四庫提要著錄叢書

四庫提要著錄叢書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專項目

編纂委員會編纂

北京出版社

四庫提要著錄叢書

《四庫提要著錄叢書》編纂委員會編纂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重點項目

北京出版社

子部第七〇冊目次

絳雪園古方選註十六卷得宜本草一卷　（清）王子接撰　清雍正刻本　一
西洋新法曆書二十九種九十三卷（一）　（明）徐光啟等撰　明崇禎至清順治刻本　一五五

絳雪園古方選註十六卷得宜本草二卷

（清）王子接撰

清雍正刻本

絳雪園古方選註三卷附得宜本草一卷浙江通
國朝王子接撰。子接字晉三。長洲人。自古集經方者
不過註某固某散主治某證而已。其乘論病源脉
候者已不多見。至於製方之意。則未有發明之者。
近始有醫方集解。然所見較淺。亦未盡窺運用之
本旨。是書所選之方。雖非祕異。而其中加減之道
錄兩之宜。君臣佐使之義。皆能推闡其所以然。前
有自序。稱選爲三卷。上卷獨明仲景一百一十三
方三百九十七法。中下二卷發明內科女科外科
幼科眼科及各科之方。末附雜方藥性。以晉接之
則和羹湯汁吐下六劑及內科以下諸科上中下
三品本草俱各自爲帙。不題卷數。蓋其門人葉桂
吳棠等所分。非子接之舊也。今仍定爲三卷。以還
其舊。而得宜本草則附於末焉。

夫士君子立言不有實學焉能附於古聖賢之
末非有卓識又安能窺夫古聖賢之心余嘗披
閱醫方而神明變化莫過於仲景讀其一
欲求溯其源扶其徽者不少槩見(蓋方之微妙
窒奧非一言可蔽其於足藥品配氣經絡異手
味補瀉分寒熱苟未能扼其要而課為註解
謂可上契往哲下示來

茲烏乎信哉且軒岐以後代有良方而神明變
化莫過於仲景讀其一百一十三方為三百九十
七法悉從和寒溫汗吐下六劑中化出今條共
貫有造化生心之妙乃今之醫徒務涉獵而於
立方精義往往習焉不察無異買櫝還珠鮮有
得其要者東吳王子晉三以通儒而深研醫理

挾術以遊全活不可數
計蓋從事於斯者垂五
十年深思力學得之有
素於仲景之書如探珠
赴水獨得領下二顆業
成古方選註三卷十三

科靡不備錄闡幽發隱
各極其微雖不背仲景
之方要皆與仲景之旨
默相契合者余於戊戌
歲監司庾口一見若有
夙契抵掌而談頗愜素

心罷官日僑居吳門又
時相往還期與共明斯
道幸灾春暮出是藁相示
其所註湯液句榔字此
而力闡乎立方命意之
所以然處再三讀心

開目明者久之愧余自
束髮以來即好軒岐之
學於帖括吏牘之暇嘗
取靈素傷寒金匱諸書
為之註疏自以為得古
人之萬一今觀王子所

選註
矣殆
聖賢
俗學
之一
官共
又覺珠玉之在前
仲景之功臣古昔
之羽翼也以之砭
而示来玆其中流
守匆匆北歸不能
盡

道日以偵矣余制舉之餘從事於醫力學者二十餘年燃松繼晷研尋古訓爾模脉色本草傷寒雜病無書自謂有得迨年逾五十始窺古聖賢之奥乃知從前急於著書尚覺鹵莽漾自愧悔盡付之火然立言明道之心至老未能或忘迺遡上古神農辨藥性軒岐著靈素伊尹亟咸作湯液扁鵲解八十一難暨醫中上聖莫或僊焉至東漢張仲景著書一十六卷其傷寒論申明六經治病採

擇祖方化成百十三方三百九十七法處方則一成而不易用法則萬變而不滯上紹軒黄下開来哲猶馬遷之於文子矣之於詩

平原之於書可謂兼先聖之長其醫學之集大成者厥後唐王氷始有註釋宋錢仲陽發議論迨成無咎有勿解奚鶴皐有旁放痾韻伯有各醫方論國朝汪訒菴則集衆說而成註述輔翼前人厥功遹相祖述之有矩法之儒矣獨於方之有規猶鮮有旁莊交通之

者夫用藥之道等於用兵糜滕吳之法而曰我善為陣我善為戰烏合之衆莫不足為節制之師也關矣然車戰之制房瑫用之而卒以致敗則神明變化之用終有未盡也余不敏竊遡古方之合於三方四制十劑者為之顯微闡幽申明其方之中矩法之中規

剛柔有變約制有道治三
焦則分大小之制處銖兩
則分多寡之數其間辨五
行之生化察天時之溫厲
審人事之隂陽虛實與夫
藥性之君臣佐使無不調
而劑焉所謂運用之妙存
於一心皆古人未發之蘊
而猶不敢參以臆說也益
醫之精義皆具於書顧世
人習焉而不察耳因釐為
三卷上卷獨明仲景一百
一十三方三卷中下二卷
集明內科女科及各科之
瘍科幼科眼科及各科之
方末附雜方藥性各曰古
方選註雖不敢謂有嘗於
立言之業然古人之書本
可以永朽而余得颺通推
闡於後則賢之古人或不

至以余言為繆鑾而於周禮疾醫之旨殆亦有合也夫遂書之以為序

雍正十年九月望後六日古吳王子接晉三序并

自序

十三科緯雪園古方選註總目

序 目錄
綠目
傷寒科 內申明和解攷正附表無傳 俱缺
內科
內科九方
女科
女科九方
外科
幼科
痘疹科 附痧疹
眼科 附耳鼻
咽喉科 附口齒
折傷科
金鏃科
祝由科
符禁科
得宜本草 內列上中下三品

絳雪園古方選註條目

仲景傷寒論辨六經為病非辨風寒也其方亦以上下表裏寒熱為治非專治傷寒也和寒温汗吐下六者為祖方鑒方之有祖稿字之有母由益或複或減或因或變擴成一百一十三方并有條絲絲入箆標而出之竊謂心有所得及觀柯韻伯傷寒論翼具載靡遺可謂先得吾心之所同然者矣

桂枝湯和劑祖方也

白虎湯寒劑祖方也

四逆湯温劑祖方也

麻黄湯汗劑祖方也

葛根湯解肌肉之汗是升提津液之陽氣也

大青龍湯發心中之汗滌内蓄之水氣也

小青龍湯發心中之汗清内擾之陽氣也

瓜蒂散吐劑祖方也

桂枝湯解肌表之汗是宣發形内之陰氣也

麻黄湯發經絡之汗是疏通血脉之陽氣也

黄芩湯邪傷營而不傷形者竟發汗以散邪也

桂枝湯邪傷衛而已傷形者服之歠粥清形以為汗也

麻黄細辛湯用附子升腎液以為汗也

附子湯用人參固腎液以止汗也

柴胡湯重用寒凉陽經之邪不欲其太升也

烏梅丸重用辛熱陰經之邪不欲其太收也

麻黄湯病從外之内者仍治其外也

梔豉湯病從内之外者仍調其内也

桂枝湯病雖入裏而表症仍在者當小和之表也

調胃承氣湯症雖有表而裏症甚者不與也

猪膚湯導蜜煎導清可去著也

麻黄連翹赤小豆湯除可去濕也

黄連阿膠湯潤可去枯也

白虎湯寒能勝熱也

白通湯四逆湯熱可制寒也

麻黄湯發經絡之汗是疏通血脉之陽氣也

桂枝湯解肌表之汗是宣發形内之陰氣也

大柴胡湯小柴胡湯從半表半裏者當和其內外也
小柴胡湯治輕邪在膜理
大柴胡湯治濁邪入募原
桂枝湯僅解太陽初感之邪
柴胡湯可調三陽半表之症
麻黃附子湯治邪從陽分注經之症
附子湯治邪從陰分內注於骨之症
小青龍湯治表寒裏熱
大青龍湯治表寒裏熱
四逆散解少陰裏熱
當歸四逆湯散厥陰表寒
通脈四逆湯救少陰亡陽
茯苓四逆湯救太陽亡陰
乾薑附子湯治中焦之陰以和胃氣
白虎湯承氣湯存中焦之陰以清脾氣
小柴胡湯小逆散救下焦之陰以清腎氣
小承氣湯調胃承氣湯黃連阿膠湯甘草湯桔梗湯豬膚湯半夏瀉心湯治陽邪傷少陰之陽
附子湯吳茱萸湯治陰邪傷少陰之陽
通脈四逆湯救太陽亡陰
桃花湯豬苓湯治陽邪傷少陰之陰

陰
附子瀉心湯治陰邪傷少陰之陽
大承氣不設監制從太陰入陽明
麻黃湯發陰中熱汗
瓜蒂散吐上焦之重劑
梔豉湯吐中焦之輕劑
十棗湯大陷胸丸治中焦之水瀉之於內也
桂枝去桂加茯苓朮湯下焦之水引而竭之也
小青龍湯治動而逆上之水
五苓散治靜而不行之水
十棗湯治泗漫之水
大陷胸治痞滿之水
真武湯治沉著之水
小青龍治寒邪未解之水故以汗之
十棗湯治陽邪未解之水故引而竭之
小青龍入太陽治陽水功兼外散
真武湯入少陰治陰水功專下滲
烏梅丸治陰經厥利故兼溫補
白頭翁湯治陽邪熱利故專涼散

十棗湯五苓散下太陽水道之邪
大柴胡湯下少陽氣分之邪
三承氣湯下陽明穀道之邪
桂枝加大黃湯下太陰轉陽明之邪
桂枝加芍藥湯和太陽轉太陰之邪
柴胡湯加芒硝下少陰轉陽明之邪
大柴胡湯下少陽無形之邪
柴胡湯加芒硝下少陽有形之邪
桂枝加芍藥湯下太陰無形之邪
三物白散下太陰有形之邪

四逆散下少陰無形之邪
大小承氣湯下諸經有形之邪
桂枝湯太陽表劑多從是湯加減
梔豉湯陽明表劑多從是湯加減
小青龍湯義重半裏故加減中麻黃可刪
小柴胡湯義重半裏故加減中柴胡必存
桂枝湯加附子加大黃是方外隨症可加
青龍湯加減真武湯加減即於方內求
附子湯炅葉黃湯加人參從陽固陽
白虎湯滴心湯加人參從陰濟陰
當歸四逆湯不去芍藥和肝陰也
白頭翁湯重用芩連泄肝熱也
烏梅丸黃連一觔黃柏六兩重瀉肝熱也
復脈湯生地一觔麥冬八兩急救肝陰也
柴胡湯有加減法者少陽有變動之用
烏梅丸無加減法者厥陰為止靜之體
桂枝湯有疑似症柴胡湯亦有疑似症
柴胡湯有壞病桂枝湯亦有壞病
桂枝湯症罷桂枝不中與隨症治之仍不離桂枝
柴胡湯不中與設法救逆仍不出柴胡

桂枝一味外邪未離營衛六經皆可用
柴胡一味邪留膜理半表三陽皆可用
桂枝湯麻黃湯主治太陽營衛亦可治陽明營衛之邪
真武湯主治少陰水氣亦可治太陽汗後亡陽
四逆湯主治太陰下利清穀亦可治太陽脉反沉者
五苓散主治太陽消穀水逆亦可治陽明飲水多者
豬苓湯主治少陰下利亦可治陽明小便不利
抵當湯主治太陽瘀血在裏亦可治陽明蓄血
瓜蒂散主治陽明胸中痰鞕亦可治少陰溫溫欲吐
大青龍湯脉微汗出惡風者不可與

白虎湯脉浮發熱無汗者不可與
瓜蒂散諸亡血虛者不可與
梔子湯病人舊微溏者不可與
豬苓湯陽明病汗出多者不可與
承氣湯表邪未解熱不潮者未可與
建中湯嘔家不可與
桂枝湯酒家亡血虛家不可與

絳雲園古方選註條目終

絳雲園古方選註目錄六門

和劑共四十四方

桂枝湯
桂枝甘草湯
芍藥甘草湯
桂枝加桂湯
桂枝加芍藥湯
桂枝加芍藥生薑人參新加湯
桂枝加葛根湯
桂枝加附子湯
茯苓甘草湯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
苓桂朮甘湯
小建中湯
桂枝去芍藥加蜀漆龍骨牡蠣救逆湯
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
甘草湯
桔梗湯

半夏散　及湯
苦酒湯
小柴胡湯
柴胡桂枝湯
柴胡桂枝乾薑湯
柴胡加龍骨牡蠣湯
生薑瀉心湯
甘草瀉心湯
附子瀉心湯
半夏瀉心湯

梔子乾薑湯
黃芩湯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
黃芩人參湯
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
黃連湯
黃連阿膠湯
麥門冬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
旋覆代赭石湯
赤石脂禹餘糧湯
芍藥甘草附子湯
炙甘草湯
苦酒湯
小柴胡湯
柴胡桂枝湯
柴胡桂枝乾薑湯
柴胡加龍骨牡蠣湯
生薑瀉心湯
甘草瀉心湯
附子瀉心湯
半夏瀉心湯

梔子乾薑湯
黃芩湯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
黃芩人參湯
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
黃連湯
黃連阿膠湯
麥門冬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
旋覆代赭石湯
赤石脂禹餘糧湯
芍藥甘草附子湯
炙甘草湯
苦酒湯
小柴胡湯
柴胡桂枝湯
柴胡桂枝乾薑湯
柴胡加龍骨牡蠣湯
生薑瀉心湯
甘草瀉心湯
附子瀉心湯
半夏瀉心湯

梔子乾薑湯
黃芩湯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
黃芩人參湯
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
黃連湯
黃連阿膠湯
麥門冬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
旋覆代赭石湯
赤石脂禹餘糧湯
芍藥甘草附子湯
白虎湯
白虎加人參湯
竹葉石膏湯

葛根黃芩黃連湯
梔子柏皮湯
白頭翁湯
文蛤散
大黃黃連瀉心湯
茵蔯蒿湯
猪膚湯
溫劑共一十九方
四逆湯
通脉四逆湯
白虎湯
白虎加人參湯
竹葉石膏湯

葛根黃芩黃連湯
梔子柏皮湯
白頭翁湯
文蛤散
大黃黃連瀉心湯
茵蔯蒿湯
猪膚湯
溫劑共一十九方
四逆湯
通脉四逆湯

人參四逆湯
茯苓四逆湯
通脉四逆湯
白通湯
白通加猪胆汁湯
附子湯
木附湯
桂枝附子湯
甘草附子湯
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
甘草乾薑附子湯
乾薑附子湯
理中丸
桂枝人參湯
吳茱萸湯
真武湯
桃花湯
汗劑共一十三方
麻黄湯
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湯

麻黄附子甘草湯
麻黄附子細辛湯
麻黄升麻湯
麻黄連翹赤小豆湯
大青龍湯
小青龍湯
桂枝麻黄各半湯
桂枝二麻黄一湯
桂枝二越脾一湯
葛根湯
葛根加半夏湯
吐劑共五方
梔子豉湯
梔子甘草豉湯
梔子生薑豉湯
梔子厚樸湯
瓜蒂散
下劑共二十二方
小承氣湯
大承氣湯

調胃承氣湯
桃仁承氣湯
小陷胸湯
大陷胸湯
又大陷胸湯
大陷胸丸
大柴胡湯
柴胡加芒硝湯
柴胡加大黃芒硝桑蠐消湯
桂枝加大黃湯
枳實梔子豉湯
四逆散
白散
麻仁丸
抵當湯
抵當丸
五苓散
豬苓湯
十棗湯
牡蠣澤瀉散

痙濕暍附

和劑

古吳 王子接晉三註
葉 桂天士校

桂枝湯

桂枝去皮 三兩　芍藥 三兩　甘草二兩炙

生薑切 三兩　大棗擘 十二枚

右五味㊀㊁咀㊂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㊃適寒溫服一升㊄服已須臾歠稀粥一升餘以助藥力㊅溫覆令一時許遍身漐漐微似有汗者佳不可令

大汗如水流漓病必不除㊆若一服汗出病瘥停後服不必盡劑㊇若不汗更服依前法㊈又不汗小促役其間半日許令三服盡㊉若病重者一日一夜服㊊周時觀之服一劑盡病症猶在者更作服㊋若汗不出者乃服二三劑㊌禁生冷粘滑肉麪五辛酒酪臭惡等物

桂枝湯和方之祖故列於首太陽篇云桂枝本爲解肌明非發汗也桂枝甘草辛甘化陽助太陽融會肌氣芍藥甘草酸甘化陰啓少陰奠安營血薑通神明佐桂枝行陽衛泄營氣佐芍藥行陰一表一裏一陰一陽故謂之和加熱

粥內壯胃陽助藥力行衛解膚理營熱故曰解肌邪未入營而用白芍者和陽解肌恐動營發汗病反不除觀此足以貫通全部方法變化生心非作聖其孰能之

桂枝甘草湯

桂枝四兩去皮　甘草二兩炙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頓服㊎

芍藥甘草湯

芍藥四兩　甘草四兩炙

右二味㊏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溫再服㊒

此亦桂枝湯之變偏於營分純一不雜之方讀傷寒論反煩更煩心悸而煩皆用芍藥止煩不分赤白孫尚許叔微亦云白芍惟許弘方議聖惠方是赤芍今裏氣不和陰氣欲亡自當用白芍補營佐以甘草酸甘化陰止煩觀其去薑棗恐生薑散表大棗泄營是用白芍無疑

桂枝加桂湯

桂枝 五兩 去皮
生薑 一兩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法)溫服一升
桂枝湯太陽經藥也奔豚腎邪上逆也用太陽經藥治少陰病者水邪上逆由於外召寒入故仍從表治惟加桂二兩便可溫少陰而滯陰氣矣原文云更加桂二兩者加其兩數非在外再加肉桂也古者錄兩勘法以四爲數申明桂枝加二猶爲不足當加四分之三故曰更加

桂枝加芍藥湯

桂枝 三兩 去皮
芍藥 六兩
甘草 二兩
大棗 十二枚 擘
生薑 三兩 切
右五味咀(法)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法)溫服一升
桂枝加芍藥湯治太陰之病腹滿時痛陰道虛也將芍藥一味倍加三兩佐以甘草酸甘相輔恰合太陰之主藥且倍加芍藥又能貼桂枝深入陰分升舉其陽辟太陽陷入太陰之邪復有鹽棗爲之調和則太陽之陽邪不留滯於大陰矣

桂枝加芍藥生薑人參新加湯

桂枝 三兩 去皮
芍藥 四兩
生薑 四兩 切
甘草 二兩 炙
人參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擘
右六味咀(法)以水一斗二升煮取三升去滓(法)溫服一升
桂枝湯調和營衛一絲不亂桂枝生薑和衛芍藥人參湯法則偏於衛矣妙在生薑加一兩佐營令祖桂枝人參湯法則偏於衛矣妙在生薑加一兩佐桂枝以大通衛氣不使人參有實邪之患尤妙芍藥亦加一兩仍是和營衛法名曰新加者申明新得其分兩之理而加之也

桂枝加葛根湯

桂枝 二兩 去皮
葛根 四兩
芍藥 二兩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右六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減二升去滓(法)溫服一升(法)覆取微似汗(法)不須啜粥餘如桂枝法
桂枝加葛根湯治邪從太陽來纔及陽明即於方中加葛根先於其所往以伐陽明之邪因太陽未罷故仍用桂枝湯以截其後但於桂枝芍藥各減一兩既不使葛根留滯太陽又可使桂枝芍藥並入陽明以監其發汗太過其宣陽益陰之功可謂周到者矣

桂枝加附子湯

桂枝三兩 去皮
芍藥三兩
甘草二兩 炙
生薑三兩 切
大棗十二枚 擘
附子一枚 炮去皮 破八片
右六味㕮咀㊟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桂枝加附子治外亡陽而內脫液熱附雖能補陽終礙燥液四肢難以屈伸其為液燥骨鬲不利矣仲景以桂枝湯輕揚力薄必籍附子剛烈之性直走內外急急溫經復陽使汗不外泄正以救液也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朮湯

茯苓三兩
芍藥三兩
甘草二兩 炙
生薑三兩 切
白朮三兩
大棗十二枚 擘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茯苓甘草湯治汗出不陽其義行陽以祛陰而有調和營衛之妙甘草倍茯苓淡滲重祛中益用是留津液以安脅生薑佐桂枝散外固表益精是行陽氣而實衛自無汗出亡陽之虞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

茯苓八兩
桂枝四兩 去皮
甘草二兩 炙
大棗十五枚 擘
右四味以甘瀾水一斗㊟先煮茯苓減二升㊟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作甘瀾水㊟取水二斗置大盆內以杓揚之水上有珠子五六千顆相逐取用之

腎氣奔豚治宜泄之制之茯苓桂枝甘草大棗補脾土以制水邪水凌甘草大棗補脾土以制水邪水凌甘澤水從小便出保心氣以入腎而不着不助水邪則奔豚脾悸之勢緩是方即茯苓甘草湯急生薑性升而去之其義深且切矣

茯苓桂朮甘湯

茯苓四兩　桂枝三兩去皮　白朮三兩　甘草二兩炙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㊀分温二服㊁

脾太陽太陰方也膀胱氣鈍則水蓄脾不行津液則飲聚白朮甘草和脾以運津液茯苓桂枝利膀胱以布氣化崇土之法非但治水寒上逆并治飲邪留結頭身振搖

小建中湯

芍藥六兩　甘草二兩　桂枝三兩去皮　生薑二兩切　大棗十二枚擘　膠飴一升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㊀內膠飴更上微火消解㊁温服一升㊂日三服㊃

建中者建中氣也名之曰小者酸甘緩中僅能建中焦營氣也前桂枝湯是芍藥佐桂枝今建中湯是桂枝佐芍藥義偏重於酸甘專和血脉之陰芍藥什倍於桂有戊已相須之妙膠飴為稼穡之甘桂枝為陽木介甲已化土之義使以

温藥助脾與胃行津液滋血脉中之柔陽皆出於胃也

桂枝去芍藥加蜀漆龍骨牡蠣救逆湯

桂枝三兩去皮　甘草二兩炙　大棗十二枚擘　生薑三兩切　蜀漆三兩洗去腥　牡蠣五兩熬　龍骨四兩

右為末㊀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蜀漆減二升㊁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㊂温服一升㊃

火迫心經之陽非酸收可安故去芍藥而用龍牡鎮攝桂枝弱漆疾趨陽位以救本然散亂之神明故先煮蜀漆使其飛騰劫去陽分之痰并賴其急性引領龍骨牡蠣從火鎖固亡陽之機

甘草湯

甘草二兩

右一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法]溫服七合[法]日三服[法]

一藥治病是曰奇方甘草爲九土之精生用則涼故可伐肾泄熱治咽痛者功在緩肾急而救陰液也

桔梗湯

桔梗一兩　甘草二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法]分溫再服[法]

桔梗味苦辛苦主於降辛主於散功專開提足少陰之熱邪佐以甘草載之於上則能從肾上入肺中循喉嚨而清利咽嗌張元素謂其爲舟楫之劑者肯之哉

以舟載之則浮於上也

半夏散　及湯

半夏洗

桂枝去皮　甘草炙各等分

上二味各別搗篩已合治之[法]白飲和服方寸七日三服[法]若不能散服者以水一升煎七沸[法]內散兩方寸匕更煎三沸[法]下火令小冷[法]少少嚥之

半夏散咽痛能嚥者用散不能嚥者用湯少宻之邪逆於經脉不得由樞而出用半夏入陰散鬱熱桂枝甘草滋肌表悉從太陽開發半夏治咽痛可無劫液之虞

苦酒湯

半夏洗破如棋子大十四枚　雞子一枚去黃內上苦酒著雞子殼中

右二味內半夏著苦酒中[法]以雞子殼置刀環中安火上令三沸去滓[法]少少含嚥之[法]不差更作三劑

苦酒湯治少陰水劑不能上濟君火而咽生瘡聲不出者亦痰也半夏之辛滑佐以雞子清之甘涼有利竅通聲功無燥津潤液之慮然半夏之功能全賴苦酒搗入陰分引泄熱痰即陰火亦藉以降亦可因苦酒而降矣故以名其

小柴胡湯

柴胡八兩　黃芩三兩　人參三兩

大棗十二枚　甘草三兩　半夏八兩洗

生薑三兩切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法]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法]日三服[法]

柴胡湯不從表裏立方者仲景曰少陽病汗之則譫語吐

下則悸而鶩故不治表裏而以升降法和之蓋遵經言少陽行身之側左升主乎肝右降主乎肺柴胡升足少陽清氣黃芩降手太陰熱邪招其所勝之氣也柴芩解足少陽之邪即用參甘實足太陰之氣截其所不勝之處也仍用薑棗和營衛者助半夏和胃而通陰陽俾陰陽無爭則寒熱自解經曰交陰陽者必和其中也去滓再煎恐剛柔不相濟有碍於和也七味主治在中不及下焦故稱之曰小柴胡桂枝湯

柴胡桂枝湯

柴胡四兩　黃芩一兩五錢　人參一兩五錢

半夏二合半洗　甘草二兩炙　桂枝一兩去皮

白芍一兩五錢　生薑一兩五錢切　大棗六枚擘

右九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㊀温服一升㊁

桂枝湯重於解肌柴胡湯重於和裏仲景用此二方最多可爲表裏之權衡隨機應用無往不宜即如肢節煩疼太陽之邪雖輕未盡嘔而支結少陽之病機已甚乃以柴胡冠於桂枝之上即可開少陽微結不必另用開結之方佐以桂枝即可解太陽未盡之邪仍用人參甘草以奠安營氣即爲輕劑開結之法

柴胡桂枝乾薑湯

柴胡八兩　桂枝二兩去皮　乾薑二兩

黃芩三兩　括樓根四兩　牡蠣二兩熬

甘草二兩炙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㊀再煮取三升㊁温服一升㊂初服微煩須臾復服汗出愈

按出三陽經藥以名湯皆治大陽病涉於非但少陽不得轉樞外出內陷不至三陽不終故以桂枝行太陽未罷之邪重用柴胡引入少陽引液上升救二陽之明之結使以花粉牡蠣深入少陰不必治厥陰而三陽結邪一一貼然熱自解經曰交陰陽者必和其中也去滓再煎恐剛柔不相濟有碍於和也七味主治在中不及下焦故稱之曰小柴胡桂枝湯

柴胡加龍骨牡蠣湯

柴胡四兩　大黃二兩　人參一兩五錢

半夏二合洗　生薑一兩五錢切　桂枝一兩五錢去皮

龍骨一兩五錢　牡蠣一兩五錢熬　大棗六枚

鉛丹一兩五錢　黃芩一兩五錢　茯苓一兩半　一方無黃芩

右十二味以水八升煮取四升㊀內大黃切如碁子更煮一二沸去滓㊁温服一升㊂

足紅方治手經病若炙黃芩龍牡鉛丹入足經而可轉行於手經者也手少陰煩驚從足太少陽而來故仍從柴桂去方邪來錯雜不一藥亦錯雜不一以治之柴胡引陽藥升陽大黃領陰藥就陰人參奠基助陽明之神明即所以益

心虛也茯苓半夏生薑汝少陽三焦之樞機即所以通心
機也龍骨牡蠣入陰補神鎮東方甲木之魂即所以鎮心
驚也龍牡頑鈍之質佐桂枝即驅邪入煩驚痰氣固結於
陰分用鉛丹即墜至於心經浮越之邪借少陽樞轉出於
太陽即從茲收安內攘外之功矣

生薑瀉心湯

生薑	四兩	乾薑	一兩	半夏	半升洗
黃芩	三兩	黃連	一兩	人參	三兩
甘草	三兩	大棗	十二枚擘		

右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㊀再煮取三升㊁
溫服一升㊂日三服㊃

寫心湯有五投不離乎開結導熱益胃然其或虛或實有
邪無邪虛方之發則各有微妙先就是方胃陽虛不能行
津液故以名之蓋辛而氣薄能升胃之津液以名其熱額仲景以大黃黃連瀉陽以交陰人參甘
草益胃安中㊄㊅㊆㊇㊈㊉㊊㊋㊌㊍㊎㊏㊐㊑㊒㊓㊔㊕㊖㊗㊘㊙㊚㊛㊜㊝㊞㊟㊠㊡㊢㊣㊤㊥㊦㊧㊨㊩㊪㊫㊬㊭㊮㊯㊰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

甘草 四兩 乾薑 三兩 大棗 十一枚擘

右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再煮取三升㊀溫服一升㊁日三服㊂

古方選註 和刻

右四味吸咀三味㊃以麻沸湯二升漬之須臾絞去滓㊄內附子汁㊅分溫再服㊆

附子瀉心湯

附子	一枚炮去皮破別煮取汁用	黃連	一兩
大黃	二兩	黃芩	一兩

附子非瀉心之藥見不得已而用寒涼瀉心故以附子名
其湯蓋氣痞而兼陽氣外撤此除似難用苔寒矣然其痞
未解又不得不兼治之以導陽與芩連瀉陽以交陰人參甘
草為未足再損黃芩益胃安中㊇㊈㊉㊊㊋㊌㊍㊎㊏㊐㊑㊒㊓㊔㊕㊖㊗㊘㊙㊚㊛㊜㊝㊞㊟㊠㊡㊢㊣㊤㊥㊦㊧㊨㊩㊪㊫㊬㊭㊮㊯㊰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

苦寒之藥在所必用又恐其虛寒驟脫故用三黃微三焦
而瀉熱即用附子徹上下以溫經三黃用麻沸湯漬附子
別煎汁是取三黃之氣輕附子之力重其義仍在乎救亡

半夏瀉心湯

半夏洗 半升
黄芩 三両
人参 三両
甘草 三両
乾薑 三両
大棗 十一枚
黄連 一両

右七味以水一斗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大棗十二枚

右四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黄芩湯太少合病自下痢者此為難治但与此湯証多者必自止

内臨故舎湯名治陽明者熱邪入裏胃気大実一証而已

甘中以和大除則胃作悪厲之逆而利止矣

黄芩加半夏生薑湯

黄芩 三両
芍薬 二両
大棗 十二枚
半夏洗 半升
甘草 二両
生薑 三両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

太少合病猶治陽明者熱邪入裏僭逆當従標救出陽明之開上施破縦之法則邪無多去耶明之開助太陽之開上施破縦之法則邪無

家和胃止利安

黄芩人参湯

黄芩 二両
人参 二両
乾薑 一両
半夏洗 半升
桂枝 二両
大棗 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再服

黄芩人参湯傷寒論中有方而無証此太陽変入少陽故

做小柴胡湯之和解同桂枝之升復黃芩之降亦用人參
半夏奠安裏氣藥之辛衛獨以乾薑易生薑若欲其中
中不欲其上升也

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

乾薑三兩　黃連三兩　黃芩二兩
人參三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㊀分溫再服㊁

厥陰寒格吐逆者陰格於內拒陽於外而為吐用參連大
苦泄去陽熱而以乾薑之辛衛關陰格而吐止
誤下亡陰中州之氣索傷氣索故必以人參補中俾胃陽得

轉并可助乾薑之辛衛關陰格而吐止

黃連湯

黃連三兩　桂枝二兩　甘草三兩炙
乾薑三兩　去皮　人參二兩　半夏半升
大棗十二枚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㊂溫服一升㊃日
三夜二服㊄

黃連湯和劑也即柴胡湯變法以桂枝易柴胡以黃連易
黃芩以乾薑易生薑胸中熱欲嘔吐頭中痛者全同半
夏瀉心湯陰陽升降之機故用人參大棗乾薑半夏參

和胃氣使飲入胃中膽胃氣之下敷布交通陰陽再用
桂枝宣發太陽之氣載引黃連從上焦陽分溫熱不使其
中不欲其上升也

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

乾薑三兩　黃連三兩　黃芩二兩
人參三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㊀分溫再服㊁

厥陰寒格吐逆者陰格於內拒陽於外而為吐用參連大
苦泄去陽熱而以乾薑之辛衛關陰格而吐止
誤下亡陰中州之氣索傷氣索故必以人參補中俾胃陽得

和胃氣使飲入胃中膽胃氣之下敷布交通陰陽再用
桂枝宣發太陽之氣載引黃連從上焦陽分溫熱不使其
深入太陰有礙虛寒之病也

黃連阿膠湯

黃連四兩　黃芩一兩
阿膠三兩　雞子黃二枚

右五味以水五升先煮三物取二升去滓㊀內膠烊
盡小冷㊁內雞子黃攪令相得㊂溫服七合㊃日三
服㊄

芩連瀉心而阿膠雞子黃養陰也各棄一味以名其湯者
當相須為用也少陰病煩是君火熱化為陰煩非陽煩也

芩連之所不能治當與阿膠雞子黃交合心腎以除少陰
之熱雞子黃色赤入通於心補中之氣阿膠色黑入通
於腎補坎中之精第四著況陰滑利恐不能留戀中焦故
再佐芍藥之酸濇從中收陰而後清熱止煩之功得建

厚樸生薑半夏甘草人參湯

厚樸八兩　去皮炙　生薑八兩　切
人參一兩　甘草二兩　炙
半夏半升　洗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㊀溫服一升㊁日
二服㊂

大陷痛當腹滿是傷中也與吐下後邪氣入裏腹脹治法不同厚朴寬腹下氣生薑散滿升津半夏利竅通陽三者有升降調中之理佐以甘草和陰人參培陽補之泄之則陰結散虛滿消

旋覆代赭石湯

旋覆花三兩　代赭石一兩　生薑五兩　大棗十二枚擘　人蔘二兩　半夏半升去

甘草三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煮取二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旋覆代赭石湯鎮陰宜陽方也以之治噫噫者上焦病聲也火升度肺失降度陰盛走於胃屬於心而為聲故用旋覆蠲降肺氣代赭重鎮心包絡之氣半夏以通胃氣生薑大棗以宣脾氣而以人參甘草真安陽明不容於邪復過則陰寧於裏陽發於表上中二焦皆得致和矣

赤石脂禹餘糧湯

赤石脂一斤　禹餘糧一斤碎

右二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日三服㊌

石脂治下焦能澀重用固澁者是殆以陽明不固太陰獨開下焦能澀燥淫之證不以理中與之從甲己化土復用澀燥淫於內金氣不足

子070-026

治之甘也茱萸味不從心肺而主乎肝腎者是陽從陰以致津隨從肺以斂液各從心肺之母以補之也人參麻仁之甘以潤脾津生心液白芍之酸苦以滋肝液重用地冬濁味恐其不能上行故又引桂枝之輕揚氣引地冬上承肺氣以下入血引筑地久歸公復脈仍使以補虛之和陰則津液充上供於心肺矣喻嘉言曰此仲景傷寒門中之聖方也仲景多每多通利於此庭特開門户重用生地再借用麥冬之甘緩柔潤者麥冬與地黃人養氣味相合而腎胃與心經亦皆相交脉絡之病取重心經故又名復脈

古方選註　和制

當歸四逆湯

當歸三兩　桂枝三兩　白芍三兩

細辛三兩　大棗二十五枚　甘草二兩

通草二兩

右七味咬咀以水八升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此四逆諸有腸終虛不能養於四末而為厥者當用歸芍以和營血若久有內寒者無陽化陰不用薑附者恐燥劫陰氣也加吳茱萸從上焦下行通徹內外又以清酒和之何患陰陽不和四逆不温乎

烏梅丸

烏梅三百箇　人參六兩　當歸四兩

黃連一斤　黃柏六兩　桂枝六兩

乾薑十兩　蜀椒四兩炒　附子八兩

細辛六兩

右十味各搗篩合治之以苦酒浸烏梅一宿去核蒸之五升米下飯熟搗成泥和藥令相得內臼中又搗千杵丸如梧子大

與蜜許二千下圓如桐子大㊦先食飲服十丸㊦日
三服㊦稍加至二十丸㊦禁生冷滑物臭食等

烏梅漬醋益其酸急瀉厥陰不欲其緩也桂椒辛附甚重用辛熱升達諸陽以辛勝酸又不欲其收斂陰邪也桂枝黃椒通上焦君火之陽細辛附子啟下焦腎中生陽人後乾薑當歸溫中焦脾胃之陽則連柏瀉心瀉腎更無亡陽之患而得厥陰之治法矣合為丸服者久欲其藥性逗留胃中以治蛔厥亦由中土不得陽和之氣一任厥陰肆逆也以酸斂肝以辛散肝以人參補上焜肝以連柏監制五者之辛熱過於中焦而後分行於足三陰臟厥雖危或得證之散之補之瀉之使之陰陽和平焉有厥不止耶

燒褌散

取婦人中褌近隱處剪燒灰㊦以水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小便即利陰頭微腫則愈婦人病取男子褌襠燒灰㊦

褌穿之日久者良陰陽易本無容邪惟病人愈後虛弱之熱乘虛襲人涸逆三焦仍取穢濁之物下歸陰竅亦求之於其所屬也燒以潔其污灰取其色黑下行

白虎湯

石膏一斤㊦碎 知母六兩 粳米六合 甘草二兩炙

右四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

白虎湯治陽明經表裏俱熱與調胃承氣湯為對峙調胃承氣導陽明腑中熱邪白虎泄陽明經中熱邪石膏泄陽知母滋陰粳米緩陽明之陽甘草緩陽明之陰因石膏性重知母性滑恐其疾趨於下另設煎法以米熟湯成俾辛寒重滑之性得粳米甘草載之於上逗遛陽明成清化之功名曰白虎者虎為金獸以明石膏知母之辛寒肅清肺金則陽明之熱自解實則瀉子之理也

白虎加人參湯

石膏一斤㊦碎 知母六兩 甘草二兩炙 粳米六合 人參三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

日三服㊟
湯以熱病化燥用白虎加人參者何也石膏辛寒僅能散表熱知母甘苦僅能降裏熱甘草粳米僅能載藥留於中焦若胃經熱火傷氣氣虛不能生津者必須人參養正四津而後白虎湯乃能清化除燥

竹葉石膏湯
竹葉二把　石膏一斤　麥門冬一升去心
人參三兩　半夏半升洗　甘草二兩炙
粳米半升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內粳米煮米熟湯成去米㊟溫服一升㊟日三服㊟

竹葉石膏湯分走手足二經而不悖於理者以胃居中焦分行津液於各臟補胃瀉肺有補母瀉子之義也竹葉石膏麥冬瘟肺之熱人參半夏炙草平胃之法複以粳米緩於中使諸藥得成清化之功是亦白虎越脾麥冬三湯變方也

葛根黃芩黃連湯
葛根八兩　甘草二兩　黃芩一兩
黃連三兩

右四味以水八升先煮葛根減二升去滓㊟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

二升去滓㊟分溫再服㊟

是方即瀉心湯之變治表寒裏熱其義重在芩連素清裏熱雖以葛根為君再易先煎無非取其通陽明之津佐以甘草緩陽明之氣使之鼓舞胃氣而為承宣苦寒之使清上以端定治下到利止裏熱解而邪亦不能留戀於表矣

梔子柏皮湯
梔子十五箇擘　甘草一兩炙　黃柏二兩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溫再服㊟

梔子柏皮湯治厥陰熱利後重者太少二陰下利屬寒惟厥陰下利主熱以厥陰司相火也故以白頭翁涼陽明血分之熱泰皮收厥陰之濕黃連勝中焦之熱黃柏燥下焦之

淡四者皆味苦性寒直入下焦陰止利考本草白頭翁
秦皮各列品類而今世所用乃於柴胡中揀出紫皮頭有
白毛者為白頭翁以防風細辛之紫縛為秦皮余謂白頭
翁治柴胡之氣可入少陽秦皮治細辛之氣可入少陰當
與禹餘糧湯並參但漢時採藥未識亦如是否存之以質
君子

文蛤散

文蛤五兩

右一味為散(甘)以沸湯和一錢七服(更)湯用五合(別)

蛤稟天一之剛氣而生故能利用建功味鹹性燥能寒足
以勝熱寒燥足以滲濕大陷胸湯治太陽內水結於胸高
此治水寒之氣外鬱於表陽縮於內而成結胸只須滲泄
水氣功斯畢矣取用紫斑紋者得陰陽之氣若黯色無紋
者餌之令人狂走是赴水

大黃黃連瀉心湯

大黃二兩 黃連一兩

右二味以水一斗煮取五升去滓(去)加白蜜一升白
之功即寫於瀉熱之內故以大黃名其湯以麻沸湯漬其
須臾去滓取其氣不取其味治虛痞不傷正氣也

茵陳蒿湯

茵陳蒿六兩 梔子十四枚 大黃二兩去皮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茵陳減六升(半)內二味煮取
三升去滓(分)分溫三服(去)小便當利尿如皂角汁狀
色正赤一宿腹減黃從小便去也

茵陳散肌表之濕得大黃則兼瀉中焦之鬱熱山梔逐幽
理之濕得大黃則兼瀉上焦之鬱熱惟其性皆輕浮故與
瀉俾形之熱同義無枳實芒硝不能瘀行大便故不得安
猶為下法

豬膚湯

豬膚一斤用白皮去其內肥刮令如紙薄

右一味以水一斗煮取五升去滓(去)加白蜜一升白
粉五合熬香和令相得(合)溫分六服(服)

腎應鹹而肺主膚腎液下泄不能上蒸於肺致絡燥而為
咽痛者又非甘草所能治矣當以豬膚潤肺腎之燥解虛
煩之熱白粉白蜜緩於中俾豬膚比類而致津液從腎上

入肺中循喉嚨復從肺出絡心注胸中故上中下燥邪解矣

絳雪園古方選註　古吳　王子接晉三　註
　　樂　桂天士　校

溫劑

四逆湯　甘草二兩　乾薑一兩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切八片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強人可用大附子一枚乾薑三兩）

四逆者四肢逆冷因證以名方也凡三陰一陽證中有脈者皆用之故少陰用以救元海之陽太陰用以温臟中之寒厥陰薄厥陽欲立亡非此不救至於太陽誤汗亡陽亦用之者以太少為水火之生非交通中土之氣不能由復其陽故以生附子生乾薑徹上徹下開闢羣陰迎陽歸舍交接於十二經反復以奏草監其間者亡陽不至於大汗則未必盡亡故可緩制留中而為外召陽氣之良法

通脈四逆湯　甘草二兩　附子大者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乾薑三兩強人可用四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強人）

脈四逆少陰格陽面赤陽越欲亡急用乾薑生附奪門

加入陳皮散陰霾甘草監制薑附烈性猶如中官扶持太和元氣勢如鞭白入營通脉庶可迎陽內返推仲景之心只取其脉通陽返了無餘義矣至於腹痛加芍藥嘔加生薑咽痛加桔梗利不止加人葭或涉太陰或干陽明或陰火僭上或痰氣不得升格陽證中所必有者也故仲景不列藥品於主方之內學者斟酌所當詳審

人參四逆湯

人參一兩　附子一枚生去皮切八片　甘草二兩炙　乾薑一兩五錢

右四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㊀分溫再服㊁

四逆加人葭治下陰利止之方蓋陰亡則陽氣亦與之俱去故不當獨治其陰而以乾薑附子溫經助陽人參甘草生津和陰

茯苓四逆湯

附子一枚生去皮切八片　乾薑一兩五錢　甘草二兩炙　人參一兩　茯苓一兩

右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㊀分溫再服㊁

四逆加人葭治下陰利止之方蓋陰亡則陽氣亦與之俱去故不當獨治其陰而以乾薑附子溫經助陽人參甘草生津和陰

茯苓四逆湯

附子一枚生去皮切八片　乾薑一兩五錢　甘草二兩炙　人參一兩　茯苓一兩

右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㊀分溫再服㊁

大青龍即以真武湯救之何況煩躁生於先汗後下陽由誤下而欲亡能不救下元之真陽乎故重用炙苓六兩參泄人後甘草下行以安欲失之真陽生用乾薑附子以祛未盡之寒邪陽和躁寧不使其手足厥逆故亦名四逆

通脉四逆加豬胆汁湯

乾薑三兩強人四兩　甘草二兩炙　附子大者一枚生用　豬胆汁半合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㊀內豬胆汁㊁分溫再服㊂

四逆加胆汁為陽虛陰甚從治之方津液內竭脉微欲絕是亡陰亡陽由於吐已下後用四逆必當通脉固中焦胃陽啟下焦元陽但陰甚格拒恐陽藥入中強保不伏故以豬胆汁苦寒從陰之性引領陽藥於心通脉北門陰而後復陽

白通湯

蔥白四莖　乾薑一兩　附子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㊀分溫再服㊁

白通者蔥能生神腎之所苦須辛以通於腎故名若大金匱治卒中風和赤者加蔥白則是蔥白通上焦之陽下歹於腎附子啟下焦之陽上承於心乾薑溫中上之陽以

又水火蒸利白出於按脈之生息下起於腎中結於胃由胃而上出於心由心而大曲於肺外出於經脈三者能變通於上下亦由是也

白通加猪胆汁湯

人尿五合　猪胆汁一合　忽白四莖

乾薑一兩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已上三味以水二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温再服一升尿胆汁入藥攪令和相得分温再服（方名胆汁二字原缺今補）

白通湯喝無也少除下利厥氣上衝吞酸煩躁欲吐脉微欲絶者通陽氣也

當用監制之法人尿之鹹勝猪胆之苦猪胆之苦勝薑之辛辛受制於鹹苦則鹹苦為之向導便能下入少陰引之上出於心而大曲於肺外出於經脉三者能變通於上下亦由是也

古方選註　温劑

附子湯

附子二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茯苓三兩　白朮四兩　人蔘二兩　白芍二兩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三服（五）

附子湯少陰之剤功在倍用生附力有少於之少陰之元陽上資君火之熱化今頭元陽一起而少陰之病霍然矣再論藥品與真武相同唯生熟分兩各異其補陽鎮陰之分岐只在一味轉旋學者所當深心體會

术附湯

白朮四兩　附子二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甘草二兩炙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五）分温三服（六）初

服其人覺身如痺半日許復服之三服盡（四）其人如冒狀勿怪此以附子與朮並走皮中逐水氣未得除故使之耳

濕勝於風若用朮附湯以濕之中人必太陰受之白朮健脾去濕熱用温經去濕佐以薑棗和表裏不必治風但使濕去則風無所戀而自解矣

桂枝附子湯

桂枝四兩去皮　附子三枚炮去皮破八片　甘草二兩炙　生薑三兩切　大棗十二枚擘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四）分温三服（五）

桂枝附子湯兩見篇中一治亡陽一治風濕治風濕者以風為天之陽邪桂枝甘草本可以化風濕為地之陰邪故附可以温經去濕治亡陽者心陽虛而汗泄之汗太陽虛而津液不濇熟附能固亡陽之汗佐以甘棗者凡表裏有邪皆用之此風勝於濕之主方

甘草附子湯

甘草二兩炙　附子二枚去皮破八片　白朮二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㊀温服一升㊁日三服㊂

桂枝去皮四兩

甘草附子湯兩表兩裏之偶方風淫於表濕流關節陽裏陰勝治宜兩顧白朮附子顧裏勝　桂枝甘草顧表化風獨以甘草冠其名者病深關節義緩而行之徐徐救解意也

桂枝去皮甘草二兩炙　生薑三兩切

桂枝去皮二兩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大棗十二枚擘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㊃温服一升㊄日三服㊅

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

桂枝三兩去皮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甘草二兩炙　生薑三兩切

大棗十二枚擘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㊆温服一升㊇日三服㊈

小便反而亡其陽致陰躁而見於晝日是陽亡在頃刻矣急用生乾薑助生附子純用辛熱走竄直入陰經比四逆之勢力尤峻方能驅散陰霾復還陽氣若猶豫未決

桂枝附子湯治亡陽一治風濕治風濕者以風為天之陽邪桂枝甘草本可以化風濕為地之陰邪故附可以温經去濕治亡陽者心陽虛而汗泄之汗太陽虛而津液不濇熟附能固亡陽之汗佐以甘棗者凡表裏有邪皆用之此風勝於濕之主方

甘草附子湯

甘草四兩炙　附子二枚去皮破八片　白朮二兩

桂枝四兩去皮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㊀温服一升㊁日三服㊂

甘草附子湯兩表兩裏之偶方風淫於表濕流關節陽裏陰勝治宜兩顧白朮附子顧裏勝　桂枝甘草顧表化風獨以甘草冠其名者病深關節義緩而行之徐徐救解意也

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

桂枝三兩去皮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甘草二兩炙　生薑三兩切

大棗十二枚擘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㊃温服一升㊄日三服㊅

小便反而亡其陽致陰躁而見於晝日是陽亡在頃刻矣急用生乾薑助生附子純用辛熱走竄直入陰經比四逆之勢力尤峻方能驅散陰霾復還陽氣若猶豫未決

中下矣當急救其陽毋瞿煩急陰氣以經助陽臣以桂枝甘草載還中焦陽氣以杜亡陽之機為禦後之策

甘草乾薑湯

甘草四兩炙　乾薑二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㊀分温再服㊁

甘草乾薑湯桂枝甘草湯調為辛甘化陽而有分頭異治之道桂枝走表治太陽表虛乾薑守中治少陰裏虛病雖在太陽而見少陰裏虛證候者亦用之制水寒以復其陽至於二方分兩亦各有別被用桂枝四兩甘草二兩是辛勝於甘此用甘草四兩乾薑二兩為甘勝於辛辛勝則能守中復陽分兩之間其義精切如此

乾薑附子湯

乾薑一兩　附子一枚去皮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㊀頓服之㊁

乾薑附子湯救太陽寒病轉屬少陰者由於下後復汗一日之間其陽亡在頃刻矣

必致陽亡而後已

理中圓　及湯

人蔘三兩　甘草二兩炙　白朮三兩

乾薑二兩

右四味搗篩為末蜜和丸如雞子黃大㊀以沸湯數合和一丸研碎溫服之㊁日三四服夜二服㊂腹中未熱益至三四丸㊃然不及湯湯以四物依兩數合為一劑㊄

本熱益至三四丸㊅然不及湯湯以四物依兩數合為一劑㊄

坊㊆用水八升莫取三升去滓㊇溫服一升㊈日三服㊉加減法

理中者理中焦之氣以交於陰陽也上焦鬱陽下焦屬陰

而中焦則為陰陽相偶之處伸景立論中焦熱則主五苓以治太陽中焦寒則主理中以治太陽陽明散治陰陽用丸皆不及於湯恐湯性易轉易化無留滯之化少致和之功耳人參甘草甘以和陰也白朮乾薑辛以和陽也辛甘相輔以處中則陰陽自然和順矣

桂枝人參湯

桂枝四兩去皮　甘草四兩炙　人參二兩

白朮三兩　乾薑三兩

右五味以水九升煮四味取四升去滓㊋內桂更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七合㊍日再夜一服㊎

理中加人參桂枝去芍藥不曰理中而曰桂枝人參者言桂枝與理中表裏分頭治功也故桂枝加一兩甘草加二兩其治外腸熱而裏虛寒則所宜行在理中故先煮四味而後內桂枝非但人參不佐桂枝而桂枝亦表并不與桂枝相忤而乎表者人參而不諱也

吳茱萸湯

吳茱萸一升洗　人參三兩　大棗十二枚擘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三服㊑

少陰厥陰陽明藥也厥陰為兩陰交盡而一陽生氣少陰中故仲景治厥陰以護生氣為重生氣一竭則濁陰用事下陽明吐涎沫食穀欲嘔煩躁欲死少陰之陽并露於上厥陰入厥陰格其無絕之陽與人後天坤合乃明藥秉調其陰陽衛則參朱固之以參宜中脘而涎沫得攝呃止煩寧

茯苓三兩　生薑三兩切

白朮二兩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七合㊓日再

三服（頓後加熱粥
木苓芍藥脾胃藥也
經水邪從氣化而出故名真武茯苓淡以滲白朮之苦則
谷從汝化便能入腎滕生薤辛以勝白芍之酸則酸從
辛化便能入膀胱以攝陽然命名雖門管上其出化之機
陽則少陰水邪必從腎部注於紀而出東鎮少陰
水泛并可外禦太陽亡陽
桃花湯

赤石脂 一兩 粳米一升
右三味以水七升煮米令熟去滓（温服七合（頓服
桃花湯非名其色也腎臟陽虛用之一名寒谷有陽和之
致故名石脂入手陽明乾薑粳米入足陽明經不及於
少陰若少陰下利便血是底若火熱化太過閉藏失職閒
出汗不使其刼陰脫營去蓋棗者流性上升又
恐礙和、棗味緩中又恐阻杏仁下氣礙回顧無
究甘助心、前奏績若喜功屢用必不戕而名亡陽之
治太陽截其道路幾引血歸源而止其腎臟真安
亦恐有留邪麻黃之性也

汗劑
麻黃湯
麻黃 二兩 去節 杏仁 七十粒 去皮尖
甘草 一兩 炙 桂枝 二兩 去皮
右四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頓內諸
藥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覆取微似汗（頓不
須啜粥餘如桂枝法將息

麻黃四兩　杏仁五十個泡去皮尖
石膏八兩碎綿裹
右四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諸藥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黃耳杯

喘家作桂枝湯加厚朴杏子治寒喘也今以麻黃石膏加杏子治熱喘也麻黃開毛竅杏仁下裏氣而以甘草緩石膏辛寒之性從肺發泄俾陽邪出者出降者降分頭解散喘雖忌汗然此重在急清肺熱以存陰熱清喘定汗即不輟而陽亦不亡矣觀二喘一寒一熱治法仍有營衛分進之義

麻黃附子甘草湯

麻黃二兩去節　附子一枚炮去皮切八片　甘草二兩炙

右三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黃一二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藥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少陰無裏症欲發汗者當以熱附固腎不使麻黃深入腎而反為汗更妙在甘草緩麻黃於中焦取水穀之津為汗源不傷陰邪從表散必無過汗亡陽之慮矣

細辛湯

麻黃二兩　細辛二兩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相去如炊三斗米頃令盡㊥汗出愈

麻黃升麻湯

麻黃二兩去節　升麻一兩一分　當歸一兩一分
知母十八銖　黃芩十八銖　萎蕤十八銖
石膏碎綿裹　天門冬去心一分　用童便浸
白朮　桂枝各六銖　甘草六銖炙　白芍藥

右十四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一二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相去如炊三斗米頃令盡㊥汗出愈

麻黃升麻湯中升散寒涸收緩滲泄諸法具備推其所以名具湯當本知母苦辛清不能提出陰分熱邪故以麻黃升麻桂枝乾薑

[illegible]分與寒凉藥徒化生痰濕幾在上之藤瓜陷在下
之邪當從陰以出陽也杏仁赤小豆湯表裏分解法或太陽之熱或陽明之
熱內合太陰之濕乃成疫熱發黃病雖從外之內而粘着
白皮肚肌表濕熱仍以甘草大棗養安太陰之氣麻黃使
濕熱從汗而出太陽連翹根專瀉濕熱從小便而出太陽瘀
水助藥力從陰出陽經云濕上甚為熱若濕下行則熱解

麻黃連翹赤小豆湯 連翹根別煮 入諸者臨時乃入有沫未用
麻黃去節 二兩
杏仁去皮尖 四十個
甘草炙 二兩
連翹二兩
赤小豆一升
大棗擘 十二枚
生薑切 二兩
生梓白皮 一升
已上八味以潦水一斗 先煮麻黃再沸去上沫 內諸藥煮取三升 分溫三服 半日服盡
內諸藥煮取二升 分溫三服 半日服盡

小青龍湯

二十方遺書 卷

麻黃三兩 去節
桂枝二兩 去皮
乾薑三兩
細辛三兩
甘草三兩 炙
半夏半升 湯洗
五味子半升
芍藥三兩
五
右八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 內諸藥煮取三升 溫服一升 [illegible]

小青龍湯治太陽表證兼有寒飲方義與大青龍之治裏熱兼有寒飲方義迥異於大青龍之治裏熱不得已而發表豈可不先解表而遽攻裏乎故於麻桂二湯內不加石膏知母而加乾薑五味攝太陽之氣歸於肺腎使表邪從內而解也但發汗藥之收斂其散表之猛再複乾薑五味攝太陽之氣歸於肺腎使表邪從內而解也但發汗藥之收斂其散表之猛再複

右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 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 溫服一升 [illegible]

水渠從陰出陽推測全方是不欲發汗之意作者神妙亦在乎陽劑而以收塗為用倘方小制故稱之曰小青龍

桂枝麻黃各半湯

桂枝一兩十六銖 去皮 麻黃一兩 去節
杏仁二十四枚 去皮尖 甘草一兩 炙
大棗四枚 生薑一兩 切
芍藥一兩

右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黃一二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一升八合去滓溫服六今[囗]

藥煮取一升八合去滓溫服六今[囗]

桂枝麻黃互複註解者將為明解法是以淺陋之見測作聖之深心良可愧也曷不觀其法先煮麻黃後內諸藥煎去二升[囗]然麻黃為五物之名監制也意大陽邪未解又因陰陽俱虛汗吐下均不可攻故監以桂枝湯麻黃之鈍故監以桂枝約以勻劑而又銖兩各減其半以為小制服後得小汗即已庶無大汗亡陽之過明

桂枝二麻黃一湯

桂枝一兩十七銖 去皮 麻黃一兩 去節 甘草一兩二銖 炙
杏仁十六個 去皮尖 生薑一兩六銖 切

右五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黃一二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再服[囗]

桂枝銖兩多麻黃銖數少即啜粥助汗之變法桂枝易減用四分之一麻黃湯減用四分之一則因表證陰為上而以發汗為復假麻黃開發血脈精氣助桂枝湯於衛分作微汗耳第十六銖麻黃不能勝一兩十七銖桂枝一兩六銖白芍則發汗之力太微故又先煮麻黃為之嚮導而以桂芍襲其後也

桂枝二越脾一湯

桂枝十八銖 去皮 甘草十八銖
生薑一兩二銖 大棗四枚 麻黃十八銖 去節
石膏二十四銖 碎綿裹

右七味以水五升煮麻黃一二沸去上沫[囗]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囗]溫服一升[囗]本方當裁為越脾湯桂枝湯合飲一升[囗]今合為一方桂枝二越脾一

桂枝二越脾一湯治脈微無陽無陽者陽分亡津之謂故仿桂枝湯照原方用四分之二以和陽越脾湯照原方用四分之一以行陰行陰者發越脾氣而行胃中之津俾陽生而脈復固其病在陽故有陽用二陰用一之殊後稱越婢者傳寫之誤也

葛根湯

葛根四兩　麻黃三兩去節　桂枝二兩去皮
白芍二兩　大棗十二枚擘　甘草二兩炙　生薑三兩切

右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去
沫㊁內諸藥取一升半溫服一升㊂複取微
似汗㊃不須啜粥餘如桂枝法將息及禁忌

葛根湯即桂枝湯加麻黃倍葛根以去營實小變麻桂之
法也獨是葛根麻黃治營衛二劑為藥桂枝治營衛虛方中
虛實互複者其發妙在法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後內諸
藥則是發營衛之汗為先而固表收陰襲於後不使熱邪
傳入陽明也故仲景治太陽初來入陽明者用以驅邪斷
入陽明之路若陽明正病中未嘗有葛根之方來垣易考
訓葛根是陽明經主藥說矣

葛根加半夏湯

葛根四兩　麻黃三兩去節　桂枝二兩去皮
甘草二兩炙　生薑三兩切　半夏半升洗

右六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麻黃減二升去白沫㊁
內諸藥取三升去滓㊂溫服一升㊃覆取微似汗

葛根湯升劑也半夏辛滑為藥收陰降濁也太陽陽明
經皆病開闔失機故以升降法治之麻葛蓋桂其性皆升
而其升極即有條理寫於其中又有芍藥甘草真安中焦
之加半夏以通陰陽而氣遂平喘亦止是先升後降之制

右方進註

吐劑

梔子豉湯

梔子十四枚 擘生用

香豉四合 綿裹

右二味以水四升先煮梔子得二升半內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為二服 溫進一服 得吐者止

後服

梔子豉湯易輕劑以吐上焦虛熱者此第梔子本非吐藥以此二者生熟互用消化同行而微之吐也蓋梔子生則氣浮其性涌奔豉蒸暑熬腐其性性涌者宜也此外少既欲其宣又欲其降雨者氣爭於陽分自必從生上矣余以生升熟降為論柯韵伯以梔子之性宜下行淡豉腐氣上蒸而為吐引證瓜蒂散之吐亦在於豉汁豈恐瓜蒂亦是上涌之品吐由瓜蒂非豉汁也存之以俟君子教我

梔子甘草豉湯

梔子十四枚 擘生用

甘草二兩 炙

香豉四合 綿裹

右三味以水四升先煮梔子甘草得二升半內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為二服 溫進一服 得吐止後

梔子生薑豉湯

梔子十四枚 生用

生薑五兩 洗切

香豉四合 綿裹

右三味以水四升先煮梔子生薑得二升半內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 溫進一服 得吐止後服

梔子豉湯加生薑則又何說也蓋梔豉為輕劑治胸中氣浮其性涌奔豉蒸暑熬腐其性性涌者宜也此外少既欲其宣又欲其降雨者氣爭於陽分自必從生上矣故加生薑以降之論柯韵伯以梔子之性宜下行淡豉腐氣上蒸而為吐引證瓜蒂散之吐亦在於豉汁豈恐瓜蒂亦是上涌之品吐由瓜蒂非豉汁也存之以俟君子教我

梔子豉湯加生薑則又何說也蓋梔豉為輕劑治胸中氣浮其性涌奔豉蒸暑熬腐其性性涌者宜也此外少既欲其宣又欲其降雨者氣爭於陽分自必從生上矣故加生薑以降之論柯韵伯以梔子之性宜下行淡豉腐氣上蒸而為吐引證瓜蒂散之吐亦在於豉汁豈恐瓜蒂亦是上涌之品吐由瓜蒂非豉汁也存之以俟君子教我

梔子豉湯加生薑則又何說也蓋梔豉為輕劑治胸中氣浮其性涌奔豉蒸暑熬腐其性性涌者宜也此外少既欲其宣又欲其降雨者氣爭於陽分自必從生上矣故加生薑以降之論柯韵伯以梔子之性宜下行淡豉腐氣上蒸而為吐引證瓜蒂散之吐亦在於豉汁豈恐瓜蒂亦是上涌之品吐由瓜蒂非豉汁也存之以俟君子教我

梔子豉湯加生薑則又何說也蓋梔豉為輕劑治胸中氣浮其性涌奔豉蒸暑熬腐其性性涌者宜也此外少既欲其宣又欲其降雨者氣爭於陽分自必從生上矣故加生薑以降之論柯韵伯以梔子之性宜下行淡豉腐氣上蒸而為吐引證瓜蒂散之吐亦在於豉汁豈恐瓜蒂亦是上涌之品吐由瓜蒂非豉汁也存之以俟君子教我

貫衆取其酸苦下泄陳不煩不滿而起卧亦安矣

瓜蒂散

瓜蒂　一分　熱黃

赤小豆　一分　香豉　一合

右三味各別搗篩爲散已合治之取一錢七㊟以香豉一合用熱湯七合煮作稀糜去滓和散溫頓服之（不吐者少少加併快吐乃止諸亡血虛家不可與瓜蒂散）

瓜蒂散乃酸苦涌泄重劑以吐胸中實邪之藥故曰其上涌客熱須以厚陽表實只以三物爲散已合治之取一錢七㊟以香豉一合煮作稀糜不涉太過不傷不滿而起卧亦安矣

畢矣瓜蒂性升味苦而湧豆性敦微苦而泄思其未必即能宣越故複以香豉湯陳厝之此則一吐之能事

下痢

小承氣湯

大黃　四兩去皮　厚樸　二兩去皮　枳實　三枚

已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一滓分温二服（初服湯當更衣不爾盡飲之（病若更衣者勿

承氣者以下承上也取法乎地蓋地以受制爲資生之道

故胃以駛苦爲涌泄之機若酸明腈實燥屎不行地道安矣乃用制法以去其實大黃制厚樸名勝辛也厚樸制枳實辛勝酸也酸以勝胃氣之實若以化小腸之糟粕辛以開太陰之秘結燥屎出地道通陰氣承故曰承氣獨治胃實故曰小

大承氣湯

芒硝　三兩　大黃　四兩酒洗　厚樸　八兩炙去皮　枳實　五枚炙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內大黃更上微火一二沸㊟下芒硝

服㊀得下餘勿服

芒硝入腎破泄陰氣用以承氣者何也當知余芒硝
而通陰者亦芒硝蓋陽明燥結日久至於胃中氣
水爲陽明熱邪吸引結竭將恐突若徒用大黃枳實
制勝之法以攻陽明安能使下焦燥結急去以存陰氣故
用攸途誠硫之策借芒硝直入下焦軟堅潤燥而後大黃
樸實得破陽明之實破中焦竟犯下焦故稱之曰大因經
言下不以偶所以火黃芒硝再分兩次內煎乃是偶方而
用奇法以殺其勢展轉回顧有如此

古方選註 下劉

調胃承氣湯

大黃去皮 甘草二兩 芒硝半升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取二升去滓㊁內芒硝
以微火煎令沸㊂少少溫服之

更上火微煮令沸㊂少少溫服之

調胃承氣者以甘草緩大黃芒硝留而泄盡胃中無形熱而陰氣亦
恐硝黃傷胃而用甘草也泄盡胃中無形熱而陰氣亦
得止承故亦曰承氣共義亦用制勝計算制芒硝甘草
也芒硝制大黃酸勝苦也去枳實厚樸者熱邪結胃劫津
燥實重故留津也

桃仁承氣湯

桃仁五十個去皮尖 桂枝二兩去皮 大黃四兩五

古方選註 下劉

芒硝二兩 甘草二兩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半去滓內芒硝更上
火微沸下火先食㊀溫服五合㊁日三服㊂當微利
桃仁承氣治太陽熱結解而血復結於少陽樞紐間者必
攻血通陰乃得陰氣上承大黃芒硝甘草本皆入血之品
必主之以桃仁直達血所攻其急結仍佐桂枝泄太陽隔
經之餘熱內外分解庶血結無留懸之慮矣

小陷胸湯

括蔞實大者一枚 黃連一兩 半夏半升洗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括蔞取三升去滓㊀內諸藥
煮取二升去滓㊁溫分三服㊂

煮取二升去滓㊀分溫三服㊁

結胸按之始痛者邪在脈絡也故小陷胸止陷脈絡之邪
從無形之氣而散括蔞生於蔓草故能入絡半夏成於坤
月故亦通陰二者性皆滑利內通結氣使黃連直趨少陰
陷脈絡之熱攻維不峙胸中亦如陷陣故名陷胸僅陷中
焦脈絡之邪不及下焦故名小

大陷胸湯

大黃六兩去皮 芒硝一升 甘遂一錢七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大黃取二升去滓㊀內芒硝
一二沸㊁內甘遂末㊂溫服一升㊃得快利止後服

大陷胸湯陷胸與胸脇有分之陷注解邪從心下至
少腹脘滿而痛不可近邪不在表則爲陽明之維
太陰之門户太陽寒水之氣從陽明以陷大黄陷其
二氣之路不令直行而下使水從入胃滿之處軟堅破結

傷寒論卷中

大陷胸湯

甘遂一錢 皮 杭去皮

人後四味 大棗十二枚 杭去皮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㊀温服一升㊁明
日更服取下爲效禁如藥法

大陷胸丸從高陷下三焦並攻結胸項强邪據太陽之高
位矣故用葶藶杏仁以陷上焦半夏以陷中焦大黄芒硝
以陷下焦庶上下之邪一治成功其法之微妙并申明之
按陷爲丸者唯恐藥性峻利不能逗留於上而攻結也不與
大陷胸湯唯恐滯而不行也以水煮之再內白蜜者又欲其
緩攻於下也其斬盛之義又如此

治太陽熱實大陷胸丸治陽明熱實小陷胸湯治少陽熱
結雖湯仲景之意此理頗通始識之

大柴胡湯

柴胡八兩 黄芩三兩

生薑五兩 切 大棗十二枚 擘

枳實四枚 炙 大黄二兩 去皮酒洗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温服
一升㊀日三服㊁一方加大黄二兩若不加大黄

恐不爲大柴胡湯也古方有二仲景採其有大黄者而
冠以此名明之此陷胸湯治乃得稱大

大柴胡湯下也前章言少陽證不可下而此復出下法者
以柴胡少陽而來結於陽明而少陽未罷不得不借柴
胡湯以下陽明無形之熱故於本方去人參甘草實腸之

藥倍加生薑佐柴胡解表加赤芍破裏結用枳實大黃下之不礙表邪矣柴胡治中大黃導下二焦並治故稱大

柴胡加芒硝湯

柴胡二兩十六銖　黃芩一兩　人參一兩
甘草一兩炙　生薑一兩切　半夏五枚洗
大棗四枚擘　芒硝二兩

右七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分二服㊟以解

為瘧不解更作服

芒硝治久熱胃閉少陽熱已入胃而惕潮執腸滿者則執在胃而證未雜少陽治亦仍用柴胡但加芒硝以滌胃熱

仍從少陽之梢外出使其中外蕩滌無遺乃為合法錢氏張錫駒云應以大柴胡加芒硝其理亦通姑誌之

柴胡加大黃芒硝桑螵蛸湯

柴胡二兩　黃芩一兩八銖　人參一兩八銖
甘草二兩炙　生薑一兩八銖切　半夏五枚洗
大棗四枚擘　芒硝三合　大黃四兩去皮清酒洗
桑螵蛸五枚

右前七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下芒硝大黃煎一升半去滓㊟溫服五合㊟微下即愈

桑螵蛸煮取一升半去滓㊟溫服五合㊟微下即愈

本方柴胡再服以解其外餘一服加芒硝大黃桑螵

柴胡加桑螵蛸湯此亦有方而無證治乎

柴胡加桑螵蛸湯此亦有方而無證治乎

桂枝加大黃湯

桂枝三兩去皮　芍藥六兩　甘草二兩炙
生薑三兩切　大棗十二枚擘　大黃二兩去皮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下咽即

升㊟

大黃入於桂枝湯中欲其破脾實而不傷陰也大黃非治太陰之藥脾實腹痛是腸中燥矣不去顯然太陰轉屬陽明而陽道實故以桂入太陰升陽分緩太陰結滯則大實必腹痛有理陰之功即調胃承氣之義燥矢去而陽明太陰之藥脾實腹痛是腸中燥矣不去顯然太陰轉屬陽明而陽道實故以桂入太陰升陽分緩太陰結滯則大實必腹痛有理陰之功即調胃承氣之義燥矢去而陽明太陰之經氣出注運行而腹痛減是雙解法也（唯邪則太陰之經氣出注運行而腹痛減是雙解法也）

本方雖云其人胃氣弱者大黃芍藥宜減之此非太陰

桂枝加大黃湯治乎

桂枝加枳實梔子豉湯

枳實三枚炙　梔子十四枚擘　香豉二升綿裹

右三味以清漿水七升空煮取四升㊟內枳實梔子
煮取二升㊟內豉更煮五六沸去滓㊟溫分再服㊟
覆令微似汗㊟若劇吐若食加大黃如博棊子大五六
枚
枳實梔子豉湯微汗微下之大都攻虛實相兼故
汗之不欲其大汗下之不欲其大下梔豉上焦藥也複以
枳實宣通胸中結滯枳實消漿水重蒸減五升則水性獨減而沉
梔豉輕而清不吐不下必發汗表故耳微解者
微下再加枳實劇甚下也勿徹薄糜
攻從正瀉下玉燕通腸營衛和利復心
四逆散
柴胡十分 枳實十分去皮
甘草十分炙 芍藥十分
右四味各十分搗篩㊟白飲和服方寸七㊟日三服
㊟
四逆散與四逆湯藥品皆異皆此四逆由於熱深而厥也
素問厥論云陰氣虛則陽氣入胃不和而精氣竭則不營
其四肢厥陰篇曰前熱者後必厥厥深熱亦深厥微熱亦
微厥應下之故雖少陰逆和屬陽邪陷入者亦可下但不
用寒下耳熱邪傷陰以芍藥甘草和其陰熱邪結陰以枳
實泄其陰陽邪傷陰以梔豉和其陽此
白散
桔梗三分 貝母三分 巴豆一分去皮心熬研如脂
右三味為末㊟內巴豆於臼中杵之㊟以白飲和
服㊟強人半錢羸者減之以利為度不利進熱粥一杯
必利不利進熱粥一杯不止進冷粥一杯
身熱皮寒不解欲飲水者與之飲者必噎噎者水不流則煩
今熱却不得與當汗而不汗則煩假令汗出已腹中
痛與芍藥三兩如上法
白散結胸者亦可服其義仍在噎者水當水外食實表熱却
於內故用桔梗貝母開提肺氣以泄表實使巴豆散水寒
開胸結法用熱黑者熱則性緩欲其入胃緩劫寒破結
作散服者至中焦而藥性散也三味分入手足陽經者以
脾胃寄旺於各臟借以治標本也
麻仁圓
麻子仁二升 杏仁一升去皮尖熬別研如脂
大黃一斛去皮 厚朴一尺去皮炙 枳實八兩
右六味為末煉蜜為丸梧子大㊟飲服十丸㊟日二

股㊀漸加以利為
下法不曰承氣而曰疎
曰下故以麻杏潤腸
氣法勝之則下不亡陰
以逐膵欲其比胃實當
抵當湯

水蛭 十箇 熬 虻蟲 二十箇去翅足 大黃 三兩酒浸 桃仁 二十五箇去皮尖

右四味為末㊀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㊁温服一升㊂不下再服㊃

抵當者至當也蓄血者死陰之證其氣運行而不入者也
故草木不能治其邪務必以雷動血之蟲為之向導
乘者走陽絡潛者走陰絡引領桃仁攻血大黃下熱破瘀
情之血結成為至當不易之方毋擢乎藥之陰也
抵當丸

水蛭二十箇去 虻蟲二十箇去翅足 桃仁二十五箇去皮尖 大黃三兩去皮

右四味杵分為四丸㊀以水一升煮一丸㊁取七合
服之㊂晬時當下血若不下者更服㊃
血蓄少腹必滿者亦必以水降攻之乃為至當總服

桃仁承氣等足以動其血故仲景云不可餘藥住於方中
減其蟲數易以先制宜少服緩急之宜矣
五苓散

豬苓 十八銖去皮 茯苓 十八銖 澤瀉 一兩六銖 白朮 十八銖 桂五銖去皮

右五味為末㊀以白飲和服方寸七㊁日三服㊂
服煖水㊃汗出愈

苓臣藥也二苓相輔則五苓之中可為君矣故曰五苓
豬苓澤瀉相須藉澤瀉之滑以潤下茯苓白朮相須藉白
朮之燥以升精脾精升則濕熱散而小便利即東垣欲降
先升未理也然欲小便利者定難越膀胱下腑故以兩豬
豬因熱用肉通陽道使太陽裏水引而竭之當知是湯苗
治留著之水滲於肌間而為腫滿若水腫與足太陰無涉
皆又非對證之方

豬苓湯

豬苓去皮 茯苓 二兩 阿膠 一兩 滑石 一兩 澤瀉 一兩

右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㊀下阿
膠烊消㊁温服七合㊂日三服㊃
五者皆利水藥標其性之最利者名之故曰豬苓湯與五

苓七用其義天滿五苓散治太陽入本利水臨以實脾宇
陽是通而固者也猪苓湯治陽明少陰熱證利水復以滑
竅育陰是通而利者也蓄熱耗津閉塞陰液滑石滑利三
焦世熱救陰淡滲之劑瞭然
中育陰是滋養無形以行衛陰也故仲景于多胃燥蜂
渴而裏無熱者不可與也

十棗湯

芫花熬　甘遂　大戟各等分

大棗十枚
擘

右三味等分各別搗為散分以水一升半先煮大棗
取八合去滓內藥末強人服一錢匕羸

弱者十枚取八合去滓內藥末平旦服若下少病不除者
八服半錢㊀溫服之過一夜乃下利後糜粥自養㊁
明日更服加半錢㊂得快下利後糜粥自養㊁

攻飲湯劑每以大棗緩甘逐大戰之性者欲其循行經隧
不欲其竟走腸胃也故不名其方而名法曰十棗湯先煎
之羊輕入肺直從至高之分去營陳莝以出遠大戰之
若佐失棗甘而泄者緩攻之則從心及腸之軟皆從二便

喝氣

牡蠣散

牡蠣澤瀉　牡蠣澤瀉海藻之醎蜀漆蓼蕳括蔞根

使相須皆從陰出陽之藥也以水之
之其性必歸於下而勝濕消腫服法用散者以商陸水煎
服方寸匕㊀小便利止後服㊁
牡蠣澤瀉名其散者治濕取重醎之義逐水宜苦消腫宜
蜈牡蠣澤瀉海藻之醎蜀漆蓼蕳括蔞根辛利
陸之陰名辛利
服（一服）

白散

桔梗三分　巴豆一分㊀去皮心熬研如脂㊁　貝母三分

右三味為散內巴豆別擣如脂和散更擣令相得

強人服半錢羸弱者減之以熱粥一杯和服
病在膈上必吐病在腸中必下不利進熱粥一杯以助
藥力必吐下也

猪膚湯

猪膚一斤㊀洗去脂㊁　白蜜一合　白粉半升

右三味以水七升和調令相得煎取三升去滓內白
蜜煎令黃色白粉亦可炒令香熟內膚中以手急
按欲令熟調和內外勿令焦候可尤於作

挹欲大便時乃去之

蜜煎導方

蜜煎外導方用蜜煎導法內諸藥津液枯竭燥糞不行
用蜜煎導之雖小外調魄門實導引大腸之氣不行亦
以土瓜根亦可為導

豬膽導法

豬膽　枚

瀉汁和醋少許以灌穀道中小便立出

綠雪園古方選注目錄

從來著述家恒多優游休下之作未能成一易其稿為之條分縷析然後付梓吾夫子閒適後處方調病立起況有其名不膠而馳遠嚮慕爭赴無虛日時或輟環列省不獨鑒垣一方是以積成若干方註未備暮年間與諸門人摘方論義夫子言之而門人記之不敢自私啞欲公世陸續付梓故不暇計及於分門別類也是為引

門人陸得饒禹川百拜敬識

內科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生鐵洛飲

深朮麋衝散

藥製法

角髮酒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補中益氣湯
人參養營湯
古今錄驗續命湯
二陳湯
平胃散
桔梗杏枝湯
芍藥甘草湯
防己茯苓湯
百合知母湯
滑石代赭湯
[illegible]
白合雞子湯
百合地黃湯
升麻鱉甲湯
白虎加桂枝湯
蒲灰散
柴胡桂薑湯
茯苓甘草五味加姜辛夏杏仁湯
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
大青龍湯
小青龍加石膏湯
麻杏甘石湯
甘遂半夏湯
小半夏湯
小半夏加茯苓湯
外臺茯苓飲
大半夏湯
橘皮湯
橘皮竹茹湯
黃土湯
赤小豆當歸湯
蜘蛛散

生脉散
五味風散
消石礬石散
豬膏髮煎
益黃散
導赤散
漿水散
二妙散
觀音應夢散
三生飲
王荊公妙香散
金鈴子散
玉女煎
秘方治酒調散
白术散
吳茱萸湯
犀角湯
清暑益氣湯
竹葉黃耆湯
清燥救肺湯
升陽益胃湯
桂苓甘露飲
清脾飲
生津甘露湯
冷香飲子
大順散
外臺杏仁煎
調中散
消石礬石散
豬膏髮煎
補肝湯
二妙散
觀音應夢散
三生飲
王荊公妙香散
金鈴子散
伏神湯
赤茯苓湯
大川芎丸
秘方治酒調散
白术散
屯黃飲子
豬甲湯
白术湯
吳茱萸湯
犀角湯

地楡湯
聖濟大建中湯
建中加減湯
黃耆湯
麥冬飲子
雞屎醴散
柴胡地骨皮湯
鼯鼠湯
木香散
栝子仁散
益膽湯
通腎湯
豆蔻散
越桃散
申滿分消湯
五膈湯
滋腎黃連湯
蒼术石膏湯
回陽返本湯
羊肉湯

安胃湯
犀角地黃湯
治燥桃仁湯
鼯鼠湯
脚氣雞鳴散
神效散

內科九方
腎氣丸
六味地黃丸
麻黃玉壺丸
天王補心丹
四神丸
斑龍丸
天真丸
大造丸
固精丸
萆薢丸
檳榔丸
左金丸
礞石滾痰丸
威喜丸
鱉甲煎丸
虎潛丸
黑地黃丸
來復丹
至寶丹

萬氏牛黃清心丸
蘇合香丸
木香磁砂煎丸
天真丹
資生丸
伐木丸
寧肺散
禹功散
神香散
霹靂散
小金丹
瀉肝丸
吐蟲散
雪矣
煉真丸
菟絲子丸
肖梢丸
大補陰丸
通關丸
大戟蜈蚣丸

又大黃䗪蟲丸
百勞丸
禹餘糧丸
小溫中丸
四神丸
毓麟丸
備急丸
控涎丸
紫金丹
玉真丸
貳金丸
驚氣圓
麋茸丸
薑桂湯附

絳雪園古方選註

古吳　王子接晉三註
葉　桂天士校

內科

秫米半夏湯

秫米一升　半夏五合

右以流水千里以外者八升揚之萬遍取其清五升煮之炊以葦薪火滿置秫半徐炊令竭一升半去渣飲汁一小杯日三稍益以知為度故其病新發者覺杯則臥汗出則已矣久者三飲而已也

秫米性屬陰能通陽故書經謂陰陽不和用秫米半夏湯半夏性屬陽能通陰故書經謂陰陽不交用半夏秫米湯二經有五飲症經謂陽虛飲水流行歸於十二經四肺陳氏曰陽虛飲氣溢出於胸膈絡脈故諸經越水云終脈滿溢不能拘通譬之海水滿溢故十二經不能拘其蹻絡而水繞周故十二經不能拘其蹻絡是以治奇經古無八脈藥石之方止堪八脈錢東之法今厥氣客於臟腑衛氣獨行於陽陽不得入於陰陰虛目不瞑用秫半湯者以藥石入口直入陽蹻故治胃以滋衛氣也半夏辛溫入胃經氣分秫米也甘酸入胃經血分下黑水

物之藥通與甘瀾水同煮取其軽揚不功澁斂炊以葦薪武火也火沸入藥仍徐炊令減寓升降之法升以半夏從陽分通衛泄邪降以秫米入陰分調營補虛除陽通臥立至汗自出故曰汗出愈已矣

馬膏生桑枝桂酒方

馬膏騨項小脂生桑灰桑枝炒灰

桂 用桂枝 白酒

以馬膏膏其急者以白酒和桂以塗其緩者以桑鉤鉤之即以生桑灰置之坎中高下以坐等以膏壁急

頻且飲美酒數美灸肉不飲酒者自強也為之三升

生鐵洛飲

生鐵洛

以清水浸一伏辰盛散水 按甲乙經鐵洛為飲作

為後飯

生鐵洛未經煅煉是塩治閒初椎生鐵飛出如蛾者治夏

冷之時邪以夏氣蓄藏所感悉火故病則厥陽怒狂厥陽者入夏太陽氣反微少陽氣尚靜若太陽脉動於項兩旁大筋前陷者甲天窗穴間是太陽脉氣所發之處少陽脉動於曲頰甲天容穴間是少陽脉氣所發之處其二脉不以藥石者經言藥石發癲疾應針而火動是為厥治之不以藥石者經言藥石發癲疾應針而火動是為厥治之筆窓作故須生鐵洛用水研浸為飲蓋鐵之生者氣實味其性直行內降下氣疾速用其椎出之花庶行外走經絡開然於未火之中則狂怒自已甲乙經不飲以鐵洛作為後飯病前本論又云奪其食則已是教氣又在禁例或養以麥食為後飯并可鎮肝存之以俟君子

銳力足通筋數祛風并高下以半夏性入絡調勻務使高下厚薄相等然後以帛縛急痰令桑性入絡調勻馬膏舒筋潤痺三升者輕步拊拍其三次也飲以美酒病在上者酒以行之喉美灸肉助胃氣上升於絡也若大蒜鍼劫刺俟明者解之

余按今世神誠難得可用犀角柏子仁石菖蒲羚羊角桑葉女貞子生地當歸蒸焉藥雖服之內通心臟　腑之絡以代絨調入血餘以代蠟內治之法其理亦通

蘭草湯

蘭草　水煎服

蘭草綱目曰省頭草朱震亨曰花葉俱香燥濕不雙內經脾應口甘岐伯曰脾藏是五有餘之疾必其人數食甘美而多肥五氣上溢蘭能治之以蘭即自証云除濕氣也除濕去久也脾明久化言惟此清義可除脾經陳久

知苟非肥美所發之病又非所宜也

四君子湯

四君子湯　白朮二錢　茯苓二錢
人參　錢　生薑三片　大棗二枚
炙甘草　錢

右水煎溫服

湯以君子名功專健脾和胃以受水穀之精氣而輸布於四臟一如君子有成人之德也入太陰陽明二經然其主治在脾故藥品分兩皆用偶數白朮健脾陽復人參保脾陰多草和胃陰複茯苓滲胃陽大棗兌脾生薑通胃押逐

君剛藥恐過剛損柔乃複黃耆維持柔氣肝為剛臟制以四物柔藥恐過柔損剛乃複肉桂回護剛氣調劑周密是謂十全獨補肝脾而曰大者太陰陽明論云脾藏者常著胃土之精者也生萬物而法天地為後天立命之本肝雖壯臟而位卑不使其有虛實乘勝之患故必補益之中仍寓剛柔互制之法俾肝和脾健中宮生化不息一如天地位而萬物育故曰大補

十全大補湯

人參二錢　白朮二錢　茯苓二錢
炙甘草五分　黃耆一錢　川芎一錢
肉桂一錢　當歸三錢　白芍二錢
生地三錢

右水煎二鐘分兩溫服

歸脾湯

人參二錢　白朮二錢　茯神二錢
炙甘草五分　黃耆一錢　當歸一錢

棗仁二錢炒黑　遠志一錢去心炒　木香五分

桂圓七枚

水二盞煎七分食遠服

歸脾者調四臟之神志魂魄皆歸向於脾也蓋五味入胃必藉脾與胃行其津液以轉輸於四臟而四臟亦必先承順于脾而為氣化流行之根本假如土者生萬物而法天異其實一也東垣以後天立論從內經勞者溫之損者益之故以辛甘溫之劑溫足太陰厥陰升足少陽陽明黃者當歸和營氣以暢陽佐柴胡引少陽清氣從左出陰之陽人參白朮衛氣以滋中佐升麻引春升之氣從下而上達陽明陳皮通衛氣甘草和營氣原其方不特重參耆歸不僅名補中而復申之曰益氣

人參養營湯

人參一錢　白朮土炒一錢　茯苓七分　熟地七分　甘草一錢　陳皮一錢　當歸一錢　白芍土炒一錢　黃耆一錢　肉桂錢　遠志肉五分　五味子七分

右水二鍾加生薑二片大棗二枚煎八分食遠溫服

本營者調養營氣衛氣補行不使其行之度數疾於衛也故於十全大補湯中減川芎行血之品獨用血分填補收

補中益氣湯

人參二分　白朮三分　黃耆一錢　柴胡三分　升麻三分　當歸五分　甘草炙二分　陳皮二分或三分

斂之藥則營行之疾衛行之度速觀其一蚊一加便能調平營衛使其行度不愆複遠志五味者經言營出中焦心經主之以遠志通腎使陰精上奉於心佐以五味收攝神明一通一斂則營有所主而長養矣

古今錄驗續命湯

麻黃三錢去節 桂枝三錢去皮尖 杏仁三十枚 石膏二錢 甘草三錢炙 乾薑三錢 人參三錢 當歸三錢 川芎一錢

右九味水煎溫服當薄覆脊厚令一時許漸漸小汗出則愈不汗更服無所禁勿當風

古今錄驗者其方錄於竹簡從古至漢始刊於金匱附方中續命者有即病延年之功按十六國春秋有龐循遺到秘書郎柳皮半夏盈缸糠糖為良恐燥散之性能傷正氣耳何可徵二字之謂延年矣藥品同於大青龍湯借川芎佐桂枝以治風痺乾薑佐麻黃以治寒痺杏仁佐石膏以治熱痺獨桂枝人參並用仲景謂之新加以之治真中風似乎不宜實表然真中風雖有客邪仍以內因為重邪從中人身痺必由表而終脈弛縱必由裏熱故氣宜固血宜活風寒宜散脈絡宜和內外施治以辟邪風非處方

冗雜也

二陳湯

半夏二錢製 陳皮一錢去白 茯苓一錢 甘草五分

右水一鍾五分加生薑一片煎八分溫服

二陳湯古之祖方也注謂菴謂其專走脾胃二經豁痰去濕余細釋之其功在利三焦之窒通經隧之壅而痰飲自化非劫痰也觀內經有飲字而無痰字兩漸以前謂之痰飲至仲景始分痰飲義可知矣因其通利無形更氣古人警戒橘皮半夏盈缸糠糖為良恐燥散之性能傷正氣耳

故湯即以二陳名若云劫痰正當以大辛大散開辟痼陰何反懼其太過耶再使以甘草緩而行之益見其不欲傷氣之意

平胃散

茅山蒼术去粗皮米泔浸一宿 厚朴去皮薑汁炙 陳皮去白 甘草炙

若水本温而金冰縮失其長生之氣上盛有心腸以救土而下焦川竅失利則胃中之濕不能滲治以蒼术辛温助胃行濕升發穀氣厚朴苦温辟除去濁温胃滲濕甘草調和小腸膀胱通理大腸胃氣安靜大小腸之順故曰平胃相傳出自龍宮禁方俟君子正之

括蔞根桂枝湯 分兩遵前喜吉去其太過

括蔞根 三錢 桂枝 一錢五分

甘草 一錢五分 炒藥 一錢

生薑 一錢五分 大棗 二枚

右六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温服取微汗汗不出食頃飲熱粥發汗

出食頃飲熱粥發汗

令遵諸篇每多合論其間或邪異而病在一經或邪同而病有各經者分證論治悉相異也本篇大旨若循章編註而方證前後原文則是有闕本篇大旨若循章編註而方證又不可以摘選者為之申明一二證金匱汗出惡風者佐白术水氣在皮膚中聶聶動者佐桂枝一以培土一以和陽同治之告耳即如太陽痙濕病非但發汗不愈更加身體强几几脉反沉遲明是風濕之陽虛因濕襲而汗出故以白术培土加薤菜和中漢防已太陽經入裏之藥泄厥理藥風水通治風濕皮水脉此治以括蔞根桂枝湯者風則用桂枝湯成法濕則君以括蔞根酸苦入陰内走經絡解天行時熱以降濕合之故用桂枝解肌散邪兼固陽氣不須薤菜以和中也黄耆湯方下云服藥當如蟲行皮中從腰下如冰可知其汗僅

防已黄蓍湯

防已 一兩 甘草 半兩 炒

黄耆 一兩一分 去蘆

右剉麻豆大每抄五錢七生薑四片大棗一枚水盞半煎八分去滓温服良久再服喘者加麻黄半兩胃中不和者加芍藥二分氣上衝者加桂枝三分下有陳寒者加細辛三分

中從腰下如冰坐被上又以一被繞腰下温令微汗差

防已茯苓湯

防已 三兩 黄蓍 三兩

茯苓 六兩 甘草 二兩

桂枝 二兩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温三服

漢防已太陽經入裏之藥泄厥理藥風水通治風濕皮水二證金匱汗出惡風者佐白术水氣在皮膚中聶聶動者佐桂枝一以培土一以和陽同治之告耳即如太陽痙濕病非但發汗不愈更加身體强几几脉反沉遲明是風濕之陽虛因濕襲而汗出故以白术培土加薤菜和中胃不和再以芍藥皮水之陽虛因風水襲於表内合於肺故用桂枝解肌散邪兼固陽氣不須薤菜以和中也黄耆湯方下云服藥當如蟲行皮中從腰下如冰可知其汗僅

在上部而不至於下即用白米內治其濕尤以外用祛
腰下接令取汗以通陽氣也余治太陽腰痛痛症兼用
兩方如鼓應桴并誌之

百合知母湯

百合七枚擘 知母三兩

右先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更以泉
水二升煎知母取一升去滓別以泉水二升煎知母取一
升去滓內百合和煎取一升五合分溫再服

滑石代赭湯

百合七枚擘 滑石三兩碎綿裹 代赭石如雞子大一枚碎綿裹

右先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更以泉
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別以泉水二升煎滑石代赭
取一升去滓後合和重煎取一升五合分溫服

百合雞子湯

百合七枚擘 雞子黃一枚

右先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更以泉
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內雞子黃攪勻煎五分溫服

百合地黃湯

百合七枚擘 生地黃汁一升

右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更以泉水

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內生地汁煎取一升五合分溫
再服中病勿更服大便當如漆

通卓言百合病百脈一宗不但主於肺衛而手足六經悉
能致其病汗吐下皆非所宜本文云百脈一宗明言病歸
於肺即可療此疾故名百合病再佐
以各經清解絡熱之藥治其病所從來當用先後前法使
不悖於手足經各行之理期以六十日六經氣復而自愈
若太陰太陽無病惟少陰少陽厥陰陽明四經為病期以二十日愈若
四十日愈若僅屬厥陰陽明二經為病期以二十日愈讀
第四章末經汗吐下者治以百合地黃湯中病勿更服大

便即漸減邪已漓再服恐變症也論症以辨時頭痛為辨
蓋百脈之所重在少陰太陽以太陽統六經之氣其經上
循巔頂下通水道氣化不行乃下溺而上頭痛少陰為生
水之源開闔樞乃溺而漸熱若誤汗傷太陽者溺時頭痛
以知母救肺之陰仍膀胱水藏知有毋氣救肺即所以救
膀胱是陽病救陰之法也誤下傷少陰者溺時漸然以滑
石上通肺下通太陽之陽恐胃石通腑利竅仍當出汗之
弊乃複代赭石重鎮心經之氣使無汗泄之虞救膀胱也
陽即所以救肺之陽是陰病救陽之法也誤吐傷陽明者
以雞子黃滋厥陰之陰即所以安胃氣救厥陰即所以奠陽明

救肺之毋氣是亦陽病救陰之法也以百合一味引作許方總不外乎補陰補陽之埋象此可以觸類旁通自得之

升麻鱉甲湯

升麻二兩　當歸二兩　甘草二兩　鱉甲手指大一片　雄黃少許

右六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頓服之老小再服取汗

金匱原文陰毒去雄黃當歸後方千金方湯名升麻湯無鱉甲有柱枝陰毒用甘草湯無雄黃

升麻入陽明太陰二經升清逐穢辟百邪解百毒統治溫

魔陰湯正病如陽毒為病面赤斑斑如錦紋陰毒為病面青

身如被杖咽喉痛甚毒皆已入營矣但升麻僅走二經氣分故必佐以當歸通絡中走血甘草解終中之毒微加鱉甲守護營神倂椒黃連劣之品攻毒透表不亂其神明陰毒去椒黃者太陰主內不能透表恐反助惡毒也用後方千金方陽毒無鱉甲者系欲其守亦恐留戀膺毒也

白虎加桂枝湯

知母六兩　甘草二兩　石膏一斤　粳米二合　桂枝二兩

右剉研方錢水一盞半先煮八分去滓品服小汗愈

內經論瘧以先熱後寒邪藏於骨髓者為溫瘧二瘧仲景以但熱不寒邪藏於心者為溫癉二瘧內經所言是邪之深者仲景所言是邪之淺者也其治補內經之未逮歟治以白虎加桂枝湯方義原在心營肺衛白虎湯清營分熱邪加桂枝引領石膏知母上行至肺從衛分泄熱使邪之鬱於表者頃刻致和而瘧已至於內經溫瘧雖未有方然同是少陰之伏邪在手經者為虛邪實邪尚不發表而用清降何況虛邪有不顧慮其亡陰者耶臨症之生心化裁是所望于用之者矣

蜀漆散

蜀漆葉洗去腥　雲母煅三日夜　龍骨

右三味杵為散未發前以漿水服半錢○溫瘧加蜀漆半分臨發時服一錢匕按如瘧已斷後服此藥尚有餘邪不盡作內傷虛者尤佳

金匱云牡蠣外臺白虎湯皆言心煩渴欲飲水此瘧邪氣結伏於心下心陽鬱遏不舒處發寒多熱少不可誤用其陰實也主之以蜀漆散通心經之陽開發伏氣而使營衛調和蜀漆常山苗也苗性輕揚生用能吐雲母在上中蒸地氣上升而為雲故能入陰分逐邪外出於表然邪氣久留心主之宮城恐逐邪涌吐內亂神明故佐以龍骨

鎮心寧神則吐法譬為和法矣

柴胡去半夏加括蔞湯

柴胡八兩　人參三兩　黃芩三兩
甘草二兩　括蔞根四兩　生薑一兩
大棗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
溫服一升日二服

正處寒熱相間猶發於少陽與傷寒邪發於少陽名尚異
內經云夏傷於大暑秋傷於風病以時作名曰寒瘧金匱
云疟多寒熱者風發正以遠恰之水寒久伏於腠理

達原飲

常山一錢　檳榔二錢
厚朴一錢　黃芩一錢五分
石菖蒲七分　黃皮七分
草果一錢
知母二錢
甘草五分

右水二鍾煎八分露一宿發後溫服

疟邪內伏其人自覺邪氣內薄五臟橫連募原全元起本募作膜
其證發日者內經言邪氣內薄五臟橫連募原之方准吳又可治疫
不在表卻仍隨經上下其必橫連於陽矣入於陽矣膜謂
膜原謂高肓之原亦衝脈也靈樞經五音之理出

溫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微汗出便愈

夏月暑邪先傷在內之伏陰至秋後觸動其
寒多微有熱頭然陰陽無準故
五度內無拘格之狀是營衛俱病
陰用柴胡和少陽之陽即用黃芩和
陽即用牡蠣和裏用乾薑和陽明之陽即用天花粉和裏
使以甘草調和陰陽其分兩陽分獨重柴胡者以正瘧不
離乎少陽也陰虛痰重於花粉者陰虛劇者以救液為急
務也和之得其當故一劑如神

於膀胱止一穴在臍下同身寸二十一壯又言邪氣客
於腸胃之間膜原之下則膜原入胃繫於腸胃者治以宿
山楂高膜之次流椒達膏原之氣草果厚朴溫除腸胃之
滑邪黃芩知母治理腸胃之熱梔子薄以黃湯透膜青皮達
下甘草和中而疫自解

侯氏黑散

菊花四十分　白朮十分　細辛三分
茯苓三分　左牡蠣三分　桔梗八分
防風十分　人參三分　礬石三分
黃芩三分　當歸三分　乾薑二分
芎藭三分　桂枝三分

右十四味杵為散酒服方寸七日三服初服二十日止
用溫酒調服禁一切魚肉大蒜常宜冷食六十日止
即藥積在腹中不下也熟食即下矣冷食自能助藥
力

陰雲來云金匱侯氏黑散係宋人較正附入唐人之方因
無出處論頗詳而約嘉言獨賞其左方之妙驅風補虛
治風之法良非思議可到方中取用菊石以固其品藥
治服四十日使之留積不復以生其風自熄而不生矣此段議論獨深古之秘訣為治中風之要旨參

頭是方補氣養血散表驅風入足經絡味覺濃郁以黑
名意者藥多炒黑不從氣而從味取其苦斂以走於空竅
耳再讀方下云初服十日用心調是不欲其遽填也
後服六十日許禁熱食則一作字經久塞其空是開良工之語歟可參來醫余故選之

射干麻黃湯

射干三兩　麻黃四兩　紫菀二兩
款冬花三兩　北細辛三兩　五味子半升
半夏半升　生薑四兩　大棗七枚

右九味以水一斗三升先煮麻黃兩沸去上沫內諸

藥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射干湯以苦辛溫入肺者為複方候中水純聲者麥氣出
入而咳咯也由肺中冷陽氣不能宣其被鬱於肺而生聲
其治不可同於肺冷而吐涎者乃痰氣之品大泄陰液宜通肺氣射干
細辛款冬半夏生薑以溫寫之也再五味子酸以收其正氣
大棗甘以緩其下行則射干細辛五味之性從麻黃外達
肺經內通肺臟祛肺之所蓄通肺之正溫肺
之陽俾氣通平而肺得陽和之致自無咳咯之聲矣

厚朴麻黃湯

厚朴 七兩
杏仁半升
細辛二兩
右九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小麥熟去滓內諸藥煮
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麻黃七兩　石膏如雞子大
半夏半升　乾薑二兩
小麥一升　五味子半升

右六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半夏一升　人參三兩
乾薑一兩　大棗十二枚

右先以水三升煮棗取二升去滓內藥煎取二升
頓服

華蓋散 治肺感寒咳嗽上氣喘滿痰涎壅盛
（今黃色為九如彈子大）

大棗十二枚

右先以水三升煮棗取二升去滓內藥煎取二升
頓服

當門冬湯從胃外津枝燥治虛火上氣之方全從云火逆上氣咽喉不利止逆下氣按內經脈解篇云喘咳上氣皆陰氣在下陽氣在上諸陽氣浮無所依從故喘咳上氣喘也五藏生成篇云欬逆上氣厥在胸中過在十二陽明大陰是則上氣病在肺下氣病在大腸也明矣蓋金位之下火氣亦之非獨肺也大腸亦然若徒以寒涼治肺經火逆上氣而于陽明之下氣未平仍然胸中脾藏閉塞呼吸豈非大腸之燥傳入於肺而為息賁有聲上奔而不下也乎仲景另開門戶用人參麥門冬半夏甘草粳米大棗大生薑津救金之母氣以化兩經之燥獨復一味半夏之辛溫利咽止逆通達二焦則上氣下氣皆得寧謐倘土綱緩減為加要之法　止逆下氣或註曰止其逆則氣下是申明火逆上氣於理亦通

葶藶大棗瀉肺湯

葶藶熬令黃色搗如彈子大

右先以水三升煮棗取二升去棗內葶藶煮取一升利水不過篇棗之甘逗留於七而成泄肺之功猶桔梗諸藥以載引葶藶上行瀉肺用其泄仍可任葶藶之性下行甘草為舟楫也

千金葶藶湯

葶藶二兩　瀉設仁半斛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得五升去滓內諸藥煮取二升服一升吐如不吐再服吐之大者蓋肺癰由於氣血澀滯不分以二味涼其氣血使吐也蓋肺癰由於氣血澀滯不分以二味涼其氣血使吐也

二味行其血分清營倘之氣血分而不為病若其瓜瓣當用皆瓜者良蓋珍珠瓜味甘寒入胃經能通人制絡膜肺消痰化熱治諸血病以有血絡之理在氣葶藶上升一升一降啟肺行其氣血則肉之未敗者不致成膿癰之已潰者能令吐矣今時用蘇葶根性寒

藤菜冬瓜甘寒性急速下令之二仁變成濁下之方借以治肺癰兵義頗善

貞脈湯

甘草二兩　茯苓二兩　當歸二兩

半夏四兩　黃芩二兩　生薑五兩

芍藥二兩　生地四兩　甘李根白皮一升

右九味以水二斗煮取五升溫取一升日三夜一服

貞脈即俗謂弁漏屈後竅又小系也病從腹中氣攻於上如江豕以膀胱起於縫心動氣跳氣治與吹息相似故貞脈者發則作吹息而

喪陰陽相搏則腹痛君以芍藥和其血氣臣以甘草緩其痛急佐以生薑半夏開其結氣當歸芎藭入血以和心氣黃芩生地甘李根白皮性大寒以折其衝逆之氣諸以作苦寒必先升之之理再按貞脈氣有三犯肺之貞脈屬心火犯心之貞脈屬腎實腎下悸欲作喘水形證自分途治亦各異學者當加意詮視

栝蔞薤白白酒湯

栝蔞實一枚　薤白半斤　白酒七升

栝蔞薤白半夏湯

栝蔞實一枚　薤白三兩　半夏半斤

白酒一斗　盡

右四味同煮取四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枳實薤白桂枝湯

枳實四枚　厚朴四兩　薤白半斤

桂枝一兩　栝蔞實一枚

右五味以水五升先煮枳實厚朴取二升去滓內諸藥煮數沸分溫三服

胸痺三方皆用栝蔞實薤白按其治法邪微分三焦內經言氣喘息痺聚在肺蓋謂宗氣行之氣隨各臟之內因所

主而入為痺久而不已亦稍異止就胸痺喘
急咳唾胸背痛徹氣短寸滑利通陽臣以括蔞薤
白下逐陰佐以半夏之氣上行驛性助其通經活絡
而痺自開若神結中脘心痛徹背者但當加半夏一
味和胃而通陰若胸脇更加逆氣上搶於心非但
氣結陽微而陰氣并上逆矣雖白湯無用梗也須以枳實
厚朴急治標又兼治本之意焉

附子粳米湯

附子一枚炮　半夏半升　甘草一兩
大棗十枚　粳米半升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日三
服

附子粳米湯溫胃通陽於腎之前本論云腹中寒氣雷鳴
切痛胸脇逆滿嘔吐是邪高痛下矣豈非腎原寒動於下
而為寒疑室乎即前所云趺陽脈微弦虛寒從下上
也治以附子之溫半夏之辛佐以粳米之甘使以甘草大
棗緩而行之上可去寒止嘔下可溫經定痛細讀胸滿寒
痛宿食全篇始論正虛邪實繼論邪正俱衰此論上實下
虛之治法也

當歸生薑羊肉湯

當歸三兩　生薑五兩
羊肉一斤

右三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若寒
多者加生薑成一斤半若痛者加橘皮二兩白朮
一兩加生芪者亦加半夏一合服之

案少氣流寒在下由陰虛則不得用羊熱燥烈
之藥重叔其微汝仲景另方一法以當歸羊肉辛甘溫
溫補下元而不傷陰佐以生薑五兩加芪一勉隨加有
情之品引入下焦溫散沍寒若痛多而嘔加陳皮白朮
安中氣以禦寒逆本方三味非但治疝氣逆衝移治產後

下焦寒亦稱神劑

半夏湯

甘遂大者二枚　半夏半升洗用
甘草如前方大者九枚　右三味以水二升煮取半升去滓以蜜半升和藥汁
煎取八合頓服之

右四味以水二升煮取半升和蜜汁
煎取八合頓服之

甘遂反甘草反者此欲下而彼欲上也乃以苟約之白
蜜緩之則雖反而甘遂仍得下滲蜜媚有約方約囊是
也甘遂半夏逐留飲開痰利而緩攻湯苟
非以甘草白蜜與甘遂大黃反者並行之

着之根相反爲方全賴芍藥酸可勝甘以監其
亂中焦而爲害存之以廣方義學識未徹者不可
小半夏湯
半夏一升 生薑半斤
右二味以水七升煮取一升半分溫再服
小半夏加茯苓湯
半夏一升 生薑半斤 茯苓二兩
法四兩
右三味以水七升煮取一升五合分溫再服
外臺茯苓飲
茯苓 人參 白朮各三兩
枳實二兩 橘皮二兩 生薑四兩
右六味水六升煮取一升八合分溫三服如人行八
九里進之

三也小劑之方從脾胃二經分疫飲立治法胃之足
以半夏辛溫利竅除寒人參扶胃正氣佐以白蜜
枳實二兩 橘皮二兩 生薑四兩
右六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則胃更
陽獨治陽明微分表裏若嘔吐兩關水穀不入并可使
洪於胃矣仍用前方加茯苓一味豪無不入并可使
不干前二方是飲邪深淺之治法也若肝中寒停痰
此宿水不能食此不獨胃中有飲而胆經亦爲寒矣小
半夏湯不能治也仲景引伸外當茯苓飲取四君子湯

九性化之功加枳實陳皮下氣消痰專治腑經功與及半
後一方是痰飲兼治之法也舉此三者治痰飲可以類推
大半夏湯
半夏二升洗用 人參三兩
右三味以水一斗二升和蜜煬之二百四十遍煮取
取二升半溫服一升餘分再服
大半夏湯通補胃所之藥以人參白蜜之甘厚於半夏之
辛則能兼補脾臟故名其方曰大以之治胃反者胃中虛
冷脾回濕動而不磨穀胃乃皮其常道而爲朝暮吐朝暮
者厥陰肝氣盡於戌王於丑此宿穀藉肝氣上升而乃吐

出之以半夏辛溫利竅除寒人參扶胃正氣佐以白蜜
枳實二兩 橘皮二兩 生薑四兩
右六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則胃更
煬之二百四十遍升之緩之俾半夏人參之性下行不速
日可斡旋胃氣何患其宿被不治肝氣僭升也乎
橘皮湯
橘皮四兩 生薑半斤
右二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服一升下咽即愈
橘皮竹茹湯
橘皮二斤 竹茹二升 大棗三十枚
生薑半斤 甘草五兩 人參一兩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痛皮膚冷嘔噦咳逆吐涎沫頭眩或目下有水氣
噦者振口有聲無物可吐欲飲水復吐不物有飲
胸滿主之以降其逆也茯苓四逆湯治吐利發汗
若噦逆欲寒者此湯散開發胃陽而噦自止
茯苓四逆湯 治吐利發汗亡陽上逆而煩躁噦者此湯主之
茯苓 人參各二兩 乾薑一兩半 附子一枚 甘草二兩
右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再服
甘草乾地黃湯 治男子面色黧黑目瞼下如煤狀
甘草 乾地黃各三兩 白朮 附子各一枚
右三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黃土湯 治遠血下血先血後便此近血也赤小豆當歸散主之
黃土 竈中黃土一斤 赤小豆當歸散 赤小豆二升 當歸十兩
右二味杵為散漿水服方寸七日三服
赤小豆當歸散 治小豆利水散瘀當歸和血若先便後血此
右下血先血後便此遠血也赤小豆當歸散主之
赤小豆二升 當歸十兩
右二味杵為散漿水服方寸七日三服
下血先血後便此近血也赤小豆當歸散主之
以生地阿膠黃芩入肝以治血熱白朮附子甘草入脾以治本虛近血內瘀專力清利遠血因虛故兼溫補
出天淵須明豁之
蜘蛛散 治肝著其人常欲蹈其胸上
蜘蛛十四枚 桂半兩
右二味為散取八分一七數和服日再服蜜丸亦可
蜘蛛性陰而屬陰見莫測可定幽暗之風其功在散化泄
厚朴杏仁湯 治肝著其人常欲蹈其胸上
厚朴 杏仁各三兩 枳實 桂枝各二兩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分溫三服
小下字上下如狐之出入無定四時刺迎從論曰厥陰滑
而厚朴杏仁湯 治肝著其人常欲蹈其胸上
厚朴 杏仁各三兩 枳實 桂枝各二兩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分溫三服
小下字上下如狐之出入無定四時刺迎從論曰厥陰滑
而數者有留熱也厚朴杏仁湯主之
人參湯 治胸痹心中痞氣氣結在胸胸滿胁下逆搶心
人參 五錢 麥門冬 三錢 五味子 三錢
右水二鐘煎八分隨時服
人參入肺以生津麥冬清肺經治節之司五味收斂
肺氣之下陰精承之也麥冬五味都氣於三焦歸於肺主
治胸中之氣所賴以生者尤必資藉於腎陰故內經
右水二鐘煎八分隨時服
人參入肺以生津麥冬清肺經治節之司五味收斂
肺氣之下陰精承之也麥冬五味都氣於三焦歸於肺主
治胸中之氣所賴以生者尤必資藉於腎陰故內經
有留飲其人喜唾久不已胸上寒冷仿以參
茯苓四逆湯 治吐利發汗亡陽上逆而煩躁噦者此湯主之
茯苓 人參各二兩 乾薑一兩半 附子一枚 甘草二兩
右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再服
茯苓四逆湯 治吐利發汗亡陽上逆而煩躁噦者此湯主之
茯苓 人參各二兩 乾薑一兩半 附子一枚 甘草二兩
右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再服
甘草乾地黃湯 治男子面色黧黑目瞼下如煤狀
甘草 乾地黃各三兩 白朮 附子各一枚
右三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黃土湯 治遠血下血先血後便此近血也赤小豆當歸散主之
黃土 竈中黃土一斤 赤小豆當歸散 赤小豆二升 當歸十兩
右二味杵為散漿水服方寸七日三服
赤小豆當歸散 治小豆利水散瘀當歸和血若先便後血此
右下血先血後便此遠血也赤小豆當歸散主之
赤小豆二升 當歸十兩
右二味杵為散漿水服方寸七日三服
下血先血後便此近血也赤小豆當歸散主之
以生地阿膠黃芩入肝以治血熱白朮附子甘草入脾以治本虛近血內瘀專力清利遠血因虛故兼溫補
出天淵須明豁之
蜘蛛散 治肝著其人常欲蹈其胸上
蜘蛛十四枚 桂半兩
右二味為散取八分一七數和服日再服蜜丸亦可
蜘蛛性陰而屬陰見莫測可定幽暗之風其功在散化泄

王屏風散

詩書一兩
炙

右為末每服八分匙水一盞煎五分溫服亦可

防風一兩

黃耆蜜炙

黃腐皮炙

黃連少許

右為末每服二錢水一盞煎五分食遠服

細末海服二錢水一盞煎五分食遠服

土色黃脾胃應之不直補土而從土中瀉火瀉火則脾胃不足火不生而反抗拒是至而不至老為病矣方也火及抗拒者火旺宜令肝實則乘於脾胃即經所謂後來之虛邪也當於心經中以甘溫補土之原更於土中瀉火經言熱淫於內以甘瀉之以甘補之原也經言熱淫於內以鹹補之以甘瀉之以辛散之以苦發之以酸收之若藥酸寒能瀉肝而收肺陰黃連甘草入心而瀉脾熱金旺火衰而肝風自熄此治小兒慢脾風真神品也

內科

古方選註

卷

白朮散

生地　甘草稍

木通各等分

右水一鍾煎八分溫服

導引也小腸一名赤腸為形臟四器之一棄化於二焦故小腸失化上為口糜下為淋痛生地入脾而能下利小腸

桑白皮一錢　地骨皮一錢　甘草五分

右水一鍾煎八分溫服亦可

古方選註

卷

甘草和胃而下焦中痛未止淡竹葉皆輕清入肺之品同生地甘涼則能從前腸導有形之熱邪入於赤腸其濁中清者復導引滲入膀胱而令氣化故口渴亦

漿水散

桂枝五錢　乾薑五錢　炙甘草五錢　茯苓五錢　良薑一錢　半夏一錢

右爲細末每服三五錢先用上漿一盃和滓

煎數沸服取三升分溫三服微者三服

上漿水功專去暑濕解陽熱故以名方見月集爲亡陽汗多腹冷氣少脉微若君以桂枝乾薑附子邪三焦之陽內返而無原以炙甘草通經爲之交通上下旋轉陰陽庶陽得以生機而後九神可舍

溫中湯

茯苓一錢　厚朴一錢　陳皮一錢　甘草四錢　半夏一錢　竹茹一錢　枳實一錢

每服四五錢加生薑七片棗一枚水一鍾五分煎七分食遠溫服

溫脾湯

大黃四錢　附子一兩　乾薑二兩　炙甘草二兩　枳實二兩　肉桂心二兩　熟附子一兩　厚朴一兩

右�once用一兩水二碗煎六分頓服

脾寒泄瀉腹痛者許叔微製溫脾湯倣仲景溫下之法以

下腸胃之冷積大腑既寒矣而又下之者以銅
冷之積滯久留腸胃而不去徒用溫補無益於病也故必
以通因通用之法先去其積而後調補之病乃可愈
仲景云太陰病脉弱下利當行大黃芍藥者宜減之以
其人胃氣易動故也今叔微用乾薑肉桂附子為君複以
調胃承氣大黃止用四錢謂非得仲景之遺意哉

凉膈散

薄荷五錢　連翹五錢　芒硝一分五分
甘草一兩五錢　黃芩五錢　山梔五錢
大黃五錢

右為粗末每服五錢水一碗半煎一碗去滓入白蜜

少許溫服

治心胸煩熱口舌生瘡咽喉腫痛大便秘澁小便赤
赤或十二經凡傷寒壯熱內開於膈其氣充遍心肺
膈中少陽熱甚當七下分消手太陰之脉上膈屬肺足
陽明之脉下膈屬胃絡小腸手太陽之脉下膈抵胃
絡大腸上貫膈入肺中以甘草從腎清
肺之火而熱渗溫之劑傷上焦者故甘草為其
引子不使金令畜降以暑濕之邪傷上焦者故甘草為其
下清水而熱渗溫之劑傷上焦者故甘草為其
滲泄之力不損元氣故名為元分兩六一取天一水地
六成一故又名天水滑石味淡性利色白入氣分以甘草
故引之行金令畜降以暑濕之邪傷上焦者故甘草為其
下清水而熱渗溫之劑傷上焦者故甘草為其
三焦實而表裏和濕去則開門通而陰陽利完事以之治
七十餘證證之為用開鬼藥不可則之

大陷胸散

甘草二兩　桔梗四兩　杏仁四兩
山梔四兩

右先將甘草同水沙沙做共入杵臼內搗

裂又入水同炒令土不作聲為度去內砂令性
為末每服二三錢水一鍾煎數滾溫服如砂糖本
大順散局方祖制
法治避暑大青龍湯以治桂易桂枝而兼麻黃
病由暑濕傷肺也故先治
肺欲再入杏仁則如前加減
腸藪痛用之拌炒以燥肺熱而桂為款仙芍有收
升發陽氣以焚中焦去而濕去而陽氣得升三焦之
氣皆順故曰大順
冷香飲子

附子一錢 陳皮一錢 炙甘草一錢
草果仁一錢 生薑一片
水一鍾煎七分頓冷服
冷香飲子治霍亂吐瀉腹痛胸膈痞悶煩躁脉伏者並宜服此兼治
中濕宜吐者暑月貪涼食瓜果生冷及飲井水頓冷服
桂苓甘露飲
茯苓一兩 澤瀉一兩
甘草二兩 白桂五錢
滑石四兩 石膏一兩
疑水石
石為末每服二錢溫湯調下新水亦佳蘆湯尤良
消暑在於消濕去熱故用五苓去濕三石解熱濕熱既去
一若新秋甘露降四暑氣將消大法為陰邪心賴太陽

廣皮五分 青皮一分半去白 神麴五分
澤瀉五分 當歸二分 黃芩二分
右㕮咀都作一服水二盞煎一盞去滓大溫服
清暑益氣湯東垣治脾胃虛衰所生受病之方也夏月炎
涼飲冷內傷脾胃抑遏真陽和外傷暑濕上熏心肺先受
之亟宜益氣不令汗泄以亡津液人參黃芪之甘補
元氣退虛熱麥冬之寒滋水源清肺熱五味之酸瀉肝火
收肺氣白朮澤瀉上下分消其濕熱廣皮蒼朮理脾氣
通肝邪升麻葛根蒼朮助辛甘之味引清氣以行陽道使
清氣出於腔右還上行以和陰陽濕勝則食弱消用炒神

麴以消痞滿熱勝則水涸用黃柏補水虛以滋化源黎古
云暑邪屬陰當發散之此治勞苦之人冒暑者也若富榮
之體飲食房勞避暑而為暑所中者當清解與初感兼治

桂苓甘露飲
茯苓一兩 澤瀉一兩
甘草二兩 白桂五錢
滑石四兩 石膏一兩
疑水石
石為末每服二錢溫湯調下新水亦佳蘆湯尤良
消暑在於消濕去熱故用五苓去濕三石解熱濕熱既去
一若新秋甘露降四暑氣將消大法為陰邪心賴太陽

氣化以利小便莫若五苓散為當若熱在湿下者則為格
着之邪又當寒燥以勝之莫妙於二石之功使邪滑石性
雖重而味淡故能上利毛腠之竅以清水湿之熱出走膀胱
寒入胃辛能發汗寒以勝熱故能泄中焦之熱出走膀胱
凝水石辛鹹入腎為鎮之精故能滌血於熱從小便而出
子和亦有桂苓甘露飲本方加人參木香砂仁藿香
雖兼有虛散邪熱湿象總宜清解家忌汗吐者所禁也

清解飲

柴胡一錢　黃芩一錢　廣皮八分

半夏一錢　白茯苓

石水一錢生薑一片棗一枚煎八分熱減時服　忌

厚朴一錢　淡豆豉一錢　青蒿一錢

牛蒡甘露湯

升麻五分　防風五分　羌活五分

柴胡一錢　石膏一錢五分　黃芩一錢

黃芪一錢　生甘草五分　木通五分

生地五分　當歸六分　紅花少許

桃仁五個　漢防己五分　滑石五分

知母一錢酒炒　龍膽草一錢酒炒　炙甘草一錢

右水煎服

右以咀都作一服水二盞酒一盞煎一盞食遠服

消渴門中生津甘露湯一名清涼飲子兼坦治心火亢甚
兼於腸胃亦是至而不至乃為燥傷者之方也升麻柴胡
羌活防風氣薄石膏性涼清熱解肌黃芩能故脾胃不及須
少用升麻傳陽氣從脾胃中右達於肺以行陽道得春生
萬化之機更用竹葉胡使諸經各還生發陽之氣黃者土
仁理肺氣佐石膏知母瀉清手陽明氣分之熱以生津
止地當歸桃仁紅花破血結佐龍膽黃芩防己清足陽明
血分之熱以止痛車前生甘草亦解又何患二陽復結
也一方用黃連水一大升上赤脉一方用鹽梅十

人參　半夏　黃芩　甘草
白芍　生山　當歸
　　川芎　黃芩　以上各一錢
右六味二鍾煎八分食遠服

四方互治以竹葉黃芩標而出之者明其方專治肺經熱治非驟治二陽結之消渴者也竹葉石膏湯為輕清之劑故以生地黃芩濁陰之品清肺與大腸之火四物湯為濁陰之劑復以竹葉石膏清燥之品清肝膽之火補中益氣湯人參黃耆甘草除煩熱之聖藥複以石膏白芍清脾胃之火黃芩湯治後天太陰之劑複以生地麥冬壯水之元火害金水得承而制之則肺之清化自治即行尚何有喘嗽痰厥之患哉若大經言燥病當以溫藥和之此言初傷於燥肺金之虛未有火氣乘勝者也喜其燥極而立斯方可謂神斡岐之不設乎

升陽益胃湯

羌活　五錢　獨活　五錢　柴胡　二錢
黃耆　二兩　川黃連　二錢　白芍　五錢
白朮　三錢　茯苓　三錢　甘草　二錢
半夏　二錢　澤瀉　三錢　人參　一兩

右㕮咀每服三錢生薑五片棗二枚水三盞煎至一盞去滓溫服早飯午飯之間

升陽益胃湯東垣治所生受病肺經之方也蓋脾胃虛衰肺先受病金令不能淸肅下行則濕熱易攘陽氣不得伸而為諸病當以羌活柴胡防風升舉二陽經氣佐黃連白芍瀉去三陰鬱熱佐以六君子調和脾胃其分兩獨重

於人參黃者半夏炙半
之藥錄數少則易升仍
之則語緩氣以助藥力
瀉方後註云小便利不
外臺杏仁煎
杏仁一勿去皮尖 白蜜五合 酥油五合以牛乳煎成者
生薑汁 三合
右四味以水三升內杏仁諸煎取可減半內薑汁煎
如飴糖內酥蜜煎令如調糖每服一匙日三服夜一
服漸加至二匙 忌猪肉

附錄
神仙延命芎藭散
芎藭研和水滤取汁 酒送麥門冬汁五合
方後生地汁
杏仁煎潤劑也治勞役寒邪襲於肺上氣乾咳肺痿咳
唾複清潤之品仍無腸泄之慮杏仁入肺功專降逆宜
喘臣以蜂蜜之利酥油之滑即佐以薑汁之上升慨當同
氣相求者逗留中焦私膩胃生肺津而乾咳自止 加減
予見此者降氣分之火加地黃炙冬者清血分之火審證
取舍推學者裁之
調中散

桂枝一兩五銖 生乾薑
人參 白朮
炙甘草 當歸各一兩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煎八分溫服去滓夜再服
一陽發病少陰嘿沒三焦不利上嗌下滿心火不寧其動
若擊明是咳瀉屬三焦不利矣仲景云太陽膀胱嘿不止
者當加五味子乾薑宇泰云三焦救者用異功散守真田
之主調中散以桂枝乾薑五味關太陽以參朮炙草固陽
明而猶佐加桂枝佐以當歸赤芍炙草是不獨治三焦意
尊重於榮養心陽以安動掣則嗌瀉自止其義高出千古

消石礬石散
消石芒硝之底 沉礬者單礬石 等分
右二味為散以大麥粥汁和服方寸七日三服病蹔
大小便去小便正黃大便正黑是候也
消石礬石散悍劑也女勞黑癎腹滿者死證也讀仲景原
文當急奪下焦之瘀血庶可救全生氣舍此別無良法可
恠乎後醫不解病情惟知清熱去濕瞞眩攝瘧日漸困
篤迫至束手而斃殊不知女勞傷其精而溺血若血能流
通則無發黃變黑之證矣若精虛不能攝於膀胱
少腹必然陰虛火發而湧泉灼熱明是真精耗竭君相二

大並炙薰蒸於脾則身黃燎原於腎則額黑故金匱下文云非水也其始腎氣之所發也救治以消石直趨於下苦酸入血散火破瘀磐石酸寒佐消石下趨清腎與膀胱之熱別錄云除鉤熱在骨髓是也和以大麥粥汁服者以方寸匕之藥藉大麥下氣之性而助其功用也 金匱另有酒癉之黑乃是濕熱瘀而不行當血腐化之色又非消石散主所治矣

諸骨髮熱

桔梗半斛 乱髮如雞子大 洗潔二枚

石二味和膏中煎之髮消藥成分再服病從小便出

案金匱云諸黃腫骨髮燋生之時珍曰釋者為膏髮內劍切以水潤釋而煎之也諸黃指女勞瘅來變黑者言全置入云婦人胃氣下泄陰吹而正喧此數氣之實也膏髮煎導之蓋以二者皆陽明少陰病耳夫腎為胃之關女勞瘅之果黑者未有不調使內過度或交接入水其胃熱解漸次滿氣乘虛下趨於腎而陰發黃若婦人陰吹亦屬腎虛胃實穀氣不行而下吹治以桔梗開而通之舒逐腸胃病而之氣不發濕熱趨腎而身黃婦人腸胃清利穀氣來實則陰亦不吹血餘之腎苦以導之腎得清寧則黃不生而陰自止不寒而黃自退所以本趨

言髮之功仍自還神化也

褚桐湯

桃仁三兩 杜心三兩 柏子仁二兩
山萸肉二兩 茯苓三兩 北芪一兩二錢
細辛八錢 防風八錢 大棗二十四枚

右以水九升煮五升去滓分三服

舉痛論厥病計一十三條止有二條為熱厥痛者用金鈴子散銀鎖氣犯胃而痛惟肝藏為最多熱厥痛者用金鈴子散寒厥痛者用補肝湯暫應手取愈但寒厥不以辛散之而以辛補之者以肝為剛藏與之辛散剛劑傷其陰必動其陽非治也六元正紀大論曰木鬱之發民病胃脘痛上支兩脇則是肝木鬱於胃土中也當以辛潤補肝瀉去胃中肝邪病乃止桃仁柏子仁辛潤以補肝陰以杜山萸芍甘能和胃緩肝之急防風能於土中瀉木細辛益膽氣以泄肝全方皆辛開入絡之藥補肝欲而利導之得辛即可達鬱非必以辛散為達木之鬱也

二妙散

茅山蒼术生用 川黃柏炒黑

右為末搗生薑煎湯調服 即集要方二神湯合

每錢五分水煎空心服

二妙散偶方之小制也蒼朮川入陽明經能發二陽之
汗黃栢炒黑入太陰經能除至陰之濕一生一熟相爲表
裏治陰分之濕熱有如數藥之妙

糊音應夢散

人參三錢　茯苓　熟衣胡桃肉一個連皮搗

右爲末每服三錢米一盞煎八分食遠服

日華子本草云食酸齒齦細嚼胡桃即解痂若多食椰子
發痰飲於腸酸寒之性搏激於肺令人苦咳喘嗽推此則
可解腸胃之痰飲腸開痰化而嗽止肺清通皮能收腠經
耗散之氣連腸能通命門之火鮮去之濕陽洪齡幼子病

痰喘將危只畫夜不乳食夢觀音院以此方煎湯一碗
與服藥之喘即定亦以乳夜啼於胃開故用此作效也

三生飲

烏頭二錢　附子二錢　虎掌二錢

木香八分

右水二鍾煎一鍾或濕服或冷服

一本去木香用烏頭二錢不製故名即附後方名二建
湯者是也大明本草云大熱中者乃附子小而生
者爲虎掌是天雄一名也方中虎掌不治濕以南星也
搜其腦曲大者力雄彼其餘邪佐中外力優湯其餘邪佐

木香者時珍云苦辛泄肺芳香悅脾又能通大腸膀胱之
滯爲三焦氣分藥複入二生飲中兼其全剛至銳之氣直
上直下爲斬關奪門之劑苟非寒痰氣滯不知人證俱
於實者不可輕用但後人方中虎掌不治濕以南星也

王劉公妙香散

人參一兩　益智仁一兩　五花龍骨一兩

茯神去木五錢　茯苓五錢　遠志肉五錢甘草炙

甘草二錢五分　硃砂水飛二錢五分

右爲末每服二錢空心溫酒調服　水煎服亦可

良方加　木香二錢五分　鷹香一錢

妙香散治有夢之遺精經言手足少陰之厥令人妄夢良
方加以木香麝香通其神明使人不夢邪得自無精
泄之患其妙在於二香而前公之方無此二味亦名妙香
其意何居抑或傳流日久而脫文耳夫精之藏蓄在腎統
攝在脾至疎泄之時則惟聽命於心故用茯苓遠志通腎
以泄邪火人參益智固脾以攝真精茯神安神硃砂定氣
龍骨秘精三者皆安鎮心經之藥炙甘草調和陰陽則心
有所主而精不搖矣

金鈴子散

川楝子 去核 一兩 炒 延胡索 一兩

右為末每服三錢溫酒調服　水煎服亦可

金鈴子散一泄氣分之熱一行血分之滯雷公炮炙論云心痛欲死速須延胡索治熱厥心痛經言諸痛皆屬於心而熱厥屬於肝逆金鈴子能泄肝功專導去小腸膀胱之熱引心包相火下行延胡索和一身上下諸痛時珍曰用之中的妙不可言方雖小制配合存神郤有應手取愈之功勿以淺而忽之

茯神湯

茯神 去木 羚羊角鎉 北沙參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煎取七分去滓溫服不拘時候

茯神 去木 內科 羚羊角鎉 北沙參

五味子 各二兩 遠志肉 酸棗仁 炒 龍骨 半煅

右為末每服三錢七水一盞煎取七分去滓溫服不拘時候

聖惠總錄列素問病機六十二證每證各載數方河間遵與可因著著錄於宣明方論中生氣通天論曰煩勞則張精絕辟見勞則陰精內絕不交外陽致陽氣張大也辟積朱子曰辟如驅辟積聚成也煩炎蒸熱於夏使人煩厥者朱子曰辟如驅辟積聚成也煩炎蒸熱極也陽氣張大不能治辟歷久是如天氣炎蒸陰精內絕乃為煩厥此以內因論厥也處方當從益陰為主河間遵

用聖濟人參湯實脾莫若聖濟神湯為切近何則百骸資於胃氣胃氣通於肺肺主諸氣朝會於華蓋下行於百脈人參入肺補氣生津茯神入心寧神益智白朮入脾和中止渴甘草通於十二經調和諸藥使之相得而益彰也

盲不可以視肝精不交於目也

仁涼肝熱救陰精耳閉不聞腎精不承於陽也以遠志通心腎經不足之氣五味子收攝腎經耗散之神資源乎若壞都汨汨乎不可止乃神氣散馳不守以茯神號骨收肝腎散漫之陽補救陰陽纖悉畢貫矣經又言肝氣當治而未能乃為煎厥詳在後論充方中

赤茯苓湯

赤茯苓 去皮 一兩 陳皮 去白 一兩 麥冬 去心 五錢

桔梗 一兩 人參 一兩 芍藥 五錢

檳榔五錢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生薑五片同煎至八分去滓溫服不計時候

生氣通天論又曰大怒則形氣絕血菀於上使人薄厥薄者氣血相薄也怒則氣上形於面血亦隨氣而上菀內閉九竅肺失清淨之氣其形自傷而氣絕於下乃為薄厥此以上下論厥也用赤茯苓橘紅生薑利肺經血分之菀用麥冬桔梗清肺經氣分之鬱人參固胃氣之正檳榔之下氣以導引至高之氣下行元素曰檳榔之性下行如鐵石之沉重能墜諸藥至

於下極方義清肺之鬱而鬆其逆其厥自平

大風苓丸

川芎 觸 天麻 四分 用雄州者

右為末煉蜜為丸每兩作十丸每服一丸細嚼食後茶酒下

秘方茶酒調散

石膏 另為細末 菊花 細辛 去苗

玉附子 去臍 各等分

右為末每服二錢溫茶酒調下食後每日三服

新沐中風則為首風沐濕髮也經言頭面多汗惡風當先

風一日頭痛不可以出內至其風日少愈出內者出戶內也至其日正氣上行於頭而有少愈之時也今婦女多有之風入於頭傷其骨空即入於營與風傷衛者有異當從肝虛內風主治為治故用大川芎丸東垣曰肝虛頭痛宜用天麻等藥以祛內風以茶酒調散為秘方仍宜味辛氣輕治陽明下部生則氣升能解血凝頭痛甘菊治新沐風頭痛不可少陰頭痛茶酒調服用以升降也

白术如汗多 此傳牡蠣

飲酒中風則為漏汗漏汗血絕言食少盡而身無汗食入汗出愈惡風口渴不能止少益酒氣外充則身無汗食入汗出腠理始開風乃滲入肌肉之間好古曰白术治皮間風出汗與黃耆同功東垣曰防風為風藥中潤劑祛肌肉間之風好古曰牡蠣澁寒固澁雖能止汗頑鈍之物非防風白术引之不能達於肌表河間曰漏風日久必為消渴疾

地黃飲子

熟地八錢 熱附子一錢 官桂八分

石菖蒲一錢 遠志肉一錢 甘草炙 淡蘇葉 淡蘇梗 各等分

巴戟肉 一錢 麥門參 司薑 五分

山萸肉 一錢 五分 白茯苓 一錢 五分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生薑五片棗一枚薄荷五分同煎至八分不計時候服

飲清水地方名飲子者言其煎有法也指痺之證機竅不宣升降失度乃用一派里濁之藥滲在藥無過煎數滾即服取其輕清之氣易為升降迅速經絡流走百骸以交陰陽附子官桂開諸竅而祛陰厲除菖蒲遠志通心腎以返真陽川石斛入腎以清虛熱白茯苓泄胃水以除痰飲熟地山萸滋乙癸之源巴戟補命門天之氣麥冬五味入

肺腎以都氣攝之通之洩之補之都之不使渴陰之氣橫格於喉舌之間則知自解勝自正矣

鼈甲湯

鼈甲去裙一兩　炙生地一兩　當歸一兩
白芍一兩　柴胡六分　甘杜一分
生薑二分切片焙乾　女腹子皮一枚　京三棱一錢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大盞入生薑五分同煎至八分去滓空心溫服

至八分去滓空心溫服

鼈甲湯治伏暑伏匿藏近梁石色水為梁伺其鬱氣阻於火炎起鬱痛發之氣為融和能回春起絕之元陽當歸病因腹中也張子和曰伏暑伏邪藏於肌骨之間非大劑發汗不能除也以熱藥散之則益甚以大腹血瘕居腸胃之外下則固除上則胃脘當生肉雖愚庸上為醫居醫下為從勿動亟奪戒人勿忽切按字用下奪之法此以四物湯去搗苦用柴胡從血分散火也當大腹皮攻腸胃外之邪熱氣宜桂生薑宜通膈上下之陰結京三稜入終破血堅削積鱉甲亦能破癥瘕去瘀血本草釋名神守凡攻下之劑用以固守神明功居要領故以

名湯

白木湯

白朮一兩　厚朴生薑汁炒　當歸去油一兩

龍骨煅一兩　艾葉炒黑五錢　黃芩一兩
乾薑一兩　白芍一兩　阿膠一兩
甘草一兩　茯苓一兩　人參一兩
大棗十枚　半夏一兩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大盞生薑三片同煎至八分去滓空心溫服

白朮湯治陰泄食不化而作渴用此同升清之法經言熱氣生清清氣在下則生飧泄是也白朮健脾消穀厚朴平胃散結即傷寒論下焦利從胃主治之義龍骨止下利固大腸之脫艾葉溫中開胃芩連清熱燥濕甘草調和諸藥緩其入藥服則氣上行時珍曰轉鬱散之氣為融和能回春起絕之元陽當歸病因熱而特生清者血分必傷用以調和血也

吳茱萸湯

吳茱萸湯炒官桂去皮一兩　乾薑炮二兩
蜀椒子炒去汗五錢　陳皮去白五錢
厚朴生薑製二兩　白朮五錢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大盞生薑三片同煎至八分

空心去滓溫服

吳茱萸湯治濁氣上升而生脹脹是亦陰陽反作也方義言寒氣生濁濁氣在上則生脹脹是亦陰陽反作也方義言右五陽亦用白朮厚朴者中焦脹脹正當以白朮溫中健脾厚朴溫散和胃吳萸入肝官桂入心乾薑入脾橘紅入肺濁椒入腎皆氣厚性輕芳香開發用以驅散濁陰有捷

右為末每服 [illegible] 五片棗一枚餘少
許煎至一盞去滓溫服
腎風傳心亦用建中法者以心主夢而出中焦故痛則脈
脈相引搐搦名曰煎當此之時名心不定神役而行
之脈法當二藏死 [illegible] 其為危殆
更甚於前矣治以人參養營當歸白芍炙草加生地麥冬
倣仲景復脈湯法先為保護心氣龍膏固守心神佐以扶
參厚朴宮桂附子兼中下以祛腎邪
黃耆湯
黃耆二兩 人參二兩
甘草一兩 五味子二兩
麥冬五錢
枸杞子 [illegible] 雞肫
川桂枝一 [illegible] 新改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滓溫服無時
原方有桑皮麥冬無乾薑桂枝
心移寒於肺肺傳為膈消是亦死候也雖不若傷寒之二日
而死然熱久消渴煩心短氣津液日耗漸成危證治以人
參甘草和胃生津麥冬知母救肺陰生地扶神清心熱蔔
根升胃津粘黃止消渴危證立方意求無過治本之劑不
為遷矣
鷄屎醴散
大黃一錢 桃仁一錢 鷄屎醴一錢
右為末每服一錢水一盞生薑三片煎湯調下食後
臨卧服 [illegible] 腦月乾鷄屎白半斛炙香以酢
酒和一斗漬七日濾清取酒用
醋酒也少劇多米釀之一箱而成仁有活不活者但水氣
鼓脹用鷄屎白者鷄無前陰溺屎中有灰得以麥久棄皮瀉心腎

利水瀉從大便而出清油爲熟穀之氣達於皮毛行於脉絡下通水道鷄屎與醴同行復能使水濕從小便而出二便通利腹脹潛消矣故云一劑知二劑已

柴胡地骨皮湯

柴胡去苗　地骨皮各一兩

右爲末每服三錢水一大盞煎至八分去滓細令嗽之食後服如有病人大段實者加大黃朴硝可瀉熱其

脇肮移熱於小腸而小便不便上爲口糜者手足太陽熱結而小之水竭不得轉於下則令腸胃窒而不便惡熱上蒸口中糜爛由於兩陽之閉閉塞流行不通故以柴胡內開脇間結氣外通開閉之機佐以地骨皮之涼寒專瀉下焦氣滯仍賴柴胡引領清氣上升而行陽道則熱解矣

舒摩湯

治痺

防風一錢二分去蓋　當歸一錢五分洗　黃耆二錢五分　羌活一錢　赤芍一錢二分　片子薑黃二錢五分炒　炙甘草五分

右水二鍾生薑五片大棗二枚煎一鍾食前服

治風痺湯

木香散

木香一兩　良薑五錢　草豆蔻三兩　陳皮一兩　乾薑五錢　枳實五錢

若爲末每服二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溫服

岐伯以心脉急爲心疝是寒傷營也心不受邪乃傳於小腸而又不能爲之散邪故小腹有形痛悶不已治以木香散辛香下氣乃火鬱發之濃下奪之法也木香疏泄腹悶滯寒冷氣得良薑乾薑草豆蔻相爲佐使其效尤速陳皮枳實使氣分之物訶子皮火食長於固腸又不能爲之散邪故小腹有形痛悶不已治以木香

脈皆屬於大腸結門 又口苦咽乾小腹結痛
之品偏於開猛未免有却必之患宜參別錄云養肝膽氣主
栝子仁散
栝子仁 二兩 當歸 二兩
細辛二兩 川芎 一兩 伊尹 白
白术三兩 茯苓 二兩 甘草 炙
官桂 一兩 桔梗 一兩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煎至八分去滓隨時溫服
三八分去滓溫服不計時候
和乎仁散治膀胱筋急而筋急見於腹是伸之臟皆虛難治之
欲其筋急而見是人腹必急白黑色見則病甚白肺色單
色二色見於面筋急見於腹是伸之臟皆虛難治之
治也此不治肺腎而治肝者全虛則本經所謂虛則肝
受其養腹急筋見是肝病也用栝子仁當歸川芎細辛防
己柏子之虛好古曰和數利腸胃欲益氣則佐以白术茯
苓腹急筋見是虛寒也佐以附子官桂通下焦之陽使以
積極其腹乃急則治標之法也

當歸湯
芎藭 一兩 黃芩 一兩
人參 一兩 官桂 一兩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煎至八分去滓隨時溫服
益膽者益膽汁也內經膽癉治之以湯液與衆別緊云養肝膽氣主
賢安通其義變易湯藥之治法苦參別錄云養肝膽氣主
水註云入肝為溫增其味即益其氣也佐以官桂者少陽
未安以辛苦發之發不遠熱無犯寒涼也人參炙草風熱
淫於內治以甘苦以甘緩之也茯神熱淫於內以清勝之
也脾癉瞤瞲癉皆臟腑熱溢而為奇病脾癉已見前註膽癉
治以苦補辛散甘緩以代鍼刺拔為合法

通腎湯
舊蒲 二兩 五茄皮 二兩
豬苓去黑皮 一兩 澤瀉 一兩
羚羊角 二兩 赤芍藥 二兩
甘草炙 一兩 生乾地黃 焙 二兩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煎七分去滓溫服
通腎湯治解㑊解舒緩也㑊者疑也不可必之辭病有脅
脈弦少氣安卧不欲言膀其尺脈沉緩而澁察其病疑於
實勇疑於熱疑於壯亦疑於弱此作強之官精氣內滯不
能施行於形體也以菖蒲五茄皮通九竅強志意能運動
骨利筋脊澤瀉助陽通竅起陰利腎生地羚羊角起陰氣
筋骨赤芍入陰散氣甘草入脾緩急其證難憑當憑其
脈即知病之所在而無疑也

豆豉散

山梔子 五枚 豉 三錢 厚朴 五枚
乾薑 三分 人參 二分

右爲末每服二錢米飲調下食前勿湯飲對
歲水不及濕乃大行於氣反助寒邪濕濁內蘊
故也謂洞泄下水一者而少陰須臾復安也服藥嘔
而苦味甘厚朴味苦甘溫並入太陰之經故能治濕必燥
藥佐以辛甘以苦瀉之又云太陰之客以甘緩之然此三味治濡泄之初病者也若長氣反用
火鬱於濕甚則風復黃氣乃損又非三者可治矣

梔豉散

山梔子 三錢 高良薑 二錢

右細剉每服三錢或煮飲或酒調下痛甚並
加桃仁麩也產於南陽山上者佳故名焉後少便利者下
然有瘀也若腹中虛痛不可忍者是非寒也明是神氣下
陷欲久腸積而成熱寒熱混淆而痛治以山梔仍從脾經
瀉其鬱熱復以高良薑開發胃腸辟除冷氣劑終而

川芎 一分 柴胡 二分 升麻 三分
乾薑 二分 半夏 三分

麻黃二分

右剉如麻豆大都作一服水二大盞煎至一盞食前
分消者上下分消其邪也謂以辛熱散之苦熱泄之滄滲
利之使其陰陽自然分化不必高襲以下之也川烏母取
其原生之腦體居中守性不外揚功專內升陰道爲宣布

五陽之鄉導麻黃輕揚外達風寒爲邪泄陽道之前驅柴
胡升麻升發少陽生氣行於陽分生薑半夏辛溫以散
散脾胃之寒郁乾薑厚朴味香苦皮通行脾胃之滯氣人
參黃耆補培植營衛正氣以展五陽之用吳茱萸鹽澄
茄芳烈泄中下濁陰之氣使不犯中茯苓澤瀉利清陽之
道路俾濁陰自上而下泄寒熱用連桂者以六陽居坤土
之中其氣鬱而不舒亦有兼熱之證如經言諸腹脹滿諸
病有聲鼓之如鼓者是也再讀中滿分消九以清熱利水
爲用無事於開鬼門宣布五陽之法原其立方之旨通其
幽門則吸門亦不受邪腦咽得通濁陰下歸而膜脹自除

矣

五膈湯

杏仁去皮　香豉熬　瓜蔞

乾薑　吳茱萸　胡椒炒去汗各等分

右六味搗篩室九飲服七丸日三服忌冷

膈病非獨三陽結猶有憂氣恚食寒之證夫氣之一膈結氣於胸以杏仁香豉開之一膈結氣於心下以乾薑椒開之寒膈結氣於腹以茱椒開之統論五者皆係鬱結日久致成膈非麴蘗之藥豈能除其隙腐非茱椒之辛香不能內開閉塞是方出隱居效驗備急附後

三丰諸方藥品皆同自經驗得以流傳又有飲膈熱膈非結氣所致茲不具贅

瀉心黃連湯

川黃連生用一錢半　乾薑炮一錢　人參一錢五分

半夏盥洗七次一錢五分　大棗擘

右水煎服

枇杷一錢

右進法用本方三味不製水三茶鍾煎減半溫服浪加肉桂五分如上熱煎服黃連減半或加肉桂五分如上熱煎服法桂枝不用黃連減半或加肉桂五分如上熱煎服

仲景治胃有邪胸有熱腹有寒喻嘉言多論其旨加進退之法以治關格獨超千古蓋其中和王道之方從中調治使胃氣自為敷布以消適於上下如格則吐適則

進桂枝和衛通陽俾陰氣出中漸透於上達以生用而升如關則不得小便則退桂枝減黃連俾陽氣出中漸透於下藥以熟用而降如關而且格者陰陽出中而漸亟於上下衛氣先通則加意通衛營氣先通則加意通營不以纔通而變法斯得治關格之旨矣

蒼术石膏湯

蒼术五錢　石膏三錢　知母一錢五分

甘草一錢

右剉細和勻都作一服水二盞煎一盞溫服

蒼术石膏湯太陰陽明經降劑治濕濕者經言濕上甚為熱熱仲景云濕邪以寒戰而解則知濕邪當以降為治立夏後濕溫從三焦而傷肌肉為太陰陽明所屬故四肢沉重身熱汁多不欲飲水治以蒼术石膏剛劑燥之又佐石膏剛柔相濟不知母佐石膏則知母寒膈之以甘草佐蒼术知母傷臟腑之正氣可謂詳審精密矣雖與白虎湯相似其效不有微妙

四陽返本湯

熱附子一　乾薑中　甘草一

人參中　麥門冬中　五味子下

臘茶中　陳皮下

而藏陽者下虛也加葱白

右用澄清上漿水一盅煎六分頓入白蜜九錢攪令冰頓冷服取汗為度

薤白通陽而為回陽補虛之要藥

附子藉以通陽溫經人參麥冬五味以生陰陽格拒病深在臟又非溫經生脉不能交有生心化裁之妙佐以廣皮芳香利氣土浮木陷氣道使以臙茶芳香苦降為之開導大破格拒之陰其飛越之陽有不翕然返本寧謐者耶

羊肉湯

方書畫 內科

右都作一服水盞半入分盅服不計時

羊肉湯收逆湯之功復方也韓秘和曰嘔逆不應宜仗羊肉為效甚速蓋以陽盛於上而衰於下者與以羊肉自愈之品北郭從陽先焉羊必在下欲脫之陽然後重鎮降逆則在上生守之湯方有所歸宿矣

安胃湯 新增

川椒五分炒去汗 益智仁 茯苓 生薑 半夏 人參三錢 枳實一錢 乾薑五分 生甘草五分

右水二盅煎八分溫服不計時

局方解肩地黃湯 陰陽明藥也溫熱入絡苦絳如熱入心散客熱生甘草入心和絡血以治其標無悴故以資諸當歸

治蠱桃仁湯

桃仁一兩　槐角子一兩　杏仁一兩　艾葉一兩
大棗十五枚

右水煎服

蠱飲謂之蠱毒分處上中下三焦應每藏分陽胃卑濕蠱以種外來之五味九次而名病蠱以孤虛門芒病久不食腸胃空虛蠱乃蠱之決人五臟之五味瓦缶緩治則殺人權角子杏仁艾葉得九陽之稱蠱入三陰之分能出陽入陰以搜伏處接應之蠱時珍曰多食棗令人齒黃生蟲則知棗為三尸蟲所喜復以大棗誘其蝕以伏之也余曾遇此證用之良驗

鼠糞湯

鼠糞十四粒　雞蛋一枚

韭根一大把

右二味以水二升煮取半升去滓再煎三沸溫服盡必有粘汗出為效未效再作服

韭根皆厥陰藥也陰易是婦人病溫後毒傳男子而病也韭婦人以肝為先天冬不凋密傳少陽之生氣至春葉黃泄降下逆更妙在檳榔沉重性降若藥直達下焦開之散之泄之收之俾毒邪不得上壅入腹沖心而成危

以韭根為君滑利通陽疫於下行再以鼠糞之除穢引入至陰之處通陰舒陽其功效之速如鼓應桴後學勿以匪物棄之道斯廣矣

卿氣鷄鳴散

紫蘇葉一兩　木瓜一兩　生薑連皮二兩
枯梗五錢　廣皮一兩　吳茱萸一兩
檳榔七個

右為麤末分作八服每服隔宿用水三大碗慢火煎至碗半去滓再用水二碗煎滓取一小碗去滓兩次煎汁相和安頓床頭次早五更分二三服只是冷服

冬月略溫服後用餅餌壓下至天明大便當下黑糞水碗許即是腎經感寒濕毒氣下也自然痛住腫消

此卿氣名厥陰名蟄風末言後始名卿氣按前賢論皆由尸蟲暑濕乘虛襲於三陰經宜急為重劑以治之外臺秘要惟唐侍中方為最驗至明周文采醫方選要鷄鳴散品相同惟多枯梗一味取義於五更服故曰鷄鳴散

紫蘇色赤氣香通行氣血專散風毒同生薑則去寒同木瓜則收濕佐以枯梗開上焦之氣廣皮開中焦之氣妙在吳茱萸泄降下逆更妙在檳榔沉重性降若藥直達下焦開之散之泄之收之俾毒邪不得上壅入腹沖心而成危

腎氣丸

熟地八兩　山萸肉四兩　山藥四兩
澤瀉三兩　丹皮三兩　白茯苓三兩
肉桂一兩　熟川附子一兩

右為末煉蜜為丸梧子大每服五七十丸空心淡鹽湯送或臨卧澤瀉湯下每服當以美膳壓之　前方加牛膝　車前子　即金匱腎氣丸

腎氣丸者納氣歸腎也地黃肉山藥補足二陰經傷寒藏精氣而不泄以填塞濁陰丹皮茯苓補足三陽經職者藏精氣而不泄以填塞濁陰通利清陽為補後以肉桂從少陽納氣歸肝藏以附子從太陽納氣歸腎金匱再復以牛膝導引入肝車前導引入腎分頭導納繩繩不亂獨取名雖如者雖曰先天原氣元重於腎也

六味地黃丸

熟地八兩　山萸肉四兩
山藥四兩　去梢
丹皮三兩　茯苓三兩

右法製共搗爛烘燥入磨爲末煉蜜丸朱砂爲衣
七八十丸空心淡鹽湯下冬用酒下

六味者苦酸甘鹹辛淡也陰陽應象論曰精不足者補之
以味五臟之精皆賴腎氣開藏故以地黃名其九地黃味
甘入腎固封蟄之本澤瀉味鹹入膀胱開氣化之源二者
補少陰太陽之精也萸肉味酸入肝滋陰澀極之勢丹皮味
辛入膽清中正之氣二者補厥陰少陽之精也山藥味甘
入脾健消運之機茯苓味淡入胃利入出之品二者補太
陰陽明之精也足經道遠故制以大丸經在下故治以偶
錢仲陽以腎氣丸裁去桂附治小兒純陽之體始名六味
後世以六味加桂名七味再加附子名八味方義昧矣

扁鵲玉壺丸

硫黃八兩

右法製服食具載註中

玉壺指人身而言道書曰金精滿鼎氣歸根玉液盈壺神
入泥丸壽先千古曰硫是礬之液礬是鐵之精生於溫泉產
於山旁有水火氣陽氣暴絕寒水臟腎部有神功獨是
難於制死余得異授并誌製法以廣仁術

凡硫黃八兩配真麻油八兩以硫打碎入冷油內煙
炷上炭火宜微勿烈候硫溶盡即傾入
大水內急攪去上面油水如前法淨花搗
見若干兩仍配香蘇油若干兩照前火候再溶再傾入大水內急攪去上面油水其色
如絳第五轉用肥皂四兩水中同煮六時第六轉用
皁莢四兩水中同煮六時拔淨製硫之油獲去其水
時第八轉用水豆腐製六時拔淨皁莢之性第九轉
用田字草搗汁和水製六時臨
用研如飛麪凡淨硫一兩配炒糯米粉二兩成水法
或湯搗爲丸每服以硫三分爲準漸加至一錢開水
溫送下

天王補心丹 其方有四惟此通行者通

人參五錢 當歸一兩 栢子仁一兩
丹參五錢 茯神五錢 棗仁一兩
天門冬一兩 麥門冬一兩 五味子一兩
生地四兩 元參五錢 遠志肉五錢
桔梗五錢

右法製爲末蜜丸彈子大硃砂爲衣燈心湯服一九

補心者補心之用也心藏神而神之所用者魂魄意智精與志也補其用而心能任物矣 柏篇曰隨神往來者謂之魂當歸栢子仁丹參治魂以悅其魂心之所欲謂之意人參扶神調中之藥以存其意因忠盧而發智之知以發仁靜招乎動而益其智龍精出入者謂之魄以天冬麥冬五味子寧靜之藥而安其魄生之來謂之精以生地元參培下之藥定其精意之所存謂之志以遠志枯梗動仁以靜而通其志若是則神之陽能生魂魄之生而為神之陰靜而生魄魄之生而為意交於絳而智生焉神之用平寧精精定於中而處理焉故曰補心

四神丸

補腎脂 四兩 肉豆蔻二兩 吳茱萸一兩

五味子三兩

右為末用大棗百枚生薑八兩切片同煮爛去薑取棗搗丸每服二錢臨臥鹽湯送下

此方四種之藥治腎泄有神功也補骨脂通命水之真陽能暖土之真氣俾戊癸化火以運教氣是茱萸肉豆蔻能溫脾胃而固真陰薑棗和營衛而開自鍵固矣

斑龍丸

鹿角霜八兩 鹿角膠八兩 先煎烊入 菟絲子八兩

補骨脂四兩 柏子仁八兩 酒蒸 熟地八兩

白茯苓四兩

右將膠溶化量入無灰酒打糊為丸每服六七十丸淡鹽湯下

乾寧記云鹿與游龍相戲必生異角故得稱龍應有文故稱斑用其角為方故名斑龍鹿卧則口朝尾閭故為奇經督脉之方凡入房竭精耗散其真形神俱去雖温之以氣補之以味不能復也故以有情之品專走督脉複以少陰太陽之藥給其命乃能搬運精髓於腎空大會於督脉之顛督而髓海充盈鹿角霜通督脉之氣起鹿角膠温督脉之血也菟絲骨脂温腎中之氣令熟地柏仁麻木性潤骨脂屬火性燥非但有木火相生之精也柏仁通心骨脂通腎并有水火既濟之功使以茯苓妙而柏仁通心骨脂通腎并有水火既濟之功使以茯苓上行而功下降用以接引諸藥歸就少陰太陽走於督脉上潮髓海而成搬運之功昔蜀中有道士酬歌酒肆曰尾閭不禁滄海竭九轉靈丹都漫說惟有斑龍頂上珠能補玉堂關下炁滋榮方用鹿茸為君者餘藥亦不同此茸珠丹非斑龍丸也今從青囊之方

半夏相輔助陽强陰則腎開自鍵固矣

精華丸 前胡七錢 去蘆頭 皮桔梗六錢 當歸十二兩 洗去蘆
鮮山藥十兩 去皮 肉蓯蓉十兩去甲酒
天門冬一兩 去心焙乾 水浸淡晒乾
右四味共搗烘焙磨末安羊肉內裹絲用無灰酒四
瓶煮令酒盡再入水二升煮候羊肉爛研入後藥
黃耆五兩炙爲末 人參二兩 白术炒二兩爲末
熟糯米飯焙乾作餅將前後藥末和丸梧子大一日
二次服三百丸溫酒下如難丸用蒸餅五七枚焙乾

入臼中杵千下丸之
形不足者補之以味養形補精以全
神故不足者補之以味養形補精以全
其真也前人心藏者自來其人心藏者自來
其氣血凝蓄中之陽引動氣以歸於天門久保胎
中之聖藥高原方河車得父母精中之氣而成乃乾坤
此亦恐素稟補陽之功先佐脾經治氣而後大力補此
方可謂根於用補其法製其精尤爲補方之首
大造丸
紫河車一具 如枯紅色者佳用竹篦盛於瓦上炙令乾研末
刻取生氣起回再入川椒末為丸一兩以蛇蛻
封固陽氣一伏取出忘掉去鱗用石灰炒末
入佐使

熟地 以牛地五兩杵作一團用七制去節用
絹袋盛入瓦罐酒煮七日上甑蒸
生地一兩 五錢 淡天門冬 七錢去心清水
浸五日晒乾
當歸七錢 枸杞子 五錢 牛膝 二錢酒
五味子七錢 淡肉蓯蓉 七錢去甲切片爲末
黃檗七錢 鹽水炒 瓊陽七錢 牛杜仲 兩 鹽水炒
右法製爲末河車搗爲丸加煉蜜每服三錢作餅
百滾湯送
大造者其功之大有如再造故名大造吳球宗丹家之旨
創立大造九世咸遵之第藥品配合本臻玄奧今即參丹
溪滋陰之法而爲損益爲上能全水利生下可時賢同治

潛陰固陽功倍原方河車得父母精中之氣而成乃乾坤
之橐籥鉛汞之匡廓所謂胚胎此也元歸一者也爲補
養先天之妙品用熟地即以生地爲佐乃白飛霞天一生
水之法當歸枸杞益血液精牛膝杜仲強筋壯骨勿從峯
論中寓瀉五味子斂肺中真陰天冬保肺恐邪火上僭
嫩人真難以消受守丹田真氣複以玄牝之竅封固陽氣
諸法具備方是宏深夫是謂之大造庶得曰可

固精丸
鹿茸一具 鹿角霜分兩 韭菜子一兩 淡肉蓯蓉一兩 五味子五錢
同茸 陽起石五錢

茯苓 五錢　熟附子 五錢　巴戟肉 五錢
青花龍骨 五錢　赤石脂 五錢
右為細末酒煮糊為丸如梧子大每服七十丸空心
鹽湯送下

固精丸治無夢之滑精夫房勞過度則陰陽俱虛則
無氣以制其精故寐則陽陷而精道不禁隨陰陷而
夢而遺也與走陽不甚相遠治之必須提陽固氣乃克有
濟獨用補澀無益也鹿茸通督脉之氣舍鹿角霜通督脉
之精室陽起石提陷下之真陽韭菜子大淫欲之邪火肉
縱蓉煖腎中真陽五味子攝腎中真陰巴戟入陰附子走

陽引領真陽遍行陽道茯苓淡滲
經氣使諸藥歸就腎經用石脂龍骨棚戟之氣加成
封固之功

葦膚丸

葦膚 酒炒　杏仁 麩炒去皮尖　桑根白皮 刮去
豬苓 去黑皮　澤瀉 鹽水炒　椒目 三十粒
右搗羅為末煉蜜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二十丸葱白
湯下病不知加至三十丸　聖濟方有牛膝五錢

葦膚丸治涌水涌或作湧按金匱腎氣丸治水用水者
無形之邪移於肺之子也按之股不堅水氣客於大腸病

行則鳴灌溉如雷震糞若明係腹內
鬱而不流則客於大腸有形之邪亦及涌於胃之腑也聖濟
治涌水十三方亦有從大腸溫下之者河間採擇是方仍
從肺腎主治葦膚杏仁桑皮泄肺經之氣閉豬苓澤瀉椒
目從腎經瀉其水溢原方牽牛子利大腸下水積其性雄
烈因證屬土虛故去之恐犯虛虛之戒也

檳榔丸

檳榔 劍　大黃 剉炒　枳殼 去瓤麩炒各二兩
桃仁 去皮尖麩炒　大麻仁 炒　木香 各一兩
聖濟方有青皮 易次去白一兩案丸每服二九温酒下

檳榔丸與潤腸通幽二方同義和制也治小腸移熱於大
腸之虛燥證夫大腸為傳道之腑熱則氣結液耗腹痛便
溏然或有時而通故腹雖有形聚散靡常是為虛與虛者
伏氣痰與瘕通女病恐有之君以檳榔丸程指佐以木香杜蒙決
決大腸之氣臣以大黃桃仁麻仁潤下大腸之熱活在腹
者宣而通之病在下者開而奪之河間減去青皮勿雜脏
腑之藥也

左金丸

黃連 去鬚六兩　吳萸 泡去鹽水炒一伏一兩
右為末水法為丸或粥糊丸每服三十九開水送

经脉循行左升右降纵横上下升降行於升道故曲左金
导菜黄入肝散气降气降下其证川黄连苦燥胃中之温寒胜
胃中之热臟恶热而用热臟恶寒而用寒是谓反治乃损
其氣以泄降之七損之法也當知可以治實不可以治虛
若勿論虛實而用之則誤矣

礞石滚痰丸

青礞石一两以硝石一两同入瓦罐内煅煙盡為度
黄芩八两 大黄酒蒸 沉香五錢

礞石性寒下降陰也始納性熱上升陽也用以同製不偏
取焰硝有化石之能并與礞石亦陰陽相濟之妙湿方祖
治痰之功在於礞石然獨能攻肝經風熱若痰與驰臟之
狀咯之不出臟之不下形堅性重且水必沉服之其痰
滾從大便而出複以黄芩肅肺經清化之源又為脾經
醸痰之熱沉香利腎經生痰之本三焦清利痰自不生是
礞石治其本三者寫其原爾

威喜丸

雲茯苓去皮四兩作屑以清茶四錢半入内煮
二十餘沸日乾碾末艳茶調為度
黄蜡四兩

鱉甲煎丸都用與前鱉甲煎丸同

走者伏者咸備焉但忽治蟲蝕亂神明取滅門爲若守之其泄厥陰破瘕結之功有宜不宜比肩隨達表也

風鱉甲入衰守神焦動則叶介蟲可引下廣蟲破血鼠婦走氣葶藶泄肌閉大黃止乳制厥陰拔毒烏扇降厥陽相火紫威破堅結也蜣蜋和胃氣以黃芩和陰退熱和表裏則有柴胡佐使升舉引入陰提出其熱在氣分之焦芍藥升皮入陰提出其熱在血分之焦

之水瞿麥滑下焦之水半夏和胃而通陰陽薑附性溫走氣清酒性煖走血統而論之不越厥陰陽明二經之藥故名之以鱉者白朱熟地皆須炒黑也經言瞭實則

地黃先名之以黑者白朱熟地皆須炒黑也經言瞭實則

久瘧邪去營衛而著竽先藥品最多皆治正虛邪著久而不去之病非彙集氣血之藥攻補兼施未易奏功也

虎潛丸

龜甲四兩炙　虎脛骨一兩炙　熟地三兩　當歸一兩酒洗　白芍二兩炒　牛膝二兩忌鐵　陳皮二兩鹽水洗　黃柏三兩鹽水炒　知母三兩鹽水炒　鎖陽一兩酒洗　錫類一兩酒洗

右爲末煉肉爲丸每服百丸清米飲湯送下

滋腎熟則煖故治脾惡燥劑許學士云用白朮則有礙於腎用熟地則有礙於脾令以二者妙黑乃去其味留其氣庶可兩擅其長治上咳下利味皆細數者頗有效白朮熟地扶太陰少陰先後天之正氣五味子乾薑扶陽太陽之表氣保肺止嗽仲景云太陽陰虛不止者當加五味子乾薑是也

來復丹

太陰玄精石一兩上硝黃一兩硝石一兩用硫黃爲末火煅結成子研末　青皮去白一錢　五靈脂炒去砂石一錢

石為末醋糊丸綠豆大每服三十丸空心米飲下

易吉一陽來復於下在人則為少少生氣可出之候為上

盛下虛則陽氣去生氣動北引不住以下以水使安

精石乃鹽鹵至陰之精硫黃乃純陽石火之精走熱利肥

陰門之法有扶危拯逆之功硝石化硫為水亦可仿此硫

以降逆靈脂引經入肝最速能引石性向走欽陰外達少

陽以交陰陽之樞紐使以橘紅青皮者納氣必先利氣用

以為肝膽之向導也

毛寶丹

珠砂研水飛極細 琥珀研 雄黃研水飛 朱羅犀角鎊 牛黃五錢研細 龍腦一錢研細

內科九方

金銀箔各五十片 水安息香一兩無灰香壯盛開如羊安息香代之

右將犀玳為細末入餘藥研勻將安息香重湯熬入

諸藥搜和分作百丸蠟護臨服劃用參湯化下

至寶丹治心臟神昏從表過裏之方也犀角牛黃玳瑁琥

珀以有靈之品內通心竅林砂雄黃金銀箔以衝陽之藥

安鎮心神佐以龍腦香安息香搜剔幽隱開放李杲曰

牛雄腦麝入骨髓透肌膚抱朴子言合箔黃合餅為地

仙若與丹砂同用為聖金餅之可以飛昇故熱入心包絡

吾終神昏者以此丹入寒涼湯藥中用之能扶陰起陽血

展神明有非他藥之可及也

此肝虛魂升於頂當用牡蠣之收降之又非至寶丹所

能到也

萬氏牛黃清心丸

西牛黃一分 鏡面硃砂一錢五分 生黃連五錢

黃芩二錢 山梔二錢 粉甘二錢

右為末煉餅為糊丸如黍大每服八九

丸治中風門六熱阻閉竅

竅清治中風門六熱阻閉竅入牛黃清心九

仿古有數方其義各別若治溫邪內陷絡神昏者惟萬

氏之方為妙蓋溫熱入於心胞終不離乎火邪在裏矣草木之香僅

能達表不能透裏必藉牛黃幽香物性乃能內透胞絡與

神明相合然尤在佐使之品配合成宜萬氏用芩連山梔

以瀉心火麝金以通心氣辰砂以鎮心神合之牛黃相使

之妙是丸調入犀角羚羊角金汁竹葉石膏等湯劑中定建奇功

蘇合香丸

蘇合香白者良研二兩 安息香研細二兩 犀角鎊研 麝香研 丁香 木香 薰陸香 白术各一兩 朱砂二兩 龍腦冰片一兩 麝香另研 香附炒 沉香另研 使細

右廿一味為末逐一配句量和勻劑分作五十丸另以硃砂一兩水飛為衣

蓋湯溫酒皆可化下一丸原方尚有白檀香華撥河黎勒方裁去之因其太滯澀耳

蘇合香能通十二經絡三百六十五竅故君之以名其方與安息香相須能內通腦腑能散鉅邪走竄經絡與膚香相須能內入骨體犀角入心泥香入肾木香入脾香附入肝黨陸香入肺複以丁香入胃亦為一臟也用白术健脾者欲令諸香留頓於脾使脾轉輸於各臟也諸臟皆用辛香揚發以通之獨心藏用硃砂寒以通其熱散氣之品當反佐之以治其寒陰以心為火臟不受寒熱故藥乃寒因寒用也

木香磁砂煎丸

木香一分　磁砂研內化盧京三稜生用一分

巴豆去膜研如泥大黃炮一分　蓬莪茂炮一分

青皮去瓤一分　乾薑炮一分　肉桂去粗皮一分

附子炮去皮臍一分　乾漆炒煙出一分　松墨一指大研

右一十二味為末將京三稜巴豆大黃三味各搗研為末入磁砂內用醋一升煎一兩沸次入磁砂同熬成膏收將諸藥搗為末以前四味膏和成劑杵千下為丸如菉豆大一服五丸加至七丸小兒三丸

固眞銀石器加

成膏收將諸藥搗

化滯內柱附子通三焦之陽乾漆性急兇厲松墨性輕健徙消藥止用一分者僅取其引經報使通陽入陰達如影響佐磁砂成化癥之功

天眞丹

沉香一兩　琥珀一兩　巴戟天一兩去心

胡盧巴炒香一兩　懷香鹽炒一兩　補骨脂炒香一兩

杜仲炒去絲一兩　肉桂一兩　草豉炒香一兩

牽牛子鹽炒香一兩

右十味為細末用元炙藥酒打麵糊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丸空心溫酒下

天真丹治下焦陽虛腹痛冷脹能如升囊腫如升肌肉堅硬按之不下是皆形氣不足之一由非固也有腫硬也陽虛盛至則腫陽氣上則如升肉堅硬者則非理中真武之通陽舟車神祐之去濕欲其蓋陽去肉堅當以辛香走氣起陽破堅陽虛濕至當以辛熱利水氣腫細繹是方用沉香入腎消風水之腫白朮補脾胃而仍分理之使也白茯苓破堅療巴戟療腳氣無濕胡盧巴提下焦命火以暖脾胃而使之降香辟膀胱冷氣除下焦濕理下焦之氣而使之化也三焦和神健腸胃降陰下濕而於許下焦沉寒崩冷草藥味苦醫療藩去下焦氣鼠粘牽牛子能大瀉陰氣分之濕三焦藩溷通濕去其腫自消肌肉自柔於以通周身或令炒香俾陽通濕去其腫自消肌肉自柔於以通陽下返積氣全形命曰天真形不壞也

資生丸

白扁豆一兩 山藥一兩五錢人參一兩
白朮土炒三兩 蓮肉一兩 芡實 砂仁各
橘紅二兩
白茯苓蒸錢五分 厚樸一兩 山查肉
川黃連姜錢五分 神麯二兩 藿香五錢
桔梗五錢 甘草炙五錢
右為末煉蜜丸每服二錢重每服 九嚼後二九
細嚼米湯下
易曰至哉坤元萬物資生取以名方者因三焦五藏仕生之氣全賴胃而輸化也蓋土居乎中而位寄乎五行三焦分受其氣於五藏故補脾胃而仍分理之使也白茯苓山藥補金中之土也人參白朮補真正土而又實脾胃而輸化之土也橘紅桔梗甘草能上能下能升能降能通能塞能補能瀉於中之土地也芡蓮澤瀉理下焦之氣而使之化也三焦也砂仁藿香芳香者房多其芳辛無香者故藉行而藏氣充而生氣勃然矣

伐木丸

茅山蒼术米泔水浸二宿去皮毛二觔
黃酒麵麴造法另載本草四兩研蒼术炒赤色
皂礬醋拌曬乾入陽城罐火煅一觔

右法製為末醋糊丸梧子大每服三四十丸好酒米飲任下日二三服

伐木丸出張三丰云此乃上清金蓬頭祖師傳治黃腫如土色其效如神皂礬味酸性涼百草遇之生人臟得之化水其消積燥脾濕之功非諸藥所能及再製以米醋丸以醋糊寫經之氣使脾胃無賊邪之

患蒼朮疏泄陽明之氣除濕以安胃黃酒麵麵乃藥中之仙家服食之藥亦仙品也李時珍又以早蓂當歸百草霜名不及此方之妙

寧肺散

御米殼醋炒一兩六錢　烏梅肉四箇

右為末每服二錢佛湯點服

寧甸安土嗽久則勞於肺氣散不收肺虛病劇者始用以安肝河間云嗽久不已諸藥無效者用之極驗蓋粟殼輕清入肺性澁固氣複以烏梅者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也

仙傳止嗽散

仍粟殼之輕緊急恐其圍澁太過反佐以柔韌之烏梅斂氣味相投斂而降下不使粟殼留戀肺經以傷新氣法少用點服者朱震亨云嗽病之功過急急則傷人也

華蓋散

紫蘇葉牛頭末入磨一兩四錢　陳皮不去白一兩　甘草炙一兩　茯苓去皮一兩　杏仁去皮尖炒一兩　桑白皮炒一兩　麻黃去節一兩　木香不見火一兩　檳榔一兩　蘇子炒一兩　大腹皮一兩　枳殼麩炒一兩　桔梗一兩　人參一兩　五味子一兩　白豆蔻仁一兩　沉香一兩　肉桂一兩　丁香一兩　白茯苓一兩

右為末每服二錢臨臥湯調下如小腹痛者加砂仁七粒

神香散

丁香七粒　白荳蔻七粒

右為末清湯調下如小腹痛者加砂仁七粒

神香散景岳之新方也以之治乾霍亂痛脹腹痛屬於寒濕疑滯脈絡者殊有神功與辰砂益元散治濕熱痧脹可謂針鋒相對夫痧者寒熱之濕氣皆可以為患或四時寒濕凝滯於脈絡或夏月濕熱鬱遏於經隧或暴怒氣而阻逆經氣或內因停積而壅塞腑臟則胃脘氣逆皆能脹滿作痛甚至昏憒欲死西北人以楊柳枝燃熱水熨其腹謂之打寒痧東南人以油碗或油線括其胸背手足內廂謂之刮痧更服八砂丹以治其內是皆內外撞窗以泄其氣則氣血得以循度而行其脹即已非另有痧邪也近世俗醫另立痧科凡見腹痛藏滿煩悶不安咸謂之痧唯欲自治其術反戒患家勿輕用藥殊堪捧腹

辟瘟散

雄黃五分　雌黃五分　人言四分

氷片五分　生山梔二十枚　牛黃五分

急性子一錢　生菉豆一百八十粒

先將菉豆冷水洗去皮仝餘藥各生研乾為末大人

用七分十五六歲者用四分或粉劑亦可其食少頃吐出頑痰為妙晚以稀粥補之

霹靂者破泄陰霾也是方治陽位外合若治疑難頗難經二十四難曰重陰者顛明係癡顛是藏病多由肝經風痰隨氣上逆於心迷亂神明故宜湧而吐之生黃礬不及煉白礬燥烈純熱動痰善吐但煉礬毒能傷人故必重用生菉豆以解其毒然有服之其毒內攻而不吐者又必以食物如粉麵糕餅鼓動胃氣則無有不吐者矣山梔輕揚上浮急性子下氣透骨是即梔子豉湯激而行之相助以吐雄黃入肝之陽分殺精辟鬼雄黃入肝之陰分祛風殺蟲牛黃入肝藏引風外出冰片入骨隨搜風可盡剛猛毒藥氣微不入胸中即有固結頑痰亦必創創吐出其神明得以歸舍而清矣

小金丹

辰砂二兩　水摩雄黃一兩　葉子雄黃一兩

紫金錠煉熟倶五錢　麝香五錢

右藥同入合中外固了埋地一尺深地質不用鹹硝須藥製用炭二十觔煅之七日終冷七日取出合子埋藥地中七日取出順針斬之二日陳白蜜

為丸梧桐子大每服二錢或三錢四錢五錢六歲者用四分或粉劑亦可其食少頃吐出頑痰為妙晚以稀粥補之

丸和氣味之服十粒餘疫毒也是方治陽位外合若治疑難頗難經二十四難曰重陰者顛明係癡顛是藏病多由肝經風痰隨氣上逆於心迷亂神明故宜湧而吐之生黃礬不及煉白礬燥烈純熱動痰善吐但煉礬毒能傷人故必重用生菉豆以解其毒然有服之其毒內攻而不吐者又必以食物如粉麵糕餅鼓動胃氣則無有不吐者矣山梔輕揚上浮急性子下氣透骨是即梔子豉湯激而行之相助以吐雄黃入肝之陽分殺精辟鬼雄黃入肝之陰分祛風殺蟲牛黃入肝藏引風外出冰片入骨隨搜風可盡剛猛毒藥氣微不入胸中即有固結頑痰亦必創創吐出其神明得以歸舍而清矣

小金丹

辰砂二兩　水摩雄黃一兩　葉子雄黃一兩

紫金錠煉熟倶五錢　麝香五錢

右藥同入合中外固了埋地一尺深地質不用鹹硝須藥製用炭二十觔煅之七日終冷七日取出合子埋藥地中七日取出順針斬之二日陳白蜜

馬兜鈴根　雅黃皮、
桑枝汁　常山
敗鼓皮灰　甘草節蘇油炙
右等分為末每服五分以吐為度

按周禮有秋官庶民掌除之名世者誠之為其害人來久矣其名有五所謂蛇蟲蜥蜴蛟蟲蛇蟲也其法以諸蟲同畜一器任其互相吞咬存者即以為蟲中貴毒於飲食中能蝕人腑臟發症難以名狀速治即致生理千百年來大抵皆淫亂之俗及妄圖福利者之所為故其害於今猶未泯也然有解蟲之法能令人不至於死地者考古治法初中蟲者當越之使吐去蟲惡物可不致死余故採擇古人解蟲效驗藥餌配合成方名曰吐蟲散雖黃解五蟲之毒刺猬制王蟲之神蒜汁純陽制五陰之毒桑汁殺服內蟲專制蜈蚣赤雄雞翅下血入血而性甚毒法伏風故解蛇蜴蜈蚣之風毒敗鼓皮灰以其久鳴而敗能令病人自言造蟲者之名上常山出天台性涼味甘如蜜煮有甘草味苦能吐五蟲草之毒有人呼為三百頭牛馬兜鈴根味苦能吐五蟲草之毒非此不除嶺南人呼為三百兩銀甘苦同行必於吐也由茲出關中北地性寒味苦當夏熱月仍行當發吐也常山兜鈴白蘞攻痰涌越之品再以甘草

雪羹
大葛蘞四个　海蛇漂去石灰炙性一兩
右二味水二鍾煎八分服
美食物之味調和也雪喻其淡而無奇有清涼內沁之妙葛蘞味甘海蛇味鹹性皆寒而滑利凡脂經熱厥少腹突痛作痛諸藥不效者用以泄熱止痛捷如影響

錬真丸
茅朮去皮米泔浸麻油炒三兩　茯苓　兩
黃柏三兩童便久乳各製一兩　鹽水　澤瀉一兩
蛇床子一兩酒浸羊藿一兩酒洗白蓮鬚酒洗
五味子一兩　沉香另末勿見火　人參三兩
鹿茸大者一對酥炙　大藏香一兩　廣眼草一兩即鴨蕨切
金鈴子三兩煮去皮核　大檳榔七兩童便浸切
右為末用乾山藥末為糊丸空心鹽湯送四錢臨臥溫酒再服二錢

錬真者錬本身之精氣神不為陰邪所蔽常使虛靈不昧以復天真也世有膏粱之人再為房勞所傷濕熱乘虛內蔽精氣昏亂因而無子者宜服此丸統論方義似能去濕熱通陽造而已然細繹其配合之理尚有斡旋造化之

妙蓋膀胱之濕傷及腎陰并君火不能勝其濕腎炎之熱
變動陰火非黃柏不能制其熱二者為治身中素蘊之濕熱
此茯苓上[illegible]水飲澤瀉下通水道二者引未蓄之濕熱旋
從小便而出也蛇床子婦陰濕益陽事淫羊藿起陰痿與
絲子丸相為合法然必佐以
杜仲等類願後賢哉之

豬腎丸

牡蠣四兩煅另研粉 白芍藥 山茱萸 白朮四兩 附子 茯苓 澤瀉 五味子 肉蓯蓉 菟絲子 牛膝 杜仲 巴戟天 破故紙 補骨脂 小茴香 胡桃肉 豬腎一具煮熟搗和丸梧子大每服五十丸空心鹽湯下

內補丸方

人參 鹿茸酒炙 白朮 當歸 川芎 白芍藥 熟地黃 肉蓯蓉 菟絲子 牛膝 杜仲 巴戟天 破故紙 補骨脂 小茴香 胡桃肉 豬腎一具煮熟搗和丸梧子大每服五十丸空心鹽湯下

小便失禁古方多出固澀或收斂大劑究非治本之法
治法小便癃閉則以附子等溫開太陽之氣化若大不約
則三陽俱損矣獨知補太陰亦無益也當升舉腎脈之勢以
保護諸陽之氣故應首為必需之藥大劑用之當奏奇功
余博考失禁諸方惟濟生菟絲子丸稍為合法然必佐以
芳香入陰之品乃能抵下焦四維之經氣內接丹田二者芳香走
杜仲等類願後賢哉之

豬腎丸

牡蠣四兩煅另研粉 白芍藥 山茱萸 白朮四兩 附子 茯苓 澤瀉 五味子 肉蓯蓉 菟絲子 牛膝 杜仲 巴戟天 破故紙 補骨脂 小茴香 胡桃肉 豬腎一具煮熟搗和丸梧子大每服五十丸空心鹽湯下

內補丸方

人參 鹿茸酒炙 白朮 當歸 川芎 白芍藥 熟地黃 肉蓯蓉 菟絲子 牛膝 杜仲 巴戟天 破故紙 補骨脂 小茴香 胡桃肉 豬腎一具煮熟搗和丸梧子大每服五十丸空心鹽湯下

可如庖丁之導窾矣

九補陰丸

黃蘗鹽炒褐色 知母酒炒 各二兩 龜板炙 六兩

右為末煉蜜丸每服七十丸淡鹽湯下治虛勞陰虛火動骨蒸盜汗遺精白濁

六方為末煉蜜丸每服七十丸淡鹽湯下治虛勞陰虛火動骨蒸盜汗遺精白濁

一味龜板炙為末煉蜜丸每服七十丸淡鹽湯下

一味用參朮湯送下

丹溪補陰立法義專重於黃蘗玉治腎虛骨熱水虧火炎以之治痿水虧火炎亦為至當難經言通氣而衰魚衛之為病也以衛為陰陰脉之海益足少陰之脉行乎幽門通谷夾

巨闕循上咽并舌本故陰虛則咽燥痛虛火上炎則口舌生瘡諸醫罔知用補腎藥而反用瀉心火之劑以助其虛火宜其病日增而日劇也

古方選注 內科九方

下直貫上出於口斷續作痰第肝腎之氣在下相凌右腎為肝所侮不能自逆而右腎為相火所寓相火炎上挾其衝氣以逆陰中伏陽即為咽又謂腎虛蒸熱肺膀無力降痰陰乃能逆上為咽主之以黃蘗從其性以折右腎之相火知母滋腎水之化源熟地固腎中之元氣龜板滋通奇脉伏藏衝任之氣使水不妄動治虛咽用參朮湯下之者人之陰氣依胃為養胃氣傷則相火直衝清氣而上出土敗於相火之賊當崇土以制龍雷之火也

一味龜板炙為末煉蜜丸每服七十丸淡鹽湯下治虛勞陰虛火動骨蒸盜汗遺精白濁

六方為末煉蜜丸每服七十丸淡鹽湯下治虛勞陰虛火動骨蒸盜汗遺精白濁

一味用參朮湯送下

東垣滋腎丸原名通關丸雖經開格論云陰則不得小便不渴而小便不通乃下焦腎與膀胱陰分受熱閉塞其流即內經云無陰則陽無以化也何則膀胱小腸之氣腎感寒水之運氣通宰塞故受熱而閉治法仿此用氣味俱陰之藥除其熱泄其閉治以黃蘗瀉膀胱之熱知母滋金水之源一燥一潤相須為用佐以肉桂寒因熱用伏其所因則轉熱從小便而出而關開矣再議壯

腰滋損傷腎水堤數關驗書亦能使火逆而為格陽或為咽痛為喉痺為口瘡為舌腫為牙痛為目赤為頭痛為耳聾為鼻衄為齒衄為吐血為衄血為下血為便血為小便不利為小便赤澀為小便淋瀝為小腹急痛為陰痿為陰汗為陰癢為陰腫為陰痛為陰縮為陰囊濕為陰囊腫為陰囊痛為陰囊縮為陰莖痛為陰莖腫為陰莖縮為陰莖痿為陰莖汗為陰莖癢為陰莖痛

金匱血痺虛勞脉證力條首條先言脉次言證末言治法
脉細而弱痺然痺來系於乾血後六脉虛不足而衰勞
然勞亦不至於虛極故治法皆以補虛和營衛去風氣為
方名血勞虛極痺而內成乾血者為宿由傷而血脉由枯
所以脉補之劾以若木補中失邦覺舒胃氣之義
又大黃䗪蟲丸
蠐螬二十枚 桃仁二十枚
右二味末之煉蜜和為丸每以一丸酒一升煮一升
取八合頓服之新血下如豚肝
金匱云虛痛腹滿內有瘀血著脇下用二味為方蓋固瘀
血之外以應痛動噫血之物行其瘀使可尿捷不必如蛊
勞之用峻劑也
百勞丸
當歸一錢 乳香去油 沒藥一錢
麻雀十四 人參二錢
水蛭十四箇 桃仁去皮尖十四箇
右為細末煉蜜為丸桐子大都作一服可百丸更
用百勞水下取一慈物為度服白粥下日自分水即止
溺水以物揚百遍行也

百劳丹許叔陳大夫、此陳良仲當方治一切勞瘵沈
未經藥壞證者細、北方無非氣病、新舶和營逆於其經
中補虛之義毫不相關較之金匱腎氣丸用百
劳水不助腎邪以藥留頓中宮運去脾胃之餘血使其
肉穀流通營衛亦乾血勞之良治

禹餘糧丸

蛇含石大者三兩以新瓦煅火赤
名蛇黃大者燒赤黃與鉛子一振紅用新水黃
頃入醋中冷取出研極細

禹餘糧石二兩研如牛黃重甲鉢中
有黃色如滿黃無沙者作

鍋銹砂五兩入餘糧一起用米醋二升煮乾為度
令略乾為度即出研鉢子同二味又一秤

內科丸方

以上三物為末其次量人虛實入下項藥

前嘉言曰治水多取轉椎此方三物所非大段其
差先從之化又有不須藉草扶持故七人未入亦

川等　京三稜　煨

白蓋蔻　白茯苓

木香　青皮

大茴香炒　牛膝酒炙　當歸酒炙一兩

熟附子炮　肉桂各五錢

右為末入前藥粹勻以陳淡神麴搗去水為丸

小溫中丸

白术二兩　茯苓一兩　陳皮一兩

半夏湯泡去皮臍一兩　甘草三錢　神麴炒一兩

香附忌鉄醬一兩五錢　黃連炒五錢　苦參炒五錢

再忤極勻丸如桐子大食前溫酒或白湯送下三十
丸至五十丸散忌鹽一毫不可入口吞則發疾愈甚
但試服藥即於小便中旋去不動藏府而能去病日
三服兼用溫和調補氣血藥助之真神方也

禹餘糧丸用三物治肝脾胃之藥為主者以水病莫不本
於三臟也蛇黃得蛇性之走竄靈異能內走臟腑外徹
皮膚毋餘糧入陽明血分之重劑同鐵砂酷製即於胃中
研肝經客賊之風法之美活川芎以開鬼門三稜莪朮以
藥淨府蘇葉薑炙木香菖香陳皮青皮去白陳壺理則氣
也而諸品之藥俱為力綿不及未能開關重險經言三陰

結謂之水三陰肺脾腎也若怖之治節不行脾之健運失
治腎之關門不利則膀胱之水日益泛濫占據肢體重陰
堅壁故非薑桂附之大力斬關奪門焉能重雲見晛而腫
脹潛消耶再使以當歸牛膝導藥引下行入絡而養脈
陰功績更為勁捷統論全方不用逐水之藥不蹈重虛之
戒斯為神治也

右為末醋水各一盞打神麯糊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七八十丸白术六錢陳皮一錢生薑一片煎湯吞下虛甚加人參一錢本方去黃連加厚朴半兩忌口病輕者服此丸六七兩小便長甚者服一兩小便始長熱者服病之本也若服病之始未有不從寒而成熱者如五苓散大論白西北方陰也在寒而右涼與寒涼者勝理則服而服下之則服已豈非寒涼外溼而六陽為於坤土之屬於脾諸腫腹大皆屬於熱是誠以腹服為熱矣雖然中內熱為熱而成服滿乃用土製下奪之法則服已丹溪得經旨另出手服而立下奪宿服之方治以六君子扶胃之正氣神麯香附一氣一血去菀陳等告愈黃連導去濕熱重用錢砂助脾去濕抑肝邪客脾之氣以微受太陽之氣而陰氣不交性燥重墜濕熱之邪投而棄之非必以行大便始為下奪也再用白术陳皮生薑陽之下重於健脾也若虛甚者加人參厚朴一兩亦不失治中之義

四神丸

補骨脂四兩 肉荳蔻二兩 五味子二兩 吳茱萸一兩 生薑四兩 大棗一百枚

右為末棗九每服三錢開水送下

治日晡雲霧按孫思邈王燕河女子所載服食之法惟服枸杞子維歲不斷能延年耐老豈非奇用而有此神效千今名之曰四神者藉穀苗之香以和陽之鹽之間以和陰得乎四者製法之神耳服之精髓生則火自退陰液充則目自明若服兩經皆另出手服而立下奪宿服之方治以六君子扶胃之正氣神麯香附一氣一血去菀陳等告愈黃連導去濕熱重用錢砂助脾去濕抑肝邪客脾之氣以微受太陽之氣而陰氣不交性燥重墜濕熱之邪投而棄之非必以行大便始為下奪也再用白术陳皮生薑陽之下重於健脾也若虛甚者加人參厚朴一兩亦不失治中之義

四神丸

補骨脂四兩 肉荳蔻二兩 五味子二兩 吳茱萸一兩 生薑四兩 大棗一百枚

右為末棗九每服三錢開水送下

治日晡雲霧按孫思邈王燕河女子所載服食之法惟服枸杞子維歲不斷能延年耐老豈非奇用而有此神效千今名之曰四神者藉穀苗之香以和陽之鹽之間以和陰得乎四者製法之神耳服之精髓生則火自退陰液充則目自明若服兩經皆另出手服而立下奪宿服之方治以六君子扶胃之正氣神麯香附一氣一血去菀陳等告愈黃連導去濕熱重用錢砂助脾去濕抑肝邪客脾之氣以微受太陽之氣而陰氣不交性燥重墜濕熱之邪投而棄之非必以行大便始為下奪也再用白术陳皮生薑陽之下重於健脾也若虛甚者加人參厚朴一兩亦不失治中之義

枸杞子 刻酒漬片刻 仁製之內外加墨色者佳二十四兩同煅
大熟地 一觸即斷 太陽之光多者 先用白水煮爛每物加砂仁四兩陳煮酒
枸杞子 九製法研末切是大紅色者佳八兩 為熟十二兩 煮三日曬乾再蒸洪待
線魚鰾 用黃蘇切炒炭拌 入沙蔴珠六兩
沙苑蒺藜 去油者三兩二錢
補骨脂 胡桃肉拌炒二兩四錢
柏子仁 兩二錢
富貴酒漬 三兩二錢
生杜仲粉 去皮切片為末 筒去鋸二錢
生牛膝 酒洗 三兩二錢
豬腎子 酒洗十二時 六味湯送下
雲茯苓 五兩
川萆薢 酒炒 四兩
麥門冬 去心 四兩
五味子 二兩 四錢

右法製共搗爛 遠火焙乾 磨為末 用羊肉內外臠四件 午後用三錢 臨臥用五錢 俱陳酒送下 不用酒者淡鹽湯送下 男婦皆服之 無問求子者得子 求壽者益壽 若男有遺精婦有帶下者去牛膝加覆盆子 濃煎汁二鍾 乾二兩四錢

精氣神命曰人 男女相媾 功在陰陽氣交 交則神合 合則化形 如驪珠之一滴 升於丹鼎之上 而為孕 朱子所謂稟於有生之初 悟真篇所謂生我身受氣於初者是也 種子之方 自古迄今 而欲壽合此意者亦甚難得 余觀毓麟丸之藥品與補精精髓妙合陰陽 却有至理存焉 木棉子花黃子白蛇 青油亦得五行之正氣 性溫去濕 製黑功專入腎緩

精熟地色黑入肝 枸杞色赤入心 有水火既濟之妙 魚鰾緩少陰之精 沙苑蒺藜緩少陽之精 俱藏肝所氣之精 剛柔相摩 陰陽相蕩 而精自生 神補骨脂能使命門與心包絡之火相通 柏子仁能使尹厥陰與足厥陰之氣並流 仲補肝之氣而利於用 當歸助少陰之血而主於和 胜通前陰之精道 楮實通九竅之神靈 茯苓通腎經之陰氣 五味攝腎氣令入肺 先必清堅腎經之陰 麥冬清肺氣五味攝腎氣令入肺 先必清上焦之熱 使熱藥不傷肺氣 丸以羊腎血肉有情之品 俾能慰五內以成化育之功

備急丸

巴豆去皮心研如脂大黄一两
油利霜一两
右末炼蜜和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五丸至十丸临卧蘸汤服
治一千种用为散蜜和丸亦佳密器中贮之莫令歇
以暖水苦酒服大豆许三四丸或不下棒头起灌令
咽须臾当差如未差更与二丸当腹中鸣即吐下便
差若口噤亦须折齿灌之
备用具以待用也急及也谓临事之迫也金匮以备急丸
救中恶客忤神昏口噤者折齿灌之立瘥若临时制药则
无及矣巴豆辛热大毒生用性急开通水谷道路之闭塞
大黄苦寒生用性急开通水谷道路之闭塞
汤涤五脏六腑之实霍乱大毒性味相畏名同用之寫人
反缓妙在斗大黄泻实热之结滞制其直下之性则功
专力逐於心外驱胃之一种明协助心神驱令赶有撙乱反
正之功

控涎丹

白芥子 甘遂 大戟去皮 各等分

右为末糊丸每服五七丸至十九临卧姜汤服

控引也涎读作羡涎涎也水流貌引三焦之水涌涎流出
於水道也白芥子色白入肺而达上焦甘遂色黄入脾而
行中焦大戟色黑入肾而走下焦故白芥子走皮膜外
之水饮甘遂走经隧之水饮大戟逐脏腑之水饮三者引
经各兴涌泄於水道则同故复之为方当审证择用可也

玉真丸

硫黃二兩　消石原方作一分配硫四分之一也準編作一兩即硝消

石膏煅通用　半夏洗一兩

右爲細末研勻之煮汁糊同如梧子大陰乾每服二十丸薑湯或米飲下更加至三五丸治腎厥頭痛之聖藥也頭以配天三陰三陽九藏六腑之氣皆會於此故六淫七情之邪皆可以爲頭痛按靈素論頭痛二十餘證惟頭痛疾下虛上實過在足少陰巨陽甚則入腎一證最爲危急治以少火壯腎厥頭痛其脈舉之則弦按之則石經以玉真丸治之硫黃消石升陽至頂有迅雷風烈之勢石膏祛風熱之邪而用硝黃者以濁陰上逆亂其清陽宜通其閉如拿刻舒暢愜意客緩治固功然欲出補天手迅掃濁除非除入腎臟不能自沙之根惟東壁能知之乃回硫黃與消石同用配合二乘通變陰陽有升降水火之功治冷熱緩急頭痛皆效若爭

紫金丹

信石研五分　鹽酸霜二錢用水略濕少時以鉢把乳細

右用膏子和研同杵極勻圓如粟粒大每服五圓至十圓用蜈蚣茶清極冷吞下臨臥服以知爲度

白花蛇肉去頭尾一尺　乾蝎一錢二分

白附子五錢　白殭蠶五錢　麻黃五錢

天麻根五錢　橘紅五錢　紫蘇子一兩

天南星先浸切薄片薑汁一盞二味一分半爲末

右爲末入研腦麝少許研極勻煉蜜丸如龍眼大每服一粒金銀花薄荷湯化下溫酒亦可

本事方論云驚憂積氣心受風邪發則牙關緊急涎潮昏寒醒則精神若癡俗呼爲心風類疾也素問云病癎疾爲甘腹中受驚所致則本文云心受風邪由驚憂積氣與經合搬驚則傷肝憂則傷肺滿腸之令不行則木火化風外充於陽明之筋脈循人迎環口頰斯筋木牽引亭口

嗽內扶激肺胃之津液斯涎沫上湧溢於口角而神明昏亂總宜內風煽動與痰迷昏塞涸陽大損故立方以治風為首務經言風者善行而數變君以花蛇亦善行而去風佐以乾蠍搜風更捷白附子行藥勢散陰臟之風佐以白殭蠶得清化之氣散風表之風麻黃天麻入營透表泄風第人之內風無不從精氣以化故治氣亦不可缺肯紅南星蘇子入營下氣佐以腦麝助諸藥開泄上下升降諸氣妙在不治驚而治風不治痰而治氣較之世醫治心風妄投驚瘈輕施鎮墜勾引風邪沉潛內臟其禍寧有底止許學士曰此千家秘方也信哉

蜈蚣丹

蜈蚣一兩生 蛤蟆香五錢 麝香一錢

右為末以牛腎四隻 酒煮爛去膜研如泥和丸如梧子大陰乾每服三五十丸 酒送下一兩生 蛤蟆香五錢 麝香一錢

右為末以牛腎四隻 酒煮爛去膜研如泥和丸如梧子大陰乾每服三五十丸 酒送下一兩生 蛤蟆香五錢 麝香一錢

右為末以牛腎四隻 酒煮爛去膜研如泥和丸如梧子大陰乾每服三五十丸 酒送下一兩生 蛤蟆香五錢 麝香一錢

右為末以牛腎四隻 酒煮爛去膜研如泥和丸如梧子大陰乾每服三五十丸 酒送下

梧子大陰乾如腎四隻 酒煮爛去膜研如泥和丸如梧子大陰乾每服三五十丸 酒送下

溫酒送鹽湯亦可

少陰寒濕腰痛不用官桂木附而用蜈蚣羌活獨活細辛防風蒼朮白芷川芎甘草也益腎為水臟屋為陰邪寒濕踞之所轉搖不能腎將憊矣是則亡陽之機已露豈可治不經心輒用剛燥壯火之劑摧鋒陷陣殊不思陰陽應象論所謂壯火食氣少火生氣之說乎故必以血肉有情沖和純粹之品

懲住真陽潛驅寒濕羌活通肺氣之壅蜈蚣行而數變君以花蛇亦善行而去風為首務經言風者善行而數變君以花蛇亦善行而去風

兔絲子升發腎中之陽氣酒糟煮腎中之殘熱治濕不用燥則則不傷腎陰俾真陽旺而都自退斯為正治之良

羌桂湯

光生薑汁三匙 桂枝二錢 去粗皮 當歸二錢 酒蒸三錢 人參三錢

右水二鍾煎八分冲入薑汁分三服隨時服

陽衰臟結證雷上白胎滑者難治戒之不可攻而舌無白胎之者戊午戒少陰君火乙天符自春徂秋民物多論三

白勿十九論書用汁下辛熱之次余閱歷多年未有能治

四舌胎白者居多有白滑白膩之別白膩之乃兼濕盛

參命熱勝裏復火勝水復熱極反象勝已之化非濕盛

桂子白胎厚而液燥用苓連則毛刺手足冷而煩悶余尋思

舌為心之外候其色當赤白為肺之色反加心火之上是

傷其所勝顯係寒邪入肺鬱蒸見於舌是衛實營虛乃以

大劑生薑汁迎衛肉桂通營佐以人參當歸南棗助營衛

少正汗服之皆應手而愈名之曰薑桂湯宗仲景心腎脂

女科

四物湯

生地一兩 當歸一兩 芍藥二兩 芎藭一兩

右㕮咀每服四錢水二盞煎八分去滓溫服

四物湯物類也四者相須而仍各具一性各建一功並行不悖引歸入厥陰主降故藉當歸之導入厥陰主降故藉芎藭之

當歸虛者補之芍藥實者瀉之地黃急者緩之能使肝膽血調陰陽氣暢故為婦人專劑

逍遙散

柴胡一錢 當歸一錢 白芍一錢 甘草五分 白朮一錢 茯苓一錢

右水二鍾加煨薑一片薄荷五分煎八分食遠溫服

薛立齋加丹皮一錢 山梔炒黑一錢

逍遙說文與消搖通莊子逍遙註云如陽動米消雖耗不竭其本并行水搖雖動不傷其內譬之於醫消散其氣鬱搖動其血鬱皆無傷乎正氣也蓋鬱為情志之病丹溪

雖論六鬱然思發怒傷氣結於心傷於脾憂則神志不遂精氣消索心日以死貪食忿怒未發肝氣助勇勝於脾治以柴胡肝欲散也佐以芍藥肝苦急也緩其急也則苦生甘是生法而非制法故仍以酸瀉之治以白朮茯苓脾苦濕也佐以甘草脾欲緩用苦瀉之甘補之也治以白芍心苦緩以收之佐以甘草心欲耎以甘瀉之也加薄荷生發入前即遠統取辛香散鬱也薑加山梔清氣分鬱火丹皮瀉血分鬱熱其理甚通宜遵之

旋覆花湯

旋覆花三兩　葱十四莖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

旋覆花湯通治半產漏下乃通因通用法仲景云婦人三十六旬千變萬端血不以虛瘀論結氣三焦和氣開旋覆花散結氣通血脈全用葱之辛白開積令安胎氣佐以絳綠補脾氣絳乃紅藍花染紅汁名為綠黃和之監制則通血脈之中仍有收攝之妙余因其義採用斯綠和血青葱管利氣再複理氣血之品配合成方移治鬱結傷中胸脇疼痛等證屢有殊功并識之

甘草小麥大棗湯

甘草三兩　小麥一升　大棗一枚

右三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溫分三服

小麥治煩也經言心病宜食麥故忌甘草大棗甘以緩其急也緩其心則五臟之氣皆生甘是生法而非制法故仍一劑補心

定巖散

鼠黏草三錢　甘頭次七棟實二錢　甘草一錢　蜜炙

露蜂房三錢

右煅存性各取淨末三錢和勻每服二錢酒下問兩日一服

定止也潰巖服之痛定而燭止也鼠黏性主走陰專入肝陰血分通經下乳燥腎用生者取其微苦力薄走中焦如閒世熱不似川楝力大直行下焦露蜂房入陽明經驅風毒犯胃存收斂之性凡外瘍之毒根紅腫門者上此不愈敗乳巖潰期經年健存內膜者服之痛止腐乾收結合白此方傳自江西允稱神異

安胎飲子

建連子去心三錢　台州青蒂三錢　白糯米三錢

右用水一鐘煎五分每月健晨服自懷姙兩月服起至六箇月無墮胎之虞

小產由於房勞傷損足三陰腎虛則精氣不固肝傷則血

熱妄行脾傷則胎元自隨建建子清君相之火而能固涩
真氣台州青苓利小便而通子户前理總之劑於補中
益脾陰能實陽明空竅使肝氣不妄動而胎氣自安以五
穀果實為方誠為王道之劑

竜王散

人參一錢　白术一錢　甘草二錢
廣皮一錢　大腹皮二錢洗　白芍一錢酒炒
黃楊嫩頭七箇　紫蘇三葉　當歸一錢酒炒

右水二鍾煎八分隨時服

範經註云達小羊也羊子易生無留難也昔湖陽公主臨
肥難產方士進瘦胎飲有驗後人用之變方甚多然於藥
品中和肥瘦之體皆可服者莫若卅溪製此方人參白术
炙甘草補正氣陳皮腹皮疏氣中之滯當歸白芍調營血
紫蘇青葱通血中之壅精瀉合宜氣血條暢自無雜症之
患加黃楊嫩頭其樹閒年不長取其知上催生也

千金神造湯

生甘草二尺　阿膠三兩
蟹爪一升

右煎藥作東向竈炊以青新葦之柬洗水一斗煮至
二升濾去滓入真阿膠令烊頓服或分二服若人臨
不能服者灌入即活

神造者製方之妙一若神仙所作者也蟹爪災專下死胎
甘草葦安中氣不使尸氣上乘阿膠滑利前陰分兩用一
生胎阿膠專於育神甘草培植生氣服之令死者出生者
安其神品也

補腎飲

生熟絲瓜一尺　白茯苓根末　白茯苓

右水二鍾煎一鍾入童便半盞空心服喉時不得作聲

女科丸方

烏鯽骨丸

聚精丸

加味香附丸

坎炁丹

蓯肝、腎丸

椿皮丸

白敛丸

固陽丸

菟腦丸

古今圖書集成醫部全錄卷四百四十

婦科丸方

烏鯽骨丸

烏鯽魚骨四分 茹蔥一分

右以雀卵為丸如菉豆以五丸為後飯飲以鮓魚汁

烏鯽骨丸皆血肉之品鹽血粘氣法苟非有情之物焉能留聰氣血而使之生長烏鯽魚骨瞗温下行性滲去脫久服令人利子可知其迴氣益精之効矣茹蔥酸辛入肝活血通經助氣行傷丸以雀卵壯陽益血藥後即飯復飲鮓魚汁壓其藥性下行利腸緩脈海用五丸者謹言脫血入房腸傷由於中氣竭故欲其留頓中宮仍從脾胃轉輸於下也

按素問用鹽茹農經言有毒蝕惡肉排膿血茹葱鹽亦能通經脉治六極傷產後血暈去於排膿瞼度二昔此用藥辨欵是但鹽茹今人有名未用茹蔥即茜草藥肆易得且與病情亦相合姑從茹蔥註釋惟後賢詳審

聚精丸 附內科方

黃魚鰾一副切碎蛤粉炒

沙蒺藜八兩 鹿茸二兩 乳香 沒藥 各一兩 為末煉蜜丸每服八十丸白湯下

右為末煉蜜丸每服八十丸白湯下

鹿一索而得陰男投男盛陽也鹿始於寅在人屬少陽初開精氣動念在茲有勇猛精進之體用事乎巽陰相見於離陽虛靈不昧之性自然徘徊成男若少陽男人頭小而長目大無鬚爪枯腳細平素腎精不足不能合腎精者其何以有子宜服紫精丸積精全神精精者腎藏精三合而為一合兩精摩蕩而生伸也若兩精相離入少陰和血血精沙苑蒺藜辛甘入少陽利竅元精仰精聚氣全使內之時女妻有震兌喜悅之象則知巽陰潔齊而得孕矣

加味香附丸

金華香附一斛 四兩童便浸兩宿搗碎焙乾磨為末 四兩童便浸同上 四兩童便浸同上 四兩童便浸同上

必變而後得如從當
妻從良而變損曰山澤通氣易曰艮其背陽氣止於背而
不能變當從兌以悅之也男服珽龍丸通督脉之陰陽補
玉堂關下之穴以救尾閭滄海之竭猶諸女妻有孕所
索而得男當服吉祥丸啟子宮生氣則從兌而變悅也

疏肝清胃丸

夏枯草　蒲公英　金銀花
瓜蒌　橘葉　甘菊
瓜蒌根　紫花地丁　貝母
連翹　白芷　山慈姑
女科丸方　百草霜　白芍
牛蒡實　象甘草　廣陳皮
茜根　乳香　沒藥

右法製等分為末另用夏枯草煎膏為丸每服五錢
開水送

乳癰發於乳中按胃經循乳穴歌云乳中正在乳頭心次
有乳根出乳下又肝經循乳穴歌云循本經之章門至期
門之所挾胃屬肝故前賢皆以憂思鬱怒積氣於肝胃而
為而成乳癰第方書治法雖多不失之峻補則失之峻攻
惟仲醇製疎肝清胃丸雖平淡無奇却有深中肯綮之妙
夏枯草入厥陰解鬱熱散結氣蒲公英一名黃花地丁公

陽明散熱毒消癰腫二味為君金銀花入陽明散熱消乳
腫甘菊清風熱益肝陰貝母入陰解鬱化痰地丁亦能引消
腫蒂根行血通經貝母開鬱結消乳癰此六者皆入肝
經連翹清客熱消腫毒白芷散血熱攻乳癰山慈攻毒
散結瓜蒌賢降火滌痰甘草和胃消癰陳皮和胃破結凡
此六者皆入胃經共十二味為佐乳香活血沒藥散血皆
能止痛消腫二味為使再複以夏枯草煎膏為丸者其義
重在通陽化痰流通血脉乳癰自散實遵經言肝欲散胃
喜通之旨較之世人以乳癰為實乳癰為虛泥於參朮以
滯其氣者其用意遠矣

女科丸方

椿皮丸

椿根白皮一兩五錢　白芍　黃柏炒成灰二錢

右為末粥丸每服三五十丸空心米飲下

椿皮丸治瘦人帶下熱勝於濕又弱而不禁攻者瘦人多
血熱故以椿皮苦濇入血清熱勝濕以止帶瘦人多陰弱
故以白芍酸寒收陰氣以約帶瘦人多中虛故以良薑入
胃和陽散生濕之源瘦人多陰火故以黃柏入腎堅陰
固帶下之去路然以薑柏炒灰則成不寒不燥有固濇
收脫之性助椿皮以建功

白斂九

白斂八兩　狗脊一兩去毛　鹿茸酒蒸炙二兩

右為細末用艾煎酒汁打糊丸如梧子大每服五十丸空心溫酒送下

治婦人產後虛寒及婦房勞帶下陰中腫痛陽虛之體而得火證當以白斂投火消腫為要故名白斂丸佐以狗脊鹿茸保護督脉之陽以安衛任固本固攝之功

兔腦丸

母丁香六粒　明乳香去油六厘　麝香六厘

右為細末選八月臘月天醫日修合臨時活劈兔腦為丸六和硃砂為衣陰乾蠟丸收藏產婦臨盆腰痛兒不能下溫湯調下其兒立產男左女右手握藥出兔用小者老則不驗死者亦不驗修合時忌見

雞犬經行婦人孝服及諸臟物之

兔腦丸四味單用皆能催生此特專用其腦者神在精髓也蓋孕環之兔初懷左腹百年之後環居於腦便能隱形可徵其腦為神之居也丁香入足陽經氣乳香入營活血麝香為腎之液走竅下通玄竅兔腎之體寒利專主滑胎二者皆有情之品兒感其氣日漸下生一如水火濟而道成陰陽和而兩降也一方有用鼠卵者其走竄入腎之功與兔腦同然用兔腦不免傷生鼠取其外腎以油線縛之放去猶活其功德較勝且鼠腎之上有黃朱文人似於身不令見者懽悅所求如意諒要

諸陽乾薑赤石脂堵截陽明之津液不使其四布於前陰當歸肉桂懷香升少陽之氣以約在下之津液苁菜寸去淫慾之火白蜜骨固心腎之氣約以黃蠟使熱藥歸下成固攝之功

兔腦丸

母丁香六粒　明乳香去油六厘　麝香六厘

右為細末選八月臘月天醫日修合臨時活劈兔腦為丸六和硃砂為衣陰乾蠟丸收藏產婦臨盆腰痛兒不能下溫湯調下其兒立產男左女右手握藥出兔用小者老則不驗死者亦不驗修合時忌見

雞犬經行婦人孝服及諸臟物之

兔腦丸四味單用皆能催生此特專用其腦者神在精髓也蓋孕環之兔初懷左腹百年之後環居於腦便能隱形可徵其腦為神之居也丁香入足陽經氣乳香入營活血麝香為腎之液走竅下通玄竅兔腎之體寒利專主滑胎二者皆有情之品兒感其氣日漸下生一如水火濟而道成陰陽和而兩降也一方有用鼠卵者其走竄入腎之功與兔腦同然用兔腦不免傷生鼠取其外腎以油線縛之放去猶活其功德較勝且鼠腎之上有黃朱文人似於身不令見者懽悅所求如意諒要

見得之亦必生歡喜心也服貞堂經驗方分兩丸數各用三十六以坎為六坤之成數也其理頗通故并錄之

千金吉祥丸 應在斑疹後

天麻 根一兩 苦蕒一兩 桂心一丞

吉祥者詩言吉夢熊羆男子之祥也婦人血積胞門或實為未實丸如豆大每服五丸空心苦酒下日三服

桃仁一百枚 牡丹皮一兩 槐花瓣一兩

柳絮一兩 白术一兩 熟地一兩

菟絲子一升 覆盆子一升 五味子去子一兩

茯苓一兩 楮實子一升

右為末蜜丸如豆大每服五丸空心苦酒下日三服

長末筋不住手攪之成膏再加醋三觔熬之又加醋三觔次第加畢然後下黑豆汁三椀再熬次下蘇木汁次下紅花汁熬成大黃膏取入瓦缶盛之大黃猪

燕亦雖下入後藥同搗

人參二兩 當歸一兩

川芎一兩 酒洗

香附一兩 醋炒 延胡索一兩 醋炒 蒼术一兩 泔浸炒

蒲黃一兩 紙炒 茯苓一兩

桃仁一兩 麸炒 地榆五錢 酒洗

川牛膝五錢 酒洗 甘草炙五錢

川芎五錢 白芍五錢 酒炒

木瓜二錢 青皮三錢 枳殼

烏藥二兩半 良薑四錢

乳香一錢 沒藥二錢

馬鞭草五錢 秋葵子三錢

三稜五錢 醋煨 五靈脂五錢 蜜炒

山茱萸肉五錢 酒浸蒸 熟地一兩 酒蒸

益母草二兩

湯坐導藥而閨中弱質多患此症十二環閨於外結子誘虛入蓋君以天麻者以其有斑子也

鍼子富數任脉不榮積年不孕斷絕產閨古方用湯胞中潛生土內複苓鶉下行血海沿血閉無子李杲曰女子

汗虛不足宜天麻苓鶉以補之也臣以桂心通子宮破瘀血仁丹皮補肝活血桃花輕薄柳絮顛狂功皆下行走泄甘性可以辟除穢惡其情足以感發春心佐以白术地黃補脾腎之正氣再使以蒐絲覆盆五味子皆斐延多子之品茯苓入陰通氣槍實入陰通神俾使內之時精氣神混合一炁自然一舉而得子矣方之取義甚佳用亦屢驗

右三十味并為末每服二錢米飲調下日三服
黃昏約再下蜜一錢共為丸每丸重二錢七分靜室陰乾須二十餘日不可日晒不可火烘乾後止取二錢有疾鈴鐺護之所謂蠟丸也用時去蠟殼調服

回生丹催難產破血神功難產皆由氣滯不宣血暈每多惡露瘀塞下氣行血均為要法大黃下氣滌垢黑豆逐水破結花活中焦之血蘇木破下焦之血均用醋製監制入肉桂欲其傷氣也馬鞭草秋蔡子入奇經通氣

催生蒲黃五靈脂消瘀下胞衣乳香沒藥療瘡損傷為末二錢酒調服

葉未香除腹中氣分冷痛良薑香附解腹中血分冷痛牛膝桃仁地榆三稜延胡皆取其破血下行佐以四君四物補正氣以答本元活宣通衛氣以青皮木瓜橘紅甸炙開發營氣益母為生血之品山茱萸破結與陽能扶少陽之生氣是方經慶無論紅白俱治然其專催生產之藥仍有相須之妙已抱坐草四五日治法之要因並之

茯苓附子敗醬散
大黃牡丹湯
排膿散
排膿湯
茹薷湯
真人活命飲
柴胡通經湯

小朴

慈故附子敗醬散

慈故仁十分　敗醬五分　附子二分

右三味朴為末取方寸匕以水二升煎減半頓服小

便當下

小腸癰仲景辨吉腹無積聚昭然是氣結而成奈諸家以

方中附子為據紛紛註釋是小腸寒冷凝結成癰抑何荒

謬若此余固懸內炤之鑑以明之蓋心氣抑鬱不舒則氣

結於小腸之頭阻住心氣之出路而為癰腫即內經所謂藏

不容邪則還之於腑也故仲景重用薏苡開通心氣蒸養

心境佐以敗醬化膿為水快以附子一開手太陽小腸之

結一化足太陽膀胱之氣務令所化之毒仍從水道而出

精微之與糟粕者所能推測耶

大黃牡丹湯

大黃四兩　牡丹一兩　皮硝三合

桃仁五十個　瓜子半升　當是甜瓜子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一升去滓內芒硝再煎沸頃

服之有膿當下　如無膿當下血

金匱上章用附子後人硬派小腸癰是熱結斯成不足議也然以薏苡生

芒硝又名瓦氏大腸癰是熱結斯成不足議也然以薏苡生

命又不得不重言以明之夫肺與大腸為表裏大腸癰者

肺氣下結於大腸之頭其邪"連於上其位近於下治在下

者因而奪之也故重用大黃芒硝開大腸之結桃仁丹皮

下將敗之血至於清肺調腸不過瓜子一味而已服之當

下血下未化膿之血也若膿已成形內已壞又當朱開排

膿散及湯故原文云膿已成不可下也

排膿散

枳實十六枚　芍藥六分　桔梗二分

右三味為散取雞子黃一枚以藥散與雞子黃相

等攪和令相得飲和服之日一服　芍藥用赤

排膿湯

甘草二兩　桔梗三兩　生薑一兩

大棗十枚

右四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溫服五合日再服

排斥也膿血肉所化也前方枳實赤芍佐以桔梗直從大

腸泄氣破血斥逐其膿復方甘桔薑棗仍從上焦開提肺

氣調和營衛俾氣行而膿自下後學者出自心裁

加蒂湯

鮮茄蒂七箇　鮮何首烏重等分

水二鍾煎八分一服出痘再服收口

對口癰生於啞門空軟成肉疽毒上攻戕由腎虛火熾患者每多潰不收口或瘻延綿流黃水不止膿血淋漓其人必形容枯槁飲食減少此陽氣外泄也鮮茄味甘寒瀉火毒散熱能收束頭額之痂鮮何首烏味苦澀瘡科名紅內消有取其收斂精氣伸浮力贊是方深得消中有收口之妙

真人活命飲

白芷一錢　防風一錢五分　陳皮一錢五分

皂角刺五分　穿山甲炙酥土片切七片　貝母一錢

天花粉一錢　當歸尾一錢酒炒　赤芍一錢

乳香一錢去油　沒藥一錢去油　金銀花二錢

甘草節一錢

在背角刺為君在腹白芷為君在胸加貝仁在頭防風為君在手足少陽加柴胡為君在陰分加當歸為君在陽分加金銀花為君在氣分加陳皮為君在血分加赤芍為君在瘡瘍已潰加穿山甲為君在瘡瘍未潰加皂角刺為君

四肢銀花為君

右酒水各半煎數十沸即服

瘍科之方最繁初無深義難以類選茲取其通用者錄之如活命飲行衛消腫和營止痛是其綱領也經云衛氣不從逆於肉理乃生癰腫故用白芷入陽明通肌肉之閒以透表陳皮芳香利脾胃之氣以助氣柔隨所引而入以泄營中之瘀搜角刺性銳能達毒處山甲性堅善走攻擊花粉土貝消腫結尾赤芍活絡乳香沒藥護心營神使人不知痛甘草銀花解熱散毒治腫毒之法畢備矣故瘍科推為首方

柴胡連翹湯

柴胡五錢　連翹五錢　甘草三錢炙　中桂二分

薏粘子二錢　生地三錢　麥穗六錢

黃芩五錢炒　知母五錢酒炒　當歸一錢五分

甘草三錢炙　中桂二分　黃柏三錢酒炒

右㕮咀如麻豆大每服五錢水二大盞煎至一盞去滓食後服

柴胡連翹湯和劑也馬刀挾癭郤走手足少陽之結氣連翹散外而泄氣於耳下治以柴胡懷少陽之結氣連翹聚胃參和決上焦之壅腫薏粘子消止痛之功能生地當歸和手足少陽之血脈黃芩知柏解三焦火熱炙甘草調和諸熱之劑倣加中桂將馬刀堅硬用以消皮膚淳濕之氣也

瘡疹科

清涼攻毒散

紫草承氣湯

保元湯

參歸鹿茸湯

十一味木香散

十二味異功散

雞鳴散

雞失丸

附痧疹

防風解毒散

竹葉石膏湯

麻黃散

猪尾膏痘科方

幼科

抱龍丸

五痢保童丸

右吳 下卷 葉 桂天士校

瘡疹科附幼科

按痘喜流通氣血清涼攻毒此古法也若補益辛熱處其變也余所選痘科方補益居多者以當法之咸知之故議其變耳

清涼攻毒散

石膏二錢至一兩　黃連一錢至三錢　牛蒡子一錢五分　荊芥穗四分　青皮十分　細木通四分

犀角屑三分　生地五錢　紅花四分　牡丹皮一錢　地丁一錢　加燈草一分

即瀉黃散毒重者加大黃

右以咀水二鍾煎八分去滓溫服

石膏味辛性寒痘中每用兩許以及數兩更有始終不徹用及數劑者然必確係肺經火毒壯火食氣氣失其運火邪妄行空竅鬱過處則冷沖突處則熱蒸於頭則腦脹腦脹則種種惡候如火邪燥肺則鼻煤衄血咽痛聲啞溫於大腸則暴瀉如注逆傳於心則煩燥顛狂弄舌黑斑移於小腸則淋瀝血稀虛於脾則唇裂肌燥目胸紅腫溫於胃則消穀

冷口譫喘人順乘於肝脈波沸淚熱於睛則淚血返於腎非但濺墨塗殊逆裂泡湧空竅失血神昏躁亂煩熱現此則亦無臟不銷無腑不燥矣白宜急用大劑石膏瀉無分之火毒佐以牛蒡荊芥黃連青皮本通燈草清熱散火以起脹犀角生地紅花地丁丹皮涼血攻毒以行瘀服石膏之後陽瀉用之而反實血澤用之而色紅活氣伏用之而精神煥發斯為至當苟非氣分火毒妄用大劑石膏必有亡陽惡寒之禍

紫草承氣湯

大黃四兩　厚樸二兩

紫草一兩

右㕮咀為粗末每服五錢水半盞煎二三分溫服以利為度如未利加芒硝一兩

紫草承氣湯大黃功專蕩滌為斬關奪門之將症料用之蓋為毒滯脾經而設痘從命門出諸太陽經逆上至脾俞毒氣太盛即從脾經走虛若迅雷之不及掩初起板而不鬆漿而乾滯粒粒頂陷叫哭抽掣煩亂昏憒此毒伏血中不能載毒而出轉輸各臟之俞急急重用大黃破脾經之實瀉血中之滯賴以紫草內通血脈外達皮毛洞瀉者用之而反實不食者用之而胃氣閉角窩至數度而精神未

藏有用至匏許而肌肉始突然必是脾經毒氣內攻而肝肺而用大劑非獲也實證當若毒悶命門不發以牛蒡荊芥中曰毒出鬱伏而重下諸藥之攻而輕與之數倍力是也

保元湯

人參二錢　炙黃芪三錢　甘草一錢

肉桂春夏二分　秋冬五七分

右㕮咀水二鍾煎六分去滓溫服

元氣者疹生前所因有之氣也不用升降固澁疏泄但統持調護之故曰保元魏桂若分四時之輕重治痘家熟陽元氣氣虛頂陷血虛漿清痘色與肉色一般乾癟平塌

皮薄發癍頭溫足冷求之熱症而不得者用之殊有神功參者不能從血透表必藉肉桂入血推動其毒而後參者之力乃能內托透表第桂性剛速非甘草和緩亦不銷鎔

養榮補不用木惡其燥也泄不用芩惡其滲也又血不用芎歸恐其辛散也保護不用芍地恐其酸斂凝滯也止用性柔者以養陽是亦少火生氣也與東垣治慢驚上衰火旺之方令借以治痘內補營血外護衛氣治助陽作為漿水成出化漿

熟地鹿茸湯

熟地酒炙去毛　鹿茸酒炙去毛　人參一錢　黃耆蜜炙一錢二分　綿黃耆蜜炙一錢五分

龍眼肉 六分

右用水煎 澤入醇酒一杯溫服

鹿茸湯扶發之方也形呈乎氣而見乎血症發之成必根氣足乃能領血載毒而出化為膿水若元氣衰弱則血寒不縮氣血水伏毒必內陷外見空竅頂平淡白根無紅暈即宜議投補藥和陽扶破藥養正使以前胡清肺赤苓瀉心傳心肺脈升陽於顛頂以參耆炙草栝助氣升以當歸桂固生補助血行再加醇酒流暢氣血達之於表則頭面之漿充足金鏡錄有言頭面蒼蠅見之切莫慌張其斯之謂乎

未服是湯周身瘡色帶白根無紅暈布頭面之漿漸見黃者此或毒重氷伏即宜詳審切勿輕用蓋參茂鹿茸亦可提毒於膿以致氣高而頭不下忽也

十一味木香散

木香 丁香 桂心

訶子 人參 半夏

大腹皮 甘草 前胡

青皮 赤茯苓各等分

每服五錢薑三片水一大鍾煎六分溫服

木香散手太陰陽明之方也肺氣表虛受為寒燥毒陷泄瀉於大白白必灰灰必陷瀉必脹脹必毒滯瘡因表虛而變內毒不透當以破滯透毒為先補虛止瀉次之故君以木香順氣散滯丁香資助元陽由桂溫表虛轉尿白為紅潤訶子破滯氣又能止瀉青皮破下焦之滯脹寬胸膈皮寬膨消毒其功莫大半夏通陰甘草和中人參佐發藥和陽扶破藥養正使以前胡清肺赤苓瀉心傳心肺寧而營衛和且熱藥不傷肺破藥不傷胃也

十二味異功散

人參七分 白朮七分 官桂七分

附子五分 半夏五分 丁香七分

陳皮七分 厚樸七分 茯苓七分

木香七分 黃芩七分 肉果七分

每服五錢生薑三片大棗二枚水一大鍾煎六分溫服

異功散治脾腎裏虛之方也脾不升發變為寒濕衰虛泄瀉毒因陷伏頭難溫足乃冷腹脹喘悶寒戰咬牙證因內虛而變故方中破滯之味輕防隔之力大人參茯苓和胃白朮廣皮健脾俾胃援脾溫胃而營衛無滯自能升提痘毒出於皮毛附子理虛寒而收戰慄官桂鼓陽氣以安塌陷丁香安胃木香理脾半夏破滯化痰厚樸溫胃破滯肉果

温脾止瀉當歸活血成瘍表虛宜加附耳
薑棗並用

雞鳴散

牛蒡子炒香研細臨服加入雄雞血五滴狀如朱紅
雞屬巽風其性應日而動當其引頭長鳴陽升於頂之候
剪取冠上之血故曰雞鳴痘發四五日毒壅未宣此散妙
在止用牛蒡利於二味表藥助雞冠血升事於六陽之首
使頭面紫是便可無虞今人則不然不分頭面腰體不論
朝數乍見漿清輒用雞冠血提漿佐以參蘇酒釀服之婦
病異常又有可以收成之痘如頭面漿滿腰體漿滿四十

朝仍然如乍必俟頭面結靨而周身漿足周身結靨而下
體漿足此乃名為三截痘若誤用雞冠血提漿上升必然
伏毒於胸結毒於肺乃至胸高氣喘而殞子女八歲得三
截痘誤用雞冠血桑螵致殤深可悲夫

雞矢丸

雞矢一堆凍研如泥
氷片少許

右丸如菉豆大燈心湯送下

按岐伯治瞶方用禮去矢今痘家用矢者取崗陰也
但嬰孩不能用丸亦可用矢浸酒飼六一散次勿用

氷片

治痘用陽陰方甚多如人中黃人中白童便金汁皆不必
為異至於人糞牛糞大糞貓糞成用驚神火煅過為方名
世人畏而罕用余亦不及詳考若夫雞矢醴自岐伯用起
後人因以治病都取其發散利小便之功令火毒發痘躁
熱如焚喉痹聲啞畏明譫語一切若實重劑所不能勝者
無如雞矢醴為最雞為巽風等動之畜其矢為濁中之濁
穴中之陰能直透至陰以疎其火毒復以六一散外開玄
府宣發火毒達於陽分以水片為衣掩其臭氣并耗此以
開泄內外脉絡諸竅佐六一散而成發汗泄熱之功庶可

劫拿鬼湧火毒之勢然後用藥無有力美貴痘用藥對
證勿以穢賤而忽之

附痧瘡

防風解毒湯

防風八分　荊芥八分　薄荷七分
牛蒡子炒研一錢　石膏一錢
連翹一錢　淡竹葉八分　木通八分
枳殼七分　桔梗八分

右水一鍾煎八分不拘時服

痧瘡初發以肺經藥主之風濕雖至要皆

解、小、那或從口鼻或襲二俞四時皆有惟春為甚
吾已治痧癘最忌悞用辛熱驟用寒涼治以防風解肌湯
防風荊芥薄荷牛蒡以辛散之石膏知母連翹淡竹葉辛
寒以清之木通通瓜蔞殼疎表桔梗甘草載引諸藥以達
肺經仲淳曰痧癘不宜休誼施治惟當治肺使痧癘發出
毒解自了無餘蘊矣

竹葉石膏湯

竹葉二十片　石膏五錢　西河柳葉五錢
牛蒡子錢半研　荊芥穗一錢五分　蟬蛻一錢
薄荷葉一錢　麥門冬去心二錢　知母一錢
乾葛一錢半　甘草一錢

冬來一種五分煎入分不拘時服

痧癘熱邪壅於肺逆傳於心胞絡喘咳頓閉躁亂狂越者
非西河柳不能解仲淳間嘗獨用西河柳葉風乾為細末
水調服四錢喘躁立定水漿不入口者灌之可生力質其
為神效之方又云慎勿用定喘藥惟應大劑竹葉石膏湯
加西河柳兩許另煎心裁立一湯方表裏施治蓋以客邪
犯心肺一經營衛俱傷非獨主於裏也大凡灼熱固表無
汗而見諸證者邪未名膏之辛涼解肌發汗熱盡邪

衰而見諸證者則有兩焉仲之臧溫混淪別之
天行時熱至於十味佐使之藥不外乎淵肺解肌清營透
毒毋容譴也

痧黃散

麻黃錢半　升麻炒　人中黃
牛蒡炒研　蟬蛻去頭足各等分
右為末每服一錢水煎服

厥寒之時風邪內傷常多寒所閉口微紅淚江江鼻塞
喘嗽咽腫此痧癘不行出也治以審表妙麻黃溫衛發汗
酒炒升麻入陽開泄湯風使以人中黃清解溫熱使以牛
蒡善宣痧毒

勞傷蛻桂風出肺仲淳內肺氣虛者升麻宜輕重用必喘
發者宜溫證斟酌

豬尾膏

小公豬尾采刺血或半盞或一盞入生腦子少許辰砂一
錢同研成膏木香易化下豬尾性動生腦性寒入裏治下
與雞冠血升表治上一法者有上下表裏之分尾血利內竅
破真陰佐以珠砂安內神仲木香湯行外撫究非王道之品
也如屢用亦須量分六朝表受痧癘熱內蝕營血撫帶而發
或腦積污於黑焦佔半開到醫者用之可也為吉考內

抱龍丸

琥珀五錢　辰砂三錢　雄黃五錢　朱砂五錢　明天竺黃七錢　胆星一錢　牛黃一錢　赤茯苓一兩　麝香五分　天竺黃七錢

右法製各為末蒸餅為丸金箔為衣燈心薄荷湯送下

抱保也龍者肝臟也肝臟受驚則魂升搐搦不寧用以鎮肝臟之藥為君佐牛黃以清心火之炎使不生於風化痰鎮驚發音保守肝魂也殭蠶全蠍薄荷辛以散肝風天竺黃膽星皆辛以泄風痰辰砂琥珀安五臟鎮魂魄雄黃以搜肝膽之伏風麝香利骨髓之伏痰金箔佐辰砂以助鎮心之藥為複方初無深義一方加人參二錢五分略柤正氣以禦肝風散加車前三錢五分即車休草切黑褐亞製能伏牛黃升砂之毒并可治驚秘風二味却有妙義當參入方中

五疳保童丸

大鼈蝕蜍一箇五月午日取　紅蚯大皮蛇蛻　白丑一錢

洗肝散

膏清消毒飲

消障放睛丸

慈珠丸

附耳鼻門

桂屋飯

犀角飲子

益腎散

芷卒散

古吳王子接晉三註

門人吳蒸正公校

洗肝散　先活一錢

海荷甘草一錢　甘草五分

防風一錢　當歸一錢　消障丑分

山梔仁炒黑一錢　天黃二錢

右藥煎服丹毒錢食遠佛湯調下

肝熱氣非發明風劑數劑瀉裏熱

則用洗肝散表裏兼治之薄荷甘草清利上焦陽世

肝喜發於目也先活防風發太陽之氣以太陽

通氣入於腦者屬目系也

為清淨癖雷風相薄而以赤必從大皆始也山

使三焦之火屈曲下行大黃寫諸實熱且導且攻

虛矣理明經正不越治病之章程

消毒飲

黃芩各五錢　酒炒　內加器一錢　炒

連一錢　黑元參二錢　鼠粘子一錢

甘桔梗各二錢

生甘草節各二錢

板藍根　馬兜鈴各一錢　廣橘紅一錢
升麻七分　人參三錢

右為末半用噙漱半用服之半用噙漱為丸治時行疫癘目赤腫痛咽喉口舌生瘡風熱此皆邪於上焦宜用吹噙等劑漱而吐之若邪熱傳裏須用湯藥清解之若邪熱傳裏須用湯藥清解之若參苓心肺之藥為若人參橘紅負荷其正驅逐其邪為臣升麻柴胡伸少陽陽明之氣柴胡頗寒消毒疏散結氣專泄大小腸之熱酒炒能引諸藥不令下行為佐牛蒡散風消毒疏散結極監根解天行熱毒鳥勃消頭面毒腫陳藥四味為諸藥驅使於上焦以成消散之功手經病在上故不用下法

消腫救睛散

石蟹一錢五分（生研）　草決明一錢
虎翹　龍膽草五分（酒炒）
甘菊八分　木賊草五分　漢防己

菟蔚子一錢

水二鍾煎八分食遠服

白睛翳如狀若魚胞浮腫世人咸用外點約制味非正治余因製消翳湯方功勝約劃用石蟹為君味鹹大寒而燥去濕熱消翳肉如救應厚堪而仙品佐以羚羊角之精靈退肝風散惡血草決明祛風熱之邪龍膽草瀉肝膽之火木賊草治時行疫癘目赤腫痛咽喉口舌生瘡風熱此皆邪於上焦宜用吹噙等劑漱而吐之若邪熱傳裏須用湯藥清解之若邪熱傳裏須用湯藥清解之若參苓心肺之藥為若人參橘紅負荷其正驅逐其邪為臣升麻柴胡伸少陽陽明之氣柴胡頗寒消毒疏散結氣專泄大小腸之熱酒炒能引諸藥不令下行為佐牛蒡散風消毒疏散結極監根解天行熱毒鳥勃消頭面毒腫陳藥四味為諸藥驅使於上焦以成消散之功手經病在上故不用下法

十九空心清飲湯下

瞳仲散大孫思邈倪徵李東垣皆言心火乘肺上入腦約髓以火性散溢故瞳子散大倪云忌用寒涼孫云慈珠丸益眼力衆方不及慈石辛鹹寒鎮羅腎精令神水不外馳珠砂微甘寒收納心經浮溜之火慈石伏丹砂水勝火也故倍用慈石易象曰水在火上乃為既濟第慈石入足少陰珠砂入手少陰手足經之走珠走水火之氣性各異故倪曰微妙在乎神麴非但生用化滯發生氣熟則做暴氣今以脾經之藥配入心肾經中銷之道家黃婆媒合嬰姹有相生相制之理

桂星散
　桂星　菖蒲　川芎　當歸
　　茯苓　木通　細辛　木通
　石菖蒲
　木香
　甘草炙各一錢　白芷稍　白蒺藜炒去刺　麻黃去節
　加熟白二錢　紫蘇五葉　生薑五片　天南星炮裂者一錢半
　水二鍾煎至一鍾食後服　一方加全蝎去毒一枚

犀角飲子
　犀角鎊　木通　石菖蒲
　甘菊花去蕊　玄參　赤芍
　赤小豆一合　甘草炙一錢　加生薑五片
　水二鍾煎至一鍾不拘時服

益腎散
　磁石製　芑戟　川牛膝各一兩去苗
　　沉香各五錢　開口者
　石菖蒲
　右爲細末每服二錢用豬腎一枚批開入藥在內濕紙十重裹煨令香熟空心細嚼下

合論桂星散犀角飲子益腎散三方治風虛熱鬱氣厥三者皆屬耳之暴聾雖各有所因治不越乎通陽鎮陰總

古耳者腎之竅而心亦寄竅於耳除腸胃心包絡外其餘十經之絡脉皆入耳中故其受邪不一而所因所治亦不一當各隨其經以爲治風爲之疎散熱爲之清利氣厥則爲之通其腎氣鎮其逆氣假如風虛耳閉陰陽作陽脉道不利經氣衝擊鼓動聽户而作嘈嘈風雨諸聲者考諸方書皆以桂星散爲主方取其宣杜從裏透表南星從表達裏佐以六經之藥分布於入耳之絡脉以宣藏府之氣是豈與人以規矩也後賢權衡在手於度病情酌而用之其利溥矣若水衰火實熱鬱於上而聽户玄府窒塞清神不能通泄而重聽者以犀角飲子獨治心經伸清明之氣上通於舌而走於寄竅則耳受之而聽亦聰矣又若非風非熱非精脱而屬於腎勞氣厥者耳中渾渾燉燉閉塞不聰此即經言地氣冒明也由於腎陰上逆蒙蔽其陽治以益腎散辛熱發其陽中降鎮其逆然亦不可久服河間潔古二老論曰耳目不可以温補也喻嘉言曰凡治年高腎氣逆上而耳不聰者當以磁石鎮之但性主下吸不能制肝木之上吸須佐以地黄山藥等羣陰之藥輔之令陰氣自王於本宮不上鬬於陽竅自然空曠無礙而能聽矣是亦治腎虛耳聾之良圖也至於精髓告竭崇脉耗損者即有填補之方終難復聰不復多贅

辛散

白芷一兩　辛夷仁五錢　蒼耳仁炒大皮一錢半

薄荷葉五錢

右為細末每服一錢葱湯或茶清調服

繙芷辛散專治鼻淵三因方易名蒼耳散又謂其統治鼻中之病按靈樞云太陰開竅於鼻而手陽明之脉挾鼻上行故以白芷入手陽明療風去屑辛夷入手太陰消除止洲然二者性皆外通尤發升清氣於表之功居多故主好古曰白芷與辛夷同用則能入衆托散鼻中之痛矣蒼耳仁專通頂門去鼻中惡肉死肌薄荷葉氣味俱薄能清頭目之風火在上非辛散不能愈也再言之風火在上非辛散不能愈也再言之風火在上非辛散不能愈也再言

咽喉科古附口齒

玄參升麻湯

玄參一錢　升麻八分　白殭蠶一錢

黃芩六分　黑連一錢　防風五分

甘草七分　川黃連八分　桔梗一錢

右以咀作一服水二鍾煎八分稍熱嗽漱時時細咽

古方選注　咽喉科

之　仲淳治喉癰有貝母花粉生地竹葉無芩連

咽喉諸證歷考湯方皆辛散載軟去風解熱毒用噙

化痰津法急於治標而緩於治本即痧痧之急證亦然除

陽別論曰一陰一陽結謂之喉痺一陰陰陰陽之平次也厥陰之上風氣主之

也以一陰為厥陰者陰陽之風火淫肺循絡而為喉痺治以牛蒡

少陽之上火氣主之風火淫肺循絡而為喉痺治以牛蒡

散時行風熱消咽喉即吐出痰涎之氣散痰結之痰玄參清上焦氣氛之

腫白殭蠶得清化之氣散痰結之痰玄參清上焦氣氛之

熱連翹散結熱消癰腫肺防風宣肺經之風邪芩連清上中

之熱薄甘桔載引諸藥上行清氣急治其標而緩其本者

蓋因一陰一陽各自結於下無與平陰陽之別也治

傷人故當急治其標爾

理痧處開散

雄黃　豬牙皂　皮硝各一兩　白殭蠶二錢

右二味搗研為散先含水一口用藥一字許吹入鼻

中即吐去水少時進出之急　倘急如聖散有白蠟

等分　蜜調一字散有白蠟蜈蚣

分　蜜調一字散有白蠟蜈蚣

紅喉風喉者氣之門戶也上通肺氣熱閉於喉腫連於外

而外大或麻或瘡滴水不入一息不至命懸呼吸咽喉

通肺之外治別無良法可救藜蘆南人謂之鹿葱慈地生

古方選注　咽喉科

於其性迅發力能透頂令人嘔吐風炎雄黃性亦升發

佐藜蘆之吐又能解藜蘆之毒豬牙皂能開肺竅善驚

治喉閉之神藥周文采曰累用救人百無一失備急加白

蠟尤佳以其性過喉即吐出以搽能分腸仁延也

慈宗奭曰佐皂莢之性過喉即吐出以搽能分腸仁延也

恐一種再加蜈蚣雖去肝風與肺經相連三方止從聖濟

借急功非法矣

白殭蠶

豬牙皂一兩　白殭蠶二錢

皮硝五錢　蓬砂五錢

片腦一字

右為末以紙管吹五分入喉中即愈

聖濟蜂房湯

蜂房炙 猪牙皂炙去皮子 川椒去目并合口炒 露蜂房炙 北細辛去苗各一方有去皮子者 右搗羅為散每服一錢七水一盞煎沸熱漱吐

齒牙之病不越乎風火濕熱腎虛二者之因蜂房湯風火濕熱腎虛蛀蝕之功也蜂房川椒去風而能殺蟲牙皂細辛去風之功此蛇床子去濕之功多風濕既去蟲自消滅按古方漱吹合擦者居多內服攻毒之方甚少蓋以湯藥內走諸絡上循齒牙莫若外漱功效捷速也漱汙也以汙齒而合也

東垣神功丸

木香 已上各一錢 生地酒炒 二錢 升麻 二錢 縮砂仁 五錢 當歸一錢 黃連去鬚酒洗 五錢 右為細末湯浸蒸餅為丸如菉豆大每服一百丸加至二百丸止白湯下食遠服

神功丸治濕蟲龈爛之方也腎為胃關胃梁酒色之人腎虛則水道不利酒肉太過則濕熱蘊積於胃循脉貫於上齦而為齦腐之根由此下齦裏急惡寒發熱甚則痛鈍而脫矣不可近東垣意在滌濕仍以去濕為首務濕淫所勝治以木香砂仁之苦溫佐以升麻甘草之甘辛又佐以清胃散中之當歸生地滋濕之品引領風燥之藥并去其血分之濕熱非東垣其過人之識不及此也

良方安腎丸

桃仁 麩炒 肉蓯蓉 酒浸焙 補骨脂 炒 乾山藥 川石斛 白蒺藜 炒去刺 川萆薢 川烏 泡去皮尖 巴戟天 去

右為細末煉蜜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七十丸空心用鹽湯送下

五味論曰腎喜苦之所絡故齒痛不能食則腰
齦糟固則齒堅至其病真牙浮動見於齒表故齒無
是殆入房勞精耗散天真致使根失守之火快相火而上
注於齒也治以肉蓯蓉巴戟川烏安肾之劑鎮墜腎之
陰石斛清腎中浮游之火桃仁蒺藜引肝以安相火白术
山藥健脾以真土制客虛火不用寒涼以助胃之火號
曰龍雷莫用寒凉不當天之陰實四合龍助龍雷之勢矣
故腎虛齒痛當紫土以制之和陽以安之其熱齒之火有
不資焉而思者幾希矣

折傷科

接骨丹

乳香散

甲朱丸

敗滿煎

金瘡科

王不留行散

地榆絹煎

折傷科

接骨丹

七煎製口古屋上廣灘前上醫少納年深者忌用純銀溫生刺卡明之無聲水飛一錢五分年者良火煅醋浸七次研之為末

古文錢如麻子大者佳　五分

右和勻每服七厘先用刮瓜子仁去殼嚼爛吐出井三錢嚥爛吐出井藥再服下清酒過口

附錄烏古散　即以正真人方

芸香　即白膠香楓脂也二兩五錢

乳香去油一兩二錢五分

古文五銖錢火煅十七个

自然銅火煅紅醋淬五次黃色為度刀刮細末研之二兩

草烏去皮尖炒三錢五分

全蠍去尾上鉗一兩二錢五分

當歸酒洗一兩二錢五分

京墨如方民陳者佳火燒烟盡為度二錢五分

右酒糊為丸硃砂為衣幌丸永久不壞每丸一錢五分至好酒開送下滓最服時須先略飲食後服

即下部傷水食後服

里東丸少陵僧吁傳細譯名方都用血肉蠢動之藥蓋草木具無形之氣不足以治形傷也至靈脂受五行之靈氣

附錄於後

迅入肝經用以利氣行血退腫接骨續筋破血死用以開破瘀血熱消形傷之結腫穿山甲竄水而食穴陵而居用以出陰入陽走氣絡迅速傷處蚯蚓上食稿壤下飲黃泉用以從陽入陰取蚓毒攻咯內之痰更取蚓性遊水解熱消腫四者功專外消結腫分兩獨重者治傷網領之藥也黃蘇灰用以破血利小便行傷接骨麝香通關入腎用以外通百竅內透骨髓乳香入心經言諸痛皆屬心火用以護心托裏昏神定痛芸香性燥入脾用以勝濕理之源排膿止痛強筋骨生肌肉古文鎮跌撲損傷者用半兩真絲折傷必然血敗用以腐蝕壞

肉自然鋼性浮散血用以疏散惡之血六者去瘀生新安神定痛分兩次之者治傷之條目也草烏外風襲入破傷之處即為散傷風用以牡經絡之風從表而出全蝎外風襲入內風必從用以直攻破損之處消散內風二者非防微杜漸亦於傷中所必有之證也當歸補營血用以去瘀生新京墨灰畫能固衛氣用以生肌膚合傷縫二者各具收成之理統論全方雖非按經定證然其用治折傷之法井井有條先退腫後定痛腐去其惡血祛其風活其血伸經脈流通則鎮血條暢脂膏潤者於傷處其骨自接

敗蒲煎

敗蒲席一握　久用炊單布一尺燒灰
三寸　亂髮如雞子大　大黃一兩切碎
緋帛如手大燒灰　甘草如中指節炙劉
桃仁四十九箇去皮尖

右七味以童子小便量多少煎湯成內酒一大盞次下大黃去滓分溫二服先刮敗蒲席半領煎湯浴未被蓋覆所須酒利數行痛楚立差利及浴水棄勿使

即瘀血也

金瘡敗蒲煎治馬墜傷者馳之時陽蹉於上卒然而墜傷在於首病頭腫癰腫痛故其所治有不同於平常跌撲所傷者方中多用陳敗之物取其伏陽而行瘀也敗蒲席須作帆之蒲性鄉船中嘗以為臥具者佳藉其精和所愚可以伏陽且陳蒲可逐上焦瘀血炊單布久蒸則受湯熟之氣可以化陽自熄退腫除煩髮瘕驚安神研帛行瘀搜傷大黃桃仁調胃承氣二湯之義甘草即桃仁調胃承氣二湯之義用以掃除三焦之瘀外用敗蒲沐浴以通肌肉筋骨之瘀內外兼治非聖心化裁誰能及此

金簇科

王不留行散

王不留行十分八月採　蝴蝶細葉十分七月採
桑東南根白皮十分三月採　川椒三分除目及閉口炒去汗
厚朴二分　黃芩二分
芍藥二分　乾薑二分
甘草十八分

右九味桑根皮以上三味燒灰存性勿令灰過各別
杵篩合治之為散服方寸匕小瘡即耖之大瘡但服
心用一服服後仰臥不得轉側言語驚動其藥食息
之產後亦可服如風寒桑東根勿取之前三物皆陰

乾百日

全及傷處封固不密中於風則倉卒無汁中於水則出青
黃汁風則發瘡水則濕爛成瘡王不留行疾行脈絡之血
灌溉周身不使其滿激於傷處桑根皮泄肌肉之風水蝴
蝶藥釋名接骨草滲筋骨之風水三者皆燒灰欲其入血
去邪止血也川椒去瘡口之風厚朴燥刀瘕之濕黃芩退
肌熱赤芍散惡血甘草和陽甘草和陰用以為君者欲其

入血退腫生肌也風濕去陰陽和瘡口收肌肉生此治金
瘡之大要

地榆約煎

地榆八兩洗淨一斤小搗碎細末絹篩者

右用清水洗淨絹糊以炭灰淋清汁二斗煮絹二斤取
汁盡為度絹已爛熟擣得成片捉五寸至三寸即將
絹於盡欣十於清水內洗五六次令灰力去盡重入
鍋內以水二斗入地榆末煎煮攔撈起絹不成片
入砂盆研之如糊分為四服用白粳粥飲調每日空
心用一服服後仰臥不得轉側言語驚動其藥食息
一切毒物惟食爛黃雌雞白米軟飯須將養一月施
意慎護其藥煎至瘡處補完傷痕隔日開瘡口看之
只有宿舊物出而無新惡物出外用長肉散肉長其

痕自合

絹能接陽補衰及一切瘡疡傷殘潛得平衡之力也以桑
皮日出之生氣又為神藥靈食之化為綠能入藏府傷處續絕補破真有地榆天之神地榆
能化五金八石故能療金簇毒藥之傷子損庵立贊此方
神妙余觀外科金瘡金及傷處以桑青塗之是亦取生氣也

祝由論

古吳王子接晉三註

後學徐　婶占采校

聖素有言曰古之治病惟移精變氣可祝由而已往古人居禽獸之間動作以避寒陰居以避風雨春夏之累外無伸官之形恬惔無為而仍有疾是必有過誤罪於神明故毒藥不能治其內鍼石不能治其外則惟祝由以告於神也昔孔子有疾子路請禱其請禱也固非異端但不當

請禱於聖人聖人未嘗有過其素行固已合於神明故曰丘之禱久矣則聖人亦未嘗言禱必無是理也至於後世之人苟非聖賢焉能無過有疾病毒藥不能治其內鍼砭不能治其外是宜對越神明悔過遷善以祇神佑奈倫謂子路述禱爾於上下神祇之誄文可與軒岐祝病之所由来以告於神千古合轍迫秦漢人之病藥石鍼砭之所不能治者則又以符籙治之惟唐孫真人思邈則不然于金匱所載止有禁法禁呪二十二篇而無符籙止假事於受禁之法以我之神禁彼之病與移精變氣相合奈何今世之人誤認符禁為祝由殊不思符禁者用我之術以治病祝由者祝我之所由於神之者矣出天淵經

祝由轉告北斗法

後學徐　婶占采校

北斗元君掌生民之死籍東廚司命為民有病求告

北斗當先告竈君以申　斗府竈君以申　九天玄女母元君察本家之事惡減算上帝是以天雖高而聽遠誠求告斗誠必有格須擇神在斗降之日潔修廚房洗滌鼎上陳設素供香燭凡儀於夜靜之時揭去大鼎之鍋鋪平灰面將黃紙覆之用潔淨蜡盞盛滿清油以蘆心七莖分

開七炷旁添輔星一莖各照明亮符一道壓於燃盞之下照氣殿方向安之（見自）出火光以象周天列宿而鋪北斗星一輛式各貯白米四十九粒攢聚一用竹紙剪圓鋪北星一輛式各貯白米四十九粒攢聚一簇紙圓圓書明神敕以新茶盞各覆之用黃紙書七星一輛名照位貼於盞足內如是跪祝畢之所由來以告竈君求其上奏斗府明彰報應叩畢而退明旦去移動與否詳察來報在修例

告公用盞勿吹熄

斗罡符念北斗咒書之

斗罡符

北斗咒曰

玄靈高上　水保長生　不玄三一

守其真形　五藏神君　各得安寧

魁乾魁罡魁魃魁旭呼急急如律令

濟世符　念大北斗咒書之

大北斗咒

北斗九辰中天大神上朝金闕下覆崑岑調理陰紀統制乾坤大魁貪狼巨門祿存文曲廉貞武曲破軍高上玉皇紫微帝君大周天界細入微塵何災不伏何福不臻元皇正炁来合我身天罡所指真役常隨俗居小人好道求仙願見尊儀永保長生三台北極紫微大淳曲生生我養我我身形魁魁魃魃魁魁魃魃急急如律令勅

北斗本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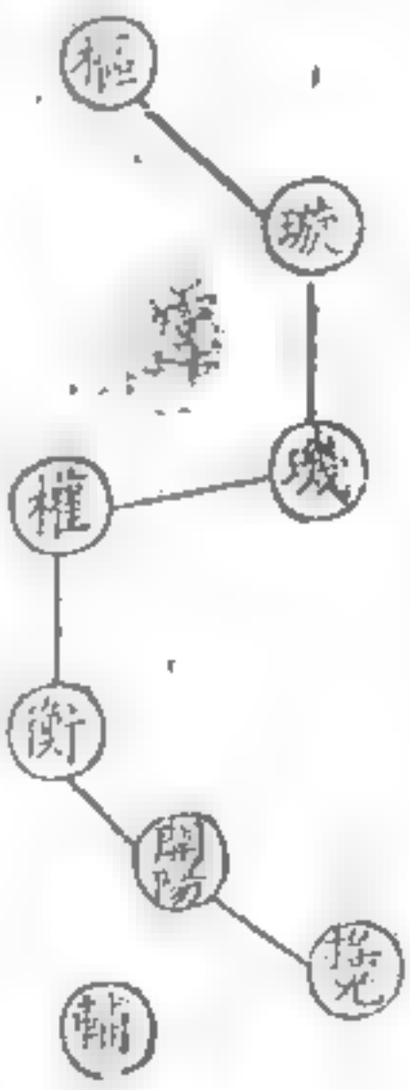

日入後祈禱北斗樞星之方

仗農啓蟄祭以占休咎先驗本命星辰米不動入吉米微失以粒由米添粒增祿益壽大吉若有米移動至所犯條例上當另行按例祭禱餘星亦然有

聖號陽明　貪狼太星　君　子命　生人屬之

聖號陰精　巨門元星　君　丑亥　生人屬之

天樞星

天璇星

地魂星

聖號真人
保存真星
君 寅戌
生人屬之

人權星

聖號玄冥
文曲紐星
君 卯酉
生人屬之

左右選生

聖號丹元
廉貞星
君 辰申
生人屬之

左輔星

聖號北極
武曲紀星
君 巳未
生人屬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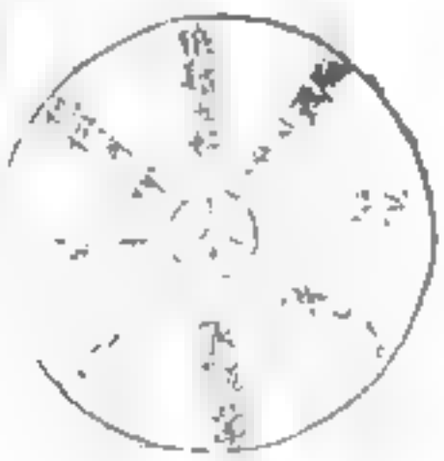

五

福光星

聖號天門
破軍開星
君 午命
生人屬之

輔星

聖號明
外佈星君
附乎二陽
佐斗成功

左右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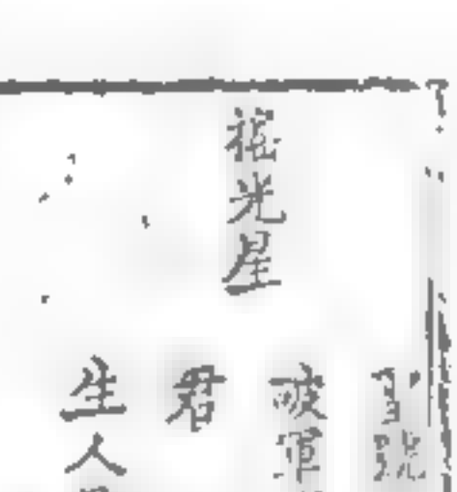

斗建說

斗之所建一日夜而徧歷十二辰有奇故一周歲亦歷周
天十二辰太玄攡夏至斗指午漸轉而西行冬至斗指
子漸轉東而南行冬至斗在地下始行由東方故言左行
夏至斗當萬物始還從西方故言右旋天之東為左西為
右北為左南為右況由於衆星按月斗建而之

北斗中天說

南斗居中而主生故以中天北斗居北而主殺以中天比之方
名中天者以天體上下側立如覆之則下北為中故斗罡曰
北斗九辰中天大神

輔星解

輔星附乎開陽是所以佐斗也正矯不平七星
明則占不明則殃天文志曰輔星明而大赤君弱臣強
斗星明而輔不明君強臣弱之象也

行禁利

符說

黃帝問五疫之至如何可得不相染易岐伯曰天北從來
復得其往氣出於腦即不邪干入室先想心如日將入於
疫室先想青氣自肝而出左行於東化作林木次想白氣
自肺而出右行於西化作戈甲次想赤氣自心而出南行
於上化作焰明次想黑氣自腎而出北行於下化作洪水
少想黃氣自脾而出在於中央化作堅土護身畢竟想頭
上如北斗之煌煌然後可入於疫室此岐伯教人診疫之
法也後世繢製北斗符醫士頂戴於首驅瘟辟疫符焚化
與病人服蓋疫屬時行精神道以設教亦治病之一則當
依利奉行

北斗符 念向北斗元靈之

用黃紙硃砂書符隔七頁燒灰
酒服疫之災

驅瘟辟疫符

驅瘟辟疫咒念咒書符

天神行瘟和光解釋地神行瘟急敕當前尸鬼行瘟滅跡
如煙太上有勅保入帝存急急如律令 当音及宁

又辟疫咒

五行之精五土之人四季遊蕩煌煌雙眞吾奉 帝勅斬
"文然汝急速離不得留停風雷哮吼劍戟如林鄧都六
部北斗綱名有勅當赦斷滅鬼形急急如律令

敕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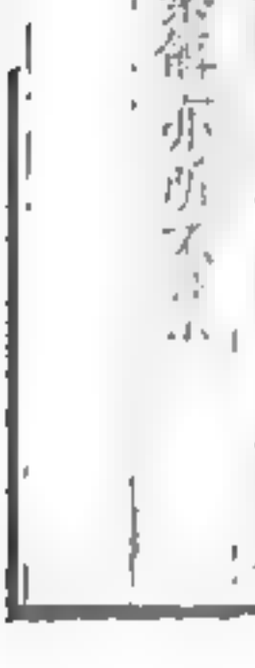

治暑雨東叩盧吸大陽炁喝於新筆上鋪平黃紙燒硃砂
書符照式三道先一道焚化入稀米飲內與病人服又一
道符在家夜靜時用銃馬一分於患人床前焚之又一
道在房門上被證為服藥解亦所不忌

麥麩麥の名

禁瘧鬼咒

登高山望海水中有一龍三頭九尾不食諸物惟食瘧
鬼朝食三千暮食八百食之不足若使來索符藥入五臟
瘧鬼須屏跡不伏去者縛送與河伯急急如律令
瘧發之日侵晨焚化靈符入水湯內與患人服之

禁瘧咒註釋

夏暑傷寒秋風傷衛心肺受病肝乃津虛咒云登高山望
海水中有一龍心陽受傷視其水
中有火龍從火裏出也三頭陽之始也九尾陽之極也
鬼腑魂也三千陽數也八百陰數也河伯水中之
也腑魂不伏仍令為神以制之
此符在房門上被證為服藥解亦所不忌

上品藥　謹經一百一十八種隨時用補

甘草　入足陽明桔梗清咽喉得大豆為甘豆湯解百毒專驅甘和温補群
黃耆　味甘入手太陰經生甘温得參芪温補氣得防風相畏相使而其功愈大能活血得
人參　味甘苦入手太陰經能通行十二經得茯苓能補肺氣得五味子能補腎氣得
桔梗　味苦入足少陰經伏風頭痛引上行入肺為舟楫之劑

益母草 味苦辛入足厥陰少陰手太陰經治產後惡露小
續斷 味苦主治跌撲傷痛續筋骨折金瘡止血生肌
生地黃 味苦入足厥陰經手少陰經功專涼血破血熟止血得火良能活血
熟地黃 味甘入足厥陰經功專生精填髓得砂仁行氣者
牛膝 味酸苦入足厥陰經生用通導小腸之熱
婆門冬 味甘入手太陰經功專生精填髓得砂仁行氣者
麻仁同為潤經腹脹之利得五味子能斂肺

腎之 肺經主治
津液

冬葵子 味甘氣寒入足太陽經主治利小便通精下胎
車前子 味鹹甘氣寒入足少陰經主治乳汁不通精下胎衣
兔絲子 味辛甘入足少陰經功專補腎得牛膝茯苓治腰膝痛得
菟絲子 味辛甘入手太陰足少陰經功專補腎得牛膝茯苓治腰膝痛得

上品藥

白蒺藜 味苦辛疾散通利破血去風得雄黃治癰腫得貝母下死胎得當歸通月事
沙蒺藜 味甘入足少陰經功專補腎得甘草則補脾得杏仁治大腸氣閉得生薑治嘔噦
氣

車前子 味甘氣寒入足少陰經主治利小便通精下胎衣
兔絲子 味辛甘入足太陰經功專補腎得牛膝茯苓治腰膝痛得

上品藥

白蒺藜 味苦辛疾散通利破血去風得雄黃治癰腫得貝母下死胎得當歸通月事
沙蒺藜 味甘入足少陰經功專補腎得甘草則補脾得杏仁治大腸氣閉得生薑治嘔噦

五味子 味酸鹹生
產難橫生 味甘辛入手太陰足少陰經治
喘得吳茱萸治
腎藏散失之元得半夏治痰飲阿膠定
覆盆子 味甘功專益腎精縮小便得南薤補肾脂治陽
事不起

五味子 味酸鹹生
產難橫生 味甘辛入手太陰足少陰經治
喘得吳茱萸治
腎藏散失之元得半夏治痰飲阿膠定
覆盆子 味甘功專益腎精縮小便得南薤補肾脂治陽
事不起

天門冬 味甘苦入手太陰經上治肺熱得熟地則入腎張
二味一君一使為良生不老方好古
阿膠 味苦入手太陰經治肺虛勞咳嗽吐血衄血
人參 味甘入手太陰經補五臟之劑

天門冬 味甘苦入手太陰經上治肺熱得熟地則入腎張
二味一君一使為良生不老方好古
阿膠 味苦入手太陰經治肺虛勞咳嗽吐血衄血
人參 味甘入手太陰經補五臟之劑

海 草 味鹹入肝經得阿膠潤肺治勞嗽

海 草 味鹹入肝經得阿膠潤肺治勞嗽

絡石 味苦辛強筋骨利關節得酒良
澤瀉 味甘入足太陽少陰經功專利水通淋得白术治
支飲得濃朴治
胸脇滿
浦黃 味甘入足厥陰經生破血熟止血得血靈脂治心
腹痛得青黛治
鼻衄
石斛 味甘酸入足陽明太陰少陰經生治胃熱兼益腎
精得生薑治
嘔吐
慧故仁 味甘微入足陽明經上治寒濕筋攣得麻黃杏仁
治風濕周痺得郁李仁治水腫喘急
山藥 味甘入足太陰經得羊肉補脾陰得熟地固腎精

絡石 味苦辛強筋骨利關節得酒良
澤瀉 味甘入足太陽少陰經功專利水通淋得白术治
支飲得濃朴治
胸脇滿
浦黃 味甘入足厥陰經生破血熟止血得血靈脂治心
腹痛得青黛治
鼻衄
石斛 味甘酸入足陽明太陰少陰經生治胃熱兼益腎
精得生薑治
嘔吐
慧故仁 味甘微入足陽明經上治寒濕筋攣得麻黃杏仁
治風濕周痺得郁李仁治水腫喘急
山藥 味甘入足太陰經得羊肉補脾陰得熟地固腎精

大麻仁 一名火麻味甘辛藥乃能科大腸
胡麻 即黑脂麻大者名巨勝畏曝布裹搥去皮味
甘辛入腎經得桑葉還魂黑筋得肉蓯
蓉治風

大麻仁 一名火麻味甘辛藥乃能科大腸
胡麻 即黑脂麻大者名巨勝畏曝布裹搥去皮味
甘辛入腎經得桑葉還魂黑筋得肉蓯
蓉治風

冬瓜子 味甘平主治腸癰得生薑
大棗 味甘主治和營得生薑
廣橘皮 味苦辛入足陽明太陰經功專利氣止嘔得白术
治痰得當歸通月事得半夏治咳得杏仁治大腸氣閉得生薑治嘔噦
蓮 鬚 蓮子味甘澀入足太陰少陰經功專清心固腎得
乳香益智治遺精得茯苓治赤濁得炙甘草治赤濁得半夏治痰飲得陳倉
米治漱口病

冬瓜子 味甘平主治腸癰得生薑
大棗 味甘主治和營得生薑
廣橘皮 味苦辛入足陽明太陰經功專利氣止嘔得白术
治痰得當歸通月事得半夏治咳得杏仁治大腸氣閉得生薑治嘔噦
蓮 鬚 蓮子味甘澀入足太陰少陰經功專清心固腎得
乳香益智治遺精得茯苓治赤濁得炙甘草治赤濁得半夏治痰飲得陳倉
米治漱口病

藕 節 功專消瘀血得
蓮 蓬 功專清心澀精治
荷 葉 功專升少陽生氣得升麻蒼术治面頭風
敗蓮房 功專消瘀血得
鼻衄得黑牽牛當歸治大便下血
得髮灰治血淋得酒解蟹毒

藕 節 功專消瘀血得
蓮 蓬 功專清心澀精治
荷 葉 功專升少陽生氣得升麻蒼术治面頭風
敗蓮房 功專消瘀血得
鼻衄得黑牽牛當歸治大便下血
得髮灰治血淋得酒解蟹毒

芡實 味甘鹹溫功專補腎澁精止遺濕除腰膝疼痛小兒慢驚

柏子仁 味甘入足厥陰經功專養心安神止驚悸治老人心虛不寐

肉桂 味甘辛入足厥陰經主治元陽不足命門火衰能益中氣得木香治氣逆得川芎治血虛得當歸治腹痛得茴香治寒疝得牛膝治腰痛得附子治沉寒痼冷

桂枝 味辛溫入足太陽經功專發汗解肌通經助陽和營散風祛邪治傷寒頭痛發熱項強脊痛

辛夷 味辛入手太陰足陽明經功專通鼻竅治鼻塞流涕鼻淵鼻瘜鼻齆

荊芥 味辛溫入肺經功專發表散風治感冒頭痛寒熱咽喉腫痛

黃蘗 味苦入腎經主瀉膀胱火降陰中伏火治骨蒸勞熱腳氣濕熱黃疸遺精帶下瘡瘍腫毒

杜仲 味苦辛入足厥陰經功專補肝腎強筋骨安胎氣治腰膝痛

烏賊骨 味鹹入肝腎經功專固脫止帶治遺尿崩中

龍骨 味澀功專固脫斂汗鎮驚安神定志治遺尿泄瀉崩帶下血

龍齒 功用同龍骨療虛煩精

龜甲 味鹹入足少陰經功專滋陰補腎養血益心健骨治勞熱骨蒸陰虛潮熱盜汗遺精崩帶下血

鱉甲 味鹹入足厥陰經功專滋陰補腎退熱除蒸消癥瘕治勞熱骨蒸陰虛潮熱盜汗遺精崩帶下血

雲母 味甘功專除煩安魂定魄治驚悸健忘

礞石 味甘寒入足太陰經功專墜痰下氣治頑痰癖積喘嗽驚癇

丹砂 味甘寒入手少陰經功專鎮心安魂得遠志龍骨治驚悸健忘得當歸丹參治心血不足

紫石英 味甘溫入手少陰足厥陰經主治子宮虛冷不孕上能鎮心重以去怯下能益肝温以去枯

赤石脂 味酸入手足陽明經功專澁腸止瀉固崩帶斂瘡口生肌

禹餘糧 味甘寒入手足陽明經功專澁腸止瀉固崩帶斂瘡口生肌

鐘乳粉 味甘辛溫入肺經功專補肺益氣治虛勞咳嗽喘急自汗盜汗

蛤蚧 味鹹入肺腎經功專補肺益腎定喘止嗽治虛勞咳嗽喘急

阿膠 味甘平入手太陰足少陰經功專滋陰補血潤肺止嗽

牡蠣 味鹹入足少陰經功專收斂固澁止汗斂陰潛陽軟堅散結

海蛤 味鹹入肺經功專清熱化痰軟堅散結治咳嗽痰喘

蜂蜜 性溫功專補中益氣潤肺止嗽和百藥解毒

蜜蠟 性溫功專生肌長肉止痛解毒

礬石 味酸入肺腎經功專吐風痰解毒殺蟲燥濕止瀉

明礬 味酸入肺經功專吐風痰解毒殺蟲燥濕止瀉

硇砂 味苦鹹入肝經功專破積散堅消腫化瘀

木賊 味苦入肺肝經功專發汗解肌明目退翳

蟬蛻 味甘鹹入肺肝經功專發汗解肌明目退翳

蟬殼 味甘寒入肺肝經功專發汗解肌明目退翳

蛇蛻 味甘鹹入肺肝經功專發汗解肌明目退翳

蛇蛻 味甘鹹入肺肝經功專發汗解肌明目退翳

蠶沙 味甘鹹入肝脾經功專祛風勝濕和胃化濁

蠶蛹 味甘鹹入肝脾經功專祛風勝濕和胃化濁

蠶繭 味甘鹹入肝脾經功專祛風勝濕和胃化濁

蠶蛾

牛黃 味苦入足厥陰經功專散外解毒得雨清心化熱利痰涼驚得屏
麝香 味辛溫入足太陰經仲卿桂甫俱用通小兒諸驚
上品藥 專補諸虛安五藏得枸杞補精血氣得菖蒲開
黃精 味甘功專補脾明目
仙茅 味辛溫主治風冷虛勞得生地枸杞補精香附仁治
月季花 味甘溫主治瘰癧未破神効
草豆蔻 味辛入足太陰陽明經功專散寒氣消痰下食
蛇床子 味苦入少陽三焦經功專強陽益陰得五味覆盆
縮砂蜜 味辛功專消食散滯得白朮降痰能安胎
建蓮肉 味甘入足少陰經功專補中益氣得人參治泄
上品藥 一名田字草製硫黃治疥癬
荊三稜 味苦功專破血氣結積得木香療冷氣攻心得阿
本草經 一名黃藨生澤畔治朝
紫參 味苦入足厥陰經功專通神破惡得人參阿膠治吐
白鮮皮 味苦入手陽明經主治風毒濕痹得人參治小兒
燈心草 味甘實功專利小水得紅花治小兒夜啼
藿香 味辛入手足太陰經主治霍亂腹痛得滑石治暑
月世草 味苦陽明太陰經功專通乳得當歸香附治乳
玉不留行 味苦平功專通血脈療癰得黃芪治乳
鉤藤 味甘入手厥陰經得紫蘇治小兒驚癇
豬膚 味酸鹹平功專滋陰得紫蘇治產後血暈

竹瀝 味苦入足少陰經主治開痰利竅療風得薑汁治
中品藥 凡一百一十八種
河車 味甘鹹主治一切虛損得熟地補腎益精
人中白 味鹹主治癇熱得麻仁阿膠治血虛便閉
金櫻子 味酸澀主治脾虛精滑砂能固精得蛤蚧治
熟含香 味甘辛功專通神辟惡得熟地天冬牛膝杜仲能
檀香腦 味苦主治霍亂痰癰得人參治吐血衄血
丁香 味辛入足陽明經功專溫胃得柿蒂治呃逆得五味子治奔豚
上品藥 一名雞舌香
胡桃 味甘入足少陰經功專補下焦得陽虛腰痛
沉香 味辛主治氣逆得木香治冷氣攻心得阿
大風子 味辛入足陽明經功專散風得木香治大風瘋癩
牛膝 味苦酸平主治寒濕痿痹得防己治腰痛
遠志 味苦入手少陰經主治驚悸得茯神治健忘
石斛 味甘入足陽明經功專補胃得麥冬治虛熱
知母 味苦入手太陰足陽明經主治消渴得黃柏治骨蒸

玄參 味苦鹹小寒 入咽痛足少陰經功專清火滋陰得甘草桔梗治瘰癧

北沙參 味甘微苦 入肺胃經功專止嗽除痰得麥冬治燥熱

枸杞子 味甘平 入肝腎經功專補精益血得菊花治風熱目暗

苦參 味苦寒 入肝胃經功專去風濕殺疳蟲

地骨皮 味甘寒 入足少陰經功專補精血得牡仲治腰膝痛少陰虛熱

理羊藿 味辛微溫 入足太陽經功專止嗽除痰得麥冬治風寒咳嗽

狗脊 味苦甘溫 入腎肝經功專強心力得鹿茸白蘞治風濕腰脊不仁

黃芩 味苦寒 入肺胃大腸小腸經功專清火滋陰得甘草治肺癰

紫菀 味辛苦微溫 入肺經功專治咳嗽得款冬治久咳

秦艽 味辛苦平 入胃膽經功專祛風清濕舒筋活絡治疫癘得石膏治骨蒸

防風 味辛甘微溫 入足太陽經功專祛風勝濕得荊芥治風癬

獨活 味辛苦微溫 入足少陰經功專祛風勝濕得羌活治腰膝痛

白芷 味辛溫 入足陽明經功專祛風止痛得川芎治頭痛

細辛 味辛溫 入肺腎經功專祛風散寒得薄荷治口瘡齒痛

五加皮 味辛溫 入肝腎經功專祛風勝濕得當歸治婦人血風腰痛

茯苓 味甘淡平 入足太陰經功專滲濕利水得白朮補脾

澤瀉 味甘鹹寒 入足少陰經功專滲濕泄熱得茯苓治水腫小便閉

車前子 味甘鹹寒 入肝腎經功專滲濕泄熱得黃連治目腫

木通 味苦寒 入心小腸經功專清火利水得竹葉治口舌生瘡

滑石 味甘淡寒 入胃膀胱經功專清熱去濕得甘草治石淋

貫衆 味苦微寒有毒 入肺胃經功專殺蟲解毒得雄黃治蛔蟲

貝母 味苦甘微寒 入肺心經功專清火潤肺化痰得桔梗治肺癰

茅根 味甘寒 入肺胃膀胱經功專清熱涼血得藕汁治吐血

龍膽 味苦寒 入肝膽經功專瀉火定驚得柴胡治寒熱

白薇 味苦鹹微寒 入胃腎經功專清熱涼血得丹皮治骨蒸

葛根 味甘辛平 入脾胃經功專解肌發表得白芷治頭痛

牡丹皮 味辛苦微寒 入心肝腎經功專涼血散瘀得赤芍治發狂

芍藥 味苦酸微寒 入肝脾經功專斂陰和營得甘草治腹痛

烏梅 味酸澀平 入肺肝大腸經功專斂肺固腸得訶子治久咳

五味子 味酸鹹溫 入肺腎心經功專收斂固澀得麥冬治久嗽

訶子 味苦酸澀平 入肺胃大腸經功專斂肺澀腸得五味子治久瀉

烏賊骨 味鹹微溫 入肝腎經功專收斂止血得白及治吐血

蛤蚧 味甘鹹平 入肺腎經功專補肺益腎得人參治虛喘

款冬花 味辛微溫 入肺胃經功專潤肺止嗽得紫菀治久咳

百部 味甘苦微溫 入肺經功專殺蟲止嗽得烏梅治久咳

桑白皮 味甘寒 入肺經功專瀉肺平喘得紫蘇治喘急

大腹皮 味辛微溫 入脾胃經功專下氣寬中得檳榔治腫滿

赤小豆 味甘酸平 入心小腸經功專利水消腫得鯉魚治水腫

大豆黃卷 味甘平 入脾胃經功專和中利水得茯苓治水腫

乾薑 味辛熱 入脾胃肺經功專回陽守中得附子治亡陽

百合 味甘微寒 入肺心經功專清火潤肺得貝母治肺癰

烏梅 味酸澀平 入肺肝大腸經功專斂肺固腸得訶子治久瀉

蜀椒 味辛熱有毒 入脾胃腎經功專溫中去濕得乾薑治心腹冷痛

括樓實 味甘寒 入肺胃大腸經功專清熱滌痰得桔梗治肺癰咳血

括樓根 味苦寒 入胃肺經功專消腫排膿得貝母治瘡癰

黑大豆 味甘平 入足少陰經功專治腎虛目暗得牛膝治腎虛水腫

吳茱萸 味辛苦熱有小毒 入足太陰少陰厥陰經 治寒濕腹痛下利 去臭氣 殺蟲毒

梓白皮 味苦寒 入足陽明經 治熱毒風瘙 去面上赤疱

桑寄生 味甘苦平 入足太陰少陰厥陰經 治腰痛下利 安胎 除風濕 益血 生髮 補五臟

桑根白皮 味甘寒 入手太陰經 治水腫 利小便 瀉肺氣 止嗽 除熱 補虛

枳實 味苦寒 入手太陰陽明經 治風痰 破結氣 消胸滿 痞堅 去皮膚熱 除痞滿 止痢 明目

枳殼 味苦酸寒 入手太陰陽明經 治胸膈痰滿 利五臟 去皮膚熱 除痞滿 止痢 明目

山梔子 味苦寒 入手太陰少陰經 治心肺熱 瀉三焦火 利小便 去煩 除熱 止吐血 衄血 血淋 尿血 赤白痢 黃疸 消渴 通五淋 治熱毒風 散腫 止痛

茯苓 味甘平 入手太陰少陰厥陰經 治胸脇逆氣 利小便 除濕 止嘔吐 口焦舌乾 煩渴 消痰 開心竅 益氣力 補虛損 安精神 定驚悸 止遺溺 淋瀝 小便不通 水腫 腳氣 去皮膚熱 風濕 補五勞七傷 厚腸胃 令人肥健 不饑 延年

茯神 味甘平 入手少陰經 治驚悸 安魂魄 開心竅 止煩渴 健脾胃 逐皮膚風熱 利小便 除濕 補虛損 益精氣 令人不忘 久服 輕身 不老 不饑 延年

豬苓 味甘平 入足少陰陽明經 治小兒瘡疹 利小便 除濕 止渴 消腫滿 能分陰陽水 滲泄 除熱 止嘔吐 下痢 去黃疸 白濁 赤白帶下 小腸氣痛 淋瀝 腫毒 蠱毒 解酒毒 利水道 通血脈 除煩悶 止泄瀉 令人有子

竹葉 味甘寒 入手少陰經 治小兒驚熱 除煩 止渴 利小便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除煩熱 止渴 利小便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竹瀝 味甘寒滑 入手少陰經 治中風口噤 除煩熱 止渴 利小便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竹茹 味甘微寒 入手少陰經 治小兒驚癇 除煩 止渴 利小便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枳椇 味甘平 能解酒毒 除煩熱 止渴 利小便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白前 味甘微寒 入手太陰陽明經 治咳嗽吐血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高良薑 味辛熱 入足太陰陽明經 治風邪氣 溫中 去寒濕 健脾胃 消宿食 止霍亂 轉筋 腹痛 除胸中痰冷 逆氣 上氣 嘔吐 反胃 心腹卒痛 破積聚 冷氣 腰痛 膝冷 痛 治口臭 殺鬼精 蠱毒 辟瘴氣 止煩滿 下氣 破血 得陳皮 治嘔噦 止痛 得桂心 治霍亂 得茱萸 治心痛 得厚朴 治腹脹 得當歸 治血痛 得乾薑 治血痢 得茯苓 治胃寒 得縮砂 治氣痛 得白豆蔻 治氣痛 得益智 治心痛 得吳茱萸 治腹痛 得青皮 治氣痛 得陳皮 治氣痛 得桂心 治霍亂 得茱萸 治心痛 得厚朴 治腹脹 得當歸 治血痛 得乾薑 治血痢 得茯苓 治胃寒 得縮砂 治氣痛 得白豆蔻 治氣痛 得益智 治心痛

子薑黃 味辛苦 入足太陰厥陰經 治心腹冷氣 破血 得桂心 治腹脹 得厚朴 治氣痛 得當歸 治血痛 得乾薑 治血痢 得茯苓 治胃寒 得縮砂 治氣痛 得白豆蔻 治氣痛 得益智 治心痛

山茱萸 味酸 入足厥陰少陰經 補腎虛 得五味 澀精氣 治耳鳴 除煩渴 止小便頻數 去三蟲 逐寒濕痹 安心神 利九竅 通血脈 強筋骨 長肌肉 明目 益精 補內傷 續絕傷 破癥瘕 堅筋骨 助陽道 除虛熱 溫中 止泄 治女子月水不通 男子陰汗 濕癢 陰痿 囊縮 小便餘瀝 補五勞七傷 虛而寒熱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蔓荊子 味辛 入足太陽少陰厥陰經 治筋骨煩 悅澤顏色 堅齒 利關節 除風濕 去皮膚熱 目赤 腫痛 淚出 頭痛 腦鳴 腦風 頭重 目昏 多睡 白髮 白癜風 治風熱 下氣 得白芷 治頭風 得細辛 治腦痛 得川芎 治偏正頭痛 得藁本 治頭痛 得羌活 治頭痛 得防風 治頭痛 得蔓荊子 治頭痛 得白芷 治頭風 得細辛 治腦痛 得川芎 治偏正頭痛 得藁本 治頭痛 得羌活 治頭痛 得防風 治頭痛

前胡 味苦 微寒 入手太陰陽明經 治傷寒寒熱 推陳致新 除痰實 結氣 胸脇痛 逆氣 下氣 消痰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綠豆 味甘 寒 入手太陽陽明經 治天行熱毒 煩渴 利小便 去浮腫 下氣 消穀 除熱 解毒 療丹石發動 治風毒腳氣 脚氣 煩悶 止嘔吐 反胃 心腹脹滿 通關格 大小便不通 治藥毒 金石毒 草木毒 解諸毒 治不識 清心 肺熱 補五臟 益精氣 令人肥健 不饑 延年

茶葉 味苦 甘 寒 入手太陰陽明經 治瘡瘻 利小便 去痰 熱 渴 明目 除煩 解毒 療丹石發動 治風毒腳氣 脚氣 煩悶 止嘔吐 反胃 心腹脹滿 通關格 大小便不通 治藥毒 金石毒 草木毒 解諸毒 治不識 清心 肺熱 補五臟 益精氣 令人肥健 不饑 延年

雄黃 味辛 寒 入足厥陰少陰經 治蛇虺蟲毒 殺精魅 邪氣 辟瘟疫 解百藥毒 除熱 去痰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石膏 味甘 辛 寒 入足陽明經 治中風寒熱 心下逆氣 惡 汗出 口乾 舌焦 不得眠 除邪氣 皮膚 骨間 血脈 中大熱 煩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硫黃 味酸 大熱 入足厥陰少陰經 治陽痿 補精氣 治虛冷 心腹痛 除風濕 止泄瀉 令人有子 治虛寒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慈石 味辛 寒 入足少陰經 治耳鳴 補腎虛 除煩熱 止渴 利小便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石決明 味鹹 寒 入足厥陰經 治目障 青盲 除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蠣粉 味鹹 入足厥陰經 治風痰 軟堅 消瘰癧 結氣 利小便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犀角 味苦 酸 寒 入手少陰厥陰經 治百毒蠱毒 解熱 散風 清熱 除大熱 狂 煩 止血 鼻衄 吐血 血痢 血崩 治中風口噤 除煩熱 止渴 利小便 去風熱 清肺 止嘔吐 咳逆上氣 喉痹 口瘡 發汗 解肌 治傷寒頭痛 發熱 明目 益氣 除喘急 安神 定志 止血 淋瀝 尿血 赤白痢 下重 小便不通

鹿茸 味甘 溫 入手足少陰經 治腰脇 虛痛 補益 生精 養血 強筋骨 破癥瘕 堅筋骨 助陽道 除虛熱 溫中 止泄 治女子月水不通 男子陰汗 濕癢 陰痿 囊縮 小便餘瀝 補五勞七傷 虛而寒熱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蛤蚧 味鹹 溫 入手太陰足厥陰經 治勞傷虛損 補益 生精 養血 強筋骨 破癥瘕 堅筋骨 助陽道 除虛熱 溫中 止泄 治女子月水不通 男子陰汗 濕癢 陰痿 囊縮 小便餘瀝 補五勞七傷 虛而寒熱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烏鰂骨 味鹹 入足厥陰經 治血枯 經閉 除風濕 止泄瀉 令人有子 治虛寒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線魚鮸 味甘 鹹 入足厥陰經 治虛勞 補益 生精 養血 強筋骨 破癥瘕 堅筋骨 助陽道 除虛熱 溫中 止泄 治女子月水不通 男子陰汗 濕癢 陰痿 囊縮 小便餘瀝 補五勞七傷 虛而寒熱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龍甲 味鹹 入足厥陰少陽經 治虛勞 補益 生精 養血 強筋骨 破癥瘕 堅筋骨 助陽道 除虛熱 溫中 止泄 治女子月水不通 男子陰汗 濕癢 陰痿 囊縮 小便餘瀝 補五勞七傷 虛而寒熱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烏賊魚骨 味鹹 入足厥陰經 治血枯 經閉 除風濕 止泄瀉 令人有子 治虛寒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白魚鱗 味甘 平 入足厥陰經 治血枯 經閉 除風濕 止泄瀉 令人有子 治虛寒 久年咳嗽 除邪氣 治風眩 頭痛 耳聾 目暗 腰膝痛 關節不利 補肝腎 治虛勞 除心下邪氣 寒熱 溫中 逐風濕 通九竅 利關節

乳香 味苦 辛 入手太陰厥陰經 治心痛 骨痛 風疾 得青木香 治氣痛 得沒藥 治血痛 得桂心 治心痛 得茱萸 治腹痛 得青皮 治氣痛 得陳皮 治氣痛 得桂心 治霍亂 得茱萸 治心痛 得厚朴 治腹脹 得當歸 治血痛 得乾薑 治血痢 得茯苓 治胃寒 得縮砂 治氣痛 得白豆蔻 治氣痛 得益智 治心痛

決明 味苦辛平主治青盲目淚出目赤腫痛青葙子 味苦微寒主治邪氣皮膚熱風瘙身痒除毒雞冠子 味甘平主治赤白痢崩中赤白帶蜈蚣 味辛溫有毒主治蛇毒蟲毒去三蟲殺鬼精物惡毒腫瘡疽痔惡瘡疥瘙白花蛇 味甘平主治大風攣踠腫痹惡瘡頭面疕疥去三蟲利腸胃殺蛔蟲白花者良

蜣蜋 味鹹寒有毒主治小兒驚癎瘛瘲腹脹寒熱大腹水腫下利丸藥用之去人脾胃氣破積聚喜怒悲憂恐畏虹蜺邪氣除五癃利小便蠐螬 味鹹寒主治五癃利小便除伏熱蝟皮 味甘平主治五痔下血腸鳴止小便利大腹水腫消痰涎治小兒驚癎夏枯草 味辛寒主治目痛寒熱頭腫瘰癧鼠瘻破癰散結氣瘕腹脹脚氣疝瘕腰痛輕身益氣久服令人目明不老

旋覆花 味鹹溫主治結氣胸中寒熱除水去五藏間久新邪氣補中下氣明目利五藏通血脈益氣安精神久服輕身耐老青葙 味苦平主治邪氣皮膚中熱風瘙身痒除毒蠱杏核 味甘溫有毒主治賊風傷目淚出目赤腫痛青盲目瞖赤白青黃漏下赤白久利

白及 味苦平主治金瘡毒癰惡腫敗疽傷陰死肌胃中邪氣賊風鬼擊痱緩不收骨節溫熱驚癎疼痛除痈腫癰腫胃反吐血鼻衄血腸澼下痢止痛生肌合骨長肉補不足黃耆 味甘微溫主治痿躄腫痹大風癩疽久瘺金瘡止痛排膿補虛小兒百病

青蒿 味苦主治骨蒸寒熱勞熱除邪氣疥瘙熊脂 味甘微寒主治風痹筋急五緩虛弱補中續絕傷寒寒熱胸中痞滿除邪氣利關節補虛損益氣力長肌肉厚腸胃潤皮毛久服輕身不老不飢延年白及 味苦平主治金瘡毒癰惡腫胃反吐血鼻衄血腸澼下痢止痛生肌合骨長肉補不足黃耆 味甘微溫主治痿躄腫痹大風癩疽久瘺金瘡止痛排膿補虛小兒百病

女青 味苦寒有毒主治蠱毒邪氣寒熱山嵐瘴氣殺鬼精物惡毒腫瘡疽痔惡瘡疥瘙下三蟲利腸胃殺蛔蟲白花蛇 味甘平主治大風攣踠腫痹惡瘡頭面疕疥去三蟲利腸胃殺蛔蟲白花者良蜈蚣 味辛溫有毒主治蛇毒蟲毒去三蟲殺鬼精物惡毒腫瘡疽痔惡瘡疥瘙

下品藥 遵經一百一十八種

白頭翁 味苦主治熱毒血痢腹痛寒熱癥瘕積聚瘀血留結陰陽毒氣利關節補中益氣厚腸胃堅筋骨強志意令人有子白及 味苦平主治金瘡毒癰惡腫敗疽傷陰死肌胃中邪氣賊風鬼擊痱緩不收骨節溫熱驚癎疼痛除痈腫癰腫胃反吐血鼻衄血腸澼下痢止痛生肌合骨長肉補不足黃耆 味甘微溫主治痿躄腫痹大風癩疽久瘺金瘡止痛排膿補虛小兒百病

青蒿 味苦寒主治骨蒸寒熱勞熱除邪氣疥瘙熊脂 味甘微寒主治風痹筋急五緩虛弱補中續絕傷寒寒熱胸中痞滿除邪氣利關節補虛損益氣力長肌肉厚腸胃潤皮毛久服輕身不老不飢延年夏枯草 味辛寒主治目痛寒熱頭腫瘰癧鼠瘻破癰散結氣瘕腹脹脚氣疝瘕腰痛輕身益氣久服令人目明不老

蘆薈 味苦大寒治賊風驚癎熱痙除邪氣殺三蟲去疳蝕小兒驚熱通月水與小腹之熱得瞿麥大黃甘草治婦人血閉腹滿癥瘕積聚女子血閉得黃連 味苦寒主治熱氣目赤腫痛青盲目淚出目瘙赤白青黃漏下赤白久利

大戟 味苦寒有毒主治大腹水腫面目浮腫身熱下利青腫堅積留飲宿食荛花 味苦寒有毒主治蠱毒十二種水氣腹大面目浮腫皮膚黃疸水氣胸背肩臂四肢疼痛咳逆上氣喉鳴喘急

澤漆 味苦辛微寒有毒主治皮膚熱大腹水腫面目浮腫身熱下利青腫堅積留飲宿食芫花 味辛寒有毒主治咳逆上氣喉鳴喘急大戟 味苦寒有毒主治大腹水腫面目浮腫身熱下利青腫堅積留飲宿食甘遂 味苦寒有毒主治大腹水腫面目浮腫身熱下利青腫堅積留飲宿食

常山 味苦功專劫痰除
舟砂能劫痰除
得豆豉烏梅竹葉治溫疫得
竹葉治溫疫得
常山苗也世人止
仁之才辛生用性升
緩得雲母龍骨治
牡蠣
獨熱

蜀漆 常山苗也世人止
緩得雲母龍骨治
牡蠣
獨熱

附子 味辛温熟中有發得人參能留陽
有發得人參能留陽
功專去風
得川烏頭能開元陽
治疝氣得乾薑治陰
天雄 味辛温主治一切風
虛憊得白术桂枝
治大風

川烏頭 味辛温有發得人參能留陽
有發得人參能留陽
功專去風
得川烏頭能開元陽
治疝氣得乾薑治陰
毒傷寒得烏梅
寒得烏梅
治一切風

草烏頭 味辛主治風
香治結陰下血得川
椒鍾乳白礬
五靈脂治風
水得蛇粉
治大風
得五靈脂治風
水得蛇粉
治大風

天南星 味苦温入手足太
治此寫慢驚得
風治
風

半夏 味辛入手太陰少陰
夏商得醋製
治結胸得
治
治

砂溫隨
遠志蓯

蚤休 一名蚩河車味苦無
治慢驚發
咽喉

鬼臼 味辛温主治鬼
温主治鬼
毒下死胎如神

羌花 味辛温无毒治心腹
治心腹
大得人參
治
治

白歛 味苦平治陰
治陰
甘草大棗
治陰
得白芷
治陰

桃仁 味甘平治咳逆上氣
味甘平治咳
中水結
治咳逆上氣
瘀痛閉痛得
治
治

梓白皮 味苦寒主治熱
味苦寒主治熱
小兒百
治熱
治

川楝子 味苦主治諸疝得
治氣痛
蟲腫得
治
治

已 味辛功專蕩腐破向得
味辛功專蕩腐
血行白蠟
治
治

郁李仁 味酸入足大陰經功專下
味酸入足大陰經功專下
酒能使人
治
治

蟬蛻 味甘主治風癢
味甘主治風
熱得
治
治

蛾 味咸寒入足厥陰經主治
蛾
痙垂
治
治

蟬 味甘寒主治水腫煙毒得
味甘寒主治水
蛇粉
治
治

蛤蚧 味咸主治水腫
味咸主治水
喘得
治
治

鼠婦 味酸温入足厥陰經主
味酸温入足厥陰經主
治
治
治

蝟皮 味苦寒主治寒熱
味苦寒主治寒熱
葛洪用以
治
治

蝟 味甘平治大小便關
味甘平治大
穿山
治
治

蝙蝠 味酸温入足厥陰經主
味酸温入足厥陰經主
治
治
治

蝦蟇 味辛寒主治癰
味辛寒主治癰
得桃仁大黃
治
治

蠐螬 味鹹寒功專下血行傷
味鹹寒功專下
得桃仁大黃治產婦乾血
治
治

蜈蚣 味辛温主治尸疰惡氣
味辛温主治尸
毒下
治
治

蚯蚓 味鹹功專利水得乳香
味鹹功專利水
治癲癇
治
治

地膽 味辛主治瘡瘍疫癘得
味辛主治瘡
珠砂滑石治小腸氣痛得
治
治

斑毛 味辛寒功專下瘀血利
味辛寒功專下
水去毒得糯米治風
治
治

水蛭 味鹹苦入足厥陰經功
味鹹苦入足厥陰經功
破血行傷得
治
治

蛇蛻 味鹹甘温功專治驚風
味甘温功專
二種驚癎得當歸治
治
治

蠮螉 味甘寒治小兒百十
味甘寒治小
難不下
治
治

蜣蜋 味鹹寒有毒下
味鹹寒有毒
治
治
治

猪尾血 味鹹性寒善動行血治瘧疾痢疾

白石英 味甘性温入肺胃大腸治咳嗽肺癰寒熱胸痺石淋耳聾

胡粉 味辛性寒有毒殺蟲止痛治風痰癇疾

鉛丹 味辛寒功專墜痰鎮驚治心臟神經病

代赭石 味苦寒入足厥陰功專降逆止嘔

青礞石 味甘鹹入足厥陰功專利痰治驚風癇疾

青鹽 味鹹寒功專引藥入腎治腎病

下品藥 凡十品

苹麻 味甘主治崩脫得定蓮花能固胎元

蘆根 味甘寒主治消渴煩悶胃熱嘔逆得車前治小便不通

冬瓜子 味甘寒主治消渴排膿破癰

旱蓮草 味甘酸寒功專補腎陰得青鹽能固益得車前治小便不通

翦羅 味酸温一名接骨草能蝕惡肉

海金沙 味甘寒功專利水通淋得滑石治膏淋如神得白木黑牽牛治脾濕腫滿

馬兜鈴 味苦寒主治鼠瘻痔漏得甘草治肺氣喘急

皂莢 味辛温功專殺蟲止利得蒼术枳殼治脾寒腹痛

皂莢子 味甘温功專下氣治風痰

皂莢刺 味苦温功專下氣治風痰

何首烏 味苦澁入足厥陰功專補肝腎益精髓得枸杞治腰膝痠痛得牛膝治筋骨攣痛得當歸治血虛頭暈得川芎治偏正頭風

蘼蕪 味辛温功專殺蟲蝕瘕得雷丸治蛔蟲

阿魏 味辛功專殺蟲蝕瘕得雷丸治蛔蟲

鼈甲 味鹹寒功專破血止痛得車前治小便不通得滑石治膏淋

龜甲 味甘鹹寒入足厥陰功專補陰得虎脛骨治痿躄得牛膝治筋骨攣痛

安息香 味辛苦主治心腹惡氣夜夢鬼交得諸品香能統治百邪

通神明

龍腦香 一名冰片味辛苦主治骨節間風得豬血令心經

益毒宜發於表

阿魏 味辛功專殺蟲蝕瘕得雷丸治蛔蟲

資 味苦寒入足厥陰經主治受病得珠砂治老人風秘

脾痛得珠砂治老人風秘

梓白皮 味苦温功專殺蟲止利得蒼术枳殼治脾寒腹痛

梓葉 味苦寒功專下氣治風痰

梓實 味苦寒功專下氣治風痰

牛蒡子 味苦辛寒功專下氣治風痰

山豆根 味苦寒專解咽喉腫毒

土茯苓 味甘淡功專去風利關節得金銀花治梅瘡

梅瘡毒

蜈蚣 味辛温有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白花蛇 味甘温有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烏蛇 味甘温有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蠮螉 味苦温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蜣螂 味苦温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卵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屎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翅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足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鬚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頭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骨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蜚蠊血 味鹹寒功專去風定驚治破傷風

馬勃 味辛平功專散血解毒得生地治瘡腫

神麴 味甘辛功專化水穀重陽不化得麥芽治食積

不能壯脾進飲食得赤小豆治赤白痢止痛

蒜 味辛温主治殺蟲毒得醋治癰腫

萊菔子 味辛甘功專治痰下氣消食除脹

絲瓜子 味苦功專通經解毒得槐花治腸風下血得

蘆根槐仁治癰

杏仁 味甘苦入手太陰經功專利肺疾上衝得石去石

胡心肺得特豬肺治肺病咳嗽入足厥陰功專利肺

梨 味甘微酸主治熱嗽為利肺金之要丁香治反胃熱

嘔氣逆得丁香能降胃氣

烏藥 味辛温功專肉桂風痛氣得香治胸腹刺痛

智仁 味辛温功專治小便頻數得補骨脂治遺尿

汝 藥 味苦功專破血止痛得虎脛骨治腫瘍

安息香 味辛苦主治心腹惡氣夜夢鬼交得諸品香能統治

通神明

蜘蛛 性寒主治小兒大腹丁疳得之即死治狐疝

五靈脂 一名寒號蟲矢入足厥陰心腹疼痛專散血止痛得蒲黃

蚱水 功專止渴除胸

蜂粉 治久嗽不止

珠芽 味甘温主治虚勞傷嘔吐血丁利

鼠矢 雄者雨頭尖味鹹寒入足厥陰氣分兼能治男子

陽易亦治膀胱水結

獺肝 味甘温主治鬼疰傳尸得竹筒中水治心腹積聚

亂髮 味苦功專止血通淋得豬膏治婦人陰吹

童便 味鹹寒功專降火止血得甘草治久嗽腸痿得杏仁治肝治沐息病

秋石 味鹹功專滋腎水養丹田得粉能回元陽延年老得筵下品鬼野治證同得茯苓蓮肉柴胡治勞熱

十二之三 說文卷 下品鬼野

說文卷 下品

數治物中用體輕浮五臟得其精微

人乳 味甘功專補肺五臟得其精液

天癸 味鹹主治熱病勞復得人乳童便滋入鼻內治暗

神灰背

伏龍肝 味苦辛主治血症帶下得阿膠艾葉治婦人血漏

弘景註即竈心黃土得荊子黃芩阿膠治便後

血

功專行傷肝

味苦辛寒主治

少火主補專破

蟹 味鹹入肝

西洋新法曆書二十九種九十三卷（一）

（明）徐光啟等撰

明崇禎至清順治刻本

新法算書一百卷編修陳昌齊家藏本

明大學士徐光啓太僕寺少卿李之藻光祿寺卿李天經及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羅雅谷湯若望等所修西洋新歷也明自成化以後歷法愈謬而臺官罣守舊聞朝廷亦憚於改作建議者俱格而不行萬歷中大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等先後至京俱精究歷法五官正周子愚請令參訂修改禮部因舉光啓之藻任其事而庶務因循未暇開局至崇禎二年推日食不驗禮部乃始奏請開局修改以光啓領之時滿城布衣魏文魁著歷元歷測二書令其子獻諸朝光啓作學歷小辨以斥其謬文魁之說遂絀於是光啓督成歷書數十卷次第奏進而光啓病卒李天經代董其事又續以所作歷書及儀器上進其書凡十一部曰法原曰法數曰法算曰法器曰會通謂之基本五目曰日躔曰恆星曰日月離曰日月交會曰五緯星曰五星交會謂之節次六目書首為修歷緣起皆當時奏疏及考測辨論之事書末歷法西傳新法表異二種則湯若望入

本朝後所作而附刻以行者其中有解有術有圖有考有表有論皆鉤深索隱密合天行足以盡歐邏巴歷學之蘊然其時案制於廷臣之門戶雖詔立兩局累年測驗明知新法之密竟不能行迨

聖代龍興乃因其成帙用備騶人之掌豈非

聖祖仁皇帝天亶聰明乾坤合契

御製數理精蘊歷象考成諸編益復推闡微茫窮究正變

如月離二三均數分為二表交食改黃平象限用白平象限方位以高弧定上下左右又增借根方法解對數法解於點線面體部之末皆是書所未能及者八線表舊以半徑數為十萬各線數逐分列之今改半徑數為千萬各線數逐十秒列之用以步算尤為徑捷至

欽定歷象考成後編日月以本天為橢圓交食以日月兩經斜距為白道以視行取視距推步之密垂範萬年又非光啓等所能企及然投時改憲之所自其源流實本於是編故具錄存之庶論西法之權輿者有考於斯焉

欽命修政曆法掌管欽天監印務臣湯若望謹
奏爲新曆告成恭呈
御覽以昭成憲以免史冊事臣竊計聖人
頒示臣所修新曆俾盡守無或淳議庶度
敬授今古同符矣顧曆書之成始於
測驗測驗又始于推算推算者立表以窮景日躔盈
縮月離遲疾去極遠近既以測定分
秒所謂十二宮辰不越掌握徑寸无
得之蓋得其理又得其數也元郭守
敬弧矢圜算如所謂橫弧矢立弧矢
赤道變爲黃道黃道變爲白道雖足
以發前人之所未備後之曆官但知
拘泥成法無從窮求原本是以積漸

差忒氣朔不齊刻應不驗豈天道難
知哉臣自西洋入中國海陸計程八
萬里就遠赤道就近赤道臣考驗宛
詳臣創立新法規製儀象以測諸曜
覩行如日出沒地半徑三差加蒙
氣差如諸曜諸行之距赤道遠近宛
商榷早與夫歲差環轉歲實參差天
有緯度地有經度宿有本行日月五
星有本輪日月有真會視會此皆守
敬之所未詳者也臣閱歷寒暑晝夜
審視著爲新曆一百餘卷恭遇
聖朝龍興特用臣法開局演習咸知布算
成晷測驗合天非
聖德隆盛何以首重治曆如此然而新法
理明數著之功終難泯也以故是
在今日爲已驗之法在異日爲不易

之法即百千年後又爲測究差度因
而變通以求合天無異今日之法伏
望
宣付史館用著
本朝曆法度越前代爲億萬年曆數無疆
永以爲訓天下幸甚微臣幸甚緣係
史臣移文考究事理臣謹捐資剞劂
修補全書恭進
御覽施行臣不勝榮忭待
命之至爲此具本謹具奏
聞

計開

進西洋新法曆書壹百卷 拾叁套

順治二年十一月十九日上十二月
二十一日奉
聖旨新曆留令大行已經頒用這所進曆

書考據精詳理明數著著該監局官生
用心肄習永遠遵守仍宣付史館以彰
大典湯若望勤慎可嘉宜加敘賚著吏
禮二部議奏該衙門知道

修政治法臣湯若望謹

奏爲懇乞

聖明垂鑒遠旅孤踪格外施恩事臣自大西洋八萬
里航海來
京不婚不宦專以昭事
上帝闡揚
天主聖教爲本勸人忠
君孝親貞廉守法爲務臣自購置
天主堂聖毋堂共一所朝夕焚修所求普祐迄今住京
二十餘年于崇禎二年間因舊曆舛訛奉前朝
勅肯修政曆法推測日月交食五星躔度悉合
奏疏
天行者有曆書表法一百四十餘卷并測天儀器等件
向進內庭擬欲頒行幸逢
大清聖國倘念燕民遭賊荼毒
躬行天討伐罪吊民萬姓焚頂沒世難忘此乃
天主上帝能之四方隆以
君師之任救天下蒼生于水火者也茲臣仰讀

令旨中東西二城居民搬移于南北二城以便大兵
憩息是誠
聖明矜恤便民至意臣不即便欽遵但念臣住居皇
城武門內城下中城地方房屋半爲賊火焚毀僅
存
天主聖毋二堂并小屋數椽朝夕在內虔誠誦禱兄三
八萬里萍踪一身之外並無親戚可倚殊爲孤
孑堪憐且堂中所供
聖像龕座重大而西方帶來經書不下三千餘部內
及性命微言外及曆算屯農水利一切生財大
道莫不備載至于翻譯已刻修曆書板數架充
棟誠恐倉猝那移必多散失而臣數十年指
勤勞無由效用矣伏乞
皇上軫念孤忠
特賜柔遠之典俾蒙
俯准微臣仍舊居住使臣得以安意精修祝延
聖壽而保存經典書籍異圖報于異日
洪德如天

恩無地矣 臣爲此激切具奏

天聰惟

聖明俯賜宸察施行臣不勝瞻仰惶悚待

命之至爲此具本親賫謹具奏

聞

順治元年五月十二日具奏十二日奉

攝政王頒給清字

令旨一道張諭本堂門前

奉旨

三

修政院治法湯 爲公務編照前朝崇禎二

年間因察得曆差訛專敕任大學士徐光啟

等詧核依新法修改特設修公署于宣武門之

東奉旨訪舉知曆官生在翰譯書表製器測

驗推筭筆七政迄今十餘年著成創法闡理諸

書一百四十餘卷製就星球星屏地平日月星

晷與夫窺筒機巧等器盡進御前內庭親測在

天行度屢與新法脗合星等捐捐盡瘁尚候頒

行茲幸恭遇

移文

大清一代之興必更一代萬年之曆

台臺薦賢爲

四

國自無對非之遺職掌攸關理合將本局事實并

供事生職銜謹照例開列前去

禮部咨發清吏司 頒爲欽奉照來文內事理

體呈

堂開 延勅令列名各官生備書夜在局照常修改

推筭施行須至手本者

計照

欽天監加四級臣湯若望謹
欽天監博士在局供事臣朱光大
肩局供事臣朱光大
博士事生員臣宋可成李祖白
儒士掌理臣焦應旭
掌有篆宋可立
徐孝聞孫有本
李華臣共干貢
順治元年五月二十三日修政曆法湯若望
本日批候 題開根
五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題爲恭報日食事竊照舊曆差訛于明朝崇禎二
年加特勅原任欽修曆法大學士徐光啟等開
局諮訪修改臣若望奉詔來京遂用臣等西洋
新法將舊曆悉行釐正著成一代曆法全書關
明千古未發之祕製有新法測量日月星晷定
時攷驗諸種儀器向已盡進內庭每遇日月交
食伊週則測驗無器何憑況
法屢屢密合于天矣昨閣臣等進用諸器盡遭
流寇所燬目今交食伊週則測驗無器何憑況
日食每因陽光眩耀則所見之分秒有非目力
能真或用水盆映照亦屬蕩漾難定惟有臣製
窺遠鏡及地平日晷二器于日食時用遠鏡可
以覘其虧復食分用日晷可以考其虧復時刻
倘臨期不依此法窺測則各法之食分多寡與
時刻先後不同之數又安能證定其疎密哉臣
以是曉夜拮据悉將需用定時窺測之器另行
製造數種進呈
六

庶覽方在精工繕製不日可以
告成今先將本年八月初一日丙辰朔日食除大統
同回二曆聽欽天監自行具
題外所有臣等西法推步得
京師之食限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圖像與各省
直見食有多寡先後不同諸數逐一開坐呈
勅下該部至期公同諸大臣及監局各官詣臺如法
覽伏惟
測驗據實奏
題疏
開緣係日食事理未敢擅便
題請
旨
計開
順治元年八月初一日丙辰朔日食分秒時刻
并起復方位
京師順天府見食二分弱
初虧　午初初刻半弱　西南
食甚　午正一刻弱　正南
復圓　未初二刻
計食限內凡九刻十分
食甚日躔黃道鶉尾官九度四分爲張宿八
度一十八分
各省直食甚時刻分秒
京師順天府　食甚午正一刻弱　見食三分弱
南京應天府　午正二刻半弱　四分四十二秒
山東濟南府　午正一刻半　三分六十七秒
山西太原府　午正三刻弱　三分五十秒
陝西西安府　午初二刻　四分八十二秒
河南開封府　午正初刻強　四分四十秒
浙江杭州府　午正三刻　四分七十五秒
湖廣武昌府　午正初刻　五分五十秒
四川成都府　午初初刻半　六分二十五秒
福建福州府　午正二刻半弱　五分
廣東廣州府　午正初刻　七分二十八秒
雲南雲南府　巳正三刻強　九分十五秒
廣西桂林府　午初二刻　七分二十五秒

貴州貴陽府　午初二刻半　七分七十秒
江西南昌府　午正一刻　六分
琿陽　午正四刻弱　二忽二十六秒
高麗　未正一刻半　二分七十秒

順治元年六月二十二日具

奏二十三日奉

令旨舊曆歲久差訛西洋新法屢屢密合知道了這

本內日食分秒時刻起復方位併各省直見食有

題疏　九

多寡先後不同具見推算詳審俟先期二日來說

以便遣官公同測驗其窺測諸器速造進覽禮部

知道

禮部尚書臣祭清吏司為請定曆名以重萬年大典

事該本部啟本司案呈奉本部送據欽天監呈

稱祇惟

新主龍興倒有頒行管曆為萬民瞻仰查得明朝舊

制曆名大統今宜另更新名所有曆樣已經依

大統曆法推註裝釘成帙昨蒙

內院回諭更名改用新法係萬萬年大典當具呈

禮部啟奏

主上惟焰曆局所修新法屢測為近向侯禮部議定

移文　十

正侯舉行因是曆官仍依舊法註曆今用新法

註曆必須監局各官公同註定成樣具呈本部

啟奏應曆名與曆樣一時維新而萬代欽重矣

等因呈部送司案呈到部恭照

新主登位所有萬年寶曆例應

頒布天下以明年為順治二年其明朝大統曆既經

該監據稱新法為定相應改用推註原名大統

二字合行易書新號伏候

欽命以便刊載頒行仍乞

勅下監局各官公同證訂新法以曆作速書寫裝帙
進呈
睿覽庶實曆事新而大典欽崇矣等因順治元年七
月初四日奉
攝政王令旨治曆明時帝王首重今用新法正曆以
敬授天休誠爲大典宜取名時憲用稱欽若昊
又民至意頒行天下以明年爲順治二年監局各
官仍公同證訂新法註曆作速寫裝呈覽該部知
道敬此欽遵到部送司擬合就行爲此合用手本
移
移
前去
修政曆法湯
處查照本部原啟及奉
令旨事理行令局監各官公同證訂作速註曆裝帙
進呈施行須至手本者

順治元年七月初六日郎中房之騏

輿地平圖之
進也但圖中猶有赤道夏至兩線凡居赤道下者則
晝夜時刻歲歲常均而不殊也其遠鏡等件俱
于用法中詳之再炤儀臣所修西洋新法已蒙
聖主鑒其與
天密合特用頒行取名時憲爲萬萬年寔天又民之
寶曆矣天下臣民可勝雀躍稱慶所有應用諸曆從
此永依新法推算臣即一面率同本局官生業
依新法星夜催儹其頒行民曆式樣推算將竣

奏疏
數日內可以先行
進呈謹將前器一并開列恭
進伏乞
俯垂鑒覽施行緣係恭
進新法測天儀器事理臣等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計開
渾天銀星球一座 時盤并指時針全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題爲恭
進新法測天儀器事臣局所有西洋新法測量定時
諸種儀器而測驗屢經審合者昨擬製造恭
進于六月中具疏奏
聞奉有其窺測諸器速造進覽之
旨敬此敬遵臣益殫力精工悉心料理今已捐貲製
就渾天星球一座地平日晷并窺遠鏡各一具
共球上所刻星宿俱按經緯度數點定各各悉

天至求北極出地高低與各星出沒眞實時刻等項無
須再事推算可以運旋即得也其地平日晷上
有三角形表能使時刻以應節氣爲准臨用須
以羅經針正對子午則表中影自不爽指以
驗天道之不違也總之天包地外地在天中從
地視天皆有隨處不同之則蓋因北極出地高
低之不等耳然在地廣二百五十里者在天約
差一度此各省直時刻所已以異臣用是斟有

鍍金地平日晷一具三角形表能測時刻全
窺遠鏡一具銅架并螺絲轉架各一
木立架一 看日食鉛絲數二
輿地屏圖六幅
諸器用法一冊
順治元年七月初九日具奏初十日奉
令旨這測天儀器准留覽應用諸曆一依新法推算
共須行式樣作速催竣進呈禮部知道

修政曆法 臣湯若望謹
題爲恭
進萬年寶曆事 臣若望恭逢
聖王洞燭舊曆歲久差訛西洋新法屢經
禮臣請定曆名奉有治曆明時帝王首重今用
新法正曆以敬授民時事關
天休誠爲大典宜取名時憲用頒朝廷憲天乂民至意
頒行天下以明年爲順治二年之
日嗣該臣進測天儀暨奉有應用諸曆一依新法推
算其頒行式樣作速催竣進呈之
奏疏 共 三 十 五 葉
欽此欽遵微臣謹按敬授民時全以節氣交宮與
日躔

聖君賢相握璣衡以庶七政之盛治弘庥無逾斯
時者矣其曆中所載方位神煞用事等項原無
度數可憑悉皆不用推筭不過止對日下干支
照舊本直抄填註乃于本月十五日特傳該監
秋官正劉有慶賈良琦等數員到局將前項用
事至十九日填寫已畢隨即裝演告成至此有
曆末尾列有五官等官職名但今所進時憲曆
大典有光矣謹將法並非監官推筭例應改革庶于
奏疏
進呈伏惟
聖明睿覽卽
賜勅下刑刻頒行天下施行緣係恭
進萬年寶曆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計
進頒行新法民曆式樣一冊
順治元年七月二十日具

題二十二日奉
令旨這恭進新曆節氣交脫與太陽出入晝夜時刻
按道理遠近推筭者方各有不同果爲精確但字
畫細小行款栰密還再加開爽以便頒行內溥陽
改寫盛京曆尾五官等職名既係舊製附列湯若
望之後仍取該監前進曆樣來看禮部知道
奏疏

曆局投

內院大統曆自相矛盾畧

若挈連赴

禮部共對曆法新舊之異同因見稱許新法者固多而問有承訛襲舛之人溺于舊聞不盡輸服挈隨回寓畧簡甲申年曆日其與新法殊異者

姑置不論即就彼本法相對亦多矛盾之處約舉五端以槩其餘

一依大統曆法每年歲實三百六十五日約零

三個時辰平分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二十五分七十五秒周天一十二宮每宮得三十度四十三分八十一秒則太陽之行每宮應得三十日又半日弱也乃今曆上有多至二十三日者有少至二十七日者相差六日此何以解也

一凡晝夜長短悉依本日太陽出入而定今就本曆晝夜長短而論多寡不相符合如正月十二日晝四

十六刻夜五十四刻理宜本日日出卯正二刻日入酉初二刻也乃今曆上先一日日出卯正二刻先二日日入酉初二刻豈此二日內太陽在天其行動絕無增減乎又如二月初十日日入酉初四刻次日日出卯正初刻理宜晝夜相等各五十刻也乃至十四日猶然日出卯初四刻豈其間四日晝夜長短絕無增減乎及查二十日則又晝五十一刻夜四十九刻矣夫自十四以至二十僅六日耳

此六日輒長一刻而後四日分毫不長況又俱在春分前後而長短殊異此何以解也自正月以至十二月其所謬皆如此

一凡晝夜相等之日爲春秋分乃今曆上晝夜各五十刻在二月十二日而春分在二月十三日在八月二十四日爲後二日晝夜各五十刻在八月二十一日爲前二日是一年三日而秋分在二十一日也至若夏至爲晝極長夜極短之日依彼曆長六十刻夜

長四十刻也乃今曆上晝長五十九刻夜長
四十一刻何也況又與本日日出入不合乎
冬至爲晝極短夜極長之日應晝四十刻夜
六十刻也乃今曆上晝四十一刻夜五十九
刻何也況又與本日日出入不合乎
一曆上夏至日出寅正四刻是卽卯初初刻也
乃前四刀二十六日後六月初十日俱日入
酉正四刻是卽戌初初刻也若然則是太陽
出入四十五日內絕無增減理宜四十五日
則與夏至異何也夏至本日等也而四月二十
六日與六月初十日俱晝長五十八刻夜長
四十二刻日出入則與夏至同而晝夜長短
一凡星與太陽經度同名爲合伏乃今曆上有
星合伏而與太陽不同經度者如水星四月
初五日合伏在胃八度本行內又註太陽在
昴十一度是差三度也又如八月初六日水
星在翼九度而太陽在翼二度是差七度也

又如十一月二十九日火星合伏在箕七度
而太陽在斗初度是差四度而又不同宿也
其相差如此而云合伏何也他星類然未皇
悉舉以上五端及諸他謬錯年年推筭如此
偶就甲申曆摘出証之

順治元年七月二十五日

欽天監監正戈承科監副賈良棟周胤等謹呈
爲恭請新曆以便頒行事據欽天監春官正等
官潘國祥左允化賈良琦劉有慶戈永靖周曉
戈永澄恭紹舊法年遠漸差新法屢測密合業
奉
日奉
令旨所有明歲須行曆樣應照新式成造其五星躔
曆一一遵新法推筭並無別論伏乞
俯鑒施行
移文
其
題爲遵
旨預請遣官測驗日食事本年六月二十二日該臣
等望
題爲恭報八月初一日日食一疏二十二
日奉
令旨舊曆歲久差訛西洋新法屢測密合知道了這
本內日食分秒特刻起復方位併各省直見食有
多寡先後不同具見推算詳審依先期二日來說
以便遣官公同測驗其窺測諸器速造進覽禮部
奏疏 二両
知道欽此欽遵今日食届期理合先期恭
請其測食處所或于
內院或于觀象臺相應奏請
欽定以便遵依是日容臣照舊携新法黃赤全儀等
器如法公同測驗回等未敢擅便伏候
命下施行爲此具本謹具奏
聞
順治元年七月二十五日欽天監監正戈承科
左監副賈良棟
右監副周胤
令旨遣官已有旨了湯若望照例携帶儀器前赴觀

順治元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象臺如法測驗禮部知道

禮部一本遵奉

令旨事七月二十六日題二十八日奉

令旨遣大學士馮銓率制勅房中書李正茂前赴觀

象臺督同監官生公同測驗

奏疏

新舊法日食分秒時刻圖

西洋新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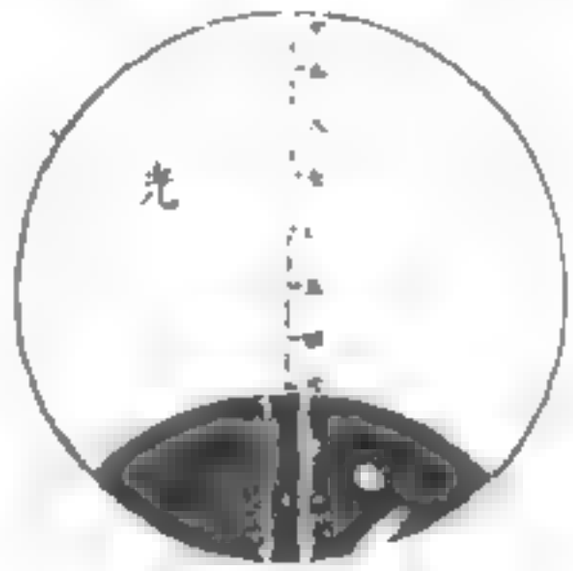

順治元年八月初一日丙辰朔日食

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

京師順天府依西洋新法推算

日食三分弱

初虧 午初初刻 西南

食甚 午正一刻強 正南

復圓 未初二刻 東南

初虧限內凡九刻十分

食甚日躔黃道鶉尾宿九度四分爲

張宿八度一十八分

欽天監

日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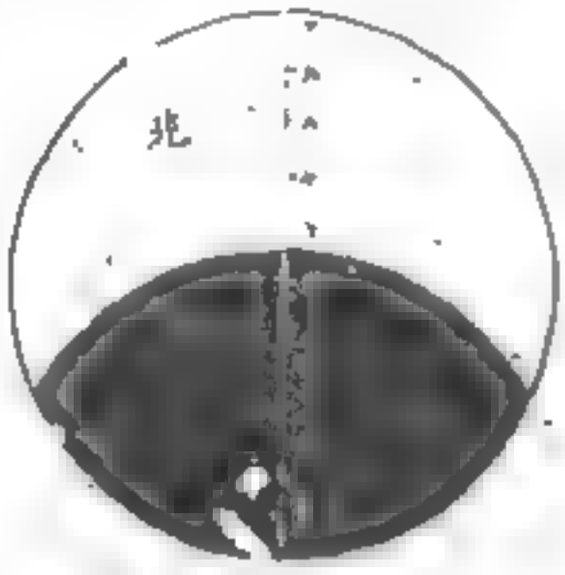

依大統曆推算

日食五分七十一秒

初虧 巳正一刻 西南

食甚 午初二刻 正南

復圓 未初初刻 東南

食甚日躔黃道張宿一十六度二十

三分九十秒

回回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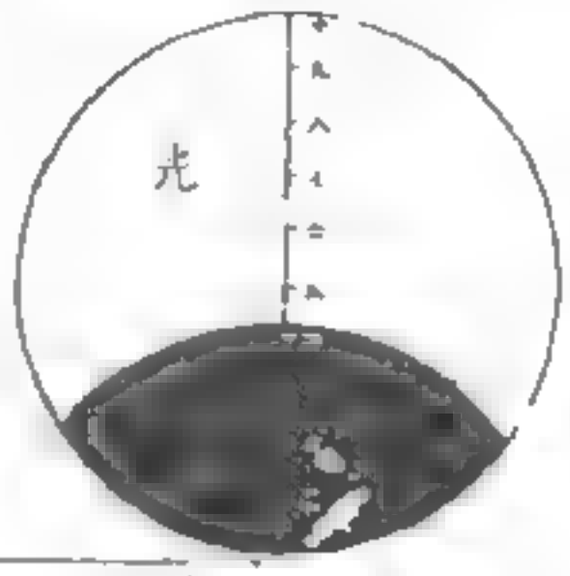

日食圖

內院大學士 批

中堂公同用儀器測驗大統曆差有一半回回曆差有一個時辰惟西洋新法分秒時刻甚忽不差以明朝二十年未及行之新法

大清朗以數日問行之一試驗而合若符節可謂奇矣着用心精造新曆以為萬年法傳

順治元年八月初一日批

內院大學士臣馮銓謹

敬陳

敬奉

土上差遣於本月初一日早率制勅房中書李正茂

詣觀象臺督監局官生測驗日食深雜

國家新定實曆祈

天永命迓億萬年無疆之休非尋常比因與遠臣汤若

望欽天監正戈承科等及回回曆官吳明炫約

矢公矢慎勿執成心勿泥已見一以

天行為準遂將臺上測幾玉衡及遠臣新法儀器對正

奏疏

妥當復調理刻漏即法候該監看法候至巳正

一刻全無形迹過正二正三正四巳時巳完直

至午初初刻半弱日果如時憲曆新法從西南

食起臣率衆官即于臺上行禮候至午正一刻

強以竿影覘之果食甚三分臣令中書李正茂

從紙扇孔內仰覘其食虧處在正南稍西臣以取

家藏紫色眼鏡再覘已稍轉東可見弱孔不如

眼鏡之真而食甚之在正南無可疑也未初二

刻轉東南復圓一如新法所算毫無差謬臣復

率衆官行禮畢若依回回曆法推算則午正一
刻食甚之時方應如虧訛舛殊甚詳詢回回曆
官吳明炫無以置對蓋相傳之法如此非本官
疎說也總之時憲曆法盡善盡美即局監諸臣
無不祭口一詞服其精確依此法治曆明時真
可仰副
朝廷敬
勤民之盛心矣內院見有進到西洋儀器臣初登衙
時即令局官朱光大赴院伺候安置諒同官諸
奏疏 二九
臣定已詳察而朝臣供在禮部收護該部亦設
有儀器必皆灼見其為見伏乞
聖鑒下部再加考訂如果臣言不爽見今造曆宜定
以新法為則此誠開
天立極第一要務也本日差回理應具
敬報
命令將新法舊法回回曆法日食時刻分秒三個進
上覽臣謹

敬八月初二日敬初七日奉
令旨覽卿本知遠臣湯若望所用西洋新法測驗日
食時刻分秒方位一一精確容合
天行蓋善盡美見今定造時憲新曆頒行天下宜悉依
此法為準以欽崇
天道敬授人時該監舊法歲久自差非由各官推算之
誤以後都着精習新法不得怠玩禮部知道
奏疏 三十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奏爲恭
報測驗日食事該于六月二十二日報稱本屬仮
西洋新法推算本年八月初一日丙辰朔
京師應天府日食三分初虧午初初刻半弱西
南食甚午正一刻強正南復圓未初二刻声南
等因具
奏奉有這本內日食分秒時刻起復方位并各省
直見食有多寡先後不同具見推測詳審候先
奏疏 三一
期二日來說以便遣官公同測驗之
欽此欽遵已經移咨欽天監欽遵去訖今准
報又奉有湯若望照例携帶儀器前赴觀象臺如法
測驗之
欽此欽遵已經移咨欽天監官生齊赴
觀象臺臣若望亦携遠鏡并黃赤全儀及臺上
簡儀等器悉心候其初虧食甚復圓時刻分
秒及方位等項測之一一俱與臣法密合其餘
監所推大統回回兩法俱各疎遠此大學士遂
題奉
欽此欽遵抄出到臣欽天監回回科官生馬
沙亦黑等原推日食分秒時刻起復方位并
奏疏 三二
刻登記衆皆心悅誠服悉聽大學士具
題外至于
內院覆測則有本局供事經歷朱光大聽大學士
公同如法窺驗遠于日食分秒圖後批稱中堂
公同用儀器測驗大統曆差有一半回回曆差
有一個時辰惟西洋新法分秒時刻纖忽不差
以明朝二十年未及行之新法
大清朝以數日間行之一試驗而合若符節可謂奇
矣着用心箚造新曆以爲萬年法傳等語而曆
奏疏 三三
局覆測則有本局供事署正黃宏憲及生儒堂
乘徐瑛等公同如法窺驗各俱與新法脗合
此新舊各法疎密自光無庸微臣贅者也緣
係測驗日食事理合將疾質回奏爲此具本謹具
奏
聞
順治元年八月初二日上初八日奉
奉
欽依新法測驗日食纖忽不差
今古儀象本內院諸臣依
與覆象臺公同測驗無異具見精密湯若望即督

奉諭局宜上用心精運新出以傳永久禮部知道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奏爲請給新曆供費以便推算速竣廉陳本局要

務事臣自六月間蒙

特旨悉用西洋新法須行時憲曆即率本局官生先

推民曆毎覺其散早聚遲總由各官生城外居

住又皆窮苦毎日饗飧或就食于市肆或往炊

于本家往返奔馳費時失事最爲未便因而臣

即設處墊用供給并墊紙劄綾絹裝潢等費乃

今民曆雖完尚有七政躔度纂推正爲功倍于

前臣欲再行墊用力又不能雖已兩次移行禮

部連請補給未見應發守候半月有餘推算無

由起手至于官生住居臣愚以爲曆局房屋止

有三層大小計十二間極爲窄狹今幸局內尚

有空房兩處半遭流寇燒燬又無兵丁居住亦

且附近臣居可以通連俾官生得以聚處庶于

推算緒寫等功毋誤相應一并請給着也他若

推算之官舊制列名首尾今鋪註神煞者該監

止須二人填寫兩員即畢而例得列名者十一

員乃本局推算者勤勞兩月別名俾召朱光大
宋發二員如順天生員宋可成副榜監生李祖
白儒七掌乘焦應旭此四人者文理俊通有志
曆學前舉在局出力多年祇以未蒙授職不便
附列其名茲因
頒曆重興相測緒寫勞苦宜常似應
勅下吏部查照辦曆事例對加職銜以便添名曆尾
其餘在局學習供事諸生則有掌有纂徐瑛孫
有本張中鵠鮑英齊殷鐘武之彥李華宋可立
奏疏
劉龍德計共十人亦應照天文生例食糧辦事
以鼓役劾如此則前後相繼自可傳法永从而
弗敎也又曆局原有看門人役一名書役一名
皂隸二名匠役四名囚年从曆未頒行漸皆散
去今各役復還必得月給米糧庶乎無他營
禮部同禮科官詳加考試分別具啟內壹壹儀器
奏疏
併選曆局官生二人典守該衙門知道
廿六

大典克襄安爲此具本謹具奏
聞
順治元年八月十一日上十五日奉
令旨治曆大典官生供費各役月糧既有成例即察
明支給爲勞空房准作推筭繕寫之所宋可成等
四人量授職銜同朱光大等列民曆尾在局諳生
照天文生例食糧辦事該監各科併回回科官生
通曉新法的照舊留用息情冒濫的應行裁汰著
禮部同禮科官詳加考試分別具啟內壹壹儀器
奏疏
併選曆局官生二人典守該衙門知道
廿六

聖旨俯賜
俞允勅下該衙門一遵奉施行則事無作輟而
二事係目前要務懇乞
一切公務自無遲誤也以上三款并前供費房屋

禮部
啟爲請給新曆供費以便推算速竣兼陳本局要
務事祠祭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禮科抄出修
政曆法遠臣湯若望改前事等因奉
令旨治曆大典官生供費各役月糧既有成例即察
明支給局旁空房准作征算繕寫之所宋可成等
四人量授職銜同朱光大等列名曆尾在局諸生
照天文生例食糧辦事該監各科併回科官生
通曉新法的照舊留用息惰冒濫的應行裁汰禮
奏疏 廿七
部同禮科官洋加考試分別具奏內聖臺見在儀
器併選曆局官生二人與守該衙門知道敬此又
該
內院大學士馮銓啟二十二日考試欽天監官生
等因八月二十一日奉
令旨知道了卿親監后局考試以定去留具見敬慎
該部知道敬此敬遵各抄到部送司又據曆局手
本開送書辦吳勝皂隸周于德潘文曉匠役高
長春李洪玉李貴方壬三聘門役俞信各花名
前來相應具覆
奏疏 廿八
湯若望所請供費一項案查先經該局進呈曆
樣墊過筆札後領裝帙工價官生供給等費共
銀二十兩有奇今費爲數不多先行補給又稱
尚有七政躔度等曆纂修正訛功倍于前一應
公費俟有確數報部 并行酌給各役月糧業經
該局開送書皂匠役矣勝等八名前來應照各
衙門例一體支給其局旁空房已行遠臣安插住
坐爲推算繕寫之所其生儒宋可成等四人既
奏疏 廿九
以効勞有年勤敏可加相應照例量帶欽天監
博士職銜應同朱光大等附名曆尾在局効勞
儒士掌有篆等十人今依原啟准照天文生例
食粮辦事內聖臺儀 帝遠臣遴委官生着令收
掌悉倫管理外其考試一節於本月二十一日
奏疏 三十
未府蒙
內院傳諭禮部同禮科官於二十二日早先赴曆
局府欽天監各科官生通行考試分別等次候
內院到局議定去留以憑具啟請

自定奪等因該本部左侍郎臣李明庠右侍郎臣何瑞徵遵即會同禮科給事中臣孟　署祭酒事精膳司郎中今復授山東道御史臣寗承勳於二十二日黎刁督迨欽天監監正戈承科監副賈良棟周胤帶領官生潘國祥等到局何候即蒙

內院大學士馮銓親臨考試臣等在局齊集曆科等科官潘國祥等四十七員并回回科官吳明炫等五員曆科等科天文生朱光蔭等三十一名

及回回科天文生吳明耀等三名命題考試隨據各官生呈稱今科各有專司株守一遵成例其於新法除賈良琦到有廢朱光顯三名而外求其熟習精通者益甚難其人也臣等細詳其由則前本年八月內方奉有精習新法不得怠玩之

令旨今學習伊始若非寬限講求未敢揣摩應試也臣等以爲治曆明時雖法分新舊然而其人之勤惰與其人之明昧其年之衰壯固可觀而知也於是逐名細詢或考其推算之異同或察其占驗之得失且課其職掌觀其字義則見有法雖守舊而志願學新者有新舊茫然而避考不到者又有志欲學新而年已向暮者應留者似當以後効應去者似宜汰其冗靡官如潘國祥等四十五員生如朱光蔭等一十八名所當寬限三月另定考期庶幾效之可圖者也又官如左承嗣等三員生如左承業等十四名非置象數於罔聞即憚考試而不至所當循名而責

實汰冗以省費此目溢之宜清者也又官如左允化李之猷雖其世業是承而耳目不靈精力告竭所當考其子弟之藉勤者以補其不逮可也至如回回科原在欽天監之外而自爲一科官則仍存吳明炫等五員以備參考生則汰去吳明耀等五名止存馬以才等三名仍令改習以候考試應天行布常度而敬授無愆期矣爲此具本謹將考過官生姓名分別開列

上請統祈

齎奏
勅下臣部遵施行
順治元年八月二十五日上九月初三日奉
令旨是海國祥等姑准寬限再考如仍前怠玩一併
究汰

禮部儀制清吏司奉
內院傳奉
令旨論禮部
聖駕至京行
登極禮同日行告祭
太廟
社稷禮告祭後方須赦詔須選擇吉期二日可傳與遠
臣湯若望即率監局官生將恭詳擇敬此合行
傳知等因到部送司相應移會即率官生將
移文
登極告祭
太廟
社稷禮告祭吉期慎選二日移送過司以憑題
請令用手本前去
曆局湯 處煩爲邊照選擇施行須至手本
者
順治元年九月十六日

修政曆法湯若望諸呈為恭請
萬歲景命年庚恪恭選擇
登極吉期事本月十六日接禮部儀制清吏司手本
內開奉
內院傳奉
令旨論禮部
聖駕至京行
登極禮同日行告祭
太廟
祉稷禮告祭後方須赦詔須選擇吉期二日可傳與遠
移文
臣湯若望即率監局官生恪恭詳擇敬此移
會到局該望即日率同監局官生齊集詳擇吉
期恭照
登極大典應請
萬歲景命年庚應得詳細擇吉伏乞
頒賜須至呈者
右呈
內院
順治元年九月十九日

修政曆法湯若望諸呈為傳奉事准
貴司手本開奉
內院傳奉
令旨論禮部
聖駕至京行
登極禮同日行告祭
太廟
祉稷禮告祭後方須赦詔須選擇吉期二日可傳與遠
移文
臣湯若望即率監局官生恪恭詳擇敬此移
會到局該望即日率同監局官生齊集詳擇吉
本月二十日卯刻親赴
內院恭接
萬歲景命年庚隨即回局率監局官生推看吉星恪
恭詳擇得本月二十一日丙午宜用卯時
午時上吉又擇得十月初一日乙卯宜用寅時
卯時上吉再擇得十月初十日甲子宜用卯時
午時上吉以上三日均屬大吉伏乞
裁定望巳面回
內院聽候裁定外為此合用手本前去

禮部儀制清吏司　頒爲查照題
請施行須至手本者
順治元年九月二十日修政曆法湯若望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題爲恭
進萬年七政寶曆事竊臣奉
古聖西洋新法推算
大清順治二年時憲新曆一冊進
上業蒙
發刊頒行所有七政經緯宿度五星伏見新曆一部
臣隨晝夜督率催儧告成謹按舊法向布七政
躔度有差至二三十度者緫不知出入朔度玄
奏疏
微故交食謬拘于更點伏見當伏而反見今
新法所箕月及五星皆有正躬朔度之遠近矣
舊法泥列宿終古不移故凌犯每多舛訛方位
有失其序今新法則有列宿容移之與顋矣
舊法原無度數可考併茫無實理可據者不必
具載今益以新法太陽行最高卑限度之真率
及五星有每年行最高卑與過中距之實歷矣
臣法種種創立維新不過仰承
聖明欽若授時愛民之至意而已此外尚有應用凌

犯諸歷非既奉有依新法推算之
旨俱屬臣局職掌容臣陸續催儹盡疎所脩敬謹
將纂完乙酉歲七政經緯新曆一部繕寫裝潢
成帙恭進
御覽伏乞
皇上勅下該部刊刻頒行庶時憲
寶曆永垂于萬萬禩矣爲此具本謹具奏
聞
奏疏
計開
乙酉歲七政經緯新曆一部
順治元年九月二十九日上十月初二日奉
聖旨禮部知道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奏爲敬陳本局應行緊要新法事宜以杼蓁赤事
竊照曆法大典所關萬世睠直蒭蕘一時而已
目今
寶曆既已大定則行遠傳後之計不可不亟講也而
微臣又再四思維曆之所可貴者上合天行下
應人事也苟徒矜推測容合之美名而遺置裨
益民用之實學聊將一切宜忌仍依舊法鋪註
終非臣心之所安以故曆局諸務徐俟異日續
聖鑒施行
奏疏
請若月前緊要之事謹約舉條議二款伏乞
勅下
計開
一考驗七政情狂原與人事各有所宜不
明此理則一切水旱災荒無從預修救
備之術而兵農醫賈總屬乖違臣西庠
是以有天文實用一書已經纂譯首卷
未暇講求合無恭請
勅下臣局陸續纂成副後悉依實用新法鋪註庶

國計民生大有裨益欽此欽遵臣等伏查神瀛矣至若占驗一事原係該監
職業相應仍照舊規
勅令天文科官生晝夜輪直在臺占測俟臣局天文
儀器製造完備之日另依新法占報伏
候
聖裁

一推測七政真正行度必藉新法精與書
器庶測與筭合種種密符于天臣于前
朝修曆以來著有曆法書表百十餘卷
奏疏

雖經刻有小板聊備教授後學并推筭
之用況遭流寇殘燬缺畧頗多今無詔
勅下臣局再加詳訂將測發新法與舊曆指并推
聖裁

布七政躔度立成諸表約成數十卷用
官樣大字格式刊刻進呈藏之
內府再有新法測天儀器十數種臣等擬欲
請製急用者三器加渾天星球及地平經緯與黃赤
全儀以爲測驗七政會合中照之用以
上書器爲費無多或
勅該部措辦或聽臣局勅輸陸續造完應用以成
一代鴻謨以垂萬年法式伏候
聖裁

順治元年十月十五日奏十八日奉
聖旨禮部一併看了來說
奏疏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奏爲正朔新頒遹會

聖主登極千古奇逢普天胥慶悉祈

皇上舉行祭告

大頒恩詔并受萬方表賀以諧天人以和下事臣

覽載籍自古開國帝王莫不欽崇

大通敬授民時如伏羲作干支神農分八節黃帝綜六

術頴頊命二正是已六經可考者則虞書之在

璣曆象周禮之土圭致日月馮相氏會天位辨

時叙也而黃帝以下六曆俱不傳其傳者漢武

帝而下元世祖而上曆凡五十餘改創法者十

有三家其間因革損益代有異同雖後至王郭

諸人修改較前加密然而闇理未精立法易外

從未有密合天行纖忽不爽如西洋新法且預

修幾二十年以備

聖朝垂憲萬世者也況當

天命興隆享祚撫疆之顯兆耶臣考古今以來未有

天道違背三光失其和而民物得寧謐者亦未

有天道循軌三光得其理而世宙不昇平者夫

曆法所以齊七政協五紀也則其有關

國治良非小補而

皇朝首重之豈非獨得治天下之要道哉臣查歷朝

改曆告成頒行天下臣民恭逢其盛者普荷恩

施若今日

一人建極與萬方受朝二典並行則尤爲曠代之奇

逢

本朝之專美禮宜

聖明敬咨

帝天孝享

祖廟繼以群僚表賀特詔頒恩宣使懷忠者共效惟呼

戴德者均沾雨露臣師承四方之寵而尊

親普及萬邦之慶矣緣係微臣躬任修曆事理

合行奏

請寶曆告成典禮以隆

會合豈非

本朝以光前古臣不勝瞻仰待
命之至爲此具本謹具奏
聞
順治元年十月二十三日具奏二十六日奉
聖旨禮部知道

奏疏 三

禮部祠祭清吏司爲傳奉事本月二十九日辰
時蒙
內院傳禮部奉
攝政王令旨新曆告戒該監局劾勞官生着湯
若望分別等次開列來看敬此敬遵傳奏到部送
司擬合就行爲此合用手本前去
修政曆法湯 處遵烙

移文 五四

堂轉送
內院具敬施行須至手本者
順治元年十月三十日

修政曆法湯若望爲傳奉事本月初一日蒙
本部面諭二十九日辰時蒙
內院傳禮部奉
叔父攝政王令旨新曆告成該監局効勞官生著湯
若望分別等次開列來看欽此欽遵所有本局効
勞官生相應從公分別開列以便轉送
內院具啟施行等因看得新曆告成輒舉叙典此
聖明有勞必酬無微不錄之德意至深厚也望思
朝廷名器自當慎重不敢濫叨謹遵
特文
前旨事理將効勞官生從公分別開後

計開

曆局供事加通政使司經歷加俸一級朱光大
加九卿等大官署監事加俸一級朱光顯
加欽天監博士加俸二級朱光蕚
加欽天監博士加俸一級宋　發
加欽天監博士加俸一級朱廷樞
加欽天監博士加俸一級劉有慶
曆局供事加欽天監博士宋可成
加欽天監博士掌印監副管秋官正劉貢長琦
中　官　正
曆局供事加欽天監博士宋可立
加欽天監博士掌印監副管秋官正劉有慶
以上五員名俱宜首叙前四員在局最久
所當並列者也

儒士孫有本　徐　瑛
儒士殷　鍠　鮑英齊
以上九員名或供事有年或推測勤敏
特文
名宜次叙者也
曆局　供　事　儒士掌有篆　劉藎德
加欽天監博士李　華　武之彥
儒士焦應旭
儒士宋可立
文生朱光蔭
以上七員名供事亦勤後効堪鼓所當
一體附叙者也其有本局生員張中
鵠曉業已从應令出局回學至如前

朝修曆尚有在局供事欽天監官數員如滿國祥等不過隨效奔走之勞未敢冒行開列其所開列監局官生共二十一員名既荷　新恩嗣後凡有一切新法交食節氣七政等項儘能辦理此其職掌攸關似無容諉卸者也爲此具實開列具申須至申呈者

右申

禮

呈

部

順治元年十一月初四日

禮部祠祭清吏司爲敬陳本局應行緊要事宜等事該修政曆法湯　泰前事等因奉

聖旨禮部　併看了來說欽此抄部送司奉此今本司查明所奏二款具稿請題適奉

正堂郎　面諭即將曆法書表所刻小板送部查點如果僞壞缺客不堪另行雇譯大字所需板片刷印刊刻工價紙張并渾天星球等二器合用物料造作工價一一開報以憑入奏無煩再請等因到司相應移會各用手本前去移文

修政曆法湯　處希即查覆施行須至手本

者

順治元年十一月初九日

修政曆法遠臣湯　爲敬陳本局應行緊要
新法事宜等事該本局奏前事奉有禮部一併看
了來說之
日本月初九日准
貴司手本稱奉
堂諭即將曆法書表所刻小板送部查閱如果便
覽便知其詳至於測驗儀器向經承造黃赤星
球二種費止有千餘金今益地平經緯全儀論
工價約增十分之五總之俱屬創製精工造完
始見勘輸合切原不欲當時錢糇其他一切物

料板片工價等項自應隨時斟酌務求節省似
難預爲應度擬者也合用手本回覆前去
禮部祠祭清吏司　頻爲查照前事理應否成
造與夫勸輸捐辦悉聽
貴部裁酌施行須至手本者

附
覽便知其詳至於測驗儀器向經承造黃赤星
球二種費止有千餘金今益地平經緯全儀論
工價約增十分之五總之俱屬創製精工造完
始見勘輸合切原不欲當時錢糇其他一切物
料板片工價等項自應隨時斟酌務求節省似
難預爲應度擬者也合用手本回覆前去
禮部祠祭清吏司　頻爲查照前事理應否成
造與夫勸輸捐辦悉聽
貴部裁酌施行須至手本者

其倦壞始議另行翻譯以廣珍藏況充櫥之板
未易搬送查測即欲另刊官樣大字板片去繁
就簡約有一千餘塊謹將小樣書表刷印數葉
進藏而發
欽典也其小板原係遠人自行刊刻所有缺畧不堪
者遠人自能修補可以仍供推筭之用亦不因
新法事宜等事該本局奏前事奉有禮部一併看
了來說之
日本月初九日准
貴司手本稱奉
堂諭即將曆法書表所刻小板送部查閱如果便
覽便知其詳至於測驗儀器向經承造黃赤星
球二種費止有千餘金今益地平經緯全儀論
工價約增十分之五總之俱屬創製精工造完
始見勘輸合切原不欲當時錢糇其他一切物
料板片工價等項自應隨時斟酌務求節省似
難預爲應度擬者也合用手本回覆前去
禮部祠祭清吏司　頻爲查照前事理應否成
造與夫勸輸捐辦悉聽
貴部裁酌施行須至手本者

附
覽便知其詳至於測驗儀器向經承造黃赤星
球二種費止有千餘金今益地平經緯全儀論
工價約增十分之五總之俱屬創製精工造完
始見勘輸合切原不欲當時錢糇其他一切物
料板片工價等項自應隨時斟酌務求節省似
難預爲應度擬者也合用手本回覆前去
禮部祠祭清吏司　頻爲查照前事理應否成
造與夫勸輸捐辦悉聽
貴部裁酌施行須至手本者

其倦壞始議另行翻譯以廣珍藏況充櫥之板
未易搬送查測即欲另刊官樣大字板片去繁
就簡約有一千餘塊謹將小樣書表刷印數葉
進藏而發
欽典也其小板原係遠人自行刊刻所有缺畧不堪
者遠人自能修補可以仍供推筭之用亦不因

順治元年十一月十一日修政曆法湯若望

禮部祠祭清吏司爲移取職名事照得新曆告
成業蒙
明旨查叙監局故勞官生除
貴局官生已經開送到部但
貴局既係督率自應首叙職名尚未開送或願
授職級或應叙賚奬厲均祈
貴局即行裁酌開送過部以憑呈
堂彙送
內院啟奏施行須至手本者

後文

六十

順治元年十一月十三日

修政曆法湯　爲敬陳本局應行緊要新法
事宜等事該本局奉有禮部一併看了
來說之
奉
旨本月初九日准
貴司手本稱奉堂諭等因移會到局內開回
覆手本開明說復又發回手本再問刊刻板片
工價并渾天星球等項業經按擬緊要應刊宜樣
大字
進呈層前書表板片一千餘塊隨傳刊字匠問其板

後文

六二

價若干言板每塊價約五分每板兩面字約八
百餘個刻字工價每百約銀六分總共約銀五
百五十餘兩其測驗儀器三種依新法式樣製
造輕巧端力節省所費約一千餘金以上之費
已經奏
請不敢求之
內帑相應招募捐助以成
國家大典既經詳問前來不得不擬度回覆合用
手本併發回手本一併回覆前去

禮部祠祭清吏司　頻爲查照呈
堂裁覆施行須至手本者
順治元年十一月十五日修政曆法湯若望

修政曆法遠臣湯　爲移取職名事本月十
三日接
貴司手本開稱本局既係昇平
自勿誠心天學原無世外榮思至明朝訪取修
曆以來屢經禮部尚書姜逢元等題覆欽
開湯若望著書撰表製造儀器等因欽此
滿教監局官生數年來呕心瀝血幾于額禿唇
焦功應首叙但遠臣羣守素學道不願官職勞
無可酧惟有量給田房以爲安身養瞻之資等
因又題稱職大官稍有所給及乃月僅兩餘未供
養食而數萬里孤踪仕井弗進生產又絕何以
爲勞臣勘乎則一塵之受數椽之棲諒非浩蕩
之所靳也等因禮部又題稱查得屢經題覆不
願官職遂議查給田房具疏上請臣部共四間
酌似爲安便等因此皆在明朝曆法未頒先有
資給田產以供聚養今曆法恭遇
大清聖主頒行已成
一代鉅典但望守素學者過不願官職雖效微勞志無

可移亦不敢專擅其首叙或念遠人昭事焚祝日給無炎仍聽

貴部查案開叙汉涞

此麻既蒙移取職名不得不據實開報希忙

貴司裁酌呈送施行須至手本者

順治元年十一月十六日修政曆法湯若望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奏爲恭

報月食并定進呈曆日以祈

聖鑒事臣局謹遵

勑旨依西洋新法推算得順治二年乙酉歲正月十

四日戊戌夜望月食其食限分秒時刻例應先

期上

聞臣再照得舊法于每年春恭進次年民曆式樣之

後隨即造辦七政經緯行度至冬初進呈者除

奏疏

七政中曆外又有上位又有月孛而朔月進呈

者除凌犯上吉壬遁外又有揭帖又有行程以

上皆係重複之曆名目雖各不同而其中度分

與用事則一且其間所載神煞用事不過復與

七政經緯凌犯等曆互相重疊敷演已錯雜

雷同似難涸歷

睿覽臣等再四參酌凡舊法重複之曆合行剛去四

種每年惟以民曆七政經緯躔度與夫中曆凌

犯上吉壬遁六種之曆依次虔造恭進

御覽而壬遁曆內亦不必重載中曆七政凌犯等項
免致溷衙應幾端緒清而繁費省職業一而無
稽緩之誤矣敬因恭報月食事理一并奏
知伏
聖明
垂鑒
欽此
欽遵
通行
施行
計開
順治二年乙酉歲正月十四日戊戌夜望月食
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
刀食八分七十秒
初虧 丑初初刻半弱 正東
食甚 丑正三刻強
復圓 寅正二刻弱 正西
計食限內凡一十三刻半強

欽遵
禮部轉行該衙門照常領
欽頒
時憲書
頒行天下至期觀候測驗

京師順天府 食甚丑正三刻一分
盛京 寅初初刻十分
高麗 寅初一刻十一分
南京 丑正三刻五分

欽此

山東 丑正二刻十一分
河南湖廣 丑正二刻一分
山西廣東 丑正一刻十一分
陝西廣西 丑正初刻十二分
浙江福建 丑正三刻十三分
江西 丑正三刻十一分
貴州 丑正初刻八分
四川 丑初三刻九分
雲南 丑初二刻八分

順治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奉
旨禮部知道欽天監印信著湯若望掌管凡該監
官員俱爲若望所屬一切進曆占候選擇等項悉
聽掌印官舉行不許紊越

禮部
題爲傳奉
事祠祭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十月二
十九日蒙
內院傳禮部奉
叔父攝政王令旨新曆告成該監局效勞宮主者湯
若望分別等次開列來看欽此欽遵傳奉到部送
司行據修政曆法湯若望手本回稱云云仍聽
貴部查案開叙以沐
皇恩其曆局供事等又據欽天監監正戈承科監副
題疏 七十
賈良棟周胤手本開稱司曆李學謨書寫曆樣
較對板樣其勞亦不敢泯又如春官正潘國祥
冬官正戈永靖保章周曉戈永澄雖有較對曆
日之勤思叨厚俸而臣子分所當然敢濫徇也
各等因案呈到部看得新曆告成既經監臣湯
若望開送監局效勞官生職名前來相應題請
恭候
命下臣部遵奉施行
順治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題 奉

禮部祠祭清吏司爲恭報月食等事奉本部送
禮科抄出修政曆法湯若望奏前事等因本月
二十六日奉
聖旨禮部知道欽天監印信着湯若望掌管凡該監
官員俱爲若望所屬一切進曆占候選擇等項悉
聽掌印官舉行不許紊越欽此欽遵擬合就行爲
此合用手本前去
修政曆法湯
手本者
處查照一體欽遵施行須至
順治元年十一月三十日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奏爲驚聞
成命過隆謹據實控辭以安愚分事臣于十一月二
十五日奏爲恭報月食一疏隨奉
聖旨禮部知道欽天監印信着湯若望掌管凡該監
官員俱爲若望所屬一切進曆占候選擇等項悉
聽掌印官舉行不許紊越欽此欽遵臣竊念曆象
授時在周官爲太史之職厥任匪輕雖近因疇
人子弟流風陋惡爲人所鄙凡閩欽天監名輒

生厭惡之心然此乃爲習俗所累而其職掌固
切辭家學道誓絕宦婚決無服官之理況臣叠
欽若之大典也臣何人斯敢叨斯任乎臣思從
遵督率職掌之
古料理曆法無難至于掌管印信臣何敢當伏乞
皇上收回成命別選賢能管理務期稱職庶於
大典有光無忝古太史之稱矣謹據實控辭伏乞
聖明垂鑒施行臣無任激切惶悚待
命之至爲此具本謹具奏

聞

順治元年十二月初一日奏初三日奉

聖旨湯若望著遵旨任事不准辭該部知道

奏疏

禮部祠祭清吏司爲欽
成命過隆等事奉本部送禮科抄出修政曆法湯若
望奏前事奉
聖旨湯若望著遵旨任事不准辭該部知道欽此欽
遵擬合就行爲此合用手本前去
修政曆法湯 處遵
旨即便到任施行須至手本者

順治元年十二月初六日

咨文

修政曆法臣湯若望謹
奏爲再剖愚衷仰祈
聖鑒以重曆任事臣于十一月二十五日恭報月食
奉有欽天監印信著湯若望掌管之
旨臣以學道之人原無服官之理隨具辭門
戊命一疏控辭本月初三日奉
聖旨湯若望著遵
旨不准辭禮部知道欽此欽
遵臣即當竭慮料理印務然而臣終有不安于
心者緣臣辭家學道誓絕世榮傳教東來志非

千祿若以避榮之人而司衙門官印事不相宜
故爾具疏瀆辭今既復
奉
聖旨又念曆法創新監規允宜整頓疊奉
恩綸義不敢後合無
請給臣督理欽天監關防一顆或復古太史院
勅諭一道暫爲料理而該監印信繳部收貯應治曆
之員與學道之志可以並行而不悖矣伏乞
聖明裁鑒施行臣不勝激切惶懼待
命之至爲此具本謹具
奏

順治元年十二月初七日奏本日奉
聖旨湯若望著遵
旨率屬精修曆法整頓監規所屬
有怠玩侵紊的即行參奏勅印不必另給該部知
道

內院行欽天監牌文

內院爲公務事照得各衙門官員應裁應留及昇
吏各役裁汰等項已經造冊將完即日上疏惟
欽天監七月間雖經造冊八月內又有部疏選
汰等項又該監近日新掌印務應再行科酌裁
定以便即行入疏爲此仰該監本堂上官及主
簿原額幾員應留幾員歷科奏官現官等官五
官保章正司曆博士靈臺郎等官并回回曆科
等官俱係該監所屬官員必倫開原額幾員今

移文

會考選見任幾員尚有見缺幾員見缺者或尚
應留缺若干以候選補或經應裁汰不補并天
文生原額及書辦皂隸刊字刷印等匠名數俱
應酌定見在若干或應候補若干應裁若干
留若干限兩日內造冊開自差官送內院立等
彙攏上疏毋遲時刻須至牌者

順治元年十二月初九日行

限十二月緻

修政曆法管監正事臣湯若望謹

奏爲敬陳曆法事宜仰祈

聖鑒事臣考

國家治曆大約爲敬授民時也除月令中曆等
獨闕

皇躬與夫國事機要自應秘密外如民曆七政二曆
乃授時之典允宜布聞中外使作訛成易不失
其時災荒旱潦皆知預備豈但農民卽工者商
者醫者與凡一切匠藝人等莫不相時觀候以

奏疏

知趨向則二曆之于民用所關豈細故哉顧從
來二曆一時並行惟今歲適當
開國之初儀造不及以致民曆先須七政留待今日
已爲後時矣議者又因外解曆日錢糧不到紙
張取給戶部維艱便欲免散人間不知有忘政
而不行則
國家授時之典缺畧不備無以光
國制而示萬方且歷官終年推算何爲臨時
刊刻又何爲也今欲布散又苦紙張缺乏微臣

反覆思維合無請
旨出示凡民間用曆者悉聽到監印刷每一郡縣許
印百餘本官不苦辦曆民不苦無曆上下兩便
之道也俟至次年仍聽各省曆日錢糧解部之
日給付本監炤例同民曆一齊頒布永為定規
庶幾一時之權與萬世之制俱得而于
國家治曆之意不相背謬即推算刊刻之工不為
虛費矣臣再查本監庫內見有印造民曆除存
頒各府外尚餘一萬多本倘若積久不散漸成
廢紙而民間需曆頗殷又無覓處合無請
旨給發變價或歸戶部或歸該監以備將來辦曆之
需是化無用為有用其餘

順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七政曆着速頒行禮部知道
欽此

國計又最便也至若民曆七政印板原應存監印
刷便民中曆印板應繳
內庫秘藏凡此皆係臣職掌攸關故敢一併奏
聞伏乞
聖明裁鑒施行臣不勝激切惶悚待
命之至

修政曆法管監正事臣湯若望謹
題爲月食事該臣於順治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恭報順治二年正月十四日戌成夜望月食其
食限分秒時刻并各省直不同之數已經先期
上
聞隨奉有禮部知道之
旨今交食前期理合再爲題
請伏候
欽遣大學士馮銓詣臺公同測驗茲月食亦當題
奏疏
欽遣大臣一員仍於觀象臺照常如法測驗施行緣
係月食事理臣等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順治二年正月十二日上十三日奉
欽遣大學士馮銓督監局官生公同測驗

修政曆法管監正事臣湯若望謹
題爲測驗月食事該臣於去歲恭報順治二年正
月十四日戌成夜望月食八分七十秒初虧丑
初初刻半虧正東食甚丑正三刻強復圓寅正
二刻虧正西是夜蒙
遣大學士馮銓同滿洲官員督同禮部司官彭三益
周監官生朱光大劉有慶等天文科官李之貴
黃道隆等生儒劉應員朱兆桂等齊赴觀象臺
用新法黃赤全儀及簡儀如法公同測驗候至
奏疏
丑初初刻半虧覘見初虧正東丑正三刻強覘
見食甚正北八分餘至寅正二刻虧覘見復圓
因月體行在午官黃道斜往于北而方向應畧
偏北距西地平正中不及二十度尚在兩曜出
沒廣限之內依法仍屬天體正西以二種悉
爲胎合線係測驗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順治二年正月十七日上本日奉

聖旨這所奏月食分秒時刻方位公同測驗一節
合知道了禮部知道

修政曆法管監正事湯　爲移催速覆未完欽件事查得本局于順治元年十月十五日奏爲寶曆頒布方新等事一疏十八日奉右禮部作速看了來說之

旨本日又一本爲敬陳本局應行緊要新法事宜等事一疏同日奉有禮部一併看了來說之

旨再於十月二十三日爲正朔新頒恩祈

皇上舉行祭告大頒恩詔等事二十六日奉有禮部知道之

旨已久尚未酌覆至十二月二十日爲敬陳曆法事宜一疏內開餘存民曆變價七政允宜頒布中外既奉有七政曆著速頒行禮部知道之

旨當即發紙刷印庶不悞時乃就延數旬尚無片紙以應本年正月初八日爲生儒勞績已深比例乞恩授職等事一疏隨奉有禮部確議速奏之

旨相應一併移催爲此合用手本前去

禮部祠祭清吏司頒爲查照來文內事理速爲

學

堂一一題覆施行須至手本者

順治二年五月十八日管監正事湯若望

修政曆法管監正事臣湯若望謹

題爲恭進

萬年寶曆事照得丙戌年民曆式樣例應順治二年

二月初一日具本恭

進隨發刊刻四月內頒行"微臣曉夜督率局員各官

悉依西洋新法推算得順治三年丙戌歲時憲

民曆式樣一冊謹繕寫裝演進呈

御覽伏乞

勅下照例刊刻頒布各省直遵奉施行緣係恭進

奏疏

萬年寶曆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計開

民曆式樣一冊

順治二年二月初一日題初四日奉

聖旨禮部知道曆式依擬發

原缺

修政曆法管監正事臣湯若望謹

題爲月食事窺照本年閏六月十六日丙申夜望

月食其食限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例應先期

上

閣臣等依新法推步謹將所得諸數逐一開坐并具

圖象進呈

御覽臨期容臣同禮臣督率監局官生前赴觀象臺

照常觀候緣係月食事理謹具

題

奏疏

八九

知

計開

順治二年閏六月十六日丙申夜望月食分秒

時刻并起復方位 正東

月食一十一分七十秒

初虧 戌初初刻強

食既 戌正一刻弱

食甚 戌正四刻弱

生光 亥初三刻弱

復圓 亥正三刻強 正西稍南

計食限凡一十五刻

食甚月離黃道玄枵宮一十五度五分爲女

宿八度一十六分

各省直初虧時刻

京師順天府戌初初刻強 月甫出地平即虧初虧

盛京戌初二刻半弱

高麗戌初三刻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酉正四刻半強

山東濟南府酉正四刻弱

山西太原府酉正二刻半強 月未出地平已食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酉正三刻半弱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酉正二刻 月未望平已食

浙江杭州府戌初一刻弱

江西南昌府酉正三刻半強

廣東廣州府酉正三刻弱 月未出地平已食

四川成都府酉正一刻弱

貴州貴陽府酉正二刻弱 月未出地平已食

雲南巡撫臣朱昌祚謹
順治二年五月初二日題

為日食分秒不同地方不已
欽天監官生徐光啓
○○勑諭太子省客禮部左侍郎漆黔林兼侍讀學
士徐光啓
○准授時欽若王者所以格天觀運書圖羲和
所以底日夷考大衍緊卦九畿九野至詳且備然造曆
之職辨三辰而察九服九野至詳且備然造曆
者多門而乱疑者互證甘石莫究禆梓難通及
至踈稽考祥言盈軫縮天保述于申卯孔氏示
于辰房代有成規誰衷衆訟自
○開乾大統驗七政之交會為行度無差迨
勑諭
○出震延禧握三生之命苞而屢議修舉誕及○前
膺茲
命頃因日食不合會議宜請更修特允廷推命爾督
領改修曆法事務爾宜廣集衆長虛心採聽因
時察理探賾推玄據節所躔四教之三十三條
按之歲功五行之二十四氣九疇差歲實之異
測日測月之岐三大三小為定朔定望之樞一
大一小為平朔平望之準法宜稽于四應氣宜
印于二分黃道赤道之遠近晷漏度分度寡之

增減靡泥等天行而註閏定中極以推衡合與
犯之互乘經與緯之相錯淆雜窺豆夜之長短
圭表軌左右之交旋總之遲速之天象可纂而
積久則進退多爽與同之師占可貫而守株則
失客晉乘析之則天時人事陽德陰功須窺蘧
于分杪約之則覩象測景候詩策憑儀器以
推求西法不妨于兼收諸家務取而參合用人
必求其當製象必覈其精較正差訛增補闕略
庶宿離之不忒琥簪環璣而工績之咸歷璧斡
功倫

二

應琯和協八風之律職符二正之司閏千古之
曆元成一朝之鉅典胡爾爾倘玩忽罔功因仍
乘次責有攸歸爾其慎之故諭

崇禎二年九月十三日

五月初三日迎頂該文書官趙澤恭捧到
○諭欽天監推筭日食前後刻數俱不對天文重事
這等錯誤卿等傳與他姑恕一次以後還要細心
推筭如再錯誤重治不饒欽此欽等是日赴禮部
合亦以監推爲有誤乃蒙
○○蚤已鑒及仰見我
○○克謹

閣題

三

天戒無一時一刻稍敢怠遑臣等謹即傳示禮部轉
行該監內外陪堂原奉
○諭尊藏閣中又同時
發下宣大督師王象乾馬折改票一本遞樞臣王汾
亦見臣等於東閣臣等業將
○○意反覆與商其中利弊原委非詳奏不能詳悉謹
擬令樞臣詳議具覆並揭回
奏以
聞

禮部揭爲日食事今將推算
乙酉朔日食曆三種開列于後
據大統曆推算
日食三分二十四秒
初虧　巳正三刻　西南
食甚　午初三刻　正南
復圓　午正三刻　東南　共八刻
食甚日躔黃道參宿九度一十分三十三秒
據回回曆推算
揭帖　四
日食五分五十二秒
初虧　午初三刻　西南
食甚　午正三刻　正南
復圓　未初三刻　東南　共八刻
食甚日躔黃道申宮二十九度四十六分九秒
用新法推算
順天府二分有奇
初虧　巳正三刻二分算外下同　西南
食甚　午初二刻六分　正南
復圓　午初四刻六分　東南
共五刻四分
應天府　六分有奇
杭州府　六分三十秒有奇
廣州府　九分有奇
瓊州府　食既
大寧開平等處　不食
食甚日躔黃道申宮二十九度四十五分零
揭帖　五
五秒

永樂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題爲日食事祠祭司案呈奉本部送本月初三日

奉

○傳諭內閣欽天監推算日食前後刻數俱不對天文重事這等錯悞卿等傳與他姑恕一次以後還要細心推算如再錯悞重治不饒欽此欽遵傳出到部送司隨行該監查取推算官員職名據該監五官灵官正等官戈豐年等回稱備陳日食時刻少差切照本監所用

題疏

大統曆乃

國初監正元統所定其實創元太史郭守敬等所造授時曆也二百六十年來曆官按法推步一毫未嘗增損非惟不敢亦不能若妄有寬易則失之益遠矣切詳歷始于唐堯至今四千年其法從粗入細從疎入密漢專以來有差至二日一日者後有二三時者至于守敬授時之法一時刻數依其本法尚不能無差欲行修改更非淺陋所及遵

早晚又不止一二刻矣此其立法固然非職自能更改亦非敢固執失誤也豈惟職等即守敬

以至元十八年成書越十八年爲大德三年八月已推當食而不食大德六年六月又食而失

推載在律曆志可查也是時守敬方以昭文殿大學士知太史院事亦付之無可奈何益一時心思技術已盡於此不能復有進步矣夫彼立法者尚然況職等斤斤守法者哉切惟創始難工增修易善自古以來每覺差訛即令專門宿學之臣爲之修改故漢曆改五次魏至隋改十三次唐至五代改十八次宋金元改

朝二百六十年未經修改中間又有年遠數盈及成差增損事致差之日非一端也今欲循守舊法向後不能無差欲行修改更非淺陋所及遵

奉

○諭嚴切措畫無地爲此備陳情悚等因到部送司

案呈先該欽天監題稱推算每有二刻不合若在

初一日乙酉朔日食三分二十四秒初虧巳正三刻西南食甚午初三刻正南復圓午正三刻東南至期刻委本司主事黃鳴俊公同測驗回呈據該監五官靈臺郎孔文進等手本回稱先該曆科夏官正戈豐年等推算到崇禎二年五月初一日乙酉朔日食候至午初一刻觀見日食初虧西南午正一刻食甚正南約食三分餘測參宿度分午正三刻復圓東南等因到司與先題互異例應罰治案呈到部臣等看得本月

題疏

大統曆乃

國初監正元統所定實元郭守敬時曆之成法也曆官按書推步一毫不敢擅自增減今驗日食時刻俱不合以為原法固然臣等查考近來交食果有先後一二刻乎三四刻者其分秒之

數亦有參差不對者必求符合須將今曆大加修改測驗布算務求歲分精密十倍勝于守敬乃可定今日之所以差又期他日之可以不差一耳且曆法

大與唐虞以來咸所隆重故假無百年不改之曆我

題疏

深明象緯而一時曆官如元統李德芳輩才力有限不能出郭守敬之上因循至今後來專官修正則有童軒樂韶蔡湘等著書考定則有

鄭世子載堉副使那雲路等建議改正則有俞正已周濂哥相等是皆明知守敬舊法本未盡善抑亦年遠數贏即守敬而在亦須重改故也況

曆法一志歷代以來載之惟史若史記漢書背

弯書宋元史尤為精備後之作者稟為成式因

以增修我

國家事事度越前代而獨此一事畧無更定如萬

曆間纂修

國史擬將元史舊志曆錄成書皆所以昭

○朝之令典誠萬曆四十年十一月朔日食先天四
刻有兵部員外郎范守已具
疏參駁禮部曾經覆
請修改至四十一年正月十五日又望食不合又經覆
請未蒙
祖會言是以迄今尚用舊法今本監曆官既荷
○恩寬宥又復具呈前來意亦謂元初至今相沿三
百五十年無能改正而一旦於彼責成非其職
力所及且崇禎三年應月食者一四年應日食
題疏
者一月食者二臨時必不能無差又諸臣所惴
惴焉不寧者如蒙
○○垂念制作大事伏乞
勑下臣部照依萬曆四十年原議修改庶
國典有光而世業畴人亦藉手以免于罪戾矣
崇禎二年五月初十日本月十三日奉
○旨曆法
祖曾議重修今日食刻數復差允宜更正依卿等所
請另行具奏
十
禮部爲欽奉
明旨修改曆法講開列事宜請乞
○裁事祠祭清吏司案呈照得本年五月初一日日
食先該欽天監推算刻數不對初三日奉
○傳欽天監推算日食前後刻數俱不對天文重事
這等錯悞卿等傳與他姑恕一次以後還要細心
推算如再錯悞重治不饒欽此隨該本部具題查
得曆法久未經修推算難免錯誤請乞查例修
改等因奉
○旨曆法
祖朝曾議重修今日食刻數復差允宜更正依卿等
所請修改一應事宜另行具奏欽此欽遵抄
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臣等查得萬曆四十年
十一月朔日食欽天監推算得未正一刻初虧
而兵部員外郎范守已候得申初一刻則是先
天四刻以此累疏公正該監亦稱候得初虧在
未正三刻則是先天二刻以此具疏爭辯臣部
看得四刻二刻總非容合所以然者揆時曆本

元初郭守敬諸人所造而大統曆因之凡千漢
唐宋諸家誠爲密近尚未能確與天合加以年
遠數忽至今三百三十年未經修改故以此
具疏奏請乞悉選知曆之人講求考驗務期悉
合天度超越前古以垂永久庶果施行今兩奉
○旨仰見我
○○欽若敬授之
至意稽古奏憲之
鴻猷臣等雖才識駑下敢忘竭蹶以副
題疏

隆指謹依四十年十二月及四十一年正月部議
二疏事理對酌增損開列款目具疏上
請伏候
命下遵奉施行

計開

一議選人員窩惟治曆明時古人以爲重事
臣等不敢輕議止據元史所載以宰相王
文謙樞密張易主領裁奏于下仍命左丞
許衡參預其事王恂郭守敬並領太史院

據之遺書所以言之而未可行用之而不
必驗也夫莫難于造曆莫易于辨曆天之
高星辰之遠而先期布算使時刻分秒毫
髮不差非積久測驗累經修改其勢不能
足故難也若欲辨術業之巧拙課立法之
親疎則以日月交食五星凌犯驗令推算
臨時候驗時刻分秒合即是不合即非若
數一二次可欺乎是故易也今日用人務
求其能合者而已即法未遵成務精擇其

吉其書可以必合者而已兵部四十等年
原職推舉五人爲史臣徐光啓臬臣那雲
路部臣范守己崔儒秀李之藻今三臣俱
故獨臣光啓見在本部似可督領其事恭
候
○○任使施行至臣之藻以南京太僕寺少卿丁憂
服滿在籍如蒙
勑下吏部查明履歷酌量相應員缺起補前來協同
題疏

○明錄用伏乞

十五

任事臣部仍劄委祠祭司官一員職司分
理但以元史及
國初舊事考之又似非二臣工所能獨就所能
速成者尚須博訪遍求選擇共事庶集衆
思以底成績則又俟督領之臣另行酌
題
請伏惟
○裁

一議慱訪取於

○明會典凡天文地理等藝術之人行天下訪取考
驗收用弘治十一年令訪取精通天文者
試中取用嘉靖三年利臣建議部覆保舉
於是以戶科給事中樂護部主事華湖
俱陞光祿寺少卿提督欽天監事然二臣
終不能改守敬之舊所以至今疲閣今亦
不敢遽訂海內無人但私習天文律有明
禁而監官不知律意往往以此沮人是以
世多不習或習之而不肯自言耳臣等考
題疏

十五

之周禮則馮相與保章異職稽之職掌則
天文與曆法異科益天文占候之宜禁者
懼妄言禍福式世証人也若曆法則止于
敬授人時而已豈律例所禁哉今議臣部
訪求及通行各省直不拘官吏生儒草澤
布衣但有通曉曆法者具申前來其言天
文者一槩不收即明曆者亦不必遽行起
送先取其著述文字并令豫算交食凌犯
數條或製造儀器式樣并申到部查核果

有刑益方行取用焉真材得以自効山嵎
鼎鼐等無能雜進矣但據臣等所見開近
世之曆諸家一都宗郭守敬舊法比于見
在監官藏猶泉衍然出于其上也
至若歲差環轉盈虛參差天有粹度地有
經度列宿有本行月亦有本輪日月行
真會似會皆古來所未開悟西國之曆有
之正合此數法則交食凌犯終無密合之
理

○○嘗命史臣吳伯宗與西域馬沙亦黑翻譯曆法
蓋以此也萬曆四十年監正周子愚建議
欲得參用務令會通歸一今亦宜倣其說
參用西法果得會通歸一即
本朝之曆可以遠過前代矣伏乞
○裁

一議用錢糧修舉事重且繁用人既多經費
亦鉅如元史所說郭重若斯即當時用度
可想見已今時詘不能舉廢則取人必求

實幹造器必求實益供億必不可虛目時
日必不可虛度應事成而費亦可省也如
官俸除見任外共餘擇職事稍簡衙門見
缺補用欽天監亦考取見任曆官三四員
聽用則官俸省矣若訪取草澤知曆人等
必須心精手巧確當一實之用者不得過十五人則餼廩省矣又
十人欽天監三文生考取其心手精敏能
書算筭者不得過十人則餼廩省矣又
如觀象臺見在渾儀簡儀正方案等體大
用銅木材料以為準則所費不多其毫上

未改議造若必須裝用者量造小樣或乘
下舊議造房數間今亦止須修舊以便測
驗人員更番歇息其閒局之處查得宣武
門內有舊觀音菩薩廟一即
理宜仕則造仕省矣以上諸費除見任見
役官生俸給照常支領外其餘應添給本
色者量行戶部添給應佔計修整者量行

工部修整其紙劄筆墨等費及零星合用
查得臣部所屬大醫院及訓科訓術館道
錄司等項若
部者舊議於中谷取應用仝無暫准前議
臣等酌量減省擇其必不可已者量行取
用仍造四柱文冊按季
開達部事竣之日仍造總冊奏
報伏乞
○裁
題覆

大

一議考成績按唐書載僧一行造大衍歷七
年而僅成草臺元郭守敬等造授時歷十
年而始進書籍令古書盡亾測驗推步必
須星廻歲轉著速講究動經年月若更僞
游時日未免積久就延不止失時亦且多
費臣等議得開局之後宜倣周禮日考月
成月考月要二法每月終將日逐測驗推
算簿籍報臣部季終將三月內所成簿籍
書冊或所造儀器法式繪圖貼說送臣部

進呈
○覽事竣之日將已未
進呈者一并具
奏至若成造重大儀器及刊刻仝書以垂
一代之
鴻猷以垂萬世之法式及効勞官生人等計功請
敘諸事至期容臣部酌量議擬請
旨施行伏乞
○裁
題覆

光

崇禎二年七月十一日本月十四日奉
○旨這修改歷法四款俱依議欽此欽遵
一切督領李之藻速與起補毋致曠來供事該部知道

禮部
題爲欽奉
明旨修改曆法諭開列下宜請乞
○裁事照得修改曆法已經本部具題于七月十四
日
奉
○旨這修改曆法事宜四款俱依議徐光啓見在次
部着一切督領李之藻即與起補委來供事該部
知道欽此欽遵到部臣等奉
旨改修曆法
題既
○命見在本部左侍郎徐光啓一切督領所有各衙
門應行事宜必須
勅書關防以慎重
大典相應題
請合併
命下行移翰林院撰文本部鑄給關防施行緣係云
云事理未敢擅便
謹
題請
旨
崇禎二年七月二十一日本月二十四日奉

臣竊惟星曆之學與於遼古如伏羲作干支神農分八節黃帝綜六術顓頊正是已六經可考者則虞書之在璣衡政曆象授時周禮之土圭致日月馮相氏掌天位辨時叙也而黃帝以下六曆皆不傳其傳者自西漢太初曆始太初以後迄于勝國千四百年改曆者七十餘次創法者十有三家約略計之二十餘年而一修改百餘年而一創法其間學士疇人布衣草澤流傳衍繹曾無絕緒即有守株之陋時呈

秀林之材矣元郭守敬無綜前術時加新意授時既就以爲矜古絕倫後來學者謂守此爲足無復措意三百五十年來幷守敬之書亦皆湮沒即有志之士殫力研求無能出守敬之藩更一舊法立一新義而有原本確有左驗者則是曆象一學至元而盛亦自元而衰也我

○命儒臣吳伯宗等翻譯西域曆書二卷載在掌故又

面諭詞臣李翀等曰通來西域陰陽家推測天象至爲精密有驗其綫度之法又中國書之所未備此其有關于天人甚大宜譯其書遠時按閱庶幾象可以省躬修德順天心立民命焉又猶其測天之道甚精詳豈非禮失而求之野乎所惜者翻譯既少又絕無論說是以一時詞臣曆師無能用彼之法參入大統會通歸一者又其本法係阿剌必牙所造是隋開皇已未去今一千三十二年其地復遥西數萬里千年以來天象

容移事事遷革無從更定數萬里外地度經緯亦各參差牽彼就此自多乖迕今本科所推交食與大統互異五星凌犯亦未能悉合天行蓋爲此也邇來星曆諸臣頗有不安舊學志求改正者故萬曆四十年曾修曆譯書分曹治事之議夫使分曹各治事畢而止大統既不能自異于前西法又未能必爲我用亦猶二百年來分科推步而已臣等愚心以爲欲求超勝必須會通會通之前先須翻譯蓋大統書籍絕少而西法至爲詳備且又近今數十年間所定其書于

盈寸水者十箇前人又皆隨地晷測隨時異用故
可爲目前必驗之法又可爲二三百年不易之法又
可爲二三百年後測驗改救因而更改之法又可令
後之人循習曉暢因而求進當愛更勝于今也翻譯
既有端緒然後令曉明大統深知法意者參詳考定
條彼方之材質入大統之型模書如作室者規矩具
寸一一如前而木石瓦甓皆精好百千萬年必無
敝壞即尊制同文合轍善作善承之艱美

〇朝之鉅典可以達邁百王垂貽永世且千

條目

本今擬分節次六目其基本五目一切翻譯譔著區分
類別以次層爲譔條列如左

節次六目

一曰璿曆
二曰恒星曆
三曰月離曆
四曰日月交會曆
五曰五緯星躔
六曰五星交會曆

基本五目

一曰法原
二曰法數
三曰法算
四曰法器
五曰會通

右六節次循序漸作以前開後以後承前不能無弁

亦難凌越五基本則梓匠之規矩繩墨猶之荃蹄雖則
浩繁亦須隨時並作以周事用然而更有說者大
事必須衆力疾行當無善步郭守敬時曆學未隆集
合大僚數輩及南北曆官然猶五年而成曆七年而
頒行二十餘年而典籍始備今人救既之功緒倍蓰
忽勞覩者譏其頓日遲久則臣有三議于此其一椷
求速就則豫算日月交食三四十年次用書法畧加
損益附會其間數月可竣夫曆家疎密惟交食爲易
見餘皆隱微難見者也交食不悞亦當信書成曆然

三四十年之後平遠如故矣此則此心固
臣等所不敢出也其二依循節次推理立法其本五事
分任經營今日驟一節八段完訖恒星半已就緒太
陰方當經始次及交食次及五星此切院竟即行法
有救疇八世業悉可通知二三百年必無垂舛然其
書已多于叔昔其術亦易于前人矣其三事竣層代
更求大備一義一法必深言所以然之故從遡源
因枝達幹不止集星曆之大成無能爲萬務之根本
此其書必逾數倍其爭必閱歲年既而法意既明明
之者自能立法傳之其人數百年後見有違離推明
其故因而測天改憲此所謂今之法可更于後後之
人必勝于今者也鬥端臚列事在徐圖先其易簡次
其繁重惟是功非朝夕人必勞逸精非多助爲用何
久此必然之勢也若臣弱植衰年庸才未學仰第二
誠必非臣所能竟何況其三特如精衛填海有求成
之望愚叟移山論可爲之理而已伏惟

C明矜誉

崇禎四年正月

日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協

理曆事府事奉
勑督領修正曆法事務臣徐光啓謹撰

今第一次

進呈書目

計門

書五卷內

日躔曆指一卷　屬法原
測天約說二卷　屬法原
大測二卷　屬法原

表一十八卷內

日躔表二卷　屬法數
割圓八線表六卷　屬法數
黃道升度表七卷　屬法數
黃赤距度表一卷　屬法數
通率表二卷　屬會通

太子賓客禮部左侍郎兼翰林院侍讀學士臣
徐光啓謹
奏爲恭承
恩命自揣無能謹陳愚見以昕
㊂明採擇事臣以庸愚備員侍禮曠官素食每抱尸
慙頃因日食不合伏蒙
㊂九臣部所請修改曆法臣以昔年舊議創名其間
欽奉
㊂肯定修改曆法事宜四款俱依議徐光啓見在本
奏疏
部着一切督領李之藻速與起補屢來供事該部
知道欽此欽遵臣聞
命自
天有如査負難知才識短淺而
君父之命所不敢辭除報名
赴
謝外切念曆數一家今作絕學而臣濱海監儒無從
師授萬曆四十年禮臣諄相推舉首亦爲臣
等年禮臣諄相推舉首亦爲臣
能虛心採聽庶或因人成事以展

大典非謂臣能勦立矩矱自勝前人也十八年來益
加衰老荷學遺忘勉眉重任亦率循素志廣集
衆長冀幸得當以報
㊂俞而已臣惟古來言曆者有二誤其一則元史曆
淺言考古証今日度失行者十事夫已則不合
而歸咎于天諺之甚也其一則宋儒言天必有
一定之數今失傳于夫古之曆法當時則合者
多矣非不自謂已定久而又復不合則豈有一
定可拘哉臣所問者天行有恒數而無齊數也

奏疏

有恒者如夏至日長冬至日短終古不易不齊
者如長極漸短短極漸長終歲之間無一相似
歲法如此他法皆然以至百千萬年了無相似
而用法商求仍歸簽合遲速永短悉依期限此
于地之所以爲大也人所求者每遇一差必尋
其所以差之故每用一法必論其所以不差之
故上推遠古下驗將來必期一一無爽日月交
食五星凌犯必期事事密合又須窮原極本若
爲明白簡易之說使一覽了然可世之後人人

可以從事遇有少差即可隨時隨事依法修改
且度數既明又可考旁通衆務濟時適用此則臣
之所志而非臣之力能故不無望於衆思集力
之功也謹陳忠要事宜四款分三十三條上
御覽伏惟
○明裁擇施行事緒繁多有踰四制懇祈
○鑒臣不勝激切惶悚俟命之至爲此具本謹具奏
聞
奏疏
計開
一曆法修正十事
其一議歲差每歲東行漸長漸短之數以
正古來百年五十年六十六年等多寡
互異之說
其二議歲實小餘昔多今少漸次改易及
其三每日測驗日行經度以定盈縮加減

真率東西南北高下之差以步日躔
其四夜測月行經緯度數以定交轉遲疾
真率東西南北高下之差以步月離
其五密測列宿經緯行度以定七政盈縮
遲疾順逆遠近之數
其六察濟五星經緯行度以定小輪行度
遲疾留逆伏見之數東西南北高下之
差以推步凌犯
其七推變黃赤道廣狹度數察濟二道距
度及月五星各道與黃道相距之度以
定交轉

其八議日月去交遠近及真會似會之因
以定距午時差之真率以正交食
其九測日行考知二極出入地度數以定
周天緯度以齊七政氏月食考知東西
相距地輪經度以定交食時刻
其十依唐元法隨地測驗二極出入地度
數地輪經緯以定晝夜晷景長短以正

交食有無多寡先後之異
右十事俱目前切要其餘備細條目未敢
賚陳伏乞
○裁
一修曆用人三事
其一中外臣僚部所衆南閣臣李之藻
已蒙
錄用仍令蚤來其餘果有端門名家亦宜兼收容臣
等隨時訪求有立法超卓陳義精當者
奏疏
具實奏
聞以待
簡用
其二用西法
○○當得回回曆法稱為乾方先聖之書今詞臣吳
伯宗等與馬沙亦黑同事翻譯至今脩
用惜亦年遠漸差萬曆間西洋天學遠
臣利瑪竇等尤精其術四十等年曾經
部覆推舉今其同伴龐迪我鄧玉函二

臣見君
賜字必得其旨其法方可以較正訛謬增補闕畧至
其術業既精積驗復久若以大統舊法
與之會通歸一則事半而功倍矣
其三修曆合用人員如測驗推步製造儀
器及能書善算者臣部已經條列但日
前未能齊集姑就見在堪任者令効
用再俟訪求招致有實用者半年之後
聰臣部類齊考試各取所長不敢濫收
奏疏
以滋糜費考後在事諸人若著速論議
推算簿籍造作儀象凡係
進呈及見用存貯者俱記本人姓名使各見所
長且在今可以上下其食他日可以差
次其功至諸人所用廩糧本折容臣部
分理司官酌量奏
奏伏乞
裁
一憑用儀象十事

其一造七政象限大儀六座 俱方八尺
木匡銅邊木架
其二造列宿經緯天球儀二座 俱方八尺
木匡銅邊木架
其三造平渾懸儀三架 用銅圓徑八寸
厚四分
其四造交食儀一具 用銅木料方二尺
以上
其五造列宿經緯天球儀一架 用木料
其六造萬國經緯地球儀一架 用木料
油漆大小不拘
其七造節氣時刻平面日晷三具 用石
長五尺以上廣三尺以上
其八造節氣時刻轉盤星晷三具 用銅
徑一尺厚二分
其九造候時鐘三架 用鐵大小不拘
其十裝修測候七政交食遠鏡三架 用

油漆大小不拘

右諸事俱目前要務但恐用徐可接續製造者未
敢備開其製法須用銅者爲費不貲今
兼以銅鐵木料成造小者全用銅餘總
計所費數亦不多懇祈
勑下工部隨時應用匠部依前覆議按季類
奏但木料止堪暫用事完仍須精銅鑄式以垂永
久伏乞
裁

一度數旁通十事
其一曆象既正除天文一家言災祥禍福
律例所禁外者考求七政行度情性下
合地宜則一切晴雨水旱可以約畧推
知修攷修備手民生財計大有利益
其二度數既明可以測量水地一切疏濬
河渠築治堤岸灌溉田畝動無失策有
益民事
其三度數與樂律相通明了度數即能考

正音律制造鼓具于修定雅樂可以和

安

其四兵家營陣器械及築治城臺池隍等

皆須度數而用精于其法有神遜計

其五算與久廢中外會多委任胥史錢

穀之司開係尤大度數與明凡九章諸

術皆有簡當提要之法習業甚易理財

之臣尤所亟須

其六營建屋宇橋梁等明于度數者力省

三六

功倍且經度堅固千萬年不圮不壞

其七精于度數者能造作機巂力小任重

及風水輪盤諸事以治水用水與凡一

切器具皆有利便之法以前民用以利

民生

其八天下輿地其南北東西縱橫相距紆

直廣袤及山海原隰高深廣遠皆可用

法測量道里尺寸悉無謬誤

其九醫藥之家宜審運氣寒數如明可以

察知日月五星躔次與病體相視亦如

順逆因而藥石針砭不致差悞大為生

民利益

其十造作鍾漏以明時刻分秒若日月星

晷不論公私處所南北東西欹斜均突

皆可安置施用使人人能分更分漏以

率作興事庶有考成

右十條于民事似為關切臣罔之周髀笙

經云禹之所以治天下者句股之所繇生

三七

也蓋凡物有形有質莫不審于度數故耳

此須接續講求若得同事多人亦可分曹

速就伏乞

敕

崇禎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年八月初一日奉

旨這條議曆法立論簡確列款明備修正歲差等

事測驗推步參合諸家西法自宜兼收用人精擇

毋濫李之藻著速催前來儀象急用工部委官督

造度數考迴有爾庶緝一併分曹分理該衙門知道

太子賓客禮部左侍郎兼翰林院侍讀學士臣
修曆法臣徐光啓謹
題爲欽奉
明旨修改曆法簡開列事宜請乞
〇裁事照得臣於本年七月十四日奉
〇旨督領修曆事務仰于次日選用知曆人并匠役
等製造儀器原題人役九座今因工料未敷先
完三座器可給用已移置本局安頓訖今月
五日祇領

欽天監撰日具題奉
〇
明
欽
此
欽遵施行

勑下各該衙門欽遵施行

一支給

一協理分理官各一員光祿寺日給酒食等

項似應同纂修官照品支給

一欽天監官原題選取官三員今據稱曆官
七員纔能相等而局中又不必七員俱到
合無日輪二員供事其二員似應照纂修
諭署丞等官事例支給

一後有取用官員俱照前例一體給與

一西洋天學遠臣二名兼為曆問原有光祿寺
下程廩給似應該寺酌量照舊給與

一選取徵用知曆人不拘吏監生儒原題
准選用十名今欲分別三等藝能其一能明度數本
原講解意義傳教官生者其一測驗推步
精密不差者其一製造大小儀器工巧合
法者三項皆屬上等每名每月給米一石
銀一兩八錢其有兼長特出三藝俱全一
人當數人之用者酌量加給但今三月以
來訪取僅得三人其藝能不及者不敢濫
收後有續取者照例支給

一曆科天文生考取能書善寫者原題

准選用十五人今局中不必多人止抽三名常川供
事每名除月糧外加給米五斗鹽菜銀九
錢其餘但有成書并工膳錄者計日支給
每名每日給銀五分諸人中有術業進益
能及上等者照前加給已上二款一時人
數或缺逐名扣給有掛名曠廢者計日除
減
一督修協理各用書辦一名每名月給銀九
錢看管儀器局夫一名厨夫一名每名月

給銀六錢
一每月用紙文紙一千張岡連紙一箋
一層局觀象臺二處每月用煤六十斤
一寒月四個月每日用木炭四十斤

一七政列宿大儀九座每座約工料銀三十
兩若會有銅銑木植約用工價銀二十兩
一平渾懸儀三架
一交食儀一具

一天球地球儀二架
一平面日晷三具
一星晷三具
一自鳴鐘三架中樣者每架價銀五十兩大
者及小而精工者價值甚多今不必用
一望遠鏡架三副每架約工料銀六兩鏡不
在數
前器止日前急用他可續造者不在此數至
于分畫界限工力精細有小器一具應費

百日之功者俱知曆人幹辦另有前項本
身廩給不在工料之數又諸器未經成造
難以定估人數亦有多寡不齊通俟按季
造成四柱支銷文冊具

一該局房屋合應工部量行修理當加添者
量行加添并量備桌椅器物數事

崇禎二年九月二十三日具
題二十六日奉

○旨這修曆官生人等支給并儀器工料等項俱着
依議辦給該衙門知道
欽此欽遵隨行一面製造儀器續于九月十五
日差領
勅書關防二十二日開局行揚欽天監開送選取官
生戈豐年周祖等到局分番測驗咨景臣之藻
祗奉
簡命亦於去冬十一月自原籍杭州府起程前來行
至揚州滄州兩處爲因血疾屢發醫療耽延今
幸稍痊已於本月初六日
聖見訖旋即到局協同臣光啓恪遵原議規則督率
該監官生在局供事推求測驗改正諸法先是
臣光啓自受
命以來與同西洋遠臣龍華民鄧玉函等日逐講究

翻譯至十月二十七日引一月份所著述翻譯
曆說曆表稿草七卷忽因警患臣光啓發本
明旨指據古事因之報業獨兩違臣與知曆人等自
行翻譯復徵諸色曆表稿草八卷目稽月省臣
等凌凌職業不敢怠荒獨念天道幽遠曆學精
與自古聖哲皆不能為一定之法獨郭守敬猶
為絕倫今復與天不合則其法亦未精審臣等
佔俾老儒所誦習者不過漢唐宋元史冊之所
紀載資性愚蒙亦豈能自出聰明高睨往古第
題既

今改曆一事因緣故改必須究其所以差之故
而改正之前史改曆之人皆不其然不過散前
至後通計所差度分立一加減乘除均派各歲
之下謂之改矣實未究其所以然也臣等昔年
旨遇西洋利瑪竇與之講論天地原始七政運
行併及其形體之大小遠近與夫度數之順逆
遲疾一一從其所以然處指示確然不易之理
較我

中國往籍多所未聞臣等因復交食即以比

法驗之與該臨所推算不無異同而大率與天
相合故臣等竊以為今若茲修改必須參西法而
用之以彼條款就我名義從曆法之大本大原
開發明晰而後可以言改耳臣等藉諸臣之理
與數諸臣又將臣等之言與筆功力相倚不可
相無然而布算先審事緒亦繁汗牛充棟之書
臣等方恐精力有限歲月易銷不意本年四月
初二日臣鄧玉函患病身故此臣曆學專門精
深博洽臣等深所倚仗忽茲倒逝向後緒業甚
題既

長止藉華民一臣又有本等道業深懼無以早
完報

命臣等訪得諸臣同學尚有湯若望羅雅谷二臣者
其術業與玉函相埒而幸力正強堪以効用及
今西洋掌教遠臣陸若漢南行即令訪求速來
共襄

盛典事理亦便伏乞

勅下臣部就便行文敦諭二臣并行所在官司資給
前來應令人出所長早泰厥績正等竭其愚昧

諮訪尚書一則通曉曆法之人急宜收集
京師一則此二臣者皆係外國有旅
請乞
○○明旨徵求重其事亦重其人故不免以一事之
倣仰責
○據至下各省直地方有學術能窺原本推步確見
左驗者臣等再勅詳訪取用未敢一一遽陳也
謹
題請
題疏
旨
與
崇禎二年五月十六日本月十九日奉
○旨曆法方在改修湯若望等既可訪用着地方官
資給前來該衙門知道
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協理詹事府事臣徐光啓等
曆法臣徐光啓等
題為修改曆法事先該臣等于本年五月十六日
題為前事十九日奉
○旨曆法方在改修湯若望等既可訪用着地方官
資給前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通行咨訪去後
訪得遠臣羅雅谷見寓河南開封府隨經訪府
知府袁楷具文起送資給前來于今月初二日
到
題既
京理合具題伏候
命下令赴鴻臚寺報名習儀見
朝隨令到局與遠臣龍華民一體供事其湯若望
另俟訪取到日具題請
旨施行
崇禎三年七月初六日　奉
○旨羅雅谷准朝見到局供事該部知道
與
哭

禮部尚書無錫秦
曆法臣徐光啓謹
題爲奉
旨同泰事臣於十月十七日登臺測候月食具本回
奏
○旨考驗曆法全在交食覓泰臺官用器不同測時
互異還看較勘畫一具奏欽此欽遵隨行督率該
監堂屬官幷知曆人等到臺前後較勘三次設
立表臬及用合式羅經於本臺日晷簡儀立運

儀正方案上較定本地子午真線以爲定時根
本據法當製造如式日晷以定書時造星晷以
定夜時造正線羅經以定子午若晨昏陰雨當
造如式行漏與該監所有銅漏比驗畫一以濟
二晷所不及但備辦畫工力甚細今工尚未
竣而較勘暑定理合先行奏

臣等竊照定時之法當晴者五事一曰壺漏二曰
指南針三曰表臬四曰儀五曰晷其一壺漏等
器規制甚多今所用者水漏也然水有新舊清
濁則迟疾異定漏之初必于午正初刻此刻一誤無所不
誤雖調品如法終無益也故壺漏者特以濟晨
昏陰雨晷儀表臬所不及而非定時之本所謂
不考必準于天行則用表用儀用晷晝測日夜
測星是已其二指南針者今術人恒用以定南
北凡辨方正位皆取則焉然所得子午非眞子
午向來言陰陽者多云泊于丙午之間今以法
考之實各處不同有在

京師則偏東五度四十分若憑以造晷則冬至午
正先天一刻四十四分有奇夏至午正先天五
十一分有奇然此偏東之度必造針用磁悉皆
合法其數如此若今術人所用短針雙針磁石
門居之針辨亂無法所差度分或多或少無定
數也今觀象臺有赤道日晷一座及正方案臣
等以法考之其正方案偏東二度日晷先天半
刻計在當時亦用羅經與表臬參定故差數爲
少若專用羅經者恐所差刻分多少亦無定數

而大抵皆失于先大援此以候交食時刻即其失不盡在推步也今但用衣枭或儀器以求子午真線或依偏針加減別造正線羅經以與舊晷較勘差數立見矣三曰表枭者即周禮匠人置槷之法識日出入之景參諸日中之景以正方位今法置小表於地平午正前後累測日景以求相等之兩長者即爲東西因得中間最短之景即爲真子午共術更爲簡便也四曰儀者本臺原有立運儀用以測驗七政高度臣等即

即以較定子午於午前累測日高度分至於長極而消則四最高者之度即得最短之景此午正時南北真線也五曰晷者造成平面晷體依前儀器表枭南針三法參互考合務得子午卯酉真線因以法分布時刻加入節氣諸線即成平面日晷若今時所用圜石欽晷是爲赤道晷亦用所得子午線較定此二晷者皆可得天正時刻所謂晝測日也若測星之晷亦即周禮夜考極星之法然爲時北極一星正與真北極同度

今時久密移此星去極三度有奇周官舊法不復可用故用甑盤星以晷上盤畫時刻下盤書節氣展轉相加依近垣二星用時指垂權測知天正時刻所謂夜測星也總五事而論之庶漏用勺用其分數南針用物用其性情然皆非天不可無容其間故可爲候時造曆之準式也今若于准表准儀准針任用一事因之以造日星二晷又因二晷以較定壺漏周加減輕重之法令遲疾如意則天正時刻人人通知在在晝夜如是而交食時刻尚有後先則失在推步也然而推步之學其中事理有須申明者

一曰後有後時之法是皆從粗入精先遠後得謂古法良是後來失傳誤改者皆謬論也自元至今又三百五十年冕解無修正并郭守敬之遺書一百餘卷悉皆散逸徒取其僅存之粗迹爲

前代曆家等所不放出也近衆
○明加意釐正諸臣專已成心悉已捐除而兒臣等
著述稍繁似有畏難之意不知其中有理有義
有法有救理不明不能立法義不辨不能著數
明理辨義推究頗難立教著遊術其易即所
爲明理辨義者在今日則能者從之在他日則
傳之其人今可據爲修改地耳非必在臺諸臣
悉皆曉暢也若立成諸表皆先爲一定之法一
成之救如舊用到圓術求踩度一率即須展轉
題疏

乘除窮日之力而臣等翻譯原文二萬一千六
百率又改從大統加減演算爲三萬六千率用
之推步展卷即得其他諸法亦多類此則今
之愈繁乃後之愈簡以臣等之甚難開諸臣之
不易何足畏哉此臣等所當面論而今以入
告應諸臣知臣言之不欺旁觀者知曆法曆理一成
俱成遠爭前緒下茫來茲實未易也緣係奉
旨回奏事理除亦道畧恒是先天半刻可用原畧修
改或臨時加減定算平面畧可於子方累界畫

共星畧行滙耀經行工完之日仍該監臺施
用并指授造法用法外合應先行回奏爲此具
本謹具題
知
萬曆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四日二十八日奉
○肯曆學甚微其聖教法象必須悉心互參不可偏
執覽奏製器測畧及推算臺官等事具見詳審知
道了該部知道
題疏

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勿理庶事府事臣修
曆法臣徐光啓
奏爲因病昇申前
請懇祈
○臣以完
大典事臣等近推本年十一月十八日冬至時刻用
儀器三次累測日躔如法布筭與該監原推不
合而該監原推與近來議曆者所言又不合欲
求盡一使人人暢曉確然無疑當于臬表二器
奏疏 壹

酌就一巧便之法因于二十八日前往觀象臺
再行備細考驗計盡不意偶然失足頓墜臺下
致傷腰脚不能動履見今延醫調治稍可止應
注籍未宜輒以上
聞而在臣特不得不言者修曆事務勢難闕人故
也業奏去年七月十一日禮部爲日食事條陳
四款內一款言治曆重事須博訪遍求選擇共
事庶集衆思以底成績則又依督領之臣另行
酌題

請等因本月十四日奉
○旨這修改曆法四款俱依議徐光啓見在本部管
一切督領李之藻速與起補couldn't read來供事該部知道
欽此續于本年七月二十六日臣復具
奏仰恭承
明命自揣無能謹陳愚見以聞仍待
○明採擇事內開專門名家亦宜無收客臣等隨時
訪求有立法超卓陳義精當者具實奏
奏疏 貳

酌用等因八月初一日奉
○旨這條議曆法立論簡確列款明備修正歲差等
事測驗推步參合諸家西法自宜兼收用人精揀
毋溢李之藻着速催前來儀象急用工部委官督
造以敷勞績有開庶績一并分曹料理該衙門知
道欽此臣自茲奉
命以後料理未幾旋遭艱警報業逾時今秋穫欲續
成而寺臣李之藻物故員缺不乏人而釋義演文講究潤色校勘試驗
役雖不乏人而釋義演文講究潤色校勘試驗

獨臣一身竊使強健踰人尚苦莅無寃竟況今
疾田支離卧病一月則恢一日之事以此丹忠
前
請伏乞
勅下吏禮二部商求堪用人員更簡数員前來供事
若使臣醫藥遂効可速于
告成如或痊可未期亦便于承接矣臣昨具疏以較
勘疗刻回
奏伏奉
奏疏

五六

○吉曆學甚微其曆数法象必須悉心互參不可偏
執覓奏製器測晷及指傳星官等事具見詳審知
道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通徵之
曆局無窮之
教恩臣自今以往敢不夙夜佩服無論一已凡無特
見不敢偏執郤載猶有異同衆論有彼此亦不
敢偏徇而惟以七政運行爲本音元統李德芳
爭言曆事

島○○日二統皆難憑只驗七政行度交會無差者爲
是洋洋
○談垂訓至夷臣欽承此意故一切立法定数務求與
天相合又求與衆共見但其理義甚奧而牘法
又甚曲而繁自非集思廣益何能速就況臣既
衰且病展轉遑惶不得不賚陳于
○明之前也仍訪取西洋遠臣湯若望向寓陝西
安府今經該庶咨給前來理合奏
聞并候
奏疏

五七

今下令赴鴻臚寺報名見
朝隨令到局一體供事伏候
勅旨臣無任感切惶悚肯
命之至
崇禎三年十二月初二日本月初六日奉
○吉審譬非比他藝果有精晓堪任的着吏禮二部
揀用不得偏徇取到人員知道了該衙門知道

禮部尚書臣翰林院學士協理曆事庶事忻修
曆法徐光啓謹
題爲欽奉
明旨恭
進曆書事案照崇禎三年九月二十日該臣
題爲奉
旨修曆因事體緊報謹畧陳事緒以明職守事內開先
後共成曆書并立成表一十九卷俟辦曆畢日
斜集官生次第繕寫 進呈
題疏
○覽等因二十三日奉
旨這奏修曆事緒知道了原議按季考成既已事
暫停譯成書表着繕寫完日進覽該部知道欽此
欽遵隨行翻譯撰述過書表等一十三卷并總
目一卷共二十四卷行欽天監官生繕寫完備
其間卷帙有前經開載今未完者四本書
題者係近日續成有前經開載今未完者四本書
卷帙尚多合待通完并
進爲此謹將見在曆書曆表二十四册二套進呈

○覽伏祈
○鑒錄係欽奉
明旨恭 進曆書事理理合具本謹具 題
知
計開
曆書一套六卷內
曆書總目一卷
日躔曆指一卷
測天約說二卷
題疏
大側二卷
曆表一套一十八卷內
日躔表二卷
割圓八線表六卷
黃道升度表七卷
黃赤道距度表一卷
通軌表二卷
崇禎四年正月二十八日 二月初一日奉
○旨曆書留覽未完的繕進該部知道

題爲欽奉
明旨恭
進曆書事案照本年正月二十八日該臣
題爲前事恭
進第一次曆書二十四卷二月初一日奉
欽此欽
遵一面譔述修潤一面測算繕寫依禮部原題
三月一考成則四月終宜有續
進但討論潤色原擬多用人員今止臣一人每卷
必須七八易稿且測量全義十卷恒星曆八卷
兩遠臣分目著述于時尚未全完難以截數先
進而恒星圖表務求分秒無差兩臣與在局人員
日等夜測最難就緒近今繕寫齊備凡書表圖
像三種共二十卷一摺謹具本
進呈

○覽臣于本年正月有
進呈曆書總目一卷內開基本五目其法原法器
今測量全義節次約說大測等書已陳具
大約矣法數即立成表各依七政本曆附載會
通止二卷已經
進訖法算即係推步術暫用舊法亦足供事更有超
捷深奧者宜待異日是則基本五目略已足用
今未敢多端勞驚以致稽延若俟次六目前已
完過日躔書表三卷今續完恒星書表圖像八
卷一摺其月離曆則稿草半就交食曆五星曆
方當經始容臣等陸續完

題疏

進伏祈
明旨恭
知

○鑒綠係欽奉

計開

第二次

進呈書目

測量全義十卷
恒星曆指二卷
恒星曆表四卷
恒星總圖一摺
恒星圖像一卷
攷日解訂訛一卷
比例規解一卷
崇禎四年八月初一日具
題初四日奉
旨疏
一、臣覽奏進第二次曆書著述詳悉知道了該部知
道
六二

部尚書張榮曾協理監督欽天監一級杖修曆官徐光啓謹
題為日食分數非多曆法稍為明誼謹具數上
聞略陳義據以祈
〇鑒以待候驗事案照本年六月十一日該臣
題為月食事本年十月十五日夜望月食十二日
奉
〇旨覽奏并圖象知道了該部知道欽此其本月辛
丑朔仍該日食為是二分以上未及三分例不
救護止應具本題
題疏
知然臣竊思之論救護可以例免通行論曆法正宜
詳加測驗蓋曆不差不改不驗不用如日月交
食皆天驗之大者而月食在夜加時早晚甚無
定據壺漏遲速自昔以為難憑星算切準臺官
業已傳習又獨請者知之不能共見也惟日食
明白易曉按晷定時無可遷就無容隱匿故曆
法踈密獨此最為的證況臣等翻譯篹緝漸次
就緒而向後交食為期尚遠此時不一指實與
該監諸臣明白共見即曆成之後臣等之術無

遽取驗諸臣在事何從強其必信而安意習之誘曰千問不如一見未經目擊而以口舌爭以書數傳雖辰焦筆禿無益也非獨此也是日之必當測候臣等於此有四說焉按日食有時差舊法用距午爲限中前宜減中後宜加以定加時早晚若食在正中則無時差不用加減故臺官相傳謂日食加時有差多在早晚日中必合獨今此食既在日中而加時則舊術在後新術在前當差三刻以上所以然者七政運行皆依

黃道不繇赤道舊法所謂中乃赤道之午中而不知所謂中者黃道之正中也黃赤二道之中獨冬夏二至乃得同度餘日漸次相離今十月朔去冬至度數尚遠兩中之差二十三度有奇豈可仍因食限近午不加不減乎若食在二至又正午相值果可無差即食于他時而不在日中即差之原尚多亦復難辦適際此日又值此時足爲顯證是可驗時差之正術一也交食之法既無差誤及至臨期實候其加時又或少有

後先此則不因天度而因地度地度者地之度也本方之地經度未得真率則加時難定其法必從交食時測驗數次乃可較勘畫一今此食依新術則候其加時刻分或先後未合當取從前所記地經度分斟酌改定此可以求里差之真率二也臺官見臣等述謀頗多推算其鑿疑爲不可幾及之事若云差違幾刻宜當改正即蔥然懼矣繇未能根柢要領故也即如時差一法溺於所聞但知中無加減而不知中分黃

赤今一經目見一經口授人人知加時之因黃道人人知黃道極之歲一周天奈何以赤道之午正爲黃道之中限乎一時移履躡徑了然何足爲難而臣等又取黃道中限隨時隨地算就立成監官已經謄錄臨時用之最爲簡便其他諸術亦多類此足以明學習之甚易二也該監諸臣所最苦者惟從來議曆之人詆爲擅改不知其斤斤墨守者郭守敬之法即欲改不能也守敬之法加勝于前多矣而謂其至竟無差亦

不能也如此者等術蓋非一人一世之聰明所
能揣測必因千百年之積候而後智者會通立
法若前無緒業即守敬不能驟得之況諸臣乎
人雖上智于未傳之法豈能自知有而後盡心
焉可矣此足以明疎失之非蓽囧也有此四者
即分數甚少亦宜詳加測候以求顯驗故敢具
陳伏乞
勅下該監量撥曆科官生到局該監到臺各豫定晷
刻
朱上

六六

景臨時依法瞻測則分數畢呈踈密具見密合
則向來述作不為空言有差則向後各法因之
裁定其於曆事深為裨益所以當詣局者親象
臺日晷甚小儀器稍粗臣局有石晷木儀似為
詳密又難移動故須分投實候以相印證也為
此謹將本日日食分秒時刻起復方位九服共
同并具圖象一并上
進伏惟
勅明裁度施行緣係日食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奏
計開
崇禎四年十月初一日辛丑朔日食分秒
時刻并起復方位
日食二分一十二秒依大統曆日體十分
推算
初虧午正一刻內九十四分四十一秒
西北
題疏

六七

食甚未初二刻內一十三分三十三秒
正北
復圓未初四刻內五十一分三十三秒
東北
計食限內凡七刻八十三分二十四秒
食甚日躔黃道經度大火一度二十五分
二十八秒
食甚月離白道經度未至中交二度一十
五分二十二秒

月緯度距黃道北實行七十五分二十二秒
不應見食用三差法算得本地視行距
黃道北二十七分應見食又用二徑折
半法算得月入日體二分二十二秒
各省直食分
京師順天府見食二分一十二秒
河南陝西山東三省俱見食一分內外入
日難見與不見食略同
南京應天府以南全不見食

題疏

向北食分漸多至大漠以北食既

崇禎四年九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一日奉

○肯這日食分數着該監局各預定數目屆臨期分投
測驗以相印證述肯內覽字誤鑒辛丑誤辛亥改
正行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於今月初一日到局幷
領欽天監秋官正周循五官司曆劉有慶漏刻
博士劉承志天文生周士昇文燦同兩違臣
羅雅谷湯若望率在局知曆人等預將原推時
刻點定日數調定壺漏又將測高儀器推定食
甚刻分應得北時日軌高于地平三十五度四
十分又於密室中斜開一隙置窺筒眼鏡以測
虧復畫日體分數圈板以定食分各安頓訖候
至午正二刻內方見初虧則臣等所推實先天
半刻有奇至正四刻食甚儀上得日高三十五
度四十分係司曆劉有慶守測實爲密合至未
初三刻內已見復圓則臣等所推又後天一刻
有奇而食甚分數以窺筒映照實未及二分此

原推亦少半分以下此諸官生人等與日所共見也臣于本月初八日疏中開列四款其第二言本方之里差經度未得真率則加時難定故欲因此一食對酌改正今食甚之度分窃合則經度里差似已的確無煩更改蓋交食經度以食甚爲主故此也獨食分加時未及原推者蓋因太陽光大昔人言日食須至一分以上乃得見之而臣前疏亦言今食在河南山東陝西等處食止一分內外人目難見與不見食略同今因

此推究知日光門檠惟食及四五分以上者乃得與原推相合若分數原少者其見食更少故一分內外者與不見食略同則二分有奇者所見宜不及二分也食分既少則食限時刻因之亦少矣然惟窖室窺管形象分明故得此分數時刻與該監宜生明白共見不能不信若不用此法止憑目力則眩耀不真或用水盆映照亦蕩搖難定恐所見者惟可一分以上加時或止三四刻也今交食書表半已就緒候完成之日

教習官生令已後推算日食合應先用本法算定再查食分多寡酌量加減仍將本法當食若干今當見食若干明白開載其觀象臺上原有板房一間至日食時亦宜如法陞教仍置備窺筒眼鏡一架與該監應用以便擬實奏

開其月食日所易見止時刻難定除壺漏外再用星晷測量及用恒星推算時刻先定其星高幾度分爲初虧甚昼高幾度分爲食甚至期用儀器測驗以定真正時刻此法諸官生已請依法用之必可得其實率矣臣無任激切惶恐待

命之至謹具奏聞

崇禎四年十月初二日 初七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該部知道

禮部咨欽天監准翰林院咨開准
題為月食事窺照崇禎五年三月十六日癸丑夜望月食分秒時刻
食甚食限分秒並起復方位例應先期上
聞欽此欽遵抄出到監臣等新修交食曆次就緒謹依法推步將所得
題外正等
諸數逐一開坐并具圖像
進呈
題疏
○覽再照臣等於今年十月十六日回奏月食躔內開月
食之難若於游氣紛侵往往先見而後食且閏虛之
實體與外周之游氣界限難分非目力可辨今用筒
筒遠鏡已得邊際分明但初虧前約半刻許游氣已
見復圓後約半刻許游氣方絕此游氣者似食非食
在所推食限分秒之外其分數係是本法所無今次
測候尚當詳細推算附載本法至前推食既未合天
者半刻今更製之小儀二具以便審測詳較亦欲先
造急用大儀一座業已製就本模但須用銅千餘斤
工價百餘兩若此費無出則未敢必也伏乞
勅下該部主期令監督等官如前測候奏
題請
計開
崇禎五年三月十六日癸丑夜望月食分秒時刻
并起復方位
月食五分八十秒依日食例月體為一十分
初虧酉正四刻內五十一分五十秒月將出地
平東北
題疏
食甚戌正一刻內二十三分一十四秒月在地
平上十度三十分　正北
復圓亥初二刻內一十分八十三秒月在地平
上二十度四十三分　西北
計食限內九大刻三小刻又五十九分三十
三秒共一十刻九分三十三秒
食甚日躔黃道在大梁宮一十四度二十五分
五十四秒
食甚月離黃道在大火宮一十四度二十五分

五十四秒

月離緯度

初虧月距黃道南四十分三十二秒

食甚月距黃道南四十四分四十七秒

復圓月距黃道南四十九分二秒

各省直初虧時刻

題疏

京師順天府西正四刻內五十一分五十秒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酉正四刻內七十九分一十

五秒

七四

題疏

山東濟南酉正四刻內八十六分二十二秒

山西太原府酉正二刻內八十四分八十四

秒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酉正三刻內四十

六分八十四秒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酉正二刻內一十

五分三十九秒

浙江杭州府酉正四刻內九十三分一十六

秒

江西南昌府酉正三刻內八十二分四十六

秒

廣東廣州府酉正三刻內一十三分六十九

秒

四川成都府酉正初刻內七分五秒

貴州貴陽府酉正一刻內八十七分六十九

秒

雲南雲南府酉初三刻內九十五分九十五

秒

七五

題疏

崇禎四年閏十一月初六日具　題本月初九日奉

○旨該部知道

協理儀制清吏司事府事加俸一級臣徐光啓
題爲月食事臣于崇禎四年閏十　月初六日具
題前事本月初九日本
○肯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於今年二月十六日移領欽監
秋官正周胤五官司曆劉有慶博士薛文燦天文生
朱國壽周士昌朱光繡同兩造臣羅雅谷湯若望率
動取知曆人等於本局登臺測驗看得臣等原推初
虧在酉正四刻內五十一分本日入酉正四刻內
八十三分月應帶食五分八十秒至本刻雲氣
朦朧約食大半似與原推相合復圖在亥初二刻內
一十分候至本刻雖雲氣未盡約見復圓亦與原推
相合其時刻本以測星爲正法諸官生悉皆遍睨今
設有測量兩儀器亦因雲陰難用止用新式壺漏豫先
點定三限時刻除初虧食甚雲陰難定外其復圓時
刻亦爲臣合官生人等所共見也再照臣等譯confirm曆
書除前二次
進呈過四十四卷外今年正月間續完月離交食等書

三十卷已謄訖二十八卷餘因各
市中購買謄完未合式未敢輒
進如蒙
睿不妨紙色稍異即日裝潢
進呈或容臣等少待南版到日并續完數卷一并謄寫
上
進伏候
旨
崇禎五年三月十七日具
題
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知道了著進覽該部知道

禮部尚書兼翰林院掌院學士協理戶部事務臣秦承恩修曆法原委詳說

題爲欽奉

明旨恭

進第二次曆書事竊於本年三月十七日

題爲月食事奉

C旨知道了書著進覽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謹將月

離曆指并本表十卷交食曆指并本表六卷南

北高弧表十二卷諸方半晝分表一卷諸方晨

昏分表一卷共三十卷裝演成帙謹具本

題疏

進呈

覽竊照臣初次恭

進曆書開具節次六月一日日躔二日恒星三日

月離四日交食五日五緯星六日五星凌犯除

前二次共書四十四卷內完過日躔曆指并表

三卷恒星曆指并表圖九宅一招今次完過月

離曆指并表十卷外其交食曆六卷係是總論

總法及月食平法既以就緒容臣等督令到局

進呈書册因書籍未備尚未能專功習學今交食

漸次演習月食既通後來書籍亦當續完次及

日食次及氣朔躔離次及五星諸法可以節次

成就矣但人情安于故習不有勸懲無緣策勵

卷立成表約二十卷今屬草將半又須十星度

里差等事精加參訂乃敢奏爲定論五星一節

比于日月倍爲繁賾演以來治曆者七十餘家

而今所傳通軌等書共五星法不過一卷以之

推步多有乖失所以然者日月有交食可證作

者盡心焉五星無有故自古及今此理未晰也

回回曆則有緯度有凌犯稱爲詳密然千年以

前之書未經更定而兩書皆無片言隻字言其

立法之故使後來者入室無因更張無術凡以

臨官生向來在局供事止令與訪取諸人一同

謄寫

此耳今諸違臣所傳獨爲詳備而譯譔頗艱書

成亦須二十餘卷不能不少費時日也再惟該

推算立成諸表總以賅盡尚未能專功習學今交食

進呈書册因書籍未備尚未續完次及

總法及月食平法既以就緒容臣等督令到局

漸次演習月食既通後來書籍亦當續完次及

日食次及氣朔躔離次及五星諸法可以節次

成就矣但人情安于故習不有勸懲無緣策勵

容臣等時加督課其有怠惰頑梗者輕則量懲
重則參劾其勤學有成者容臣依前節次移送
禮部考試術業如果精通懇乞
明量加敘錄以示不鼓舞其見在諸人而外該監官
生有志上進者容臣從優立格招徠選取一體
訓習冀其中有褒然特出悉通大義者庶幾衰
和世業復見于
我
代也
計開
題疏
第三次
進呈書目
月離歷指四卷
月離曆表六卷
已上係遠臣雖雅荅譯譔
交食曆指四卷
交食曆表二卷
已上係遠臣湯若望譯譔
南北高弧表一十二卷

諸方半晝分表一卷
諸方晨昏分表一卷
已上係二臣指授監局官生推算
崇禎伍年四月初四日具
題本月初十日奉
○古卿所進曆書已留覽其見用心詳審未完的陸
續譔進其好教勸懲等事依議行禮部知道
題疏

題爲月食事竊照本年九月十四日巳酉夜望月
食具食限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例應先期上
聞除大統回回二曆已經欽天監具
題外臣等用新法推步講將所得數逐一開坐并
具圖象進呈

○覽伏乞
勅下該部至期令監督等官如前測驗奏
聞施行緣係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題疏

計開

崇禎五年九月十四日巳酉夜望月食分秒時
刻并起復方位

月食四分四十二秒休日食例月帶爲十分

月未入見食三分五十秒

復圓距黃道北七十九分五十七秒

月已入不見食九十二秒是日日出卯正
三刻內八十一分九十二秒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卯初四刻內一十六分四十

在地平上十度六分二十一秒　東南

食甚辰初一刻內三十七分四十五秒月

在地平下九度七分二十八秒　正南

復圓辰正三刻內二十二分七十七秒月

在地平二十一度六十四分三十九

秒　西南

共食限內凡一十一大刻三小刻又二十

四分三秒共一十一大刻九十四分三

秒

題疏

山東濟南府卯初四刻內二十三分四十六秒
山西太原府卯初二刻內二十三分八秒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卯初二刻內八十內
分八秒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卯初一刻內五十二
分六十三秒
浙江杭州府卯初四刻內三十分四十秒
江西南昌府卯初三刻內一十九分七十秒

廣東廣州府卯初二刻內四十九分九十三秒
四川成都府寅正四刻內一十九分九十七秒
貴州貴陽府卯初一刻內二十四分九十三秒
雲南雲南府寅正三刻內三十八分八十九秒

崇禎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月初二日奉

○吉禮部知道

題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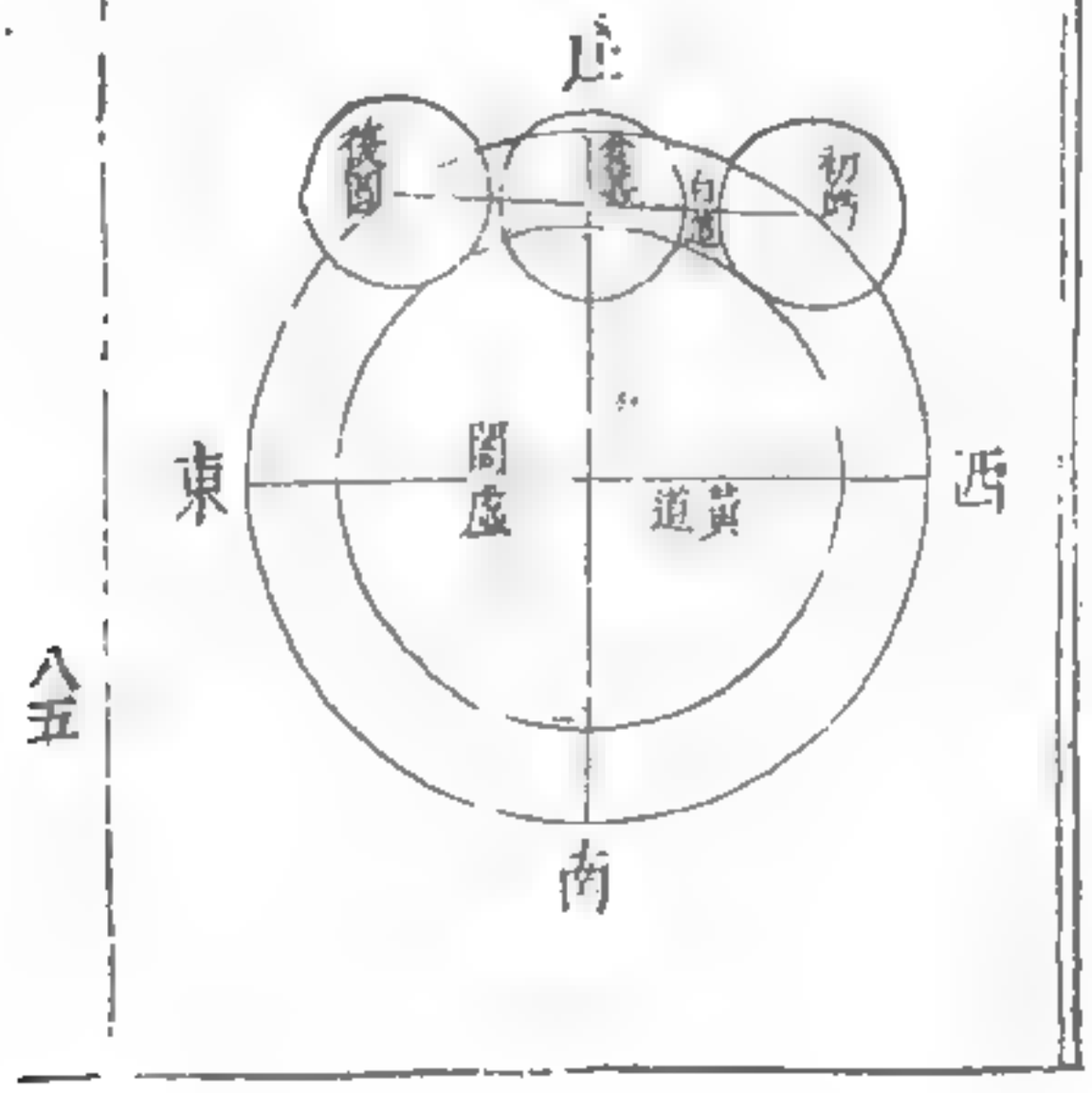

大學士徐

題本月十四日夜望月食臣已於本年五月初二日題奉

○旨禮部知道欽此竊惟交食之法臣等所譯漢新法與舊法不無參差諸在早晚其驗尤著蓋郭守敬之術視古爲密其差最多不過四五刻惟是四五刻之差在日出入之交未免以夜刻爲晝以晝刻爲夜故前世有推而不食有食而失推者以此之故非星官曆人敢有改易也如今

次一食大統法日出卯正二刻新法日出卯正三刻所差約一刻其食時回回曆推初虧在辰初初刻則晝食矣大統推初虧卯初一刻依本法見食者六刻新法初虧卯初三刻在舊法後二刻依本法見食者四刻依舊法見食者五刻此外若定時有先後升降皆參差之緣也故每交

又因而究其所以然然後目前辯難可據以斷

晰其明推步可用以遠求矣今臣仰荷

○恩備員揆地劒當於中府徧詢門隨班救護如此則本局督視無人雖有遠近臣等依法測驗不至乖舛然非臣目所親見而即遽以

○聞且勒以垂後實臣心所未安也目見食者僅四刻月又當斜入于地初虧時月在地上僅十餘度若在中府則牆屋隱蔽恐不可得見候驗乎以此

請乞容臣於是日服前登臺實測次日具本奏

聞庶於

欽若大典不無裨益伏候

勅旨謹

題

崇禎五年九月十二日 十四日奉

○旨覽卿奏以月食詣局候驗具徵恪慎朕知道了

大學士徐

題臣于本月十四日欽奉

明旨至今十五日丑時前往曆局督同該臣及該監

官生在局知曆人等測候月食依法用儀器二

具測量星度推算時候參以星界壺漏務求四

事臨合逐時逐刻測至卯初一刻忽有雲氣隱

蔽月體至天明雲尚未開凡食分時刻皆無憑

測驗理合

奏

題疏

開謹

題

崇禎五年九月十五日具　十八日奉

○旨朕知道了

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臣徐光敬謹

奏爲月食事本年九月十五日丑時前往曆局測候月食自卯初至日出時俱雲陰不

見臣于本日具揭回

奏十八日奉

○旨朕知道了欽此又本日該欽天監一本爲覩候

事二十一日奉

○旨月食據靈臺官奏卯初一刻初虧忽遇薄雲漸

布該監徑稱雲陰不見何故異同其食時先後

題疏

各法不一也着奏明禮部知道欽此案照先時

推步本食據欽天監靈臺官俱依郭守敬授時

曆法初虧在卯初一刻及臣等譯撰新法初虧在辰初初刻三法之不

同如此至期測候正欲藉以辨其離合合則據

爲準式離則尚費推求不意候至卯初一刻遂

有陰雲迄于天明未見開朗諸法是非無從徵

驗該靈臺官言先有薄雲後見濃雲該監言雲

陰不見靈臺語意稍詳而雲陰不見亦曆書成

語略有異同其實一也迨奉
明旨該監已經呈部覆
奏但二法不同之因則曆升官生專請舊法且習
學新法時日未久未能一一究明臣不得不代
陳之蓋聞交食之法先求平朔望平朔望之筭
起于曆元今曆法本用元授時曆以至元辛巳
爲曆元當時所立四應稍有未合臣等新法以
崇禎元年戊辰爲曆元兩者相提已推得舊法
後天六十五分爲半刻有奇矣既得平朔望以

求定朔望定朔望即日月之食甚定分也法以
日躔盈縮月離遲疾推其各差又以兩差之較
爲加減時差用以加減于平數得定數焉非九
月十四日夜躔望則太陽在縮曆而授時法縮曆
起夏至不知日有最高有夏至兩行異法縮曆
宜從最高起算也惟宋紹興年間兩行同度郭
守敬後此百年去離僅一度有奇故未及覺今
最高一行已在夏至後六日有奇以推縮差則
舊法後天一十八分有奇也是日太陰在疾曆

遲疾之法授時止論一轉周新法前之自行輪
月自行之外又有兩次輪以次密推則舊法疾
曆先天二度有奇以推疾差又後天四十分也
次以縮疾兩差相較變爲時而求定望宜用減
法則一推而得四十八刻九十分新法再
推先得四十一刻一十三分有奇次得四十四
刻八分兩得相較又差三刻弱故舊法之食甚
定分得二十八刻弱新法得三十刻弱以推初
虧則舊法得在子正後二十二刻二十二分爲
卯初一刻新法得在子正後二十三刻五十九
分爲卯初三刻此舊法與新法異同之因也若
回回曆又異二法者臣等實未能盡曉其故僅
知彼曆元爲阿剌必年與隋開皇相值去今一
千三十餘載矣年遠數殊意其平朔望亦未合
也即以減分論則是日太陽縮曆在四宮一度
依彼法得縮差一度四十一分新法得一度四
十三分其差二分太陰疾曆在十宮十七度依
彼法得疾差一度一十九分半新法得三度六

分其差一十三分半兩差相併得十五分半變爲時約彼法在歲差五刻新法後四刻今差五刻者意其緣正在曆元四應否則創法之處距西一萬餘里或里差又未合也總之三家所報各依其本法展轉推求乃始得之不能立異以相崎亦不能中變以相就必欲辨其疎密則在廊食之時實測實驗而已今已往之事無復可論將來準法似須商求所宜求者蓋有二端其一曰食分多寡按交食法中不惟推步爲難併較驗亦復

未易臣前疏嘗言日食時陽晶晃耀每先食而後見月食時游氣紛侵每先見而後食皆食者二體相交之謂也日食既交因其大光人目未見必至一分以上乃得見之月食未交測虛之旁先有黑影侵入千月及其體交反無界限故推步縱無外證而較驗多仕日仕意揣摩影響不能灼見分數以證原推得失亦無繇知如宋臣周琮所定差天一分以下爲親二分以下爲遠非苟自恕蓋其術止此而已今欲灼見實分有近造閘簡新法日食時用十窖室中取其光影映照以表之上白初虧至復圓所見分數界限眞確盡然不爽月食不能定其分秒之限然二體離合之際鄰鄂著明中間色象亦與目測迥異此定分法也其一曰加時早晚定時之術相傳有壺漏爲古法近有輪鍾爲簡法然測晶皆係人力遷就可憑人意故不如求端于日星晝則用日夜則任用一星皆以儀器測取經緯度數推算得之是爲本法其

驗之則測日有平晷新法測星有立晷新法皆較論交食皆于本晷之上某時某刻先期注定至時徵驗是合是離的然易見此定時法也二法既立一遇交食凡古今諸術得失疎密如明鏡鳥慝妍媸莫遁矣然而臺官之情甚以此爲苦何者彼之本法有時先後天一二刻或四五刻自以爲差天至此不免于罪矣故耳以臣論之臺官之層也守敬之層也守敬之法今日之

所謂差當時之所謂密也臣嘗歷考古今疎密之致矣月食諸史不載所載日食自漢至隋凡二百九十三而食于晦日者七十七晦前一日者三初二日者三其疎如此唐至五代凡一百一十而食于晦日者一初二日者一初三日者一稍密矣宋凡一百四十八則無晦食更密矣猶有推食而不食者十三元凡四十五亦無晦食猶有推食而不食者一食而失推者一夜食至加時先後至四五刻者當其時而書晝者一至加時先後至四五刻者當其時分上下加時或差半刻上下慮所不免惟是臣等不敢以差自安亦不敢以差自廢正須緣此微差遡厥因起別求新意持理改定臣所懼者諸臣以僅恐畏名之心堅其安習溺閒之陋臣

已然至今遵用安能免此乃守敬之法三百年來世共歸推以爲度越前代何也高遠無窮之事必積時累世乃稍見其端倪故漢至今千五百歲立法者僅十有三家蓋千數十百年間一人之心思智力所能畢勉者也守敬工拙非一大成加以精思廣測故所差僅四秒集前古之大成加以精思廣測故所差僅四

五刻比于前代洵爲密矣若使守敬復生今世欲更求精密計非苦心極力假以數年恐未易得何可責于沿襲舊法如諸臺臣者乎今食分

等書雖告成而願學者少有倡無和有傳無習恐他日終成廢閣耳伏望

○明察其從前之失實非緣已開其向往之路嘉與圖新即有疎遠且勿遽加罪譴但令陳說所以然之故有能精習透曉者量加優異久而不詣罰亦隨之將必有翹然傑出明義和之大業應

唐虞之

景運者矣若日晷星晷闚管三器者局中所用體製

其小工作尤粗僅須

○覽則奠式應加廣長賦列應加精賠其費亦不遜
數十金耳如蒙
賜命容臣等仰遵前
旨仍于戶工二部事例銀內咨取令在局諸臣募工
備料造成恭
進伏候
勅旨臣無任悚惕待
命之至爲此具本謹具
奏
題疏
閏
崇禎五年十月十一日具
奏十五日奉
○首覽卿奏月食先後各法不同緣錄及測驗二法
考據詳悉朕知道了即着專示監局官生依法占
測務求至當以稱朕欽若授時之意目甚等器如
議製成進覽該部知道

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臣徐光啓謹
奏爲脩曆缺員謹申前
請以竣
大典事臣于崇禎二年七月十四日欽奉
明旨督領脩正曆法事務中因兵事輟業至三年八
月續理前緒四年正月二十八日以後三次
進過曆法書表共七十一卷一摺于日躔月離恒
星經緯日月交食各種法義俱立成數目略已
具備所少者止日食一卷及五星經緯交會以
題疏

較全功則未完者約四分之一也猥以疎庸仰
蒙
特簡入閣辦事控辭未遂迄今五月竟不能復尋舊
業止令在局遠臣該監官生併知曆人等推算
得各色立成表二十餘卷譯誤得日躔交食及
土木火星曆指葉草六卷內立成表則諸臣自
能詳加磨覆陸續繕寫惟曆指譯述決意義多
奧賾臣不在局尚未能脩潤成書也臣會于崇
禎三年十二月初二日以協脩缺員具

旨下部至今未得其人今者月多草創而莫爲成全
恐稽
大典則月人一事似屬難緩但治曆明時古昔視爲
鴻鉅故前漢首用丞相弘著而近代著作有以
宰相樞密主領裁奏于上太史令丞等測驗推
步于下者誠重之也方今在任大臣既各有本
等職掌外臣之中臣所知者如山東巡撫朱大
典陝西按察使李天經又有封疆方面之責不

得不於庶僚草澤中求之是以廣咨博訪徘徊
數月今看得原任監察御史告病在籍金聲思
致沉潛文辭爾雅博涉多通兼綜理數堪以委
用使居討論脩飾之任其遺文析義當復勝臣
若已成諸書方令該監官生漸次學習中間會
通二法亦須甄明大意者爲之董率臣又看得
原任

諭勑房辦事大理寺評事今聽降王應遴學亦通綜
且數請脩曆屢疏奉

旨在部可據用之率領官生同以分事用此二臣者
不煩徵求不增資費在今辭病已久矣乞
勑下都察院催取赴補便可前來仍令王應遴見在候
缺亦乞
勑下吏部量與相應職級俾之供事脩得此兩臣在
局而臣亦時加稽覈即前項未完書表可計期
告竣矣若草澤中未必無人臣所求催取好學
深思心知其意試有徵驗者方敢上
聞今未敢濫及也臣不勝抱悚待
命之至爲此具本謹具
奏
聞

崇禎五年十月十一日具

奏十五日奉

旨該部知道

欽天監監正張守誠謹
奏爲遵
旨回奏事本年九月十四夜望月食雲陰掩覆未見
欽此欽遵
明旨臣等隨將雲陰異同之故具呈禮部
轉行仰遵
代題奏
聞隨于本月十二日奉
○占據該監稱月食雲陰不見有無別法考求着他
確議來說以後凡遇交食該部先將各法異同一
奏疏 二百
併開寫來看臨期如法測候證定疎密分別具奏
欽此該禮部移文到臣捧讀
嚴綸不勝惶懼隨行觀候官詳查當日月食雲陰不
見有無別法考求據實呈報以憑回奏隨據該
在臺直日官王燁等呈稱職等推步交食惟遵
歷元成法此外無敢臆測其本年月食届期委
屬雲陰掩蔽無從測驗本科株守沿襲舊法並
無別法可以考求亦不敢爲擬議惟是四方
雲陰不覩之處尚有能見食者或可徧詢而得
之也等因到臣該臣等看得交食之分數多寡
惟以人目爲據而人目所見之親切必以天氣
之清朗爲眞是夜月食初虧在臣臨俟郭守敬
舊法算在卯初一刻輔臣徐光啓依西洋新法
算在卯初三刻及臨則測驗臣監在城東隅星臺
臺輔臣在城西隅星臺相距約十里而兩處並
爲雲陰掩蔽不見初虧原推雖差二刻所見實
出一揆蓋授時同有歲差之異而臣監實
不能通融其法西法以兩心相距爲差似會爲美乎此事
奏疏 一百一
似頗搜採其根今臣已遣所屬官生請局學習
新法以詳究異同之源庶自今以後之推算或
可訂其疎密也若于無別法中而臆度爲法無
可確議中而妄揣爲議此則臣所不敢出矣但
雲陰因地氣上蒸普天之下尚有雲所不蔽之
處況宋司馬光言京師不見他處必有見者伏
乞
勑下禮部行文近畿數百里內各府各將前九月望
卯初一刻月食有無陰雲曾否見食據實回奏

縱時刻未得的確其食與不食必可知也若數百里內悉皆隱微更移文遠方亦必可考而知也若臣才識淺劣伏望

聖慈敕下優容臣不勝惶悚待

命之至謹奏

崇禎五年十月　日具

奏十一月初八日奉

旨該局既有新法着行習學參驗有無脗合仍行查前時月食晷刻分數詳報禮部知道

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臣徐光啓謹

奏爲曆法修正告成書器繙冶有待謹申前請以竣

大典事竊于崇禎二年七月十四日欽奉

明旨令領修正曆法事務仰體

○○欽若敬授至意廣集衆思求底成績已經進過曆書七十四卷獨以眡庸荷蒙

特簡入閣辦事會因閣務殷繁不能復尋舊業止于歸寓夜中纂輯詳繹理其大綱訂其繁節專責

在局遠臣該監官生併知曆人等推算測候業已明備少需時日將次報竣不意臣以衰齡嬰此重証犬馬之力已殫痊可之期尚遥新成諸書共六十卷如黃平象限共七卷火木土二百餘年表并周歲時刻表共三卷交食表共四卷交食表用法共二卷交食簡法表共二卷五星圖一卷木星加減表一卷方根表二卷土星加減表一卷日躔表一卷五緯總論一卷日躔增一卷恒星總圖八幅已上

三十卷界皆經臣目手業已謄錄如火土木經
度三卷三星緯度一卷三星表用法一卷三星
緯表一卷日躔考二卷交食蒙求一卷夜中測
時一卷古今交食考一卷日月永表二卷余水
二星曆指二卷日月五星會望弦等表一卷火
星加減表一卷金水二星表四卷高弧表五卷
甲戌乙亥二年日躔細行二卷恒星出沒二卷
已上三十卷尚屬草藁內經臣目者十之三四
經臣手者十之一二亦可續寫進

百四

呈其餘卷帙及教習官生續製儀器并料理旁通
諸務尚須擇人省成恐局無職掌或致中廢臣
於崇禎五年十月以協修缺員具
奏請補奉
旨下部以山東巡撫朱大典山東巡按李天經山東
道御史金聲復經部覆咨催令聞聲實患病不能前
來局中臣工並能坐待不得不復理前說但朱
大典見有衙藩重寄勢難移動惟李天經分管

稅糧在彼亦腹背之羽非當六翮之用稍爲要
置似亦無難而博雅沉潛兼通理數歷局用之
尤爲得力伏乞
勅下吏部將該道別行推補李天經則議其事任或
以原官量兼京銜或只委法改補京秩使之供
事則以討論修飾之任更兼承前啓後之責行

見

○○敬
天立極之
題疏
鴻摹授時熙績之
令範永有光于萬世矣臣不勝惶悚待
命之至
崇禎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具十月初四日奉
○旨覽奏具覘勤恪書成次第進覽李天經着吏部
議覆仰還慎加調攝疫可即由佐理以慰延佇該
部知道

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臣徐光啓進
奏爲治曆已有成摹謀功會應嚴核謹將在事臣
工分別上
請懇祈
恩敘以光
大典事臣才識踈庸濫膺曆重任欽承
明旨修正曆法夙夜殫竭四載于茲業與該局遠臣
及知曆官儒等修改測候譯書造器如從前進
過曆書及昨報完曆書并前後所造儀器已經

○覽特以微臣臥病私室藥石罔效日致危羸恐難
終事故請補缺員蒙
○○俞允下部議覆矣第見在臣工勤敏有加勞瘁
堪錄惟臣察之最審考之允當苟不及日覩
身承之日陳其萬一設朝露忽溘後事之臣誰
有爲
○○請者敢分別敘之如遠臣羅雅谷湯若望等譯

寀臣黃宏憲董思定李遇春趙承恩等同心積
學殫術承天十孤之腋畢衆衆集之思成益所
當照纂修劾勞例應敘者也原任大理寺評事
今帶銜光祿寺錄事王應遴武英殿辦事中書
陳應晉督率官生察訂訛正武舉魏邦綸測算
明晰堪備策使三臣著辭勤慎所當同行優敘
者也其該監官生如右監副戈承科秋官正周
胤原任五官保章今降充天文生朱國壽五官
保章正劉有慶中官正賈良棟候缺保章正賈

良琦博士朱光烈天文生朱光燦朱光大等勤
學可嘉俟學習完日另敘伏念奏繕課成論功
行賞從來尚矣況敬
天勤民攸繫更重如唐曆大衍一行造之七年而
成元曆授時守敬造之十年而書進未有子來
適成如今日者測驗推步上合
天行講究著述下窮人巧日成月要不敢悠忽而
廢工費省工良共効精勤而奏鉅典誠舉局之
光一時之選也伏乞
題疏
冥
○明俯
賜鑒裁
勅下該部分別紀錄事完議敘以彰激勸臣無任
悚待
命之至
崇禎六年十月初六日具
○旨該部知道

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臣徐光啓謹
奏爲進繳
勅印開報錢糧以清曆務以完局事臣叨受
○恩眷疏拮据不意勞瘝之餘交加疾痛
尚厚未効消埃犬馬將填溝壑言念及此惟有涕零
如曆法重務雖幸告成而未了規摹尚須善後
荷蒙
○○俞旨所請將李天經下部議覆其督領曆局印
信一顆及
題疏
覓
勅諭一道臣應先期奏繳俟接任官到日另行奏
請改給至于錢糧一項自崇禎三年正月至崇祯六
年三月共領戶禮工三部咨到銀八百七十餘
兩臣逐項自行料理織悉明備已開細數封貯
公所因進
內儀器正在鳩工難以遷行銷算俟接管官逐件
查對
奏繳臣敢先以總數題

聞恐溘露不免乎朝夕濡屁或候于將來則臣從來
矢公節省之意欽
主之誠兩失之矣伏祈
○○勅下該衙門驗收在案謹將
勅諭印信差欽天監博士朱光顯賫送到
閣候
旨施行臣不勝惶悚待
命之至
奏疏
崇禎六年十月初七日本月十二日奉
○旨勅印着該衙門驗收其鑄權用完接管官奏銷
該部知道

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李天經謹
奏爲微臣遵
旨任事謹陳題薦始末以祈
○鑒事臣燕趙鄙儒自癸丑登籍以來受
○○蒙養者二十餘年錄舉博部郎以至郡守監司
緣丁艱適值覩瑞煩儀即服闋未敢補官者凡
五年幸遇
○○龍飛始出銓補游歷河南陝西滿臬當時事孔
棘之會惟知斤斤自守恪供職業敢有非分之
奏疏

想哉祇緣昔任國學聞曹多暇得與先臣那雲
路講究曆理頗聞其緒要未離書生呫嗶即從
所好已耳自是浮沉中外者十七載素所管窺
牛就荒落不意前歲壬申臣任陝西按察使于
即報見已故輔臣徐光啟先奏爲修曆缺員謹
申前請以竣
大典事疏內叙述海內知曆諸列臣名臣心竊媿
迂闊無當之學尚掛人齒頰間也去歲九月內
輔臣復有曆法修正告成書器繕治有待一疏

則竟欲更羅臣來貢以仕事奉
旨下部議覆而輔臣隨以計開維時臣濫竽擷
道無根抵之容不知輔臣何以一旦推轂及臣
意者輔臣于病革之際忽念前緒未終急求代
者一時之人故以相及耶開報之日且疑且懼
惟靜聽部覆至本年二月內禮臣
題爲脅理久缺專
題覆奉
奏疏

○旨李天經着速催到任督理禮部務存吏部

○旨日食初虧復圓時刻方向皆與大統曆合其食
甚時刻及分數魏文魁所推爲合既互有合處端
緒可尋速着催李天經到京會同悉心講究仍臨
期詳加測驗務求盡一以裨曆法魏文魁即着詳
和具奏欽此臣閱
命白天不勝隕越竊念臣小臣也有何學問仰佐
天乃屢邀速催之
旨且臣外臣也見銜受事乃其職分敢萌躍冶之心
況欽奉
明綸不敢不竭蹶前來膳
天咫尺矣報
高深益殫所學悉心講究是臣之所有事也惟是日
前所恃寫者輔臣已証訂而未
上之書所緒治者輔臣已題
聞而待
奏疏

進之器所督率者靈臺諸臣所講解而未通之法
乃恭繹
明旨又不但責臣以繼前緒而在悉心以求盡一若
窮思天道玄微以術步之容合豈爲易事故從
古及今治曆者豈止七十餘家法雖繁疎漸密
然
國朝此日兢鳴者不無二三其見何妨化異爲同
蓋萬國同載一天而七政總惟此理草澤之士
或有秘傳海外之人原精理數使悉參域而互

相卷宪于不
上合天行襄
國家之大典臣
成再爲陳
請而今固未敢言
愚悃具奏
上閱伏祈
○鑒臣可任戰慄
奉
奏旨
○首李天經既到
心效驗卷宪異
日天塩姑不宪
該部知道
欽此

大子少保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加俸一級
臣李康先等謹
題爲代請關防以便俯循職掌事祠祭清吏司案
呈奉本部送據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李天經
呈稱職于本年內接准禮部照會爲日食事奉
○首日食初虧復圓時刻方向皆與大統曆合其食
甚時刻及分數親文題所推爲合既五有合處
端緒可尋着速催李天經到京會同悉心講究
仍臨期詳加測驗務求畫一以俾曆法親文題
奏旨
欽此欽遵
朝外但曆局尚有書器 進呈錢糧銷算若非用一
旨遵限前來于四月二十二日具
關防曷以奏 進申繳職是不能已于冒請也
伏按原任大學士徐光啓原給督修曆法關防
一顆及
勅諭一道先期奏繳候接管官到日另行奏請改給
等因奉
○首勅印着該衙門驗收其錢糧用完接管官奏銷

該衙門知道欽此所有關防呈乞代題請給等
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照得山東布政司布
政李天經奉
欽奉
命前來督理曆法其
進呈書器銷算錢糧並各衙門應行事宜必須閣防
欽記輯成大典但補臣徐光啓原給關防已經
奏繳相應題請頒給伏候
命下移文印綬監關領即付李天經收掌庶事歸畫
一文有憑稽而天經亦將黽勉受事不致迂然
奏疏 肆
旨
崇禎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具
題六月初 日奉
○旨關防着該衙門查發

題爲月食事竊照本年八月十六日巳夜望月
食其食限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侧應先期上
聞除大統回回二曆及布衣魏文魁所測分數已經
欽天監及文魁具
題外但新法推算者因管曆局員缺久稽未上臨期
測驗何憑臣業奉
命受事謹將新法所推諸數逐一開坐并具圖象進
呈
奏疏 伍
○覽伏乞
勅下該部至期令監督等官如前一併測驗奏
聞再照修曆一事法務求夫盡一者所以齊其異同
而歸於畫一者所以考其疎密蓋天運雖
高遠而難窺乃交食則昭著而易見臨時審測
所關誠匪細矣除測驗諸法如測星臺漏等法
固無不講但恐臨期陰晴難料或片雲掩翳便
難測慶以定准則曆之成也何日之有伏祈
勅下禮部移文千山海關臣及登州撫臣令其臨時

細測太陰出地見食分數具印信申文報部以
憑稽考且令監局各一人携測器以往公同測
驗速報庶千近海廣漠之區得見出地時食甚
分秒即陰晴不一而此隱彼見方不虛此一番
考驗耳伏乞
計開
崇禎七年八月十六日巳巳夜望月食分
秒時刻并起復方位
月出地平見食九分三十五秒
月食九分三十五秒
秒時刻并起復方位
是日日入酉正二刻內三十四分七十
月出地平見食九分三十五秒
初虧申正三刻內八十二分三十九
秒　在晝　東北
二秒
食甚　酉正二刻內五十三分五十九
秒　昏刻　正北

復圓　戌正一刻內一十分伍十三秒
月在地平上高一十七度五十六分
西北
共食限內凡一十三刻二十八分一十
四秒
食甚日躔黃道虛尾宮一十四度三十三
分五十七秒
月離黃道娵訾宮一十四度三十三分
五十七秒離黃道危宿一十六度一
十分伍十三秒
十一分離赤道室宿四度一十一分
月離緯度
初虧距黃道南三十五分三十秒
食甚距黃道南三十分五十四秒
復圓距黃道南二十六分
各省直食甚時刻
京師順天府酉正二刻內五十三分五十九秒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酉正二刻內八十分

山東濟南府酉正二刻內八十六分九
十二秒
山西太原府酉初四刻內九十三分六
十秒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酉正一刻內
五十三分五十九秒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酉初四刻內
二十六分九十三秒
浙江杭州府酉正三刻內三十三分五
十秒

江西南昌府酉正一刻內八十六分九
十八秒
廣東廣州府酉正一刻內二十八分二
十三秒
四川成都府酉初三刻內六分九十三
六秒
貴州貴陽府酉初四刻內二十六秒
雲南雲南府酉初二刻內二十六秒

崇禎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
奉
○旨這所奏月食事情著監局各官臨期公同測驗
山海關登州遼人驗報依議著部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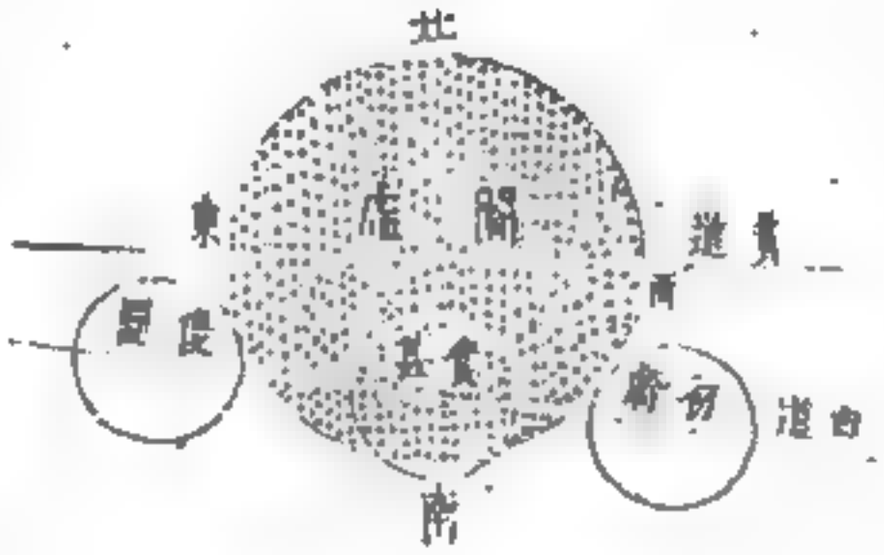

太子少保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加俸一級
臣李廷先等
題爲月食事祠祭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禮科抄
出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李天經題
稱本年八月十六日巳夜望月食但恐臨期
陰晴難料移文山海關登州撫臣及令監局各
一人携測器以往公同測驗速報等因本月六
月三十日奉
○旨是所奏月食事情着監局各官臨期公同測驗
奏疏

同測驗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移咨兵部應付往回各給廩糧馬匹隨帶儀
器貴文前請山海登州公同各撫臣至期測驗
據實回報以憑具
奏施行
崇禎七年七月十四日具
題十七日奉
○旨是
奏疏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欽奉
明旨恭
進第四次曆書事先該故輔臣徐光啓于崇禎六年
九月二十九日
題爲曆法修正告成書器治有待一疏內開新
成用書共六十卷三十卷業已謄繕三十卷尚
欠
屬草臺奉
○旨覽奏具揆勤格書成次第進覽李天經著吏部
議覆鄭還慎加調攝痊可即出佐理以樹廷行
該部知道欽此隨該臣于本年五月內遵
旨到任管事除每日與在局官生晝測太陽夜測太
陰列宿細心講求晝一外即將已寫諸書逐一
詳加攷覈間有字義冗長辭未達意者臣亦逐
有輔臣所親定刊刻成圖者臣復督在局遠臣等勘之以
稍爲更訂是以遲遲月餘止了前三十卷內
新製爲屏障八面可以展轉開閉上應

○覽其未竟三十卷臣亦取將翻閱就中不無疑義
尚須再三磨勘刻期錄完另疏續
進謹將見完曆書曆表二十九卷計三套並星屏一
架共完三十卷敬進呈
○覽尚有日晷星晷圭圜簡遠鏡二器俱係奉
旨造
進者臣亦于到任後督率該局官生夙夜製造亦將
次第告成其安置之法與運進夫力衆臣另疏

奏
疏
請統祈
○覽施行緣係欽奉
明旨恭
進第四次曆書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計開
第四次
進呈書目
五緯總論一卷

日躔增一卷
五星圖一卷
日躔表一卷
火木土二百忻年表並周歲時刻表共三卷
已上係遠臣羅雅谷譯謨
交食曆指共三卷
交食諸表用法共二卷
交食表共四卷
已上係遠臣湯若望譯謨
頭

黃平象限表共七卷
木土加減表共二卷
交食簡法表共二卷
方根表二卷
已上係二臣指授監局官生推算
恒星屏障一架
係遠臣湯若望製
崇禎七年七月十九日具

題 二十二日本
○古曆書及星屏留覽未完的還着詳加考核以正
曆法該書知道

督修曆法止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大經謹
題爲月食事該臣于崇禎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具
題前事本月三十日奉
旨臣仰體
○○欽若至意于別法二字再四深求憶昔元統今
德芳爭言歲實消長時
太祖高○○○論云但以七政行度交會無差者爲
是此真
○○旨出深明象緯之言也奉交食行歲之一班
而七政乃璣衡之統務期交食動與歲月而日

曜月離五星經緯行度則逐日可求此輔臣原
題亦匪第言交食而以載測日行夜測月行五
星凌犯必期事事審合臣爲言欽奉
俞旨至期親詣欽天監觀象臺協同禮部監督刻漏
官生人等安頓測器黍調臺漏慥臺靜俟間不
意候至酉初及戌正一刻乃各法食甚復圖之
會值天陰微雨無從考驗疎審又是日禮部劄
委禮祭司生事吕一經李焜同西洋二遠臣及
監局官生人等在于本局設器測驗亦復相同
理合次日據實回奏而臣所以不敢草率經
瀆者蓋有說焉恭繹

明綸于崇禎五年九月十四日夜望月食該監奏稱
雲陰不見奉有有無別法考求之
旨臣仰體
○○欽若至意于別法二字再四深求憶昔元統今
德芳爭言歲實消長時
太祖高○○○論云但以七政行度交會無差者爲
是此真
○○旨出深明象緯之言也奉交食行歲之一班
而七政乃璣衡之統務期交食動與歲月而日
疏
曜月離五星經緯行度則逐日可求此輔臣原
題亦匪第言交食而以載測日行夜測月行五
星凌犯必期事事審合臣爲言欽奉
俞旨至期親詣欽天監觀象臺協同禮部監督刻漏
官生人等安頓測器黍調臺漏慥臺靜俟間不
意候至酉初及戌正一刻乃各法食甚復圖之
會值天陰微雨無從考驗疎審又是日禮部劄
委禮祭司生事吕一經李焜同西洋二遠臣及
監局官生人等在于本局設器測驗亦復相同
理合次日據實回奏而臣所以不敢草率經
瀆者蓋有說焉恭繹
○明鑒裁
勑下施行緣係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崇禎七年八月十八日具
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旨已有旨了七政諸行須晝夜考測李天經即協
同各官生精心講求期底成績稽部知道
欽此
欽遵該臣於
是三十

反覆文慰悉心攷驗參究異同之

旨煌煌

明綸誥敕屢越祝臣受茲委任方思博採羣議廣

夙夜以襄

大典得文慰而朝夕講究以收同心之益豈非臣之

至願哉乃六月初六日蒙

○○賜給修曆關防隨于十二日到任次日即移文

禮部催取魏文慰到局公同監局官生參究異

奏疏 百十三

同以仰副

○○講求晝一之

旨乃久之未至也臣又托彼相知開諭以勿執已

見為是當思道理無窮還宜虛心參證共完

典而亦久之未至也但托人傳語若衙曆局風昔

辯駁之際必不欲見局中一人亦不欲向局中

一步借與臣一相面于在復承即中又何關于

考驗參究之事故臣于是乎無術相強雖欲與

之參合商訂勢無繇也總之曆數一家今為祀

學輔臣讀文慰之書而不敢輕用夫豈無見臣

必試文慰之法驗之而後敢用前此冀其來與

之互相訂證不得已始俟驗之月食今俱不可

問矣惟有遵奉

明綸晝夜考測七政諸行庶可定其踈密伏乞

勅下禮部移送魏文慰到局與諸官生各揭成見預

將一月諸曜行度先期依法算定以本月朔分

為始參臣開壹奏

開仍照原題劄委司官一員隨局公同測驗就合就

奏疏 百十三

不合據實奏

報則各法是非自見而萬年實曆亦不致聚訟

堂矣如謂文慰之法與學不必試驗而即奉為

王盟此則非臣所敢任也謹將故輔原容録呈

○覽統乞

鑒裁緣係欽奉

○論據實奏明事理為此具本謹

題請

旨

原咨見學曆小辟

崇禎七年八月二十七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旨曆書星屏原屬諸輔臣手向知道了欽此欽

法着另局修定務考禮部知道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為預報諸曜會合場犯行度唯陳節氣始末以

資考核以正曆法事該臣于崇禎七年八月十

八日回

奏月食奉

○旨已有旨了七政諸行須晝夜考測李天經即協

同各官生精心講求期底成績禮部知道欽此欽

遵臣恭承

明命厥夜乾惕每每督率監局官生逐時測算乃于

題覆

考求七政之餘依新法算得土火金三星本年

九月初旬會于尾宿之天江左右水星亦于是

月前犯鬼宿之積尸氣一時五緯已有其四未

必非以數合天即天驗法之一據也從來治曆

名家大都于列宿諸星有經度無緯度蟄回同

曆近之猶然千百年前古法用之未必合天故

臣等所推經緯度數時刻分秒若數一二與監

唯所得者各各不同又如本年八月秋分大統

算在八月三十日未正一刻而新法算在閏八

月初二日未初一刻一十分相距約差二日臣于閏八月初二日同監局官生用儀器測得太陽午正高五十度零六分尚差一分入交推變時刻應在未初一刻一十分與新法脗合隨取輔臣徐光啟從前測景簿查對數年俱如一日然此非臆說也臣謹援春秋傳曰分同道也至相過也是二語者可為今日節氣差訛之一証益太陽行黃道中線起二分而黃道與赤道相交此晝夜之所以平而分之名所繇起也迄二

至則過赤道內外各二十三度有奇矣夫過赤道二十三度有奇者為真至則兩道相交于一線者不為真分乎即晝法亦知分前分後之有晝夜平但拘泥一定之法平分啟實計日立差多所未曉無怪其認平與共于盈縮加減之理多所未曉無怪其認平與分為二也何也太陽有平行有實行平則每日約行若干而實則有多有寡日不等從最高起差用法加減之始得真度分真節氣故新法

一日二日若不獨秋分為然秋分其一端也謹將諸臣會令陵犯行度開具圖象表說一冊進呈

覽伏乞

下禮部劄委司官一員仍知會欽天監堂官至期公同監局官生在局詳加測驗據實奏

則一時請求晝一以然

○欽若敬授之至意端在此矣統惟

裁

崇禎七年閏八月十八日具

題二十一日奉

○旨奏內諸曜會合陵犯行度及分至節氣新法精法異同著禮部該司官與欽天監堂上官率監局官生詳加測驗虛心考核以正曆法書冊留覽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
旨測驗事先該臣考測七政預報諸曜會合凌犯行
度內開九月初四日昏初火星與土星同度初
七日卯正二刻金星與土星同度十一日昏初
金星與火星同度奉
○旨奏內諸曜會合凌犯行度及分至節氣新法舊
法異同着禮部該司官與欽天監堂上官率監局
官生詳加測驗虛心考核以正曆法書冊當覽欽
此欽遵除木星另經測驗
奏明外所有本月初四日火土二星同度例當用
臣局黃赤經緯等儀考測但靈臺官生未諳其
用故臣於是日借兩遠臣羅雅谷湯若望率該
局官生會同祭司郎中陳六韜主事李焻欽
天監監正張守登監副戈承科周胤靈臺官劉
承憲徐源李之貴等詣觀象臺候至昏初令該
監臺官用簡儀測之雖簡儀中星古法宿度未
與時合而臣所亟欲考測者惟在度之同與不
同耳蓋兩星俱在一度內同一星在此度而
一星又在彼度日不同今測得火星在尾四度
五十分土星亦在尾四度七十分測畢臣與部
臣再三較勘無異乃陳六輪進諸靈官一一詢
之俱同聲輪服而李焻復秉筆登記所測度分
并各官姓名令自書押以昭同然此初四日驗
得土火二星同度之始末也至初七日卯正
二刻金土二星同度在晝應於是日昏初測之
日行測之即可得其同度與否至期臣與部臣

張師度俱到而該監堂爲官亦到忽遇薄雲兩
掩兩星雖見候至更闌天雖開霽而木星已西
墜矣至十一日則金火星同度臣會同諸臣如
故諸臣之來會也則有部臣張師度監正張守
登靈臺徐源章必選奉之貴章必傳王輝等其
齊集觀象臺如故該臺之用器自測也亦如故
乃詳加考訂之餘實測得金星在尾十五度一
十分火星在尾十五度二十分其爲同度也又
已較較不爽臣切思之火土之同度也舊法

推在初七而臣報初四者今是舊法後天三日
而新法密合火之同度也舊法推在初三而臣
報十一者今是舊法先天八日而新法又密恭
五星一道千古蒙蒙即守敬諸人不能別創一
解別豎一義如今日之測與算合參參不差者
又安敢望於剿襲舊說者乎然臣法雖密但準
官製守成法恐經人道破便是自己罪案故以
臨臨畏咎之心堅其黨君錮閉之陋而不背爲
○實告耳伏乞
奏聞

○旨陽覽政嘉與維新雖有踈遠勿遽加譴責仰
臣得以展布手足與之晝夜考求有不符臣職
之畢而諸臣自有欣欣向往終不能狃是爲非
奏緣係遵
旨測驗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崇禎七年九月十二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旨據欄星度即用簡儀測驗似合何故推算先後
不同還着該監官奏明曆法精微李天經宜虛心
詳究公同考正毋得獨執己見輒稱千古蒙蒙保
爲靜倫禮部知道

欽此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
旨奏明事本月初十日接邸報見內臣王甫遵
旨回奏一疏奉
○旨測驗例用儀器李天經獨用管窺此管有無分
度作何窺測着李天經奏明仍據魏文魁奏木星
未犯積尸着禮部遵
旨互質詳確奏奉欽此欽遵除聽禮部詳
奏外該臣看得測驗之法非止一端測驗之儀亦

非一器如觀象臺舊制有渾儀簡儀新局亦有
黃赤經緯象限弧矢等儀要皆各適其用而窺
管創自遠西乃新法中第一儀器之一所以佐諸儀
之所不及爲用最大此輔臣原
題工製一具待日晷星晷造完并進
○前者也今奉
明旨敢不詳言其用并臣是日所以獨用之故乎夫
此窺管之製論其圓徑不過寸許而上透星光
注於人目凡兩星密聯人目難別其界者此管

臣報閒八月二十四日而魁所領在九月初一
相距九日應分已移乃牲爲不犯之証據殊爲
舛謬矣然本星之於積氣陛直此日之犯已也
後此出鬼宿退行時尚一犯焉理退而順行時
又一犯焉臣在屬言屬屢奉
明綸晝夜講求知而不言是臣之罪也但臺官泥於
成法以衆目共見之象指爲原不必有之事雖
有巧器直庵觀之宜乎以測焉未測顧何是
非必欲實已之言而後已耳至內臣王魁原未

奏疏

目擊竝不知有此測法實無憑此亦有是言也且
此器繪工已畢且暮進呈

○○可親試中外可諦觀又何煩臣之強爲辨說
緣係遵

旨奏明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崇禎七年九月十三日具

題本月十六日奉

○旨窺管儀器之一件諸儀所不及知道了俟製
完進覽禮部知道

奏疏

杼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
旨奏明事先該禮部遵
旨據實回奏一疏奉
(○)旨五星纏度奉
欽駁據稱木星退行應將行度尺寸逐刻奉
天經親文題先將行度尺寸逐刻奉
欽此欽遵隨該臣查得曆法一
奏明就候
(○)裁緣係遵
奏疏
旨奏明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計開

崇禎七年木星退行鬼宿日時度分　俱依
赤道算其度分則用百分度之度分取其
便測

本年十月二十三日丙午木星退行從初
入鬼一日細行七分
本年十一月初五日丁巳夜木星退入鬼宿

數可據節期陰晴不一而木星行遲前後一
日俱可互驗且八年六七兩月金火木軒轅四
星彼此相掩相犯有不下五六次臣另疏奏
報謹將木星行鬼諸數逐一開坐併具圖象
進呈
(○)覽伏乞
初下該部至期會同監看等官詳加測驗據實
奏明就候
(○)裁緣係遵
奏疏
旨奏明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度五十五分與積尸氣同度同分南北
相距五十七分即占書所謂五寸七分也
一日細行一十一分是日應測
本年十一月二十日壬申木星退行入井一日
細行一十四分
崇禎八年木星順行鬼宿日時度分　俱依赤
道算其度分亦用百分度之度分
本年四月十四日癸巳木星順行入鬼初度一
日細行一十八分
奏疏　百四八

本年四月二十三日壬寅夜木星順行入鬼
宿一度五十五分與積尸氣同度同分南北相距四十三分即占書所謂四寸三分
也一日細行一十九分是日應測
本年四月二十八日丁未木星順行入柳一
日細行二十分
崇禎七年十月十三日具
題十六日奉
○首知道了俟臨期會同詳加測驗該部知道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
旨製器告成懇
勅驗明用法并議安置恭進
○覽事崇照崇禎五年十月十一日輔臣徐光啓一
疏爲月食事內言定時之法古有壺漏近有輪
鍾二者皆緣人力懸就不如求端於日星以天
合天乃爲本法朕
請製月星諸象前二器本月十五日奉
奏疏　百四九
○首覽卿奏月食先後各法不同緣緣及測驗二法
考據詳悉朕知道了即着傳示監局官生依法
占測務求至當以稱朕欽若授時之意日晷等
器如議製成進覽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因取石
運重台鑄刻鏤動經歲月輔臣未臻厥成臣奉
命接管以來遂督監局供事官生鳩工依新法製造
今當告成除支用工價另行奏報外臣切惟製
器所以明時而詳法乃能利用諸儀雖已就緒
待

進然用法頗爲微細稍有分毫之差即不使
覽將以有用疑爲無用臣等俱焉敢祈
○○勅令近侍內臣二員到局驗看臣等面與
詳論所以用之之法并議所以安置之宜然後
人器相習方適於用茲敬先言其畧一爲日晷
盤石爲平面內界線以按節氣冬夏二至各一
線春秋二分同一線其餘日行相等之節氣皆
同一線平面之邊週列時刻線從各節氣太陽
出入爲限時分八刻刻列十分若春秋分平分

晝夜各四十八刻者準交食所用以九十六刻
爲日行之限也又取本京師北極出地範爲三
角銅表置其中表體之全景以指時刻表中之
銃景以指節氣盤舊法圓晷亦環列時刻然非
地平面亦無節氣出入之限但未若新法之兼
備且準此日晷之大畧也一名星晷亦銅爲柱

上安垂觚內盤銅週天度數列十二宮以分節
氣分盤銅列時刻中橫刻一綫用以窺星法將
內盤本節氣運合於外盤子正初刻次從背面

轉移對照見得帝星與句陳大星共在一線之
內即從盤面視銳表所指即本夜之真時刻此
則古法所未備而新法獨得其傳乃星晷之大
畧也若夫窺筒亦名望筒之法并議所以安置之宜然後
明問榮已約畧陳之但其制兩端俱用玻璃而其中
層疊虛管隨視物遠近以爲短長亦有引伸之
法不但可以仰窺天象且能映數里外物如在
目前可以望敵施砲冇大用焉此則遠西諸邦
羅雅谷湯若望等從其本國携來而其傳之以

呈
○覽者也至于日晷宜向南以取日其星晷宜向北
以窺星先皆須安置得宜尤必備石頭築堂其
以便安頓又二晷皆重器難於遷移其與垂必須多用
人夫宜從何門撥發統祈
○○勅下內臣驗看奏
聞先定安置之所以便擇吉恭
進或臨期令臣等率欽曆官生審定子午方向如
法安置則庶於

○治曆明時之
德意不無小補矣謹
具本預先奏
聞
崇禎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具
題為遵
旨恭進儀器事先該臣於本年十月二十九日製器
告成一疏奉
○旨據奏日躔星晷二器製造已成即着虞維寧魏
國徵到局驗看詳試用法其安置處所及築臺基
事宜着該監會同工部酌議速奏仍擇吉撥給人
夫恭進窺筒若先進覽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除
日躔星晷監部會議速奏外臣隨於本月初

題既
五日會同內臣虞維寧魏國徵到局驗看窺筒
遠鏡其間引伸之法窺視之宜臣已與二臣詳
言之矣謹將窺筒遠鏡一具
旨先進
○覽伏乞
○鑒
計開
窺筒遠鏡一具　托鏡銅器二件
錦袱一件　黃綾鏡錄一具

木架一座

崇禎七年十一月初九日具

題恭

進十二日奉

○旨知道了該衙門知道

題覆

百五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

旨恭進曆書併奏繳錢糧事該臣于十一月三十四

日具有謹陳儀器始末等事

○旨李天經以參證曆法任用正宜詳稽互質以求

脗合何得因所見不符輒思引退着照舊供職該

部知道欽此欽遵臣捧讀

明綸不勝感激涕零臣何人斯叨此

異數且責以參證互質之後効也使臣非外感陰陽

百壹

之患內惕憂危之情病勢日深豈敢假託以誤

君父然恭承

明命曷敢不勉結前局更圖新効以盡臣子報稱之

萬一而後遂私請乎除稍痊即

召見任事外僚臣所謂前局者輔臣徐光啓未竟之

緒也所有原報曆書三十卷輔臣手訂及半臣

受事以來詳加較閱今繕寫已完外加二卷悉

(一)覽前後五次所

進具計成書一百三十七卷其間著定交食七政各有二百恒年表可爲二百年內推算之法又有太陽太陰赤表可爲千百年後再算之根又各有曆指以聯諸行之理并先將法所以左謬之原頗明且盡如甲戌乙亥日躔細行二冊其節氣先後晨昏出入異于大統舊法可見一端此書進

呈而前局結矣乃臣以新効自期者茲蒙

○恩任以參證曆法之不同所當衆證者約有二十餘款

題疏

命臣詳稽互質以求脗合是臣未竟之業也大槩新法與舊法之不同所當衆證者約有二十餘款

奉

旨依奏

欽此欽遵

咨行欽天監欽遵外輸臣前後支取過戶禮工三部錢糧銀八百七十三兩五錢皆輔臣取給各項之用比因疾劇

題疏

計開

第五次

進呈書目共三套

五緯曆指共八卷

五緯用法一卷

日躔考共二卷

夜中測時一卷

已上係遠西羅雅谷譯誤

交食蒙求一卷

所待臣銷算臣受事之日止收冊二本錢糧亭未經手今書器俱完合據原冊開報若日星二器輔臣止

古今交食考一卷
恒星出没表共二卷
已上係遠臣湯若望譯誤
新舊表共五卷
五緯諸表共九卷
甲戌乙亥日躔細行共二卷
已上係二臣指授監局生儒推算
奏繳錢糧數目據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
大學士徐光啟冊開修政曆法用過

錢糧逐一開造于後
崇禎三年正月收戶部孝例銀一百兩
本年九月初九日收工部銀三百兩
崇禎四年六月十三日收戶部銀二百兩
本年閏十一月十七日收禮部寫曆銀
七十九兩五錢
崇禎五年七月十五日收工部銀九十四
兩
崇禎六年三月初三等日收戶工二部造

進呈儀器銀各五十兩
以上共收過銀八百七十三兩五錢
一造儀器錢糧
象限大儀二架紀限大儀一架除取用工
部楠木標皮外用過工料銀七十八
兩三錢八分八釐
石磬一座料價工食刻字共銀一兩八錢
二分五釐
壺漏一具工料銀五兩五錢九分四釐

銅弧矢儀一具工料銀十兩叁二分
錢弧矢儀一具工料銀五兩三錢
星晷一座工料銀七錢
羅經一副工料銀三錢
象限銅儀一架銅鐵煤炭等工料銀三十
六兩一錢三分
地平儀一座銅鐵煤炭等工料銀一十三
兩六錢九分五釐
修整儀器用銀三兩四錢六分

以上共用過銀一百五十五兩四錢二
分二釐
一膳寫進呈書冊紙張工食
崇禎三年十月起陸續給過秋官周胤等
買渥將呈文連四等紙共銀二十二
兩四錢
寫稿太史連紙五十五刀共銀二兩七錢
五分
剛連紙二十七刀共銀四兩五錢六分
崇禎三年十一月起陸續給過秋官周胤
等謄寫進呈書冊工食銀三十九兩
四錢八分五釐
以上共用過銀六十九兩一錢九分五
釐
一訪取
儒士張生儒廩給

儒士張宋臣二年九月起至四年八月止
共計二十四個月每月銀三兩共給
過銀七十二兩
儒士祝懋元三年七月起至六年四月中
止共計三十三個半月每月銀二兩
四錢共給過銀八十一兩二錢
儒士董恩定三年八月起至四年十月止
計十五個月每月銀二兩四錢共給
過銀三十六兩

生員鄔明著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入局
供事以來係自備廩給未受錢糧
儒士楊之華四年正月十六日入局供事
未受廩給
儒士李遇春四年二月起至九月止計七
個月每月銀三兩共給過銀二十一
兩
訪舉黃國泰四年七月起至五年十月止
共計十七個月每月銀二兩四錢共
過銀四十五兩

給過銀四十兩零八錢

生員程廷瑞四年十一月起至六年三月止共計十八個月每月銀二兩四錢共給過銀四十三兩二錢

原任保章朱國壽四年十二月起至六年四月中止計十六個月每月銀二兩共給過銀三十九兩二錢

儒士黃宏愈五年八月起至六年四月中止計八個半月每月銀二兩四錢共

給過銀二十一兩二錢

生員孟厥堅五年九月內入局供事以來自備廩給未受錢糧

以上共銀四百零九兩六錢

刀上共銀四百零九兩六錢

一書辦寫本局夫厨夫等役工食

禮部書辦邵化麟每月工食銀九錢自二年八月至五年六月止計二十七個月給過銀二十四兩三錢

看局夫楊柱每月工食銀六錢自二年九月起至六年三月止計四十四個月給過銀二十六兩四錢共

共給過銀二十六兩四錢

厨夫張遠每月工食銀六錢自二年九月至六年三月止計四十四個月給過銀二十六兩四錢共

十月三年八月至六年三月止共計

三十四個月給過銀二十兩零四錢

以上共銀一百零七兩三錢

一裝釘刻印等工食

第一次裝書工銀一兩五錢

紋料等銀三兩三錢三分

第二次裝書工銀一兩五錢

綾料等銀三兩五錢四分
第三次裝書工銀一兩五錢
綾料等銀五兩六錢七分
刻板八版工銀一兩二錢二分
印書工銀一兩零七分五釐
畫格心紅膠礬共銀二錢八分
以上共銀一十九兩六錢一分五釐
一曆局添蓋西順山房二間工匠瓦磚物料
共用過銀一十二兩一錢三分

一自三年十月起共經日月食六次測候飯
食銀共八兩四錢
一崇禎六年五六等月鑄造星晷龍柱並下
盤銅料工食等項總用銀七十五兩
五錢三分八釐
一日晷平面石並座及星晷座石工價運價
共用銀二十四兩四錢三分
以上通共用過銀八百八十一兩五錢
三分除收過戶禮工三部八百七十
三兩五錢外多用過銀八兩零三分
俱係輔臣經手收放
一遠臣羅雅谷湯若望每月供給銀十兩自
二年八月起至六年六月止共四十
七個月共銀四百七十兩俱係輔臣
自備
一製造
進呈星屏一架共用銀四十三兩五錢係遠臣湯
若望自備

一崇禎七年六七等月打磨日晷等石及鑄
字等項共用銀一十三兩三錢
一鑄造日晷銅表星晷上盤並銅料打磨工
食等項共用銀五十兩零四錢五分
一日晷銅表並星晷銅盤鍍金共用銀六十
一兩二錢三分
一繕寫
進呈曆書並裝釘綾紙張工食等項共用銀三
十五兩五錢

自本年八月以來給過生員程廷瑞儒士
楊之華祝懋元張宋臣黃宏憲原任
保章朱國奇等廩給銀共七十五兩
六錢而生員鄒明著孟履吉儒士陳
于階仍係自備廩給書辦胡純良工
食銀共四十兩零五錢局夫雷鳴工
食銀共四兩八錢
已上共用過銀二百四十一兩三錢八
分係臣天經自備
頁六

題疏
崇禎七年十二月初三日具
本月初六日奉
欽肯曆書告成敘錄宜加謹照原任
禮部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奏爲請器告成敘錄宜加謹照原
題查敘在事諸臣以示激勸事崇禎六年十月初
六日該臣故輔臣徐光啟
題爲治曆已有成模課功會應覈核謹將在事臣
工分別上
請褒祈
恩敘以光
大典事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臣
臣查得臣原疏內開臣於病革時恐未能身終其
事且念在局修曆官儒勤敏有加勞瘁堪録及
其存日預爲陳
頁七
請若待書器告成以續
題期之後人者臣實接管其事今書器進矣若不
代爲
題敘無論諸臣之成勞未可泯即恐輔臣之前緒
亦未終耳謹查照原疏所敘除欽天監左監副
戈承科右監副周佩輔臣原以勤學可嘉俟習

完日另叙但今爲該監堂上官臣方與參訂
異同待有成績取自
○裁臣未敢例叙另謹分別爲
○○陳之如遠臣羅雅谷湯若望等譯書撰表雖其
夙學製儀繕器攄以心法融通度分時刻于數
萬里外講解躔度交食於四五載中可謂勞苦
功高矣說者動以異域視之不知
○○君臨萬邦罔覆載之下莫非王臣法取合天何分
中外臣謂當如原
題疏

題查給田宅以爲遠人勸者也知曆生員鄒明著
訪舉儒士陳于階貢通象緯精究理度繕製已
有成效推測可任方來所當照纂修辦事例優
叙者也又知曆生員程廷瑞孫嗣烈孟履吉監
生李次霦訪舉儒士楊之華祝懋元張榮臣黃
宏憲原任五官保章今降天文生朱國壽或翻
譯著勞或繕寫効力晝夜之測驗靡寧寒暑之
修理可紀所當照纂修効勞例並叙者也原任
大理寺評事今帶銜光祿寺録事王應遴武英
殿中書陳應祁督率官生參訂訛正協贊已久
叙録應加在應避或開其原係應登量加其職
級以示優者也若秋官正劉有慶中官正賈良
棟保章正買良琦春官正浦國祥靈臺監候官
章必傳博士朱光顯天文生朱光燦朱光大周
士昌皆勤力學習虛心講究日躔月離既窺大
旨恒星月食亦曉推測尚有日食五緯正在講
究當俟其學習通徹另疏

題叙者也內除欽天監堂屬各官正在參訂學習
兩載未沾半秩總緣戶工事例已停即
題准之

者尚可待之是官其曆局生儒辦事已閱五年
特恩俱成虛願茹苦纂緝臣竊憐之今書器告成臣
若不復申前
請又何以録舊績而勵新功也伏乞
○○念此成勞將生員鄒明著程廷瑞等各量加以
欽天監職銜使與學習諸臣研究推測以共維
新法于不墜可矣臣非汲汲爲此也之數人者

若無微職以繫其身必且奔走衣食於四方書
雖存而人不備亦將終歸廢棄不甚可惜耶臣
所敘述諸人與輔臣之疏有減無增以防冒濫
其原疏見在
○前可覆而按也伏乞
○○
勑下該部覆議施行冒昧控
陳伏無任惶悚待
命之至
題疏
崇禎七年十二月初八日具
題本月十二日奉
○禮部酌議具奏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曆法告成恭
進乙亥丙子七政行度並恭訂條議仰祈
○睿採擇以昭
熙朝大典事先該輔臣徐光啓遵
旨修正曆法朝夕講求詳加測驗勒爲成書一百三
十餘卷已經輔臣與臣先後進
覽大抵皆發明七政所以然之理並所以求七政之
用而尚未推步成曆也道臣李天經
命接管于崇禎七年九月內該欽天監
奏一疏奉
○前據奏歲差增損成法自宜變通著張守登等督
率監局各官與李天經測驗參訂務求推算盡一
以正曆法禮部知道欽此欽遵臣即一面移文會
同欽天監監正張守登監副戈承科周胤帶衙
錄事王應遴五官正買良棟劉有慶潘國祥保
章正買良琦博士朱光顯天文生朱光燦朱光
大學習恭孚一劉化行等到局參訂倫將新舊

與屈逐玖考覈刪有疑義可商者令其人人各自陳說件擬辨難必期共相闡明衆論攸同而後已展轉月餘三四易稿撰可信今傳後者約得二十六則然臣等非應說而諸臣亦不肯以耳爲目也除火土等星未

肯測驗俱合外如金星之在崇禎七年十二月也推法載是月二十日夕伏新法推當見至次年正月初三日始與太陽合及本月二十一日臣等公同該監諸臣測之果西高十八度矣水星之果西高十八度餘矣又

在本年二月也舊法載是月十八日夕伏新法推當見至次月三日始伏及本月二十三日臣等公同該監諸臣測之果西高八度餘矣又

臯參二距星從古至今度分漸減舊法謂皆在參前新法謂皆在參後及三月初六日臣等公同該監諸臣測之果參居前臯居後有驗可考已久未便刪削則或去或存無關於理而亦無

肯於法可否應聽

○救臣等不必爭論此則臣自測驗參訂事也臣又一面借該局遠臣羅雅谷湯若望率知層生儒等依法布算乙亥丙子兩年七政經緯度分並會合伏見遲留日時種種與舊法逈異內乙亥年諸曜躔度舊法用墨書新法用硃書並列以備

參考其丙子年諸曜躔度因監推未完止依新法錄進而五星遲疾諸行不用初末等字者緣舊法以段日平分日數無所取義而新法則時時不等故置不用且順天行以定序次故土先木火之上其四餘躔度因紫恭無確論故未錄而月孛羅計諸行已附載經緯度中因思

明旨所謂務求推算此一以正曆法者意必如是推算而後不一者能一不正者可正耳謹將乙亥丙子七政行度四冊並參訂條議開坐恭進

○覽伏乞

一段臣等再四考求莊無義據而諸臣謂傳來

勑下閣部大臣並升道等官公同會議再加詳核如
果立法無差或依法改正或待屢驗始行此又
在閣部大臣另行請
旨定奪緣係曆法告成恭
進乙亥丙子七政行度並恭訂條議仰祈
皇明採擇以昭
聖朝大典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計開

題疏

乙亥丙子七政行度四冊
叅訂曆法條議二十六則

七政公說

諸曜之應宜改

日月五星各有本行其行有平有視而
平行起算之根則為應應者乃非曜
府為主而推算諸方行度亦皆各有
本法

諸曜損益加減分用平立定三差法尚不
足

加減一法乃諸家之要務蓋以其數加

測諸曜行度用赤道儀尚不足應用黃道
儀

太陽緜黃道中線行月五星各有木道
亦皆出入黃道內外而不行赤道若
用赤道儀測之則所得經緯度分須
通以黃赤通率表乃可否則所測經
度宿次非本曜天上所在之宮次蓋
躔與天行不類也

諸方七政行度隨地推算不等

減于平行得視行弟天質圓體與平
異類舊所用三差法俱從句股平形
定者似於大未合即各盈縮損益之
數未得其真今新法加減諸表乃以
同齊圓差可合天又各曜盈縮損益
大差累經測驗俱與舊法不同今悉
改定

隨時隨地可求諸曜之經度

舊法欲得某日某曜經度必先推各曜

冬至日所行宮度宿次後乃以各段
日度比算乃得今法不拘時日方所
只簡本表一推步即是

圖三非弧矢真法

古曆家以直線測圓形名曰弧矢法而
算用徑一圖三謬也今立割圓八線
表其用簡而大弧矢等線但乘除一
次便能得之非若向之展轉商求累

球上三角三弧形非句股可盡

古法測天以句股爲本然句股弦乃三
腰之形句與股交必爲直角避斜角
則句股窮矣且天爲圓球其面上與
諸道相割生多三弧形因以測諸星
經緯度分二者一句股不足以盡之

恒星

恒星本行即所謂歲差從黃道極起算
各星距赤極度分古今不同其距赤道

內外也亦古今不同而距黃極或狂
黃道內外則皆終古如一所以日月
五星俱依黃道行其恒星本行應從
黃極起算以爲歲差之率

古今各宿度不同

恒星以黃道極爲極故各宿距星行度
與赤道極時近時遠蓋行漸近極即
赤極所出過距星線漸審其本宿赤
道弧則較小漸遠極即過距星線漸

疎其本宿赤道弧則較大此緣二道
二極不同故非距星有畀行亦非距
星有易位也如偕宿距星古測距參
二度或一度半度又或五分今測之
不啻無分且侵入參宿二十四分此
非可証之一端乎
夜中測星定時
太陽依赤道左行每十五度爲一小時
三度四十五分爲一刻今任指一星
測之必較其本星經行與太陽經行
得相距若干度分又得其距子午圈
前後若干度分則以加減推太陽距
本圈若干因以變爲真時刻

宋時所定太陽一日南北行爲天度六十分之
一設表長一丈冬至兩日之景約差
一分三十秒夫一分三十秒爲一日
之差則測差一秒計刻當爲六刻零
七分圭上一秒之差人目能保不悞

太陽
太陽盈縮之限非冬夏二至此限亦微有
舊法以冬夏二至爲太陽盈縮初末之
限即新法所謂最高及最高衛也蓋
因測冬至至春分又測春分至夏至
中間日數不等覺冬至太陽行疾而
盈夏至行遲而縮焉今新法亦測得
自冬而夏自夏而冬或自春而夏自
夏而秋兩測中積非一算得此限不
在二至已過六度有奇且年年行動

初無一定之數
以圭表測冬夏二至非法之善
二至前後太陽南北之行甚微則表景
長短之差亦微如冬夏至前後三日
太陽一日南北行爲天度六十分之
一設表長一丈冬至兩日之景約差

乎且此行之光線淵亦不止數秒一
秒得六刻有奇若測差二三秒算幾
差二刻又安所得準乎今法獨用
春秋二分蓋以此時太陽一日南北
行二十四分計一日景差一寸二分
即測差一二秒算不滿一刻其差甚
微較二至爲最密

日出入分應從順天府起算舊法仍依應
天府

諸方北極出地不同晨昏時刻亦因以
異大統仍依應天府推算是以晝夜
長短未如所算多緣于此今悉依順
所推未能合天甚至日月東西帶食
天府改定

平節氣非天上真節氣

蒋法氣策爲一十五萬二一八四三七
五此乃歲周二十四分之一然太陽
之行有盈有縮不得平分如以平數

定春秋分則春分後天二日秋分先
天二日矣今悉改定應幾測算胥與
天合

太陰

朔望之外別有損益分一加減不足以盡
之

舊法定太陰平行一日爲十三度有奇
算朔望別有加法減法大數爲五度
有奇然兩弦時多寡不一此加減法
不足以齊之即擯授時亦言月朔望
一日平行十三度有奇朔望外平行
數不足似明其理未著其法今于加
減外再用一加減名爲二三均數理
明而數亦盡

緯度不能定于五度則多時寡

緯度難定五度古今曆家俱言之以交
食分數及交近等測定黃白二道相
距約五度然朔望外兩道此度有損

有益大距計五度三分度之一若一
月有兩食其兩食共弦時用儀求距黃道度
五度未能合天
交行有損益分
羅睺計都即正交中交行度古定交行
一日運行三分千百年俱爲平行今
細測之月有時在交上以平求之必
不合算因設一加減爲交行均數
天行無紫炁

傳謂紫炁生于閏餘又曰紫炁爲木之
餘氣今細考諸曜此種行度無從而
得無象可明欲推算無數可定欲論
述又無理可據晁轉商求則知作者
爲妄增後來爲傳會鄙俚不經無庸
置辨

交食

日月景徑分恒不一

日月有時行最高有時行最卑因高卑

遂相距有遠近蓋近則見大遠則見
小又因遠近得太陰過景有時厚或
有時薄所以徑分不能爲一
中限
南北東西差皆以視度與實度相較而
得則日月之實度俱依黃道而視度
安得不從黃道論其初末以求中限
平且黃道出地平上兩象限自有其

高也亦自有其中也此理未明則有
宜多而少宜少而多或宜加反減宜
減反加者凡日食加時不得合天皆
緣于此

日食初虧復圓時刻多寡恒不一非二時
折半之說
視差能變實行爲視行則以視差較食
甚前後辨有不參差者夫視差既食
甚前後不一又安能令視行前後一

乎今以視行推算時刻則初虧復圓
其不能恒為一也明矣
諸方各依地經推算時刻及日食分
地面上見日月出沒與在中各有前後
不同即所得時刻亦不同故見食虧
一而時刻異此日月食皆一理若日
食則因視差隨地不一即太陰視距
不一所以見食分數亦因之異焉

五緯

是死

五星應用太陽視行以改日定之不得
五星皆以太陽為主其與太陽合伏也
則疾行其與太陽衝也則退行且太
陽之行有遲有疾而五星亦各有本
行外之太陽遲疾則合伏日數時多
時寡自不可以改日定其度分
五星亦然刖各于黃道有定距度又
五星應加緯行
月有白道半在黃道內半在黃道外而

土木火三星衝太陽緯大合伏大陽
緯小金水二星順伏緯小逆伏緯大
不可不詳攷之
測五星宜用恒星為準則
測星用黃道儀外或用弧矢等儀將所
測緯星視距二恒星若干度分依法
布算得本星真經緯度分又繪圖亦
可免算

崇禎八年四月初四日具

題初六日奉
○旨這推乙亥丙子七政行度併參訂條議着該部
遴委曉曆司官同監局各官生備隨時測驗果否
差合核議奏奉該部知道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奏爲曆法崇有成局微臣敬申前請伏乞轉委大
臣以終鉅典事編照臣之奉
命入都門也緣
○○特允輔臣禮臣之
請兩下速催到任之
明旨臣是以祇遵
明命竭蹶前來任事乃屢遭傍忌相駁相扼無肯秉
虛公以從事者今臣法難明臣心茲苦矣乃尚

隱忍逾時未即引退者以書罷辦完僅畢治曆
之成模而參訂未詳猶非修正之實着恐虧
○○責成之盛心且與舊轄將完之前緒耳今於數
月間公同欽天監監正張守登監副戈承科周
佩等皆虛心察理不執成見遵
自參訂崩趨臣言且監官曆科之學習新法如劉有
慶賈良棟等皆精心理解知新法合天而津津
願學皆非有所強也故臣等得與結參訂一局
而稟欽細推共

進呈
欽定
勅下閣部大臣會議之後如即
勅賜改正頒行固成
一代之大典臣敢必其無所差戈倘猶欲與異術
較踈密待屢測屢驗人心大同以成信曆則
○○主慎重欽若之弘謨亦臣所大願此則非歲月之
可計也臣請以在局生儒盡收之欽天監以便
隨時推測將臣等所成新法暨附于大統以便

公同考驗使久之而屢測不爽以故
○○亦豈容承舛者尚沿乎陋習而合天者終以故
紙置之耶此事正有待也然而本局之曆則已
告成矣臣之一身可以言去矣蓋臣自去歲四
月到京已及一年瀝司薪俸久不沾濡仕藉姓
名向已刑落論臣子敬事後食之義皆不敢言
○而來竣事而退微臣出處之宜明不當如是耶伏
伏

乞
○○放臣歸里以避眾忌則所全于臣之
身名更大矣即此尚有未完如監官之學習新法
者纔得一半講解通徹尚須年餘新法之度數
旁通尚有多款經輔臣之已
題者徐待製造然其餘事也伏乞
轉委閣部大臣一員兼掛之則不煩更置可以鎮
群議而領典貲于孤踪之臣勢萬矣伏祈
○鑒下部議
奏施
○
頁八
覆施行臣無任惶悚之至
崇禎八年四月初四日具
題初六日奉
○旨新法書器雖完然推測疎密未經考驗且據稱
度數旁通尚有多款徐待製造豈得遽云曆告成
聽禮部類奏外所有旁通諸務臣一一與遠臣
羅雅谷湯若望等逐款商確雖然皆目前切要之
事濟時適用有裨急需第非旦夕可竟之功請
解著述尚須時日謹照輔臣原題稍加更正再
行臚列于
道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奉
明旨敬申旁通事宜以便翻譯製造事先該前輔臣
徐光啓條上旁通十事奉
○旨度數旁通有關庶績一併分曹料理欽此蓋因
前此曆事未完工力有限是以至今未遑措辦
也頃該臣奏爲曆法業有成局一疏奉
○旨新法書器雖完然推測疎密未經考驗且據稱
度數旁通尚有多款徐待製造豈得遽云曆告
頁九
成李天經還同該監官虛心詳究務期盡一以裨
曆法俾新久不支給是何緣故著即與查補該部
知道欽此欽遵除臣一面遵
旨任事會同該監諸臣將新舊七政行度朝夕考驗
聽禮部類奏外所有旁通諸務臣一一與遠臣
羅雅谷湯若望等逐款商確雖然皆目前切要之
事濟時適用有裨急需第非旦夕可竟之功請
解著述尚須時日謹照輔臣原題稍加更正再
行臚列于
道

○○之前亦見臣等于考測之暇非敢玩日愒月而
所接續汝求者乃曆法修正後推廣度數之基
用以佈佐
明時急務而非止言曆已也然之數事者頭緒頗多
形質甚廣釋義演文與夫較勘製造驗惟人是
賴似非臣與一二遠臣所能卒業故不無望于
衆思羣力之助也如在局知曆生儒等臣會
請以量加職銜少酬前勞業蒙
○○下部酌議具奏但得速為敘錄臣亦可藉手責
題疏 百年

成不獨日後交食垂七政諸曆皆須為之推算
即旁通一役必先示以勉勵之意使諸臣薪水
無慮得以一意隨分盡職如
○裁
計開
度數旁通十事

其一考求七政行度性情下合地宜一切
功倍且經度堅固千萬年不圮不壞
其七明于度數能造作機器可以任重致
凡先事修救如農家田之勤稼穡兵家
因之備邊儲其于民生國計大有利益
其二度數既明橋通水法一切疏濬河渠
灌溉田畝置閘河以利運艘造水銃以
救火災與夫風水輪盤諸器治水用水
各利實用
其三度數與樂律相通明于度數即能考
正音律制造器具于修定雅樂可以相
題疏 百年

資
其四兵家營陣器械及築治城臺池隍等
皆須度數為用精于其法有裨邊計
其五算學久廢官司計會多委任胥史錢
穀之司關係尤重度數既明凡九章諸
術皆有簡當捷要之法習業甚易理財
之臣尤所急需
其六營建屋宇橋梁等明于度數者力省
功倍且經度堅固千萬年不圮不壞
其七明于度數能造作機器可以任重致

遠一切舉重引重諸器皆有利便之法
以前民用以省民力
其八天下輿地其南北東西縱橫相距新
直高象與夫山海原隰高深廣遠皆可
用法測量洞其隱微
其九醫藥之家宜審運氣曆數既明可以
察知日月五星躔次與病體相視乎和
順逆因而藥石針砭不致差悞大為生
民利益

題疏

其十造作沙水等漏以知時刻分秒若日
月星晷依視學製造不論公私處所南
北東西敬斜安置施用使人
人能分更分漏以率作興事屢省考成

崇禎八年四月　日具

題五月初一日奉

○肯據奏旁通十事亦屬利用要務知道了生儒量
加職銜該部議覆肯讓奏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為遵
旨恭進儀器事先該臣接得司禮監傳奉手本開稱
該御用監批總官周福奏稱來
旨造進窺遠鏡等因崇禎八年七月十二日奉
○旨司禮監傳與李天經將窺遠鏡造二具來進欽
此欽遵
臣即督同本局遠臣湯若望羅雅谷等
將本國攜來玻璃星夜如法製造今已造完謹
奏疏

○覽伏乞
○鑒緣係遵
旨恭進儀器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計開

窺遠鏡二具　托筒
黃綾鏡袱二具　木架二座

崇禎八年八月初九日具

旨這窺遠鏡著進覽該衙門知道

崇禎八年八月十一日奉

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月食事編照崇禎九年正月十五日辛酉晚
望月食其食限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倒應先
期
上
聞除大統回回二曆俟欽天監具
題外所有本局月食臣等用新法推步謹將諸數
逐一開坐并具圖象進呈
○覽伏乞
勅下該部至期令監督等官并臣監局官生如法測

驗奏
聞其遺人駘報奉有再行詳驗具奏之
旨仍移文河南山西撫按務令公同親測詳加考驗
速報不得他委以虛
○欽若至意再照臣局曆法已完尚有各省直北
極出地高下并各與地見食早晏不同必須多
遣員役躬至其地用器測量如克命義和分方
考驗蔡註所謂曆既成而分職以頒布且考驗
之恐其推步之或差元郭守敬亦倣而行之遺

官一十四員測驗二十七所總曆成以後事
曆書雖成奚緣方從事旁通尚未遑及姑俟稍
有次第另疏請
旨
○意否仍乞
敕勅該監堂官是日務令該臺整肅從事聽臣與部
臣約束虛公詳測如有仍前怠玩任意選就者

請旨據實奏
明其于考驗曆法来必無小補矣統候
旨
欽定
頒請
計開
崇禎九年正月十五日辛酉曉望月食
秋時刻并起復方位
月食三分八秒
初虧距黃道南四十六分五十五秒
食甚距黃道南五十分九秒
復圓距黃道南五十三分二十二秒

各省直初虧時刻
京師順天府卯初一刻內五十六分月在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卯正三刻內五十六分
三十二秒
山東濟南府卯初一刻內八十九分九
十九秒
山西太原府寅正三刻內九十六分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寅正四刻內
五十六分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 府寅正三刻加
三十分
浙江杭州府卯初二刻內三十六分六
十五秒
江西南昌府寅正四刻內九十分
廣東廣州府寅正四刻內二十三分三
十三秒
四川成都府寅正二刻內一十分
貴州貴陽府寅正三刻內三分三十三
秒
雲南雲南府寅正一刻內三分三十三
秒

右凡言某刻內者尚未及本刻實數而已歷過前刻纔交本刻若干分秒如食甚卯正二刻內一十三分謂其過卯正一刻後又交二刻內之一十三分非謂食甚時即卯正二刻也初虞復圖俱倣此具

題二十三日奉
○自遠所奏月食分秒至期著監督等官并該監局官生如法測驗奏聞前所進星曰二晷還俟臨期省覽各論監局從事毋得少有玩泄虛部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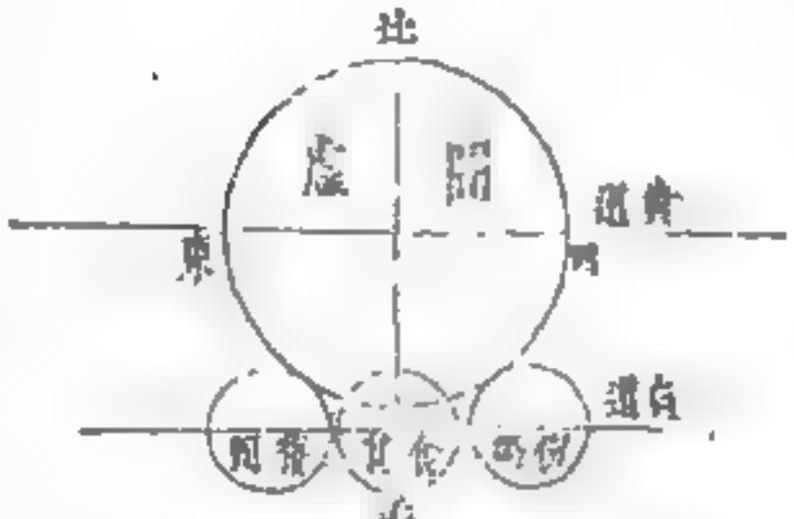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恭懇
○恩被格柔遠以勵勤勞以光
大典事先該前輔臣徐光啓叙錄一疏內開遠臣
羅雅谷湯若望等譔譯書表製造儀器算測交
食躔度講教監局官生數年來嘔心瀝血幾于
頴禿曆焦功應首叙但遠臣輩守素學道不願
官職勞無可酬惟有量給無碍田房以爲安身
養贍之地不惟後學攸資而異域歸忠亦可假

題疏
此爲勸等因奉
○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已經該部劄行順天
清首爲遠臣查給田宅奉
○旨禮部酌議具奏欽此欽遵已經該部劄行順天
府行查去後續據該府報稱查得僧法寶已
故遺有
○賜絕產萬壽寺下院香火地二十頃隆長下院並
相連住房共一段久屬遊僧隱占無人承頂堪
以量給咨呈該部移會到臣該臣看得修曆一
役仰邀
○
○不次之典已非一端如臣以一介外吏而叅照
京官例關領俸薪矣在局生儒鄔明著等所
請職銜蒙
准下部議覆似亦得叨升子矣但臣等所翻譯成
書推測合度者實緣用西法而即兩遠臣之法
也臣等猥蒙
異數而陪臣輩其所學拮据六載曆務南竣繼
以旁通乃數力盡瘁以願効忠于

題疏
本朝者顧使之肆業無所恒產無資非所以廣
○恩風遠人也縱大官少有所給乃月僅兩餘未供
褰殘而萬里孤踪仕進弗甘生產又絕何以爲
勞臣勸乎臣聞孫余西戎之裔秦用以霸金日
殫西域之世子爲漢名卿即馬沙亦黑等本回
回族類我
○祖設專科以待之且世其官而存其業益荷有利於
國遠近何論焉臣又按萬曆三十八年西洋遠
臣利瑪竇航海歸化

祖憐其慕義遠來欲之日給以葬地并其友伴隨迹
我寺亦居以
賜宇今共依止林
椽之棲誠非
浩蕩之恩所新也伏乞
勅下禮部遵
前肯議覆一以收錄其成勞一以勉勵其新績且使
絶域沾被共仰
化于無方佇見
題疏
寶曆昭垂式貽
神謨于萬禩矣統候
鑒裁
崇禎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具

題為遵
旨測驗據實奏報恭候
欽明裁奪事先該臣崇禎八年四月初四日恭
進乙亥丙子七政行度併參訂條議一疏奉
○旨推乙亥丙子七政行度併參訂條議着該部
遴委曉曆司官同監局各官生儒隨時測驗果否
差合駁議奏奪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除臣督率官
生晝夜在局攷驗外所有曉曆司官該部徘徊
題疏

日久實難其人而祠司一載以來僅有主事李
煽一人又自言不敢以曉曆自任臣不得已止
公同欽天監堂屬等官測過火木金水等星理
合奏報如本年水星大統載三月十八日晨見
至四月二十一日晨伏則前此皆見時矣新法
載三四五六等月俱晨不見臣訂於四月十四
日會同該監監正張守經監副戈承科周儀雲
臺郎劉承恩徐源章必選李之賁春官正潘國
胖秋官正劉有駿保章正賈良琦博士臧微次

王燁張圖錄朱光顯等是日五破在局登臺測驗良久直至日出委無水星出見乃監正張守
登猶未放還信以為然也仍訂于十七日赴觀
象臺再測至期臣率遠臣羅雅谷湯若望錄事
王應遴中書陳鷹登及本局生儒鄒明著等齊
集該臺測驗而該監堂屬等官俱到再三詳測
其不見也如故則是新法所算水星晨不見密
合矣至四月二十三日則臣所報木星與積尸
氣同度同分之期已經移會該監堂屬等官同

是日陰雨未測又大統載本年水星入月初七
日晨伏不見至九月二十一日夕見則前此皆
不見時矣新法載七月二十五日水星晨見至
八月二十三日大統載不見又八月十三日大統載
木星在張一度新法算得在張四度是日子正
初刻臣同度同分臣因訂八月十三日子時會同監正張守登監副戈承科靈臺郎
承恩徐源章必選李之貴秋官劉有慶博士高
舉桂英子賢等到局先用黃赤經緯儀登臺測得木星與積尸氣
同度一線上則是木火月同度又與新法所

合矣又如金星大統載九月初九日晨伏則此
後皆不見時矣新法載八九等月俱晨見至十
月初三日始晨不見因訂于九月十七日會同
該監監副周循悌博士朱光顯及在局遠臣生儒
等登臺測驗良久直至天曉委見金星東出約
高八度餘則是新法所算金星晨見密合而舊
法已先天二十餘日水星大統載九月二十一
日夕見至十月二十四日夕伏不見則前此皆
見時矣新法載八月二十六日晨不見至十月

初六日始夕見臣因訂九刀二十八日會同該
監監副周胤春官正左允化秋
官正劉有慶靈臺章必選及在局生儒等是日
昏刻登臺測驗委無水星出見則是新法所算
水星不見又密合而舊法後天一十五日總之
五星之有伏見猶日月之有交食交食苦不多
遇而五星則夜夜可測時時可測昔且本局每
測置有印信文簿令監官隨測隨書以昭同然
俱經申呈在部孰窮孰疎諒難逃于
聖鑒謹一一詳報伏乞
勅下該部將臣前後數測行令欽天監堂屬等官曾
否測驗果否差合據實回奏靜聽
○明裁奪施行

崇禎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具

題十一日奉

○首這新法所測火木金水等星見伏行度是否密
合欽天監堂屬各官曾否公同測驗着該部查明
據實具奏

禮部題爲測驗月食事祠祭清吏司案呈到部
案查先該臣部回奏崇禎五年九月十四日夜
望月食雲陰不見等因五年十月十二日奉
○首據該監稱月食雲陰不見有無別法考求著他
確議來說今後每遇交食該部先將各法異同一
併開寫來看臨期如法測候証定疎密分別具奏
欽此又該督修曆法李 題稱云 云崇禎八年八
月二十三日奉
○首這所奏月食分秒至期著監督等官并該監局
俱經申呈在部孰窮孰疎諒難逃于
聖鑒

官生如法測驗奏聞前所進星日二晷還俟臨期
省覽各諭整肅從事毋得少有玩泄禮部知道欽
此今照本年五月十五日辛酉曉望月食該臣先
將新舊各法開坐具題
○覽外又該臣部題差監局官儒潘國祥黃宏憲前
往河南測驗曆局供事官陳應登天文生朱光
大前往山西公同撫按親測驗報等因八年十
二月十二日奉
○首是欽此查得祠祭司今只主事李炯一人據本

官稱一人見開有限應選委別司一官同往監
委主客司員外郎之奇同本官率同監局官生
屆期先詣觀象臺泰驗去後今據主客司員外
郎之奇祠祭司署司印主事李炯呈稱職等先
據欽天監官張守登督修曆法泰政李天經另
局修曆布衣魏文魁各報本月十五日卯時月
食時刻分秒具奏奉
旨測驗隨奉堂批委職等同往觀象臺一同欽天監
官張守登泰政李天經布衣魏文魁測驗本日

子時職等同到觀象臺隨委監官黃子賢劉有
慶買良琦專守測儀器兩局生儒鄔明著孟履
吉張寀臣林蔭世徐克孝蔣所樂專候測驗職
等站立臺上專覩月輪至卯時初一刻零四
十三分有奇月初虧去極七十九度七十分至
卯正一刻月食甚約有四分至卯正二刻霧氣
瀰霭月輪隱現但覺微露光氣即臨不見蓋食
體尚存而漸復微光入地者等因到部該臣等
看得天文玄微高遠筭法甚難據兩家測驗所

差亦僅爭分抄再加攷究曆法可得其大槩矣
除河南山西二處撫按咨報到部另行具奏外
既經該司詳測開報理合具本謹具題知奉
旨依擬欽此欽遵抄出到部該臣等看得光新法為近但以十三為雨水是何說還著奏明
其魏文魁所推食甚時刻與靈臺測驗相符還候
河南山西二處奏報至日再加攷究以正曆法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月食事該臣于崇禎八年八月二十日將本
局新法所推崇禎九年正月十五日辛酉曉望
月食分秒時刻起復方位開坐奏
聞奉
○旨這所奏月食分秒至期着監督等官併該監局
官生如法測驗奏聞前所進星日二器還俟隔期
省覽各諭整肅從事毋得少有玩泄禮部知道欽
此欽遵至本月十四日夜臣督率臣羅雅谷

湯若望大理寺評事王應遴皮本局知曆生儒
鄒明着孟冬履吉李次彪張寀臣祝懋元等公同
禮部祠祭司主事李焻司員外郭之奇欽
天監監正張守登併曆科靈臺等官齊赴觀象
臺測候而布衣魏文魁亦在焉先是臣恭繹
明綸無任惶悚隨經移文與諸臣約此晝月食今法
參差最易辯別而在事各官政宜虛公恪慎何
啻指其間時刻之先後分數之多寡臣悉佩爲申說

且刊刻圖式與衷共見而諸臣已了了意中矣
候至初虧臺官徐源等用簡儀測月依法得在
卯初一刻四十三分與臣等所推卯初一刻內
五十六分者合又同時用立運儀測得去極度
七十九度七十分較魏文魁所推七十五度七
十六分者似差四度至食甚別無測法大統推
食三分一十五秒月未入見食一分五十四秒
回回推食一分九十三秒月未入見食三十五
秒魏文魁推食四分三十一秒在天見食三分

八十二秒是皆未至食甚月已西入地平而臣
局獨推食甚月在地平上高四度二十九分九食
三分八秒月未入見復光六十五秒維時用直
運儀測得月果西高四度餘政臣局所推食甚
時也復用簡儀測月依法得在卯正一刻與臣
等所推卯正一刻內一十三分者又合乃審視
良久至卯正二刻月光漸復先多而後少萬目
共見即各法亦不得仍執帶食之說爲是矣其
食分多寡據臣目力所見約食三分餘據部臣

郭之奇目力所見約食四分總之無論可憑難
以懸斷且月體西下稍有雲氣大槩約略計之
獨復光少許始入地平臣法却爲密合耳此當
夜測驗之情形如此謹據實奏　聞恭候
明裁奪

崇禎九年正月十六日具
題二十日奉
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
旨奏明節氣事崇禎九年正月二十九日准禮部照
會內開該本部回奏月食奉
○旨據奏測驗月食分秒初虧食甚及月未入見復
光新法爲近但以十三日爲雨水是何說還着奏
明其魏文魁所推食甚時刻與靈臺測驗相符還
候河南山西二處奏報至日再加攷究以正曆法
欽此欽遵照會到臣令臣自行奏明臣謹撮其
題疏

大要併具圖象爲
○○陳之案照丙子年新舊七政大統推本年正月
十五日辛酉子正二刻雨水新法推本年正月
十三日己未卯初二刻零八分雨水兩法相較
先後幾差二日矣但所以不同之故與所以立
法之因臣豈無說而敢臆爲創改乎蓋論節氣
有二法一爲平節氣一爲定節氣平節氣者以
三百六十五日二四二五爲歲實而以二十四
平分之計日定率每得一十五日二千一百八

十四分三十七秒五十微爲一節氣故從歲前
冬至起算必越六十日八十七刻有奇而始歷
雨水舊法所推十五日子正二刻者此也日度
之節氣也定節氣者以三百六十爲周天度而
亦以二十四平分之因天立差每得一十五度
爲一節氣故從歲前冬至起算考定太陽所躔
宿次止須五十九日二十刻有奇而已滿六十
度新法所推十三日卯初二刻零八分雨水者
此也天度之節氣也何也太陽之行有盈有縮

日日不等大抵冬至後行盈盈則其行疾一日
行天一度有奇夏至後行縮縮則其行遲一日
所行不及一度此非用法加減之必不合天顧
可拘泥氣策以平分歲實平請以春秋分證之
舊法推本年二月十六日巳正四刻春分新法
則推十四日卯正二刻零五分而舊法亦于本
月十四日下註晝五十刻夜五十刻矣舊法又
推本年八月二十三日丑初三刻秋分新法則
推二十五日丑初刻十分而舊法隨于本月

二十五日下註晝五十刻夜五十刻矣顧名思
義分者黃赤二道相交之點太陽行至此點晝
夜之時刻各等過此則分內外而晝夜遂有長
短也乃晝夜平分在二月十四日與八月二十
五日而春秋分顧推十六日與二十三日乎請
又以儀器驗之
京師北極高三十九度五十五分赤道應高五十
度零五分試用儀器于本節前後日午正累測
必至二月十四日八月二十五日太陽高度始

與此數密合至十六日與二十三日而太陽各
高一度弱矣此經輔臣徐光啓與臣先後督率
監局官生考驗多年而預信其有必然者矣故
知春秋分則知各節氣知各節氣則知雨水臣
前疏所謂冬夏二至止差時刻餘則有差至一
日二日者而條議中一款謂平節氣非天上真
節氣政指是也再照本年七月日食有
京師見多他處見少者有同一見少而各省直分
數不等者亦有全不見食者假令以

京師見食之數緊天下以救濟必且駭耳目而亂
聽聞
朝廷敬授欽若之謂何而可若此乎伏乞
勅下該部行令兩局備將各省直見食分數時刻上
聞仍附大統後通行天下以備遍官驗報未必非治
曆之一徵也敢因奏明雨水而併及之恭候
(明裁奪施行
計開
節氣開說各一幅
計
題疏
崇禎九年二月初六日具　題初八日奉
旨奏內稱論飾氣有日度天度之異卽以春秋分
爲証着該部擇曉曆司官同監局各官細心講求
確數具奏其七月日食各宜直所見分數時刻併
着詳開進覽以備測驗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禮科抄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禮
科抄出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李天
經題前事內稱知曆生員鄒明著訪舉儒士陳
于階貫通象緯精究理度繕製已有成效推測
可任方來所當照算修辦事例優叙又知曆生
員程廷瑞孫嗣烈孟履吉監生李次彭訪舉儒
士場之華視懋元張寀臣黃宏憲原任五官保
奏既
章令降天文生朱國壽或翻譯著勞或繕寫劬
力晝夜之測驗靡寧而寒暑之修輯可紀所當
照纂修劾勞倘並叙又稱曆局生儒辦事已閱
五年雨載未霑半救總緣戶工事例已停伏乞
○○念此成勞將生員鄒明著程廷瑞等各量加以
欽天監職銜使與學習諸臣研究推測共維新
法於不墮等因崇禎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奉
○右禮部酌議具奏欽此又該本政李天經題爲題
奉

明旨敬申旁通事宜以便翻譯製造事內稱在局知
曆生儒等臣曾請以量加職銜少酬前勞業蒙
○○下部酌議具奏但得速為叙錄臣亦可藉手責
成等因崇禎六年五月初一日奉
○旨據奏旁通十事亦屬利用要務知道了生儒堪
加職銜該部遵旨議奏欽此查得崇禎六年十月
內原任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
徐光啟有治曆已有成摹一疏內稱知曆生員
鄒明著訪舉儒士陳于階恩精推測巧擅繪製

書器方籍前勞講解正需後効知曆生員程廷
瑞孫嗣烈孟履吉監生李次彪儒士楊之華祝懋元張棟臣黃宏
憲原五官保章今降天文生朱國壽應如原題
照叙修効勞例並叙內陳于階八年四月內差
往廣漸搬取旁通書籍中途抱病暫回原籍調
理然勞次具在非空疏名者比實無碍于叙錄
也惟孫嗣烈呈稱見係順天府學附生有志進
取不願受職合無于學政中量示優異等因前
來八年六月內正在遵

旨議叙間有武英殿中書房辦事今曆局効勞儒士
蔡孚一赴刊屢投稟帖求叙隨查天經題叙二
疏並未列名查攷涸人八年六月十二日忽呈
為簡舉欺
君罔
旨指官體民豪奸大弊事應該本部將蔡孚
一據質題奉
于崇禎八年六月十八日奉
○旨蔡孚一鄒明著等着刑部提質從公據實具奏
欽此今正月二十二日又據曆局訪舉知曆生
儒鄒明著程廷瑞等呈為覆盆之冤已雪加銜

之　吉宜遵恩簡成疏開恩上　請蠲沾
以光　大典事內稱著等叙錄兩奉　俞吉突
遵梟惡蔡孚一求叙不得誣蔑無端以致題參
法司株連對質七閱月矣孚一正法擬徒已經
月二十日奉
旨著交部速叙欽此欽遵行到司案呈到部看得曆局供事
生員鄔明著供事六載勤敏可嘉合無量授欽
天監正九品五官司曆職銜生員程廷瑞孟煦
吉監生李次彭儒士楊之華祝懋元張寀臣黃
宏寬天文生朱國壽等晝夜推測七政躔度昔
奏疏　三百三

頒吉三百兩之前絕無影響李次彭陳于階于
金之難僅僅烏有卽孚一俊首無辭惟六新進
無知並不曉十人爲舊輔之原叙蓋欲借污衊
一若爲要求叙錄之地耳總之其變幻閃爍皆
市井無賴之情態而監督李天經一疏尤稱詳
盡也夫監局河地治曆明時何與而可容此匪
類黍于其間哉所應照
例遵恩簡成疏開恩上　請蠲沾
以光　大典事內稱著等叙錄兩奉　俞吉突
遵梟惡蔡孚一求叙不得誣蔑無端以致題參
法司株連對質七閱月矣孚一正法擬徒已經
月二十日奉
旨著交部速叙欽此欽遵行到司案呈到部看得曆局供事
生員鄔明著供事六載勤敏可嘉合無量授欽
天監正九品五官司曆職銜生員程廷瑞孟煦
吉監生李次彭儒士楊之華祝懋元張寀臣黃
宏寬天文生朱國壽等晝夜推測七政躔度昔
奏疏　三百四

合以之術爲逆取功名之計乎一不亦愚而拙
十計哉三尺具在寧容假借既至屢經對質孟
搬取旁通書籍中途患病回籍合候進京之日
覽勞績久者以上八名介無量授欽天監從九品
漏刻博士職銜其儒士陳于階既以差往廣浙
生有志進取不願受職合行學院獎勵庶曆局
生儒知所鼓舞而治曆
大典亦早籍以告成矣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移咨吏部銓覆施行緣係云云事理未敢擅便
謹題
請
旨
崇禎九年二月十九日具題二十二日奉
旨是鄒明著及程廷瑞等八名准本授職銜
欽此
題覆
度已經繕寫送部仍臨期知會測驗外案查崇
禎八年四月初四日該臣曆法告成恭
進乙亥丙子七政行度一疏奉
○旨這推乙亥丙子七政行度俻參訂條議着該部
遴委曉曆司官同監局各官生儒隨時測驗果否
差合數議奏奪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該臣向署部事
侍郎陳子壯諄諄以委官測驗爲請而子壯語
臣云
○○留意象緯恭繹曉曆二字須當愼擇其人未便

草率迫今禮臣黃士俊受事而臣亦每以爲言乃共慎重之意亦如子壯維時臣知兩臣皆以（之心爲心各盡乃所掛酌詳審者意得一當以仰副○愼臣如是不敢强矣但奉有隨時測驗之明旨又不敢因是少懈遂訂該監堂屬各官在局公同測驗此四月以來不知會之緣故也未我臣又曷能强之乎又傳語臣云曉曆一之責似不容以他委乃煩則諉遷之意也兒乎詞臣又曷能强之乎又傳語臣云曉曆一

題疏 二宣七

官必須具題請

旨兩司不得當于四司中求之四司不得當于各部中求之猶在耳至五月二十五日移取七政行度復謂曉曆司官具

題簡委與前傳語臣者合此後不問何司別有所示也臣如是以遵委之權聽之該部以考驗之責歸之該監雖諸臣之與臣同測者無不服其密合而臣心終以不得部委爲歉也故昨申呈中有曉曆司官戰實望爲同心之助迄今杳不可

得等語政此意也此八九箇月以來不知會之緣故也何如是遲忘未遑則臣與該監諸臣期會于霜露之餘征途下星月之下者已不啻六七次矣獨何樂而不爲該部告也是則臣區區不獲已之苦

勅下該部專委司官一員公同該監堂屬各官將丙子年星度與臣一一考驗奏

題疏 二宣八

閱底真法不致格于情勢而贋鼎亦可無容濫收則所關于治曆明時不小矣

崇禎九年二月二十四日具

題二十七日奉

○言曆學原有專門該部選訪有曉曆的以便公同測驗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月食事竊照崇禎九年七月十六日戊午夜
望月食其食限分秒時刻併起復方位例應先
期上
聞除大統回回二曆俟欽天監具
題外所有本局月食臣等用遠臣新法推步綫食
一分餘與舊法推食三分有奇者不同謹將諸
數逐一開坐併具圖象進呈
○覽伏乞
頒疏
勅下該部至期令監督等官併臣監局各官公同測
驗奏
聞仍令應天湖廣二處撫按併前日食一體驗報施
行
計開
崇禎九年七月十六日戊午夜望月食分秒
時刻并起復方位
月食一分二十九秒
初虧 亥正二刻零四十分 東南

食甚 子初一刻零一十三分 正南
復圓 子初三刻零八十六分 西南
計食限內凡五刻四十六分
食甚月離黃道玄枵宮二十三度五十九分
爲虛宿五度三十八分離赤道虛宿八
度一十〇分
食甚月離緯度距黃道北五十六分三十八
秒在地平上高三十四度
各省直食甚時刻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子初一刻零六十六分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子初初刻零一十
三分
浙江杭州府子初二刻零一十三分
山東濟南府子初一刻零四十分
江西南昌府子初初刻零四十六分
廣東廣州府亥正三刻零八十分
山西太原府亥正三刻零五十三分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亥正二刻零八十

六分
四川成都府亥正一刻零六十六分
雲南雲南府亥正初刻零六十分
貴州貴陽府亥正二刻零一十三分
右應天府初刻亥正二刻零六十六分
順天府子正初刻零一十二分湖廣初刻亥
正二刻零四十分復圖子初二刻零八
崇禎九年二月二十六分相應詳開以備測驗
十六分
到臣該臣看得臣所職掌乃推步日月交食測
魏文魁再加詳考講求明白具奏欽此欽遵照會
管飛灰載在册籍何云專取立春還着同李天經
本部奏前事等因奉
欽此
○欽事崇禎九年三月初五日准禮部照會內開該
題爲遵
旨回奏仰乞
○監事崇禎九年三月初五日准禮部照會內開該
本部奏前事等因奉
欽此
○旨據稱各管俱有分屬地方豈無占驗又冬至葭
管飛灰載在册籍何云專取立春還着同李天經
魏文魁再加詳考講求明白具奏欽此欽遵照會
到臣該臣看得臣所職掌乃推步日月交食測
題疏
算五星凌犯是皆有理可據有數可憑者耳即
旁通旨欵曾言事應亦第謂其考求七政性情
約畧預知初未嘗敢以瑣屑不經之事牽合傅
會令該監候氣一法其散見于經典者悉稽攷
引以註疏律呂者也故史記以前言律曆者未
之或及至後漢志則云律可相傳惟有候氣始
紀其法而謂氣所動者其灰散人及風所動者
其灰聚蓋按辰以候每月之中氣以定十二律
之應與否也漢臣馬防云聖人作樂所以宣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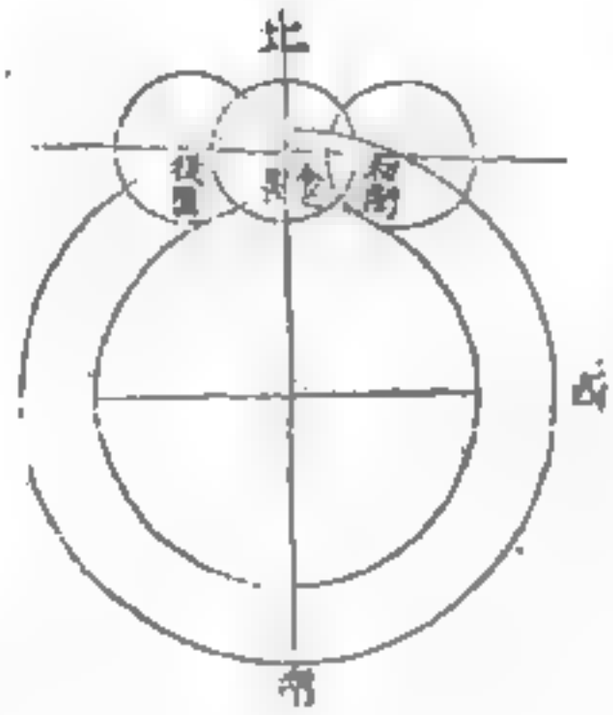

秦疏
題二十九日奏奉
○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

致和故于歲首發太簇之律然古謂律首黃鍾
其位在子而宋儒朱子一主其說云冬至氣至
黃鍾之管灰飛大寒以下隨月應焉是知候非
止于一月
明言所謂何云專取立春蓋已洞其底裏矣臣歷考
前代魏時杜夔製律候氣灰悉不飛隋開皇間
毛奕等依古法候氣有節至即應有終月不應
之異而牛弘創爲炭氣和氣益氣之說一經施
帝所駁遂無復置對宋景佑間李照請下河內

取葭莩製玉律候氣以定樂率不能合惟北齊
信都芳能以管灰候氣每月應律不爽時刻而
先臣邢雲路謂其用機鼓動致然且自古相傳
有謂當以紗縠蒙管端者有謂葭灰升降有亮
忽者有謂灰用幔州河內縣竹用宜陽金門山
者鄭康成有玉管銅管之別熊安有大動小動
之後其說互有異同法亦不能盡驗然皆止于
候氣已耳至若占何占驗作何徵應臣于史冊
未覩惟按

○明會典一款內云凡每歲立春前期五日本監
回奏差官二員往順天府候氣至日回監具呈依書
占奏則是明有一書存貯本監以待占奏乃該
監主占官徐源直日官章必選俱稱玩占一書
未經登載何敢臆說若然則
會典所載依書占奏者豈無所據而云然該監所藏
又豈止玩占一書而已耶蓋書爲該監所收掌
占則靈璧之本榮而乃莅無以對其于職掌何
居耶臣謹詳史冊所載之大略若此如謂謏然

謬爲不經之說以炫視聽則斷斷非臣所敢出
也統祈

○明裁奪施行

崇禎九年三月十七日具

題二十日奉

○吉奏內依書占奏載在會典該監所貯是否此玩
占一書還着詳查具奏禮部知道

題爲測驗月食事嗣祭清吏司案呈案查先該九
年正月十五日欽奉
聖旨欽此欽遵隨拾看文即令官生陳應登等四
司員外郎之許嗣祭司主事李烱公同督修曆
法參政李天經布衣魏文魁欽天監監正張守
登隨委監官黃子賢刻有慶賀良時及兩局生
儒鄒明著林蔭世等是日在觀象臺公同測驗
回奏月食緣因正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據奏測驗月食分秒初虧食甚及月未入見復
奏疏

光新法爲近但以十三日爲雨水是何說遲著奏
明其魏文魁所推食甚時刻與望台測驗相符遲
俟河南山西二處奏報至日再加攷究以正曆法
欽此欽遵除十三日爲雨水緣李天經自行
奏明外案查先該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
參政李天經手本開送曆局供事官陳應登差
往河南公同測驗緣因出
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奉
○旨是欽此欽遵隨拾看文即令官生陳應登等四
員名齎文分投山西河南測驗去後今三月初
八日接准捉督鄖撫等關兼巡撫山西地方都
察院右僉都御史今降五級戴罪管事吳牲咨
稱據山西布政使司呈准
○差曆局供事官陳應登等手本開稱職等奉
旨前來山西測驗自正月初六日抵省奉有公同撫
奏疏

按測驗然撫院在平陸堵勒流寇地之相去子
有餘里測驗地方題定太原欲會撫院往回必
須半月有候在府測驗於是蒙本司遣役齎咨
投院而職等在省連日測得北極高三十七度
四十四分至本月十五日辛酉曉望蒙本司會
率司遲府廳縣衛文武多官於十四日夜先詣
本府鼓樓高閣處所安頓測量儀器三更時星
月尚明候至寅正二刻內山烟層暈雲霧彌漫
星月被遮覘測不見自初虧以至復圓分秒皆

刻無從考驗此皆蒙本司同司道府屬縣衛共
目同見者也伏乞據實轉文撫按兩院請給咨
文以憑回
奏緣縣到可准此擬合呈報緣到院據此案查
先據該司呈送禮部咨前事正值本院駐鎮河
津於正月十五日曉望行救護時除大陰虧
雲密布無從測驗該本院遵照部咨會同巡按御史備行布按二司公同道府衛縣文武各官
會同該監官生陳應登等細加測驗復會呈報

奏疏
去後今據潘司呈詳前來擬合咨覆伏乞
巡撫河南等處地方提督軍務都察院右副都
御史陳必謙咨稱據河南布政使司呈蒙本院
憲牌准禮部咨前事等因蒙此本司於正月十
五日辛酉曉蒙巡按河南監察御史李扈親
詣西南城角樓高閣處所安頓測望儀器先以
星晷測至酉時星視垂針所指寅正四刻內
果見初虧又用象限儀測得角宿南星西高三
十七度二十七分依法推算得正寅正四刻內
奏疏
京師交食分數已經奏
報今據山西既稱時值陰雲無從測驗又據河南所
報自初虧以至食甚分秒時刻起復方位一一
皆與新法脗合從此再加虛心攷究而曆法漸
次可有成績矣既經二處撫臣咨覆前來相應
據實回
奏爲此具本謹具題
知 崇禎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具題奉
○占知道了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星度方位昭然推算肄習立辨恭懇
○明親垂
○覽以破游移以襄
大典事先該禮部回奏臣局測驗一疏奉
○旨新法雖有不同星度伏見仰覩可據徐源
等既稱指示多合又云不敢扶同殊爲游移該部
還遵旨避委司官同監局各官生隨時測驗仍取
本交食以期脗合欽此臣恭繹
題疏
綸音不勝感戴以爲我
○○如此其愼斯典而源等猶敢如此其淆亂含
糊而不以罪也也總之若輩牢不可破之成心
惟欲承襲訛蛲修改爲多事止知護短固位
忌測驗爲摘發遂不難支離巧飾其辭如此耳
徇不思測驗一事屢奉
明旨命臣率領監局官僚詳加攷驗則相與會同之
際疏疎龍鍾臣自不能以一手掩其目一人箝
其口然于人

告之時合與不合監官自當據共見之確情絕浮游
之囈語豈非虛公參訂而忠于
○○之職分哉今該監與臣屢測皆合即此曹豈無
虛心嘆服者乃源等敢于四奏之口故爲游移
是臣雖與之時時測而事事合則彼輩仍不難
于面是肯非欲其出一眞實之語不可得也則
亦何取于若而人之追隨仰觀哉茲該監之情
形既若此而曉曆之訪求又未驟得臣於此時
復何望哉惟有仰祷
題疏

○○而已日今火星躔度據大統算從三月二十七
日起至五月初八日止久退遲留皆在軫宿十
六十七等度內而臣等用新法推步此等日時
火星皆在角宿二三等度內逆行不入軫宿見
有本局
進呈七政可查是則二法所推三十九日之中恒
差二三度不等且舊法謂在軫宿則當恒在角
宿大星西新法推在角宿則當恒在角宿大星
東彰明較著莫此爲甚誠如

○○明亦所謂星度伏見仰觀可據者也敢悉
○○于萬幾之暇每于戊時不需儀器宛簡一仰觀
問自可瞭若指掌臣非敢月昧以此瑣事上瀆
○聖窮念與其屢測屢襄而屢費
○心不若以乾象之昭著者一質于
君父之前則新舊二法疎密了然從前所測皆可類
推匪惟可以折該監沿習之故智而亦可以止
勞撓惛茲之多口用錄此漸底于成績而曆法
亦可藉手告襄矣
題疏
崇禎九年四月初六日具
○吉
題初十日奉
○吉這推算火星躔度知道了這著禮部遞委司官
同監局各官生公同驗明具奏
命下臣部行令該衙門一體欽遵照舊供事施行緣
係書器告成叙錄宜加謹照原題查叙在事諸
臣以示激勸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九年四月初八日具
題十一日奉
○旨是
奏疏

督修眉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欽奉
明旨恭
進奏通菁器事先該臣崇禎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敬申奏通事宜一疏奉
○肯據奏奏通拾事亦爲利用要務知道了生儒旌
加職銜該部遵旨議奏欽此欽遵臣一面督率辦
事各官晝夜在局推測一面督率兩造臣將奏
通諸務逐一講求稍有次第可乘但其中有政

題疏
在翻譯尚未脫藁者有翻譯已竟猶未謄寫繕
真者亦有鳩工將及其半庀材若干無資者半
來併力已完得渾儀書四卷計一套渾天儀一
具星球一具此依遠臣湯若望法用以考求七
政性情之始基而占法猶俟再加推衍者也是
第一款中之一端也又完得遲重一具附有圖
說此依遠臣羅雅谷法用以昇高致遠或挽木
石或利糧艘力省功多而大有裨于興作河渠
者也又第七款中之一端也至若日月星牙盤

二具體質狹小便于攜置仰俯
○○不時清玩而製之則遠臣湯若望亦已完
書器數種進呈
○覽再照臣于崇禎七年十二月初三日具疏奏徵
錢糧冊開除前輔臣徐光啓收過戶禮工三部
銀八百七十三兩五錢　前後復賠墊過
銀七百六十二兩九錢一分奉有造過錢糧着
該衙門覈銷之
旨欽應照原
題疏
題分派戶工二部如數覈補郎以充旁通諸費仍
有不足者事例已開容臣遵照
題准
明旨陸續移取充用完日奏繳庶
進呈諸器不致久稽而旁通亦可刻期告竣矣統
候
○裁緣係欽奉
明旨恭
進旁通暨器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計開

渾儀書四卷一套　運重四百觔一冊

渾天儀一具並座　星球一具並座

牙牌二具各有盒　運重一具

崇禎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具

題五月初二日奉

○旨這所進書器知道了其盤遵銀兩着戶工二部

照數撥補如有不足另行奏奪該衙門知道

題疏

旨四

欽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月食事該臣于崇禎九年二月二十六日將

本局新法所推崇禎九年七月十六日戌午夜

望月食分秒時刻起復方位開坐奏

聞奉

○旨已有旨了禮部知道欽此又同日疏報崇禎九

年七月初一日癸卯朔日食奉

○旨這日食月食分秒時刻併起復方位至期着監

督等官併監局各官公同測驗具奏其省直分數

旨四六

奏疏

時刻行各該撫按選委曉曆官員詳加考驗奏報

禮部知道欽此欽遵除前日食已經驗明奏聞外

所有本月十六日夜臣督同遠臣羅雅谷湯若

望司曆鄒明著博士孟履吉祝懋元黃宏憲朱

國壽訪舉儒士陳士蘭朱廷樞等公同禮部劉

委儀制司主事李青欽天監監正張宇登及曆

科靈臺等官齎赴觀象臺測驗又委博士李次

彭張寀臣天文生朱光大等携帶星晷赴中府

測時滿擬此番月食各法大差政可藉此以定

踧容而不敢自十六日夜至十七日早陰雨淋
漓從無開霽其見食分數時刻無憑測驗理合
據實奏
聞緣係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九年七月十八日具題二十日奉
○旨知道了
奏疏
又壹四六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日食事竊照崇禎十年正月初一日辛丑朔
日食其食限分秒時刻並起復方位例應先期
上
聞除大統回回二曆已經欽天監具
題外所有本局日食臣等用遠臣新法推步謹將
諸數逐一開坐併具圖象進呈
○覽伏乞
勅下該部至期令曉曆司官併臣監局各官如法測
驗據實奏
聞其各省直分秒時刻仍照例移行該撫按驗報統
俟
○裁緣係日食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計開
崇禎十年正月初一日辛丑朔月食分秒時刻
并起復方位
京師見食一分一十秒
壹七

初虧　午正二刻零五十六分　西南
食甚　未初一刻零八十三分　正南
復圓　未正初刻零六十二分　東南
計食限內凡六刻零六分
食甚日躔黃道女宿初度一十分　假赤道值
女宿二度一十六分
南京應天府見食一分二十二秒
初虧　午正初刻零八十三分
食甚　未初二刻零七十六分
復圓　申初初刻零四十二分
山東濟南府見食二分三十三秒
初虧　午正二刻零七十六分
食甚　未初二刻零五十六分
復圓　未正二刻零七分
山西太原府不見食
河南開封府見食一分四十八秒
初虧　午正初刻零五十五分
食甚　未初初刻零六分
復圓　申初初刻零三十五分
陝西西安府見食二十五秒與不見食等
浙江杭州府見食四分四十秒
初虧　午正二刻零七分
食甚　未正初刻零三分
福建福州府見食四分一十二秒
初虧　午正初刻零六十九分
食甚　未初二刻零六十二分
復圓　申初初刻零三十七分
江西南昌府見食二分九十七秒
初虧　午初三刻零四十二分
食甚　未初初刻零八十三分
復圓　未正一刻零九十分

廣東廣州府見食三分九十三秒
初虧　午正初刻零六十九分
食甚　未初一刻零六十九分
復圓　未正二刻零三十五分
廣西桂林府見食一分八十九秒
初虧　午初一刻零四十九分
食甚　午正二刻零七分
復圓　未初二刻零四十二分
四川成都府見食九十二秒
初虧　午初一刻零六十九分
食甚　午正一刻零二十一分
復圓　未初初刻零五十五分
貴州貴陽府見食九十五秒
初虧　巳正三刻零七十六分
食甚　午初一刻零八十三分
復圓　午正三刻零二分
雲南雲南府見食一十六秒與不見食等
朝鮮城都見食二分八十六秒

初虧　未初初刻零九十分
食甚　未正二刻零二分
復圓　申初二刻零八十三分
崇禎九年九月十六日具　題十八日奉
○吉禮部知道

太子少保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臣娄近奎謹
題爲
請
旨奏明節氣事利祭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禮科抄
出欽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李天經題
前事等因奉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看奏內稱論節氣有日度天度之異仰以春秋分
爲證着該部擇曉曆司官同監局各官細心講求
確數具奏其七月日食各省直所見分數時刻俱
着詳開進覽以備測驗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李天經詳報
除七月日食各省直所見分數時刻已經參政
○覽備驗外所有本年春秋二分節氣隨經呈堂避
委司官屆期前去公同監局官生測驗去後今
准修曆參政李天經手本開稱春分屆期本司
督同遠臣羅雅谷湯若望評事王應遴及在局
官生公同禮部所委司務徐肇律欽天監監副
周胤夏官正左允化保章正賈良琦靈臺徐源
章必傳博士朱光顯等于二月十四日午正用
象限儀測得太陽高伍拾度零捌分卜五日測
得太陽高伍拾度三十六分十六日測得太陽
高伍拾度伍拾柒分迫至秋分之日本司復督
同遠臣羅雅谷湯若望及在局各官鄔明著等
會同祠祭司郎中胡敬辰欽天監正張守登
春官正潘國祥秋官正劉有慶夏官正左允化
保章正賈良琦靈臺徐源博士朱光顯等于八
月二十三日午正亦用象限儀測得太陽高伍
拾度叁拾捌分强二十四日測得太陽高伍拾

叁疏
度拾伍分二十五日測得太陽高肆拾玖度伍
拾貳分先是本司會集多官于堂及復商之曰
春秋分者乃黃赤二道相交之點太陽行至此
冏平分天中晝夜之時刻各等過此則爲內外
大自南往北者高度漸多于赤道度自北往南
者高度漸少于赤道度如　京師北極出地叁
拾玖度伍拾伍分則赤道應高伍拾度零伍分
以春分論惟二月十四日太陽高度始與此數
合其本日午正測得伍拾度零捌分卜五加地

半經求分較赤道多伍分者蓋原推春分亦山
貳刻零伍分至是日午正巳過春分爲貳拾壹
刻零伍分矣是時太陽每日緯行貳拾肆分弱
時越貳拾壹刻零伍分則緯行應加伍分强所
謂自南往北高度漸多是也至十五日并地半
經已多至叁拾分況十六日乎以秋分論亦惟
八月二十五日午正測得始與此數合其本日午正測得
太陽高肆拾玖度伍拾貳分依法加地半經貳
分較赤道少伍度伍分者蓋原推秋分丑初初刻
分較赤道少伍度伍分則緯行應減壹拾壹分所
謂自北往南高度漸少是也至二十四日并地

零拾分至是日午正巳過秋分爲肆拾叁刻零
伍分矣是時太陽亦每日緯行貳拾肆分弱時
越肆拾叁刻零伍分則緯行應減壹拾壹分所
謂自北往南高度漸少是也至二十四日并地
半經尚多壹拾貳分況二十三日乎又復漸減
之一者此日度也外圈分叁百陸拾度者此天
度也糟法計日定率每得十五日貳千壹百捌

拾分有奇爲一節氣而新法止取天度拾五
度爲故自冬至起算越玖拾壹日至一拾壹刻零
陸分而始歷春分者日度爲之限也乃天度則
已踰限貳度餘矣又越貳百柒拾叁日玖拾叁
刻壹拾玖分而即交秋分者亦日度爲之限也
乃天度所不及者尚有貳度是以春分舊法每
後天貳日而秋分舊法每先天貳日也此當日
測驗講求之情形如此即該監堂屬各官初不
聞別拈一語相商亦不聞復出一語相駁諒亦

輪服于理與數之確有証據而自知其不得不
然者等因通查案呈到部看得節氣之準以春
秋二分爲程而二分之驗以黃赤二道所交爲
則蓋惟管中星虛之辰日日行乎同道而四陰
二陽之月晝夜于此平分過此則有內外之殊
高下之辨矣然大抵縣南而北者高度漸多于
赤道度縣北而南者高度漸寡于赤道度兩言
盡之題爲之訂正其歲差證考其襲舛總之新
法獨遵天度者近是而合之緯行之强弱黃赤

原缺

道之遠近氣候之遲速太陽之行留無不燦若
列眉而洞如觀火矣故夫以跡揆之若新法更
精詳于舊而于理核之即日度自合符于天今
據李天經以器窮象廣衆集思細心講研
測驗因以圭表窺日步之高限儀稽三日之序
而謹候之所泰合其所稱天度于春分已踰貳
度于秋分不及貳度者自確乎其不可易矣宜
有以怙摯臺之心而息保章之訟也既經覈議
占驗前來相應奏

奏疏

聞伏乞

二十五

○○勅令本官秋分中氣略測既已畢呈此後坂推
節候須求印證候臣部曉曆司官畢拱辰到任
之後公同詳加測算務期悉合天儀不忒時叙
以仰副

○明授時欽若之至意則
崇天萬年之寶曆自齊政于平衡而協用五紀之
○思必成化于觀象矣爲此具本謹具奏

聞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臣李天經謹
題爲恭
進丁丑七政經緯諸曆仰祈
○鑒併　勅曉曆司官驗明戊寅曆樣以便奏
請頒行事竊照崇禎十年丁丑歲臣依遠臣羅雅谷
湯若望新法督令在局司曆鄒明著博士孟履
吉李次彪楊之華視慈元張宗臣黃宏憲朱國
壽生儒朱光大陳士蘭等推算得七政經緯各
一册裝潢成帙進呈

疏

二十六

○覽其崇禎十一年戊寅諸曆例應次年二月初一
日
進樣四月初一日通行天下刊刻伏乞
勅下該部曉曆司官畢拱辰與臣等一面測驗一面
將戊寅年七政經緯再加詳覈推步成曆恭請
○明頒行以成
昭代大典蓋臣非敢以不確不覈之說上煩
進乙亥丙子七政經緯行度併參訂條議二十六
四月初四日恭

則奉有該部遴委曉曆司官同監局各官生儒
隨時測驗果否差合覆議奏奪之
旨臣即公同部監諸臣細將所　報七政行度逐一
考驗迄今兩載所測無不密合此非臣之應洗
也即該部奏明節氣一疏亦亟稱其新法之用
天度自確乎其不可易宜有以帖挈臺之心而
息俶章之訟雖該監素善游移者據其回奏測
驗一疏一則謂其大統法久漸疎自然之理一
則謂其測驗俱與新法相合而新法用緜度推
算更爲詳密尚須口授心印等語是明以臣等
之法爲善而和盤托出必欲盡得其傳之爲快
向使立法稍有未當則疇人子弟恨不力爭其
瑕安肯以相傳之世業而反奉他人爲主盟乎
總之法取合天事久論定考驗至此情而不得
不破舊法不得不更即守敬諸人而在恐亦不
能膠已成之見而舍徵信之從也然臣所職掌
止此有數可求有理可論者耳至若神煞之宜
忌干支之生尅

上曆所註二十事民曆所註二十二事　删改是
在部監諸臣參酌非臣等所得與閒也再照臣
于崇禎九年五月初六日准
內璽臺王魁等送到五月初五日奉
上傳着臣局製造星球臣當移文工部開領應用錢
糧于六月二十九日止領過銀二百兩臣已督
率在局各官星夜儹造統俟完日進
覽伏候
○裁

崇禎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具題十八日奉
○旨知道了其十一年諸曆俯著畢揆辰公同詳覈
星球著儹造進覽禮部知道

太子少保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臣姜逈元

題爲遵

旨酌議參情

○裁事祠祭清吏司案呈本部送禮科抄出兵部

左侍郎加從二品俸暨署部事王業浩等題

覆邊氛孔棘等事崇禎九年十一月初二日奉

有羅雅谷湯若望禮部酌議之

旨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奉此查得戊政衙門于

崇禎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該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奉此查得戊政衙門于

十年十月內該太子太保

造儀器算測交食驅度講教監局官生數年來

嘔心瀝血幾于頴禿屢催焦功應首叙但遠臣輩

守素學道不願官職勢無可酬惟有量給田房

以爲安身養贍之資不惟後學攸賚而異域歸

忠亦可假此爲勸等因奉

○旨禮部知道欽此又崇禎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該

督修曆法山東布政使司右參政李天經題書

器告成叙錄宜加一疏內開羅雅谷湯若望等

譯書誤表揮其夙學製儀繕器攄以心法可謂

勞苦功高矣當如原題查給田房等因奉

○旨禮部酌議具奏欽此崇禎八年八月二十日又

該天經題恭懇

○恩破格柔遠一疏稱其修曆一役仰邀

○○恩破格柔遠一疏稱其修曆一役仰邀

○○不次之典已非一端如臣局生儒鄒明著等所訂

京官例關領俸薪矣在臣局生儒鄒明著等所訂

職銜蒙

准下部議覆似亦得叨升斗矣但臣等所翻譯成書

推測合度實參西法而製器測交食驅度講教監局官生數年來

嘔心瀝血幾于頴禿屢催焦功應首叙但遠臣輩

守素學道不願官職勢無可酬惟有量給田房

以爲安身養贍之資不惟後學攸賚而異域歸

忠亦可假此爲勸等因奉

振衆
異數而遠臣輩殫其所學拮据六載曆務甫竣繼以
旁通乃竭力盡瘁以頗効忠于　本朝者頗使
之肆業無所恒產無資非所以廣
○恩風遠人也幾大官稍有所給乃月俸兩餘未供
浩蕩之所覃也等因奉
○首該部駁議具覆欽此欽遵前因通查案呈到部
臣羅雅谷湯若望欽此
貢六三
看得兵部題叙頒篆神器違臣羅雅谷湯若望
奉
旨酌議一節爲照修曆違臣羅雅谷湯若望究天
人思精理數推測不遺餘力考驗具有明徵且
據書製器不一而足勞苦功多故輔臣徐光啓
已經首叙疏開前臣宁素學道不願官職勞無
可酬惟有量給田房以爲贍養之資即屢有或登膴養之原題案查兩臣李
九萬里來賓七載于茲矣褰裳未繼大官之養
日止共領下程銀三分米四合俱亦不堪清苦
故諸臣以贍養之資再三控　請且修曆生儒
同叙者已邀
一命城守諸臣其事者亦各膺秩級在兩臣固無服
官之榮想然既奉布有功從優叙賚之
明旨相應如諸臣前　請將羅雅谷湯若望各量給
房一所田數頃以資安養俾得于曆事完日仍
畢力旁通仰佐
貢六四
國家欽若要務是亦勸功宗遠之一道然非臣部
所敢擅擬也既經兵部具題前來相應議覆奏
候
命下臣部倒行順天府查給田房賚其朝夕伏乞
○明歲度施行
崇禎九年十二月十八日具
題二十一日奉
○首羅雅谷等修曆演器著有勤勞自當從優叙賚
這量給房田果否妥便還著確議具奏

督修曆法與按察使司按察使照常兼理
題爲日食各法不一豫復分秒可驗乞
勅靈臺如法安置儀器以便臨期詔定躭審事竊照
崇禎十年正月初一日辛丑朔日食本局分秒
時刻已經
○聞但臣等所推
京師見食一分一十秒而大統則推一分六十三
秒回回推三分七十秒蔣所樂及邊大順等推
得止有游氣侵光三十餘秒似此各法參差倘
奏疏
不詳加考驗踈密何分但臨期日光閃爍止憑
目力眩耀不真或用木盆亦蕩搖難定惟有臣
前所
進窺遠鏡用以映照尺素之上白初虧至復圓所
以地平日晷時刻自定其法以遠鏡與日光正
對將圓紙殼中開圓孔安于鏡尾以掩其光復
將別紙界一圓圈大小任意內分十分置對鏡
下其距鏡遠近以光滿圈界爲度將虧時務務
所界分數就之而邊際了了分明矣但在天之
正南實爲紙上之正北方向乃相反焉伏乞
勅下內靈臺臨期如法安置恭請
○○省覽各法踈密自見其于考驗不無少有裨益
矣
崇禎九年十二月十九日具
題二十二日奉
○旨知道了著臨期如法安置考驗該衙門知道
奏疏
貳拾
貳天

欽天監監正張守登等謹
奏爲遵
旨據實回
奏仰乞
睿事先該禮部題爲遵
旨測驗星度據實
奏報事奉
○
旨知道了其推測異同
欽此抄出到部行令臣監明白具
奏臣等欽遵仰行
該科詳加推測緣繇據天文科五官靈臺郎徐源章
必選呈稱臣等于本年四月初十日恭奉

明旨隨同部監前至曆局用黃赤經緯儀測得火星在角
宿一度內先是二月初四日卯酉時分臣測得水星夕見西方司務張胤仕
胤佳借監局官生測得水星夕見西方司務張胤仕
未敢遽信復叮初四日卯酉時分臣測與前胤各此新法當日
公同推測之原也又據曆科春官正等官潘國祚等
呈稱臣等于本年四月初十日恭奉
明旨前至曆局公同測驗火水二星俱與新法相合其推
算異同之故緣立法各有所依伏查臣等遵依大統
曆法家傳世習不敢妄行增損按法推算乃用黃道

距度而新法用黃道緯度則是緯度推算較此度更
爲詳審此用法疎合之故也臣等識短才庸不能臆
揣尚須日投心印經手推算庶可行測候的爲定式方
敢遵守于將來等因到監該臣看得推測各有所司
按法不無新舊臣監推算各官世守其業所遵者大
統舊法也法久漸疎自然之理非敢諉托良以智不
及前人恐失愈違是以有異同疎合之分恭逢

○○設局修改監官方在講求尚未授法經手與日較正
既確以仰副
奉旨
○明敬勤之至意未必無小補矣既經各官具奎前來相
應據實回
奏仰祈
○明俯鑒
奉
○
旨據
奏測驗星度新法爲審看督率監屬官加意考正
以副敬愼授時至意該部知道
崇禎九年　月

太子少保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臣宋遂元

題爲遵

旨酌議恭請

○裁事祠祭清吏司案查先該本部題覆兵部左侍

郎加從二品服俸暫署部事王業浩題爲遵

孔棘等事內稱西洋遠臣羅雅谷湯若望奉

旨酌議等因崇禎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旨羅雅谷等修曆演器著有勤勞日前從優叙賚

這量給房田果否妥便着確議具奏欽此欽遵

疏

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看得遠臣羅雅谷湯

若望等自應

崇元

召修曆以來著述獨探理窮製造咸斬天行功次犁

然況登陴指授遠折狂氣其一段忠義之氣尤屬

可風誠有如

之外別示優異臣部再四斟酌似爲妥便合無

仍將羅雅谷湯若望等各給房一所田數頃俾

其蠲免無匱用以酬前勞而勉後效端在是矣

伏乞

勅下臣部劄行順天府戚查給入官田房或房設法

措給施行緣係

云云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十年二月初二日具

題初五日奉

疏

崇

○旨是

祠祭清吏司署司事員郎畢拱辰

主事 鞏煜

王應華

督修曆法山東按察使司按察使照京官例三品支俸臣李燦謹
題爲遵
旨製器告竣請乞
○裁以便恭
進事案照崇禎九年五月初六日准
內靈臺掌印王魁等送到本月初五日奉
○傳着新局造星球一座來進徑過要二尺大一切
星象不可遺漏應用錢糧于工部支領欽此欽遵
臣當移文該部關領應用錢糧督令在局官僚

奏疏

星夜鳩工如法製造隨一面將故輔原進兩遠
臣譯誤恒星經緯表二卷與臣所進
○前屏式再加考測就中經緯度分務期合天稍有
未妥者無妨更置之蓋此係數百年來創舉臣
何敢以沒無可測之星而輕圖之也又如圜圖
宿下十有四星所載器府亦稱其在軫宿下二

十二星等類今按之實微渺難窺匪器可測臣
定與舊圖原自不同如舊所載天廟稱其在張
何敢以沒無可測之星而輕圖之也又如圜圖
十三之天壘城今測之僅見其三圜圖十三之
軍市今測之亦僅見其五其且人星本三也而
舊繪以五天廟本三也而舊繪以十諸如此類
難以枚舉臣又何敢依樣葫蘆而徇此耳今之
百臣敢不兢業從事畢力勉圖早竣厥事無柰球體
廣濶工緻細容而製圜法尤巧匠所難是以
進覽之

見乎且有昭然顯著之星儻閻原未盡載者玆
且悉爲測定增入但緣薦未有名今亦第以增
等別之然而恭繹
明諭一切星象不可遺漏臣等再四思維星球之製
但取令天何嫌同異且從古及今天文各家代
有更易何獨拘泥成說而疑于今日乎益以見
我
○○大聖人之作用超出前代萬萬矣所有用過錢
糧容臣另疏奏銷統候

奏疏

○裁

崇禎十年閏四月初一日具

題初四日奉

○旨是著于中正殿安餘知道了該衙門知道

內官監啟奏奉

○旨進西安門走玄武門赴

中正殿安製論

督修曆法出東按察僉事按察使照京官例五年考滿

題爲遵

旨恭進儀器事先該臣于崇禎九年五月初五日奉

星夜鳩工庀材如法造完隨于崇禎十年閏四

○傳着臣局造星球一座來進臣當督率在局官僚

月初一日題爲遵

旨製器告竣等事一疏本月初四日奉

○旨是著于中正殿安餘知道了該衙門知道欽此

欽遵行據欽天監擇于閏四月二十四日壬戌

奏疏

宜用辰時安置吉臣即移會內臺臺如期赦

奏仍移行工部嘗精清吏司會同　內官監撥給

人夫輿

進臣謹于是日同兩遠臣督率各官儒恭請

中正殿相度方向如法安置臣竊以此星球非同

前者星日二晷催取審定時刻未免借資星日

殿陛之前玆球則列宿森羅一轉移之頃或晝或夜

而一時之天象燦於目前自是

○用重器宜安置
殿中庶便
○○之
○覧亦免風日之剝蝕而不宜與二器並列者也又
因將前所
進渾天儀說摘其與本器相關者纂爲一冊名曰
星球用法按法運儀以求七政之經緯翠星之
出沒於推步占驗有大用焉外此尚有黄赤經緯全儀等製造進覧該部知
道了其黄赤經緯全儀等製造進覧該部知
道

奏疏
恭
進以與日星三晷並列東西庶測量諸器盡置
內庭而
○若大典我
○○手握璣衡非若前代徒託之空文者比也統
候
○裁
崇禎十年閏四月二十一日具
題廿五日奉

欽天監監副周胤謹
奏爲
○王留神欽若微臣敬循職掌敢獻一得之愚以仰佐早
明旨事臣世功
國恩儻員監末其職之所司惟知曆法一事獨念作遠
數盈積久漸差自宜隨時修改無奈才識短淺成法
是遵雖知有差不敢妄自損益延至我
○○龍飛之二年五月朔日食時刻稍差頒
奏疏 二七

諭切責臣等措躬無地隨經具呈 禮部恭請修改伏蒙
○欽勑命故輔臣徐光啟督修曆法臣李天經率所屬法臣
知曆人等臣隨奉文送局令與訪舉諸臣一體講究
立成諸表緒焉
進呈此時因書籍未備新法意旨尚未窺其藩籬祇見
儀式精詳推測簡捷復蒙輔臣徐光啟疏請倣書紫
奉有督教勸懲等事依議行之
旨臣即協同臣監曆官賈良棟等在 内供事官鄒明著等
天文生朱光大等專倏學習嗣因臣監爲遵

奏疏 二八

旨回奏一疏復奉有該局既有新法著行習學之
旨臣等敢不勉勵以期速成但緣督修曆法李天經本慈
以爲曆法之失傳繇于習其法而失其所以然之理
必先講明其理方授其法是以年來止講完日躔月
離兩法果爲精密其五星交食猶爲修訂要着雖驗
之伏見
旨合臣等尚未經手自行推算若仍炤前講
究再假歲月尚不能完何以仰副
○○
聖明之
旨據臣愚見不若容臣公同督修曆法臣李天經率所屬
官生先從遠臣羅雅谷湯若望學習其法使推算應

奏疏 二九

手然後課其勤惰具疏上
聞勤者量示優異惰者即爲戒懲諸法學完之日即當申
報禮部恭請
頒行庶 大典得以刻期蚤襄而
○○欽若至意可以仰副矣臣等職司曆法且 因奉
旨習學固不敢溺于舊聞而偏執己見亦不敢遽以未達
而妄意担承以負我
○○敬慎上天至意伏乞

○明勅下該局遵奉速爲畫法傳習報完今臣等推算合
天頒布天下成
千秋之曠典作一代之宏謨臣等曷勝慶幸
奉
○吉該部知道
崇禎十年九月 日

督修曆法山東按察使司紹京管創正三品支俸食祭天經諱
題爲交食届期測驗宜明伏乞
○明勅令各法同日報進臨期仍與
內廷親驗以一是非以定踈密事臣以一介外吏
荷蒙
○○特簡欽給關防命臣督修曆法事務其一切脉
法事宜臣該得而直陳之一切言曆諸人臣該
得而覆驗之但緣臣以孤子之身膺茲
千秋鉅任故採異議者遂分門角技借勢傾排無所

不至窺其立意不但欲撓臣局已成之法併欲
驅臣局任事之人而後可結彼欺誑之局以塞
修完備考之責至于屢經訛誣而臣窄以緘默
自守不屑與較者非惟自愛其鳴特有
○明在上公論在人天象昭垂事久論定何屑與之
角口哉且明知若輩于曆法實無所學終難
結局故爾籍勢影射橫行無忌與人一有指摘
遂加人以嫉忌之名而彼得巧卸其欺罔之罪
故臣自任事已來惟知埋首著述推測考驗以

副報稱前後共譯算過曆書一百四十餘卷製
過新式儀器十數種并恭
進乙亥丙子丁丑叁年七政經緯凌犯諸新咎見
在
○前是臣局曆法已于乙亥年告成矣其頒行事宜
惟俟
○明敕奪目今正在奉
旨製造黃赤經緯全儀并推譯有書數種可以刻期
報竣其戊寅年七政經緯等新曆已在繕寫不
題疏 貢八一
日恭
進昨又于本月二十日准
內靈臺親送出本日傳奉
○旨西洋遠臣進到星球有蛇鳥小斗等星有無占
驗著靈臺官去問欽此除蛇鳥等星性情占驗已
經移會靈臺官回奏外臣一面督同遠臣羅雅
谷湯若望等細將各星有關徵應者著爲天文
實用一書次第
進覽以仰副我

○○精心象緯躔正
欽若敬授德意所有本年十一十二等月陰陽兩食
倒第因另局之蔣所樂等借今歲元旦日食爲邊大
順率領其另局至期不驗而邊大順遂安分引
退今又借夏至日景爲郭凝之舉領其另局奉
有郭凝之果否淹通曆學併著核驗奏奪之
肯積因部覆復舉有仍俟交食公同部司監局等官
測驗據實奏奪之 貢八二
題疏
吉恭繹
明綸是欲于交食之際令各官公同以測驗之人乎凝之
法抑令凝之公同各官以爲測驗之人乎凝之
乃執公同兩字蹈中每脫卸其推算之責自許
以測驗之任矣此無論于該驗果否淹通之
明吉大不相侔且既爲另局引薦之人安望有虛中
無着之見是不任算固無以願其所學而徒任
測又何以服臣等之心耶且臣所惴惴懼者不
但此也今歲元旦日食另局謂于法實爲不食

臣局

報食一分有奇至期臣法果驗百官救護聚目雜掩
且續聚有遲大順等所推日光微侵秒數測驗
未符之

旨而所樂等尚妄奏爲雲掩日體大道未明以滋欺
溷而此番交食臣又不得不爲戇戇過慮焉伏
乞

○明勑令另局門人并郭凝之將日月兩食各出已
法與臣局同日報部一齊封

題覆

進以防其候傍那移之弊臨期仍與

○○將

內庭日星二晷依法測驗以定疎密儻有不行准
算而支吾推諉致羣測驗者卽律以欺誑之罪

庶

大典不爲羣議所淆而真法亦不爲影射所撓矣

緣係 云
云

崇禎十年十月二十五日具

題本月三十日奉

○旨該部看議具奏

題覆

督修曆法山東按察使炤京官例正三品支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
旨測驗日食敬陳完曆實着伏乞
事
明旨事該臣于本年十一月初四日具有奏報日月
交食一疏本月十三日奉
○旨這交食分秒虧復時刻臨期按點考測知道了
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除月食已經驗明回奏奉有
這月食時刻新法爲近分秒同回曆爲近餘俱
實五

旨外臣于本月初一日督率遠臣羅雅谷湯若望大
理寺副王應遴欽天監博士楊之華黃宏憲祝
懋元張寀臣朱國壽孟冬吉生儒朱廷樞王祖
曉宋發王覲明陳正諫李昌本等隨帶臣局官
遠鏡等器公同禮部祠祭清吏司主事鞏朔右
監副周胤曆科靈臺等官徐源黃道化李之實
章必傳王煒張三才買良棟周曉陳亮乘輿那
士昌李默和張其淳周士泰朱光燦周士華朱
南星等及晉理另局山西代州知州郭正中另
局生儒蔣所樂林蔭世魏象乾楊國榮任遵監
官安榮吉章必選等齊赴觀象臺又委天文生
朱光大携帶遠鏡前赴禮部公同監官潘岡薛
薛承明左允化等測候臣等登臺之後主事鞏
朔即向在事諸臣申明測驗大意云治曆係國
家大典修改數載亦當結局請人宜虛公紀驗
運儀測候兩局及該監各用一人庶無偏倚之
實六

嫌且云測驗止憑于天象斷不敢欺
君父以欺天下萬世復相關諸儀詳詢測法臣等公
驗簡儀外盤周分十二時每時分爲八刻凡初
正四刻之下并列初刻者因四刻已盡未及一
刻故名爲初刻及測至午初四刻之未即午正
初刻推臺官徐源等報稱未幾而遠臣羅雅谷
湯若望等用遠鏡炤看隨見初虧衆目共睹鞏
主事執筆親紀是與臣局所推爲合候至未初
二刻半遠鏡映炤見食六分有餘隨見食分秒
實七

退衆月皆同禮臣亦親筆書紀是與臣局時刻
分秒俱合候至申初初刻衆報復問隨亦親紀
是與臣局所推申初一刻弱者又合然此皆日
食各家所報俱各參差不一其中亦有甚相遠
者而臣局今歲日月三食俱合于衆論不一之
日晝一于天度幾仰副我
○○欽若之至意矣且臣局七政經緯諸曜已于乙
亥年告成屢驗之伏見皆合惟候測驗今歲交
食今交食前月十六次月食既驗明歲又無交
貳七

題疏

食已蒙
○明乾斷踈審倘不于此詰乞
勅令改定維新則治曆
大典終無結局之日即監局諸臣各決踈審本心
自明第不肯明以入
告者祗因崇禎二年五月朔日食不合初三日奉
諭欽天監推算日食前後刻數俱不對天文重事
這等錯誤卿等傳與他始恕一次以後還要細心
推算如再錯誤重治不饒且另局復因八年正月
十五夜望月食奉有魏文魁所算初虧復圓俱諺
看他自行回奏之
旨隨于回奏疏內自認一時失算又云丙子丁丑二
年尚有六食或明驗不得其蹟要皆之咎奉有
魏文魁既認推算失誤姑俟再驗以定踈密之
今又屢測踈遠而諸臣未免以惶恐畏答之心轉
而生其更端文罪之想然而測驗踈遠亦非諸
臣之罪如欽天監因其差訛方請修改踈遠故
非其罪而另局諸臣原奉有修定備考之
貳八

題疏

旨非不欲確思竭力以期足堪備考及至測驗多皆
踈遠者蓋繇于衍業技倆僅止于此大抵屢次
推算既不能出大就範圍又安望其自出聰明
可備考測乎故踈遠亦非諸臣之罪總之各家
修改皆爲
國家大典至修正完日無非傳付監官令其遵守
以盡厥職耳與其聽測驗于兩局不若專責成
于監官臣思該監諸臣世守衍業一有差訛輒
自修改不敢自文其短想斷不肯作左右袒以

自取罪戾皆今完層實着催乞

○明勅令欽天監看詳具奏如果誰法爲密即當遵

守誰法則爲年實層遂可計日告成矣

崇禎十年十二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　日奉

○旨

禮部

題爲回奏測驗日食事　云云主事鞏焴呈爲參驗

日食事照得本月初一日乙未朔日食本職先

蒙　堂委前詣觀象臺　云云職仰睇日光初虧

於午時初刻食甚未初二刻半復圓未末申初

約食將及五分隨據靈臺各官報稱及西洋玻

璃遠鏡所驗分秒初虧于午初四刻食甚未初

二刻五十分復圓未末申初約食六分餘理合

開報等因到部該臣等看得本月初一日日食

題疏

時刻分秒已經臣部先期題准

覽恭候

內庭測驗矣各家雜合親疎

登昭然今據該司及靈臺官呈報前來臣部覆核

以四分有奇爲率衆議僉同者也既經該司參

驗開報相應據實具本　云云　題初七日奉

崇禎十年十二月初三日具　題初七日奉

○旨這日食分秒時刻新局爲近其餘雖於時刻有

一二稍近又於分秒疎遠着卽着議畫一奏奪

欽天監監副周胤謹
奏爲
奏聞事臣本年十二月十三日准禮部祠祭
清吏司手本內開为局纂修曆法魏文魁男生
員魏象乾奏爲感激天恩剖陳秘法等事本月
初八日奉
○旨魏象乾曾否送揭着鑒焉及欽天監官據實奏
明原薪不准辭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除部臣自
行回　奏外該臣恭述當日在瑩始末仰乞

睿鑒本年十二月初一日日食臣於是日同部
臣鑒焉及兩局官生公同詣瑩測驗候至日食分
將及復圖突見魏象乾袖出一揭向部臣投遞
問其所以則曰日食分秒時刻部臣同臣粗畧
一看大抵摹擬新法即對象乾言口凡交食分
秒時刻該監俱于半年前預先
題奏即兩局推算本年日月兩食亦于前月先期
彙齊投部封　進應便臨期考測疎密以服公
道今已將近復圖方行投遞不亦現乎象乾自
覺理屈遂拂然袖去此當日在瑩送揭先後情
事微臣不敢隱飾據實回奏臣不勝悚息待
命之至
崇禎十年十二月十五日本月十九日奉
○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

督修曆法山東按察使司按察使臣李天經謹
題爲恭進戊寅年七政經緯新曆仰祈
○明斷畫一以定曆法事竊照臣于考測緝製之
餘督同在局諸臣依新法推算得崇禎十一年
戊寅歲七政經緯新曆各一冊裝潢成帙進呈
○覽伏查臣局新法从已告成未蒙畫一頒行者恭
緣我
○上敬慎欽若至意必欲于推算稽詳之後尚須取
驗于
題疏

此非臣之飾說也即該部曾于奏明節氣疏內
亟稱其新法之用
大度自確乎其不可易宜有以貼挈壺之心而息保章
之訟也然該監亦曾于回　奏測驗疏內自謂
其測驗俱與新法相合而新法用緯度推算更
爲詳密等語且日今月月兩食幸蒙
○明鑒其臣局新法爲近餘俱疎遠見在
敕部看議畫一奏奪欽仰
我
○○神聖
大縱手握璣衡于衆議紛紜之日而獨判疎密于
宸衷是數百年未有之典原自
我
○○肇其始而億萬載永垂之法亦必
我
○○考其成伏乞
○明英斷則闔千古之曆元成一
朝之鉅典
寶曆維新普天共慶臣惟日望畫一于
欽定矣緣係　云
云
題疏

崇禎十年十二月十八日具
題奉
○旨畫一曆法已屢有旨了所進書冊留覽該部知
道

禮部祠祭清吏司主事臣韋煔謹
奏爲遵
旨據實奏明事本月初九日奉本部送禮科抄出另
局纂修曆法魏文魁男生員魏象乾奏爲感激
天恩剖陳秘法願揭愚忠仰佐
○明敎授之大典事等因崇禎十年十二月初八日
奉
旨是欽此欽遵臣煔蒙堂劄
奏疏
委於本年十二月初一日同兩局及欽天監官
前赴觀象臺測驗日食四家之印圖較若列君
各局之開單燦若指掌爾時魏象乾亦廁身班
行中聞其家傳曆學講求有素似當先期擬定
分秒時刻繕進
○覽次投揭臣部堂官次投揭臣等於上臺之初待
其測驗有準時方可持爲左券以箝盈庭聚訟
之口也乃遲至日虧已完始袖出一揭臣同欽
天監官公看大抵揭內開載與新法稍覺符合
其爲
奏定猝辦俱不可懸揣況臣未奉
明旨未蒙堂批又日食事已告竣不敢擅收事後私
揭以附會於新法此本日實情實事也至於象
乾果識精象緯海賈曆法與否欽天監官知之
必稔臣不敢懸揣蒙奏也今奉有着輩煔及欽
天監官據實奏明仰析
奏疏
○明裁奪施行
崇禎十年十二月十九日奉
旨是欽此欽遵
○旨該部一併看議具奏

曾修曆法與接察使臣接察使臣李天經進
題爲各法疎密已蒙
○判畫一屢
旨未見欽遵再懇
○明獨斷早定曆法事竊照治曆明時乃
國家之首務而法取合
天亦千古之定論今臣局曆法自奉
勅修改以來逐年推測交食五星無不合
天且書器久已告成惟候晝一遵行耳去冬日月兩食

荷蒙
○明內庭親驗兩奉有新法爲近餘俱疎遠之
旨屢經
勅部晝一而該部諸臣明知新法合
天尚欲曲全另局欲臣局與之參合會到臣業
經逐款駁明所云曆法原自渾成迁就割裂不
得倘一那移一差晝差而部臣猶以甲可乙否
終歸紛紜等語模稜具覆以卸怨尤隨奉
旨依曆法求晝一前已有

旨該部作速看議具奏之
旨是
○明已洞燭其疎遠者無容與合
爾部須折衷晝一還着遵
旨確議速奏毋再游
移之
旨是
○明亦洞鑒其另局三法自不能一且又悉皆疎遠

曾無寸長而于脩考奚補似又不待姑俟再驗
而決者更明矣
煌煌明綸炳若星日想部臣自宜仰體若欲再肆會
通之故套不惟真僞不分是非倒置有悞
大典抑且仰違
○旨之謂何閣部臣已于去冬十二月內具覆矣但
未審所奏云何誠恐一時之情面難破再一之
○旨未能欽遵且聞僞法者乘機濱奏圖追疎遠之
恣百計撓成罔顧
○明晝一之切所幸我

○○離照當空前宵小終難燊
總惟是十二月朔之日食臣局所報食甚在未初二
刻半者圖疏昭然郭正中兒臣法合
疏內擬改臣報未初三刻半而旌陳之又聖主事于
分秒親測六分餘書紀見存部疏又改爲四分
而誣褻之種種揑閉難以殫述若非我
○○親驗則臣局新法又幾爲若輩所朦蔽矣但新
法既經屢測肯符遺一臬厘
○判其阻撓而欺罔者尚若是游移而不決者又若
乞
○明大奢乾斷欽定畫一則曆法終鮮結局之日不
幾有負我
○○屢須畫一之
嚴旨乎伏查欽天監舊例如十二年民曆應于十一
年二月初一日進樣四刀初一日頒布刊刻且
題疏
是後即再測不過總此幾局臣于此時倘不請
詳九九
題疏
題十九日奉
○旨已有旨了
年二月初
今稍一蹉跎其期遂悞將必以我
○○親測有不足憑而畫一終無底止臣所以亟亟
天惟乞
○明勅令該監諸臣以後照依新法推算通行庶姦
忌消而玄黃息則敬授
大典不致久承訛舛而萬年
寶曆亦爲之煥然一新矣
崇禎十一年正月十二日具
題疏
題十九日奉
○旨已有旨了
印
開者此也總之畫一之法惟取合
天者而遵用之今新法既已合

軒彭屑法山東按察使副
題爲達臣盡瘁身殁優
旨久虛恩恤乞
勅部速覆以酬前勞以
雅谷者係原任督修曆法故輔臣徐光啓于崇
禎三年五月內因達臣鄧玉函病故修曆乏人
具疏上
內稱訪得諸臣同學尚有湯若望羅雅谷二臣者
其術業與玉函相埒而年力正强堪以効用伏
題

乞

勅下就便移文敦諭二臣并行所在官司資給前來
應令人出所長早奏厥績等因本月十九日奉
○旨曆法方在改修湯若望等既可訪用着地方官
資給前來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隨于本年七月
內據河南開封府知府袁楷具文資給羅雅谷
前來本月初六日故輔臣徐光啓題奉
○旨羅雅谷准朝見赴局供事該部知道當經
朝見赴局供事九載于茲公同達臣湯若望等奏
成曆法書表一百四十餘卷繕製新式儀器十
數種見在
○前且于數年已來指教臺官暗心澈血其日遷月
離雖已傳授皆熟幾于頓悉唇焦臣與輔臣曾
已屢疏列名首叙在泰有紀錄酌議之
旨在部未經議覆復于九年七月內
隨營指授　有攻
旨兩臣即登陴指授

有羅雅谷等修曆測器著有勤勞自當從優叙
賚之
旨兹無論一時同叙之大小文武臣工俱膺擢陞秩
級即捐助如吳守義者亦荷
勅賜建坊獎勵甚因兩臣守素學道不願官職已經
禮部題
准各給房一所田數頃
○允在案而兩臣又苦于書役之繁欲辭慶豪强之
覇占可虞爲是具疏控辭復荷

○明不忍視其前勞仍
勅禮部另議兩臣翹首望
恩已成隔歲有本局博士等官不忍坐視向隅乃于
今春二月間具呈禮部堂司已批仰遍隨經祠
祭司郎中何三省循例具稿每人每月各給湯
飯卓半張廩米一石并纂修酒食等項以見
朝供事之日爲始照例補給向後仍令閣支等因
呈堂批行臣等伏念兩臣自在事已來每日
共領光祿寺下程銀三分米四合清苦莫堪比
題

以造曆未成如魏文魁者生叨湯飯殺微秩級
之外尚蒙照前備其俸廩父子沾
恩而谷等造曆有成守城著績尚奉有優賚之
旨較之自應加優況若各給田房價值奚啻數千金今
每人而給湯飯爲數不多即每月各補一張在
守之微勞亦不致終歸泯滅矣臣于此又有
○恩或弗斬于豈意復逾一月尚未
題覆至曆法名仍大統新局推測屢近
明旨昭然其所以旁求更正一節曾未見該監虛心
商及于臣僅見其通同姑媕仍蹈游移之故轍
而不遵晝一之
屢旨尚尒修言再測狂瞽悼新正咫
弗布無期河清難俟而遠臣羅雅谷又以積勞成疾
忽于三月十三日一旦溘然長逝矣然此臣之
忠懷素蘊學術淵微推測不悌于炎寒著作奚
分乎晝夜以致年未艾而鬚髮早白其貪淡而
面餙形鳩氣息奄奄既已致身于
○世而遺骸之埋瘞不無有望于
○仁伏乞
題

○明勅下該部即如所議速爲
題覆俾渤若望之生者得以養其朝夕而羅雅谷
之死者得以充其窀埋庶我
國家澤枯之
德與柔遠之仁足以遠播于遐陬而兩臣修曆與城
守之微勞亦不致終歸泯滅矣臣于此又有
請焉伏查臣局曆法書器久已告成業蒙
○明判斷晝一將疎遠者散遣回籍差慢者准令更
正獨留新法之推測屢近者存監學習令羅雅

各雖已物故而交代七政經緯與大氣節晦朔
弦望等項臣局各官俱素嫻推算然教習監官
不無賴于達臣湯若望也此臣曆學專門精深
博洽足以辦此但若一人之精力有限又有本
等道業誠恐指授與勞通兩事難以獨肩相
若望同學見有江爾斐者推測素諳年力正壯
堪以協用伏乞
○明勅下容臣移文所在官司資給前來共襄
大典其于治曆明時不無小補矣至若遠臣羅雅谷
題
發于
王事萬里孤魂不堪餘視見有利瑪竇之例可援
其
會典亦有成例可攷優卹
特典出自
○裁非臣之所敢擅議也

崇禎十一年三月十八日具

題二十四日奉

○首該部看議速覆

禮部

題爲遵
旨酌議恭請
○裁事竊查清吏司察呈察查先該本部題覆修政
歷法達臣羅雅谷等奏爲
○明柔遠邇懇臣圖報未遑謹預辭
允田房以表忠藎事等因崇禎十年九月十七日
奉
旨羅雅谷等奏辭田房不必再行查給該部遵另
議具奏欽此欽遵抄部送司閱准督修曆法山東
按察使李天經手本開稱城守敘錄各等奉叨
優敘但緣兩臣不願官秩例可援
准查給田房具疏控辭既蒙
勅部另議可不亟爲另行措處給與兩臣自行購置
仍一面比照鄉民吳守義等見行事例題
請建坊獎勵等因在案又經移文曆局備查兩臣來
京修曆日期去後續據李天經手本內開遠臣
羅雅谷自崇禎三年七月初六日見

朝供事遠臣湯若望自崇禎三年十二月初二日
見
朝供事迄今已及八載每日止領光祿寺下程銀
三分米四合似未足供日用清苦堪念既奉旨
議之
旨相應題
請回覆前來正在查議題覆間又該督修曆法山東
按察使司按察使照京官例正三品支俸李天
經題爲遠臣盡瘁身殫等事云云非臣之所敢
旨之
奏疏
禮議也等因崇禎十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奉
○旨該部看議速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所據
遠臣羅雅谷已經物故請乞
恩而身先物故例應破格
優卹但據遠臣湯若望呈稱望等俱係守紫掌道之
人生既不敢萌服官之榮想死亦不敢徼分
之榮施惟乞題補湯飯酒食銀兩俾生者得以克共殞埋令彼自行塋搆
事例
卹典成例係于何年月日題覆備錄過司以憑議覆
去後續據修曆按察使李天經手本開稱該本
查其朝夕效者得以
仍與比照吳守義兒行事例
司尚查利瑪竇優卹原疏係萬曆三十八年四
月二十三日本部署部事左侍郎吳道南主客
司郎中林茂槐等題給葬地
旨是隨經署府事府丞黃吉士查給阜城門外二
里溝舊沒私刱佛寺三十八間地基二十畝付
寧壁非此前疏所引之成例也復查
○明會典內一款在外使病故如係遠臣未列京者
本部題請翰林院撰祭文所在布政司備祭品
遣本司堂上官致祭仍置地塋葬立石封識到
京病故者行順天府給棺祠祭司諭祭今羅雅
谷正與與側相符且係奉
優卹但據遠臣湯若望呈稱望等俱係守紫掌道之
人生既不敢萌服官之榮想死亦不敢徼分
之榮施惟乞題補湯飯酒食銀兩俾生者得以克共殞埋令彼自行塋搆
事例

勑賜葡坊聽其自行置辦則見我
國家一字之褒榮踰華袞庶子勞勤酬而澤枯朽
達之
仁渥夫等因通查案呈到部看得西洋遠臣羅雅谷
湯若望城守勑勞部院題叙奉有羅雅谷等修
曆演算著有勤勞自當優叙褒之
肯隨經本部議給無俘別房又經兩臣具疏控辭本
有田房不必再給另議具奏之
肯臣等再四思維各部寺錢糧關正額者無容議推
奏疏

陰陽事倒銀斑支給在戶部與臣部相表裏然
支給之間殊有未便所未敢輕議酌無可酌隨
據博士楊之華等呈稱遠臣羅雅谷湯若望修
曆在局供事效今兩名每日止領光祿寺下程
錄三分未四合不足資共朝夕羅雅谷此祿寺
湯飯一節在
朝廷干遠人既有大官饒賜之
典而來賓者祇受其名比照魏文魁例查補以優
異之隨經移查

朝見供事日期去後在魏文魁修曆未成業蒙
恩賜兩臣以萬里梯航精步筭測驗多合用衰欽
若
大典且共抉秘指授遠折狂氣而歸忠誠殊功尤足
紀按數補給誠不為過此臣等之初議也隨經
督修曆法李天經開載羅雅谷湯若望
朝見供事俱在崇禎二年間臣等史屈指扣筭未
免歲計有餘積少成多若得按數補給則浩蕩
出于
奏疏
○仁使之仰戴
中國聖人之高厚而慕義頌德於無窮矣利瑪竇
後邸一節萬曆三十八年魯曾經
賜給墳地據若望等自稱不敢遽逾分之榮其學道
守紫相應允從不必另議
邸也旁求參考更正在督修與欽天監俱當遵奉
明旨無滋滋加可耳汪商斐協同推測李天經既身
任督修曆法之責所舉應不謬妄合無聽李天
經行文所在官司支給前來供事統候

○明裁定
勅下臣部遵奉施行緣係云云謹題請
旨
崇禎十一年四月廿二日具
題二十六日奉
○旨是湯傳着按照給不許再延攻正學習前去
已明該監如何不遵汪爾斐不必行取
欽此

新修曆法山東按察使司按察使熙崇官例正三品支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曆法既經畫一更正似難久羈再乞
○明賜勅該監欽遵
明旨以新萬年寶曆事崇禎十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該禮部一本爲遵
旨看議具奏等事十一年正月十九日奉
○旨欽天授時大典奉
旨畫一該部何得一味游移
延層法著遵會典仍舊行大統曆如交食經緯晦
朔弦望因年遠有差誤者准張守盤等傍求參考
題疏

更正新周推測屢近着焰回回科劍存監學習李
天經等議叙郭正中速赴州任仍賞銀二十兩紵
綵二表裏蔣所樂魏象乾各賞銀二十兩紵綵一
表裏其餘的各賞銀十兩俱散遣回籍魏文魁歷
過俸廩作速查給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臣既奉
命督修即宜有所條奏以圖速正舛訛上合天道蓋
緣
明旨以更正責成該監想該監諸臣自能仰遵
旨盡捐成心將數年測驗之實徵多人學習之新業

依新法與臣等商求更正庶可仰副我
○○發棄層法之盛心盡臣子修政之職分亦意未
青四月有餘該監並無一語商及于臣厥見姑下臣
局各官其中語意與
明青大相違悖而狃舊惟新之故智與夫妬賢嫉能
之情形盡皆暴露於筆端各官未敢擅擬具呈
到臣隨經移文部監回覆去後復從郎張中見
該監一本爲傳奉等事借端保留跡違散遣之
郭正中欲與商究層法沒圖更正等因奉有張
題疏
三百三
守登等何足借端擅請改授顯屬通同姑不究
之
青煌煌
○語涉囑奸欺其黨邪通同之情獘不待指餐而自
彰明較著於天下矣臣惟靜慈該監之速圖更
正以自贖不意復延至四月二十六日續奉有
旨
欽遵臣雖識微短不足以先該監商
及正學習前
青已明該監如何不遵之
青果然未見欽遵臣雖識微短不足以先該監商
○○發棄層法之盛心盡臣子修政之職分亦意未
青四月有餘該監並無一語商及于臣厥見姑下臣
局各官其中語意與
明青大相違悖而狃舊惟新之故智與夫妬賢嫉能
之情形盡皆暴露於筆端各官未敢擅擬具呈
到臣隨經移文部監回覆去後復從郎張中見
該監一本爲傳奉等事借端保留跡違散遣之
郭正中欲與商究層法沒圖更正等因奉有張
題疏
三百三
守登等何足借端擅請改授顯屬通同姑不究
之
青煌煌
○語涉囑奸欺其黨邪通同之情獘不待指餐而自
彰明較著於天下矣臣惟靜慈該監之速圖更
正以自贖不意復延至四月二十六日續奉有
旨
欽遵臣雖識微短不足以先該監商
及正學習前
青已明該監如何不遵之
青果然未見欽遵臣雖識微短不足以先該監商
來之末但謬叨築督之任一切層務自宜與聞
乃今一則帖下各官一則號薦踪違目中已無
督修久矣臣又安能坐視其抗玩游移而不一
請
○明之乾所耶臣查修曆一役緣崇禎二年五月朔
日食監推差誤特須
○諭欽天監推算日食前後刻數俱不對天文重事
范等錯誤卿等傳與他妬賢嫉能忽一次以後還要細心
推算如再錯誤重治不饒欽遵在監隨據該監夏
題疏
三百四
官正戈豐年等呈請修改禮臣特叅故輔臣徐
光啓專
物開局該臣相繼督修緒製考驗十載於茲逐年推
測交食五星節氣經緯一一合天無論部監之
奏疏小疎且欽奉之
明旨昭然即如去冬日月兩食各法俱又差至五六
刻不等食分亦差至一二分不等奉
○明親驗兩奉有新法爲近餘俱踈違之
復

○諭獨斷盡一
勅令更正是各法跡審業衆
○判而考正學習盖已有年該監又何難遵來
明旨而一更正之如曰未經學習何繇更正且數年
以來多官就講者非一朝習熟日趨月進者非
一事豈前此功力盡爲無用乎如曰尚須再驗
且無論前此之公測可爲確據而
○明之親驗與夫
○朕之赫厥反爲不足憑乎總之監官亦知新法推

測屢近急宜更正而遵用之乃一段隱情誠恐
一更新法並其人俱更故未免以悾悾顧位之
私而致悞
國家欽若敬授之典殊不知臣局各官數載勤劬
僅叨一秩且以一人而兼數科之事以博士而
辦五官正等官之職屢苦於事煩祿薄不能務
親就養雖奉有紀綵議敘之
旨乃或以乞歸田里爲辭或以請改外任控訴而臣
之未准其控訴者盖謂此數臣精通理數洞徹

本源可爲該監他山之一助且該監諸臣之中
倘知推筭者不過二三人然不能明其曆理即
令精心學習新法恐未能如臣局各官之通透
諳練也今各官久奉有議敘之
旨尚未
題覆是敢顒懇
○恩俯允

勅下該部查照去年紀錄原題俱遵以推筭應得職
級公同該監暨官共推新法以衷
大典則該監之疑根自釋矣伏乞
明再勅該監諸臣如交食經緯晦朔弦望與夫節
氣凌犯等項已後俱依新法之推測屢近者推
筭遵用臣等亦一面盡法傳授庶
太典得以克期維新而臣等亦不致有貧厥職惟在
○明之乾斷諸臣之遵奉已耳原係云云
崇禎十一年五月初三日具

題本月　日奉

○告

光祿寺卿臣王一中等謹
題爲遵
旨補給銀米事五月二十六日奉禮部劄付內開該
本部
題修曆達臣羅雅谷湯若望補給湯飯等因奉
旨是湯飯著按數補給不許再延欽此欽遵
已明該監如何不道汪俚支不必行取欽此欽遵
備劄到寺臣等典簿廳查筭擬該臣等開報湯飯
半卓每月該折銀五兩五錢又飯食每月該折

題
銀二兩六錢一分五厘湯若望自崇禎三年十
二月初二日供事起筭至十一年六月終止除
折素扣葷外淨共該銀七百五十二兩九錢零
八厘二毫倣米一百五十三石二斗九升六合
九勺酒米一十三石八斗二升六合八勺以後
仍按月關支羅雅谷自崇禎三年七月初六日
供事起至十一年三月十三日身故止除折素
扣葷外淨共該銀七百六十三兩八錢八分九
厘八毫米一百五十五石三斗九升三合酒
米一十四石一升一合五勺各開報到臣該臣
等看得湯若望等補給湯飯
特恩一朝總計積小成多遂有此數業經該部具
題奉有按數補給不許再延欽此欽遵之
旨臣等敢不祗承但念臣等擁年以來各部借欠頻
仍庫存無幾月之經費既不可缺外之解納更
復愆遲不無匱乏可慮臣等夙夜兢兢不敢不
務爲樽節者也但奉
旨補給出自
題
○恩臣等又當仰體而恪遵者謹據數上
聞恭候
命下臣等欽遵給發施行緣係遵
旨補給銀米事理臣等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十一年七月初九日奉
旨著遵旨補給該部知道

修政曆法遂臣湯若望等奉
召入都　陛見任事歷年著書闡理創法製儀悉已
恭進　內庭幸蒙
○○親測新法屢驗愈審舊法差訛望等無奉議敘
特恩每思辭免嗣因丙子歲　城守敍功　部題各給田房
命登陴指授
以供朝夕復又具疏控辭更蒙
○明不忍泯其前勞
勅部另議部覆焰倡請補纂修酒飯銀米以資贍養
欽此
旨依
欽給扁額旌獎悉荷
欽恩而酬勞之
特典優且渥矣謹從疏稿中撮述其槩以紀一時之
隆遇云

崇禎十一年吏部題授新舊官職疏

爲遵
旨議敘事文選清吏司案呈崇禎十一年七月二十
五日奉本部送吏部抄出禮部署部事左侍郎
兼翰林院侍讀學士顧錫疇等題前事內開祠
祭清吏司案呈到部看得脩政曆法一事凡數
百年一舉典至重也曆臣李天經在局任事業
已數載宜力成績班班可紀昨蒙
○明崇焰新法爲近即奉有李天經等議敘之
旨隨經臣部將李天經移咨吏部覆其議敘外其修
曆官生楊之華等臣部正在察勘曆臣原題分
別議覆間今復奉
新綸即與議敘臣等恪遵屢奉
明旨相應覆奏臚列
上請如按察司李天經功贊羲和勞勤懋著允宜優
敘伏乞
勅下吏部察照故輔原題改授京秩速爲議覆以勵
勞臣者也如遠臣湯若望創法立器妙合天行

今准步前勞已著講解後効方新功宜首叙乃
道氣冲然力辭田功之給祗領給福褒異相應
允從候曆成之日另議酬庸之典其次則博士
掛之華黃宏憲撰督修曆法臣李天經原題推
測技藝兼長繪製悉符天度所當優叙今拟之
華黃宏憲撰加二級帶光禄寺録事職銜仍管
博士事又次則博士朱國壽祝慈元據原題稱
協製珠爲勤敏在事不避勞怨當併優叙擬加
一級量帶鴻臚寺署丞職銜仍管博士事又次

則大理寺寺副王應遴司曆鄔明著博士李次
彰等至于曆成之日合局諸臣另行優叙在
○明自有洛落
特恩在諸臣倍當勉拮相仰副按時
大典而非臣等所敢預擬者也伏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部銓覆施行等因具
題崇禎十一年七月二十二日奉
○旨是吏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照該本
部將山東按察司李天經加光禄寺卿職銜仍
支正三品俸管理曆局事俟事竣之日缺補等
因具覆十一年八月十九日奉
○旨李天經修曆著勞加銜支俸仍管局務俱依議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看得授時
明政
國家第一大典曆臣李天經奉
旨議叙改授京秩奉有
允旨則共事諸臣亦應酌量其勞勤而併叙者今禮
部將各官議叙前来相應具覆察得楊之華等
既經禮部具題該司察呈前来相應伏
諸合無將楊之華黃宏憲各量帶光禄寺録事職銜
仍管欽天監博士事朱國壽祝慈元各量帶鴻
臚寺署丞職銜仍管欽天監博士事工應遴量
加大理寺右寺正職銜仍在局供事張寀臣量
加陞欽天監五官司曆仍在局供事朱光大朱
光燦周士昌朱廷樞王觀時量授欽天監博士
仍在局辦事湯若望聽禮部給扁破格優異恭
候

命下臣部行令各官欽遵供事俟厯成之日聽禮部另行優叙施行緣係遵
旨議叙及奉
明旨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上 十一月初四日奉
旨是
欽此
奏疏 一員
吏部爲遵
旨議叙事文選清吏司案呈崇禎十一年十一月初七日奉本部送吏科抄出本部覆禮部題前事等因十一年七月二十二日奉
旨是吏部知道欽此欽遵抄部送司隨該本部覆
請將楊之華黃宏憲各量帶光禄寺録事職銜仍管
欽天監博士事朱國壽視慈元各量帶鴻臚寺
署丞職銜仍管欽天監博士事王應遴量加大
理寺右寺正職銜仍在局供事張宋臣量加陞
文 二員
欽天監五官司曆仍在局供事朱光大朱光燦
周士昌朱廷樞工觀照各量授欽天監博士仍
在局辦事湯若望照
命下臣部行令各官欽遵供事俟厯成之日聽禮部
另行優叙等因具覆十一年十一月初四日奉
旨是欽此欽遵抄部送司察得湯若望給扁優異
事録禮部相應移咨案呈到部擬合就行爲此
合咨
貴部煩爲察照給扁優異施行須至咨者

右咨

禮部

崇禎十一年十一月　日對同都吏沈季萱

文選司署司事員外郎柴擬然　看訖

文

一百五

禮部祠祭清吏司爲遵

旨議叙事炤得修曆遠臣湯若望修曆城守兩著成
勞昨經本部議叙題給扁額褒異已奉
欽依在案又經吏部題覆應聽禮部給扁咨會前來
奉
堂定名欽褒天學四字今炤扁額本部置造已
完相應訂期迎送合行知會爲此合用手本前
去

修政曆法光禄寺録事楊　慶呈明

堂云

修政曆法光禄寺正堂李　即于次月初三日
恭設香案聽候本部迎送扁額施行須至手本
者

崇禎十一年十一月　二十八日

修政曆法處臣湯若望等謹
奉
為敬獻微忱仰報
恩鴻一事臣錄原任督修曆法輔臣徐光啓疏薦
修曆奉
召來京荷蒙
廣內犯戎政及都察院等衙門以善知火器諙
薦及臣奉有著即隨營指授以折狂氛有功從
優敘賚之
欽此
臣等當即登陴將銃車規制并治藥演放之法一
一指授事平敘錄復奉有修曆演器著有勤勞
自當從優敘賚之
旨禮部
欽奉
題請各給田房業奉
俞旨等隨即具疏控辭以表忠悃禮部復比照魏
文魁成例
請加羊酒食等項奉有著按數補給之
旨准照給福糧種種
欽恩捐廢莫報額念臣等緣係守素學道之人苟于
布衣蔬食之外不敢濫取過為妄費是將
C補銀兩購置數株恭奉
大主朝夕祝頌
C奇以圖報稱所有廨餘願輸芹曝之
獻埠見醜虜復爾狂逞臣等義切同仇恨不滅此而
後朝食無奈臣孤子然一身比正在奉
旨允行欽此欽遵完臣等目擊時艱仰見
皇上
旨依議欽此欽遵臣等伏乎傳習新法之餘日同在
局諸臣譯有
御製火攻挈要一書專言開採煆
煉之法儻能依法採取可以大裕
國儲正在繪圖繕寫俟完日另疏恭
進
C覽少憩
C懷敬捐

令臨

○補酒飯銀二百兩少以
助明倫鑒愚忠
勅令該衙門照數查收及達旦得報
恩于萬一矣
崇禎十一年十二月初八日具
奏　日奉
旨湯若望等酒飯銀不必捐助該部知道

欽此

欽定書一

教部議覆于今歲正月十九日奉有如交食經緯晦朔
朔弦望因年遠有差誤者准張守登等勞求參
改更正新法推測屢近着照回回科例存監學
習之

該臣隨移文會同欽天監堂屬各官于六月初三
日開講學習仰率同遠臣湯若望等將新法交
食七政推測法數一一盡法傳授已完其監局
學習堂屬官生勤敏可嘉積勞已久者容臣聽

該監遵
旨自爲更正後另疏分別
題叙以示激勸所有已卯年新法七政經緯所度
該臣局官生于學習之餘推算繕寫恭
進
○覽但查該監推算七政皆曆科五官正等官職業
而臣局官生原係奉
旨招倒存監者今猶然以司曆博士而辦五官正等
官之事未免有事繁祿薄之苦及查回回科倒
題疏 三百三
于該監內另立一科設有秋官靈臺挈壺等官
臣以爲各官既已見在曆科開俸辦事似不必
另立一科惟乞
勅令該部將臣局推算官生各加推算應得職級公
同曆科各官共推新法以襄
鉅典庶治曆得人而臣工知所勉矣事關曆法敢因
報完傳習
進呈七政而併及之臣不勝惶悚待
命之至

督修歷法加光祿寺卿李天經謹
題爲代獻芻蕘以裨
國儲事微臣萬目時艱措餉爲急矧欲于生財一
節仰佐司計一籌乃一切屯田鼓鑄與夫鹽法
水利在
廷諸臣言之詳矣烏容復贅惟于修政曆法之餘同
修曆遠臣湯若望等遵
旨料理旁通諸務以圖報稍簡有西岸坤輿格致一
書窺其大旨亦屬度數之學于凡大地孕毓之

題疏
精英無不洞悉本源闡發奧義即礦脈有無利
益亦且探厥玄微果能開採得宜煎煉合法則
凡金銀銅錫鉛錢等類可以取充
國用亦或生財措餉之一端乎第開採一事向者
費鉅而利微且建議者別有肺腸以致
明主所厭聞乃言利者事不典雅又爲士人所羞道
使此書而爲一人之臆說或空言而無據臣易
敢冒昧以榮
聽邪誠聞西國歷年開採皆有實效而爲國爲說
刻有成書故遠臣攜之數萬里而來非臆說也
且書中所載皆窺山察脈試驗五金與夫採煆
有藥物冶器有圖式亦各井井有條而爲向來
所未聞亦是或一道矣去冬臣與遠臣湯若望
及辦事曆局加銜光祿寺祿事楊之華黃宏憲
等正在商議翻譯恭
進比值　臣遂奉
旨坐守
朝陽門弗獲躬任其事而遠臣湯若望等感
題疏
恩圖報芹曝急公之義正不在臣後故曾于徹獻徵

塵疏內業已
題明隨同奉
旨再爲該監官生傳授新法遂不能專意繪製通考
傳習已完燃膏繼晷謹先撰譯繕繪得坤輿格
致三卷彙成四冊敬塵
覽倘有前煉爐冶等諸法一卷工倍于前匪能一
朝猝辦如蒙
○明俯採一面容臣督同遠臣湯若望及局官楊之

華貢宏愚等晝夜纂輯續進一百
勑發各鎮所在開採之處一一依法採取自可大
格
開儲其於措餉不無小補再按遠臣原係守素學
道之人不邀據理研窮依經纂輯用攄忠悃於
萬一已
崇禎十二年七月初二日具
題本月初六日本
○首道坤輿格致書留覽餘書著纂輯續進該部知
道
題疏
又首

督修曆法加光祿寺卿仍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進
題爲遵
古製器告竣乞
勑擇吉興運以便恭
進事該臣于前歲恭進
御製星球之時
題明本局尚有黃赤全儀爲用甚大需費無多容
臣等如法製造以與日星二器並列東西庶測
量諸器盡
題疏
具
題奉
○首知道了其黃赤全儀著製造進覽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
臣鄧玉函同修曆遠臣湯若望等及今在
局官儒匠材鳩治但此儀設有南北二極極用
龍柱高擎揜從頷珠而出中載子午一圈圈中
絡以黃赤二道下施窺測上合

天行或晝或夜可以隨時運旋而不息也其詳悉載本
儀用法中統俟同日恭進
()題准是儀體重大冶鑄固難猝成鎔度動經歲月
又兼奉
旨傳授該監官生學習新法與夫纂輯利用旁通遠
臣等在局指授指據未免囿而作輟茲幸新法
傳習已完聽其進
旨更正此儀業已就緒且晚可以進呈伏乞
勅下該衙門擇吉撥給人夫與運恭
題進
進綠係云
云事理臣等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崇禎十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具
題二十九日奉
()旨是該衙門知道
黃赤全儀
大龍柱高四尺九寸五分
小龍柱高二尺
子午圈及黃道赤道二圈全徑俱廣三尺四
寸五分 其經圈緊箍黃赤道圈內全徑廣
三尺 分 寸
時盤徑廣一尺
石座南北長六尺九寸濶三尺二寸厚七寸

奉修曆法加光祿寺卿管太常寺事臣李天經謹
題爲月食事竊照本年十一月十六日巳巳夜望
月食其食限分秒并起復方位例應先期上
聞陰天統回回二曆已經欽天監具
題外謹依新法推步諸數逐一開坐并具圖像進呈
覽聽期惟聽該衙門照前自行親候奏
聞緣係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順天
三百六

計開
崇禎十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巳巳夜望月
食食限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
月食二分四十八秒　酉初二刻強　東北
初虧　酉正三刻弱　正北
食甚　戌初三刻半　西北
復圓　九刻
計食限內凡九刻
食甚月離黃道實沈宮一十八度一十
八分爲參宿初度九十分
食甚月離赤道實沈宮一十六度五十
七分爲畢宿一十五度三分
食甚月離緯度距黃道南八十一分
各省直食甚時刻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酉正三刻
山東濟南府酉正一刻強
山西太原府酉正一刻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酉正二刻弱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酉正初刻半
廣東廣州府酉正一刻半
四川成都府酉初三刻強
貴州貴陽府酉正初刻強
雲南雲南府酉初二刻強
崇禎十二年九月二十三日具題二十六日奉
旨這月食推步法即着該衙門臨期焰詳覲候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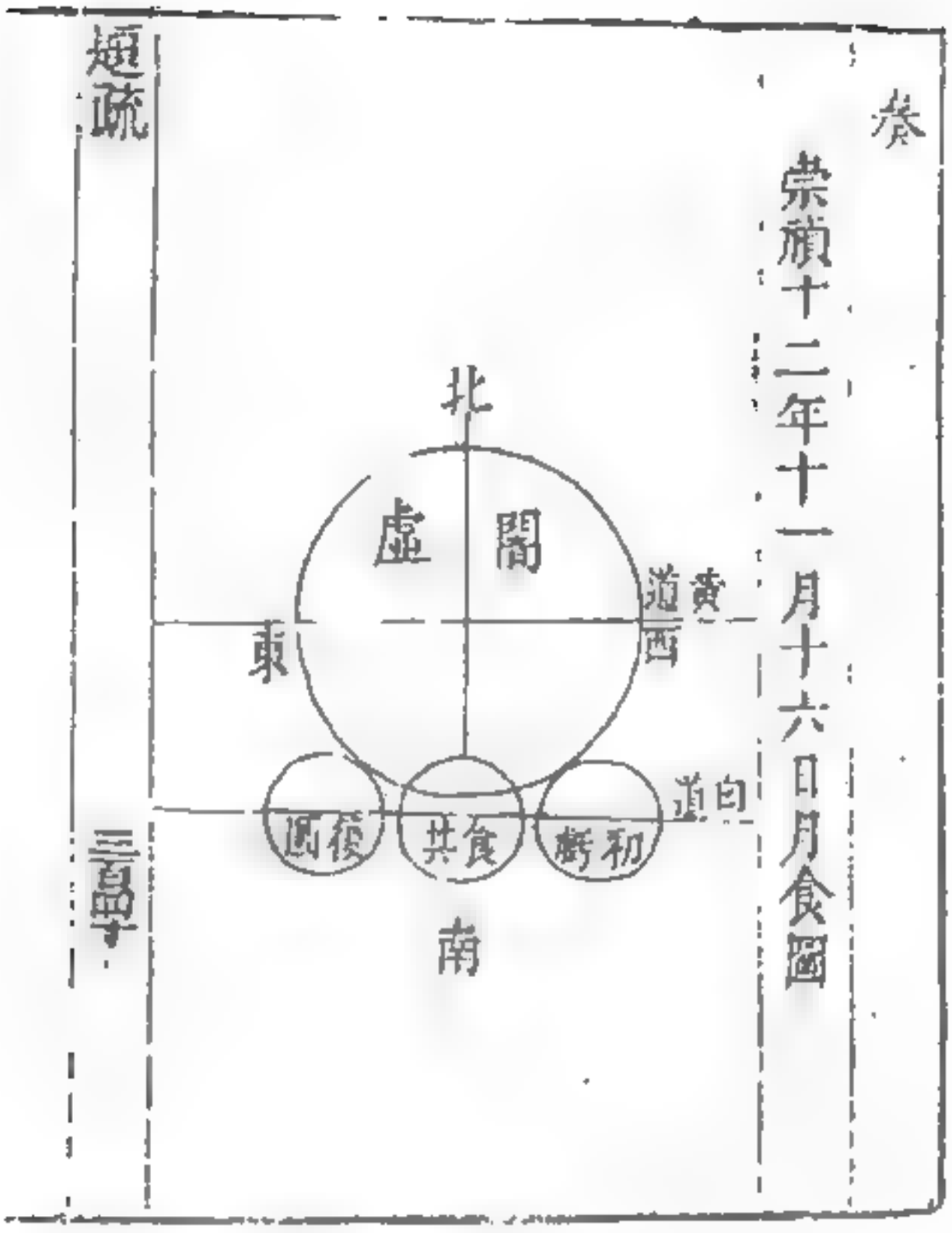

督修曆法加光祿寺卿支正三品俸李天經謹
題爲月食事該臣于本年九月二十三日恭報本
月十六日巳巳夜望月食分秒時刻依新法推
算月食三分四十八秒初虧酉初二刻強食甚
酉正三刻弱復圓戌初三刻半等因具
題隨奉有這月令推步法即着該衙門臨期炤詳
親候具奏之
欽此臣謹遵前此
題明白行觀候例于是日會同修曆遠臣湯若望
督率欽天監學習官生劉有慶等赴局登臺觀

候至酉初二刻有奇覘見初虧因星體尚在隱
見之間當用新法黃赤全儀以測月體得酉初
二刻強初虧分頃星體燦然復用本儀以測星
宿火星亦與前推步相合嗣測其宿距星及月
體俱得酉正三刻弱食甚見食三分餘仍如前
窺測至戌初三刻餘覘見復圓其時刻分秒與
臣局推步之法一一相符此當夜測驗情形相
應據實奏

聞再炤欽天監推算及覩候各官凡遇交食必先期
開列職名移送
內壹壹聽其至期奏
請酒飯令新法已蒙
○明欽定晝一其本局推算覩候各官亦應炤例奏
請除已將各官職名移送
內壹壹一體啟
奏外理合一併題
知緣係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疏
題請
旨
三百三
崇禎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具

題爲遵
旨恭進儀器事先該臣于前歲恭進
傳製星球時題明本局尚有黃赤全儀爲用甚大容
臣等加法製造以與日星二晷並列東西庶測
驗諸器盡置
內庭而欽若大典我
○○亦且手握璣衡非若徒托之空言者比也等因
具題奉
旨黃赤全儀着製造進覽該部知道之
三百三

欽此臣即會修曆遠臣督率在局官儒如法製造
已完陸于崇禎十二年六月內爲
旨製器告竣等事題奉
○○
旨是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臣惟儀體重大兼之
路途遙遠必須先期與運相度另日安置庶不
致有候
旨時行據欽天監擇于本年十一月初
八日辛酉卯時與運暫貯內官監本日隨赴
中正殿相度方向預砌臺基十一日甲子宜用午
時安置
旨除臣抄錄用法會知

內閣堂并移行工部營繕清吏司至期撥給人夫
輿進外仍卽移行
內官監預爲啟奏臣于初八日會同
內官監及修曆遠臣督率在局官僚恭詣
中正殿相度方向至十一日仍如前會同安置敬
將黃赤全儀用法錄成一冊內開
○覽則王交食時刻與夫七政躔度及列宿相距度
分俱可按儀窺測上合
演成帙進呈
○覽但其中經度經緯氣朔置閏一一皆依
以仰副
題疏
天
行庶克仰副我
題疏
天
勤民之至意矣緣係
云云事理未敢擅便謹具
題
知
計開
黃赤全儀用法一冊并套
崇禎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具題

督修曆法加光祿寺卿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恭
進庚辰年七政經緯新曆仰祈
勅部一并議覆以定曆法事竊照臣依新法推算得
傳習新法之餘督同在局諸臣依新法推算得
崇禎十三年庚辰歲七政經緯新曆各一冊裝
演成帙進呈
○覽但其中經度經緯氣朔置閏一一皆依
以仰副
題疏
天
度推步故種種與舊法迥殊今書器俱已告竣亦可
以
勅房加銜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條陳曆議八
款奉
有奏內事情着該部查議具奏之
旨欽此欽遵抄出到臣准此臣正在督率推步之際
方十月內准禮部手本開稱
奉
旨欽若之至意矣該臣
○○惟治曆明時亦既先後同揆矣今據王中書
曆議八款其所言訛舛有至一日二日者及以

欽十刻計者即一欵而餘欵可知向來欽天監
所司何事且考之曆法亦從無至數年而可執
不變通者抄出速之等因移會到臣該臣查得
修曆一事緣因舊抄出速之等因移會到臣該臣查得
勅諭修改幸蒙我
皇上內庭親驗新法爲近餘俱疎遠
欽定畫一
勅令學習更正臣亦不過修訂成書盡法傳授以結
臣局至于更正一節原奉有如交食經緯晦朔
題疏
弦望因年遠有差誤者准張守登等勞求恭攷
更正之
旨已兩載矣應否更正該監自當仰遵非臣所得而
強也且經科已抄參到部更正自難再延今曆
局書器已完傳習復經報畢奉
旨着速又逾半載倘不于此時再請
明獨斷
勅部核實查覆則曆法無更正之期修曆無結局之
日而蹉跎歲月虛糜廩祿尤非臣誼之所安也
所有本局已完事宜容臣另疏
奏繳緣係
云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計開
七政經緯新曆一套
崇禎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具
題十三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旨這新曆即着該部核實查奏
題疏

忻修曆法加光緒寺卿李天經爲恭
迎庚辰年七政經緯新曆等事據本局辦事官舖等呈
稱職等于正月三十日奉禮部提督楊行令職等即
將庚辰年正月四月備查其月有中氣無中氣各自
推算某月當閏及其文前來以憑呈堂回奏施行等因
行查到局該職等逐一詳查新舊推步原有日度天
度之異如舊法之用日度者以太陽自今歲冬至起
至來年冬至止行三百六十五日二千四百二十五
分而滿一周天則各爲歲實以此歲實用二十四平

分之得一十五日二千一百八十四分三十七秒五
十微爲一氣策以本年冬至爲主累加氣策即得一
年一十二節氣殊不知日行有盈縮一歲之中盈縮
通換豈可刻舟而求如冬至行盈太陽一日行一度
有奇故自冬至迄夏至節氣恒後天一二日不等
夏至行縮則一日不及一度故自夏至以迄冬至節
法節氣恒先天一二日不等則舊法之用日度者自
不合于天也明矣如新法則用天度逐日推步太陽
細行視滿十五度方交一節實爲在天之真節氣其
歷日之多寡均不論也故盈縮始平而時叙不舛且
崇禎九年間曾經本局回奏兩水一疏奉有奏內稱
論節氣有日度天度之異即以春秋分爲證之
者後經本部于九年內爲閏奏測驗節氣一疏亦云其所
稱天度于春分已逾二度于秋分不及二度者自確
乎其不可易宜亦以貼黃壹之心而息保章之訟也
等因具題隨奉有節候公測既歷歷在案且屢奉之
旨是舊法節氣之差遲年公測題疏歷歷在案且屢奉之
明旨頒若日星

○語煌煌誰敢豪溟此亦理之確有的據者也至若置閏
之法新舊俱以無中氣者爲閏月蓋所爲中氣者一
歲有十二月每月各有一節各有一氣如立春正月
節雨水正月中驚蟄二月節春分二月中清明三月
節穀雨三月中立夏四月節小滿四月中是也如一
月之中止有一節而無中氣即爲閏月按今歲庚辰
年舊法推正月後一月止有驚蟄一節而無春分中
氣故爲閏正月也即以彼法考之舊法原有四正定
氣論四正定氣該在正月後一月之二十八日交春

天而不言明言者恐一認差訛而罪罰隨之又奚暇
保其爵祿哉故未免以惶懼畏咎之心而堅其嫉忌
撓阻之志殊不知孰法之差在法原不在人倘不差
誰何頻
專勅修改為哉然差而不修積差日遠修而不改修之何
益今本寺書器俱已告竣修訂彙已成曆至于月與
不用惟在　貴部之據實回覆以結此局耳既經本
局官生具呈前來相應具文回覆為此合用手本前
去　禮部提督楊處頖為查來文并屬奉
文
朗白內事理呈堂速覆施行
崇禎十三年閏正月初二日

修曆法加光祿寺卿仍支正三品俸加俸一級臣李天經謹
題為遵
旨編進坤輿格致以裨
國儲事至報
國有心點金無術因于旁通十事內採擇西庠坤
輿格致一帙成書三卷于去歲七月內恭塵
○覽題奉
○旨這坤輿格致書留覽餘書著纂輯續進該部知
道欽此欽遵領恩今天下之言開採者比比而卒
題疏

無一效者其法未詳也蓋開採不惟察尋地脈
有法試驗有法淘取有法即煎煉鎔冶其事較
諸其法較密前所進書雖備他法而煎煉鎔冶
之法書尚未成既奉
明旨纂輯續進微臣易敢少緩因即督同遠臣湯若
望及在局辦事等官次第纂輯務求詳明晝夜
圖維于今月始獲卒業為書四卷裝演成帙敬

勅發開採之臣果能一一按圖求式依文會理盡行其法必可大裕
國儲所有遴臣湯若望于此格致等書譯授局官既費心精覓工圖繪亦捐資斧蓋感泳
恩涯誠報效此亦其一也伏祈
明占採納施行再按臣局供事官生楊之華等向因
遞年推算交食之效著勞題奉
明占下部業經禮部于去年三月內將楊之華等六

員名比照欽天監五官正品級對品改加外銜
覆請紀錄隨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抄出到部監公同試驗脗合不差題明
術精勞著准照例加銜之
在案學習亦于八月內部疏報竣且供事十載
皇上編了去年五月內
御前正與術精勞著者之
明占相符懇乞
○明將楊之華等
勅下吏部遵奉照例加銜之

明占不致夕虛而諸臣之勞績亦加勸勉矣念係臣
局繕書製器人員翹首望
恩已逾一載故于
旨
○吉遠稽進坤輿格致書留覽餘著該部議覆
崇禎十三年六月初二日具
進書而仍及之諱
題請
坤輿格致四悉其一套

修修曆法加光祿寺卿支正二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遵奉
○旨造進日晷事本年三月二十八日
內監奉傳奉
○○旨著曆局李天經等將先進的小牙日晷樣造一
銅的來進做細製著欽此欽遵臣途督同遠臣湯
若望等鳩工堊劃分線鏤刻鏤以金液載以檀
架造完日晷武具星晷一具恭進
○竊外竊紹先進牙晷形質稍小因限于物料今稍
題疏
加長擴者庶便于各飾氣下詳載書夜時刻日
前晷中列止可以定節氣時刻今則添曲線以
定太時太陽距地平之幾許高雖製式稍增而
繪法則無異也茲又外添一具者亦名地平日
晷則界分二至用實線定本日時刻虛線以定
大都之一申酉之也臣萬不得已之情謹因恭
本時晨日出之幾許刻且各將用法鐫之後而
進日晷而併及之伏乞
○明勅部速覆以登定
奪施行緣係遵奉
旨造進日晷事理未敢擅便謹
皆測驗之器所急須也又將星晷即附在日晷
後面茲因銅質稍重倘仍附載于後似難擊儀
即覲特又另造一具後鐫用法以便分測日星

題請
旨
計開
地平日晷二具
紫檀架二具
黃綾糊套盒二箇
星晷一具
紫檀套盒一具
崇禎十三年七月十三日具
題疏
題十四日奉
○旨這造進日晷星晷著留覽曆法參考既有成說
禮部作速看議具奏
督修曆法加光祿寺卿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恭
進呈已年七政經緯新曆仰懇
○明欽定以成一代良法事該臣督同在局諸臣依
新法推算得崇禎十四年辛巳歲七政經緯新
曆各一冊裝潢成帙謹
題疏
部疏稱新法之用天度者自確乎其不可易宜
公測既明之
有以貼挈堂之心而息保章之訟隨奉有節候
○覽伏祭臣局新法修定成曆業已六載遞年公同
部監諸臣隨時測驗無不吻合如測驗節氣禮
部疏稱新法之用天度者自確乎其不可易宜
公測既明之
有以貼挈堂之心而息保章之訟隨奉有節候
旨如此驗五星既監用奏疏內自謂俱與新法相合
而新法用緯星推算更爲詳密隨奉有據奏測
驗星度新法爲密之
旨如此月交食荷蒙
○明內庭親驗欽定盡一表
疏遠之
旨是欽所重修之曆不但修訂已完亦且一一符

旨一更正之但緣該監諸臣既不能修又焉能改故
爾蹉跎復逾三載即部臣又且陞遷不常又安
望其洞悉本源深明厝數者一折衷之故每于
回奏疏中奏請兩法並存矣
旨該監寧肯呈
○明孝廟時法差日遠修而不改修之何
請修改又何煩尊
敕督修爲哉差而不修積差日遠修而不改修之何

益倘舊法未可盡棄就中更易數端便可速結
其局乃躭延日久徒貽嘵將之慫者益臣局修
正焉該監耳按測驗數載徒較彼疎而此密乃
更正諒彼未肯合已以從人況就中若茹若吐
情形未敢遽瀆
天聽工昨又奉有務求至當以成一代良法之
旨該臣詳考兩法疎密判然實不能選合傳會以結
局但既不能還此以就彼惟有合疎以用容如
交食經緯躔離弦望及節氣七政當遵
旨以更新如神煞宜忌月令諸款宜仍用舊庶可倫
一代之良法立萬世之章程惟祈
○明欽定遵守是數百年未有之典原自我
○○肇其始而億萬載永垂之法亦必我
○○考其成則開千古之曆元成一朝之
鉅典實曆維新普天共慶臣惟日望
乾斷於
○明矣

崇禎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具

題
○旨這所進十四年經緯新曆知道了李天經還着
細心測驗不得迷求結局本內交食節氣等項用
新神煞月令諸款用舊務求折衷畫一以歸至當
欽此欽遵
○欽遵
○部詳確看議本說

忭修曆法加光祿寺卿仍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月食事竊照本年二月十六日辛卯夜望月
食其食限分秒並起復方位例應先期
開除大統回回二曆已經欽天監具
題外謹依新法推得諸數逐一開坐并具圖像進
呈
覽再照新舊交食已蒙
欽定畫一是各法疎密
題疏
鑒洞然可勿再驗但此番月食時差四刻且新法
所推月出地平業已虧食一分有奇仍祈
內庭詳驗則疎密愈見矣至若更正一事該臣題
奉有交食節氣等項俟新神煞月令諸款再舊
務求折衷畫一以歸至當即着禮部詳確看議
來說之
旨依靜聽部議不敢有所越陳蓋臣曾奉有還着
細心測驗之
旨所有測過節氣理宜奏

開伏祭去歲十一月初九日冬至舊推在辰新推在
午該臣至期公同禮臣黃家瑞遠臣湯若望及
監局官生各用本法測驗舊法用圭表測得本
日午景長一丈六尺七寸五分依舊法詳考本
日午景應長一丈五尺九寸餘今推測悉乖又
安問其辰刻之不差乎新法用象限儀測得午
正日高二十六度三十三分因京師北極高三
十九度五十五分冬至赤道高五十度五分冬至
日距赤道南二十三度二十二分減于赤道高

題疏
應得本日午正高二十六度三十三分若在辰
刻則午正應不止于三十三分是推在午初二
刻兮悉合也又十四年二月春分舊推十二新
推初十至期乃前公同部監測得初十日午正
日高果五十度五分准交赤道實爲天正春分
當日邵臣黃家瑞面詢監臣俱稱果是初十春
分測驗既合法自宜更新矣一
大豈有前春分之理臣恩敬授民時關係匪輕節氣一
差間餘乖次則耕耘種植俱失其時倘不大加

釐正則舛訛將何極也統乞
○明鑒定施行緣係月食事理一併奏
陶請題請
旨
計開
崇禎十四年三月十六日辛卯夜望月食分秒
時刻并起復方位
月食八分二十一秒
月未出見食六分五十秒
月已出見食六分五十秒
初虧 酉正一刻強
食甚 戌初三刻半
復圓 亥初二刻強
計食限內凡十三刻
食甚月離黃道大火宮五度三十三分為亢
宿六度十三分
食甚月離赤道大火宮三度四十分為亢宿
五度三十一分

食甚月離緯度距黃道南六十分
各省直食甚時刻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戌初四刻弱
山東濟南府戌正初刻
山西太原府戌初二刻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戌初二刻半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戌初一刻強
浙江杭州府戌初二刻半
江西南昌府戌初三刻

廣東廣州府戌初二刻強
四川成都府酉正四刻強
貴州貴陽府戌初一刻強
雲南雲南府酉正三刻強
崇禎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具
題三月初五日奉
○首輔奏月食冬至春分等項新舊法種種不合若
復承訛襲舛何以治曆授時着便會同監局等官
虛心推測大加釐正不許仍前彼此爭執致悞畤

將正日之典這本卿着禮部從長一併確議具奏
不得膀延
欽此欽遵該禮部尚書林欲楫左侍郎王錫袞翁德璟郎中黃閏中員外黃景明主事黃家瑞于十四日赴觀象臺十五日赴石淵仝法審定儀器以俟臨期測驗該臣于十六日會同禮臣王錫袞蔣德璟黃景明黃家瑞遠臣湯若望監正張守路登監副賈良棟率領監局官生劉有慶等赴觀象臺測候但察新法所

推本日日入在酉正三刻初虧在酉正一刻故
月出地平已見虧食當用黃赤經緯簡儀等器
測得酉正四刻餘果見食四分有奇月已高四
度矣仍用本儀候至戌初三刻餘見食八分有
奇候至亥初二刻覘見復圓時刻分秒及帶食
諸數一一理與新法相符此禮臣臺官之所目
擊親驗者舊法時差四刻食少二分且門尚未
閉業已虧食則所推一更一點者更大差謬倘
不遵
題覆

言奏

吉大加釐正其舛錯將何極耶蓋禮臣之親驗詳測
正所以仰體
○○治曆授時之德意伏乞
勅部一併議覆以成一代良法以完協時正日之典
緣係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十四年三月十七日具題五月　日奉
○吉禮部覆議具奏

推修曆法加光祿寺卿仍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日月交食事竊照本年九月十四日丁亥夜
望月食其食限分秒並起復方位十月初一日
癸卯朔日食其食限分秒並起復方位俱應先
期上
聞除大統回回二曆已經欽天監具
題外謹依新法推步所得諸數逐一開坐并具圖
像進呈

言奏

○覽再焰臣于本年二月內
題疏
題爲月食一疏內報公同測過節氣情形據實上
聞三月初五日奉
○吉據春月食冬至春分等項新舊法種種不合若
復承訛襲舛何以治曆授時着便會同監局等官
虛公推測大加釐正不許仍前彼此爭執致悞協
時正日之典這本即着禮部從長一併確議具奏
不得瞻延欽此欽遵隨該禮部侍郎王錫袞蔣德
璟員外黃景明主事黃家瑞遵
旨公同監局諸臣親測過本年三月月食今八月十

七日復委司務范方公測秋分是一歲日月交
食前四正定氣俱以公測而各法疎密讀臣業
已目擊親驗矣所非理宜據實入
告大加磨正庶不悞協時正日之典若復承訛襲舛
贍延不決何以治曆授時不幾有負我
○○敬慎欽若之德意乎伏乞
○○勅令禮臣于此番交食公測後將從前測過交
食節氣各法疎密臚列上
聞用疎用密以聽
題疏
○兹庶千秋大典永定于一朝矣緣係日月交食事
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旨
計開
崇禎十四年九月十四日丁亥夜望月食分秒
時刻并起復方位
月食六分九十六秒
初虧 丑初一刻弱 東南

食甚 寅初初刻強 正南
復圓 寅正二刻強 西南
計食限內凡一十二刻強
食甚月離黃道降婁宮二十五度三十五分
爲奎宿八度一十一分
食甚月離赤道降婁宮二十四度六分爲婁
宿初度三十八分
食甚月離緯度距黃道北六十三分
各省直食甚時刻
題疏
南京應天府福建福州府寅初初刻強
山東濟南府宿初初刻半
山西太原府丑正二刻半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丑正三刻強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丑正二刻弱
浙江杭州府寅初一刻弱
江西南昌府丑正三刻強
廣東廣州府丑正三刻弱
四川成都府丑正一刻弱

貴州貴陽府丑正一刻半
雲南雲南府丑初四刻弱
崇禎十四年十月初一日癸卯朔日食分秒時
刻并起復方位
日食八分五十五秒
初虧 未初初刻強 正西
食甚 未正一刻半
復圓 申初三刻弱 正東
計食限内凡一十刻半

題疏

食甚日躔黃道大火宮一十一度六分爲氏
宿一度一分
食甚日躔赤道大火宮八度三十三分爲氏
宿初度八十八分

谷省直食甚分秒時刻

南京應天府 九分八十一秒未正三刻弱
河南開封府 九分二十八秒未正一刻弱
福建福州府 八分八十六秒未正三刻弱
山東濟南府 九分三十秒未正一刻半
山西太原府 八分二十三秒未初三刻強
湖廣武昌府 九分五十秒未正一刻弱
陝西西安府 八分九十一秒未初二刻半
廣東廣州府 八分六十六秒未正初刻半
廣西桂林府 九分三十秒未初三刻強
浙江杭州府 九分八十二秒未正二刻弱
江西南昌府 九分 未正二刻弱
四川成都府 九分六十六秒未初一刻強
貴州貴陽府 八分八十六秒未初二刻

題疏

雲南雲南府 八分六十六秒午正四刻弱

崇禎十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奉

題二十三日具

欽吉禮部察議具奏

督修曆法加光祿寺卿仍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月食事該臣于本年八月二十日恭報本月
十四日丁亥夜望月食分秒時刻依新法推算
月食六分九十六秒初虧丑初二刻强復圓寅正二刻强八月二十三日奉
初初刻强復圓寅正二刻强八月二十三日奉
○旨禮部察議具奏欽此欽遵該臣于本日會同禮
部主事李舍乙遠臣湯若望署欽天監事左監
副賈良棟右監副周佩率領監局官生劉有慶
等齊赴觀象臺測候用簡儀測至丑初二刻果

見東南上初虧臺官隨測隨報臣登記在案
又測至寅初初刻强見食有七分弱候至寅正
二刻餘視見復圓隨用立運儀測見月體高有
二十四度餘此番虧食時刻分秒與新法推算
一一脗合若大統所推每先天二刻而回周則
後天不啻五六刻矣是夜天宇清澈人役嚴肅
臺官調器部臣秉筆所測歷歷分明有如斯者
是可以審驗密而定曆法矣伏乞
敕諭該部將先今月食遵奉

○旨據實覆議以聞
大典曆法幸甚緣係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
題請
上
崇禎十四年九月十六日具題二十三日奉
○旨御前親測即用新法頂赤儀器極準刻數着禮
部覆奏來行

賢修曆法加光祿寺卿仍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日食事該臣于本月十六日恭報十四日同
禮臣監刱諸官測得月食時刻分數奏
聞于本月二十三日奉
○旨御前新測即用新法黃赤儀器極準刻數着禮
部覆議來行欽此欽遵臣不勝額手稱慶欽仰我
○○留神欽若
御前親測且用臣所
進新法之黃赤儀測定極準時刻即古先
帝王堯舜之命羲和察璇璣敬授民時者無過于是
誠度越百王而邁隻千古矣
○旨所詔極準時刻誠爲極準而非外庭測驗敢望
其萬一惟有靜聽部議以憑
○斷施行但數日內即週十月之朔復有日食則臣
新法之黃赤儀當必再塵
○覽矣臣憶進黃赤儀之次日臣局遠臣湯若望併
測驗該衙門知道

言七五

天內以羅經小器不足得天上之真子午而別懸掛
官生人等俟
禮臣監刱諸臣俱進
○○留神欽若
御前親測且用臣所
進新法之黃赤儀測定極準時刻即古先
帝王堯舜之命羲和察璇璣敬授民時者無過于是
誠度越百王而邁隻千古矣
○旨所詔極準時刻誠爲極準而非外庭測驗敢望
其萬一惟有靜聽部議以憑
○斷施行但數日內即週十月之朔復有日食則臣
新法之黃赤儀當必再塵
○覽矣臣憶進黃赤儀之次日臣局遠臣湯若望併
測驗該衙門知道

言七六

崇禎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具題二十七日奉
○旨是著即傳在事諸臣仍携原器如法妥以候
命之至

題爲懇乞遵
旨速覆以便責成以光
大典事文選清吏司案呈崇禎十四年二月十五日
奉本部送准督修曆法光祿寺卿李天經呈前
事內開竊昭治曆明時乃
國家之首務從古迄今不但重其事亦且兼重其
人其往代成例不暇枚舉即如我
朝之元統與李德芳爭言歲實消長而元統遂以
題疏

恃士擢陞監正近如修革效勞之左允和因數
月之工亦以恃上而陞通政司經歷本局官生
推測十載成績昭然遞年列名
御覽七政經緯書冊業經禮部比照欽天監五官正
品級對品改加外街題
請紀錄隨奉有准照例加街之
旨欽此欽遵窃思今天下之言曆者比比而卒
無一效者其法未詳也蓋開採不慎察擇地脈
有法試驗有法採取有法即煎煉爐冶之法書尚未成既奉
進書雖備他法而煎煉爐冶其事較
難其法較容前所
明奉
敕輯續進徵臣易敢少緩因部督同遠臣湯若
旨收加五官正對品外街門職級速賜題覆施
行
○澤不致久懸而
大典亦得藉手告成等因到部查得崇禎十四年六月十二日奉本
部送到科抄出禮科抄出督修曆法加光祿寺
卿仍支正三品俸加俸一級李天經題爲遵
旨續進坤輿格致以祈
鴻儲事內開臣報
國有心點金無術因於旁通十事內採擇西岸坤
輿格致一端成書二卷于去歲七月內恭塵
覽閱奉
旨這坤輿格致書留覽餘書着纂輯續進該部知
道欽此欽遵窃思今天下之言開採者比比而卒
無一效者其法未詳也蓋開採不慎察擇地脈
有法試驗有法採取有法即煎煉爐冶其事較
難其法較容前所
明奉
敕輯續進徵臣易敢少緩因部督同遠臣湯若

垒及在局辦事等官次第纂輯務求詳明盡夜
國維今月始
○覽倘蒙
鑒察

勅發開採之臣果能一一按圖求式依文合理盡行
其法必可大
國儲所有遠臣湯若望等書譯授局官
既費心精覓工
○恩渥誠報效此亦共一也伏祈
逓施

○吏部採納施行再按臣局供事官生楊之華等向因
連年推算交食心政著勞題奉
明旨下部察經禮部于去年三月內將楊之華等六
員名比照欽天監五官正品級對品級改加外
衙銜之

前紀錢陸奉有楊之華等俟學習完日果係術精劳
著准照例加銜之
旨剛於去年五月內部監公同試驗脈合不差題明
本案學習亦於八月內部疏報竣且供事十載

頗有成劳稽製書器列名
御前工與術精劳著之
明旨相符懇乞
○明將楊之華等
勅下吏部遵奉照例加銜之
旨察礙部原題
俯賜加銜奉
明旨不致久虛而諸臣之劳績亦加勸勉矣忝係臣
局繙書製器人員題
恩已逾一載故於
進書而併及之等因崇禎十三年六月初二日具
題
題初六日奉
○旨這續進坤輿格致書留覽餘着該部議覆欽此欽
遵抄出到部送司又准督修曆法加光祿寺卿
李天經手本為移送職名以憑題覆事內開加

原銜開載則有光祿寺錄事楊之華黃宏憲為
臘寺署丞祝懋元朱國壽博士朱光大儒士宋
發李昌本七員名內楊之華朱國壽俱已物故

應聽除名希將各官備對品即改加各衙門職
級仍留原法事務速為題覆施行等因到司案
呈到部看得典莫大於治曆法莫妙於推筭在
朝廷鼓舞小吏之微權也該寺既稱曆局供事光祿
寺錄事黃宏憲鴻臚寺署丞祀懋元博士朱光
大儒士宋發李
等官事且通年推筭交食七政著勞業經禮部
題
欽天監五官正等官職級對品改加外銜正與往例相符所
請似當允從者及察禮部題 准首次敘黃宏憲等加
官正係正六品但各官原加職銜與供事年月
懸殊今加品級應分差等合無將首敘黃宏憲
祝懋元量改加光祿寺大官署署正職銜次敘朱
光文量改加通政使司經歷職銜宋發李昌本
應加欽天監博士職銜俱仍留曆法事既經禮
部光祿寺卿具題該刊察呈前來相應覆

命下臣部行令遵奉各供事施行緣係懇乞
旨速覆以便責成以光
大典及奉
到旨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十四年十一月初八日吏部尚書李日宣

題本月十六日奉

聖旨是

題爲謹遵屢
旨查核具覆恭請
(一)錢事祠祭清吏司案呈案查崇禎十三年九月內
該本部題爲遵
旨考正曆法據守土恭報一疏業奉
旨依議欽遵所奏置閏
(二)古曆法原期晝一何至今尚無成議遠慶舊法于春秋二分各差二日
舊法不差太陽躔度及冬至所推同日時刻互異通著監局諸臣恪遵
奏疏
三貢三

明旨各虛心再加考正併律呂候氣依法測驗具
奏欽此隨經行文監局欽遵外節准禮科抄出督
修曆法加光祿寺卿李天經題爲恭
進宇已年七政經緯新曆仰祈
明欽定以成一代良法事等因崇禎十四年正月
初二日奉
(一)古遠所進十四年經緯新曆知道了李天經還着
細心測驗不得速求結局本內交食節氣等項用
新神煞月令諸款照舊務期折衷晝一以歸至當

欽此欽遵抄
(一)明申飭以便折衷併及微臣職業以圖報稱事內
稱
勑令與臣細心改窺以便折衷等因十四年正月十
二日奉
(二)古該部看議具奏欽此又該李天經題爲月食事
內稱伏察去歲十一月初九日冬至舊推在辰
奏疏
三貢四

新推在午該臣至期公同禮臣黃家瑞遠臣湯
若望及監局官生各用本法測驗舊法用圭表
測得本日午景長一丈六尺七寸五分依舊法
詳攷本日午景長一丈五尺九寸餘今推測悉
乖又安問其辰刻之不差乎新法用象限儀測
得午正日高二十六度三十三分京師北極
高三十九度五十五分則赤道高五十度五分
冬至日距赤道南二十三度三十二分減于赤
道高應得本日午正高二十六度三十三分若

在辰刻則午正應不止于三十三分是推在午
初二刻者悉合也又十四年二月森分舊推十
二新推初十至期仍前公同局監測得初十日
午正日高果五十度五分准交赤道實爲天正
春分之理臣思敬授民時關係匪輕節氣一差
閏餘乘次則耕耘種植俱失其時倘不大加釐
正則舛訛將何極也等因十四年三月初六日

奉

欽遵

○查得據實回奏節氣恭候

○監事官據曆科夏官正等官左允化等呈稱職等
不敢不虛心攷正謹按郭守敬之法所推太陽
行度春分亦開在本年二月初十日正值晝夜
平分之日職等公隨禮部提督黃家瑞并在局
官生測得赤道平分亦與新法相同曆法所註
可攷也惟於十二日爲春分者按大統立法冬
至日行盈縮八十八日有奇當春分前三日交
在赤道實行一象限而適平夏至日行縮積九
十三日有奇當秋分後三日交在赤道實行一
象限而復平正氣盈朔虛積餘生閏之法所以
四月正坐此也臣等再四虛心攷正不敢偏執
猶不敢不求至當以仰副
欽若至意等因十四年五月十五日奉
○禮部覆議具奏欽此又該欽天監監正張守登等題爲
十六日辛卯夜望月食依新法推算月食八分
二十一秒月未出已食一分七十一秒月已出
見食六分五十秒初虧酉正一刻強食甚戌初

三刻半復圖亥初二刻強該臣于十六日會同
禮臣王錫袞蔣德璟黃景明黃家瑞遠臣湯若
望監正張守登監副貢良棟率領監局官生剋
有虔等赴觀象臺測候但察新法所推本日日
入在酉正三刻初虧在酉正一刻故月初地平
已見虧食當用黃赤經緯簡儀等器測得酉正
四刻餘果見食四分有奇月已高四度矣仍用
本儀候至戌初三刻餘見食八分有奇候至亥
初二刻覘見復圓時刻分秒及帶食諸數一一
具

悉與新法相符此禮臣臺官之所目擊親驗者
舊法時差四刻食少二分且門尚未閉業已虧
食則所推一更一點者更大差謬尚不遵

古大加釐正其舛錯將何松耶等因十四年五月十
六日奉

○古禮部覆議具奏欽此又該李天經題爲日月交
食並四正定氣俱以公測而各法疎密禮臣業
已目擊親驗矣所是所非理宜據實入告大加
釐正庶不悞協時正且之典若復承訛襲舛臨
延不決何以治曆授時不幾有負茂
○○敬授欽若之德意乎伏乞
○明勅令禮臣于此番交食公測後將從前測過交
食簡氣各法疎密臚列上
聞用疎用密以聽

○裁等因十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奉

欽

○古禮部察議具奏欽此又該李天經題報九月十
四日丁亥夜望月食分秒時刻該臣于本日會
同禮部主事李舍乙遠臣湯若望署欽天監事
左監副賈良棟右監副周胤率領監局官生剋
有虔等齊赴觀象臺測候用簡儀測至丑初二
刻果見東南上初虧臺官隨測隨報禮臣登記
在案又測至寅初初刻強見食有七分弱候至
寅正二刻餘既見復圓隨用立運儀測見月滿
高有二十四度餘此番虧食時刻分秒與新法

推筭一一胎合若大統所推每先天二刻而同
西則後天不啻五六刻矣是夜天宇清徹人役
厳肅臺官調諧部臣秉筆所測歷歷分明有如
斯者是可以審跡定曆法矣等因十四年
奉
(一)旨御前親驗即用新法黃赤儀器極準刻數着禮
部覆議來行欽此又該李天經題十月初一日癸
卯朔日食臣于本日會同禮臣李舍乙監副員
員棟周胤并監局官生劉有慶朱光大等測得

奏疏

初虧入稍未覆等因同日奉
(一)旨新法已有旨了着作速覆議來行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各抄到部送司查崇禎十二年十二
月內該
諳物房辦事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奏爲欣逢
頒曆之恩溥加黔嫗修曆之局未了立陳欽天監未
用懸掛渾儀于未正一刻半測看日食八分有
餘又用原儀遠鏡測看復圓乃申初三刻也此
時凡在禮部被薄朝臣所共見者若
于
大內親測用黃赤儀之影圈以上對日體其所測
時刻必有更準于外定者想在
(一)鑒中矣等因十四年十月初八日奉
(一)旨御前測驗這次日食時刻分秒西法近密禮部
知道欽此又該李天經奏爲交食屢測可驗

奏疏

初旨久稽未覆等因同日奉
(一)旨新法已有旨了着作速覆議來行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各抄到部送司查崇禎十二年十二
月內該
諳物房辦事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奏爲欣逢
頒曆之恩溥加黔嫗修曆之局未了立陳欽天監未
用懸掛渾儀于未正一刻半測看日食八分有
餘又用原儀遠鏡測看復圓乃申初三刻也此
時凡在禮部被薄朝臣所共見者若
于
大內親測用黃赤儀之影圈以上對日體其所測
時刻必有更準于外定者想在
(一)鑒中矣等因十四年十月初八日奉
(一)旨御前測驗這次日食時刻分秒西法近密禮部
知道欽此又該李天經奏爲交食屢測可驗

奏疏

初旨久稽未覆等因同日奉
(一)旨新法已有旨了着作速覆議來行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各抄到部送司查崇禎十二年十二
月內該
諳物房辦事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奏爲欣逢
頒曆之恩溥加黔嫗修曆之局未了立陳欽天監未
用懸掛渾儀于未正一刻半測看日食八分有
餘又用原儀遠鏡測看復圓乃申初三刻也此
時凡在禮部被薄朝臣所共見者若
于
大內親測用黃赤儀之影圈以上對日體其所測
時刻必有更準于外定者想在
(一)鑒中矣等因十四年十月初八日奉
(一)旨御前測驗這次日食時刻分秒西法近密禮部
知道欽此又該李天經奏爲交食屢測可驗

奏疏

初旨久稽未覆等因同日奉
(一)旨新法已有旨了着作速覆議來行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各抄到部送司查崇禎十二年十二
月內該
諳物房辦事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奏爲欣逢
頒曆之恩溥加黔嫗修曆之局未了立陳欽天監未
用懸掛渾儀于未正一刻半測看日食八分有
餘又用原儀遠鏡測看復圓乃申初三刻也此
時凡在禮部被薄朝臣所共見者若
于
大內親測用黃赤儀之影圈以上對日體其所測
時刻必有更準于外定者想在
(一)鑒中矣等因十四年十月初八日奉
(一)旨御前測驗這次日食時刻分秒西法近密禮部
知道欽此又該李天經奏爲交食屢測可驗

奏疏

初旨久稽未覆等因同日奉
(一)旨新法已有旨了着作速覆議來行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各抄到部送司查崇禎十二年十二
月內該
諳物房辦事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奏爲欣逢
頒曆之恩溥加黔嫗修曆之局未了立陳欽天監未
用懸掛渾儀于未正一刻半測看日食八分有
餘又用原儀遠鏡測看復圓乃申初三刻也此
時凡在禮部被薄朝臣所共見者若
于
大內親測用黃赤儀之影圈以上對日體其所測
時刻必有更準于外定者想在
(一)鑒中矣等因十四年十月初八日奉
(一)旨御前測驗這次日食時刻分秒西法近密禮部
知道欽此又該李天經奏爲交食屢測可驗

奏疏

初旨久稽未覆等因同日奉
(一)旨新法已有旨了着作速覆議來行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各抄到部送司查崇禎十二年十二
月內該
諳物房辦事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奏爲欣逢
頒曆之恩溥加黔嫗修曆之局未了立陳欽天監未
用懸掛渾儀于未正一刻半測看日食八分有
餘又用原儀遠鏡測看復圓乃申初三刻也此
時凡在禮部被薄朝臣所共見者若
于
大內親測用黃赤儀之影圈以上對日體其所測
時刻必有更準于外定者想在
(一)鑒中矣等因十四年十月初八日奉
(一)旨御前測驗這次日食時刻分秒西法近密禮部
知道欽此又該李天經奏爲交食屢測可驗

奏疏

初旨久稽未覆等因同日奉
(一)旨新法已有旨了着作速覆議來行該部知道欽
此欽遵各抄到部送司查崇禎十二年十二
月內該
諳物房辦事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奏爲欣逢
頒曆之恩溥加黔嫗修曆之局未了立陳欽天監未

經理新法并屢議八款定氣候正日躔轟太陽朔望規年辰刪月令前冗尾附交食等因奉

○旨本內事情該部查議具奏欽此欽遵在案相應察議具呈到部看得古人治曆之家多矣其最精考證者莫元郭守敬授時曆以晷景爲一行大衍曆以著策元郭守敬授時曆以晷景爲近然用之既久皆不能無差驗之精而晷景爲近然用之既久皆不能無差益天與日月星辰其體皆動而其最不可測者

實在于秒忽之間推移盈縮堅智不能盡窮故雖以時分刻刻分秒非不致細而差之半秒積以歲月則躔離朓朒皆不合原奏此治曆之所以難言也我

(二)因監法小差特置西法一局令舊監臣冷先啟領其事隨允寺臣李天經遠臣湯若望等與欽天監張守謙諸臣覩面講求逐年推較十餘年來如日月交食五星伏見之類臣等歷經會同觀測又恭遇

御前亦用黃赤儀器親自臨驗奉有西法近密之旨則新法視監爲善固昭然不待辯者守敬成曆時(三)特子觀天雖用守敬曆而特令劉基召集天下曆名家者赴京詳議復自置觀星盤天文分野諸書且華回回監而別爲一科恭其慎也當時博士元統成化中丘濬正德中鄭善夫嘉靖中華湘萬曆中邢雲路諸臣皆以差訛疏請更

正今得西曆與之較驗而舊曆之不能不差則守敬固已自言之矣臣部尚書林欽樟向與臣等詳察經緯新曆誠如所言交食簡氣用新神悠月令諸款用舊未爲不可而再四商確有不得不鄭重者舊法用日度計日定率西法用天度因天立差舊法用黃道距度西法用黃道緯度雖微有不同然其黃赤儀與守敬簡儀仰儀亦皆相似特守敬而後其徒沿習不察耳自古曆法輒數十年一改

遂不具論如漢凡三改曆唐七改曆宋則十八改曆本朝自洪武至今沿守敬曆行之殆三百餘年矣小差者推日月交食時同刻異無大懸絕至置閏之差起于春秋分所差二日而西曆定分之日仰舊曆所注晝夜各五十刻之日也在今日西法較密在昔日亦未能保其不差則一套更改良不易言據天經原疏曾請將在局生儒監收之欽天監以便隨時測驗將新法督附大統以便公同改証欽奉前

旨亦令監官張守登等于交食經緯晦朔弦望年遠有差誤者考求參改又以新法推測屢近着照回回科例收監學習實爲得之似宜請

旨敕下另立新法一科令之專門傳習遇交食節氣經緯同異據法直陳以俟測驗大定而後徐商更改庶有當乎其寺臣李天經及遠臣湯若望

采敬崇仁厚以昌祚

國脈鬯萬年有道之長其斯爲治曆之本路乎漢

儒言明王謹于尊

天慎于養人故立羲和之官以節授民事奉順陰陽則日月光明風雨時節災害不生我

敬

天勤民同符
一〇知台有敬授精義非臣等迂陋所能測識萬一也
伏乞
〇明義察施行所有原奉
御前發下七政經緯新曆一套相應
進繳
崇禎十四年十二月具題十五年十二月奉
〇肯另立新法一科專門教習嚴加申飭使測驗大
定徐商更改亦是一議李天經等着量加叙錄本
奏疏
內遵天養民爲治曆本務知道了該衙門知道

督修曆法光祿寺卿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恭
進壬午年七政經緯新曆事該臣督同在局諸臣依
新法推算得崇禎十五年壬午歲七政經緯新
曆各一册裝演成帙進呈
〇覽臣謹按本局所推新法諸曆悉依天度起算其
節氣交宮與夫伏見行度等項皆在
天眞正之實行度也所有置閏之法首論合朔後先次
論月無中氣除十三年臣局依天度所推本年
題奏
四月有閏已蒙
〇明洞鑒新法合
天衆心允服矣茲臣恭
進十五年新曆而十月與十一月中氣適交次月合
朔時刻之前所以兩月間雖無中氣而又不該
有閏蓋新法置閏專以合朔爲主若中氣適在
合朔時刻前者是中氣尚屬前月之晦則無閏
若在合朔日時後者則前月當有閏而無疑也
今臣等預察得崇禎十六年正月後有閏因正

月後止有驚蟄一節而春分中氣在次月合朔之後是十六年當閏正月而無疑矣臣惟一代之興必有一代之曆正自奉
命修改數載已來諸曜皆蒙
○明內庭親測新法脗合似難枚舉即如本年日月兩食該臣只有交食晨昏測可驗一疏奉有新法已有旨了著作速覆議來行之
旨又爲日食事隨奉有
御前測驗這次日食時刻分秒西法近密之
題疏
旨至臣於舊歲十三年恭
進新曆一疏更奉有本內交食節氣等項用新神
旨矣伏察從來督令禮部召集
題請
計開
七政新曆一册
經緯新曆一册
崇禎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具
題十五年正月初八日奉
○旨禮部知道
題疏
旨

督修曆法加光祿寺卿仍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兼
進癸未年七政經緯新曆并懇
敕部速覆原疏以
大典事該臣督同在局諸臣依新法推算得崇禎十
六年癸未歲七政經緯新曆各一冊裝潢成帙
進呈
覽臣謹按本局所推新法諸曆悉依天度起算其
爲測驗大定之一據云歲差也歷蒙
節氣交宮與夫伏見行度皆在
題疏
進呈而併及之臣不勝惶悚待
命之至
計開
一政新曆一冊
一經緯新曆一冊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具
題十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奉
(一)旨這進曆准留覽原疏着與速覆其金星合伏日
期緊該監官何故推測互異着更用心講習務求
至當該部知道
欽此
欽遵
抄出到臣部臣等看得欽天監推算日月五星
以敬
授人時事關重大臣等不敢題覆伏祈
皇上
勅

督修曆法加光祿寺卿仍支正三品俸臣李天經謹
題爲日食事該臣於正月十三日具本題
知本年二月初一日乙丑朔日食分秒時刻依本局
新法推步日食五分三十秒初虧辰初四刻弱
食甚巳初初刻彊復圓巳正初刻半弱并具圖
像及各省直食甚分秒時刻不同諸數俱已逐
一門坐進呈
C覽奏臣因坐守廣寧門預先移會修政曆法遠臣
湯若望暨本局供事等官黃宏憲等至日前赴
題疏
觀象臺公同測驗本月初一日欽本局供事加
光祿寺署正黃宏憲等回呈到臣開稱是日隨
遠臣湯若望公同禮部主客司員外劉大巽欽
天監監副周胤及該監曆科天文科五官靈臺
保章監候楊士等官與本局供事加通政司經
歷朱光大等在臺用本館儀并所攜新法赤道
日晷測至辰初四刻弱用遠鏡映炤果見初虧
測至巳初初刻彊果見食甚五分二十餘秒測
至巳正初刻半弱瞻見復圓其日食分秒時刻

并起復方位皆與本局新法所推密合此係公
同瞻測較驗無異等因備呈前來卽臣同坐門
外臣光時亨臺臣鄭旋助成臣李國柱等官亦
用遠鏡及新法儀器映炤測驗一一悉與新法
炤今據實具
題再聞
○○勅令禮部速覆另立新法務一疏庶便專門傳
習更正無稽而
盛世之大典亦得刻期告襄至於先後治曆諸臣前
題疏
蒙
俞旨量加敘錄日久未覆更乞
勅部一并題覆庶
○思不致有虛矣敬因題覆日食而請及之緣係日
食事理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二日具
題六月二十九日奉
○旨是日食分數時刻各有異同御前親測西法多

令還與該監細加改正以求畫一前有旨立新法
科量與叙錄何未見覆行着禮部即行議奏
又揭帖日食圖進
覽事奉
○旨官中親測
題疏
置一
光祿寺卿管曆局事李天經謹
題爲日食限分秒并起復方位例應先期上
聞除大統回回二曆已經欽天監具
題外所有曆局依新法推步諸數逐一開坐并具圖
像進呈
○覽疏并准兵部咨前自行覲候奏
聞緣係月食事理未敢擅便謹具
題
知
疏
置二
計開
崇禎十六年八月十五日丙子夜望月食
分秒時刻并起復方位
一食五分一十秒
初虧 丑初一刻強 東北
食甚 丑正二刻半強 正北
復圓 寅初四刻弱 西北
計食限內一十一刻弱
食甚月躔黃道降婁官四度二十分爲壁宿

初度七分

食甚月離赤道降婁宮三度六十六分壁宿四度八十八分

食甚月離緯度距黃道南七十六分

各省直食甚時刻

南京應天府丑正三刻弱

山東濟南府丑正三刻弱

山西太原府丑正二刻弱

湖廣武昌府河南開封府丑正一刻半

陝西西安府廣西桂林府丑正初刻強

浙江杭州府丑正三刻強

江西南昌府丑正二刻弱

廣東廣州府丑正一刻強

四川成都府丑初三刻

貴州貴陽府丑初四刻弱

雲南雲南府丑初二刻弱

崇禎十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具

題

崇禎十六年八月十五日月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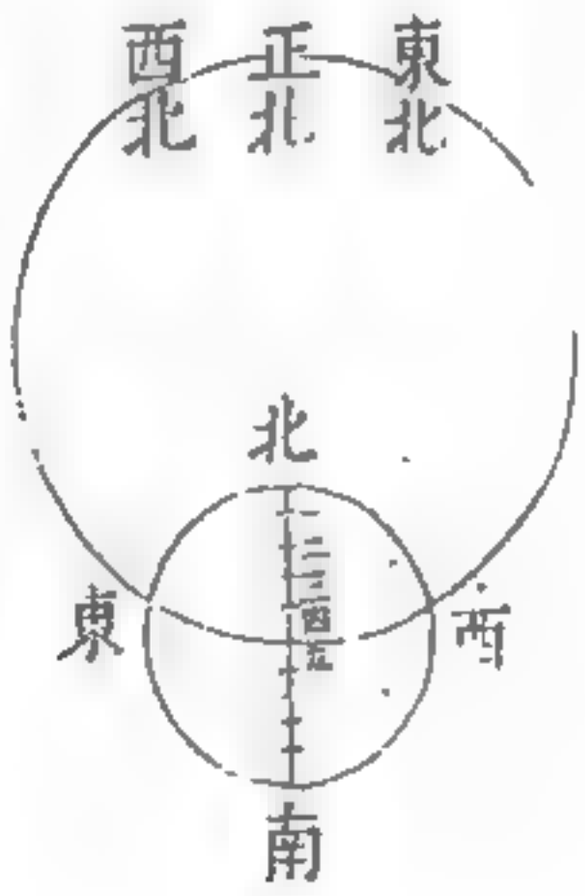

光祿寺卿管曆石尋臣李天經謹

題爲測驗月食軍儀曆荊新法推步得本月十五日丙子夜我望月食五分一十秒初酉丑初一刻強食甚丑正二刻半強復圓寅初四刻弱臣已于七月二十六日將諸數逐一開坐繪圖具題前蒙

欽差欽天監同遠臣湯若望及本局供事官黃宏憲朱光顯朱廷樞生儒掌算曆法李祖白焦應旭前赴觀象臺公同禮部尚書林欲楫祠祭司主事湯有慶及該監堂官生員揀擇用本臺簡儀測至丑初一刻強已見月體東北初虧甚確嗣後陰雲漸布而月體雖爲忽掩忽現然食分隱約可窺但于食甚之際又見月陰雲密厚而難于準測祇候至寅初四刻內雲忽開朗月體已見復圓且新法所推土星于食甚時在壁宿初度有奇覩之約與月體同度因察太統舊法所推土星則在壁宿七度其與初度相去甚遠仰

明御前親測自有洞鑒臣等欽遵臨期詳加測驗具奏之

肯理合據實奏

聞緣係測驗月食事理臣等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十六年八月十七日具題

題奉

旨

題爲遵

旨具奏事祠祭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禮科抄出督
修曆法加光祿寺卿李天經題爲日食事內稱
本年二月初一日乙丑朔日食奏報所食時刻
分秒并
請獲叙錄在局效勞官生緣繇崇禎十六年六月二
十九日奉
○旨這日食分數時刻各有異同御前親測西法多
奏疏
合近與該監細加攷正以求畫一前有旨立新法
科量與叙錄何未見覆行着禮部即行議奏欽此
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除日食分數時刻異同之故
應聽曆局與該監細加考正以求畫一其立新
法一科業于本年五月初五日已經本部條議
具覆奉
旨遵行在案案崇禎十四年十二月該本部題爲謹
遵
旨察議具覆等事欽奉
中書王應遴加光祿寺大官署正與宏憲加通
政司經歷朱光大博士朱廷振五觀曉周士昌
宋發朱光顯勞績久著五官正劉有慶貢良琦
勞淇納著所當一體加衙優叙等因通察案呈

到部看得督修曆法光祿寺卿李天經創一代之新法正千古之傳訛步算既有成勞推測尤多應驗心血爲枯功和難冗相應加秩優陞合聽吏部議叙如遠臣湯若望鄧玉函羅雅谷等叛法製器勞勛獨先似應優叙湯若望焚修處所應加曆尹所議

勅賜重修扁額再加光祿寺酒饌卑面牛張以資朝夕然鄧玉函羅雅谷既已物故相應優卹其加衙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率領講求積有歲年

奏疏

晉十

新舊異同尤多參訂欽天監秋官正劉有慶中官正賈良琦諳習新法曆局供事光祿寺署正黃宏憲上林苑監右監丞陳亮采經歷朱光大博士朱廷桂王覲曉周士昌宋發朱光顯供事年深勤勞頗著各以原官量加一級以鼓後効及察欽天監監正戈承科監副賈良棟周胤等皆領官生人等在局學習新法俟有成效親容

臣部另行議叙若也相應題

請統候

敕

勅下臣部遵奉施行

崇禎十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具題十一月初九日奉

欽肯李天經着吏部議叙湯若望准加給酒饌卑半張鄧玉函等俱勛王應遴等依議本內扁額是何字面竟未說明不必行若望仍另行議叙

天啓

晉二

崇禎十六年十二月初二日

內閣傳奉

（）諭禮臣湯若望還與他廂額看禮部擬字來看欽此傳奉到部隨蒙

禮部擬字樣二副一曰旌忠一曰崇義等因于

崇禎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具

題為

欽

光祿寺卿仍管曆局事臣李天經謹

題為恭

進甲申年七政經緯新曆事臣謹按本局所推新法諸曆悉依天度起算其節氣交宮與夫伏見行度等項亦皆在

天真正實行度分入冊同在局官偏推算已完來塵

○覽伏乞

○鑒施行竊炤曆局供事官備効力已久茲僅聊聊數員崇禎十五年間禮部奏其辛勤予謹薄屢

題旨

旨察議具疏內開稱十餘年來炤日月交食五星伏見之類臣等歷經會同觀測又恭遇

御前亦用黃赤儀器親自臨驗奉有西法近密之旨則新法祀該監為善固昭然不待辨者等因具題奉有

俞依察本年八月中禮部具題立君事宜又奉有

大內朔望日月食如新法得再密合着即改為

大統曆法通行天下之

旨臣等仰承

○卽欽若至意未敢瀆陳原係云云事理未敢擅便

謹

題請

旨

計開

七政新曆一冊

經緯新曆一冊

崇禎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具

題

通政

○旨新曆二冊着留覽李天經督修著勞卽道了其

餘事宜生着與量敘該部知道

新曆曉惑

曆須時憲正朔維新爰欽奚若萬世用遵義關

肇造匪舊是因卽設答問與世共論作曉惑

凡六條

或問二十八宿舊有定序今新法先參後箕折于立

異未解也曉之曰嘗測諸天實然何敢立異也且

此亦非自今日始也古測從來不同矣間覽前史

猶宿距星漢測二度唐測一度宋測一度迄半度

元測五分夫由漢而唐而宋而元或越數百年或

曉之

越百十年而差以度計以數十分計既已如是歷

元而明以至今日又越三百餘年矣乃自相距五

分積漸而侵入參宿二十四分此理勢之必然又

何足訝乎不揣諸古而拘泥習說以滋

疑議豈其可哉二宿先後之所 然詳見歷指卽如舊法列黃黑

道于直宿之上頗亦未安蓋黃黑道與直宿義不

相屬而各宿各按直本日與支干同用黃黑道則

屬以下鋪註之事矣今故更置之以便覩覽恐或

者不察并曉之

或問新法節氣與舊法有差至二日者太遽若此未解也曉之曰舊法平節氣非天上真節氣也蓋太陽之行有盈有縮而盈縮又各不等舊法平分氣策一十五萬二一八四三七五以爲歲周二十四分之一是以平數定節氣不免違天矣于是節氣之差或以時計或以日計至若春分則後天二日秋分則先天二日夫二分軌不知爲晝夜平之節氣乃舊曆晝夜平已二日而後春分秋分已二日而後晝夜平此何以說也又舊法平節氣限定十

五日一見每月準有二節令新法節氣既依日度盈縮以定則不但十五日一見亦有十六日一見者如冬至前後諸節是也亦有十四日一見者如夏至前後諸節是也而惟十四日一節氣者或至一月三見者有之凡此皆于舊曆則遠于天行則合豈得舍天弗從而從舊乎

或問舊法節氣時刻惟一新法諸方不同篇首贅附數頁未解也曉之曰國家治曆敬授民時豈可蒙混荷圖塞責而已夫大地渾圖若天之中昔人所爲譬之卵黃也地既渾圓則是至二日者太遽若此未解也曉之曰舊法平節氣非天上真節氣也蓋太陽之行有盈有縮而盈縮又各不等舊法平分氣策一十五萬二一八四三七五以爲歲周二十四分之一是以平數定節氣不免違天矣于是節氣之差或以時計或以日計至若春分則後天二日秋分則先天二日夫二分軌不知爲晝夜平之節氣乃舊曆晝夜平已二日而後春分秋分已二日而後晝夜平此何以說也又舊法平節氣限定十五日一見每月準有二節令新法節氣既依日度盈縮以定則不但十五日一見亦有十六日一見者如冬至前後諸節是也亦有十四日一見者如夏至前後諸節是也而惟十四日一節氣者或至一月三見者有之凡此皆于舊曆則遠于天行則合豈得舍天弗從而從舊乎

或問舊法節氣時刻惟一新法諸方不同篇首贅附數頁未解也曉之曰國家治曆敬授民時豈可蒙混荷圖塞責而已夫大地渾圖若天之中昔人所爲譬之卵黃也地既渾圓則是

周出沒早晏處處不同因而節氣時刻互異此係天度地里遠近各有相當豈可舛錯而同之乎舊曆不知此理強執一方以槩諸方節氣遂令諸方節氣皆不得真正時刻爲誤匪小其去敬授之旨遠矣新曆用是詳列首篇隨地曉示以求合于天行而前民用奈何以爲贅也

或問每晝夜百刻所從來矣今稱九十六刻無端少却四刻未解也曉之曰是舊多四刻非新少四刻也蓋一晝一夜平分爲十有二時計之其爲刻也九十六是已何云少也舊曆增設四刻閒嘗舉以相質有謂子午邪酉各增一刻二時計之其爲刻也九十六是已何云少也舊曆增設四刻閒嘗舉以相質有謂子午邪酉各增一刻一刻均之時也而四時獨增此其子理甚謬且太陽出沒隨地異時在此爲子在彼或爲丑爲寅在此爲午在彼或爲未爲申設此方子午各增一刻則彼一方丑未各增一刻彼又一方寅申各增一刻矣其說又豈可通乎竊意強增四刻者揆成百數以便籌策耳然據授時曆分派百刻謂每時八

刻又三分刻之一則是每時各有一奇零愈益繁
瑣何便之有邇來疇人子弟亦自知百刻之不適
于用也其于推交食求時差分仍用九十六刻爲
法定之是豈非舊多四刻之明驗乎
或問舊載四餘今則遺却紫氣未解也曉之曰曆法
家凡有理可據則有論述有據可定則有推筭有
象可明則有測候而凡理與數又必緣象而生苟
無其象雖有巧曆不能違天創一理造一數也舊
法所載紫氣益閏生于閏餘夫閏餘者朔周不及
晦或

氣盈之數也則爲太陰曆中之行度率無疑矣然
嘗容考太陰曆之行度展轉相生盡于十種並不
見有餘閏一行糅襍其間則是無其象矣無象則
理數并歸于無又何論述推筭之可施哉惟其強
無爲有未免牽合傅會以成其說詳見晴從古名家
皆知其無當無論唐以前未聞其說即唐以後傳
其說而中曆西曆凡爲正術者皆棄勿錄也昔曹
士蔿嘗業其術而及其爲書止羅計立成曆而已
先是李淳風亦止作月孛法而代王朴作欽天曆
正以羅計爲餘神首尾行之民間小曆可見紫氣
一術即用彼法者亦棄弗錄也然則鄙俚不經莫
此爲甚其爲耶律楚材王恂郭守敬諸人所譏明
矣說者乃譏元失其傳豈不謬哉新法不敢懸空
立說以恣誣民之術非與星家故相左也亦曰傳
或問天行與人事相應以此曆有推筭鋪註二事今
云依西法造曆則是鋪註亦西法矣曉之曰自前
朝奉旨修曆稽因該監所推交食不合皆由舊法

七政差訛乃始決議改修所謂改修者皆關推算
非鋪註也二十年來著成新法曆書百十餘卷皆
天行理數之學創法者之所指授受法者之所講
求皆推算非鋪註也曆成恭逢
聖明御宇特鑒新法與天行密合分毫不爽遂用造
曆頒行則是所用之西法皆關推算之事而該監
鋪註尚仍舊例非西洋天文實用之鋪註也

修政曆法湯若望識

欽錫通玄教師加二品銜欽使同遊政使寧欽天監印務臣湯若望著

引說

先學非能驟成莫不始于格物以致其知而後從而推廣從而精詳焉以故古人因目所見心悟頓啓紀而驗之接續成書以詔來世乃成一學即曆學亦然矣其初所悟者槩不出日月交食及冬夏四正五緯凌犯等爾目易兄者數事因而再求之然後乃知月有本道焉交食有期有率焉又因而推廣之精詳之以及他數他理而曆學始爲大全此原泉一脈涓流而爲壑浸假而百川彙集由湖由江以入于海浩浩乎無涯際矣後有好學者留思古人之學參以已見曾無變詐而附以傳世是爲坐收其成豈可擅稱超悟屈抑前功哉余著曆書百卷大要取之古人而又括以曆引今復爲此編先明西曆古書大指而次則遂及余畫蓋一則著新法非一人之法非近創之法良由博古深思參互考訂以得一真無容妄謬一則令後之人便于稽習曉暢數百年後測審整數推往知來善君命非私曆至今日中人亦西學矣且即就中曆而論其根亦本于西如列宿距星皆同又列宿有屬太陽者四屬太陰者四亦同是知根本既同而清其枝幹通其脈絡有成書在牖卷研求無不可見望足相難哉學者勉之可也

西古曆法

曆法西傳 二

西岸之學其大者有五科一道科二治科三理科四醫科五文科而理科中旁出一支爲度數之學此一支又分爲七家曰數學家曰幾何家曰視學家曰音律家曰輕重家曰曆學家曰地理家七家俱統于度數要皆師傳曹習確有根據者也若多祿茱即西洋曆學名師在郭守敬前一千百有餘年淡順帝永建時人著書一部計十有三卷

第一卷

詳証曆學大指如諸星運行天體渾圓地與海

其為一球。地居天中。與空氣之正中。地較天大不過一點等項。次著角理。不但以句股測直線之長短。且用曲線三角形量天。是為以圓齊圓。所得諸星相距度分最準。又求二至相距幾何度分。在赤道內外幾何度分。并二曜相離最遠為道經度。求赤道相應緯度。求赤道相應經度。設黃道緯度。求黃道相應緯度。

第二卷

論宗動天。設黃道在地平上之點。求其距赤道之地平弧。設日之高。求正側各景之長短。又求黃道各點之半晝弦。解正儀晝夜等象。星常見之故。偏儀二至規下。歲一次無景。距赤道愈遠晝夜愈不等。而兩極下。每歲為一晝夜。

第三卷

考太陽行。求二分時刻。辨二至氣至時。難求時刻。求歲實與每日太陽平行。乃作平行立成表。又推論日行用同心規。及小輪或同心及不同心與日規相距幾何遠。隨求

太陽去遠點。赤名最高。定太陽曆元。及太陽行度每日不等之數。

第四卷

論太陰行。証求太陰真行度。即月食可考。月有遲疾平三行。乃求月平行。併月纏日緯度。即以齊月諸行。或用同心圓及小輪。或不用同心圓。二法同理。設三月食求同心規。及小輪兩半徑以定月諸行曆元。又求月行正交中交之時。推二交逆行之數。

第五卷

解月自行。以求月經緯度。必用小輪。推月加減地景之似徑。地景其形如角。所求之徑乃月所過截地景之處。又求月立成表。求月之更大緯度。與月之地半徑差度。及日月與地半徑之比例。求日真徑。求復求日月二輪與地球半徑之比例。求日月之遠。求地半徑日遠于地。求景之長大。已上三求皆以地半徑為度。求日月差。推視差立成表。比日月兩視差。分月視差有

三種。

第六卷

解日月合會。求日月平朔平望。併定朔定望時。及其宮度分。求地景及月半徑。定日月食限。論日月半年中能再食。月食後五閏月中能再食。七閏月中不再食。日于五閏月中各地能兩食。七閏月中一地能兩食。日于三十日中。一地不能再食。更求月正緯度。設月與所在。求視所在。求月正會前後四刻之視行。及日月似會。即日食初虧食甚復圓三時。定日食分秒。

第七卷

論諸恒星遠近。終古如一。証其晝夜行外。別有他行。論其順天經行。以黃道極為本極。定歲差度。設三星經緯度。求第三星經緯度。詳測星法。

第八卷

論天漢起沒。詳天漢中大星所在。及衆星拱向。并其出入。設黃道經緯度求赤道緯度等。

第九卷

求五星每年及每日平行。解五星大小輪理。求水星之本行。求水星最高。求水星大小圈半徑比例。又求水星小輪上平行。以求水星各行。曆元。

第十卷

解金水二星之行。求金星最高及不同心輪與小輪半徑比例。設時定金星諸行。曆元求土木火三星之小輪及小輪之本行。亦名歲行。設火星三處求其最高測從地心至不同心圈。其遠幾何。求火星小輪之半徑。推火星平行。定火星諸行之曆元。

第十一卷

解土木二星之理。即求地心與木星本心之差。及木星本輪與小輪之半徑。并其平行。定木星之曆元。後設土星三次合。以求其最高。求土星之平行。求其

第十二卷
解五政行度有退留疾等之故。即求其留界及
逆行之半弧。更求金星左右距日之極大弧度。
并水星與日最遠度。
第十三卷
論齊五星緯度之法。求火木土三星各本圈及
黃道交角。并定其緯度。論五星伏見。先求火木
土三星伏見相距之時。次求金水二星伏見及
其相距之時。

已上十三卷。屬多祿某所著。除右引各目外。尚有三
百餘款。可爲曆學之綱維。推步之宗祖也。但其辭
句太古。淺學罕能習之。故諸名家更互演譯。各有
論著。今不及敘。
後又有亞而封所。乃極西寶祐時人。身居王位。自諳
曆學。捐數萬金錢。訪求四方知曆之人。務俾先師
所著。綱立成表。以佐推算諸曜之法。其功不在多
祿某下。緣屬祖述成書。故今亦不及敘。
又其後四百年。有歐羅巴尼瑪某。法雖全備。微欠

第一卷
天動以圖解
第二卷
天并七曜圖解。衆星各及其次舍解。
第三卷
論歲差而証其行。較古有異。論歲實。求太陽最
遠點。及隨年日時求太陽躔度。
第四卷

取古今月食各三處求月小輪之徑。求大輪小
輪之比例并月經緯度。推日月交食。
第五卷
求五星平行。用古今各三測經處求大小兩輪
之比例等。終求其正經宮度分。
第六卷
求五星緯度
已上歌白尼所著。後人多祖述焉。有西滿者。嘗証多
祿某歌白尼兩家之法。惟一。庶日諸又取歌白尼

測法更繁多賅其之圖益見其理無二矣。

近六十年西土有名家先後繼起較前人用測更精立法更盡造圖更美其一未臻大悟不同心規與小輪難于推算于是更創蛋形圖以解天文根本設七政三測求最遠點又求地心與不同心差又求各輪比例等理其二第荅坍四十年心力。窮究曆學倘諸巧器以測天度不爽分秒第荅本大家儀養知曆人造器市書計用二十萬金著書

計六卷。

第一卷

取二分眞氣至時

第二卷

取北極之高并解前人之謬解蒙氣反光之差

取二至眞氣至時并解二至難得眞時之故求

太陽最遠點并地心與太陽心之差求加減數

証最遠點之行度及太陽平行求歲實并推立

成表用立成求日躔宮度而考其法。

第三卷

以二十一月食求月平行設月行新圖以齊月

行用兩大規及三小輪法其所以然推立成并

共用法仍各設假如求月緯度加圖又立成表

算法因求月食又求月與地相距幾何并推交

食法因測五緯之眞經緯度先考列宿之眞經

緯度。

第四卷

解測星應用儀器乃駁古測有誤取金星與日

與某星相距度以求某星距日度分幾何取近

黃赤二道距度并之以合周天全度復取六星

之距度以經度相併適合周天之全度求角宿

經緯度以起周天之度再求近赤道十二星經

緯度証星之黃道緯度今古不同求星之經度

并解其時八百餘星之眞經緯度五十三復加

百餘星赤道經緯度說。

第五卷

解其時新見大客星計十二章一詳初起及漸

大至與金星等并漸減二取附某宮星以定其

緯度三解測新星所用諸器四取新星與他星距度五解其更度幾何六用各法以求新星經緯度七求新星赤道經緯度八証新星不麗空際而麗列宿天九考新星之大小十取新星之似徑得三分三十秒十一証新星大倍于日大于地三百六十倍十二考衆星參差。

第六卷測器諸圖

圖計五章一解用測器求三曜之高二解用測器求星之緯度三解用測器求星相距度四解

各儀象五爲天文答問。

又第谷彗星解十卷

測彗星之高度尾之長短光之隱顯及其方向考十二星在黃道上度以求彗星之度求黃赤道經緯度求彗星所在設彗星離兩星之度求黃赤道經緯度求彗星所行之道及其道交黃赤之角處依每日彗星行黃赤二道作立成表証彗星在月上較月更遠于地爲三百地半徑故知彗星在日月二天之中証其尾恒向日與金星作彗星行度圖

尾長爲九十六地半徑

彗星之論當否

第谷沒後望遠鏡出天象發渺盡著于是有加利勒阿子三十年前創有新圖發千古星學之所未發著書一部自後名賢繼起著作輩多乃知木星旁有小星四其行甚疾土星旁亦有小星二金星有上下弦等象皆前此所未聞且西旅每行至北極出地八十度即冬季爲一夜又當周行大地至南

極出地四十餘度即南極星盡見所以星圖記載獨全。

已上諸賢所著皆屬推解曆理近因古學與漸學者爲難曆學家別有立成表及測天諸器以便初學。又有永年曆亦立成之類偵紀七政經緯及交食凌犯諸行取準於天其衆其証蓋由推測二功相佐而成不可疑也今論測器惟渾儀爲最用之取日光求其躔度求日緯度求北極出地幾何日出求東西之緯度求太陽午正之高推時求日星之

高求太陽赤道經度求星出地平之時刻求太陽
距子午規時刻求太陽出入并晝夜時刻以日星
高求時刻又作地平日晷求朦朧時刻隨時求東
出黃道宮度分
又渾儀挾持未便因又約爲平儀體製雖異而施用
不殊名蓋渾乃有造平儀及百游各儀法其說甚多
共用甚廣
又有日晷多種約言其法如作象限作卯形考墻面
之方向求子午線設時求日之高設日之高求時
晷法西傳 三
分論有法日晷蓋有六種一地平上晷一向南平
面晷一向東平面晷一向西平面晷一向北平面
晷一向赤道平面晷有十二種線以界
証日之行如此從地平起時線從子午起時線節
氣線晝線過頂圈線日高線地球之徑圈八十二
種高線幾節氣出地平上線日出地平算某時刻
日入地平算某時刻每日平分晝爲十二時線名
改時線又有向南向北斜面雜向立面雜向倒面挖
而或正圓或長圓正球偏球各日晷及各正表斜
表法槩因無有定向耕無法日晷又設日晷一圈
以大爲小以小爲大焉夫日晷大不越數尺小僅
數寸而天之高遠太陽之行度經緯悉備變相以
通其理多方以盡其能故曰曆學之廣大即日晷
可徵也

右皆造日晷法然造晷用圈平行垂線最多下
手爲難乃用立成表查其法更精成功更速又日
晷之度數或用立成表查或用幾何要法或用
比例尺諸規矩寃竟所得皆符不爽毫髮即此
曆法西傳 四
而推所算日躔之密合而觀之西岸之于天學歷數千年經數百手而成
非徒憑一人一時之臆見貿貿爲之者日久彌精
後出者益奇要不越多祿其範圍也已前所引在
仝書僅十分之一覽者即所見以推所未見可也

西新曆法

余著新法悉本西傳非敢强天就法也乃爲法以合
天以測候爲曆家之首務故修政以來除西製大
銅儀數具外在局別造有半徑儀三座自心至邊

或一丈。或八尺。具刻宮度分秒。一一詳明。以求適用。日晷同監局官生輩測日。夜測月星。三儀所測。或並同。或兩同者。取以爲準。若三各不同。則置之。俟再測。如是者數年。列宿距星遠近與同。恐子是時考定。凡遇五星凌犯伏見。日月交食。公同部司赴觀象臺測驗。務求密合。纂蒙　欽遵內臣同來審視。又因交食差官四方測驗異同。嗣後奉　命造進黃赤大儀及星畀天球大日晷等。或內庭規測。或借內靈臺儲臣測。如是者又數年。于是上下相孚。朝野悅服。　上乃決計散遣魏文魁等回籍。一意頒行新法。惜兵事倥傯。未免有待將來耳。

中土往代修曆。不過加減四餘四應歲實等項已耳。一時合天。久則仍錯。有數十年一改者。有數年一改者。前改既非。後改亦復如是。曆學廢弛。非一日矣。余初奉　命修曆時。亦有以畧改舊法請者。謂作者可免創始之勞。述者兼得習熟之便。然而不能也。詳考舊法。其錯非在算數。乃在基本。不清其本而理枝幹。其術未有濟焉者。余故不辭艱瘁。晝夜測驗。天行。參考西法。然後正其紕繆。補其闕畧。約有數十餘款。于是著成曆書。解明法原。詳整法數。自太陽太陰恒星交食以迄五緯。莫不條分縷析。綱舉目全。其計百有餘卷。

已經進呈

御覽。蒙　恩宣付史館。刊本傳布四方。與海內知曆者共之矣。茲更將法原諸書。逐卷挈其大指。以便觀覽。如左

日躔曆指。測準歲實。平視二行。盈縮元。及大差大距度等。其題一求南北正子午線。以定諸徑圈。及十二時之界。以記太陽行滿黃夜晷之始末。乃取準于天。非如從前徒用一指南針而已。

求北極出地度分。以定日出入晝夜長短。日月帶食。日食有無。并諸曜正斜照地等類。此用象限儀。或測日軌午正高。得距赤道度。餘即北極出地度。或測近極一星。在最高。又測之在最卑。折中取之。即正北極高也。

一求各氣差。氣從地發。蒙昧空中。故自天頂以迄

地平諸曜逐緯詳測定差分秒多寡。因而加減原測。即得各曜真位也。

一求黃赤二道之距。以定太陽赤緯。于夏至前後一二日。測午正日軌。（必于午正者。免蒙氣地平諸曜逐緯詳測定差分秒多寡。因而加減原測。即得各曜真位也。

一求黃赤二道之距。以定太陽赤緯。于夏至前後一二日。測午正日軌。（必于午正者。免蒙氣地平諸曜逐緯詳測定差分秒多寡。因而加減原測。即得各曜真位也。

一求黃赤二道之距。以定太陽赤緯。于夏至前後一二日。測午正日軌。（必于午正者。免蒙氣地

減去地半徑差。并赤道高。餘即二道相距真度分。

一求太陽盈縮之元。以定平行加減。乃得每宮度相應之實行。蓋設太陽以平行旋天。每日前移一度。則宜自秋至春。與自春至秋日行之度數相等矣。今天度等。而所行日數不等。相差八日有奇。此大半之頂距地遠。日行經過之時久。小半之頂距地近。日過此必速矣。且日體近冬至現小。冬至之月食大小。又異于夏至之食。總由地景長短大小。係于日光遠近之故。西古曆家二千年以來。闡明此理。並立測法傳之後人。即日躔並

日月交食。皆正其本矣。乃此中曆家。羲和而下。守敬而上。舉無有悟此者何也。

又一求太陽年日及時之平行。以定歲實。以確立推算之根。所謂曆元也。法先後隔數年。或春或秋。于午正時測日軌。務得二分之準時。（太陽在二分。其緯大。日約得二十四分。分應四刻。乃故較他時所得爲準。）分之。得每年之平行。即真歲實。而歲實又以周天平度三百六十分之得一日之平行。時亦倣此。但因日天心異于地心。漸移右行。二心相距遠近。未有定數。雖所移甚微。而一二百年後。必少覺之。千年後差乃顯著。則依本法復測復推。以加以減。即造曆無異今時。故新法實永法也。昔郭守敬若知此法。可免歲餘上推百年增一下推百年減一之議。惜

乎不能也

一求太陽最高所在及地心與日輪天心相距之差。以定加減始末。以得躔時推日實行。蓋太陽西行及東本行之外。其最高亦順十二宮漸漸東行。二心（即太陽本圈相距。歲歲減少。古測斷不可泥。曆家若不詣此。日躔無根。又何憑以推五緯乎。古西土去今千八百年。以三角形測日軌。記最

高弧中宮五度三十五分。兩心之差。爲全徑百分之四分强。千年後又一士測之。得最高在申宮二十二度十七分。二心相距。爲百分之三分半强。及據今測。又在未宮六度强。二心之差。不及百分三分强。以夏至爲準。泥在未宮初度。相沿不改。豈非大誤

一求太陽視差。即地半徑差。此差既由各天與地球大小之比例而生。則欲求此差者。須取一天與地最遠無可比例者爲之。則恒星天是已。故于恒

星天設三角形。查與太陽交角相對之弧。（他曜做此）弧有大小。而本差之多寡即見矣。

一論日差。以齊諸曜之行。所關者大。故詳推一立成表。以便曆算。即太陽實行應縮減每日不等是也。彼旋地一周復于元界子午圈是爲日。必等者。稱用日。蓋民間所用也。曆家若亦泥之。則大惑矣

恒星曆指三卷。其一以金星測恒星及黃赤道度等。法于日未出時先測恒星與太白之距。日出後又測太白與太陽之距。晚測反是。先測太白與太陽而後諸曜之遠近。灼然不爽也

終引所資以測恒星者。如測器。如子午線。如北樞出地高。如視差等。皆是也。蓋測星有三求。一求出地平上度分。則用象限儀。二求相距。則用紀限儀。三求距黃赤二道之度。則用渾天儀。若子午線者。諸星行度升之極。降之始也。北極出地者。所以正高下也。凡用儀必以儀上極。與本地之極。高下相當。即經緯皆相當。故測星者。使無子午以正東西升降。無極高以正南北高下。即一切推算之法。無從措手。若視差就地半徑差論。恒星以距地遠得

免。就清蒙差論。則恒星近地平。必皆有之。測時宜用減矣

第二卷測恒星黃赤本行黃道上即歲差也。中曆論歲差。有曰。未能測其所以然。第以全曆推之。二萬六千八百八十年差一周天。每歲差一分三十餘秒。上推至帝嚳甲子四十年。日在虛六度。至夏王不降乙未三十五年。日退入女宿。商武乙丙寅四年。日退入牛宿。周簡王丁亥十二年。日退入斗宿。宋度宗戊辰四年。日退入箕宿四度二分餘。

且言此定算也。又或測日度者。以月食衝求之。可詷巧矣。然而皆非也。夫歲所差甚少。月食分數頗寬。安得借此求彼。此其謬一。詷曰退者。即日逆行。古來測日。但有盈縮。有本行。退逆之行。有本行。理所必無。此其謬二。既旨未測其所以然。何從而得一定之算。此其謬三。西法則以黃道二分二至爲界。據古所測恒星距界之度。從而復測之。乃見遲移。以較中古上古。此星離冬至漸遠。如前此居冬至者。虛也。今已順行東去繼之者爲女。爲牛。依黃道本行無異。此爲真所以然。非日退之說也。且西測星。非詳得其分秒。置不用。非三四器三四人同時並得在一分以內者。置不用。此新法所以獨密也。所得歲差定數爲五十一秒。依六十算由此得恒星歲實小餘爲二十四刻九分又約二十七秒

乃古今不易之則也。

問星歲無差。既有定算。如此。曆家不用以推年日。何曰。立歲限以定所爲主。如四時如二至二分等。

日行皆有定所。星算雖定。而其右旋。于各節氣恒無定所。故難用推年日也。

考黃赤道宿度。今古變易。緣諸星隨黃道斜交赤道。故也。每見太陽之行黃道。夏日距赤道北。冬距其南。逐年如此。豈非由二道斜交之故乎。曆家同時測日經。而兩道上所測度分必異。又所差日各不等。此爲日經之變。如從兩極各出直線以交日心。引之經過以至赤道。兩線必不復會于一點。以是知日經緯。在赤道恒變。即恒星亦然。逐漸右旋。

即赤道宿度。逐漸有變。其數多寡前後必異。惟黃道經度。則終古如一。而星亦終古如一。斗恒似斗。尾恒似鈎。古二星在一直線者。今時亦然。彼此相距皆同也。

累測黃赤兩道恒星之經度。以推古今各宿積及本度。並載曆指。讀者以參觀不仍舊次爲疑。不知宿在黃赤二道。原有分別。其依黃道不變之度分。參前觜後。終古恒然。若依赤道而論。在昔雖先觜後參。而近自二百年來。則參先而觜後矣。蓋因兩道從兩極出線以定度數。故有異也。

第三卷以黃道經緯。變赤道經緯。及繪星圖數法。蓋星之去離赤道無恒。而其去離黃道有恒。即黃赤二道之相距。亦如有恒。以兩有恒求一無恒。則依曲線三角形。以乘除三率等法。推算可得。若直欲從赤道求之。無由而得矣。緣星行依黃道。以向赤道。時有遷移故也。

繪圖。舊以恒隱圈界爲總閫界。星偏河南之南。不復有圖矣。新法因見隱圈。南北隨地不同。故以兩極爲心。以赤道爲界。或又簡以中土恒見之圈爲界。繪總星圖。閫粵以北可見諸星。無不具載。至圖內正斜各圈。直曲各線。依星本經緯應入其中者。

本卷一一詳之。乃除天漢積屍氣等無算小星外。凡可見可測者。別以六等。今星在圖在天。大小異形。無不相肖。

月離曆指計四卷。首卷論測月平行策及遲疾加減正數。如各種行度。二隨宗動天。日一周行。二依本天順白道自西而東平行。此或以太陽爲界。從合

朔起算。或以宮次節氣爲界。從各點起算。謂之交
周滿一周謂交終。三依本輪自行從東而西。然依
輪之上。順行。依輪之下。則逆本天而行。但緣月行
甚疾。地面但見其遲。不見其逆。此行謂之轉行。滿
一周謂轉終。四隨次輪乃本輪之周。復有一小輪。
其心在本輪左旋。丌在其上。則又右旋。滿一周。名
爲次轉終也。五爲交行。月行白道出入黃道西行。
所交于黃道中線兩點。一名正交。一名中交。舊所
稱羅計是也。外又一次輪。實測則有。而據之以推
地。此亦無關疎密。皆置不論。

度數。頗微。無大用。又一面輪。使月一面恒照下向
論測月平行。乃因視差及蒙氣差參錯。難分月體
且月體恒虧。無從測心。以此測月最繁。度分難得
其準。須按西古今法。于月食時驗而知之。晉史姜
發。亦以月食衝驗太陽所在。然而考太陽之躔度
易。考太陰之離度難。在姜爲倒用兩率皆疎矣。且
平行亦非一食可驗也。蓋任用一食。僅得當時之
行度。何由遽定平行。必擇前後兩食。各率均齊者。

以爲兩限。然後取其中積平分之。庶免日去地時
近時遠。所生閏虛時大時小。與夫月轉時遲時疾。
時在最高。時在最卑。諸凡月行不平之緣也。但欲
得此前後食。務須求之記載。今考二十一史。天文
志但記有年月日而畧時刻分秒無已。借西曆補
之。

論測正中交行度。蓋月本圈之自行度。曰轉行。及
于黃道曰交。而轉滿一周曰交終。其在後不及轉
之度。即謂兩交之逆行也。測法亦用月食。考古無

傳。仍依西史如前法。用兩月食測其前後各率均
齊。得交逆行日三分十一秒。歲十九度零十九秒
四十三微。此爲二千年前古測。後史各加密測推
得交行每年盈一秒四十二微。應減
論用不同心圈。與用小輪。名異理同。皆藉以分布
度數。解明七政盈縮遲疾之行。乃公借古今測定
本輪之大小遠近之比例。以求加減差。立推算各
表之法。然而創始難工。增修易善。曆家積功二千
餘年。至近代測驗而後漸次加精。較古爲密也。

終定太陰諸行曆元宜命一定地以憑起算。即依本地初度初分爲準。以加以減。推算各地本時本曜之各所在度分。此法從古未有。且測北極出地中率不合。蓋前人未悟地半徑差與蒙氣差。于二至所測之高。應有加減。故未得真高也。

二卷論測次輪次加減遲疾及半徑差月徑地景徑等。乃引古今西史月天諸輪之圖。解各所遲疾行之理。并經緯隨時度分。更推假如。令數與圖互相發明。因知欲求月離真所。非一均數可定。蓋雖加減本輪之自行度。可得定朔定望。緣距限在五度內故。然而二弦及弦左右之自行差。則異于朔望。其距限大至七度半强矣。故據次輪之自行加減。立第二均數。于理爲盡。從是可得太陰之視行經度。

次定交周。交行及交行之曆元。皆于月食取法。蓋須前後兩月食。其距太陽之最高遠近均等。兩食分等。兩食之中積而得交會及交終之數。依此用三率法。以各數推得交行之度分。又得月平行距交之度。並其平行距宮次或節氣之度。兩數之較。爲三日遊行之數。所謂羅計行度也。若交行之曆元。亦于兩月食。得其諸率各等。則必并得其距交亦等。蓋交終由兩食之經時而知。今定交應則因兩食之月距交等度。考其中積時自行滿交周外。即得其距交幾何度分。是曆元也。遂命曰某年天正冬至爲曆元。而其處某府爲曆元本所。

又次測黃白二道相距度分。法求月軌極高。以免諸視差加減故。乃得距赤度分。去減黃赤距度。餘爲黃白距度。此西古今通法。中曆黃白相距。恒大于西徵。謬矣。其推月食恒小于天驗。殆緣于此。

經度。

論月視差。此因地半徑而生。與他曜同。但月天視差並大。古今累測。得數無異。約一度。故測太陰。先得其視高。乃以地半徑差加之。得數。又以蒙氣差減之。此爲實高。如反推。則得其實高。乃以地半徑差

減之得數。又以蒙氣差加之。此爲視高。與見本衰。
但蒙氣之差。因地因時。所在各異。必求本地勢本
時刻之確數定之
終測月徑地景徑或由月食測定食分。并推求其
自行距交距黃道等率而得。或以測太陽之假徑。
比于地。而并記其月距地。設三角形。推月與地各
徑。又地半徑之比例。而兩徑可定。
三卷論測日月地大小遠近之比例引古今法數種。
先求各視徑大小如日食時。月視徑隨地不等其

各視徑與實徑大小絕異。又如月視地爲小。月天
視六曜天爲小。去人又近。後定日月之實徑。推各
體之容。詳測日月各距地之高。論月天象數。及諸
月表之原
四卷論測太陰見伏光體。并四餘。辯天行無紫氣等。
引古今交食。以証新法。並爲後學之資。蓋因中史
失載交食分秒。及陰陽曆。與太陽之距最高太陰
之自行度分等。後人無憑推步。以資修改。故悉取
之西史

交食層術第一卷詳太陽光景地景。及日食之故。先
引界說。如何爲暗體。原光照光。次光滿光。又如何
爲初景。次景。滿景。蓋食生于景。景生于光。滿景非
暗也。稱光暗之中。即日月食可辨
凡交食。或地食光于月。景爲日食。或月體食光于
地景爲月食。乃日月地三球。各體大小不等。有靜
有動。去人有遠有近。當求其大小遠近之比例。推
其施光受光之體勢。乃得交食之體勢。今設兩球

又詳景之處所在受光之背面乃因月與地勢能出景在日食則爲月景下至于地月食則爲地景上至于月景形爲角形緣出景之圓體與太陽大于地于月之倍數相當也月望月有食乃地景隔日光令月不受照有時失滿光有時全失光月朔日有食乃月隔日光令地不受照有處射滿景有處存少光皆係景之作用也至論月在景之光色或赤或雜或青黑色皆有占驗或生于氣景或映于窈光或染于近地之清蒙氣皆能令月現種種

有定候一在定朔一在定望當食必食多寡先後上下千百世可知此則本卷益加詳焉

第二卷詳交食諸類及推交食之原與簡法益日月之行雖有隅照方照六合照等悉無交食獨相會相望亦名合會照會有食詳之則有實會中會視會之別皆爲推步之原三會或較于地心或較于地面各異實會中僅相距又無定度必先推求各元法從

本天大小圈以曆元並以三角形細推乃能成表爲密求法以便後人蓋日月所見儀器所測之時刻及所食分數之原必應改實時爲視時而此地此時見食彼地則異時見食也故可隨地推交食之有無又可上推往古下驗將來萬年悉如指掌若食分之多寡既原于日月地景之各視半徑則定視徑分秒之數道計太陰居最高或最卑本視徑差地景即因太陽居高居卑不同其照地生景之差

以得各實差然後食分可得而定矣

第四卷詳食限食甚前後時及繪食圖以解各食向位論限日與月不同蓋日雖同以所行各道經度距交幾何爲有食之始然而月食則太陰與地景遇固而兩周相切即以兩視半徑並較白道距黃道度推交周度以定食限月食則太陽與太陰遇雖亦兩周相切而有視差必先加入視差而後得距度定其食限也惟其食限各異故推太陰越五月能再食越七月不再食而太陽越五月七月皆能

再食。

至于食分則以距度求之。蓋兩周之心相距之度也。在月食則爲太陰心。實距地景之心。愈近食分愈多。在日食則爲日月兩心。以視度相距。其近遠不依實度而依目視之所及爲準。此即月食分天下皆同。而日食分隨人目東西南北各異之原也。

食分以緯度而定。食甚前後時刻則並以經緯而定。蓋太陰本時距度多寡不同。即入景淺深亦不同。淺則歷時少。深則歷時多。此蓋從緯定也。若就

經論。太陰之自行。時疾時遲。緯與視徑雖同。而自行詴食不同。即所得時刻亦必不同。但太陰入景之弧與出景之弧暑等。故依其行弧。推食甚前之時。倍之。隨得食甚後至復圓之時。乃日食時刻。則又以視差有異焉。

交食圖列方位。方位者。日月失光之面。所向之方也。法先考本食是陰曆或陽曆。更考黃道。是斜交。日月亦依以斜行。食時方向必異。不可不審也。故繪圖以一直線過日月二心。審其與地面相遇之勢。乃定日食方位。過日景二心。審其與地平相遇之勢。乃定月食方位。舊法徒以陰陽二曆求之。疎矣。驗時安得合乎。

第五卷詳日月視差及日食掩地面幾何。凡推步日食要以人目爲主。目見之會。非實會而視會也。此差雖由地半徑生。以人目在地面更爲人目差分。不在地心故別有三等。一高卑差。以天頂爲限。一南北差。以黃道爲限。此限能變諸曜緯度。一東西差。以黃道九十度爲限。其左右能變經度及時刻。測此三差。悉用三角形。因設地半徑爲一邊。日月各距地高爲一邊。各距地面之遠爲一邊。乃得高弧。或正或斜交于黃道。以四方分視差。然東西南北二差。又時有變移。彼此相較。展轉推求可也。

論日食之掩地面。必係全食。或係一分。或本日太陽適在最卑。而共視徑。大似太陰之視徑。若此。則雖二曜之心合而周邊大小微異。乃見金環焉。又總論見食之地。其廣幾何。且見食進退一分。應地面幾何。由是以推各國各省能見

食與否。並食分多寡等義

第六卷依原算日食以顯推表。及其所用之所以然。必以視差求視會固詳前引三差。恒垂向下。高卑差爲正下。南北差爲斜下。東西差猶中限之一線。爲正。左右皆斜。此是太陰所變距黃道度。及順黃道經度用以加減時刻。並求食分。可矣。但除地半徑差外。別有三差。名曰氣。一曰清蒙高差。乃視地所出清蒙之氣。能變易高下。二曰清蒙徑差。日月居其中。隨變本徑之大小。

三曰本氣徑差。本氣者。即月天以下空中氣也。較清蒙爲更精微。亦能變太陽之光照。令目所見之視度視徑。隨地隨時大小不一也

第七卷測考食分方位及時刻。務推與測並行。以自驗其法密與否。西厝家創法之初。審之于天。以求其當然。成法之後。復考之于天。以証其必然。正此意也。交食推法。既備前卷。本卷則引測交食多寡之式。如測日月各食分。或于室內。或于室外。以真光形。如窺鏡等。承其射光之容。即食分多寡可得

非舊法亦盡所能及也。至二曜食時所向之方位。或正或偏。測與算合。不啻爽毫末。又日月或全或零食之時。其變形之限。如一食所共者。初虧食甚復圓月食所獨者。食既生光。皆可得其準也

五緯曆指一卷。公論定各星尾古今次序。測五星平行均數。據古傳太陰最近地。其次爲水。爲金。爲日。而火而木。而土。而恒星古又謂諸天皆以地心爲本心。今測則惟日月與恒星爲然。五星各與地不同心。即各視差及各高卑距地遠近可徵也

五星諸行。較恒星與太陽而得。古今共法也。乃先記其各平行。而因各本行圈皆與地爲不同心圈。并亦定其本行。而更以古今圖樣解之。且增以新

第二卷至六卷每卷測定五緯一星之最高。及本天與地中兩心之差。並各星表曆元。以得各自行及歲行加減等度分。但金水二星之行相似。與火木土異。蓋火木土或會或衝太陽。以其實行爲歲行之界。而金水即以太陽平行爲本天之平行。其本

天不出太陽之本輪因加小均輪以齊其順逆行
天一周有二伏二見之時非彼三星毎歲一會一
衝太陽可比也又火星或以其行甚曲或以其行
之遲疾不等有時四五旬日行過一宮有時二百
餘日不及一宮行似無法茲窮究其理以著于圖
定其經緯高卑之行使測與推諸用法皆明也
第七卷論五星緯行推其與恒星或互相照或同出
入以定其凌犯近遠見伏諸類蓋舍緯行南北多
寡而止論經行即凌犯諸類無從得其全也故引

古今累測遊星之緯記其各本道與黃道之交角
並繪圖用三角形所推兩道相距各本天交行而較火木土于金
之比例又定五星各本天交行而較火木土于金
水詳其緯從何而生從何而有異同也
第八卷著諸曜凌犯相照伏見之原解七政遲疾二
行五星留逆順合衝各情並著表繪圖求入宮入
宿等法并論農家占歲醫家察疾人預知天時之
雨暘皆由日月五星所命又定月大月小節氣閏
月諸法

第九卷依古今法測五星各距地之遠近以推其降
地之力測各視徑及實徑之大小定其凌犯及諸
照之密合查五星光色以考其照物之性情益星
皆借日光之分而所發光色各異行如鏡者有如
水者有如金者始由各藥本體之色而然又據新
法新測以考中曆之古測乃知古測晨夕二弧日
時折半以求合伏之時非法也又其所用表器簡
乎等儀皆與星行之道絕不相似而用以測五星
則非其器也大約測五星須用黃赤全儀弧矢儀
經緯象限等與其行相類者而又常較之于恒星
乃可得其準也

已上畧引書目皆歸曆原以全修曆之學闕一不可
古之論曆者或務改曆元如氣應等或務正定歲
差不則求之合朔求之五星求之宿度而已總皆
掛一漏萬其法立窮必如新法乃爲無歉且此外
更著學曆要書如割圓法八線表視學幾何要法
測量全義渾天儀用法比例規等算開方等法以
爲窮通之學而曆學于是乎大備後有學者宜究

心焉

欽鈔通玄教師加二品銜欽使同通政使掌欽天監印務事臣湯若望謹定

曆學維新

曆學有法有用法者測各重天之運行體勢以審諸曜出入隱現以求本行軌道以定準則也用者取本法測定之分數隨方隨時以推步日月五星次舍衝照交食凌犯順逆等情也二者關一不可然而立法難矣語云毫釐之差千里之謬在曆學爲尤甚中國自漢迄元造曆者七十餘家立法者僅十有三家且即爲密近者非也測冬至之于曆術未及百分之一歲實一朔實及轉終

皆不免乖違後人難憑致用有謂得一冬至之正時交終等策爲已定者非也此皆諸曜平行之率何由遽定視行有謂測率四應可以無忒者非也此不過推算平行之界而已有謂多測交食稽其某法先天某法後天而後棄計管策折中取之者亦非也曆家立法數繁瑣用以算步交食不下四十餘條究竟何項何數可以折中取半者因知古來修改門戶雖岐實

則互相依倚間有出一二新意亦未必洞曉本元踈其大端猶不過截前至後通計所差加減乘除分派各歲之下便謂修改已耳即使僅合一時豈能施諸久遠後惟授時曆稱精密頗其法亦未盡善在當日已有推食不食而失推之弊何況沿襲至于今日哉他若回回曆者其曆元爲西域所定使非中曆先推太陽躔度至春分之日彼亦茫然無據以得支干以合中國所用歲月也況其曆元已歷千年不可後用乎茲惟新法悉本之西洋治曆名家曰多祿某曰亞而封所曰歌白泥曰第谷四人者蓋西國之于曆學師傳習習人自爲家而是四家者首爲後學之所推重著述既繁測驗益密立法致用僕殊至極旅帙採其精詣究其奧賾而又參以獨得發所未發焉更將今測以廣古測必求合天年世互考中西名例事皆仍舊合異歸同成書已進

地球

地在天之中心常靜不動與天相拄不能運轉但其形渾圓古謂方者蓋指其德耳凡居處地球者其視日景之不同分有五帶其中則自赤道南北各以二十三度半爲限此即二極出地之高名爲煖帶居其下有午正立表撥日測景必自朔南射北顧每歲必有二日其表無景即春秋二分太陽正過其天頂之日也此指正居赤道下者春秋二分日中無景過春分則景在南過秋分則景在北此帶惟一又於其南其北各自二十三度半外各截至六十六度半爲限名爲溫帶其下居南者表景恒射南居北者表景恒射北歲有一日其居極短然太陽則不經其天頂矣此帶有二以上三帶皆太陽每日有出有入者也又于南北二九自六十六度半外各底其極名爲冷帶其下或表景局圍旋轉有日太陽繞其地恒見或有日太陽繞其地恒隱見之候或久至半歲或數月不等此帶亦二是爲大地共分五帶之緊也固此推知距赤道之南北二九其氣候必相反如太陽躔星紀宮向北之方爲冬至向南之方爲夏至

春秋二分以及諸節。莫不皆然。又因此推知地球爲
入所止。以大頂而分四方。亦可界爲三百六十度。以
合天行。東西爲經。測以赤道南北爲緯。測以子午規
（所見篇）但測南北者。有二極以爲之端。欲測東西。則須
先定一所以爲起界。（新曆表以京師爲起界他方準
而後地之經緯。皆可得而明焉。苟不諳此。則無以知
（親測。亦據輿圖以定其經緯。）
幅幀相距之數。而諸方太陽節氣。五星經度凌犯。交
食時刻。日食分秒。悉無從推步矣。（日食南北東西各
同但東西不同時耳。且不惟是。即古測今測歲實之異。日出日
不同分數皆
新法曆引 一 八
入晝夜永短之差。咸取準于地之緯度所係大矣。其
可忽諸。

天道

天體渾淪。穹然莫辨。必也相形酌理。判立界限。以爲
依據而後推測之功可施。則夫設立諸規。以考衆數。
爲用甚大。且急較爲曆家首務也。新法總有四大規。
一曰地平。一曰赤道。一曰黃道。一曰子午。四規闕一
不可。蓋地平規者。從人足所附。極目四望之界而設
也。人附地面所可望見者。天之半耳。其半恒統于地
下。人不可得而見也。即此可見不可見之界。而諸曜
由是而出入。明晦晝夜由是而分。固故此規。制爲四
象以應四方。象各限以九十度。是爲地平經度。而各
（所見篇）但測南北者。有二極以爲之端。欲測東西。則須
先定一所以爲起界。（新曆表以京師爲起界他方準
而後地之經緯。皆可得而明焉。苟不諳此。則無以知
（親測。亦據輿圖以定其經緯。）
隨赤道之緯度。并北極出地之數。皆可得而稽之矣。
赤道規者。從南北二極相距正中之界而設也。古曰
天行健。又曰天左旋。左旋而行健。則知南北必有其
極矣。極也者。天體永久不動之兩端。周天倚爲環動
新法曆引 一 八
之樞者也（極非星也。云極只其near近極之星以命耳。）（此指如一極出地。必
一倨入地。其出入之度惟均。牖家乃於二極相距最
中之界。設有赤道一規。平分天體。爲南北。南者爲外
爲陽。而北者爲內爲陰。其亘于天中也。終古不易。推
步者準此則無容置議也。本規列度三百有
六十。度十有二。刻九十有六。天體一日一周之運。于
是爲紀。晝夜刻分之永短。于是焉定。黃道出入之廣
狹。于是爲齊。春秋二分之界。景于是焉限。南北緯算
子是爲起。大地全圜。于是焉度。凡此皆其用也。黃道

規者。從太陽旋周一境之界而設也。蓋太陽行天一歲所周軌蹟旋以成規。是名黃道。本規斜絡于赤道。共半在南。最南界爲冬至。其半在北。最北界爲夏至。二道相交之兩點。爲春秋分。以故四平分之爲象限。限各九十度者。是即二分二至四正之限也。總計爲三百六十度。十二剖之爲候。蓋用以節七曜列宿之行。用以審日月交食之限。至較著也。子午規者。從諸曜升降度適中之界而設也。太陽一日旋天一周。見于東方。漸升

至高爲正午。此地平以上東半晝分過午向西漸底地平是爲西半晝分。乃謂之降。他曜皆然。于此升降在午。是規透過赤道及地平各二極。其偕赤道地平而交爲直角也。恒然不動。但人在地面南北遷。此規惟一東西遷。則隨在各異也。（與地平同）已上四規。各有本用。非實有二道川。所係非小。曆家測候。欲求七政行度會望等諸法。舍此無從措手。以此未言象數。先以詳明諸規爲首務也。

一系赤道有恒動恒不動二用。恒不動者。以定各方時刻。恒動者。以相交相割于黃道也。俗謂赤道有二者。蓋即指此二用。非實有二道也。

二系赤道正居天頂。則兩極適與地平相當。至道距天頂度數矣。其經度即過極圈緯度即距等圈也。

三系黃道與赤道斜交。故其極自有本極。謂之

黃極。黃極者。恒星與太陽本行之樞也。論二道最遠之距。（即南至北至之距）今古不同。今測定爲天度二十三度三十一分三十秒。上古較多數十分。後此則漸減矣。

四系周天諸道。用立多規。以便測驗。但其爲規。也非止旋周一線而已。蓋一滿平圓面也。面爲各曜之所經行。故謂之道。某曜在某面上。即謂之在其道云。

曆元

所謂曆元者乃以諸曜之平行同時而求各所曆數居宋因之用爲起算之根也新法則以天聰戊辰前太陽過天正冬至後第一子正爲曆元其日干則已卯也斯時太陽躔星紀宮初度五十三分太陰在六宮初度五十分他曜皆以此時行度爲準不用冬至曜終歲細行莫不以子正起算又安用冬至時刻爲哉

曆算

儀以周天判爲三百六十五度又四分度之一所謂日度也蓋以太陽之行黃道日一度度析百分分析百秒且又均之分爲宮次氣候法用奇零勢難齊一且天度者歲實之日分也中曆所用歲實諸家多寡不等是其分天非一定之衡而爲游移之法欲以是決定諸曜之行豈不難乎若夫新法之分周天曆度也即于天度以三百六十平剖之度析六十分分析六十秒蓋六十者半之則爲三十三之一則二十四之一則十五餘任剖析皆爲自然面然之分往古曆家因之用爲起算之根也新法則以天聰戊辰前太陽過天正冬至後第一子正爲曆元其日干則已卯也斯時太陽躔星紀宮初度五十三分太陰在六宮初度五十分他曜皆以此時行度爲準不用冬至曜終歲細行莫不以子正起算又安用冬至時刻爲哉

而與他度分秒并之若加時刻則以十五分進一刻四刻進一時二十四時進一日二十四西法謂之小時也此加法也減與加反用猶所餘其法先須較數多寡多中減寡理數易明若于少內減多必立借法以通其變如借度化分借分化秒乘法者九五積之義有實數有法數凡單數乘度分秒不變位若度乘度復生多度分乘分以生秒秒乘秒以生微則皆變位分秒相生皆指奇零而言此不可不知也除法者以少剖多分分除減意也爲法有二或以單數

商除。亦不變位。荷分度不盡。即以除度化分除之。分秒亦然。開方者。以化法求其微數。用籌乘除。然後再受為度。或用三率法亦可。是五法者。盡歷算家。然而新曆之算諸星經緯及交食等項也。蓋有二術。其一術取所圖各宿曜本行規之半徑。并其所設其日平行即本圖卜之弧。用諸三角形法推演。乃可得經緯細行。或交食之分數時刻。此術最為煩密。果能精心於此。即諸天周行軌迹隱微。罔不洞然。其二。以先所推定諸表握算。設如某日某刻。欲求太陽經度。則第用加減二

法。檢表二三次以求。即可得其宮度較之中曆節氣求經朔之法。簡便數倍。餘如五星太陰等曜。以及交食皆各有表可稽。火星兼用乘除。他則但資加減。立法雖難。致用則易。然而一遵超經。萬一操觚小失。恐并迷昧元初之理。所以二術不可偏廢。皆為推步家之所朝夕從事者也。

句股

句股之術。從來尚矣。古九章周髀載之。宪不過一三遍直角形而已。垂線為股。橫線為句。斜線為弦。測量

割圓

割圓古法。亦即以圓求圓之意。但古法設弧以求弦矢。缺日四十餘項。頗為艱繁。新法易之以表。開卷即得其宮度較之中曆節氣。并迷昧元初之理。所以二術不可偏廢。皆為推步家立表代股。平圭代句。而景為其弦。語斯術者。高深廣遠。無不可求。而測天之為用尤大。然而舊法雖有三元五和五較等用。不過設二求三。且泥于直角一形。若遇斜角弧角。無以措用矣。新法變而通之。既名

仍另立表也。通弦之外有切線割線。通弦全在規內。切線全在規外。線從規心出于規周之外。則爲割線。然而弧有正有餘。弦矢切割四者。因亦各有正餘。如象限。爲本表之限。或于限內取幾何度。謂爲正弧。其或逾九十度者。即謂之餘矣。正餘各有弦矢割切四線。都爲八線也。

恒星

恒星亦名經星。云恒者。謂其象終古不易也。云經者。以別于五緯南北行之義。其數甚夥。莫能窮盡。就中有光體渺微。非目可及。非儀可測者。畧而不錄。其在等第之內。已經新法測定者。南北二極。共有五星。稍其大小分爲六等。第一等大星。如五帝座。織女類者。一十有七。二等如帝星。閒陽類者。五十有七。三等如太子少衛類者。八十有五。四等如上將。柱史類者。三百八十有九。五等如上相。虎賁類者。三百二十有三。六等如天皇大帝。后宮類者。二百九十有五。此皆有名之星。計共一千一百六十有六。餘皆無名者矣。至于天漢斜絡。天體古昔多

諺傳邇來窺以遠鏡。知是無算小星。按一帶即如氤氳氣等。亦小星攢聚以成。第非人目所能辨。遂作如是觀耳。小者不足論。論其大者。古曆以周天諸星分爲三垣二十八宿。各定有名位。座次。每座每宿星數多寡不齊。顧其所謂宿者。蓋取七曜經行止宿之義。且用以便測算經度。又爲其各能主施德也。西古曆亦列二十八舍。所定二十八距星。皆與中古脗合。第皆距西用天關爲小異耳。此二十八宿者。各以一

陽之日。心危畢張爲最陰之日。此外五緯各屬四宿。每以七日爲期。每日各屬一宿。西曆亦然。西經傳上古有一大師名諾厄者。廣宣曆理。以過萬國。則亦有所本也。

一系皇之命名。多係偕義。非可過泥。虛名便謂實有其驗。比如貫索一星。中以其象囹圄。名以冠冕。一吉一凶。以貫索。西以其象冠冕。名以冠冕。一吉一凶。全由人意。豈天星賦質然乎。至謂諸星倩性不同。歩施互異。是又理所必然。不得棄置弗論

也。故總圖于某星爲某緯者。咸附注之。

二系圖星之法有二。一渾球有南北二極。有地平子午諸規。界列黃赤二道。運之能肖天恉旋轉。以審各星經緯度分。以辨星中出沒。以測夜晷甚便也。一平面圖雖之以上諸用。然諸星位置宮度。聚若視掌。爲用亦大。因有多種之分。日見界圖以北極爲心。其最南隱于地中星。極非此方人目可見者。則截出之。一曰赤道圖。黃道圖二者。各以其極爲心。其道

爲界。蓋皆以天之南北平剖爲二圖者也。曰分星圖。依黃道分天爲二十圖。均賦經緯。署以維辰。按圖指陳天象。莫晰于此。外有渾蓋。所用天盤。以極爲心。載冬至規爲界。亦圖星于儀上。肖天運動。以規諸星出沒升降。又有平儀。從二極剖天爲南六宮北六宮二面。亦繪辰宿。可代渾儀旋轉。至若古傳星經圖步天歌等。雖亦分有宿座。便于視覽。而經緯度分悉皆茫然揑測。于測候無用也。

星中出沒

太陽右旋。一日一度。終歲行天一周。必復與某恒星合。又必有某星與之衝。曆家無從測其合者。測得其衝者。謂爲歲差。所從來矣。然由本方極出地度。恒星有出沒者。亦有不出不沒者。如京師北極出地四十度。則星距極四十度以內者。在京皆不能見矣。至論恒星見伏。亦由太陽右旋至某宿度。附近之星。光爲日奪。故不能見。道太陽去離漸遠。則此星光漸升東方。見而不伏矣。緣爲用甚鉅。而曆家但于中夜資之以定時刻而已。

日軌

太陽之行黃道也。論其積歲平分之數。新法以天度是而升至午點。即日中星。此其星中出沒。在立象學。詮爲五十九分八秒有竟。所謂牛行度分是也。然平行疾而實行則固非齊矣。冬盈而夏縮矣。所以然者。蓋緣黃道圈與日輪天不同心而黃道之心即地球心。是日輪天與地球不同心也。心既不同。則日行距地近遠不等。距近即行疾。疾則所行之度。遜于平行

而爲盈縮冬月一度一分有奇以較平行盈二分矣距遠卽行遲遲則所行之度不及平行而爲縮每夏月一日計行五十七分有奇以較平行則縮二分矣盈縮相差若此豈可謂之齊乎終歲之間但逢最高限最卑限二日平實二行度數惟一此外兩行之較日日不等新法因其或過或不及也故有加分減分謂之加減差蓋以有恒率之平行爲根而以加減差定之然後差而不差非齊而齊矣至論太陽之入某宮次以分節氣也亦有平實二算蓋算平

行十五日二十一刻有奇爲一節氣乃一歲二十四平分之一耳若用驟度之日以算則冬夏不齊冬一節氣爲十四日八十四刻有奇夏一節氣爲十五日七十二刻有奇總由夏遲冬疾故其差如此皆非舊曆之所解也

系太陽天距地極遠之點謂之最高極近之點謂之最卑亦名最卑此二點者乃盈縮二行之界二其一從某宮次度分行天一周而復于元度其數爲三百六十五日二十四刻二十一分有奇以較平行其一爲太陽會于列宿天之某星行天一周而復與元星會但其星每歲有本行故須加本行以定歲而其所須加者新法定爲五十一秒所謂歲差也然而

日曆紀年惟以全日推算不用小餘如以太陽十二次會合太陰爲歲也爲三百五十四日每二年三年而閏一月中曆是已如以太陽周十二宮次爲歲也爲三百六十五日每四年而閏一日西曆是已此紀年之槩也紀月有二或因太陰會朔一次以定謂太陰之月或因太陽行一宮次以定謂太陽之月頓其十二分年之一分則一也一月之終分有大盡小盡有比如初朔子正初二朔者過二十九日外而不及第三十日之子正則謂之小過子正則謂之大

二朔同一天干。小則不同矣。故有三十日弱，時刻不及者。曆家不得名大。或二十九日弱而時刻已逾者。曆家仍不得名小也。且宇內地度不同。而月之大小。因以互異。比如京師第二朔。在子初二刻未到子正。其月爲小。而西安此朔。則已在子正初刻。又當爲大。盡矣。地度愈遠。時刻愈差。非可強而同之也。月有閏者。太陽躔一宮之時。與月會合二次以成者也。其月因無中氣。故謂之閏。但古法置閏用平朔氣而新法用太陽所躔天度節氣。故閏有合有否。或先後一月不等也。

晝夜晨昏

太陽躔宗動天西行一周。而復于元界。謂之一日。東升西降。循環無端。其在曆家起算。判定一界。以爲依據。則恒以太陽在于在午爲準也。論從子午起算之日。每城實行度分。日日不等。差數一刻有餘。蓋緣黃道與赤道二道。又廣狹異距。即道與經不同。分。此其所當審者也。今論晝夜。太陽在地平上人目可得而視。謂之晝。太陽漸隱地平之下。人目無見。則謂之夜。是晝夜者。太陽出沒地平之名。隨時。太陽與其晝夜刻分。皆可依法推算焉。

終而法算與目見恒異。蓋太陽體大。算法皆以體心出地爲晝始。而人目以一見日輪邊爲晝始。又日出沒升降。度有斜正不同。又地平各曜出沒之界。受清濁氣有變。凡此皆非人目能揣。故曆家立有視差法也。一晝一夜。平分爲十二時。時各八刻。一日十二時。共刻九十有六。此恒率也。其晝夜永短遞遷之故。則不但日行南陸北陸不同而已。亦由北極出地高卑互異。而永短因焉。此如赤道正過天頂之地。兩極合於地平。其晝夜均停。絕無永短。又極在天頂。赤道與地平平行。其下晝夜。亦無長短之較。但太陽百八十日恒見。百八十日恒隱耳。此外諸方。各有永短。顧其一歲之中。晝夜均停者四日。推算者引而伸之。據四日之一日。遂漸加減。因得九十日之晝分夜之二界也。以推終歲之數也。再論晨昏。是分晝夜之二界經數刻。始適然滅太陽將出未出數刻之前。其光東發。星光漸爲所奪。是名爲晨。太陽已入。迴光返照。亦經數刻。

滿。是名為昏。其久暫分數。亦因冬夏而分短長。新法以日在地平下十八度內為晨昏之限。但太陽行此十八度。又各方各宮不等。因有五刻七刻十刻之別。若論極高七十二度以上者。則夏月晨昏相切。雖至丙夜。無甚黑也。

太陰

太陰之行。參錯不一。推步等算。為力倍艱。苟或分秒乖違。交食豈能密合。故必細審其行度所以然。而後可立法致用也。蓋月較諸曜。本旋之外。行復多種。第

一曰平行。一日十三度有奇。但此行之界凡四。一界是從某宮次度分起算。此界定而不動。二界為本天之最高。此非定界。每日向天右行七分有奇。是月距本天最高。一日為十三度三分有奇也。故其平行二十七日三十刻有奇為一周。已復于宮次元度。又必再行二十三刻有奇。為二十七日五十三刻。始能及于本天之最高。此行新法謂之月自行。中曆于此謂之轉周。滿一周謂之轉終。其最高則行八年有奇。至二十七日五十三刻。始能及于本天之最高。此行新法謂之月自行。中曆于此謂之轉周。滿一周謂之轉終。其最高則行八年有奇。而周天。謂之月孝。三界為黃白二道相交之所。所

謂正交中交。此界亦自有行。乃逆行也。自東而西每日三分有奇。則月平行距正交。一日為十三度十三分有奇。至二十七日二十七刻。減交行之一度二十三分。得二十七日十五刻有奇。月乃回于元界。曆謂之交終。四界是與太陽去離。太陽一日約行一度。則太陰距太陽為十二度十分有奇。至二十九日五十三刻有奇。逐及太陽。復與之會。曆謂朔策是也。凡上四行。總歸第一平行。其第二行。日小輪。每一朔內。行滿輪周二次。每日為二十四度有奇。若以不同心圓論。此御太陰中平圓也。

因有此行。復生第二損益加減分。云第二者。蓋于朔望所用加減分外。再加再減。故也。此行中曆所無。以上太陰諸行。新法定其軌轍不外三者。均圓一。不同心圓一。小輪一。然不同心圓與小輪。名異而理實同。曆家資以推算。兩用互推所得之數正等也。

一系月道惟一。古謂月行九道者。乃白道正交行及四正陰陽二曆各異命之。因有八名。加以公名。共有九耳。非真有九道也。白道兩交黃道。論最遠之距。謂為五度。此係二曆未甚

大差之數。新法測得兩心測望外。相距皆過五度。上下二弦。則爲五度一十七分三十秒。推知二道相交之角。非定而不動者。要非廣狹之行。恒以十五日爲限也。

二系合朔後月夕西見。遲疾不一。甚有差至三日者。其故有三。一因月視行度。視行爲疾。陰曆則疾。見。遲陰。則遲見。一因黃道升降或斜或正。正必疾見。斜必遲見。一因白道在緯南緯北。凡在陰曆疾見。陽曆遲見也。此外又有極出地之不同。朦朧分。與黍黍差諸異。所以遲疾難齊也。

交食

凡日月之行。二十九日有奇。而東西同度。謂之會朔。主若日行在黃道近交。人視爲與日同經同緯。是人目與月日相參直而月晦正隔日光于人目。則爲日食。日食者。非日失其光。光爲月掩耳。凡太陰距太陽一百八十度而正與之衝。謂之望。若當衝時。月行近于兩交。必入地景而爲闇虛。此乃月日同在一線。而地居其中間。日光爲地所阻。不能射照月體。則月失其光。而爲月食。此日月二食者。驟度有恒。持籌推步。分秒確然。而曆家各法之疎密。于此更難掩也。試言其器。黃白二道相交之二所。名正交中交。凡日月行及二交爲同度。同度則有食矣。然而論交。又須論限。及交而在限內。則食。限外則不食。此不可不審也。顧限度諸方不一。益太陽於諸方之地平。高度不同。而陰陽二曆之各限亦異。論緩帶下之地。二曆互相受變。如白道向南極半周。有時在天頂。及黃道之中。勢必反謂爲陰曆。白道向北半周。是時在黃道外。勢必反謂爲陽曆。故其下日食之限莫得而定之也。他域更近于北。必陰曆限多。陽曆限少。更近于南。必陽曆限多。陰曆限少。比如京師近北。約算陽曆八度。陰曆二十一度。則知日月相會。凡在陽曆近二交八度。在陰曆近二交二十一度。其下必見日食。而過此限以往。則否。即北可以推南。莫不以遠近分多寡矣。然而二曆食限之度有異者。其故蓋在月輪。月輪比日最近于地。而月又小于地。人目見月之所。又在地面。不在

地心，故以月天論地平。雖天與地球皆爲半分。而過其心。而人在地面高。所以視天地之兩界。則似地球與月天并半分也。少半在上。多半在下。而差約一度。半。尚少一度。此其較。謂之視差。

故以本法推算。月已出正地平。其于人目所視之地平與視地平之極。皆以一直線合于天頂。無有視差。過此左右。不兒有差。愈遠天頂。愈近地平。差必愈甚。大視差無他。恒降下月體數十分耳。設令日月同度。同在近交之南。又因同度。並在正地平上高二十度。則太陽于視地平。爲十九度五十八分。祇降二分。太陰于視地平。爲五十八分。故以算論。雖二曜同高同度。而人目視之。太陰恒下于太陽一度弱。不掩日光。則不食。若

唯在地平上高七十度。則太陽無視差。太陰視差。十分。其降于太陽亦止二十分。勢必相切。或至掩數分而成食。若二曜在交北。又當以太陰算在太陽之上。庶因視差所降。而掩陽光以爲食也。顧此二地平之差。又分二類。一加減交食分數。謂之氣差。一加減時刻。謂之時差。曆算之艱且劇。莫過於此。所最當究心者也。

氣差

氣差之全與不全。其故有二。一由天上之行。一由食時地平上高弧之度。均一食也。有見全食者。有見食多寡不等者。有全不見食者。就南北論見食地界。設如北京見全食。其南北各距四十五度之地。爲萬一千有餘里。皆見有食。然而多寡不等。就東西論。各距六十度。爲萬五千有餘里。各見食。而分數多寡。

亦不等焉。即月食時刻。南北亦有不同。而東西爲甚也。

三餘

三餘猶加紫氣。名爲四餘。亦謂之四隱曜。然詳求天行。實無紫氣。且絕無當於推步之微。故西法棄而不錄。第取三餘。一羅睺。一計都。一月孛。羅睺即白道之正交。計都即中交也。月道自南遡北。以交于黃道之一點。此點有本行。每日左旋三分有奇。而羅睺正對之點。即爲計都。蓋兩規斜絡。其兩交之二點。必正相

對也。月字是月所行圈極高極遠之點。謂月離于是其行極遲。其體見極小。蓋字云者。指其交輳兩行相悖之義。故其平行右旋每日七分有奇。是三點者。土水火諸星本圈亦有之。名義皆同。第其各行不同耳。古曆悉所未識。悉置不推不錄。新法用算五星之緯故于本曆名詳其名數云。餘惜日者之流。以羅計月孛等名。皆指為星。謂其所經宿度各有吉凶。用以推人疇命不知周天諸道諸點。皆人所設。以便揆算其行度耳。並非實物。何與吉凶。至紫氣一暉。或謂生于

閏餘。或謂土水相會。或謂古人以是紀直年宿。故二十八年而一周天。都無義理可考。故月離曆指詳論其必無是曜也。

五緯異行

土木火金水五曜。名為緯星者。謂其日有近南近北之行。與恒星異也。夫五緯之行。各有二種。其一為本行。論其行界。亦分四種。非若回回曆總一坡高卑之行。如填星約三十年行天一周。日二分。歲星約十二年一周天。日三十五分。熒惑將滿二年一周天。日五分。太白辰星。皆隨太陽每年右旋天一周。各有盈縮。各有加減分。各有本天之最高與最衝。即其最高又各

五緯緯行

太陽之行。因黃道斜交于赤道。故其距赤道之緯南北也。各二十三度有半。以成二至是黃道者。太陽

之軌蹟也。太陰本道又斜交於黃道最遠之距爲五度汉生陰陽二層。五星之道雖相距緯度各異。而其斜絡黃道則與月道同理。故皆借月道諸名名之。其兩交之所。亦謂正交中交。其在南在北兩半周亦謂陰陽二曆。審是而五星緯行。應可詳求矣。蓋各本道外之歲行小輪恒與黃道爲平行。而又斜交於本道其上半恒在黃本二道中。凡星躔于此。則減本道之緯。其下半恒在本道外。星躔于此。則加其緯。然此小輪之緯向。則恒不變。如土星三十年行天一周。其在

正中二交之下。必無緯度分。十五年恒北。十五年恒南耳。凡衝太陽。因在小輪下半。即加本道緯度。凡會太陽。因在小輪上半。即減緯度。他星亦猶是也。其或行近于地。小輪加緯益多。太白至夕伏合之際。內其近地。其緯幾及八度矣。中曆不論緯行之原。一見金星見時刻。又自不等。所以然者。太陽由黃道而斗在緯南北七八九度。即詑謂本星失行。豈非誣乎。又中曆亦有五星南北緯行圖。亦界以黃道本道。似矣。但其逆行之蹟。恒作一斜方形。此甚非也。五緯不行直線。安得方形。以此新法圖分二種。一設人在地仰視天上進退諸行。故於上三星衝太陽。下二星夕伏時。第作一僅似之圓形。凡衝太陽。如在本道交上。則不作圓形。即彷彿一之字形而已。一各星近遠於地之圖。要皆舊曆所未論也。

五星伏見

五星之光。與日相較。譬猶螢火之于庭燎。光本非減。第爲大光所奪。人莫能睹耳。舊曆亦曉此理。故用黃道距度。以定諸星伏見。如謂太陽在降婁初度。歲星在十五度。即以爲見限。似矣。然而諸星各有緯南緯北之分。黃道有正斜升降之勢。各宮不同。何得泥距度以定限乎。新法定限。惟以地平爲主。緣地平障蔽日光。能使星或伏或見耳。夫日之下于地平。其光漸收。所謂晨昏。此晨昏光之久暫。四時不等。即冥漠等

交。而星見時刻。又自不等。所以然者。太陽由黃道而下地平。或十度。或十五度。或至三十度有奇。原自不等。而星在黃道南。相距必多數度。在北。相距必少數度。其限豈可泥乎。大界土木火三星。較太陽行遲。行後太陽。夕伏晨見。金水二星順天東旋。較太陽行疾。

行先太陽。晨伏夕見。逆行反是。其與太陽遲也。亦夕伏晨見。太陰行較太陽更疾。晨伏夕見。至于金星之緯不及八度。則凡逆行。合太陽于壽星大火二宮。而其緯又在北七度以上。雖與日合。其光不伏。一日晨夕皆可見之。水星之緯。惟四度餘。若其緯向南。合太陽於壽星。此後去離。夕必不見。合太陽于降婁。此後去離。晨必不見。金合而不伏。水離而不見。此二故者。渾儀解之。他如恒星亦有夕伏晨見者。一因黃道之經緯度。一因其小大等第。即使為見伏之限。故亦可推

也。

測太陽

諸曜森羅。太陽其宗主也。或推或測。必首太陽。頒其應測之行。不外三種。一曰盈縮之限。二曰盈縮細行。三曰盈縮末之所。中曆之測太陽。未嘗及此三行。門所測止冬夏二至。稍未盡善也。其法立八尺表。用捷符器。于冬至前後三四日。測定三景。因以三景之較數。求太陽到冬至時刻。其法未嘗不是。所以為表而所歷則四十六日十刻十分。又從立秋底秋分。亦四十五度。是逐日刻數不盈縮初末之界。非二至之候。南北之行極微。計一日所行天度。行分半者。有一分者。有半分者。乃于冬至近期。建表尋丈。而景符光線。恒占數釐。或更稍為進退。其失彌甚。是恒景符易能定之。況八線而此一二釐間。相差甚微。彼景符光線。不伏。一日晨夕。皆可見之。水星之緯。惟四度餘。若其緯向南。合太陽于降婁。此後去離。晨必不見。合太陽于新法用八線表法查古所遺之數。以用于推步。庶稍密近耳。然又不但用表。亦時用別法以相濟也。比如春秋二分。太陽之南北行較大。日行天度二十四分。乃於其前後數

日。先測極出地度。得赤道高。次用象限儀。測日軌高。不免相差一分。而其于本算日軌入交黑時刻。則約差四刻耳。較之以尋丈表測冬至。差數。而乖違數十刻者。豈下大相遠哉。且新法于太陽實躔宮度分秒逐日可測。而舊法于二至外推步遂窮。何也。又新法本測日。太陽從春分底立夏。行黃道四十五度。歷四十六日十刻十分。又從立秋底秋分。亦四十五度。是逐日刻數不而所歷則四十六日三十八刻十分。是所謂春行盈秋行縮也。故定此盈縮初末之界。非

在二千點也，乃在二千點古今不同者如初次測日在二至之後六度，則是前後行度等也。何爲所歷之期日刻數不等？此率古稱盈朒，新法猶爲最高，因有此最高，遂斷太陽之行爲一不同心規也。其行遲者在最高之衝，此最高之衝，亦猶太陰之有月孛云。

測恒星

測星之法不一。大要以太陽爲主，而以太陰或太白或歲星爲中。次任取某星爲界。互相測度，即得其度分若干。日既沒，再測月，或太白或歲星，其距太陽相距度分若干。合兩測，即得太陽與此星之距。然後查太陽本日躔某宮度，則知此星所在宮度矣。測一星之經度如此，他星可以類推。于是又測此星出地平之最高，即其距赤道之緯度，并可得也。然而恒星之經緯度分有二。其一以黃極爲樞，每歲東行一十一秒有奇，而其距本極之緯度則恒若無變。其二則因赤道以算其經緯，南北星亦古今大異，如亮

時外屏星全座，在赤道南，今則在北，角宿古在北者今亦在南。星緯變易，類多如此，至以赤道論各宿距度，亦有異者。如觜宿距星，上古爲三度，歷代遞減，今且侵入參宿二十四分，他宿互有損益。距度各不同，因知赤極非恒星之極，而其經緯之度，求非赤道之經緯度分也。由是觀之，衆數精微，彌測彌明，彼自畫者流，輒謂循古已足，豈其然哉。

測太陰

太陰行度，所當測定者五。一遲疾，一遲疾初末。

一月孛行，一每日細行，一交行，五測有一不詳，月離之違合難齊矣。又月有氣差，時差，地平差，即地徑所生所測之經緯度分，于正度分復有相較，以此測月，于七政中爲最難。舊曆用表，于午正測定三景以求之，越四載而得一次測驗之時，九載而復推定，疑太拙矣。新法用三會食推算，其法以食甚正對太陽，得月經度，以食甚分秒得距交若干，以各食中積時日刻數不等，并得天上所行不等度分，于是用本法以求月天之實或最高，即極遲之行，亦遂得平視二行相較之度，以簡御

繁法莫善於此矣。其測上下二弦經度。亦有本法。蓋弦乃太陰實距太陽或東或西九十度。即周天四分之一也。先以本儀測定某限。次用法算其平行。因其加分恒與所測差二度餘。賴有二三均數測算乃合。又弦時去離南北。所測與算。亦較天度差四分之一。緣白道斜交黃道。相距度分。各廣狹不同故也。至太陰之捷恒星測其出入。亦可以知月離度分。但須先以地半徑差均之。

測五緯

上三星爲土木火。與太陽相衝會。然于衝會之二時。各無旋行加減分。緣其會太陽。即在歲行圈之最高。而衝之即在其最卑。于實行爲合故也。須知實行與平行不同。平行百千萬年維均。各星本天各有遲疾。然而簡便是求。制作未能盡善。雖欲齊之。非器不可矣。

測器

夫測器之在曆家。猶之工師之準繩規矩。不可須臾離也。蓋宿曜運行。熒然不齊。苟欲齊之。非器不可矣。然而簡便是求。制作未能盡善。雖欲齊烏得齊。古曆所紀。原有數種。而今靈臺所存。止有圭表景符簡儀渾象等器耳。新法所增置。曰象限儀。百游儀。地平儀。考儀。天環。天球。紀限儀。渾蓋。簡平儀。黃赤全儀。日星等晷諸器。或用推諸曜。或用審經緯。或用測極。或用求時。是諸儀者。皆爲曆學名家。酌量增修。精加研窮。

多歷年所。始趨巧便。此外尚有多種。以其不甚大用。置弗錄。而其最奇巧者。則近時所製遠鏡。尤爲窺天要具。用之能詳日食分秒。能見太白有上下弦。能見歲星旁四小星。又塡星爲撱形。旁附有兩小星。昴宿星三十餘。鬼宿中之積尸氣。以至光體微渺之星。用此奚啻多數十倍。抑且界限分明。光耀璀璨。噫。造器至此。異甚矣。

時器

凡日月交食會合。五星凌歷犯守。其時刻所由取準者。賴有時器也。然而大地之廣。時非合一。古法不分方土。第用時牌換算以定者。非也。新法製器。但須預定本方北極出地之度。隨在隨處。雖垣墻正側。皆可製造。能于一器之面。視太陽所躔節氣宮次度分。及定日之高度。并黃道各時由汲。其稱最者則地平器。立器。百游器。通光器。數種。他若柱器。尾器。十字器。等。不下數十餘種。而此外又有星器。與測月之器。以爲夜中測時之需。云若遇陰雨。則又有自鳴鐘。沙水等。測之製。水漏與古或以水入壺而時

勑錫通玄推加二品通政使司通政使掌欽天監印務臣湯若望著

總說

帝王開治求端于天歷事由是興焉炎帝八節。倣景功也軒轅甲子。系日成也帝嚳序星。徵天象也。堯置閏月。四時乃定。舜造璣衡七政以齊。夏后周人。其教漸詳。月令記于戴禮。協紀載于箕疇。自是以迨春秋。率崖登臺測驗日至。然而閏多失置。聊閣殊。珠舛爲甚。六曆出于周秦之際。後人疑其僞作。而今不可

考矣。漢初張蒼承秦用顓頊曆。洛下閎太初。劉歆三統。始立積年日法。以爲推步之準。後世因之。而行之愈不能久者。不知順天求合之道也。其後李梵造四分曆。七十餘年而儀式方備。又百三十年。劉洪造乾象曆。始減蔵餘。創制月行遲疾。陰陽黃赤交錯。以合天度。爲推步師表。又百八十年。後秦姜岌造三紀曆。始以月食衝檢知太陽躔所在。又五十七年。宋何承天造元嘉曆。始悟測景以定冬至。又六十五年。祖冲之造大明曆。始悟太陽有歲差。及極星去不動處。有一度餘。又五十二年。北齊張子信。始悟日月交道有表裏五星有遲留伏逆。又三十三年。劉焯造皇極曆。始知日行有盈縮。又三十五年。唐傅仁均造戊寅元曆。頗采舊儀。高宗時李淳風造麟德曆。以古時冬至。在斗二十一度餘。又五十三年。開元時僧一行造大衍曆。始以月食衝檢知太陽所在。又五十七年。宋何承天造元嘉曆。始悟測景以定冬至。又六十五年。祖冲之造大明曆。始悟太陽有歲差。及極星去不動處。

一百七十餘年。元郭守敬造授時曆。兼綜前術。時創新意。然亦僅能度越前代諸家。而求其密合天行。乖之永久而無敝。終未能也。明初作大統曆。襲授時之成法二百餘年。不知變通。託舛特甚。萬曆間曾議改修。至崇禎已巳。乃召望等前來。着書演器。曆成。亟欲頒行。恭遇

聖朝建鼐。遂用新法造時憲書。頒行天下。豈非一代之興。必有一代之曆。預修二十年以備

興朝萬年之法傳哉。於戲盛矣。古來治曆者。稱七十餘

家。考之前史。僅四十有餘人而已。茲引各朝各種。
以
本朝新曆之凡。概以質諸當世之知曆者。猶粗疎寡。於卷
即得。夫孰得而掩乎。

漢

武帝太初元年。丁丑洛下閎。鄧平造太初曆
成帝綏和二年甲寅劉歆造三統曆
積年一十四萬四千五百一十一
日法八十一

二曆同法。歆即衍閎平之法而爲三統。非有異也。
曆家立積年日法以準推步。益始諸此。其法以律
起曆。說多傅會。初稱朔旦合積。漸後天。至元和初。朔
天益遠。晦朔弦望。差天一日。宿差五度。

後漢

章帝元和二年乙酉李梵編訢造四分曆
積年一萬五百六十一
日法四

是時舊曆。朔甚。乃詔梵等另造新曆。乃以二十五

刻爲最實小餘。以四分度之一爲十分。天數與日
數齊。而日無盈縮。月無遲疾。止用一平朔。少曆。疎
謬可知。至永元十五年七月甲辰。造黃道銅儀。
獻帝建安十一年丙戌劉洪造乾象曆
積年八千四百五十二
日法一千四百五十七

漢曆三統四分。皆四分之一。餘分太強。劉洪始覺
冬至後天。乃減歲餘更以五百八十九爲紀法。百
四十五爲十分。考冬至日在斗二十二度精思

二十餘年。始悟月行遲速之理。創列差率。以周進
退損益之數。又知月行陰陽交錯于黃道表裏。日
行黃道。于赤道宿度復進有退。作乾象曆。

魏

明帝景初元年丁巳楊偉造景初曆
積年五千零八十九
日法四千五百五十九

先是黃初中韓翊因乾象曆減斗分太過。後必先
天。乃少益斗分。作黃初曆。至是楊偉忿翊之非。從

作此曆行之。尤象黃初二曆。泰校多年。更相是非。無時而決。至于景初。大衆不出乾象範圍。而其推五星尤爲疎濶。

晉

武帝太元九年甲申姜岌造三紀曆

岌病古今諸曆斗分皆疎。以致日月交會無驗。復作三紀曆。其言曰。治曆之道。必審日月之行。然後可以上考天時。下察地化。一失其本。則四時變移矣。于是考古今斗分疏密不同。法數各異。殷歷斗

分粗。故不施于今。乾象斗分細。故不通于古。景初十分雖在粗細之中。而日之所在乃差四度。日月虧已皆不及其次。假使日在東井而食以月驗之。乃在參六度。差違乃爾。安可以考天時治人事乎。

乃作三紀曆。歲實小餘二四六八三八。朔實餘五三〇五九五。轉終餘五四五一〇。交終餘三二一六一三。凡八萬三千八百四十一算。較前爲詳。而交終之多。則與景初同。于五星亦未見考正其獨斷者。則以月蝕衝檢日宿度所在。爲曆術者宗焉。

宋

文帝元嘉二十年癸未何承天造元嘉曆

積年六千五百四十一

日法七百五十二

承天病前曆昧于日所在之宿度。又合朔交食。不在朔望。因比歲考校。于元嘉二十年。作元嘉曆行之。其上表畧曰。漢代雜候濟臺。以昏明中星課日所在。雖不可見。月盈則食。必當其衝。以月推日。則

遲次可知焉。竟典日承星火以正仲夏。今季夏則昴畢中。火宵中星虛以殷仲秋。今季秋則虛中。過來二千七百餘年。以中星檢之。所差二十七八度。則堯冬至日在須女十度。左右也。漢太初歷冬至在牽牛初。後漢四分。魏景初法同在斗二十一。臣以月蝕檢之。則景初今之冬至。應在斗十七。又以土圭測景考較。二至差三日。春秋分則今之二至。非天之二至也。宜隨時遷改。以取其合。乃以一百九十二章積三千六百四十八年爲元法。以七百五

十二爲日法。又改歲實小餘爲二四六七一朔實
餘爲五三〇五八五。轉終餘爲五五四五二一交
終餘爲三二一六〇四。其曆成較前爲密。至武
帝時祖冲之覺其疎謬。乃議改曆
武帝大明七年癸卯祖冲之造大明曆
積年五萬二千七百五十七
日法三千九百三十九
冲之因元嘉庚子元遠已見。作大明曆法。乖遠日月所在。差覺三度。二至晷景。幾失一日。五星
之。其言曰。何承天意存改革。而置法簡畧。今已乖
新法表異 一八 卷上 七
伏見。至差四旬。留逆進退。或移兩宿。分至乖失。則
節閏非正。宿度違天。則四應等稍加改易而其改易
新曆是即大明曆也。四
之意有二。內一款因冬至宿度古今不同。謂天數
既差。則七曜宿度漸與曆舛。乖謬既著。誠應改制
今冬至所在歲微差。此言得之。

魏

明帝正光二年辛丑龍祥李業興造正光曆
積年一十六萬八千五百九
日法七萬四千九百五十二
時龍祥等九家曆合爲一曆。以李業興爲主。改元
合今。可爲最密。今就其曆考之。大約踵宋曆爲之
正光。名正光曆。魏書稱元起壬子律始黃鍾。考古
新法表異 一八 卷上 八
壬子曆氣朔稍違。熒惑失次四星出伏曆亦乖舛。
興和元年。齊獻武王入鄴。復命李業興改正武王
上言之。得詔施行。考洛京已來四十餘歲。五星
出沒歲星鎮星太白業興曆首尾恒中。及有差慝。
不過一日二日。一度兩度。他曆之失。動改十日十
度。熒惑一星。伏見體自無常。或不應度。祖冲之曆。
多甲子曆十日六度。何承天曆。不及三十日二十
九度。今曆還與壬子同。下有加增。辰星一星。沒多

見少。及其見時。與曆無舛。今此亦依壬午元不改。太白辰星。唯起夕合爲異。業興以天道高遠。測非難精。五行伏留推考不易。人自仰閟。未能盡密。但取其見伏大歸。畧其中間小謬。如此曆便可行。占尋據所見之驗。不取出沒之效。則曆數之道。其幾廢矣。

北齊

文宣帝天保元年庚午。宋景業造天保曆

積年一十一萬一千二百五十七

日法二萬三千六百六十

文宣受禪。景業奉命。叶圖讖。違天保曆行之。後武平七年。董峻鄭元偉立議。非之。畧曰。景業有心改作。不會眞理。乃使日之所在。差至八度。節氣後天。閏先一月。朔望虧食。既未能知其表裡。違疾之曆。莫又不可以傍通矣。故平分。虛退冬至。冬至虛退。則日數減千周年。平分妄設。故加時差于異日。五星見伏。有違二仰。遲疾逆留。或乘兩宿。又是年六月戊申朔。太陽虧。劉孝孫言食於卯暉。張孟賓言食於甲時。鄭元偉董峻言食於辰狀。宋景業等言食於巳暉。至月食乃於卯甲之間。其言皆不能中。大都五代諸曆家俱踵元嘉之明故法。改換章蔀。十分。妄自各立門戶。爭相妒競。以塗人耳目。如是而已。

後周

武帝天和元年丙戌。甄鸞造天和曆

積年八十七萬六千五百七

日法二萬三千四百六十

靜帝大象元年己亥。馮顯造大象曆

積年四萬二千二百五十五

日法一萬二千九百九十二

西魏入關。尚興李業興王光顯。後周明帝。詔有司造周曆。頗謬。及武帝天和元年。甄鸞造天和曆。終于宣政元年。至大象元年。太史上士馮顯更造大象曆。此曆氣多朔少。所差實遠。而顯自以爲衆校

隋

精密。

高祖開皇四年甲辰張賓造　開皇曆

積年四百一十二萬九千六百九十七

日法一十萬二千九百六十

高祖初行禪代之事欲以符命曜于天下。道士張賓緣知上意自云洞曉星曆盛言代謝之徵由是大被知遇。命造新曆賓乃依何承天法微加增損作開皇曆既行劉孝孫與冀州秀才劉焯並稱其失駁有六條。及以古今交食并測景辨其是非互有短長。如張賓訟然。殊不知張賓止依元嘉得法。微加增損。安得無差。即孝孫等議曆。亦止就書法辨論。總之千盈縮遲疾之竅。未得其真。雖辯萬言何益。

新法表異　卷上　十一

仁壽四年甲子劉焯造皇極曆

積年一百萬九千五百一十七

日法一千二百四十二

開皇二十年太史令袁充表曰。京房有言。太平日漸長。開皇二十年。日漸長至十七年。短于舊三寸七分。充上臨朝謂百官曰。日長之慶。共之作也。今當改元。乃改明年為仁壽元年。因以厭事。仍皇太子來管劉焯。以太子新立。修增其書。名皇極曆。與張賓玄互相駁難。是非不決。焯罷歸。卒。

召焯欲行。於是冬至又會焯死。曆竟不行。

煬帝大業四年戊辰張冑玄造大業曆

積年一百四十二萬八千三百一十七

新法表異　卷上　十二

日法一千一百四十四

史稱冑玄博學多通精于術數。時輩多出其下。乃擢拜散騎侍郎兼太史令。物千段。改定新曆至是行之。大抵學祖冲之之法而小變其說。蓋與劉焯皆踵舊法為之。無甚奇異也。總之隋人步曆不精。疏策未善。冬至或差二三日。則其景宜乎有三寸七分之差也。而乃妄附太平。祥稱仁壽。舛矣。卒之歷年三十。傳國二世。然則景長之效。壽耶。不耶。

高祖武德二年己卯傅仁均造戊寅曆
積年一十六萬五千三
日法一萬三千六百
高祖受禪將治新曆東都道士傅仁均善推步之
學太史令庾儉丞侯爽薦之詔仁均與儉等參議
合受命歲名爲戊寅元曆時稱戊寅曆共大要可
考驗者有七舊以戊寅歲甲子日登極曆元戊寅
日起甲子如漢太初一也冬至日短星昴合于堯
典二也周幽王六年十月辛卯朔入食限合于詩
三也魯僖公五年壬子冬至合春秋命曆序四也
月有三大二小則日食常在朔月食常在望五也
命辰起子半命度起虛六半陰陽之始六也立差
疾定朔則月行晦不東見朔不西朓七也高宗因
詔司曆起二年用之羅仁均員外散騎侍郎三年
正月望及二月八月朔當食比不効爲祖孝孫王
孝通等所駁十八年李淳風上言仁均曆有三大
二小云日月之食必在朔望十九年九月後四朔
頻大詔集諸解曆者詳之不能定庚子詔用仁均
平朔仁均曆法祖述甲玄稍以劉孝孫舊議參之
麟德間仁均曆較淳風最疎更相出入其有所中
淳風亦不能逾之
高宗麟德二年乙丑李淳風造麟德曆
積年二十七萬四百九十七
日法一千三百四十
高宗時戊寅曆漸差岐州雍人太史令李淳風作
麟德甲子元曆以古曆有章蔀元紀日分度分參
差不齊乃爲總法千三百四十以一之損益中晷

開元九年。一行奉詔作新曆。推大衍數。立術以應之。十二年測景于天下。南至安南。北至鐵勒。十五年曆成。而一行卒。詔張說陳玄景等次為曆術七篇。畧例一篇。曆議十篇。稱肯。明年說表上之。起厂

七年頒行。其大要著于篇者十二。內曆本議有曰。日行曰躔。其差曰盈縮。積盈縮曰先後。古者平朔月朝見曰朏。夕見曰朓。今以日之所盈縮。月之所遲疾。損益之。或進退其日以為定朔弦望之度。乃數使然。躔離相錯。偕以損益。故同謂之朏朓。月行

遊交曰交會。交而周曰交終。交終不及望謂之朔差。交中不及望謂之望差。日道表曰陽曆。其裏曰陰曆。五星見伏周。謂之終率。以分從日。其差為進退。即此藏親之。頗勝前人。然亦不過從古二十三家之曆。增密而已。乃欲去增修之名。標獨創之美。強作議論。仍用算數。能轉相合。附會大衍。令不知曆術之人。稱為作者。此則欺人甚矣。夫大衍之數。自古有之。假令一行生前決斷。能舍四分三統。而獨創此曆乎。前無劉洪姜岌祖冲之何承天之屬。

吾知其必不能也。

肅宗實應元年壬寅郭獻之造五紀曆

積年二十七萬四百九十七

日法一千三百四十

先是肅宗初大衍曆行。誤。詔薛頤直司天臺增益舊術。行至德曆。至寶應元年六月望月食不効。乃詔司天臺郭獻之等復用麟德元紀。更立歲差。增損遲疾交食。及五星差數。以寫大衍舊術。上元七曜。起赤道虛四度。帝為製序。題曰五紀曆。史稱獻

之加減大衍偶與天合遂頒用之。

憲宗興元元年甲子徐承嗣造正元曆

積年四十萬三千三百九十七

日法一千九十五

是時五紀曆氣朔加時後天。詔司天徐承嗣與夏官正楊景風等雜麟德大衍之言治新曆上元七曜起赤道虛四度其氣朔發斂盈縮朓朒定朔弦望九道月度交會入食限去交前後皆大衍之舊餘雖不同亦殊塗而至者景福元年曆成名爲正元要不出五紀舊術範圍也。

穆宗長慶二年壬寅徐昂造宣明曆

積年七百七萬五百九十七

日法八千四百

憲宗即位司天徐昂上新曆。名曰覩象。起元和二年用之。然無蔀章之數。至于察然落閉之候。循用舊法。測驗不合。至穆宗立。以爲累世積緒。必更曆紀。乃詔日官改撰曆法。名曰宣明。上元之曜。起赤道虛九度。其氣朔發斂。日躔月離。皆因大衍舊術。但加減所宜。九服中晷。各隨所定漏率。各以陽城二至晷漏差之。得加時先後。以加減陽城二至中晷。九服所在。各於其地置水圭。測驗諸方。猶未能盡用其術也。

昭宗景福元年壬子邊岡造崇玄曆

積年五千三百九十四萬七千六百九十七

日法一萬三千五百

是時宣明曆數漸差。詔太子少詹事邊岡治新曆。岡巧于用筭。然寔于木原。其上元七曜。起赤道虛四度。其氣朔發斂盈縮朓朒。定朔弦望。九道月度。交會入食限。去交前後。皆大衍之舊。餘雖不同。亦殊塗而至者。景福元年曆成。名爲正元。要不出五紀舊術範圍也。

算巧能立術簡捷。雖仍大衍。而皆變其名。如策實曰歲實。揲法曰朔實。乾實曰周天分之類。明白快人易曉。較之閉藏閃爍者不同。是可尚也。其治器度準陽城。日晷前後消息。加減得宜。九服中晷。各於其地立表候之。在陽城之南者。以陽城二至晷漏減之。得加時。在陽城之北者。各有距差。以加減陽城二至中晷。九服所在。各於其地置水圭。測驗諸方。猶未能盡用其術也。

周

世宗顯德三年丙辰王朴造欽天曆

積年七千二百六十九萬八千七百七十七

日法七千二百

五代初用唐曆後諸國各有曆皆行之未久法不

傳惟周世宗欽天曆乃兼明殷學士王朴所造其

曆以陰三陽二化成之數得諸法較之八十一取

之黃鍾三千四十取之大衍其牽附爲尤甚行五

年周亡宋初猶用之建隆二年

新法表異 卷上 九

宋

太祖建隆三年壬戌王處訥造應天曆

積年四百八十二萬五千八百七十七

日法一萬零二

太平興國六年辛巳吳昭素造乾元曆

積年三千五十四萬四千二百七十七

日法二千九百四十

其宗咸平四年辛丑史序造儀天曆

積年七十一萬六千五百七十七

日法一萬五百九十

宋興百餘年至乾興初評曆官宋行古等改造新

曆至天聖元年八月曆成詔翰林學士晏殊制序

而施行焉命曰崇天其猶年上考往古歲減一算

新法表異 卷上 十

仁宗天聖元年癸亥宋行古造崇天曆

積年九千七百五十五萬六千五百九十七

日法一萬五百九十

宋興百餘年至乾興初評曆官宋行古等改造新

曆至天聖元年八月曆成詔翰林學士晏殊制序

而施行焉命曰崇天其猶年上考往古歲減一算

下驗將來歲加一算。曆成。以來年甲子歲用之。是
年五月丁亥朔日食不效。詔候驗至七年。會周琮
言古之造曆必使千百年門星度交食若應紀集。
今曆成而不驗則曆法爲未密。又有揚惇干洞元
與琮求較驗而惇術于木爲得。洞于金爲得。琮于
月土爲得。詔增入崇天曆。具改用率數云。

英宗治平元年甲辰周琮造明天曆

積年七十一萬一千九百七十七

日法三萬九十

崇天曆行至嘉祐末。英宗即位。命殿中丞判司天
監周琮等作新曆。三年而成。琮言昔曆節氣加時
後天半日。五星之行差半次。日食之候差十刻。既
而司天中官正舒易簡等更陳家學。于是詔翰林
學士范鎮等考定是非。上推尚書辰弗集于房與
春秋之日食。參今曆之所候。而易簡等所學疎闊
不可用。新書爲密。遂賜名明天曆。詔翰林學士王

珪序之。未久。以月食不效。詔曆官重造新曆。至神
宗熙寧元年上之。占驗亦差。遂復行崇天曆。

積年八千三百一十八萬五千二百七十七

日法二萬三千七百

曆行十八年至元祐間測有差

哲宗元祐七年壬申皇居殿造觀天曆

積年五百九十四萬四千九百九十七

日法一萬二千三十

曆行十一年崇寧間冬至有差

徽宗崇寧二年癸未姚舜輔造占天曆

積年二千五百五十萬一千九百三十七

日法二萬二千八十

曆行三年不効

崇寧五年丙戌姚舜輔造紀元曆

積年二千八百六十一萬三千四百六十七

日法七千二百九十

曆行二十一年

金

太宗天會五年丁未南宋高宗建炎元年楊級造大明曆

積年三億八千三百七十六萬八千六百五十
日法五千二百三十
大定二十年庚子 南宋孝宗淳熙七年 增知微重修大明曆
積年八千八百六十三萬九千七百五十七
日法五千二百三十
天會五年 司天楊級始造大明曆 十五年春正月朔始頒行之其法不知所本或曰因宋紀元曆而增損之至正隆戊寅三月辛酉朔推日當食而不食大定癸巳五月壬辰朔日食甲午十一月甲申朔日食加時皆先天丁酉九月丁酉朔食乃後天由是占候漸差至庚子乃命史官趙知微重修大明曆十一年曆成二十一年十一月望月食驗知知微曆爲親遂用之

南宋

高宗紹興五年乙卯陳得一造統元曆
積年九千四百二十五萬一千七百三十七
日法六千九百三十
曆行三十二年

孝宗乾道三年丁亥劉孝榮造乾道曆
積年九千一百六十四萬五千九百三十七
日法三萬
曆行九年
淳熙三年丙申劉孝榮造淳熙曆
積年五千二百四十二萬二千七十七
日法五千六百四十
曆行十五年

光宗紹熙二年辛亥劉孝榮造會元曆

積年二千五百四十九萬四千八百五十七
日法三萬八千七百
曆行八年

寧宗慶元五年己未楊忠輔造統天曆
積年三千九百一十七
日法一萬二千
曆行八年

理宗寶慶三年丁卯鮑澣之造開禧曆
積年七百八十四萬八千一百五十七

日法一萬六千九百
曆行四十四年
理宗淳祐十年辛亥李德卿造淳祐曆
積年一億二千二十六萬七千六百七十七
日法三千五百三十
曆行一年
寶祐元年癸丑譚玉造會天曆
積年一千一百三十五萬六千一百五十七
日法九千七百四十
曆行十八年

度宗咸淳七年辛未陳鼎造成天曆
積年七千一百七十五萬八千一百五十七
日法七千四百二十
曆行四年
高宗時中原既失星翁離散紀元曆亡紹興二年
高宗重購得之乃命常州布衣陳得一改造統元
曆曆成詔翰林院學士孫近爲序頒行乃有司不
善用之暗用紀元法推步推得乾道三年丁亥歲
十一月甲子朔裘伯壽陳統元法當進作乙丑干
赴依統元正之光州士人劉孝榮言是年四月戊
辰朔日食一分日官言食二分既而精明不食是
年孝宗命孝榮治曆乃採五代民間萬分曆作三
萬分以爲日法造乾道曆時談天者各以技術相
高互相詆毀紛紛不已至淳熙三年太陽不
合仍命孝榮改曆四年頒行賜名淳熙淳熙未驗
合朔差光宗紹興二年詔改新曆仍命孝榮爲之
賜名會元四年布衣王孝禮言陳得一造統元曆
劉孝榮造乾道淳熙會元三曆皆未嘗測景是以
冬至皆後天一日今宜立表測驗是時朝廷雖從
未暇改作慶元四年會元曆占候多差日官草澤
互有異同舊曆後天十一刻詔楊忠輔造新曆五
年曆成賜名統天是年六月乙酉朔推日食不驗
又嘉泰二年五月甲辰朔日食統天曆先天一辰
有半乃詔草澤有通曆者應聘修治開禧三年大
理評事鮑澣之言統天曆氣朔五星皆立虛加虛
減之數氣朔積分乃有江疎積定積之繁其餘差漏

不可備言楊忠輔今見統天曆并私成新曆密臣
太史草澤諸人所著曆參攷之檢討前浙亦言願
以諸臣下本省參攷以最近者頒用于是改定新
曆曆成明名閏
于是附行於世四十五年嘉定十一年太史局推
七月朔日食不驗固命李德卿改造新曆淳祐十
年曆成賜名淳祐是年淳祐新曆推壬子歲立春
時刻與開禧曆所推相差六刻又推日食分亦差
六刻有餘十一年秘書省言李德卿曆與統天所
進新曆各有得失請商確推算合衆長而爲一焉
幾曆成賜名會天寶祐元年行之歲淳六年十一
月三十日冬至後爲閏十一月既已頒曆浙江安
撫司準備差遣臧元震言十九歲爲一章至朔同
日謂之章月今以十一月三十日爲冬至又以冬
至後爲閏十一月自淳祐壬子至咸淳庚午凡十
九年是爲章歲以十九年七閏推之則閏月當在
冬至前不當在冬至後以至朔同日論之則冬至
當在十一月初一日不當在三十日因更造曆六

年成七年頒行所成天曆并私成新曆密臣
按宋史云宋開國以來其曆日應天曰乾元曰儀
天曰崇天曰明天曰奉天曰觀天曰紀元迨靖康
丙午百六十餘年而八改曆南渡之後曰統元曰
乾道曰淳熙曰會元曰統天曰開禧曰會天曰成
天至德祐丙子又百五十年復八改曆使其初立
法服合天道則千歲日至可坐而致矣必數數更
法以求幸合玄象誠難然天步惟艱古今通患天
運日行左右既分不能無忒謂七十九年差一度
雖視古差密亦僅得其彙耳又況黃赤道度有斜
正闊狹之殊日月運行有盈縮朓朒表裏之異測
北極者率以千里差三度有奇晷景稱是古今測
驗止於岳臺而岳臺豈必天地之中除杭則東南
相距二千餘里華夏幅員東西萬里發斂晷刻豈
能盡諳又造曆者追求曆元踰越曠古邈不知二
帝授時齊政之治畢歸于是否乎今其遺法具在
方冊惟本天會天二法不存大抵數異術同因仍
增損以追合乾象俱無以大相遠也

國初承用金大明曆庚辰歲太宗西征五月望日食不効二月五月朔微月見于亢南中書令耶律楚材以大明曆後天乃爲更改又創里差以增損之名爲西征庚午元曆表上之不用衆頗用至元四年丙寅望月食既推求日躔得冬至日躔赤道箕宿十度黃道九度有奇較大明曆差七十六分六十四秒四日月離馬魯丁撰進萬年曆恒祖述頒行之十三年平宋遂詔前中書左丞許衡太子贊善王恂都水少監郭守敬改治新曆乃創簡儀仰儀高表諸器測候日月星辰消息運行之變兼考前代曆法參別同異酌取中

數以爲曆本當時測景之所二十有七東極朝鮮西至濮池南踰朱崖北盡鐵勒十七年冬至曆成詔賜名曰授時曆十八年頒行按授時曆不用積年日法革去人爲附會之失而惟順天以求合又以日月實合時刻定朔而不用虛進法誠爲卓見超越前代矣約畧計之其所考正者凡七事一曰冬至元十四年丁丑至十七年庚辰各冬至詳測日晷酌取至日前後同者爲準二曰歲餘自宋大明壬寅距今八百一十年歲合得三百六十五日二十四刻二十五分即用二十五分爲校時曆歲太宗西征五月望日食大明曆減去二十一秒并定上推百年增一下推百年減一之議三曰日躔用至元丁丑四月癸酉望月食既推求日躔得冬至日躔赤道箕宿十度黃道九度有奇較大明曆差七十六分六十四秒四日月離

自丁丑後每日測知逐時太陰行度推算變從黃道求入轉極遲疾并平行得大明曆之數驗交食加大明曆三十刻五曰入交自丁丑五月後憑每日測得太陰去極度比擬黃道去極度得月道交于黃道仍依日食法度推求皆有食分得入交時刻六曰二十八宿距度自漢太初以來距度不同互有損益大明曆則于度分附以太半少皆私意牽就未嘗實測其數授時新儀皆細刻周天度分每度爲三十六分以距線代管窺宿度餘分皆依實測不以私意牽就七曰日出入晝夜刻大明曆止載冰泮京室準刻數與大都不同授時一以大都爲正所創法者五事一曰太陽盈縮用四正定氣并升降限求得每日行分初末極差積度二日月行遲疾若用二十

八限。按時以百分日之八百二十分爲一限。析爲三
自三十六限求其遲疾度數。逐時不同。三曰黃赤道
差。依新算求得度率積差差率。四曰黃赤內外度。據
累年實測內外極度度分。求每日去極若干。五曰白
道交周。舊法黃道變推白道。以斜求斜授時用立渾
比量。得月與赤道正交春秋二正交分。擬以爲法。推
逐月每交二十八宿度分。已上考正創法。其十有二
事。守敬撰稱此徵概在于是。頒欽據是遂謂上通往
古。下驗將來。無不密合。可垂永久而無敝。豈其然乎

何者。求理未精。立法未全也。夫天有不同心圖。地有
緯度。太陽高卑限不在二至。月與五星有小輪有繞
行。七政各有視差。有清濛氣差。諸如此類。縷舉之。不
下數十種。凡皆守敬所未聞也。而歷家舍此數十種。
必無密合天行之理。無咸乎授時曆成。至大德三年
八月。推日當食而不食。六年六月。又食而未推。守敬
亦何之無可奈何也。且當日於工。僅于日月。而畧于
五星。五星則猶洛用大明曆。然則其曆術之淺深可
知矣。

洪武初年。首命太史監正元統。羞正曆與。統上言一
代之興。必有一代之曆。應時修改。以合天度。遂以洪
武十七年甲子歲爲曆元。作曆法四卷。改名大統。而
其法皆襲授時。獨棄去百年消長之法。李德芳爭之
不從。于是相沿二百餘年。不知變通。交食既虧節候
亦爽。五星伏見。益復謬迷。改修之議。蜂于萬曆。庚于
榮顧。歲次己巳。望等應召前來。暫書演器。閱六年曆
成。參前驗後。無不密合。可垂永久而無敝。豈其然乎

舟者。聞曾隨觀察那公雲路。著有律曆考一書。乃率
門徒上疏要求設局以修。角勝負。卒以測驗屢疎。散遣
回籍。于是益重新法。內庭親測。屢荷褒嘉。乃緣國勢
日危。兵事紛起。遂誤頒行。時議惜之。

欽錫通玄教師加二品頭銜欽天監印務正堂湯若望著

國朝

前朝自改曆已來。新法著聞于世久矣。猥以國家多事。頒行有待。乃歲次甲申。恭遇
聖朝建鼎。本年八月。一驗日食時刻分秒方位無差。奉
旨遂用新法造時憲曆頒行天下。天時人事。巧相會合。豈偶然哉。時憲曆書。共計百卷。臣思竭精默符乾造。理明數著。度越前朝。謹撮

舉其凡概如左。

天地經緯

天有經緯。地亦有之。蓋大地隨人所止。依天頂以分四方。東西爲經。南北爲緯。醫家不明各方經緯之度。則無以知暘幀相距之數。卽所推太陽節氣。與五星經度凌犯。及交食時刻。日食分數行之一方。不能通之各方矣。至于日出日入。晝夜長短。並準地緯定之。方適于用。須知天地經緯相應。古云地方。言其穩耳。地形實圓。月食時闇虛之圓。是其景也。同偏生物藏

殷不殊。各以視日爲晝。兩極下極寒。以半載爲晝夜。亦道下極暑。以二分爲夏。二至爲冬。北行累日。北星漸出。南星漸沒。由是推之。形圓明矣。大約二百五十里。當天之一度。經緯皆然。

諸曜異天

諸曜各天。高卑相距遠甚。此創論也。然有實驗。姑舉二端。一驗以測法試立表于此。于一線上。窺二星。其距表正等。而其射景。則長短不等。豈非高者長而卑者短乎。一驗以視差。設月與星在天實行同度。人從

地面視之。皆有差分。然月差一度有餘。星差有少至數分者。此何以故。差少者高。差多者卑也。舊曆測驗不精。謬作同天。爲誤匪小。

圜心不同

太陽本圜。與地不同心。二心相距。古今不等。卽加減亦異。卽今二百年後。其數小變。乃能測審差數以爲萬年通發之法。舊法不知也。

蒙氣有差

欲測七政經緯度分。先須定本地之蒙氣差。蓋地中

時有游氣上騰。其質輕微雖不能隱蔽天象。然能映小爲大。升卑爲高。故日月出入。人從地平上望之比于中天。則大星座出入人從地平上望之比于中天。則廣此映小爲大也。定望日時。地在日月之間。人在地平。無兩見之理。而恒得兩見。或日未西沒而已見月食于東。日已東出。而尚見月食于西。或高山之上。見日月出入。以較層家算定時刻。每先升後墜。此升卑爲高也。且蒙氣又有厚薄。有高下。近水與浮處之地。氣盛則厚而高。堅燥之地。氣減則薄而下。厚且高。則映象愈大。升像愈高。薄且下。則映像不甚大。升像不甚高。其距赤極。古今不同。而其距黃極。則皆終古如一。以此新法日月五星皆依

黃道起算。即恒星亦從黃極。以定歲差。

改定諸應

七政本行。各分平實二行。乃平行起算之根。是即某曜某日時刻曜某宮之數。其名爲應。新法改定諸應。悉從天聰二年戊辰前冬至後巳卯日第一子正爲始。

飾氣求真

舊法平節氣。非天上真節氣也。蓋太陽之行。有盈有縮。而盈縮又各不等。舊法平分氣策一十五萬二一

八四三七五以爲歲周二十四分之一。是以平數定
節氣。不免違天矣。于是節氣之差。或以時計。或以日
計至若春分。則後天二日。秋分。則先天二日。爲誤匪
小。新法悉皆改定。

盈縮眞限

歲實生于日躔。由日輪之輳漸近地心。其數浸消。往
曆强欲齊之。今古不相通矣。授時創立消長。上考往
古。百年加一。下驗將來。百年減一。此說爲近。然而據
算測天。則又未合者。須知日有最高最卑二點。盈縮
新法表異 卷下 五

遲疾從此而生。乃舊法以高卑二點泥在二至。遂以
二至爲盈縮之定限。非也。新法精詳測候。見春分至
立夏。行四十五度有奇。立秋至秋分。亦行四十五度
有奇。其行度等。而中間所歷時日不等。又時日多寡
世世不等。即秋分至立冬。立春至春分。亦然。因知日
行最高卑度。上古在二至前。今世在二至後。六度有
奇。則二至後六日。乃眞盈縮之限。而沿守授時者。猶
從二至起算。如此歲實安得齊也。今用授時消分爲
平歲。更以最高卑差加減之爲定歲。因計最高最卑

之各一點。每年自行四十五秒。

表測二分

舊以圭表測冬至。非法之善也。蓋表景長短之差。上
應太陽南北之行。顯則俱顯。微則俱微。二爭前後三
日內。太陽一日南北行。爲天度六十分之一。設表長
一丈。冬至兩日之景。約差一分三十秒。準此細求之。
應差一秒爲六刻七分。然而圭上一秒之差。人目不
能無誤。且景符之光線較濶。不止數秒。一秒得六刻
有奇。如差三秒。即爲二十刻矣。又安所得準也。新法
新法表異 卷下 六

獨用春秋二分。蓋是時太陽一日南北行二十四分
景差一寸二分。經令測差一二秒。算不滿刻。所差無
幾。較二至爲最密。

太陽出入及晨昏限

諸方北極出地。度數不同。太陽出入時刻。因以各別。
大統曆自永樂後。造自燕都。乃猶從江南起算。且又
執一方以柴天下。則都城與諸方晝夜長短。並與天
遠甚。至日月東西帶食。所測不合所算矣。新法雖從
京都起算。而諸方各有加減。然後各得眞正時刻。即

論晨昏。舊以二刻半爲限。新以十八度爲限。然而太陽行此十八度。各宮又各不同。因是有五刻七刻之別。若北極出地七十二度以上之處。則夏月晨昏割圓不切。雖至中夜。亦未甚有黯黑也。

晝夜不等

晝夜之分。曆家皆從子午起算。一歲行度。日日不等。其差數一刻有奇。新法獨明其故。有二。一緣黃道及遲冬疾。差四分餘。一緣黃赤二道廣狹不同距則率度必不同分也。

改定時刻

晝夜定爲九十六刻。蓋一晝一夜平分十有二時。時各八刻。積十二時爲九十六刻。其于推算甚便。舊增四刻湊成百數。求整齊耳。乃其分派百刻。則謂每時八刻。又三分之一。則是每時有一奇零。益爲繁瑣矣。且舊法亦自知百刻之不適于用也。其于推交食求時差分仍用九十六刻爲法。定之則舊增四刻爲贅矣。

置閏不同

餘氣歸終。積而爲閏。凡閏之月。太陽之躔某宮。先後會月者二。是本月之內。太陽不及交宮。因無中氣。遂置爲閏月。乃舊法置閏。用平節氣。非也。新法用太陽所躔。天度之定節氣。與舊不同。

太陰加減

月與五星。本輪之外。皆有次輪。所以行度益繁。就月言之。同心輪。負本輪之心而右。本輪又負次輪之心而左。俱一周而復。月復循次輪而右。半周而復。次輪半徑。半于本輪半徑。并之得五度弱。爲二弦。唯朔望。月在本輪內規。不須次輪加減。止一加減已足。餘日則于一加減外。另有二三均數多寡不等。

舊曆言太陰最高得疾。最卑得遲。且以圭表測而得之。非也。太陰遲疾。是入轉內事。表測高下。是入交內事。若云交即是轉。緣何交終轉終。兩率互異。明是二法。豈容混推。以交道之高下。爲轉率之遲疾也。交轉既是二行。而月行轉周之上。又復左旋。所以最高向西行。則極遲。最卑向東行。乃極疾。正與舊法相反。五星高下遲疾。亦皆準此。

朔後西見
合朔以後。月夕西見。或遲或疾。甚有差至三日者。新法獨明其故。有三。一因月視行度。視行爲疾段。則疾見遲段。則遲見。一因黃道。升降有斜有正。正必疾見。斜必遲見。一因白道在緯南緯北。凡在陰曆疾見。陽曆遲見也。此外又有北極出地不同之故。并朦朧分與氣差諸異。所以遲疾恒不能齊也。

交行加減
止交中交行度。古定一日逆行三分。終古皆爲平行。新法表異 卷下 九
今細測之。有時月在交上。以平求之。必不相合。因設一加減。爲交行均數。

月緯距度
太陰緯度。舊法以交食分數及交泛等。測定黃白二道相距五度。因以爲率。不知朔望外距交尚有損益。其至大之距。計五度又三分之一也。又遇一月兩食。則二弦又須另用儀測。方能審知距度幾何。彼拘泥五度。豈能合天。

交食有無
交食有無。惟入交限定之。入交適當交點必食。即前後距點不遠。亦食。不則不食。蓋益距交近。則其度恢狹則小于兩半徑。故食。距交遠。則其度廣。廣則月與景過而不相涉矣。何食之有。然此論交左右。視太陰與黃道之緯度。相距幾何度分。日月兩半徑并。而距度爲小。則食。若大則過而不相涉。等則過而僅相切。皆不得食也。但距度在月爲實

日月食限不同
食限者。日月行兩道。各推其經度距交若干。爲有食之始也。然而日與月不同。月食則太陰與地景相遇。兩周相切。以其兩視半徑。較白道距黃道度。又以距度推交周度。定食限。若日食則雖太陽與太陰相遇。兩周相切。而其兩視半徑。未可遂以之定兩道之距度。爲有視差。故必加入視差。而後得距度。因知特論半徑。則日食之二徑狹。月食之二徑廣。論日食之限乃反大于月食之限。以視差也。

日月食分異同

食分多寡。惟于距度定之。距度在月食。爲太陰心實距地景之心。兩心愈近。食分愈多。愈遠則食分愈少矣。在日食。爲日月兩心之距。距近食多。距遠食少。與月食同。但日食不據實距而據視距。蓋定朔爲實交會天下所同。而人見食分多寡。則東西南北各異。所以然者。皆視度所爲也。

實會中會以地心爲主

實會者。以地心所出直線。上至黃道者爲主。而日月

五星。兩居此線之上。則實會也。即南北相距。非同一點。而總在此線。正對之過黃極圈。亦爲實會。蓋過黃極圈者。過黃道之兩極。而交會于黃道。分黃道爲四直角者也。則從旁視之。雖地心各出一線。南北異緯。而從黃極視之。即見地心所出二線。東西同經。是南北正對。如一線也。是故謂之實會。若月與五星。各居其本輪之周。地心所出線。上至黃道。而兩本輪之心。俱當此線之上。則爲月與五星之中會。即無本輪本行圈與地爲不同心。兩心所出。則有兩線。此兩線者。若爲平行線。而月本輪之心。與月之中會也。蓋實會既以地心線爲主。即此地心線過小輪之心。謂之中會矣。若以不同心圈之平行線論之。即日月各有本圈。即本圈心皆與地心。即黃道心有相距之度分。即日月循各本圈之周行。所過黃道經度必時時有差。與地不同心故也。其從地心出直線。過日月之體。上至黃道。此所指者爲日月之實行度分也。設從地心更出一平行直線。與本圈心所出直線。皆與本圈之平行度分也。蓋太陽心線。與地心一線平行。太陰心線亦與地心一線平行。但時多不相遇。至相遇時。兩地心線。合爲一線。則是日月之中相會。若太陽實行之直線。與太陰實行之直線。合爲一線。則是日月之實相會。合會望會。皆有中有實。其理不異。

視會以地面爲主

前言實會中會食限等。皆日月食之公法也。皆是準于地心。然有視會。新法所創也。夫月食生于地景。景生于日。故天上之實食。即人所見之視食。無二食也。

日食不然有人上之實食以有人所見之視食。其食分之有無多寡兩各不同。推步日食難于太陰者以此。其推算視食。則依人目與地面之上。與地心相距之差爲大地之半徑。則所見之食。與實食分兩直線。各至宗動天。各有所指度分。是生視差。而人目所見之食。非實會也。特爲視會。

黃道九十度爲東西差之中限

道極爲宗。下至黃道爲直角。東西差。則黃道上弧也。故論天頂。則高卑差爲正下。南北差者。發太陰距黃道之度。以黃道極爲宗。下至黃道爲直角。東西差。則黃道上弧也。故論天頂。則高卑差爲正下。南北差爲斜下。而東西差。獨中限之一線爲正下。一線以外。或左或右。皆斜下。論黃道。則南北差恒爲股。東西差恒爲句。高卑差恒爲弦。至中限則股弦爲一線。無句矣。所謂中限者。黃道出地平東西各九十度之限也。舊法以子午圈爲中限。新曆以黃道出地之最高度爲中限。東西各九十度。即是最高兩法皆于中前減時差。使視食先于實食。皆于中後加時差。使視食後于實食。第所主中限不同。則有宜多而少。宜少而多。或宜加反減。宜減反加。凡加時不得合天多緣于此。

三視差

視會即實會者惟當天頂之一點得然。過此則以地半徑以日月距地之遠。測太陽及太陰。實有三種視差。其法以地半徑爲一邊。以太陽太陰各距地之遠爲一邊。以二曜高度爲一邊。成三角形。用以得高卑差。一也。又偏南而變緯度。得南北差。二也。以黃道九十度限。偏左偏右而變經度。得東西差。三也。因東西

視差。故太陽與太陰會。有先後遲疾之變。二曜之會在黃平象限度東即未得實會。而先得視會。若在黃平象限西。則先得實會。而後得視會。所謂中前宜減。中後宜加也。因南北視差。故太陰距度有廣狹。食分有大小之變。如人在夏至之北測太陰。得南北視差。即以加于太陰實距南度。或以減于實距北度。又東西南北兩視差。皆以黃平象限爲主。日距九十度限。漸近東西差漸小。南北差漸大。近之極。則無東西差。而南北差與高卑差合爲一矣。距九十度限漸遠。則

北差漸小東西差漸大遠之極則無南北差而東西差與高卑差又合爲一矣蓋三差恒爲句股形高卑其弦南北其股東西其句至極南則弦與股合至極東極西則弦與句合也

外三差

交食有東西南北高卑三差皆生于地徑然更有外三差不生于地徑而生于氣氣有輕重有厚薄各因時因地而三光之視度爲之變易一日清蒙高差是近于地平爲地平所生清蒙之氣變易高下也二日

清蒙徑差亦因地上蒙氣而人目所見日徑之大小變易也三日本氣徑差本氣者四行之一即素問所謂大氣地面以上月天以下充塞太空者是也此比清蒙氣更爲精微無有形質而亦能變易太陽之光照使目所見之視度隨地隨時小大不一也此外三差之義振古未聞近始得之然論交食至此于理爲盡矣

廚復不一

日食初虧復圓時刻多寡不一此非二時拆半之說也其故蓋在視差夫視差能致實行爲視行則用視差以較食甚前後不免參差又安能令視行前後同一乎新法直以視行推變時刻則初虧復圓時刻不一之故了然矣

交食異算

諸方各依地經推算交食時刻又日食分夫諸方所見日月出沒及在天中各有前後不同即所得交食時刻互異日月二食皆同一理但日食又因視差隨地不一即太陰視距不一而所見食分亦因以判焉

日食變差

日食古來有推食不食者或算入限不眞或夜食而誤爲晨夕此皆不足置論獨有據法應食而實不見食無可奈何遂云日度失行誣天甚矣朝臣有稱賀者罔上甚矣據新法變差而論必係此日此地之南北差變爲東西差故論天行則地心與日月兩心相參直實不失食而從人目所見則日月相距近變爲遠實不得食然惟此地爲然若在他方未必不漸見食并全見食也此亦千百年偶遇一二次非常有者

也。

推前驗後

交食之法。上推往古。下驗將來。百千萬年。當如指掌。若悉用古法推步。窮年累月。不可得矣。今用新法諸表。遠遡唐虞。下沿萬祩。開卷瞭然。不費功力。如春秋以來。有比月書食者。有不書日。不書朔者。依法考求。斷其是非。定其日朔。至當也。又至欲累求向後若干年。應得若干食。是皆不用全表。但檢交周度表。便可得之。

新法表異 卷下 十三

五星準日

推算五星。皆以太陽為準。其近太陽而伏。則疾行。其木火三星。衝太陽。緯大。合伏太陽。緯小。金水。順伏緯小。逆伏緯大。新法一一詳求舊未能也。

金水伏見

金星或合太陽而不伏。水星離太陽而不見。所以然者。金緯甚大。凡逆行緯在北七度餘。而合太陽于壽星大火二宮。則雖與日合。其光不伏。二日晨夕兩見。水緯僅四度餘。設令緯向是南。合太陽者。皆坐此故。水緯僅四度餘。設令緯向是南。合太陽于降婁壽星。嗣後雖離四度夕猶不見也。合太陽于降婁

道距度。如謂太陽在降婁初度。歲星在十五度。即定歲星大小。新法一一詳求舊未能也。

伏見密合

五星伏見。各以距太陽之度分為限。頗舊法惟用黃

道距度。如謂太陽在降婁初度。歲星在十五度。即定歲星大小。新法一一詳求舊未能也。

伏見密合

五星伏見。各以距太陽之度分為限。頗舊法惟用黃道距度。如謂太陽在降婁初度。歲星在十五度。即定歲星在北之分。黃道又有正斜升降之勢。各宮不同。所以加減各異。此理未明。故有差至一二旬。或一月甚且推見而實伏。推伏而實見者。新法改正

五星緯度

太陰本道。斜交黃道。因生距度。與陰陽二層。即五星亦然。五星相距緯度多寡不一。而其斜交黃道。莫不與月同理。故其兩交。亦曰正交。中交。其在南在北兩

半周。亦曰陰陽二層。從是各定加減。方可合天。又土木火三星。衝太陽。緯大。合伏太陽。緯小。金水。順伏緯小。逆伏緯大。新法一一詳求舊未能也。

金水伏見

金星或合太陽而不伏。水星離太陽而不見。所以然者。金緯甚大。凡逆行緯在北七度餘。而合太陽于壽星大火二宮。則雖與日合。其光不伏。二日晨夕兩見者。皆坐此故。水緯僅四度餘。設令緯向是南。合太陽于降婁壽星。嗣後雖離四度夕猶不見也。合太陽于降婁

嗣後雖離四度晨猶不見也此二則用渾儀一測便見非舊法所能知也

五星測法

測五星須用恒星爲準測時用黃道儀或弧矢等儀。將所測緯星視距二恒星若干度分依法布算乃得本星眞經緯度分又或繪圖亦可免算

恒星東移

恒星以黃極爲極故各宿距星行度時近赤極赤或時遠赤極蓋行漸近極即赤極所出過距星線漸密而其本宿赤道弧較小行漸遠極即過距星線漸疎其本宿赤道弧則較大此由二道各極不同非距星有異行或易位也即如觜宿距星漢測距參二度爲測一度宋測一度半度元測五分今測之不啻無分且侵入參宿二十四分此其明驗也然其故至今日始明又宋時所定十二宮次各在某宿度今皆不然正因恒星有本行宿度已東移十餘度矣舊法未諳故所算日月五星過宮俱多舛錯新法改正

繪星大備

舊法繪星僅依河南見界即中國所見之星亦未全備新法周天皆有不但全備中國見界而已又新法所定二十八宿先後大小俱合天象其分恒星大小有六等之別前此未聞又依各星光測各星性爲天文占驗大用亦新法所創有也

天漢破疑

天漢斜絡天體與天異色昔稱雲漢疑爲白氣者非也新法測以遠鏡始知是無算小星攢聚成形即積戶氣等亦然足破從前謬解

四餘删改

羅睺即白道之正交乃太陰自南迎北交于黃道之一點點有本行而羅睺正對之點即爲計都即爲中交矣月孛乃月所行極高之點至此其行極遲孛者悖也謂其交轉兩行若相悖云爾乃從前日者之流。指羅計月孛爲星謂其所躔宿度各有吉凶殊世誣民莫此爲甚至于紫氣一餘細考諸曜實無此種行度欲測候無象可明欲推算無數可定欲論述又無理可據明係前人妄增後人傅會今俱改刪。

欲齊七政。首重璣衡。所藉以驗合攷差者。器也。古歷尚有數種。近代靈臺所存。惟有圭表景符簡儀渾象等器。頗不足用。新法增置者。曰象限儀。百道儀。地平儀。黃赤全儀。日晷儀。渾蓋簡平儀。黃赤全儀。日晷星等器。諸器。或用推諸曜。或用審經緯。或用測極。或用求時。蓋皆精妙。而其最巧最奇。則所製遠鏡。更爲窺天要具。用之能詳日食分秒。能覩太白有上下弦。能見歲星旁四小星。填星爲摘形。旁附有兩小星。鼎

宿有三十餘。鬼宿中之積尸氣。以至微微光渺之星。用此所見。奚啻多數十倍。又且界限分明。光芒璀璨。然此亦西洋近時新增之器。百年前未有也。

欲求倍勝之法。必資倍勝之器。測器雖不一種。然而有渾有平。有全有隅。其平而隅者。較之渾而全者。徑廣三倍。分細十倍。黃赤分器。莫不精審。舊法未能也。故隨處可用。且無拘垣壁正側。成可制造。成用羅鉞。或不用羅鉞。又能千一面覩太陽所躔節氣名次度分。及定日之高度。定黃道各時之出沒。其稱最者。則地平器。立器。百游器。通光器等數種。他若柱器。毛

外更有星器。及測月之器。以爲夜中測時之需云。

西洋新法曆書

交食曆指一卷

西洋新法曆書　法原部　交食一

明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協理鑾臺府事加俸一級徐光啓

督修

修撰法橋羅雅谷　湯若望　譔

羅雅谷　訂　　鄧玉函　周士泰

閔明著　　周士泰

閔應登　朱光顯　梁

程廷瑞　周士華

交食曆指敘

或問日月薄蝕是災變乎若言是者則躔度有常上下百千萬年如視掌耳豈人世之吉凶亦可以籌算窮也若言否者則古聖賢戒懼脩省又復何說曰災與變不同災與災變與變又各不同如水旱蟲蝗之屬傷害民物者災也日月薄蝕無患害可指然以理揆之曰爲萬光之原是生暗頗月爲夜光之首是生濕潤大圜之中惟是二曜相資相濟以生爲有若能施之體受其發飭即所施之物成其關照災況　朔一望雨光也夫量珥彗孛之屬非凡所有者異也交食雖經度有常推步可致然光明下濟忽焉掩抑如月食入景深者乃至倍于月體日食既者移晷乃復舊觀星芒暫晦星芒嘯其甚矣是則常中之變不可謂非變也既爲災變即宜視爲譴告側身脩省是以有脩德正事之訓有無敢馳驅之戒旅槩日愔猶懼不墜矣曰既稱災變凡厥事應可豫占乎可豫備乎曰從古曆家不言事應言事應者天文也天文之學章合傳會僞過信其說非惟無益害乃滋大欲

辨其偽總之能吉其所以然者近是如日月薄蝕宜論其時論其地論時則正照者災深論地則食少者災減然月食天下皆同宜專計時日食九服各異宜并記地矣迫于五緯恒星其與二曜各有順逆垂躔之性亢害承制之理方隅衝合之勢爲其術者一一持之有故然以爲必然不爽終不可得也惟豫備一法則所謂災害者不過水旱蟲蝗疾癘兵戎數事而已誠以欽若昭事之衷倚勤恤顧畏之實過求夙戒時至而救之者格如則所謂天不能使之災又何必微休咎于梓禪間祲祥

下京冥乎然則星曆之家概求精審尤勤于交食者何也曰太陰去人最近儀有視差凡人目所見人器所測則視度而已其實行度分非人可見非器可測必以食甚時知爲定望與日正相對從是知其實度從是知其本行白餘行度漸可推筭也又因月食知地景爲角體之形月體過之其距地同而入景之淺深不同可推日在其本天行與地爲不同心也又因日食推月距地所在地面也又因月食推月距地之遠近也別有度地之學因月食可推地在天之最中其四周皆以天爲上人則墜居

目錄

交食層指一卷

第一卷

界說

太陽光照月及地第一

景之處所第二

景之形勢第三

景之作用第四

月在景之光色第五

日月食有定時第六

日月食合論第七

第二卷
日月本行圖第一
實會中會視會第二
推中會實會原法第三
推會時刻法第四
第三卷
求視實會第一
推步交食本論第二
食分多寡之原第三

第四卷
食限第一
食分第二
食甚前後時刻第三
交食圖義第四
第五卷
視差以人目爲主第一
視差以天頂爲限第二
以四方分視差第三

日食掩地面幾何第四
第六卷
外三差第一
推視會第二
求視會復實視差之故第三
算日食復求太陰視距度之故第四
第七卷
測食分第一
測食方位第二

測交食變形之理第三

界說　七章

凡物體能隔他物之象使不至目則爲暗體若以體之一面受光而光復透射出於彼而目所司存惟光惟色而色又隨光發見故解微體必以通光解暗體必以其能隔他象如月掩日而日全食甚爲之耐恒星皆見通光而太陽在外體質明顯又堅濟無比光力甚厚乃爲月體所隔不能映見微光可證日乃全非微體而全爲暗體　微體有二通明之極全無隔光在本體爲原光其出而顯他物之象爲照光　日有原光地與月皆借之爲光者照光也謂顯他物之象者因他物之勢隨施隨受有原先後無時先後也非如寒熱燥濕之類漸及于物力盡而止

原光以直徑發照爲最光因而旁及者爲次光　日光正照以直線至於物體則爲影物隔之旁周映射則生次光如雲之上日體所照艱光也雲之下不復見日而猶有光是次光也

滿光者原光之全體所發少光者原光之半體所發　日未全出地平上所生光爲少光全昇在上則生滿光日食時未全食則存少光既以復圓即得滿光

景之四周有最光遞之即景爲次光　以景爲明者誤也以影爲暗者亦誤也稱景爲明暗之中庶幾近之蓋全無光乃爲暗今至夜子初人在地景至深之中去最光極遠而近日之物尚能別識即見景中猶存微光不失爲次光也

最光所不及爲初景次光所不及則爲次景　景與光并行光漸微景漸厚故次景與最光相反若初景即次光也最光全不及之處則爲滿光無光之極則爲最光所不及爲初景次光所不及爲次景

景與光正相反無景之極則爲滿光無光之極則爲滿景假如甲乙爲施光之物丙爲暗球從甲由正照之光過丙球左右切乙出光及甲已從乙出光又得乙戊及乙丁其戊辛爲最光全不及之處則滿景也

若庚戊辛戊以外則甲乙光體之多分漸照之至乙丁甲已乃全光之界即自戊至丁至已丙球之景漸小趨于盡矣

太陽光照月及地第一
日月地三球體大小不等地爲靜體日月則有諸狂行度
則有爲庫內外其去地去人遠近不等法當以大小之
比例及其相遠相近之比例推其施光受光之體勢乃
得景之體勢因而得交食之體勢益交食有生於景景
生于光不專其本而求其末無法可得其說五章
一曰有兩球于此一爲暗體一爲明體而小大等即明者
以半面施光暗者以半面受光如圖甲爲明球乙爲
暗球小大等即其徑丙丁及戊己各與甲乙線爲直角

交食層指一卷

己半球亦相等今于明球之旁從丙從丁出兩切線至
而丙丁與戊己等即甲丙甲丁
暗球之旁戊己戊己與丙丁爲平行線即丙戊與丁己
乙戊乙己與甲庚乙辛皆以半
亦平行線也見幾何一卷三十三題又因丙戊乙及丁己乙俱
徑相等而丙庚丁半球與戊辛
爲直角即戊丙甲及己丁甲亦俱直角見幾何一卷二十九題即
丙戊乙己兩球而止切兩周于丙于戊于丁
于丙丁戊弧內作負圈角必鈍角矣于己庚內作負
圈角必銳角矣見幾何三卷三十一題故丙丁戊施光者不及
也若日月地三球相等而月與地皆以半面受太陽之
光如上所說則定朔日食半地面宜皆見之安得復有
南北不等食分望日太陰全食與地纔食既即生光安得
復有食甚時刻及既內分今皆不然可見三球無相等
之球

二曰明體大暗體小則施光以小半受光以大半如圖
甲爲明球乙爲暗球作兩切線爲丙己爲戊庚從四
切點作橫線爲丙戊爲己庚甲庚既大球即己丙戊爲
銳角丙己庚角爲鈍角如

交食層指一卷

庚甲庚反爲銳角即兩切線不能相交于癸又不然也今以
戊丙戊庚己亦皆直角兩切線必平行而乙球與甲球
等見幾何一卷二十八題必不然也或己丙戊反爲鈍角而丙己
庚爲銳角即兩切線相交于癸又不然也今以
兩切線相交于癸明己丙戊爲銳角丙己庚爲鈍角即
于丙丁戊弧內作負圈角必鈍角矣于己庚內作負
圈角必銳角矣見幾何三卷三十一題故丙丁戊施光者不及

半圈已壬庚受光者又不止半圈也因此推知太陽照地及太陰必各照其大半而增體所隔之日光漸遠又漸欽漸進以趨于一處即景居增球之背不得不爲角體之形矣又因此推求望日先後人月所見太陰受日之光不長不消者久之而後生鬼此爲何故蓋亦因月體以大半受光以小半入于人目光不輒轉而鬼未遠見故未望時已見全光已望後猶未失全光矣

三曰明體小暗體大則施光以大半受光以小半　如前圖反論之可明太陰何以照地而地何反隔日之光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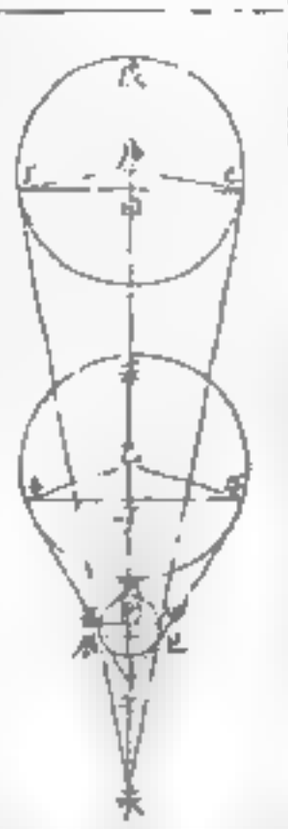

四曰大施小受愈相近則施者之小半愈小受者之大半愈大　如圖丙爲小暗球甲與乙皆大明球作庚未直線過三球心以交于左右切線其乙球之兩切線交于未即庚未長于乙午而庚丁與乙辛兩線皆相等則庚未線與庚丁線之比例大于乙午與乙辛而丁庚未角大于辛乙午角也　見幾何一卷三十二題兩并率之甲庚丁角大于子乙辛角各減之所存庚丁甲角必小于子乙辛子角矣次以庚丁甲及乙辛子不等之兩角各減庚丁未及乙辛午相等之兩直角所存甲丁未角更大于子辛午角又丁戊巳弧內作負圈角辛壬癸弧內作負圈角必等于甲丁未角既小于丁戊巳弧之負圈角則辛壬癸弧必大于丁戊巳弧　幾何三卷十一三十二

題　夫辰寅巳與辛壬癸相似之弧也丑寅卯與丁戊巳亦相似之弧也大小圈左右各有切線其切點過分圈之線其所分大小圈分各相似其大小兩弧亦相似　即辰寅巳弧大于丑寅卯弧可見明球在近比在遠者尤能照小暗球之多分也　因此推知日全食而視爲大者日體去月體遠故也日全食而視爲小者日體去月體近故也何以分遠近日與月俱有自行圈與地不同心其行于自行圈之上下爲最高最庳則分大小月掩日至既有時晝晦恒星皆見蟲飛鳥棲此

為全食而大刀在日內。從中掩蔽。雖至食既而其四周日光皆見。曆家謂之金環。此為全食而小矣。若然者。日與月與地。相去或遠或近之所繇生也

五曰。小施大受。愈相遠。則施者之大半加小。受者之小半漸大。如圖甲乙皆為小明球。丙為大暗球。乙去丙遠于甲。作各切線。過三球心之直線。皆如前。次從暗球心丙。至各切點。作丙丁。丙巳。丙庚。丙辛。各半徑。得丙丁為丁壬之垂線。丙庚為庚癸之垂線。而丁與庚皆為直角。丙丁與丙庚兩線又等。

則丙癸線與丙庚半徑之比例。大於丙壬與丙丁。而丙庚癸角。又大于丙丁壬角。以并前角也。幾何五卷八題依顯丙辛癸角。亦大于丙巳壬角。以并前辛為庚丙辛合角。亦大于丁丙巳合角。而其弧庚戊辛必大于丁戊巳。可見小明球照大暗球。愈遠愈照其多分也。今依本圖。設丙為地。外切線癸辛以內為地景。日光過兩大球甲乙兩小球為月體。其兩小球之小大既等。則同以外切線為外光之界。惟因月體循本輪行。時居上周如乙。則去地近。以是月食之分數有多有寡。月居影厚處如甲。左右則食多。月居影薄處如乙。左右則食寡。故曰月食交食曆指一卷

子070-483

凡光以直線照物體其無光之處則有景之處也欲于交食時求影所在。理不異此。蓋月與地能出景者不在其受光之面或其左右必于受光反對之面日光不照之地在日食則為月景之處矣說二章

曰景與光所居正相反　暗體得光于此而射影于彼。即是景之中心與原光之心暗體之心參相對如一直線則暗體隔光于景使原光之心恒居一線之末界其

正相反之彼界其景之心在焉如曰不然設原光在甲

其照及乙為暗體隔光生景據云景不射丙（丙者面甲正相）皆分之無窮。能出直線至于無數而皆至乙于邊。夫甲既為原光之體其所照必以直線出之（試諸儀器足以為證）即乙丁皆在受光之地何自能為乙暗體之景乎因此明景與光正在相反之兩界論暗體者其受光之面必向光所出之原界其生景之面必向景所射之彼界亦正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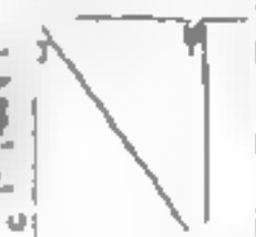

反也。論日與月獨至兩交之處而有食。亦依此理。

曰月明暗兩體任一運動景隨之移。　試以暗體移動。其所借之光。隨處不一。即所生之景亦隨處不一。益景與光既如一直線。即暗體所居定為景之末界。如直線之首。首移而線尚不移。則是曲線。非直線也。又試以明體移動。設甲為明體乙為暗體乙丙為影。則甲乙丙如一乙尚射景至丙。則丁乙丙猶直線也。有是理乎。

問太陽照宅。僅通隙光光照牆壁。奚顫動。太陽既自順行。牆隙仍無遷變。則此顫動為從何來。或者光與景。未必定為直線。而能微作曲勢乎。曰西古博物者亞利斯多言空中嘗有浮埃。輕而不墜。微而不顯。散射氏門之野馬。或亦稱為白駒。幽室之內。原光既微。次光反厚。即顯此物。在于光中。紛入沓出。能亂光景之界。使目視景細縕浮動。而實非景動。乃景之眾線。為浮埃所亂。致使其然也。更以氣為證。今觀太陽出地。地面以上。多生蒙氣。氣在日體與人目之間。即見日之光界。亦如顫動。

非獨日也日中時朗。切視地面光耀閃爍如波浪然。炭在鑪。炭之四周火光燁燁。亦如顫動。凡若此者一皆緣氣而生。在日在地在炭。固無顫動之理。是以景必繫于暗體。如輪必繫于樞軸。光上景即下。光東景即西。必相對也。無相犯也。故太陽照地。其光繞地一周。則景在其相衝之界。亦繞天一周。晝日光從其本天直射至於地面。而景在地之彼面。亦直射至于月天。第日體常依黃道中線。則地景亦常依黃道中線而月行常出入黃道中線之內外是以月體與地景不得恒相遇合。大都交食層指一卷

景之形勢第三

求食分之幾何必先求景之幾何景幾何者。以日月地之大得景之形勢以日月地相距之遠近分數得景之形勢。後考其變易之狹易大小分數也。此所論即景之切線也。如圖甲乙兩球。

得景分以定食分焉。凡二體相等。其影平行而無窮。明小。暗大。其景漸展而無窮。論相等者。證以平行之切線。

兩球之一邊。等內已丁戊為兩球之切線。與甲乙線平行。又丁戊為兩球之切線。與甲乙線平行。甲乙線為直角。則在為平行線。又球之幾何。卷三十。過若兩球之周遭。切及丁戊。無不為平行線也。幾何三十。過若兩球之周遭。切線無數。皆同此論。則引之至庚。亦為平行線。終不能相遇。而其形為長圓柱之無窮體。

論明球小于暗球。則推以三角形相似之比例也。如圖。乙丙為小明球。丁戊為大暗球。兩球之切線丁乙及戊丙引長之過小球必相遇于甲。成甲丁戊三角形。又從丁戊底作已庚平行線。在大球之外。成庚甲已三角形。

甲巳與巳庚也。反而更之。巳庚與甲丁戊相似。則甲巳庚角與甲丁戊角相等。其各邊各也。甲巳長與甲丁。則巳庚亦長與丁戊。愈遠愈長。可見大球之影。漸遠漸拓矣。幾何六卷四題更論丁戊線之內外角皆相似。而甲丁與丁戊若甲巳與甲丁則巳庚與丁戊若甲巳與甲丁則在內者為銳角。在外者為鈍角。故引切線向內過小球。必相遇。引之向外。愈遠愈拓。終不相遇。而其形為無限長無限廣之角體。又因兩球所居遠近不同。景之張而乙甲丙角形愈短。兩球相遠。即底線為大。其景愈拓。而角形愈長也。

今驗諸日食。有食分同而所歷時刻不同者。月景之在地面廣狹不同也。月與日會。月在日與地之間。或月近地而日在遠。則日之見界過月周。至日體其界廣。日過遲其見食時刻多。或月遠地而日反近。則日之見界過速。其見食時刻少也。姑以前月周至日體其界狹。日過速其見食時刻少。後月遠地而日反近。則日之見界過遲。其見食時刻多。或月在日與地之間。月景之在地面廣狹不同者。月景之在地面廣狹不同也。

甲戊為日所見之界。若日在近為丁戊。即從丁過戊。道近行速。其食時寡。若在遠為巳庚。從巳過庚。道遠行遲。其食時多。皆太陽有不同心圈而太陰又有小輪所致生也。

二曰日月地三體大小不同。凡暗體出角景名施光之體必大于暗體。否者其光不能照暗體之大半。而使其景漸小。以趨于盡也。試觀月食時。月體近地。則入大景遠地則入小景。愈遠愈小。必至于盡。安得不信日體大于地體乎。設令日體與地體或等。則景宜亦等。或小則景宜漸大。又當皆為無窮之景。遇望時。月體必不能出大影之外。不應有不食之望矣。有不食者。是地景之益遠益銳也。月食於地景之中。又有全而日久者。是月徑更小于景而景小于地也。地景之遠而益銳者。是日大于地也。此以景理推論三體之小大。略可明矣。若又以月體之大。推月地之景。則更有法。可考其大小之比例也。

昔人因太陽照地所生之景及其遠近。其視徑時時不同。又以較于他體。得其實體之大。說見月離層指中。此論實體為景與食之理。

略舉一二如左

幾何原本論三角形于一邊之兩界出兩線復作二三角形在其內則內形兩腰并之必小于相對兩腰而後兩線所作角必大于相對角如圖甲乙為太陽之徑丙為目從遠視之丁亦為目從近視之此所謂內外兩三角形也今先以線論因內形之甲丁乙丁兩腰小于相對之甲丙乙丙兩腰則所作丁角比相對之丙角亦

近于共用之甲乙底近則見大故丁目視甲乙目徑必

見大于內目所視之甲乙徑也次以角論因內兩線所作丁角大于相對丙角則此內角所對線亦似大于外角所對線而丁目所見之甲乙大于丙目所見之甲乙徑不同之緣也

求太陽實體之大第谷設最高最庳之中處得其距地一千一百五十地半徑全數十萬其半徑一十五分三十秒得正弦四百五十一以三率算法推其全徑得地之全徑五又七十五之一十四如三百八十九與七十五也又以其徑與其周之比例得太陽體之立方四十二萬八百八十六萬一千八百七十五其終數得一百四十弱為太陽大于地之倍數也此其照地生角體銳景之源也

月與地若各以其景相酬報然。如月望則地景隔日光。
令月不受照有時失滿光。有時全失光也。至月朔則月
體隔日光。令地不受照有處射滿影。有處留少光而已。

說三章

一曰月食于地景。月食在望。緣日月相對。其理明矣。猶
謂闇虛爲地景者。或致疑焉。今解之。月對日受光。猶非
日月之間。有不通光之實體爲其映蔽。則何繇阻日光
之直照。若天體及空中之氣皆通明透徹不
月之間然。其景俱不及地。況能過地及月乎。則知能掩

能作暗。使月失光也。卽金水二星亦是實體。有時居日
月者。惟有地體一面受光。一面射景。而月體爲借光之
物。入此景中。無能不食。半進而半食矣。全進而全食矣。
二曰日食者。月掩之。恒言日在內。去人近。月在外。去人
遠。故定朔時。月體能掩日光。是已。第金水二星。亦皆時
在日內。又皆不通光之實體。水星雖小。金星則大于月
也。何獨月能食日乎。曰。二星雖有時在日內。則去人甚
遠。遠則視徑見小。不能掩日。百分之一二。而日光甚微。

所虧百之一二。非日力所及。且二星比月。去日更近。所
出銳角之景更短。不能及地。向也。若月體之大。雖不及
太白。而去地甚近。去日甚遠。一指足蔽泰山。又何疑乎。
由此言之。求一實不通光之體。全掩日體者。惟月爲能。
又自西而東。不及三十日而周。其行度較于諸天。最爲
疾速。故每望定朔。皆同經度。皆能有食。其不食者。繇距
度不及交耳。
三曰因景之徑。生多變易。月以距度廣狹。爲食分多寡。
一因去交有遠有近。去黃道中線。有正有偏。一因入地

景有淺有深故也。今論其全食者。而大小遲疾猶多變
徙不等。曰距月近。較距遠時。更照月體之多分。從月體
出景更短。其景至地更小。則日雖全食。月體見小。歷時
亦速也。曰與地亦然。以兩體相距之遠近。爲地景之大
小。使月食時。入于地景。在其近末之銳分。則闇虛之體
見小。食分少。歷時速。皆因三體之相距遠近。以生大小
遲疾。地景月景皆無一定之徑。致令隨時變易如此。
若月景地景二徑之小大。又自不等。故日食亦千食既。

而月則食既以後尚有既內餘分蓋地景大于月景故
兩食皆全其虧復遲疾無能不異矣又月食天下皆同
日食則否日食則此地速彼地遲此地見多彼地見少
此地見偏南彼地見偏北無不異也月食則凡居地面
者目所共見其食分大小同虧復遲疾同經歷時刻同
唯所居不同子午線者則見食之時刻先後不同耳蓋
月一入景失去借光更無處可見其光也又緣論天下
日食應多于月食為二徑折半其近交時加以南北視
差易相連及故論一方則日食應少於月食為月食共

見日食固地故見後卷
詳之

月在景之光色第五

月既暗體當全食期 人地景遠應失其借光非復人日
可見也蓋可見之物悉無原光必借外光以顯其象無
外光即無從見有此物安從更顯物色乎今月居厚影
尚有微光可見更發色象或赤色或青黑色或碟色此
一日月不獨食于地影 論通光者有二體一謂物象遇
甚微之體易于通射比于發象九處更加透明則形若
開而散焉一謂物象遇次澈之體難于通射比于發象

元處少礙昏暗則形若缺而聚點其遇甚微者如舟用
篙撾牛在水中發象上出出於水面所遇空明氣之光
甚澈之體也則其象散而斜射視之若曲焉其遇次澈
者如太陽入地平下其光照地勞本宜直上乃所遇清
蒙之氣欠澈之體也則其象合聚而射于地面凡地平
以上皆得其次光猶滕體焉(物在體之折照第一卷亦曰晨昏朦朧)此兩者皆以
入日謂之直照夫同是日光也在地面之上能折入于地景之
根際則自地面而上何獨不能折入於景之中際至月

體經行之處乎如圖甲爲太陽乙爲地球務非清蒙氣
能迎太陽之光而成折照則宜從子出光至丙從丑出
光至丁切地面徑過而復合于庚爲地景銳角也今不
其然因清蒙氣周遶地球日光至丙至丁過其次漸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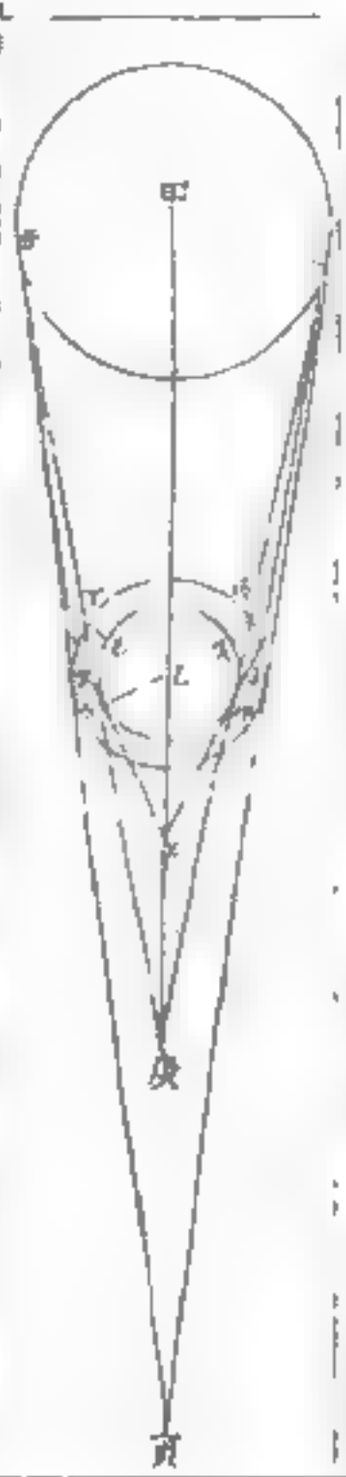

體難于透射則曲而內聚止于戊巳地面矣而大圜中
大氣無不受日之照光光在壬癸者遇于蒙氣即內斂

至于卯辰此爲初折從卯辰切地而過若遂以直線引
之即復合于辛成卯辰辛襍線三角形爲地之滿影自
此以外全景之中皆得太陽折照之光與朦朧次光相
類而實爲初景能食望月之滿光也欲求滿景之長姑
先依初折之光引直線復出于蒙氣之外姑先云者不
也蓋初折之光至於卯辰既抵地面又復內斂謂之次
折則兩線之交尚在辛點之內今云然者姑先明初折
之理約定乙辛之數加太陰半徑次二章皆言之求辛點以內之定距率
矣而借第谷所測清蒙差與多祿某所定地景角之大
得辛辰庚角三十四分近地平之氣差大率如此得卯庚辰全角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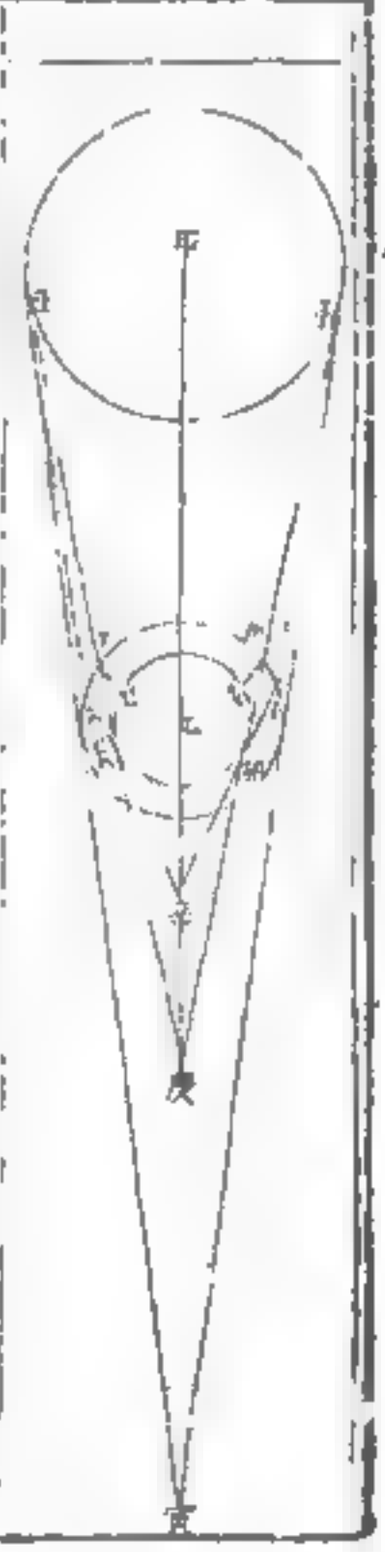

十五分三十六秒半之爲辛庚辰角一十二分四十八
秒其相對之外角乙辛辰爲四十六分四十八秒辛辰庚
辰庚相對之兩內角并次乙辛辰三角形其乙辛辰角既得四十
六分四十八秒乙辰辛爲切線與垂線所作角必直角
此直角與乙辛邊加乙辛辰角與乙辰地半徑即得乙
辛短線長于地半徑七十三倍若論地之全景乙庚線

尚長三四倍也太月食於地景必依其景之體勢顯其
食之貌象今全景之中既以地景兼蒙氣之景則并有
初景有滿景月入于中隨其所至變易光色無足異矣
或曰從古論食月者全屬地景今云不止地景而更加
之氣景此爲全景方之地景不亦愈長愈廣乎則從上
古以來以地徑度月體過景之數以地徑定日月之視徑
以地徑較日月之兩高以地徑求日月之去地遠近悉
皆垂舛而當更定新率然乎抑否乎曰不然所論蒙氣
之景謂太陽之光因于此氣能令全景之中分別厚薄

變易景中之色象并謂地之徑因其而加大也譬如眼鏡本無厚之體徒以變易物象顯其用耳且氣景之于地景亦何能加長加大乎。計清蒙出地之高不能過極高之山極高之山測其垂線不能過千四百步大地之徑則三萬里以高山之步數化爲里數而較地徑則五千分之一耳此氣之厚何能加于地徑而云設此論者有妨於地徑測量之法乎。

二曰月體當食而成赤色是氣景所生。月全食時其光色往往更迭變易其初食既與未生光當此二際則成赤色今赤色者得無是其本光乎曰次光之物惟無光之處能顯其光。遇大光之體則次者之光泯矣今以地景言之月居其甚厚之際即甚遠于大光果有自體之光於此尤宜顯著乃今測之則在淺見盛在深見微可證食時所見非月體自有之光也故應論定月能食于氣景如上所說矣然食時亦能變易諸色何以獨言赤色試觀太陽下照地面受之論其本然皆白地之間或發異蒙之氣即地面所見時轉爲黃時轉爲赤皆因所遇之氣如玻瓈映目色青以鏡本無厚之體徒以變易物象顯其用耳且氣景之于地景亦何能加長加大乎。計清蒙出地之高不能過極高之山極高之山測其垂線不能過千四百步大地之徑則三萬里以高山之步數化爲里數而較地徑則五千分之一耳此氣之厚何能加于地徑而云設此論者有妨於地徑測量之法乎。

二曰月體當食而成赤色是氣景所生。月全食時其光色往往更迭變易其初食既與未生光當此二際則成赤色今赤色者得無是其本光乎曰次光之物惟無光之處能顯其光。遇大光之體則次者之光泯矣今以地景言之月居其甚厚之際即甚遠于大光果有自體之光於此尤宜顯著乃今測之則在淺見盛在深見微可證食時所見非月體自有之光也故應論定月能食于氣景如上所說矣然食時亦能變易諸色何以獨言赤色試觀太陽下照地面受之論其本然皆白地之間或發異蒙之氣即地面所見時轉爲黃時轉爲赤皆因所遇之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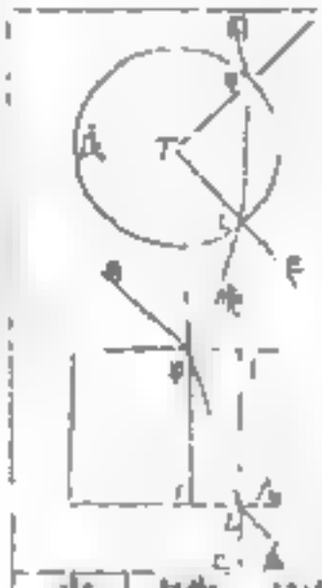

則是折照所離之線。如圖甲體甲乙方體甲丁戊皆次漸也當其面有斜照之光在丙至甲點而入必聚而折向于甲丁垂線至乙點而出必又散而折離于乙丁或乙壬垂線若無光至乙點出或不照庚而更照已則是返照之光也依此申言之月居其甚厚之際即甚遠于大光果有自體之光於此尤宜顯著乃今測之則在淺見盛在深見微可證食時所見非月體自有之光也故應論定月能食于氣景如上所說矣然食時亦能變易諸色何以獨言赤色試觀太陽下照地面受之論其本然皆白地之間或發異蒙之氣即地面所見時轉爲黃時轉爲赤皆因所遇之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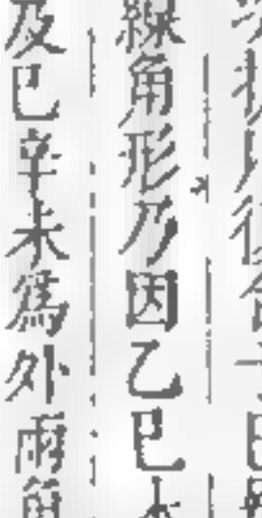

午辰未線爲次折以復合于巳別生午巳未雜線角形乃因乙巳太角生巳未辛及巳辛未爲外兩角

并之得乙巳未內角一度二十〇分四十八秒今設從
滿景之角巳出切線至地球辰得乙巳辰直三角形則
內乙巳辰角一度二十〇分乙巳辰角比乙巳未角
以算景之大。如前比例得地滿景之心長于地半徑四
不論爲數
十三倍比月最庳之入景處近地一十一地半徑也月最
庳入景五十四最高入景五十八今圈月在景之形勢地球爲甲乙內
圈其四周有氣爲丙乙圈氣外切邊之光復合于卯是
爲全景透氣之光自丙至戊因戊以上所照必聚而止
于地面無從透達也則光至丙爲太陽之外邊所照光

至戊乃其近中體所照以丙較戊更斜從庚而來入氣
處更曲從辛來之光已透氣而復出更直故令丙丁線
割戊巳線于壬爲丁巳壬角形是爲次光又爲初景北
角形周遭爲環體抱滿景而居全景之中也丁巳壬角
形既盡于壬而又展開至癸左右相交至丑寅愈遠愈
拓復出乎影矣則丁巳壬以內壬丑寅以內皆初景之

所居也因此設月體爲子人景正初景展拓之處月食
既正在其中將復光亦如之是故兩時皆顯赤色食甚
離于次景入于滿景乃變青黑矣
三曰月體當食而成青黑色是借光所生。月居食甚之
中時顯穉色時但青黑皆須因光而見若并無光當純
黑色也前已言既入此界即無太陽入氣折照之光則
所繇見色者意或月體自有微光乎曰凡穉色之映皆
皆不繇于純光純光自當無色也雜色所從著見者必
因濕氣居其中間如虹霓是已若虹霓是濕雲所映無

從可試試以玻瓈瓶滿貯清水別爲客室止穿一隙以
達日光瓶水承隙則光透牆壁亦成虹霓大氣之體本
是熱濕因於地氣時重時輕若太陽之光從地旁過而
地景在濕氣之中則月體所至生種種色亦此理矣若
青黑色月在滿景多見之則因去光最遠所得希微之
光不足顯其本體故光色近于純黑果絕無光又不能
顯此色矣第所謂希微之光者實非本光如前言人在
地景最厚處天光尚映照之近日之物略能別識若月
食既則受光之天去月體最爲切近而諸星環達四周

皆有借光可照月體較人在地面尚為景之薄處益得無微光可借、聊顯色象乎何必假此疑為自有之本光

問合朔以後月之下半未受日光而月體微光亦顯昔黑之色若無本光此光又何從而生曰生明以後魄顯微光然能去離月體足知其非本光去離者未至上弦此光漸消漸不可見也若是為本光則上下弦前後深夜視之比朝後之月尚近太陽者尤為窈黑其本光愈宜顯著今為不然深夜即無初昏即有其為此時地面反照之光甚易明矣、已論月為暗體絕無本光與月相

西土原有此二論不妨互存之。

日月食有定時第六

日月交食皆有定時也在月則因地景在日則因月景恒之推移既隨日躔亦終古不爽又月行本道所距黃道度分亦有定法是以一在定望當食必食一日日食恒在定朔月食恒在定望者何也地球在天心多寡先後上下千百世可知也、說二章

故也驗諸日食必兩服同居一線而月在地與日之間正隔日光于地又驗諸月食必日月不相望于一直線兩界之末則終古無食也、說地不居天中或偏近于黃

道之上下左右則食不在半周而月食之衝非太陽所在矣、古法以月食衝、如圖甲為地從甲心作乙丁丙戊圈為宗動天之赤道半則甲必為天之心也何者從乙出直線乙丙丁至戊亦如之乙為東並為蟄首初度丙為酉亦為星紀初度丁為鶉火戊為玄枵皆初度也則有俱學之公論三其一日日所視物必從直線乃見之使目在甲能徧見乙丁直線也其二曰若光從丙戊即甲乙甲丙甲丁甲丙甲戊皆直線也其三曰能射黃道正相對之兩點必為徑線此乙丙

及丁戊能過甲亦如光過鏡表甲能至黃道鶉首星紀等宮正相對之初度則乙丙及丁戊必為本圜之徑更試測日月定望時得並在地平此出彼沒若距度同即日月略居其一徑之兩末則乙丙及丁戊為圜徑無疑也其三日光內有多徑線交而相分其兩分線必等此兩徑乙丙及丁戊交而相分于甲即甲乙甲丙甲丁甲戊線皆相等又幾何一卷第十七三眷第三界命皆言圜中一點所出多直線至其界皆相等即此點定為圜之心今甲點由甲乙甲丙等直線至乙丁丙戊各界交眉批一卷

諸線皆相等即甲必為本圜之心因此推之地球在天之心甚易明矣

二曰食之大小疏密因月距度昔人測日月食必在日中二交月體去交漸遠則食分漸少以至無食何也月以本體掩日而日為之食又以本體入于地景而自為食故恒言日月地居一直線之上則食偏則否三球之所以偏者有二一則日體恒行黃道中線地景恒在其正衝度分一則月行常出入黃道中線是故有時不入地景則食與不食皆因月行本道與日與景之距度多

寡而已若其距度較日月景之二徑折半或大或等者必不食也小則必食也愈小則食愈大也但月與景之二徑折半大不大過一度日與月之二徑折半止三十餘分耳故兩交左右之距度或在陽曆或在陰曆各有食限不入食限者雖遇朔望無緣相及故一歲之中不能多有食矣即入于食限而去兩交有遠有近則其距度有廣有狹即食分有寡有多相因致然不能齊一也

日食與月食不同蓋食日謂之陰食食月謂之藏食何謂陰食日為諸光之宗月與星皆從受光焉月之食日非真食月也定朔則地與月與日。自下而上為一線相參直月本暗體今在日與地之間只暗體之上半受光于日以下半射景於地。如屏蔽然特能下掩人目而不能上侵日禮日之原光自若也是故人見為食而實非食也何謂藏食定望則日月相對日光正照之月體正受之入目正視之若干此際經度相及適及兩交。日與地

與月。亦為一線相參直而地在日與月之間地既暗體以其半體受光于日。以其半體射景于月。若月體全入于景中。則純為晦魄必待出於景際然後蘇而生明如沒而復出者然是則可謂真食也總之日月兩曜若同行一道之上則每朔每望無不食矣日月地三體若作不若一直線則永無食矣惟各行於一道時及於兩交故日與月皆隔五月而一食或六月而一食歲大率有之不食者半食於夜日食則此方所見他方所不見耳其食也日體恒居一直線之此界其彼界則月體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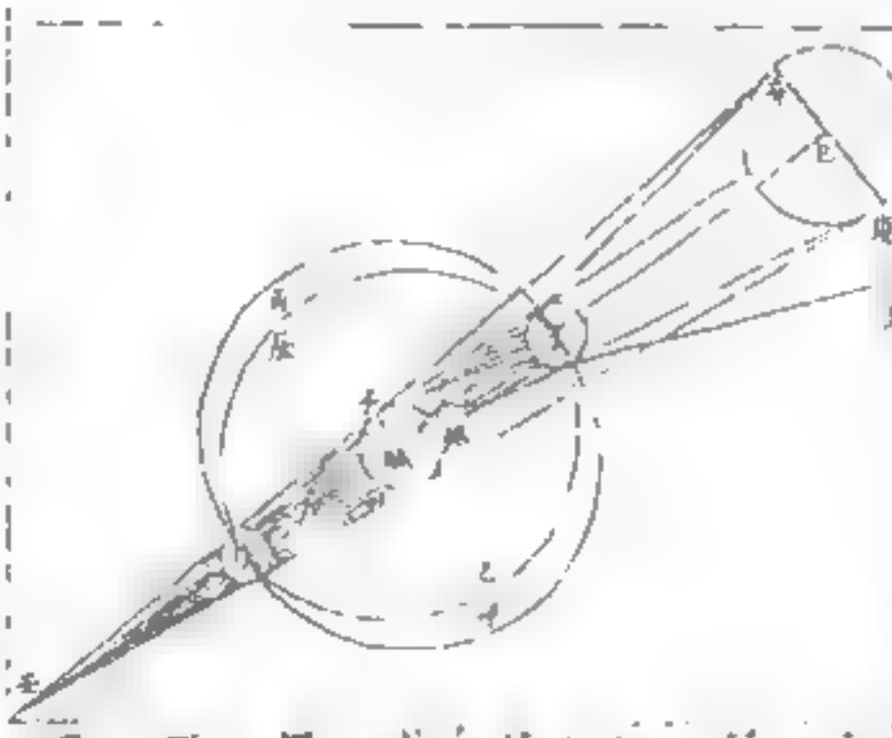

景地景之心。恒隨大陽而行貫道中線若過處去兩交遠二徑折半小于兩道之距度分月行本道從多相遇不能逮及則不食矣。若正遇于兩交。既交之左右二徑折半大于二道之距度分。則兩相涉入月為之食其食分多寡在距度廣狹。距度廣狹在去交遠近也論日食則人目所見恒在地面推得實會仍須推其視會若僅據實會則是地心之見食非地面之見食凡有無多寡加時先後悉皆失矣如圖丁為月或正居于兩交或在交之左右日月二徑之各半。合之小于距度分則月

能掩日為之食。不然則不食也所謂實會視會兼推則今者地面所見推食于地平以上至天頂之正中。則獨推實會使為視會。自此以外地面所見先後大小遲疾。漸次不同。如圖。人在地面癸依丁月之徑。適滿太陽之庚辛徑。則見為全食。若人在地面子。依丁月之徑。乃見丙切線所至為已寅。則月掩太陽此于已庚半徑為半食矣。大凡日欲食時。月不能離道一度強自此以上。與緑相涉。故定朔之日。只有食時少無食時多也。

一卷終

西洋新法曆書

西洋新法曆書 法原部
明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協理鑄曆事加俸一級徐光啓
等修

修譯潤飾歐會士 湯若望 譔
羅雅谷 訂

閱人支承科 徐 瑛 蒙法
陳于階 殷 鑄
宋發 鮑英奔

明工部虞衡清吏司郎中掌欽天監事 楊淮一 梓

日月本行圖第一

日居本圈。月居本輪。行度參差。因而有交食。因而無交食不同。此略圖一睹本行。以明交食之原。月離闊。獨言朔望者。交食時。必在其本輪內閼之周也

太陽本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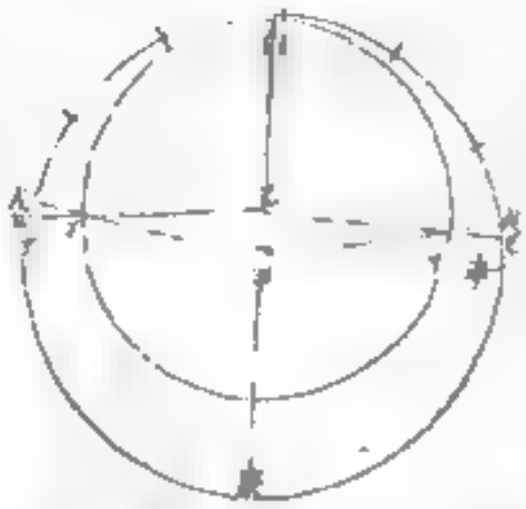

甲為地球在天心。其大小之比例。難可計算。略言之。則地之與天。若尺土之與大地也。如圖。外大圈為黃道。與地同心。內圈為太陽本天。其心在乙。乙之離地心。依弟谷算。為全數十萬分之三千五百八十四。約之為百分之三有半也。其最高今時在鶉首宮六度為丙。太陽右行。從辛過丙。一周天而復于辛。為三百六十五日二十三刻三分四十八秒。是謂歲實。任與地道。指為太陽之實行。其為任與地心所出直線。至戊與道。指為太陽之實行。共平行。則又以本圈之乙心為主。故人在地所測之實行。時速時遲。而太陽因最高在丙。任分本圈。則丙為本輪。為乙而丁其心。在本圈之邊即。右距日得每日十二度一十一分。其最高在乙。最庫在巳。月體則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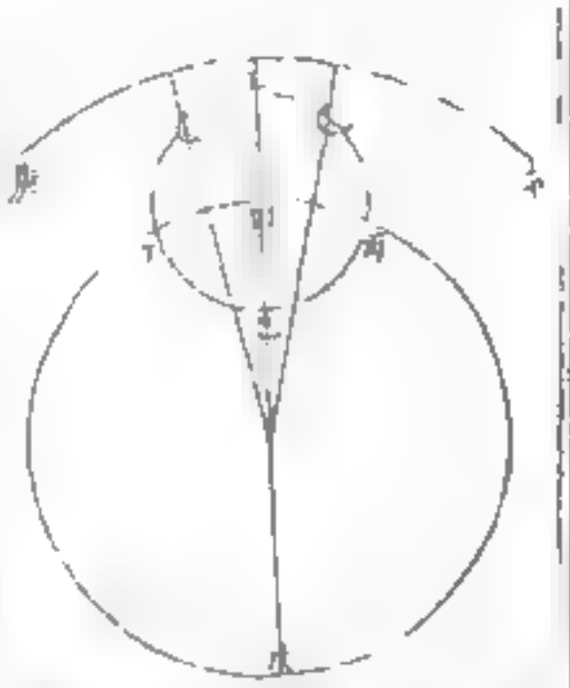

平行度分也。又從地心由丙線上至黃道而月體正居此線之上。則所指者爲太陰實行度分也。凡月轉或在高或在庫正當一宮初度。乙也。或七宮初度。己也。則平行即是實行。過此必有兩行之差則以差數加減于平行度之極大差不過四度五十八分二十七秒。甲丙即丁戊也。過此分得其實行度分。又以在朔望故平實行相距爲兩弦之差。則更少。與交食無與。月離曆詳之。若用不同心圈論。則并不用此。本輪其加減平行度分而得實行度分理則一也。因日月以平實分本行。故平朔平望時兩體未必正相合。正相對。凡實會之或先或後。日月各以其平行直線相遇而合爲一直線。則是中會。

實會中會視會第二

此天約說。言日月之行有隔照。相距三六合照。相距六一。然悉無交食。而獨相會名。則能有食。故本篇所論者止于相會相對也。抑會者總名也。細言之有實會。有中會。有視會。三者皆爲推步之原。故言交食之術必先言相會相對。言相會相對之理必從實會中會始。

實會中會以地心爲主

實會者以地心所出直線。上至黃道者爲主。而日月五星在己丁乙半轉。則以減得之。若在乙丙巳半轉。則以加得之。以在朔望故平實行相距非同一點。而總之極大差不過四度五十八分二十七秒。甲丙即丁戊也。過此爲兩弦之差。則更少。與交食無與。月離曆詳之。若用不同心圈論。則并不用此。本輪其加減平行度分而得實行度分。理則一也。因日月以平實分本行。故平朔平望時兩體未必正相對。凡實會之或先或後。日月各以其平行直線相遇而合爲一直線。則是中會。

兩居此線之上。則實會也。即南北相距。非同一點。而總在此線正對之過黃極圈。亦爲實會。蓋過黃極圈者。過黃道之兩極而交會于黃道。分黃道爲四直角者也。則從旁視之。雖地心各出一線。南北異緯。從黃極視之。即見地心所出二線東西同經。是南北正對。如一線也。是日月本輪其加減平行度分而得實行度分。理則一也。因日月以平實分本行。故平朔平望時兩體未必正相對。凡實會之或先或後。日月各以其平行直線相遇而合爲一直線。則是中會。

五星之中會日無本輪本行。圈與地心不同心。兩心所出則有兩線。此兩線者若爲平行線。而月本輪之心正

指地心線上則是日與月之中會也蓋實會既以地心線射太陰之體為主則此地心線過小輪之心謂之中會矣若以不同心圈之平行線論之因日月各有本圈即本圈心皆與地心有相距之度分即日月循各本圈之周右行所過黃道經度必時時有差與地不同心故也

其從地心出直線過日月之體上至黃道此所指者為日月之實行度分也蓋太陽心線與地心一線平行太陰心線與地心一線平行而上至黃道此所指者為日月圈心所出直線偕平行而上至黃道此所指者為日月之平行度分也蓋太陽心線與地心一線平行太陰心線與地心一線平行恒時多不相遇至相遇時兩地心線亦與地心一線平行即日月之中相會者太陽實行之直線與太陰實行之直線合為一線則是日月之實相會合會望會皆有中有實其理不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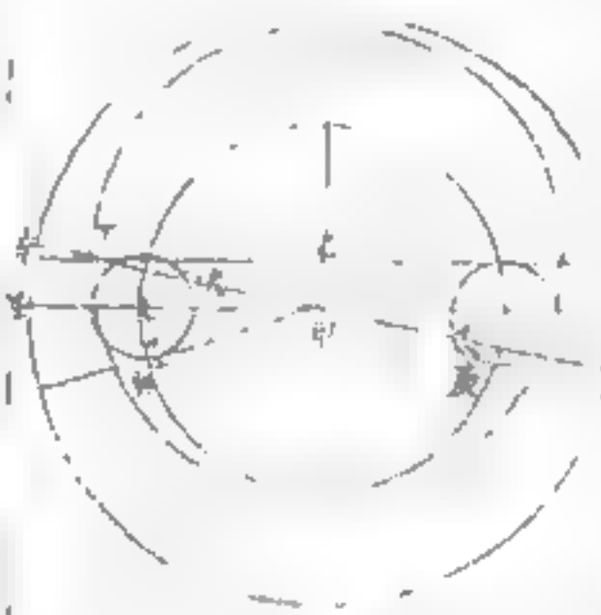

先依小輪法作圖甲為地心亦為黃道心亦為太陰本圈心太陰與地同心者為用本輪故蓋本輪圈心即太陰圈心之別其理一也乙為太陽本圈心與地不同心太陽在丁太陰在戊甲戊丁線直至黃道得辛為日月實相會之度如太陽在丁太陰亦在辛則日月實相會於黃道圈得辛為日月實相會之度如太陽在丁。太陰亦在戊甲辛直線上為庚而此線至黃道圈得丙即指日月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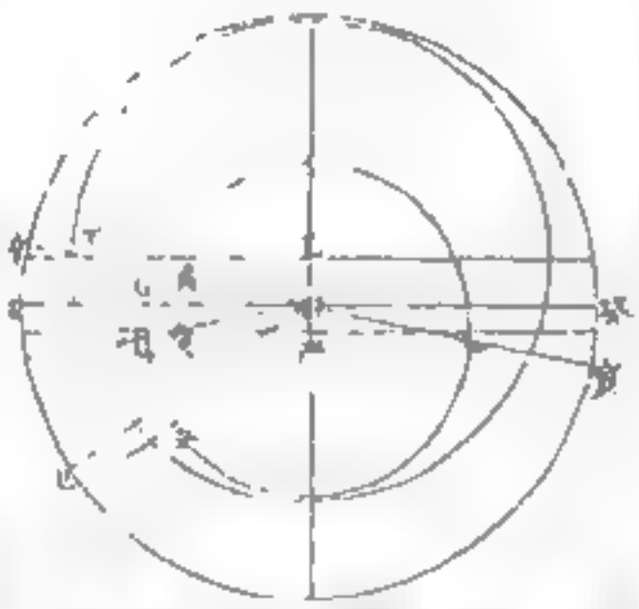

在丙此亦以日月並居一直線為實會。如太陽在丁。太陰在本圈之過戊。地心所出甲戊丁線至辛則所指為實會而正對月體全黃道寅則所指為實望若中會中望則以平行線為主蓋太陽本圈心所出過日體中至為地心所出直線既偕太陽本圈心所出過月體之直線為平行線。又偕太陰本圈心所出過月體之直線合為一甲

丁而至黃道故所指者爲日月中相會之度也其至相對之黃道上爲癸則所指者爲日月中相望之度設過此交會之時太陰在丑則月圈心出者爲丙丑線地心出者爲甲巳線兩線自偕爲平行而甲壬與乙丁自偕爲平行甲壬者必指中交之度爲日月相會之共界也

實會中會相距無定度

日月本圈各與地不同心故兩圈心所出直線各與地心所出直線其相交食曆指二卷

所出直線雖恒爲平行線而又與地心所出直線其相距廣狹恒無定數設日在本圈之最高月在本圈之最庳其實行所至仰平行所至則中會即實會矣或太陽在最庳太陰在最高或兩最高兩最庳在黃道上同度則中會實會亦皆無距度也惟日月去本圈之最高及最庳右行漸遠則地心所出平行直線漸相去至半圈周則甚相遠而爲實中兩會之相距最大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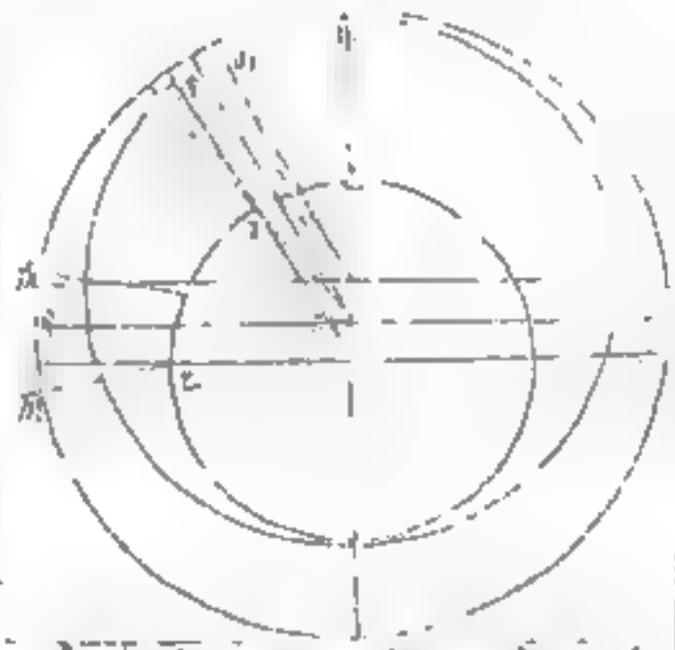

假如甲爲太陽之最高乙爲太陰之最庳若太陽在甲太陰至丙去甲乙弧一百八十度則實會與中會亦不分于實會也兩均數相減故又依黃道右行論之使中會之時太陽之實

行在前太陰之實行在後則實會在前中會必隨而在後月行速過中會時太陰在前太陽在後則實會而得實會

必後于中會也實會之後若太陽與太陰或皆在本輪中轉之半周從最高乃過中若太陽最高則兩曜所得加減度其一較狹者必在前也或皆在本輪正軌之半周從過卑至最高則兩加減度其一較廣者必在前也若其不同在最高庳之間而各居一半周則過最高者在前過最庳者反在後矣

如圖太陽在本圈太陰在次輪外圈為黃道從地心出直線至黃道而過本輪心所指者為日月兩平行線合為一線也若地心

交食曆指二卷 十

日月之實行度而兩線相距之廣即日月相距之度法應化為時刻分以加減于中會乃得實會也又日月平行同在甲或在乙加減度不同類一宜在前一宜在後則兩率

并之得日月相距之度若日月同在丙丁戊已加減度

同類太都在前則兩率相減之餘為日月相距之度也

依本圖論日月在甲則以太陽之加減度加于平行而得實行在前也太陰則減之而得實行在後也其所差時刻則以加于中會得實會也月過中而遲日月在乙其加減度則太陽用減在後太陰用加在前其時刻則相減以得實會也月乃過中若在丙太陰之加減度大太陽小皆減之其時刻則加之以得實會也月欲及日故若在丁太陽之加減度大太陰小亦皆減之而得實會也其時刻亦減之而加減度大太陽小皆加之

交食曆指二卷

月已過日故若在戊太陰之加減度大太陽小皆加之皆過中故其時刻則減之得實會月已過日故若在已太陰之加減度小太陽大皆加之其時刻亦加之得實會也月欲及日故總論之行度在中會前即當加甲月乙日丙巳之日月在中會後即當減甲月乙日丙巳之日月時刻月實行在日後則當加乙丁戊是實行在日前則當減也乙丁戊是

推中會實會九法第二

日月同居黃道經度分秒不異是爲正相會若實朔也日月相距正得黃道半周分秒不異是爲正相對正相對者實望也其推步之法因二曜之實行度不同故先以平行求得其中相會中相對而後漸得其實相會實相對焉第中會之法以紀首甲子爲紀首以每年每時之平行度分推步易得其實會法必用幾何術中三角形弧弦切割諸線非是則無從所得故今交食曆中所列諸表不過求中求實兩法而求實甚難不得不繁曲不得不詳密也

求中會

日行黃道視日行甚速其在後也能逐及于日其既及也又超于日前其在朔也有時隔日光于在下其在望也有時失光于地景求朔望法先定太陽之平行度分以求太陰距日之度分若同居黃道經無距度分秒則爲朔若相距正得半周則爲望若此則中會在先必減其已過之時刻而得中會若中會在後則加以不及之時刻而得中會

假如壬申年三月十六日癸丑日月相望求太陽平行共紀首爲天啓四年甲子天正冬至後第一日子正時太陽在九宮〇度五十一分四十五秒至本日癸丑午正時得中積時爲八年二百三十五日六時用太陽平行度每年一十一宮二十九度四十五分四十一秒每日五十九分八秒二十微每小時二分二十七秒五十一微并得中積度爲三千〇一十一度三十八分四十七秒加紀首前宮度得總數滿平周去之餘四十二度三十〇分三十一秒爲本日午正時太陽躔大

梁宮之平行度分

次如前法求同時太陰中積度分一百二十九度三十七分二十二秒四十微每日一十二度一十一分二十六秒四十一微爲太陰自太陽平行度分加紀首前十度一十七分三十六秒五十三微并得二千六百九十九度七分二十四秒滿平周去之餘五宮二十九度七分二十四秒爲本日午正時月距太陽平行度分以減半平周爲不及者五十二分三十六秒未得正望求其near

餘得時四十三分三十三秒爲正中望算外得未初二刻一十三分三十三秒

求引數

凡日月在最高或最卑其實行與平行無異外此則不同行而兩行相距又無定數故從最高右行捐其平行所至黃道之弧爲引數因之以求太陽太陰兩處所差加減度若太陰則從其本輪之最高起算左行爲引數之弧也弟須先定日月在中會時之平行度如前太陽正午。在大梁十二度三十分三十一秒一小時。又行二分二十七秒五十一微尚未至中會須行四分一十五秒并小得中會時刻以加前得數其中會平行度在本宮時

十一度三十四分四十六秒其正相對爲太陰平行度分則在大火宮矣若太陽平行度正合于最高則無引數亦無加減過之即相減不及則于平行度外加一周二百六十度也而減最高餘爲引數假如最高每年行四十一秒從甲子至壬申年三月得六分一十七秒以加太陽平行度一十一分三十一秒得六分四十八秒并五宮五度五十六分五十八秒爲太陽最高行度因得三宮〇六度一十五分一十五秒爲太陽最高行度。

求實會

次先求太陽加減度。依前所得最高及平行作圓外圈爲黃道。從春分向左。計其平行度從地心出直線至黃道。更從黃道心（即地心）出直線指其實行度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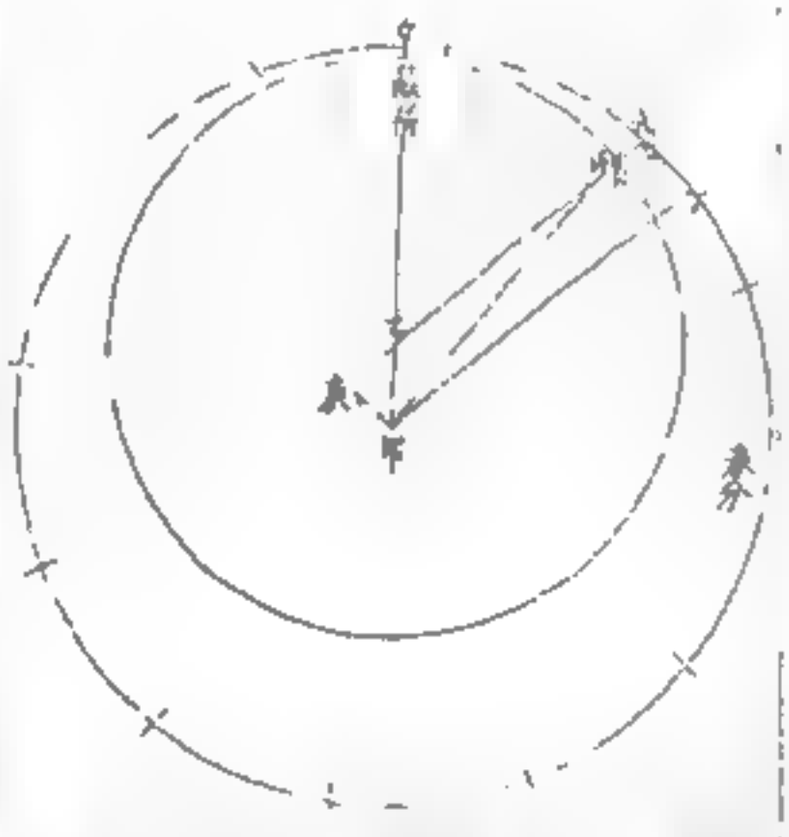

如圖外圈爲黃道其心甲出直線至丁。即前所推太陽平行在大梁十二度又出直線至三宮六度爲當會時之最高行度內圈爲太陽本圈其心乙。出直線過太陽至巳更作甲丙直線引至戊指太陽之實行度。即戊巳弧爲加減度應推丙角用甲乙丙三角形。如法求之。

如圖引數之餘弧爲丁辛。或巳辛。五十三度二十八分二十九秒。丁辛外角也。甲乙丙心之差爲今數十萬分之三五八四。今以弦線求加減度。先依甲乙線作甲乙庚直角三邊形。用句股開方求弦線。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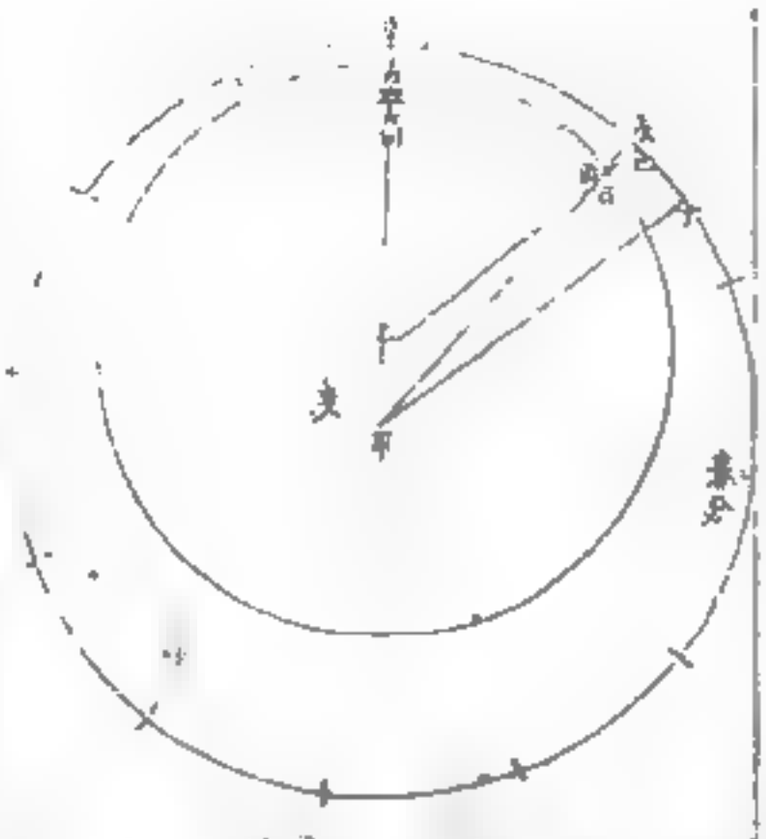

比例爲甲丙線與甲庚丙角之正弦。得一度三十六分五十五秒。爲太陽加減度若干。切線則更省。以全數加兩心之差數。得一〇三五八四。爲第一率。又相減得九六四一六。爲第二率。引數之角隨時不一。半之而求切線。爲第三率。如法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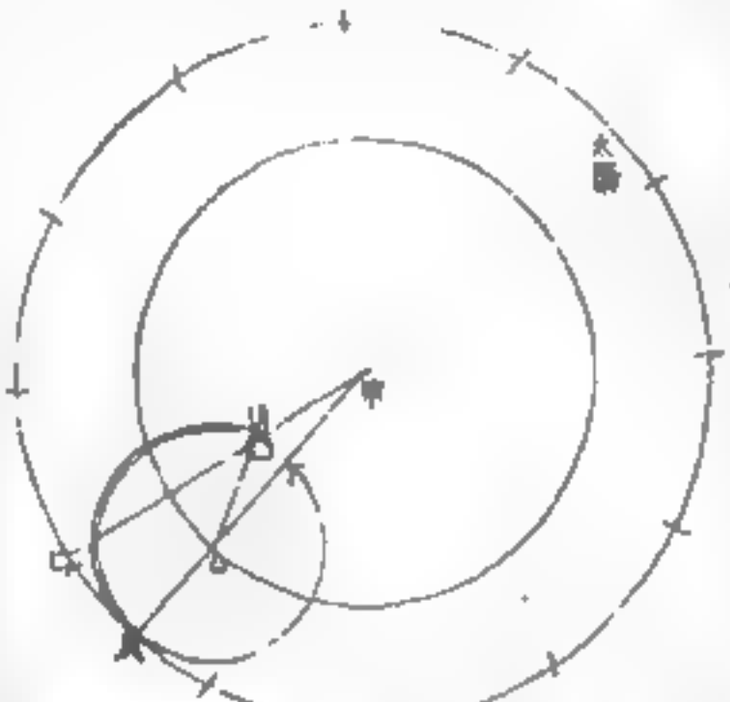

作一直線過太陰體兩線所至黃道間得一弧。此弧爲太陰之加減度也。加減度與名均數同

舊法曰。如圖黃道內作同心圈。從太陽平行度起半周而定太陰平行度之一點。從心出直線至此點。必爲本圈之過心線。而指本輪之心。次從本輪最高左旋。查其引數。又從黃道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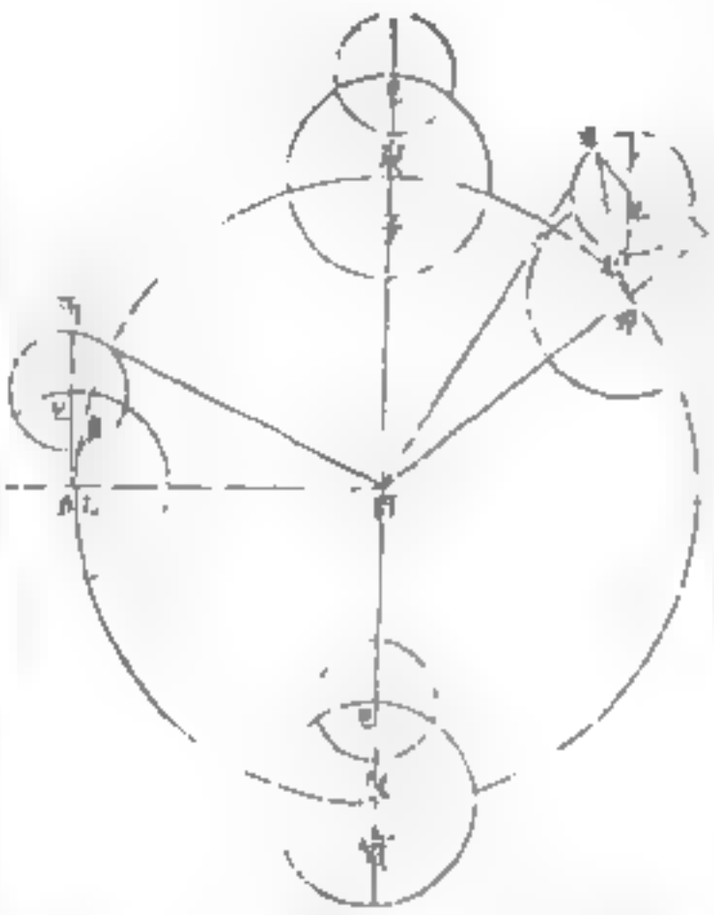

假如太陰平行度在大火宮正對太陽其引數自戊左行至丙求及半周月體在丙兩直線並出甲甲乙戊指平行度甲丙巳指實行度戊巳弧爲所求加減度其求之者甲乙丙三角形也若朔望則甲丙線與甲丁丙角若丙丁線則甲丙角也如用切線則甲乙全數十萬本輪之半徑乙丙八六〇〇相減得九一四〇〇又半引數求其切線如恒法即得均度之切線矣以此推步交食未免微差第今新法更爲詳密鮮不

合者今備列表悉用此術故應說其義指如下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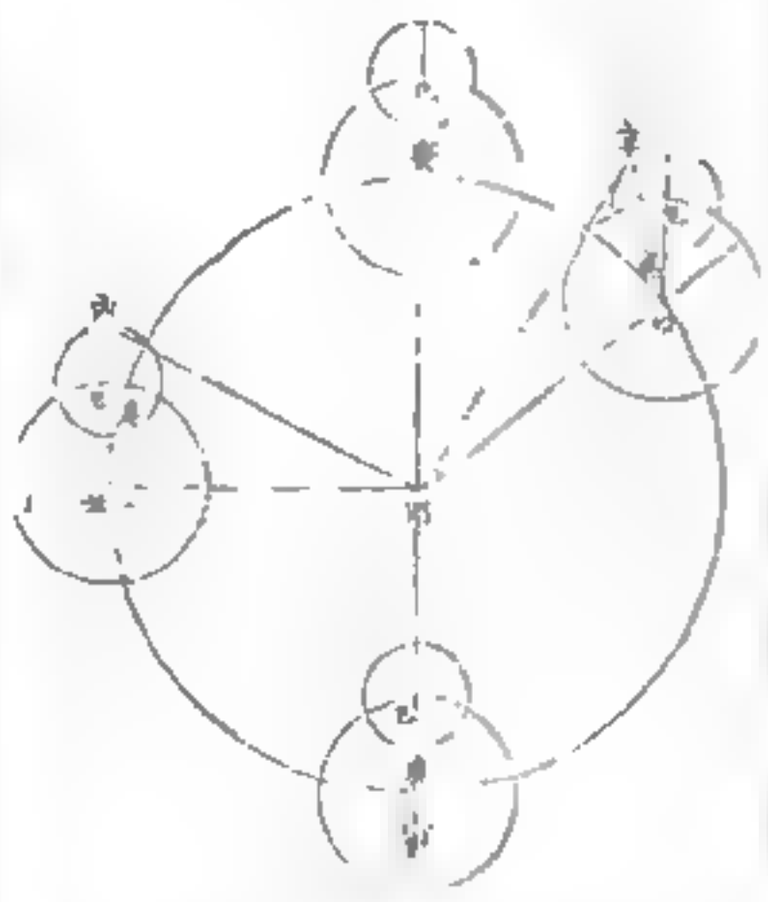

日離曆指論太陰之本行故備晦朔弦望此說交會故闕說止于朔望也

太陰交會僅用三四一爲本天一爲本輪一爲次輪本

入卯本圈也與地同心負本輪之心其半徑當十萬則本輪之半徑得五千八百從最高左旋負次輪之心如平行度甲丙巳指實行度戊巳弧爲所求加減度其求用以求加減度即均數也若本輪在子或寅則月體在庚自行在辛宮初度或六宮末度則無引數可注亦無均度可求矣若本輪在丑則月體在丙自行得二宮初度爲交會時之極大者欲得此數用甲乙丙三角形求之甲乙線爲全數乙巳與巳丙相加得乙丙爲八千七百甲乙丙角係自行之象限必爲直角依前法

所求均度爲卯甲辛角形中特有全數無從得角宜先推卯巳辛三角形有本輪之半徑卯巳有次輪之半徑巳辛有兩角之和卯巳辛外角與甲卯辛甲辛卯兩內角等以切線求乙甲丙均度角必得四度五十八分有奇若自輪在卯爲十宮月體在辛必用兩三角形乃得均度其一爲甲卯辛形

徑巳辛有引數餘弧之倍角卯巳辛。如法推得卯辛線
及巳卯辛角。以減十引數得其餘弧之數為甲卯辛角
因此可求卯甲辛角為均度也。更論次輪之周月體恒
而右旋。其半徑僅得本輪半徑之半。以較全數得十萬
之二千九百。兩半徑并得八千七百為會時所用之數
以推最大均度。太陰在次輪從最近庚起算。恒倍本輪行
如丁巳為本輪之一象限。而太陰行小輪從庚至丙得
半周。是自行得半周。太陰行全周。故前言本輪在子在
寅。丁體至庚。悉無加減數也。今依圖求太陰均度如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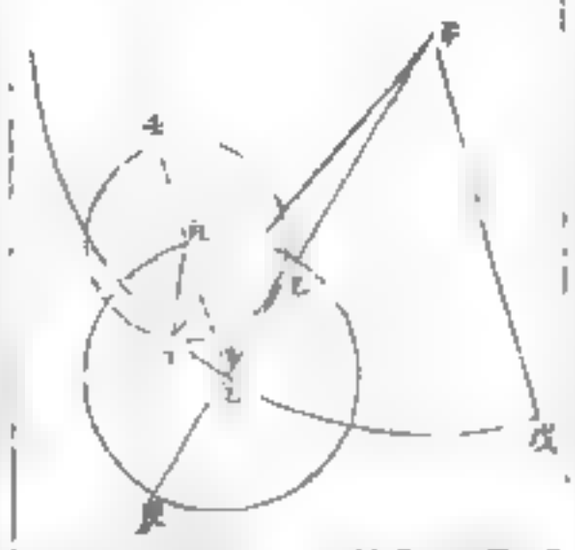

設得其自行五宮八度四十六分一十六秒。距太陽半
周。其經度在大火宮一十二度。則
本輪在乙。從地心引直線為甲乙
全數。從乙出直線至自行之限丙。
必與中最高線甲戊為平行線而
定引數為庚丙。倍引數從最近右
旋得太陰在次輪丁。從乙至丁引乙丁直線。則得乙丙
丁三角形。其乙丙丁兩線為兩小輪之半徑。乙丙丁
角為倍引數。辛壬是之餘角。丁壬弧是即可求丙乙丁角與乙

丁直線也。又甲乙丁三角形。欲求乙甲丁均度之角。以
切線算之。宜先得巳乙丁角。以偕全數及乙丁線。乃得
其所包角矣。法見下文。

如圖求丙乙丁角。倍引數辛壬丁也得三百一十七度三十
二分三十二秒。餘丁辛四十二度二十七分二十八秒為
乙丙丁角。其餘角乙丁丙角也。總而半之得六十八度四十
六分一十六秒。其切線得二五七四三〇為三率。兩輪
之半徑相加得八七〇〇為一率。相減餘二九〇〇為
二率。算得第四率切線八五八一〇。其弧四十度三十
八分一十八度〇八分一十
角得巳乙丁角四十九度二十二分。其餘角甲丁
半之得六十五度一十九分。查切線。二一七五八二為
三率。以乙丁線加全數共一〇四一二九為一率。相減

得九五八七一爲二率算得第四率切線二〇〇三三
○其弧六十三度二十八分一十七秒。以減前六十五
度一十九分餘一度五十分四十三秒。爲所求太陰均
度與列表合。

今以兩所得均度求實會時。查圖視均度或以加于平
行度或以減于平行度。仍見太陰距對處若干。或過之。
或不及。則以其相距之度分化爲時刻。依前法。或加減
減于中會時。必近于實會時刻。

如前推壬申三月月食其會時太陽之平行在實行後
一十六分四十七秒。以加初平行得。宮一十二度
行一十六分四十七秒。以加初平行得。宮一十二度
五卜一分三十三秒。減其最高不動。卽前數得白行一十

宮六度四十八分一十七秒。餘弧一十三度一十
一分四十二秒半之而求切線得七〇爲二率。
以全數加不同心差爲一率相減爲一率算得四率四
六六〇五其弧一度三十六分一十四秒。爲太陽次均
度也

太陰中實會之距時間。卽前二一分二十八秒。以加前經度總得經度七宮一十六度二十七
分二十四秒。爲本輪居本圈之處。而本輪此時間亦向
右自行三度四十二分三十一秒。以加前自行。得次自

又非一相可遽合也。蓋初用之引數。其所指者。中會之

行五宮一十二度二十八分四十七秒即次引數也爲次輪心居本輪周之處倍之得太陰居次輪周之度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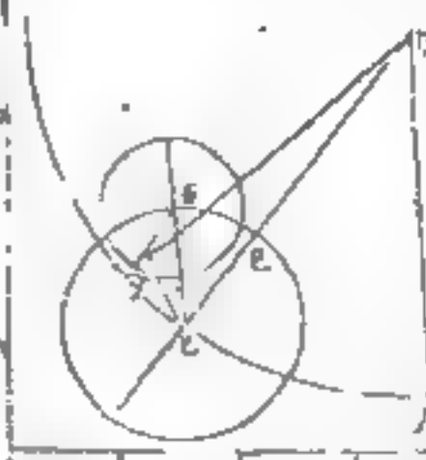

借前圖則乙丙丁角今爲三十五度二分二十六秒餘角乙丁丙總而半之得十二度二十八分四十七秒其切線三一六七六八爲三率一二率如前算得一〇五五八八其弧四十六度三十三分以減前半弧七十二度二十八分四十七秒得二十五度五十五分二十二秒爲丙乙丁角次求乙丁線則此角之正弦四三七一六爲一率丙丁半徑爲二率乙丙丁角之正弦五七四一六爲三率算得三八〇八爲乙丁直線也

今求均度以自行餘之甲乙丙角并丙乙丁兩角總而半之得六十六分三十五秒餘者甲丁角爲巳乙丁角四十三度二十六分四十二秒爲三率算得次均度一度三十二分三十五秒又以太陰次均度加于太陽次均度見太陰視

第一及二爲乙丁線一加一減于全數甲乙也算得二三五九六求應減之度而得次均度一度三十二分三十三秒又以太陰次均度加于太陽次均度見太陰視正相對不及者三度〇九分〇七秒化爲時刻得二十四刻一十二分一十七秒以加于中會算外得實會在戌初二刻一十分五十秒

前依幾何法用日月行度推會時者。論其所以然也。若恒時推步。別用諸表。雖從圖出。其用之甚易不煩。故名簡法。然以此便初學耳。明理之家。正須從難處入。不宜恃此爲足也。

列表法

交會表。從前圖出者。止均度二表（即加減度表）一爲太陽均度。一爲太陰均度。論太陽。如圖甲丙乙兩直線至黃道之相距弧。爲均度。用三角形法。求甲丙乙角。則與求丁乙角能代丁甲巳角（見幾何一卷二十九題）但丁甲巳非三角形。無從可得均度。故

用甲乙丙。則恒有乙丙全數。有甲乙兩心之相距（三五四）又有自行之正或餘角。如庚乙戊角。即周圍之上。任所至。可以三角形推得均度也。論太陰。如上圖。獨交會時。其本輪與地同心。則有本輪之加減度最大者。爲次輪之最遠。在最高最卑之間。因月體至此。去本輪心最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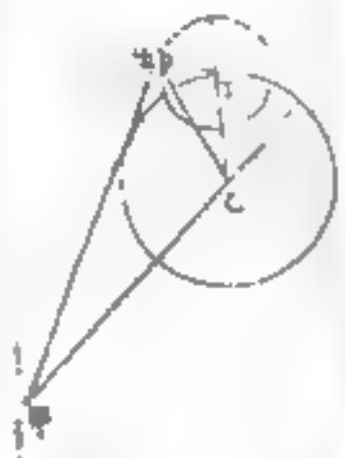

交食層指二卷

故其二輪之半徑必合爲乙丙直線。而指月體。其數八七〇〇。又有甲乙全數。有本輪上自行度丁戊。成甲乙丙三角形。依前法。可推乙甲丙角之均度。外此。則月居次輪最近或最遠之左右。從地心出直線指實行。即月體所居。無兩半徑合并之數。故所求均度非一三角形可得。須用兩形求之。如圖。月居丙。因在次輪之左。必得乙丙直線。乃生乙丙丁。及甲乙丙兩三角形。求中會時。曆元後推首朔至二百年。每年可當曆元法。先定崇

禎元年戊辰天正冬至後第一日子正時爲根。而恒減遇閏一十日六十〇刻一十二分一十二秒。遇閏年多減一日。不滿數。加朔策二十九日。十二時四十四分三秒減之。得次首朔。若用加法。則以太陰年（十二朔策三百五十四日八時四十八分三十八秒）加所得之數而減太陽年三百六十五日。遇閏年。則三百六十六日。不滿亦加朔策減之。

曆元前總甲子。亦於每甲子年定首朔表。自六十六甲子（天啓甲子年）逆遡而上。每加六十太陰年。滿朔策去之。餘爲

三日七時一十三分〇六秒依此遞加共爲若干甲子而得若干總數滿朔策去之餘爲本甲子年首朔也更有每年零用表與曆元後二百恒年同法亦蔵減通閏每四年加閏一日則先一年減之爲一十一日一十五時一十一分一十二秒得次上首朔

又有太陽引數太陰引數二表有交行度表有太陽經度表太陽引數者是太陰年本行減最高行即一十一宮一十九度一十六分八秒亦即三百五十四日八時四十八分三十八秒加朔策得一十八度二十二分二十九秒太陽經度者從

最庫起算太陰年所行得一十一宮一十九度一十六分五十二秒加朔策得一十八度二十三分一十六秒太陰引數者太陰之自行也從本輪最高起算太陰年所行除此周外得十宮九度四十八分〇一秒加朔策得十一宮五度三十七分〇一秒交行度者太陰年所行除全周外得八度〇二分四十七秒加朔策得一宮八度四十三分一秒四表皆同一法恒加太陰年行度若首朔表加朔策但首朔表論閏日。後四表不論閏日其通閏在零年順推到首朔用減下

四表用加。在甲子年逆推則首朔用加下四表用減。

用表求中會

中會法若下推將來用曆元後五種行度表第一格。簡得冬至後首朔次用朔實十二月表加之即得若上推既往用曆元前總甲子表。於六十甲子年首朔而所求交會即在本年則於十三月表查朔策或望策加之即得所求交會不在本年先查六十零年表加相距之年後加相距之朔策或加望策即得。

假如壬申年九月庚戌夜望有食用本年下首朔〇日

一十六時二十五分二十一秒紀日三十七從冬至至本月望相距十月又半故朔實十三月表內對十月得二百九十五日七時二十〇分三十一秒加望策一十四日一十八時二十二分總得三百四十七日一十八時七分五十四秒滿朔周六十去之餘得中會在庚戌日時刻從子正起算得在酉初七分五十四秒。又試用曆元前總甲子表。於六十甲子下得〇日〇三時四十四分〇八秒紀日五十五至壬申積八年查零年表八年下得〇日一十二時四十一分一十三秒紀

日四十二。朔策望策皆如前總得四百有三日滿朔周去之餘亦得庚戌日時分秒。悉如前。推會朔。則不加望策餘法同若盡求一年之中會則于首朔或首望加朔策于總數以後累加之。至十二次。然後從首會加太陰年三百五十四日八時四十八秒得合于終會。即所推十二會恣合矣。

用表求實會

兩中會之間。朔策也。定爲二十九日十二時四十四分〇二秒〇九微實會則一曜之自行所至有時過朔策有

時不及朔策過不及之大差。多祿其定爲一十四時三十〇分。第各去減二十分法用引數依均度表加減求之故推中會。並列太陽太陰兩引數。以求加減度。又列太陽平行經度。後來亦用太陽均度加減爲實行度。而以兩均度所推得之近實時。約略改爲日見器測之視時。如下文表中太陽自行。從最庫起算。其經度從冬至起算。前圖所說。或從最高。或從春分。其理不異。

假如求崇禎五年壬申三月癸丑夜望時。先定中時如

八秒爲三率。求得本差三十九秒。又用向後之均度漸少。故以本差三十九秒。減本均度。止一度二十六分五十七秒。次從表首行查號爲加。即書加又以太陰引數對五宮八度得一度五十五分〇七秒。差度四分五十八秒向後均度亦漸少。亦以差度借引數小餘所求本差分秒。減本均度止得一度五十一分二十〇秒。其號爲減。即書減。依前法。兩均度一加一減。宜相加。即得日月實相望差度。如上圖。次用四行時表。查月距日時。得其差時分秒。或加或減。十中會則不遠于實會。若均度皆號

太陽太陰差	爲加而太陰所得小于太陽所得或
均度均度度	加減而太陰所得反大于
度	一〇
分	三一
秒	七五

太陽太陰月距	差較前更少爲時亦少即依左
均度均度日度	加減
度	一〇
分	二三
秒	六三
	〇五
	六二

二分五十二秒得六時又度餘二十五分二十五秒查得時餘五十分〇二秒加于前一十三時四十三分三十六秒得實會在二十〇時三十三分三十八秒爲戌正也

交食曆指二卷

密求實會

前以中會之引數求實會今云密者以前經加減故得次引數與實會相近復如前求得時刻復加或減于中會乃得正實會法依前所用四行時表以時刻反查度分因太陽自行一日不異其平行仍用其平行表以六時五十分得一十六分五十秒加于前引數得太陽總引數四宮六度四十七分二十七秒此距間於本表查得太陰行三度四十二分一十一秒以加于前引數總爲五宮一十二度二十九分一十七秒又以此兩引數求

得均度如上圖亦以一加一減故當相加而兩均度之實會在戌初三刻一十一分次得之實時又求第三引數以復求均度以較次得之太陽均度其二曜相距之弧亦變爲時刻若同前即前

交食曆指二卷

得無疑若異者用後得爲正實會也

依表算會時依圖算會時

宮度日時分秒	癸丑	一四三	三三六
中交	癸丑	一四三	三三六
太陽引數	四	〇三四	〇七四
太陰引數	五	〇四〇	六四〇
太陽均度	加	〇五	六〇
太陰均度	減	〇一	一〇
日月相距弧	加	〇一	五一
	減	〇一	二一
		〇三	八一

宮度日時分秒	癸丑	一四三	三三六
	癸丑	一四三	三三六
	〇	三三	十四
	〇	六一	一七
	五	〇四	一〇
	〇	八六	三五
	加	〇五	六七
	減	〇一	五四
		〇三	十七

見本卷十二張圖在第三張自最高算起見十四張圖在第四張自最高算起見十五及十六張圖在第五張自最高算起見二十一張圖在第六張

西洋新法曆書

交食曆指二卷

西洋新法曆書　法原部　交食一

明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協理詹事府事加俸一級徐光啓

督修

明工部虞衡清吏司郎中提督雜務加一級湯若望　譔

修撰雜務官

羅雅谷　訂

陳于階　殷鐘

門人戈承科　徐　瑛　參定

宋發　鮑英齊

求視會實會第一

前所得實會時刻、雖則合天下人目所見儀器所測。未盡合也。所以然者。太陽行度亦道交子午圈。有升度差。隨時變易。日日不均。（詳見曆指）而今依曆元推步。或用表查算。無能一均。須用加減時表。以求本地可見可測之實會。其推步者。但依本地所定子午線。其在地方不同子午線者。皆可通用。故又用里差加減。以求諸方所見所測之實時也。

實時改視時

如前求太陽實度。得中實兩會相距時刻。查太陽平行時表。得分數。依前加減時刻。亦加亦減于前得太陽經度。乃得實度。假如前推壬申三月望會太陽平經度爲四宮（冬至起算）一十二度三十四分〇一秒。中實兩會之差。得六時一十二分五十五秒。其距間又得太陽平行一十五分一十八秒。以加于中會時之太陽平經度。得其實會時平經度四宮一十二度四十九分一十九秒。更加其次均度一度三十六分三十六秒。則太陽實度四宮一十四度二十五分五十五秒。以減平經度。餘爲太陽次均度二宮一十二度四十二分四十四秒。其次均度。在加減時表。得〇

九分五十五秒。其號爲加。則以加于實會。共得二十時五分四十四秒。算外得癸丑月戊正五分爲順天府所見所測之食甚時

見食隨地異時

月食分數。天下皆同。第見食時刻。隨地各異。何也。人各就所居之地。目力所及者。則見月食。而各所居地皆以子午正線爲主。若其地同居一子午線者。南北地雖異東西地經則同則所見月食之分數遲速皆同也。若地易子午線易則

時刻并易矣。所以然者。時刻早晚因太陽行度隨人所居。各以見日出入爲東西。爲卯酉。即以日中爲南。爲子午而平分時刻。故月食時。必本地之日未東升。或已西沉。乃得見之。若在其晝時刻。不可得見也。天啓三年九月十五夜望月食。順天府及南北同經之地。則初虧在酉初一刻一十二分。食甚在戌初初刻。復圓在戌正二刻一十三分。各算外高麗及其同經之地。則初虧在酉未戌初而西洋意大里亞諸國日尚在天頂。爲午正。則不見月食。以里差推之。西洋之初虧在巳正三刻四分。

食甚在午正一刻〇七分復圓在未初三刻一十分各
氣外雖月入境七分五十六秒所居宮度彼此遠近皆
同而以里差故彼地彼時太陽在午正二十二分太陰
反在子正二分食甚正在日中何從見之今壬申
平九月十五日夜望月食初虧在卯初三刻則陝西四
川等處得見南京山東等近海東境不可得見也泰蜀
之子午與于東南方之子午故

今以順天府推算本食因定各省直之食時宜先定各
省直覩順天子午線之里差幾何後以其所差度數化
爲所差時刻每一度應得時四分向東以加于順天推
定時刻向西則減乃可得各省直見食時刻也若日食
則以食分多寡加時早晚皆係視差東西南北惑無同
者必須逐地考其比極高下差其距度隨地測子午正線
差其經度乃可定其日見器測之視時定子午術見西
則食略中法于當身所居日見器測考定一月食之時
刻與先所定他方之月食時刻較算或兩地兩人同測
一月食彼此較算乃以所差時刻得所差度分也

證子午差變易見時

萬曆元年癸酉十一月望依大統曆推月食初虧丑正二

刻食甚寅初三刻本夜第谷在西國測得食甚在戊正
三分于時太陽近冬至所測時即定望時無加減大
統所推稍晚大略東西差時三十餘刻爲順天府所見
後于西國也
萬曆五年丁丑三月十五日夜望依大統曆月食甚寅正
一刻第谷測戊正三刻〇五分先後差七小時一刻一
十分爲一被一此子午異線變易加時也
萬曆二十年壬辰十一月望大統曆記食甚寅初二刻第
谷測在戊初二刻〇七分加時差二分總得差七小時
夜後所測在順天爲次晝不可得見也
交食曆指三卷

萬曆四十年壬子四月十五日夜望欽官報月食初虧寅
正一刻第實測得寅正四刻當時西國把汐辣有測戊
正三刻八分者更西多勒都測得戊正〇三方同測
不必加減即得順天府較極西差九小時正較中西差
八小時〇七分
萬曆四十四年丙辰正月十六日夜望雲陰不見初虧至
戌正一刻見食一分約食九分有奇測復圓在亥正四
刻于時小西洋之印度國測月正出地平上食九分有
奇此地北極出地一十五度二十五分因本食時太陽
在娵訾宮一十四度其半晝弧得五小時三刻〇八分又
則太陽入地時正太陰食甚時爲酉初三刻〇八分又
復圓時測畢宿大星高五十五度次測軒轅大星高四
十六度次先測之畢宿大星得復圓在戌初二刻一十
一分次測之軒轅大星得復圓在戌初三刻則順天
府較後三小時一刻
萬曆四十五年丁巳正月十五日夜望依大統曆推復圓
亥正二刻廣幾容合廣州府測得復圓亥正一十三分
南印度國測在戌初三刻則廣州府較順天府偏西差
一十七分南印度更西較廣東差二小時一刻一十三
分
大啓三年癸亥九月十五日夜望初虧月未出順天府測
得復圓戌正二刻一十分杭州府測戌正三刻〇七分
上海縣測亥初一刻三方較得杭州視順天偏東差一
十二分上海視杭州更東差一刻〇八分上海視順天
偏東總差二刻〇五分

大清四年甲子八月十四日夜望曆官報月食一十三分
六十五秒初虧丑正初刻既測得一十六分六十三秒
初虧丑初二刻〇六分小西洋北岡測得子初三刻〇
八分泰西教主京都測得酉正三刻一十三分帰得北
印度視順天府偏西差七刻一十三分視泰西差六小
時二刻〇八分
大清七年丁卯十二月望月食曆官報初虧寅正三刻復
圓辰初三刻既實測得初虧寅初初刻〇一分復圓卯
正二刻〇六分與西法合于時太陽在玄枵宮一度順
交食曆指三卷
天府出地平上爲辰初一十一分依大統曆推復圓在
辰初三刻則在日出後二刻不可得見而同時陝西西
安府則見復圓在天測得大角星高四十七度其北極
出地三十四度一十九分得月食初虧丑正二刻〇三
分將復圓測角南星高四十一度五十分得卯正一刻
〇二分視京師偏西差二刻〇四分爲八度半也
崇禎四年辛未四月十五日戊午夜望依大統曆月初虧
丑初二刻依新曆初虧丑初〇六分三十八秒實測得
正初〇五分大角星高四十九度四十分距午正三十
九度加其距太陽一百五十七度二十七分得太陽過
正午一十三小時〇五分二十八秒去半日刻餘一時
〇五分爲丑初〇五分新曆初報各省較順天差數在
四川成都府初虧子正一刻四分三十八秒彼中實測
正合是成都府視京師偏西差三刻〇六分得一十二
度四十五分爲兩子午線之度差較各處實測食之時
如此此有兩處東西相距則所得時刻必差若相距愈
遠則所得食之時刻差必愈多益因子午不同證見食
時故不同
交食曆指三卷

步交食之術有二。一曰加減早晚。一曰食分淺深加時者。日食于朔月食于望。當豫定其食甚在某時刻分秒也。食分者月所借之日光食于地景地所受之日光。食于月景。當豫定其失光幾何分秒也。加時早晚非在日月本相會望之實時。而在人目所見儀器所測之視時。乃視時無均度可推。故日月兩食皆先求其實時。既得實時。然後從視處審求日食之定時。詳見後編推月食則實時即近視時也。然日與月實相會之度分未定。即欲求

其實時。無從可得。故須先推中會時。計其平行及自行。而得均數。然後以均數加減。求得其實會。固得其實時矣。古法所謂躔離朓朒。即自行均數之謂。茲特深求原委以故。尚加詳審耳。若食甚之前爲初虧。食甚之後爲復圓。此兩限間亦應推定時刻分秒。其法于前後數刻間推步日躔月離。求其實行視行。生變易。故宜近取以

徑度爲小。則食者大者過而不相涉。若等者過而相切也。近則距度狹狹。則必小于兩半徑并而無能不食矣。是故徵食有兩法。一略一詳。略法者。未定月食之實時。先求中會時。亦聊可測其距度也。試用表在平望之宮度。并註其同格相當之交周度。若正得六宮或〇宮。初度則太陰在正交中交之二點。即羅計即龍首龍尾。無距度。必食。

近。與古法不異。第日月各有最高最卑最遠最近之小大。與白距度有廣狹。食限爲之多少。至于日食三差。尤多曲折。此爲異矣。前論交食原及推交會時。太陽太陰皆同一理。次後論兩食之徵。亦然。更後即不復能爲合論。故先論太陰入景淺深。與其食時久近。次以三視差論太陽之食。分加時難易。逾殊。詳略亦異也。

假如考壬申年三月會望用層元復求其朔相當之
交周度得七宮一十八度四十二分一十一秒爲當時
正合經朔之平交度次用十三月交周度求差第四月
又得四宮二度四十〇分五十六秒加望策六宮一
十五度二十分〇七秒得總數滿平周去之餘六宮〇
六度四十三分一十四秒是太陰過中交六度有奇入
食限內已六七度即月徧必半入地界而定爲有食也
若用曆元前經甲子表以推既往法先考總甲子下首
朔及交周度並列之次查其零年亦如之次加朔策或

望策亦如之總之即得中望及

其詳法則更推太陰實望時之距黃緯度以較二徑折
半若距緯度小者即月不能不入于地界因而有食如
下文。

求太陰實望時距度

中望時表中已得相當之交周度今更以加減之時更求
交周度復加或復減于前所得即實望時之平交度也
假如壬申年三月中望時交周度過中交六度四十三
分一十四秒時差實會與中會相距得六時一十二分五十五

秒交周時表中查得三度二十五分三十四秒因時加減得一十度〇八分四十八秒猶是平度數亦加減總得一度三十二分五十秒得實交度交度也與減前均度一度三十八秒今以交周度求距度用太陰八度四十一分二十九秒表中次度多五分〇九秒故以交周度之餘三十六分得差三分五秒相加得太陰距黃道南四十四分三十四秒因交周度為太陰之右旋度相加于左旋之交行度即南交行一名羅睺行度故所用均度不異于自行之均度其平行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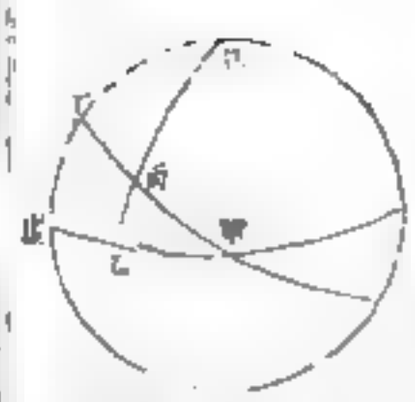

十六分一十五秒為實交度也次依三角形之比例則全數與　全距度之正弦若交周度之正弦與距度之正弦蓋皆兩之弧又從近交所始也如圖甲丁為白道甲戊為黃道巳丙乙為過黃極及交周度之弧各一象限丁戊為黃白之全距相去最遠太陰在丙近于中交甲求其距度丙乙則甲丁與丁戊若甲丙與丙乙算得四十四分三十三秒今依距度四十四分二十九秒表中次度多五分〇九秒考壬申年三月會望有食與否簡半徑表中用太陰引數〇五宮一十二度得月半徑地半景并為一度四分三十五秒而距度止四十四分三十四秒距少徑多太陰之行無能不入景即無能不食矣

推日食有無

欲考會朔有食與否須定會朔時太陰之視距度以較于日月兩半徑并若視距度大于二徑折半或等者不食也小則食矣視距度者生于視差而本于高度故當先求高度法于會朔時以太陽本日距赤道度加于本方午最高度又于赤道高度去之亦道高度得本方之子午最庳度次求兩數之正弦減距赤道度得本方之子午最庳度次求兩數之正弦并而半之為三率以太陽距午正弧之正矢為二率全數為一率依法算得第四率以減于午最高或最庳餘

者爲一腰圜弧之弦大約太陽距赤道北則所得之數與子午最高相減若太陽即赤道南則與最庳相減假如崇禎七年甲戌二月朔日順天府定朔在巳正一十四分日月距午正線七刻〇一分于赤道得二十六度半用其餘弧求正矢得一〇五〇七爲二率因太陽在降婁宮八度三十分四十秒得其距度在赤道北三度二十二分以加赤道高得五十三度二十七分爲子午最高相減餘四十六度四十三分爲子午最庳次求其二正弦并而半之得七六五六五爲三率算得四率爲八〇四四以減五十三度二十七分之正弦餘七二九〇查得四十六度一十八分太陽在地平上之正弦也今查日月高庳差表即地半徑差在日食表中于軫周度得太陰距地之遠其下依高度取其相當之視差得四十三分去減太陽之視差二分于高度右方減之餘四十一分以減太陰之距比實度四十八分五十五秒餘〇七分五十五秒爲太陰視距度以較二徑折半爲甚小知月之掩日分數爲多矣

凡人目所見太陰在天頂南則月之視所較其實所恒

偏南偏庳故其距度多能變易太陽之食分又日在黃道南則當以視差加于距度人所居愈向北所得視差愈大其視月愈偏南而所見日食愈小若月在黃道北近弓黃道而北方所見日食大于南方矣第視差之大若過于距度之大而去減距度即北方視月又偏居黃道之南比南方所見更遠而得日食又小

試如崇禎二年己巳五月己酉朔日食四年辛未十月辛丑朔日食今以相較已見己巳年太陰實所距南八分四十九秒總得視距度二十五分三十六秒以減于二徑折半三十二分〇四秒餘止五分三十五秒以推日食所見宜少矣若浙江杭州府高度八十三度一十四分推二距高庳差得七分〇九秒以加距度八分四十九秒得一十五分五十八秒視二徑折半爲一倍小即月度一十五分二十二秒順天府合朔時得日月高止三

十五度四十一分二十〇秒二曜高庠差四十八分。以
減距度餘二十七分二十二秒。視二徑折半。不及者五
分一十六秒。即見日食。若杭州府高度四十三度四十
八分。得高庠差四十四分。以減距度尚餘二十一分二
十一秒。是其視距度略等于二徑折半。則月不能掩日
也。大約太陰實距度在黃道南論中國相等同緯之地。其六十度
以下之高庠差必大。或等于二徑折半。即使無距度猶
未得食也。若距在北。則太陰之視差能偏南一度強。最大
若六十三分。減日視差二分。得六十一分。必距度之大倍視差之大乃不食

否則有食。詳見後篇。

累推層元前後交食

交食之法。大推往古。下驗將來。百千萬年。當如指掌。若悉
用古法推步。窮年累月。不能得竟矣。此交食諸表所為
作也。用表則遡遊唐虞下泝萬禩。開卷瞭然。不費功力。
如演先秦古書。見春秋前後一切日食。皆不記月日。今
欲一一考定是何月日。又如日前推得見食。而欲累求
向後若干年。應得若干食。是皆不用交食全法。僅交周
度表。便可得之。法先求某年第一中會。即首朔也。用表取相

當之交周度若入食限。即第一食也。求次食。加五月。或
一日十日月數月數 世紀四紀四總五總六月。亦必入食限矣。若初所求
甲子年 日 時 分 宮四 度六 分四 世紀四紀四總五總六月 二一 七二 〇一 四一 宮四 度六 分四 交周度 十二月表。求其數相加而入食
二一 〇一 二一 八一 三 四 四 四 限者用之
一四 二一 一四 四 二 三 四 四 但云月食。不言其朔望。今
一一 八〇 二〇 四〇 四〇 二〇 〇〇 〇〇 求其月日。則是年八月一日食。
三四 七〇 一二 七〇 五 五 五 五 依表。本年
一七 四五 五八 三五 五四 三三 二一 二一 三月九月兩月食也。
假如周考王六年乙巳。史記年

在三十一甲子。首朔為二十七日〇二時一十〇分二
十九秒。其相當之交周在四宮二十六度四十四分一
十八秒。紀日一十。零年乙巳。在表為第四十二年。首朔
得一十四日二十一時四十七分二十四秒。相當之交
周度為三宮一十八度四十分三十八秒。紀日四十。并
前交周度。求入食限。更加四月。是春三月癸巳朔 所得距正交
不遠。然定朔在二時五十四分。則是非正三。刻有奇。非
此方所見。古未有記夜食者。亦非也。更加五月。得其交
平行列數如上。

以一十八時三十二分。知中會在酉正三刻。此時用太陰引數得均度一度四十一分。太陰引數得均度二度五十四分并之得日月相距五度三十五分。化爲時。得二十一。以減平朔得定朔在旦初三刻。是爲周考王六年八月辛酉朔。本地所見地平上之日食矣。

求本年月食。則于前總甲子及客年乙巳數外。總加望策。得第一平望。其交周度在兩交之間。無食。更加三月。則丁丑夜望。月過交中分數甚少。必全食。然定望在晝。但見其初虧。不見其食甚。更加六月。得交周度〇宮〇

六度四十七分。太陰入食限。又時在九月乙亥日。用均

| 紀 | 宿 | 一二 | 一二 | 一二

相日食分數則以太陰距黃道之視度日月兩視徑之半以及三視差此並有其本論後篇詳之此求月食分數則用太陰之實距黃道度及其視半徑地景半徑即可得之今先論日月景之各半徑次乃定食限及食分也

視半徑所繇變易

凡圓球之去人遠則目視之為平而欲測其大小者不依其形依其徑也日之視徑雖以平行線受其像然相距有遠近即所測得之大小隨而變易近則見大遠則見

小矣地球生景其理準此故受光之體小于施光之體日月景亦隨相距遠近而有變易距遠者景鉅而長距近者景細而短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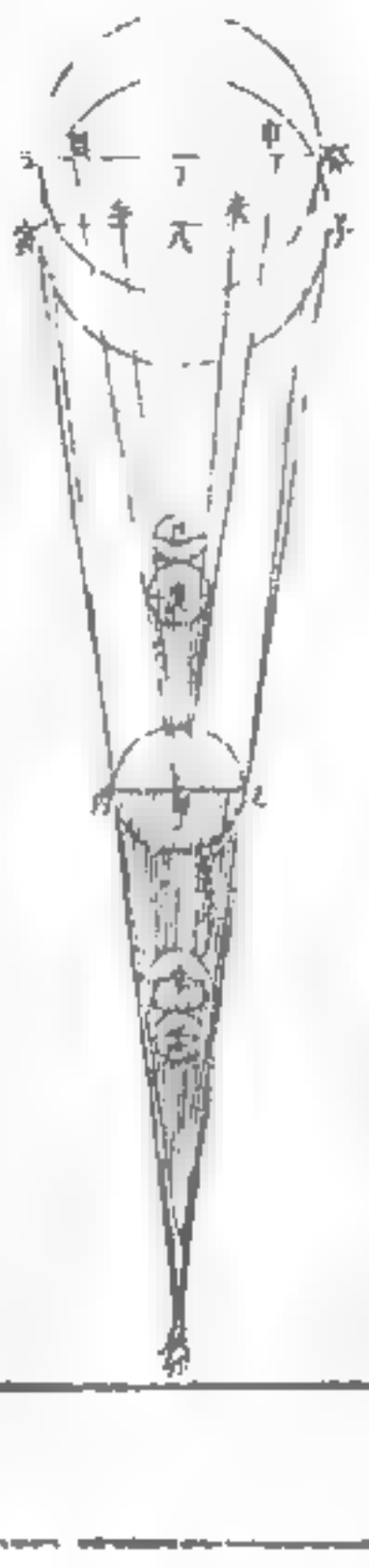

如上日月食合作一圓甲為地球太陽在最高為丁在最卑為戊太陰日食時在其最高為巳在其最卑為庚

日食時在其最高為壬在其最卑為辛若從最遠之太陽周癸丑引直線切地周乙丙必相遇於卯從最近之太陽周子寅切地周者必遇于辰于寅辰在癸卯丑限內在內者細且短在外者鉅且長因太陽距地遠近不同故兩所之小大不同若在壬在辛其理準此

上言日月地景三視徑能為變易則日月最高最卑相即之遠近為其緣也自此而外更有二緣一為地所出

之蒙氣隨地不一一為人所察之目力隨人不一蒙氣若日月與目之間氣厚能散日月之光使易其本象如玻瓈水晶等體厚光微以照他物之象能改易之是以人所見日食時太陰掩日之視徑實大于太陽之視徑或相等一遇厚蒙之氣蒙之源薄或本地或因時增減即太陽之光體因而展拓比于依法推步之視徑每多不合故全食時四周亦顯有金環也若蒙色微薄則月之視徑能掩日之視徑全食時晝晦星見矣其在月也過蒙氣亦饒角餘光其初虧復圓光聯展拓亦能侵入地景使食時

先後稍損十推步之加時也欲明其理姑以數事徵之
試用一平邊尺切日冕月體則白月之光能侵入于尺
尺之暗體當月之處似有闕焉此其一也生明之月其
有光之半周大于無光之半周光之兩端若角犀銳似
欲包其見體至日食時見體入日日之光體不收光以
讓月反舒光以拒月故其兩端不作銳角而作鈍角也
此在晴明時蒙氣微薄猶不免爾況濃且厚乎此又其
一也日軸西没將及地平適遇雲氣全輪若為停轅累
測不移少選則忽昏而入又其一也況日食時月之見

體月食時地景之角體全居蒙氣之中蒙氣所受日光
尤盛四周皆能消景則日食時太陰居日目之間其視
徑豈能大于日之視徑而全掩日體月食時地景之角
體豈不能稍殺于推步之實景而損其初末之加時乎
若論日力亦能變日月景之各視徑者日力既衰大光
捐之每每易于見暗難于見明故月食時較少壯之日
能先見月食侵周之景若日食時太陽見攜初虧不能
遽見其闕也西史弟谷測月每夕用五六人皆利眼能
手惡用大儀種種合法所測月徑趨求畫一乃經二十

二測得其徑為三十一分者二三十二分者六三十三
分者七三十四分者六三十六分者一何故大光射目
尺之暗體當月之處似有闕焉此其一也生明之月其
有光之半周大于無光之半周光之兩端若角犀銳似
欲包其見體至日食時見體入日日之光體不收光以
讓月反舒光以拒月故其兩端不作銳角而作鈍角也
此在晴明時蒙氣微薄猶不免爾況濃且厚乎此又其
十〇秒不論最高最卑恒如是太陰最大者定為三十
五分二十〇秒最小者亦三十一分二十〇秒地景小
者四十〇分四十〇秒大者不過四十六分也然多祿

某所當之時乃爾定其後太陽本天之心與地之心漸
次相就至于今最高之去地近于多祿某時其最庳乃
去地稍遠而太陽視徑遂不得過三十一分太陽稍縮
則地景稍巨亦若襄時之細且短也以故弟谷所立
新法定太陽之視徑在最高為三十一分〇分在最庳為三
十二分若太陰則雖即地同所限朔望二時之視徑猶
不同也蓋合朔時月會太陽四周環受其光則此時全
魄小于望日之全光幾及四分之一足以月在最高即
望時得徑三十二分朔時止二十五分三十六秒在最

即之時得三十六分。朔時二十八分四十八秒也。又第
谷測候之地。其北極出地五十六度。清蒙之氣甚厚。故
推步交食。必依此徑。乃可得合。但者月望時。明光甚盛。
蒙以厚氣。光乃加顯。徑即似大。月朔時。遇日之大光。自
但者此所限大小之徑。以步日食。雖則食既。猶顯金環。
月不能全掩日體。若他方食既。則有晝晦星見。虧飛鳥
棲者。故知一方所定。未可槩諸寓內。以為公法也。

假如崇禎二年己巳五月朔日食。依新曆。先推食甚二
分有奇。至日實測得二分。若以第谷所限徑用之。此日。
即見食分數僅得一分一十〇秒。豁千實測遠矣。崇禎
四年辛未十月朔日食。新曆先推食甚二分一十二秒。
至日實測不及二分。若用小月徑推算。即所得更少不
及一分也。視徑因乎蒙氣而為小大。如此。豈可強執一
率以槩諸方乎。故欲定本地之日食分。必先定本地之
蒙氣差。以限本地之視徑。又宜累驗本地之食分加減。
然後酌量消息。蒙差視徑。可得而定也。今所考求酌定

厚故月潮應減。月望應加。以改表中之半徑。如北極高
三十度。其加減于半徑一十〇秒。高四十度。其加減三
十〇秒。過五十至七十極高度。即所加減更多。至六分
以上也。

中國北極出地。難止四十二度半。亦近海。故用加減數。如
前所列。然亦須測驗數合。審其果否。乃可執為恒法耳。

地景視差

地景半徑之最小者。為四十三分。今本表中。太陰自行〇
宮〇度與相當者是也。繼此漸大。至太陰自行六宮初

度其相當四十七分則為最大其求之有二法一以測候一以推步第兩法所得邦又不同則氣能變景故也

以推步者用太陽在其最高時下照地球所生景長以為定軌若太陰過景之處則依其遠近隨時算之如第一地半徑此所推全景之長得二百五十二地半徑又六十三恒如是若太陰在其最高距地之遠得一千一百八十七分之二十三欲求其所當地景者先于全景內減太陰距地之徑數餘者為過太陰以外之景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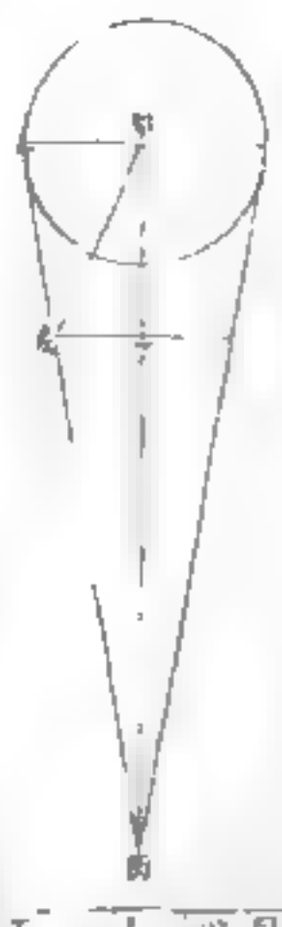

如上圖甲乙地半徑定為六十萬甲丙為全景亦通為一五一四三分（臨算末加五位）丁丙為過月以外之景角二一六五五分（臨算末加五位）而求月食相當之處丁戊幾何廣則甲丙與甲乙若丁丙與丁戊也算得四五五一九三九又甲丁戊直角三角形內求丁甲戊角為所限日窺丁戊之大則甲丁為太陰距地遠通為分得三四八八分甲丁戊為直角

丁戊依前算得四五五一九三九而甲丁與丁戊若全數與丁甲戊角之切線得一三〇五查表得四十四分五十〇秒為太陰在最高時所過地景之半徑也若太陰在最庳求其食時過景之半徑用全景長如前內減太陰在最庳距地之分三九二為一率丁戊線為二率直角為三率算切線為一四一〇查得四十五度四十四分二十七秒為太陰在最庳時所過地景之半徑也

今表中列地景半徑小者四十三大者四十七皆少于推得者為月過地景不論高庳皆受外光圍迫侵銷其景故也論其實則推步所得為眞然不可得見耳若太陰在高庳之間求其過景者依此法隨時求丁丙線推以測候者用前後兩月食擇食之法欲太陰去其最高最庳距度同則其入于地景之小大亦同但月距黃道不必同又不必全食因以兩距度及兩食分求得其所過之景徑也多祿某引周襄王三十一年庚子三月其

地距順天府西八十一度。卯初時。得兒食。于是太陰交周得九度二十〇分。距黃道北四十八分三十〇秒。食全徑一十二分之三。又引周景王二十二年戊寅六月里差同上。順天府寅初時得見食。于時太陰交周得〇七度四十二分。距黃道南四十〇分四十〇秒。食十二分之六。如圖。巳乙戊丙圈爲地景。兩食爲太陰所過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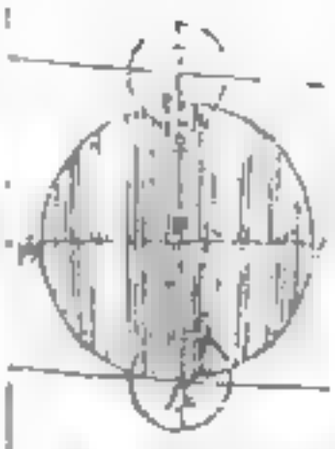

甲丙線爲黃道

如前圖第一食。太陰在丁。次食在戊。各依食分入景。爲巳辛。爲戊庚。其太陰之

距度爲甲丁四十八分三十〇秒。甲戊四十〇分四十〇秒而甲戊與甲巳必相等。地景之兩半徑則甲丁減甲戊餘巳丁七分五十〇秒。兩距度之較。又巳丁爲月徑四分之一而先得月徑三十分二十〇秒四分之爲巳丁。今去減巳丁所餘爲甲巳半景四十〇分四十〇秒。或以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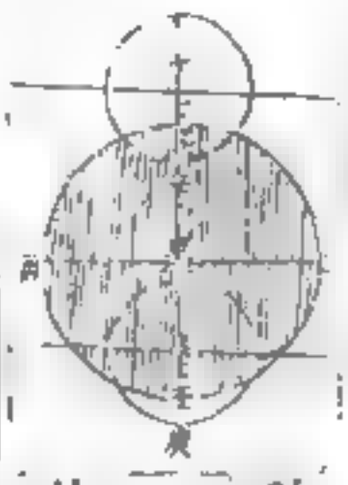

度與食分相較則食差三分。與距度之差七分五十〇秒。若全食一十二分。與全月徑三十二分二十〇秒亦以距度之差推得一小千半景亦用此比例以求景。假如初食三分。得距度四十七分五十四秒。次食十八分三十〇分。距度二十九分三十七秒。食差十八分一十七秒。則

七秒食分之差七分。距度之差十八分一十七秒。若全食一十二分。與全月徑四分之一。爲七分五十〇秒。以減距度餘四十〇分〇四秒。爲地半景。又次食得十分。即月心至地景之周。得四分亦全食三分之一也。全以月全徑三分之其一爲一十分二十七秒。以加距度二十九分三十七秒。亦得半景

表中記地景差。不及斗分。恒減于地景。蓋前所論之景實無差。或因蒙氣有差耳。其有差者。太陰以其自行高庳有距地之遠近。入于最中。時不同也。又太陽居其最高所生之景最大。過此漸向最庳。去地漸近。即從地出景漸小漸短也。故月食時。先以太陰自行。定地景之半徑。又以太陽自行。求此實景差而減之。乃正得太陰過景之處矣。推算之法。設太陽先在最高。推所生景。又設

在故庫推所生景得二景之最長最短。又設太陽先後
距地同而以先過景之徑比于後過景之徑。其二徑差。
即表中之地景差。

假如丁巳為太陽半徑。第谷所

測。為甲庚地半徑五又四十一分。依戊庚平行線。減丁戊地半徑。餘戊巳得地半徑四又四十一分。設戊庚為太陽在最高。距地之遠。一千一百八十二地半徑。則戊

巳與戊庚若甲庚與甲辛。得甲辛地景。于太陽在最高時。其長二百五十二地半徑又二十三分。太陰在其最

高最庫之間。距地之遠。得五十六地半徑又四十二分。為甲乙。以減甲辛。餘乙辛一百九十五地半徑四十〇分。以推月食之半景乙丙。則乙辛與乙丙若甲辛與甲庚。得乙丙四六五一六五四。算法以原數通為分。又于每半後加五位乘除之。又求乙甲丙角。所限目窺乙丙之大。以太陰距地之遠依前法算得切線一三六四查八線表。得四十六分五十二秒。又依此法。以太陽在最南距地之遠一四一地半徑。推算地景為二百四十三地半徑又三十八分。去減太陰在高庫之間距地之徑餘一百八十六地半徑又四十五分。依前算得四五九九一二四為乙丙線。次以太陰距地之遠三四〇三。推得切線一三五一。查得乙丙半景四十六分二十六秒。比前所得。差二十六秒為地景之最大實差。其餘者。以太陽自行距最高遠近依法次第求之。

三卷終

西洋新法曆書

交食曆指四卷
西洋新法曆書　法原部　交食四
明禮部尚書兼翰林院掌院事加俸一級徐光啓
督修
修撰法稿耶穌會士　湯若望　譔
　　祝懋元　掌算
　　門人朱國寧　左允和　參
　　羅雅谷　訂
　　李祖白　武之彥
明工部虞衡清吏司郎中楊惟一　梓

曆指第十二卷　交食四

食限第一

食限者。日月行兩道各推其經度距交若干。爲有食之始也。而日與月不同。月食則太陰與地景相遇。兩周相切。以其兩視半徑較白道距黃道度。又以距度推交周度。定食限。若日食則太陽與太陰相遇。雖兩周相切。其兩視半徑未可定兩道之距度。爲有視差。必以之相加而得距度。故特論半徑。則日食之二徑微。月食之二徑廣。論日食之限。反大于月食之限。以視差也。

交食曆指四卷

太陰食限

表中地景半徑最大者。先定四十七分太陰半徑最大者。一十七分二十〇秒。并得一度〇四分二十〇秒。日月兩道之距。在此數以內。可有月食者可。不食也。以此距度。推其相值之交。常得一十二度二十八分。爲月食限。推法最大距度。四度五十八分半。與象限九十度若距度與交常之弧也。其最小者。地半景定四十三分。月半徑一十五分一十五秒。并得五十八分一十五秒。若距度與之等者。依前法推交常度。得一十一度一十六分。此限以內

月過景必有食。（或食者無也）不食也）也抑此兩者皆論實望時之食限耳若論平望其限尤寬如圖甲乙爲黃道甲丙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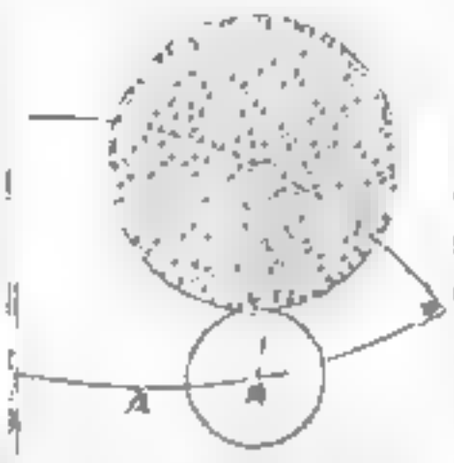

白道。乙爲地景心丙爲太陰心月切景在丁。其最大兩半徑爲乙丙得一度〇四分二十〇秒。則相值之甲丙得一度二十八分爲定望食限設平望尚在前爲戊則戊平望距丙定望最遠者二度三十八分有奇爲丙戊弧以加甲丙弧得甲戊一十五度〇六分有奇爲太陰切景之時以其心距兩交之幾

交食曆指四卷

西古史多祿某定實望之食限。一十二度一十二分。中望之食限。一十五度一十二分。其所定視半徑最小之食限。一十〇度五十〇分

何謂平望距定望最遠得二度三十八分。曰。太陽均度最大者二度〇三分一十五秒。太陰均度最大者四度五十八分二十七秒。并得七度〇一分四十二秒。爲兩交時日月以實度相距極遠之弧也。從此太陰逐及于日卓差。得一度〇四分。（因距距半徑故減太陽之最大高庫行訖七度〇二分。此時間太陽又自行三十二分二十八秒。太陰又須逐及更行三十二分。此時間太陽又行三分弱。共爲三十五分以加太陽均度得二度三十八分爲日月之實會望距。其中望也如圖甲乙爲地心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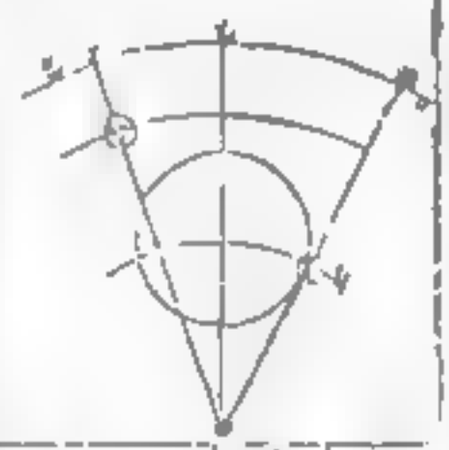

出過木輪心直線至黃道乙指中會太陰實行在丙太陽實行在丁。總丙丁弧七度〇二分。而前又逐及之。終合于已故丁已弧三十五分。加乙丁。共得乙已中實兩會相距二度三十八分

太陽食限

交食曆指四卷

表中太陽之最大半徑。一十五分三十〇秒。太陰之最大半徑一十七分二十〇秒。并得三十二分五十〇秒。所謂二徑折半也。以此推相值之交常爲六度四十〇分。是太陽不論視差。不分南北。正居實會之食限也。第日食不在天頂。即有高庫視差。太陰每偏而在下。交會時。以此差故。或就近于太陽。或移遠。隨地隨時各不同。安得以實度遽定日食之限乎。測太陰交食時最大高庫差。得一度〇四分。（因距距半徑故）減太陽之最大高庫差三分。（此實太陰偏南之極多者。凡日食時。必有一方能見其實景。

大距之最大者。以加二徑折半。得總視距度一度三十三分五十〇秒外。此即無日食。在其內。則可食。依前法求食限得兩交前後各一十八度五十〇分。爲兩大視徑折半之限也。若以小半徑求食限。與前差度并得一度三十一分有奇。推相值之交周度一十七度四十八分。爲小視徑折半之日食限。若日月會入此限內者。日必食。但并總大地能見。必有地能見耳。若以中會論食限。又須加入實會距中會之度。其最大弧三度。則中會有食之限二十餘度。如圖甲乙爲黃道。甲戊爲白道。太陰以實度在巳。以視度在丙。太陽乙與太陰丙。視相切于丁。則巳丙爲高庳差。巳戊爲東西差。而丙戊爲南北差。南北差之最大者一度〇一分。以加乙丙。爲總距度。若乙戊。若乙丙爲大折半二徑。折半推得甲戊食限一度五十〇分。或以小折半乙丙。加丙戊。得甲戊一度四十八分。設中會更在前。爲辛。得食限甲辛更多于甲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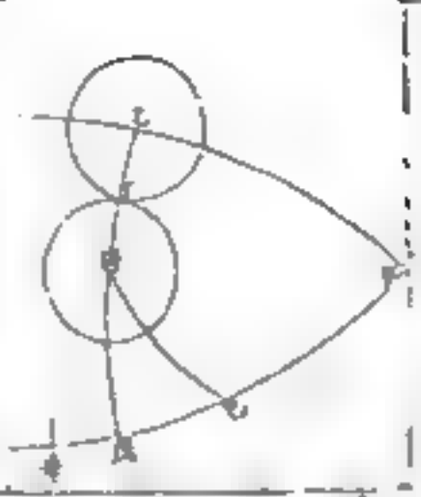

求北中界日食限

北中界者。地居赤道之北。南不至赤道。北不至北極也。今依南方極出地一十八度。北方極出地四十二度。定日食之限。則最廣者。太陰距南其交常度七度三十一分。太陰距北其交常度一十七度三十五分。爲可食之限。最狹者。太陰距南交常七度。距北交常一十六度五十三分。爲必食之限。其所繇廣狹者。因二經折半有大有小。即相會時所當距度不同。故所限交周度亦異也。太陰分南北而定最大日食之限。有二義。其一論地。總本界中有一方爲距北之最大者。以十七度爲限。又有一方爲距南之最大者。以十七度爲限。又得十七距南。又可得七也。其一論黃道。度前本界中有地有時。太陰或南或北。距天頂最遠。則其視距度最大。以加于太陰實距度。得其最大限。在北可至十七度。在南可得七度。亦非謂諸官交會皆可得七度十七度之限也。今試于本界中論地。先論其極高四十度者。又於本地論時。先論其不甚遠于天頂者。如日月交會在頁至弱有官。初度。設當時不會于正午。其高庳差變爲南北者必少。而所增視距度亦少。即所得者。不爲其最

大限必設實會正午月距黃道北得其高弧七十三度二十八分以推高庳差一十八分〇八秒全變為太陰南北差依法加於二徑折半得五十〇分五十八秒為黃白兩道之視距度則所值交周度得一十〇度為順天府北極同高地黃道本度月距北日食之最大限可食也設月距南則二徑折半共三十二分五十〇秒反減太陰南北差一十八分〇八秒得兩道視距一十四分四十二秒所值交周止二度五十〇分為本地本度大限可食也次論其甚遠于天頂者設

日月在冬至星紀宮初度會亦正午。其高弧二十六度三十〇分推得高庳差即南北差五十六分二十四秒加二徑折半。得黃白兩道總距一度二十九分一十四秒為月實距南所推最大日可食之限一十七度二十四分所以然者人目所見日月以兩心合會必在太陰黃道之處距其兩道實交尚一十一度又所差視道交黃道之處距其兩道實交尚一十一度又本南北差減二徑折半得距度二十三分三十四秒相當者得四度二十二分為太陰尚不及實交未過黃道南而以視差故人目所見則已過交由日食限之外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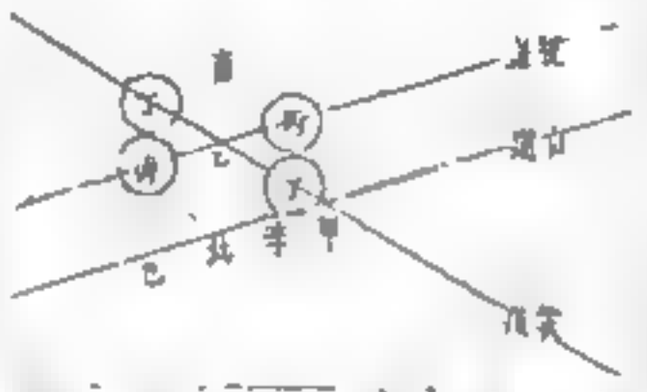

如圖丙為太陰丁為太陽甲為黃白兩道之實交論實距度則日月至甲宜相掩而食今冬至南北差甚大太陰之視行循丙乙視道尚在已距甲遠卯已切太陽周天日食之限後太陽丁行黃道至乙與太陰視道相遇是為視交即二曜以兩心合會能全食若更前至辛日月亦本及實交則太陰實未過黃道南而視行則已過太陽之南即西不能掩凡亦不能切日不食矣。可見太陰實距甲辛在已為順天府同緯地最大食限得一十七度有奇若遂出食限之外況過甲而後實距南其視度距太陽甚遠安得尚有食乎

再于本界中論地論其極高十八度者先設日月在冬至星紀宮初度實會在正午。其高弧四十八度三十〇分於高庳差仝變為南北差四十一分五十八秒。加二徑折半總得兩道相距一度一十四分四十八秒外此無日食在其內可食相值之食限一十四度三十二分。其食甚亦未至實交也若行至實交則太陰以視度過交而南四十一分五十八秒矣以較二徑折半。則視距

爲大不已出兩食限之外乎。安得有食。故日月會于夏至鶉首宮初度此在天頂北五度三十〇分得高弧八十四度三十〇分。推南北差得六分。八秒以加二極高弧一十一度二十二分。則限外弧已內戊得一百三十九度庚丁辛得一百五十七度一十六分。越六月之中積交周一百八十四度有奇。（去全周則大于已丙戊及庚丁辛兩弧。故初月在食限內。與正交相近者。六月後則近於若月距北。則兩半徑減南北差餘二十六分五十二秒。僅得五度一十〇分。爲日食限也。如圖地居夏至之南。日視丙月。則偏北。故太陰之實度在黃道南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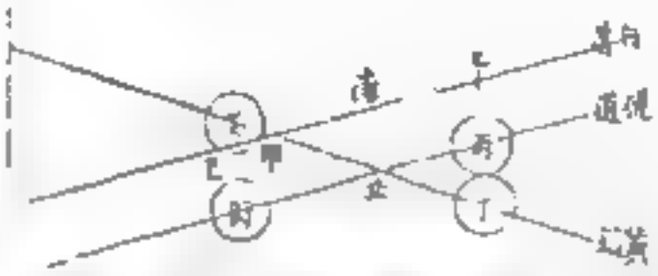

本道上之乙。與太陽之實度丁甚相遠。却以南北視差。移而就近。及以甲乙爲食限。二曜相掩。必未至甲也。若其過實交甲。至巳在黃道北。則因南北差。見月更在北。與太陽相距更遠。不復能相掩矣。

太陽太陰越六月皆能再食

陰離道交黃道于甲。于乙甲丙乙爲其距北半圈。餘乙丁甲爲距南半圈。共實限一十一度三十〇分。南北同。得限外無食之弧一百五十七度。亦南北同。是皆爲食限。依多祿某隨通

北諸方所宅中會時甲巳及乙戊入陰屬爲日食限二十〇度四十一分。（地盤向北食限愈大故也）則限外弧已內戊得一百三十九度二十二分。則限外弧已內戊得一百三十九度一十六分。越六月之中積交周一百八十四度有奇。（去全周已）月食于高庫辛兩弧。初月在食限內。而日能再食。若月食不論陰陽屬其中交。亦在食限內。而日能再食。若月食不論陰陽屬其限皆一十五度一十二分。則已內戊弧庚丁辛弧皆一百四十九度三十六分。皆小于中積交周度。故初月又在戊乙辛食限內。而日能再食

交食曆指四卷

周度入已甲庚食限內。後六月又在戊乙辛食限內。而月能再食

太陰越五月能再食。越七月不再食

以距月之中積交周度與初月食限外之弧相比。若度麤者。則此食限內能起。彼食限內能止。即南北皆有食。若度縮者。則一起一止。或在兩食限之外。不再食矣。如五平月交周得一百五十三度二十一分。（去全周已）月食于高庫中處。其實限一十一度三十〇分。南北同。得限外無食之弧一百五十七度。亦南北同。是皆大于交周弧。則五

平月中。不可得兩食矣亦有可兩食者則大月也。太陽
邏赤道南在其最庳左右必速行同時太陰去仝周在
其最高遲行必得定朔策少月大交周弧亦大矣五刀
之平朔策去太陰仝周得一百四十五度三十二分。中
分之。左右并得太陽均度四度三十八分。又太陰五刀
自行一百二十九度〇五分。中分之以最大加減得其
并均度八度四十〇分。太陽均度應加，實度距最庳左
太陰均度應減，設月距日實得日月以實行相距總弧
一十三度一十八分。爲月逐日未及之弧如圓。太陽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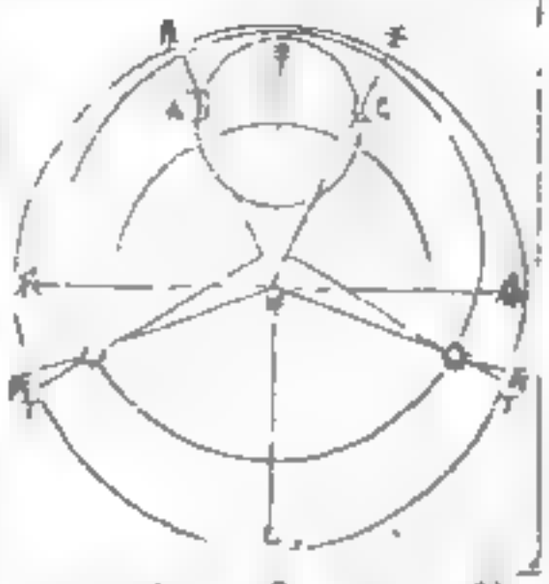

秋向春行本天小半周以當黃道
止半周必速行以甲乙直線中分
其平行。左右各得丙丁均度太陰
在本輪自戊過最高辛至巳近仜
以甲辛平分其遲行弧左右得壬
辛及庚辛均度日月兩均度不同類。一加一減并之得
一十二度一十八分爲太陽以實行在前太陰以實行
在後之弧而太陰逐太陽行一十三度此時間。太陽更
行一度〇六分。以并于太陽均度總得五度四十四分。

爲五大月過五平月之度亦爲實交周過平交周之度
以加平交周一百五十三度二十一分。得一百五十九度〇五分。較食限外之弧贏二度〇五分。則月食于甲乙限內爲壬距乙甚近而限外交周度壬庚越五月復可食于庚然食之分數少矣

又證太陰越七月不能復食者則小月也月大或平即交周弧大于食限外之弧不可得食。今太陽在其最高左右遲行太陰在其本輪最庳左右速行因而成小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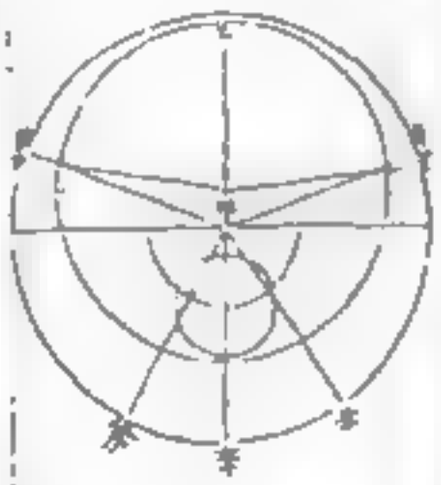

夫七月之平朔策得二百〇三度四十五分。同時太陰自行一百八十〇度四十二分。如圖甲乙分日月平行甲辛分太陰自行太陽左右各得最大均度丙丁并爲四度四十二分。應減，實度距最高左右北太陰均度壬辛及庚辛均度得一十四度四十度近故太陰過太陽故一加一減并爲九度五十八分。設月以實行應加，過太陽故一加一減并爲九度五十八分。是爲七小月間實十分。以加其均度得五度五十五分是爲七小月間實

行不及其平行之度又爲七月間交周
平行之弧所減以成七小月實行之度
今以平行二百一十四度四十二分去
減五度五十五分得二百〇八度四十七分以加于食
限外之弧此第論太陰在其高庫
中處甲丙左右四食限爲戊乙壬或巳庚丁
僅得二百〇三度求于七小月之實交周二百〇八度
有奇則月初食在戊丁限內後七月不能于巳壬限內
再食也

太陽越五月或七月皆能再食

此越五月能再食者必大月也其間交周實行可得一百
五十九度〇五分設日月在高庫中處得二徑折半三
十二分二十〇秒設太陰距度亦正得三十二分二十
秒則以前法求得距交六度一十二
分太陰當在乙或在丁而乙丙丁弧乃得一
百六十七度三十六分若太陰絕無視
差者即食限外之弧乙丙丁大于實交周弧八度三十
一分日月合會先在甲乙弧內有食越五大月復會必
不能及丁戊爲再食矣然太陰既有南北視差則以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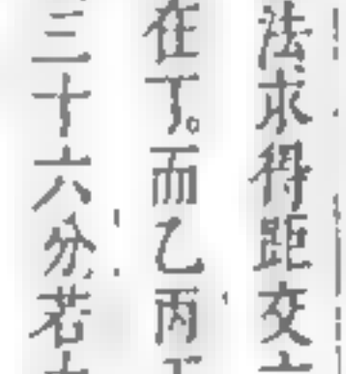

周度不及食限內之弧八度三十一分平分之兩加于
食限得甲巳及戊辛各一十〇度二十八分而太陰在
巳或在辛皆距黃道五十四分三十〇秒減二徑折半
餘視差二十二分三十〇秒倍之得巳及辛兩視差共
四十五分則諸方能得南北差及此分者所見太陰必
偏南下掩太陽得有食也今所論五大月太陽速行先
于太陰一十三度一十八分又于太陰逐及時間行一
度〇六分總得一十四度二十四分太陰行盡此度乃
及日須一日〇九刻是爲五大月過五平月時刻則五

大月得一百四十八日一十八小時故先定朔在酉正
後必在午正若先在午則後在卯又太陽五大月行一
百五十一度以最庳平分左右得先定朔在壽星宮二
十一度次定朔在娵訾宮二十一度諸方地面得極高
三十餘度見太陰離是二壞值是二時
南北視差并得四十五分則越五月得
再食此外極出地愈高南北差愈大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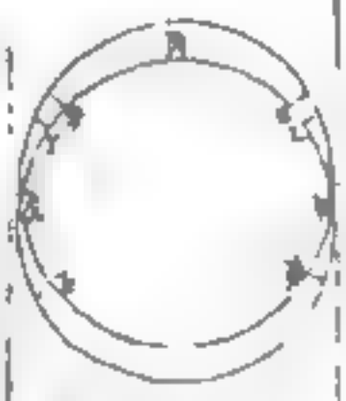

限愈寬凡交周在黃道北入甲巳食限越五大月必入
辛戊食限入居赤道北者可見兩合或交周在黃道南

入戌壬食限。越五大月必入庚甲食限。人居赤道南者。可見兩食

謂太陽越七月而冉食則小月也。否則交周度大于正

交及中交之總食限。而先在內後必在外。不食矣。若七小月間。交周行依前得二百一十七分而設無南北差者。則以二八度四十七分減甲乙及戊丁各六度一十二分。

日月兩半徑爲食限。得甲乙及戊丁各六度一十二分。而總乙巳丁弧一百九十二度二十四分。小于交周一十六度二十三分。即太陽先食于丁戊限內。越七月後。

必已出甲乙限外。亦不食也。既常有南北視差。則以較餘交周弧一十六度二十三分平分之。以加于甲乙及戊丁。得甲壬及戊癸二限。各一十四度二十三分。而壬已癸與交周弧相等。又甲壬及戊癸一十四度二十三分。得相值之距度。一度半。得四十一分一十八秒。爲各視差倍之得一度二十三分則諸方有此視差者。得有食也。今所論七小月太陽遲行後于太陰共一十四度四十〇分。爲太陰一日五小時所行之弧。是一日五小時者。七小月不及七平月之時刻也。總七小月得一百〇五日一十一小時。故越七月得再會。先會在卯。後會必在酉。又太陽行七小月實得一百九十八度。前已減無南北差者。從最高平分之。得先會太陰在婺。後會在壽星。官一十五度。則凡離是二壞。值是二時。所見太陰南北視差。并得一度二十三分者。必越七月得再見日食也。此爲極出地三十四度以上。蓋距赤道愈遠。視差愈大。所見食分愈多矣。

欲知此月內有無交食則以食限求之見上文欲知此食食分幾何則以距度求之距度者在月食爲太陰心實距地景之心兩心愈相近月食分愈多在日食爲日月兩心以視度相距其近其遠皆以目視爲準不依實推蓋定朔爲實交會天下所同而人見日食東西南北各異所以然者皆視度所爲也日食詳說見後篇此先解月食分則論定望實會人所見者東西九服各異南北天下不殊也如左

交食屢指四卷

太陰食甚分數

太陰在食限內過地景其兩心最相近時爲食甚而食分必多欲知食甚之處用距度求之蓋距度與地半景及月半徑相減得月入景之分此言分者天周度數之分非平分月徑之分也編分有一類見下二文如兩半徑得一度距度四十〇分相減餘二十分爲所求月入景之分也但距度與半景或等或不及之分小于月半徑則月不全入景而止食其半或太半或少半而已若距度小于半景者爲太陰之止半徑則雖全食隨復生光其食分即太陰之全徑

丙爲月食限限者乙點爲二周相切之處食從乙點起漸入漸大若兩周相分于乙點則不食也食有三等一日不全食二日全食三日亘食不全食者如一圓甲丁爲黃道丁辛宿白道月心在辛即入景者半是爲半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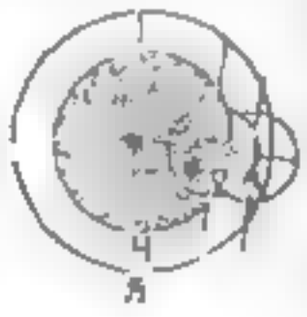

戊月心在庚則如二圓入景者大半是爲大半食戊在戊則入景者少半爲少半食皆不全食也求食分法以距度減二徑折半如圓甲巳與甲丙等爲二徑折半甲戊爲距度以甲戊減甲巳餘戊巳戊巳與辛庚恒相等故于二半徑減距度即得其入景辛庚爲此食之分也全食者如三圓月心在戊距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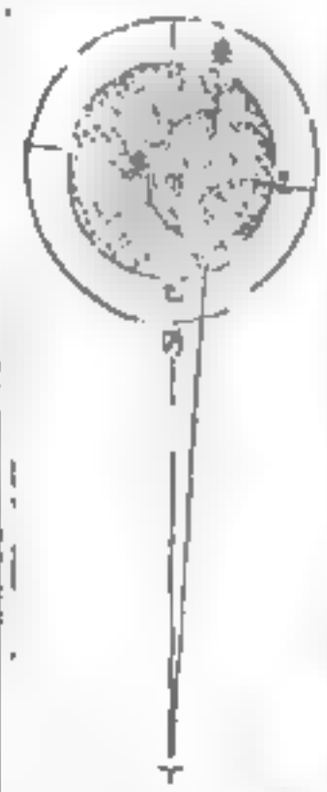

甲戊兩道如前而距度入于半景者爲太陰之

午徑戊巳則巳庚入景之分爲全徑但全入以後太陰
或向交行欲至丁或離交行欲至辛其開旋出景外則
無既內分矣
以上二者皆有距度則皆不食于交點偏食也若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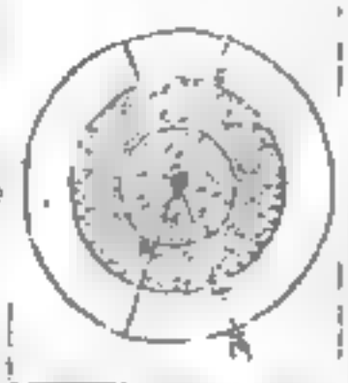

第四圖太陰與景心皆會于甲甲乙爲半景徑甲戊
爲黃道甲丁爲白道太陰食甚時絕無距度則月心
于丁甲半景之內矣又行至邊及戊乃食甚故更得甲

戊爲既內分總得丁戊兩半徑并爲此食之分此月食
之最大食于交點者也正食也。

食分二類

求食分之大幾何有二類其一爲天周度數之分如上文
所論者皆是也月食之最大者可得一度〇四分有奇
其一爲太陰本徑之分則惟曆家所命如命月體之全
徑爲十二平分則最大食得二十二分五十四秒也如
命爲十平分則最大食得一十九分〇五秒也又此二
類者皆係太陰及地景之視徑雖距度同分而大小之

寡猶多變易設距度恒爲二十五分因太陰自行在最
高得月食度數之分爲三十三分一十五秒太陰在最
庳得食度數分爲三十九分二十〇秒其自行在一宮
或在一十一宮俱近最高得三十三分三十八秒在二或十
宮得三十四分三十六秒在三或九宮得三十六分在
四或八宮得三十七分三十〇秒在五或七宮俱近最庳得
三十八分四十五秒如前法以太陰半徑半景推每去
減二十五分即得此食分之數他距度依此推之其所
繇漸有差若則因太陰最高食遠即視徑愈大

故也又平分本徑亦有多寡有大小蓋太陰在最庳其
全體之天度分爲三十四分四十〇秒得平徑一十〇
分設食甚正在交點無距度則二徑折半得天度一度
〇四分二十〇秒推總食之平徑分得一十八分三十
四秒而一平徑分當天度三分二十八秒又設太陰在
高庳之中食甚距度如前其平徑亦一十〇分以兩半
徑推總食得一十八分四十四秒而一平徑分當天度
三分一十五秒與前不同則以視徑故更設太陰在最
高其視徑更小僅得天度三十〇分三十〇秒食甚在

交皆如前亦得平徑一十〇分而所推總食分更多于前爲一十九分〇五秒則一平徑分當天度三分〇三秒可見距度同平分徑同而食分不同者月自行有高庳其去地之遠近異視徑亦異故也

求月食徑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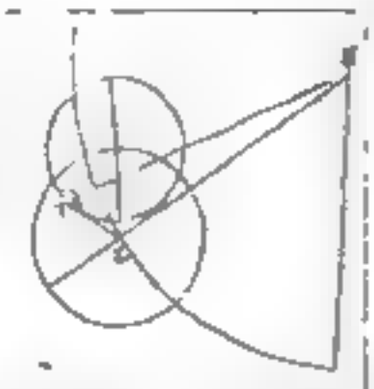

太陰入景以本徑分明暗之限爲人目所見之分若全食更加入景之餘分(即既內分)推得總食分則距度能翕張其二徑爲食分多寡之緣也今或依第三卷所定太陰及地景視徑表用引數求之并而去減其距度則太陰視

交食曆指四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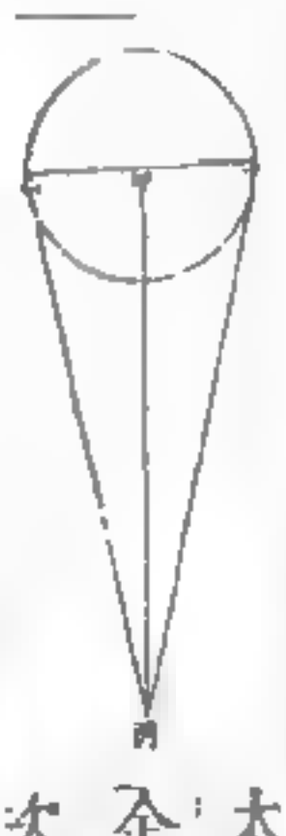

右甲乙丁總自行餘弧角之正弦與甲丁直線既得甲丁爲太陰距地遠近次求太陰視徑則其距地遠甲丙與太陰實徑之正弦丁乙若全數與丁庚乙角之切線次以太陰半徑與地半景

刂上丙乙丁兩半徑弧形又丙丁直線爲等腰兩三角形之公底線求其半得丙辛以乘甲辛得甲丙丁三角形之積以乘乙辛得乙丙丁三角形之積次以兩三角形之積各減其兩半徑弧形之積所餘丙戊丁巳長圓形爲太陰入景之面可得其餘不入景之面也

假如崇禎五年壬申九月十四日夜望月食四分四十二秒食甚太陰距度四十四分其視半徑一十六分二十五秒地半景四十三分二十三秒設甲乙爲距度乙丙爲月半徑甲丙爲景半徑則最大線甲乙與餘兩腰線甲丙丙乙若兩腰線相減之餘線甲丁與大線之分也即算得大線之分甲戊以其餘平分之爲戊辛辛乙次從丙作丙辛必爲甲乙之垂線矣既得各線加圓皆通爲秒以求甲角及乙角則甲辛與全數若甲丙與丙辛若全數若乙丙與甲辛角之切線乙也

六十度與本徑弧四十三度二十分其視半徑一十六分二十五秒地半景四十三分二十三秒設甲乙爲距度乙丙爲月半徑甲丙爲景半徑則最大線甲乙與餘兩腰線甲丙丙乙若兩腰線相減之餘線甲丁與大線之分也即算得大線之分甲戊以其餘平分之爲戊辛辛乙次從丙作丙辛必爲甲乙之垂線矣既得各線加圓皆通爲秒以求甲角及乙角則甲辛與全數若甲丙與丙辛若全數若乙丙與甲辛角之切線乙也

得乙角七十七度二分六分倍之得一百五十四度一十二分爲丁巳丙太陰周之弧次求其各與本圓半徑同類之分則月徑及地景徑各與其本周若七分與二十二分也推得地景周一六三六一。月周六一九一。因此用丙戊丁及丙巳丁兩弧各求其本圓徑同類之分則全周一六三六一。與所截丙戊丁弧之分若全周三百六十度與本徑弧四十三度二十分其視半徑一十六分二十五秒地半景四十三分二十三秒設甲乙爲距度乙丙爲月半徑甲丙爲景半徑則最大線甲乙與餘兩腰線甲丙丙乙若兩腰線相減之餘線甲丁與大線之分也即算得大線之分甲戊以其餘平分之爲戊辛辛乙次從丙作丙辛必爲甲乙之垂線矣既得各線加圓皆通爲秒以求甲角及乙角則甲辛與全數若甲丙與丙辛若全數若乙丙與甲辛角之切線乙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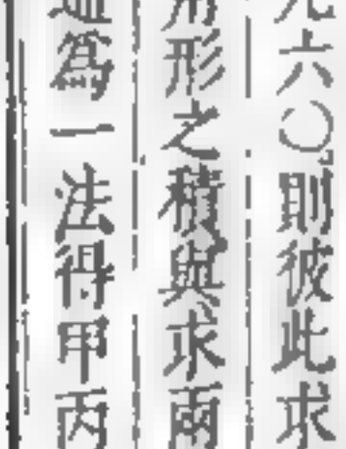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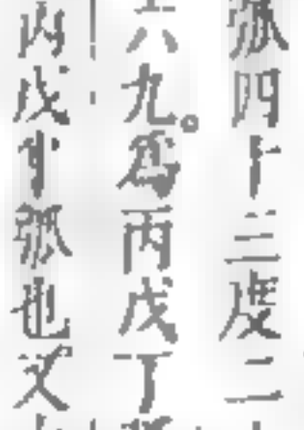

得乙角七十七度二分六分倍之得一百五十四度一十二分爲丁巳丙太陰周之弧次求其各與本圓半徑同類之分則月徑及地景徑各與其本周若七分與二十二分也推得地景周一六三六一。月周六一九一。因此用丙戊丁及丙巳丁兩弧各求其本圓徑同類之分則全周一六三六一。與所截丙戊丁弧之分若全周三百六十度與本徑弧四十三度二十分其視半徑一十六分二十五秒地半景四十三分二十三秒設甲乙爲距度乙丙爲月半徑甲丙爲景半徑則最大線甲乙與餘兩腰線甲丙丙乙若兩腰線相減之餘線甲丁與大線之分也即算得大線之分甲戊以其餘平分之爲戊辛辛乙次從丙作丙辛必爲甲乙之垂線矣既得各線加圓皆通爲秒以求甲角及乙角則甲辛與全數若甲丙與丙辛若全數若乙丙與甲辛角之切線乙也

數十萬若甲丙與丙甲辛角之割線算得甲角二十一度四十分倍之得四十三度二十分爲丙戊丁地景之弧又

三角形之積二三二四〇乙丙丁三角形之積二一二〇〇各減其兩半徑弧形之積得丙辛丁戊分圜形之積二三九一二丙巳丁辛一〇九三九二五并之得總數一三三〇三七即丙巳丁戊全形之積也又以太陰半徑九八五乘其半周三〇九得三〇四八五七五與總數比得太陰入景之面與其未食之面若一十三分與三十〇分也

食甚前後時刻第三

食甚前初虧也食甚後復圓也兩限間之時刻多寡其緣有三一在太陰本時距度因距度或多或寡每食不同卽太陰入景淺深不同淺則時刻必少深則時刻必多其二在月及景兩視半徑半徑大小太陰過之所須時刻多少半徑大太陰過之所須時刻多其三在太陰自行自行有時速有時遲雖則距度同視徑同而自行遲疾不同卽所須時刻不同矣推距度及視徑皆依前所設法此專求太陰實行以定食時刻分

月食起復行度

太陰入景自初虧至食甚之弧與其出景自食甚至復圓之弧兩者畧相等故求其一倍之得在景之總弧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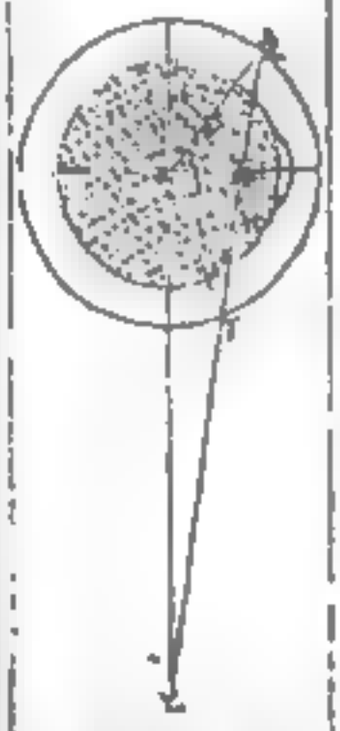

甲爲景心癸甲乙黃道乙丙爲白道太陰心至丁爲戊丁戊者天周之弧也而所截弧極小故作直線用之又甲乙丙三角形也而乙角極小乙丙與乙甲略等故作平行線用之因而甲丙可爲垂線因而丁丙與丙戊

亦可爲等。今自甲出兩直線爲甲丁。爲甲戊皆當太陰地景之兩半徑。而甲丙爲太陰距度。故甲丁戊三角形以甲丁方減甲丙方得甲丁方。其根爲太陰初虧至食甚行過太陽之弧。若不用開方。則有別法。以角求對邊線。如甲丁線與丙直角若甲丙線與甲丁丙角。既得丁角與甲丁線。若甲角與月行景之半線丙丁也。雖食分不同。或半月入景。或全體在景。求初虧至食甚之弧。恒倣此。次求食既至食甚後行度。亦倣此。次求食既至生光及復圓之總弧。如圖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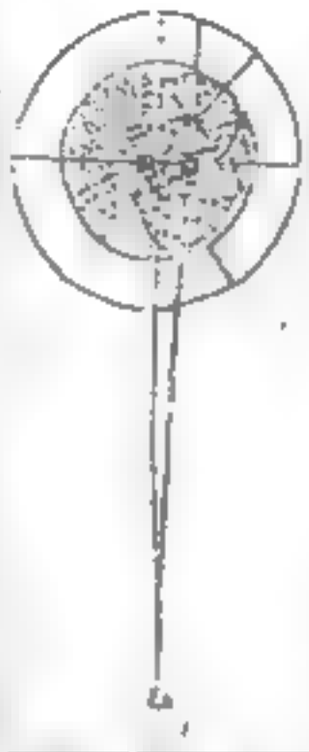

乙爲黃道。乙丙爲白道。太陰心行至丁。則全入景。既至戊。即生光。得丙丁及丙戊略相等。故先得丙丁。倍之即丁戊也。此則以甲丙爲距度。甲丁爲地半景減月半徑之餘。于甲丙丁三角形用此兩線。求甲丙丁直角。推丙丁線與前同法。若欲精求之。不聽。甲乙丙爲平行。仍作兩線斜交於乙。太陰初虧在丁。食甚在丙。復圓在戊。丙丁是太陰在景之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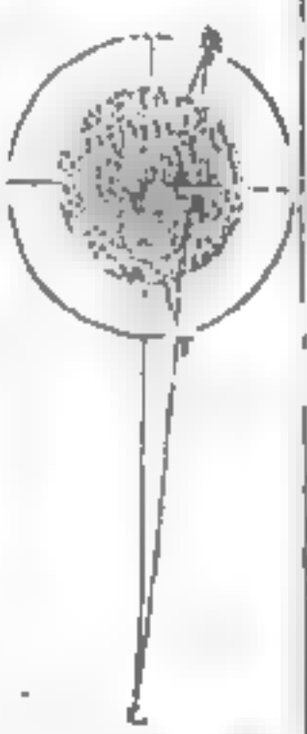

庚黃極出線過丁。月爲庚丁弧。至戊黃道指太陰實度在戊。即太陰在丁。得交常分。甲丁與甲戊皆用正弦。皆用此兩線。與前同法。若欲精求之。不聽。甲乙丙爲平行。仍作兩線斜交於乙。太陰在丁。食甚在丙。復圓在戊。丙丁是太陰在景之生。甲丁四十五度。與甲戊最差之限得六分。甲戊少于甲丁。若甲丁在食限內。其與甲戊差又不及三分。夫因兩道之最大距不過五度

故也設甲丁弧得二十〇度而以甲乙與乙丙之比例。推甲丁與丁戊。得丁戊距赤道一度四十二分〇作戊己。與甲乙爲垂線又以甲丙與丙乙之比例。推甲戊與戊己。亦得戊巳相距一度四十二分可見丁與巳見有差戊巳與戊丁有微差不足見也〇不用戊丁開方而用戊巳又以戊巳平分太陰入景與出景之弧。其不得有差甚明矣。

太陰食在景時刻

前第二卷論月食以食甚時爲主。于食甚前之初虧至食

甚後之復圓。總推定時刻。分秒。其法以太陰在景中行度變爲時刻。如先得食甚前行度求所當初虧至食甚時刻。倍之。得其餘行度亦變時刻。倍之。得初虧至復圓時刻。皆倣先所定行度。用比例法推算也。如崇禎五年壬申。三月望太陰初虧至食甚。行四十〇分一十六秒。欲變時。用三率法。太陰行三十三分二十一秒。一小時。今四十〇分一十六秒。應得一時一十二分四十三秒。但太陰自行。恒異平行。食時間恒不居本輪之一處。故所用一小時之行分。以定食間行之時。不得用平行。必須考得食之實行。在天

陰實行時表法。恒以自行宮度。得一小時之實行。每度所值各各不同。如太陰平行一時。得三十〇分二十九秒。以本時自行求均度或加或減于平行。得實行。若加減度表。對自行初宮三十二分四十〇秒。得均度二分四十六秒。得均度二分四十二分〇秒。得均度二分四十二分可見丁與巳見有差。四十六秒。得均度二分四十二分〇秒。得均度二分四十二分可見也〇不用戊丁開方而用戊巳又以戊巳平分太陰入景與出景之弧。其不得有差甚明矣。

三秒。爲表中相當引數。得宮初度之率也。加減度表對自行一宮三十二分四十〇秒。得均度二分二十五秒。以減一小時之平行。餘二十八分〇四秒。爲相當引數。一宮及一十一宮之率也。其餘皆倣此。第自行在本輪

最高左右。必減均度。得一時之實行。在最卑左右。必加均度。得一時之實行耳。

既以實行推定總時刻。則以食既至食甚之時。減先定食甚時刻分秒。得食既距初虧時刻分秒。又以減食甚前總時。得初虧以相加。得復圓。又以初虧減復圓。得總食之時刻分秒。若初虧在子時前。復圓在子時後。則即以丑初爲十二時。子正起算。丑正爲一小時。

此日月失光之面向何方位則有兩線其一從太陰距黃道度作大圈令過太陰太陽兩心（此日食也或太陰與地景兩心）至地平周遭移指交食所向之方也其二黃道斜交于地平日月隨之行過食必有時向東南所起復方位第舊法祇以陰陽二曆分別南北殊粗率今法必可得其度分頗爲繁細耳

距度變日月食所向方位

交食層指四卷

太陰食起復之間以本行屢遶其度分即作過兩心（月心地景心也）大圈至地平時刻各異所向方位亦時刻各異欲識推之其多無數故當求其初虧食既生光復圓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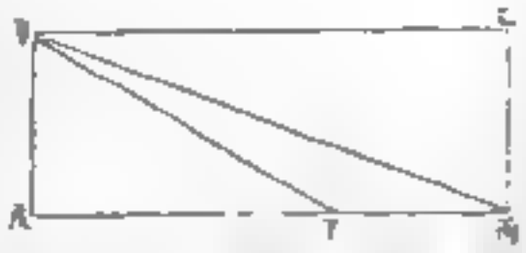

而止如圖甲爲地景心甲乙爲黃道戊丙爲白道兩道之大距不遠故作平行線論甲丙初虧在乙其入景之面必正向西皆無距度故若其距太陰在丙故引長甲乙復圓必和在丁或在北或在庚即入景之面向東北或西南或在巳或在庚即入景之面向東北或西北也論日食設甲爲太陽心其理同此但出入之面所向與月食所向正相反此爲異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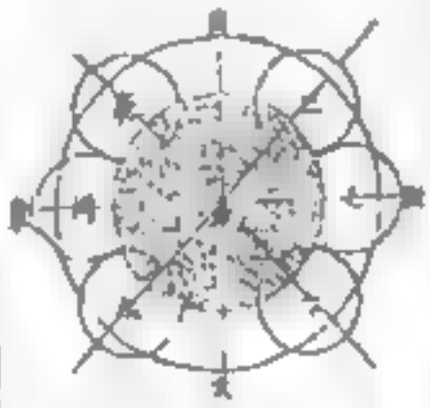

黃道出沒變日月食所向方位

丙角乙甲丁角乙甲戊皆過月地景兩心之弧因太陰漸近地景心甲其距度遠近漸次不同而乙甲丁角可論其甲戊線與甲丙戊對角若甲丙線與丁戊甲直角得甲內戊角與乙甲丙角相等（乙甲丙爲

黃赤兩道之兩交切地平。若一在正卯。一在正酉。不偏南北。即諸方俱無潤度矣。或黃道即南或距北。其距漸多。其出沒之潤度。去離卯酉亦漸多。又南北極愈高。其相距更遠。如北極出地三十六度。黃道度去離春秋分。或南或北。一宮其潤度左右各一十四度一十五分。若去離二宮。則更遠。其潤度各二十五度一十三分。最遠者。得二十九度二十九分。若北極出地四十度。即一宮得潤度一十五度〇四分。二宮得二十六度四十五分。最遠則三十一度一十九分也。太陰既隨黃道行。其交食層看四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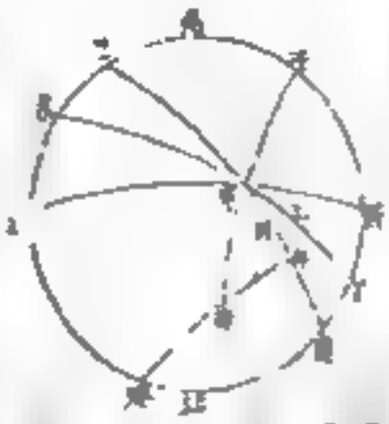

食也。亦必依其潤度。則起復之所向方位。太陰亦必依潤度之左右也。今欲定其多寡。如圖。南西北東為地平。甲戊為黃道。食時得潤度戊距正東若干。太陰心在丙。景心在甲。過兩心之庚甲巳。大圈宿巳。因戊黃道度距正東遠巳。隨之。距正東亦遠。而丙月之初入景。所向為巳也。今求東巳弧。先設辛為天頂。由高弧過甲至壬為頂極圈。又作一癸午弧。與甲庚為直角。次作乙丙小三角形。有乙丙距度。有甲丙兩半徑。有甲乙直角。依比例推得甲角。次以食府及甲景所躔黃道度。得戊甲辛角。即得其餘辛甲乙角。又得辛甲乙所分之辛甲午角。減乙甲丙小角。次甲辛午三角形。有甲角。有午直角。又北極高及黃道距赤道度。得甲辛弧可推得辛午線。以加辛癸象限。得午癸總弧。為午巳癸角。其餘角為甲巳壬也。而巳甲壬為辛甲午之對角。甲壬為辛甲之餘弧。因可推壬巳弧。又戊甲壬三角形。有原推之甲戊有甲壬戊直角。有乙甲辛相對之壬甲戊角。因可推壬戊弧。去減先得之壬巳。餘巳戊。為所求太陰初入景所向東南維之地平經度。以加初所得東戊弧。則得東巳總弧。

交食層看四卷

月食圖

西曆恒推日月食所向方位。以其所虧及復圓距度作圖求距度。食甚前與食甚後為一法。以太陰自初虧至食甚之實。加入太陽同時所行分秒。得太陰初虧至食甚在景之總分。以加前所定食甚交常度。得復圓交常度。以減。得初虧交常度。次求初虧距度。則全數與其交常度若黃白之大距度。與其距度求復圓距度倣此。

假如崇禎五年壬申三月望太陰初虧至食甚界中行
過太陽四十〇分一十六秒為時四刻一十二分四十
三秒同時太陽行二分五十七秒以加前行得四十三
分一十三秒得復圓交常度一十〇度一十九分一十
一秒其正弦一七九一四以減得初虧交常度七度五
十二分四十五秒其正弦一三七一〇算得太陰初虧
距度四十一分復圓四十九分三十〇秒若用表入宇
三十四

交食曆指四卷

分查太陽本行以交常度查太陰距度更易得矣
欲依本食作圖其外大圜之半徑為月半徑地半景并
得一度〇四分三十二秒（量用比例規或先平分一直線內取食時所得地半景此為四十六分三十五秒作內圜以當景次查距度此食在南初虧四十一分復圓四十九分得太陰初在乙後在丁食甚亦依其距度在丙為食之定分圖上下左右皆以方其起復所向方位必與天合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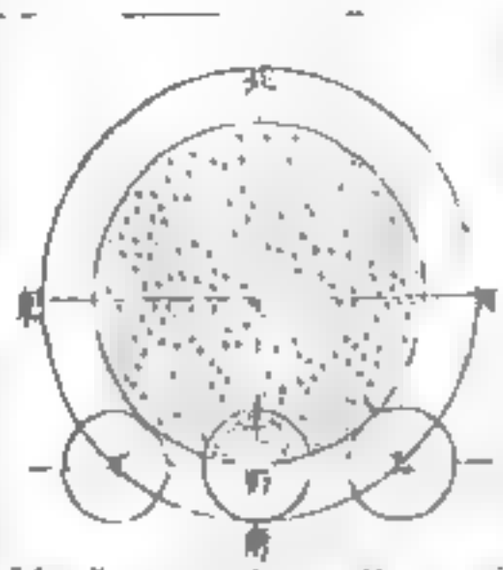

欽定四庫全書

交食曆指五卷

西洋新法曆書　法原部　交食五

明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啓
督修

修撰纂輯　湯若望　譔
　　羅雅谷　訂

門人賈良棟　焦應旭　參定

黃宏憲　李　華
掌　乘　宋可立

明工部虞衡清吏司郎中楊惟一　梓

視會

交食曆指五卷

日月目見之度非實度

凡交會者。必衆相直。不衆直。不相掩也。日之有實食也。地心與月與日。衆居一線之上也。人目居地面之上。與地心相距之差。爲大地之半徑。則所見日食與實食。恒偏左偏右。分爲兩直線。各至于宗動天。其所指不得同度分。是生視差。而人目所衆對之線。不得爲實會。而特爲視會。

如圖甲爲地心。乙爲地面。丙爲天頂。若丁爲日。戊爲月。即在甲丙一直線上。則實會即爲視會。因地心與人目。無分線故也。若日在辛。必月至壬。方與地面乙作一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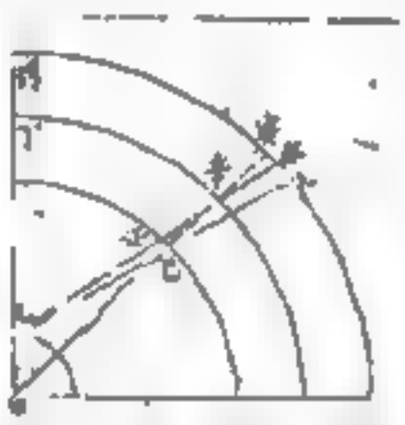

爲視會矣。若月至巳與地心甲作一線。則實會也。今言交食。惟以目見爲憑。故日食全論視會。若所居地面不同。即食分多寡。加時早晏。亦隨之異也。又視會實會。在日月本天。皆無度分。可指而全係宗動天之黃道度分。則此實會線所指。謂之實度。視會線所指。謂之視度。如圖甲辛線所指爲黃道之庚。則庚爲太陽之實度。若乙目視辛。見至黃道癸。視已月。至黃道午。則癸爲太陽之視度。午爲太陰之視度也。

交食曆指五卷

日月目見之度非實度

凡交會者。必衆相直。不衆直。不相掩也。日之有實食也。地

心與月與日。衆居一線之上也。人目居地面之上。與地心相距之差。爲大地之半徑。則所見日食與實食。恒偏左偏右。分爲兩直線。各至于宗動天。其所指不得同度分。是生視差。而人目所衆對之線。不得爲實會。而特爲視會。

如圖甲爲地心。乙爲地面。丙爲天頂。若丁爲日。戊爲月。即在甲丙一直線上。則實會即爲視會。因地心與人目。無分線故也。若日在辛。必月至壬。方與地面乙作一線。

爲視會矣。若月至巳與地心甲作一線。則實會也。今言交食。惟以目見爲憑。故日食全論視會。若所居地面不同。即食分多寡。加時早晏。亦隨之異也。又視會實會。在日月本天。皆無度分。可指而全係宗動天之黃道度分。則此實會線所指。謂之實度。視會線所指。謂之視度。如圖甲辛線所指爲黃道之庚。則庚爲太陽之實度。若乙目視辛。見至黃道癸。視已月。至黃道午。則癸爲太陰之視度也。

交食曆指五卷

日月目見之度非實度

螺旋線。先須依法作識。又依法作線。乃成形焉。測天之法亦猶是耳。今欲知日月經離。東西南北。亦轉儀闚表一覽可知。若欲定其本行所在。則非聊一寓目。遽能得之。必先後異測度分。展轉較勘。乃可定也。假令目居地

能見也然因所見得其視度於彼界因以視度測其
與某恒星相距若干度分因以是度推其實與地相距
若干遠近則可謂即目所見遂得其實行能分別其去
地速近則不可何者七政諸本天雖居恒星天之內乃
不見火木土等內天之星以本體能掩蔽外之恒星則
何從辯其內外遠近乎又目所見者太陰太陽二體相
若何從知其內外之相距絕遠二體之小大絕不相等
乎內天之兩星參對于外天之兩經星目見之能知外
者之兩相距其遠內者之兩相距不其遠乎是三者皆

目力難恃之效也或曰是則然矣測量之法皆憑目所
見也則可廢乎曰何可廢也惟測內天之星得彼界所
指之點以爲即在恒星之天聊可得之矣何者凡用在
界之弧以測其較心之角無弗真者目測恒星之天其
在地面與其在地心也無以異地居恒星天
中此當一點若測內天
星則兩徑恐相就爲辛庚
丁則兩徑絕相就於丙而相遇于丙若物更相近爲
大於丙角而丁甲乙角及甲乙丙三角形
角必小於丙甲乙角而兩目之光線皆從已欲向于庚
自覺所視之物愛遠爲近矣若物與目相去甚遠則無
比例者因兩徑絕難相就絕難相遇故也今借此理明

人目差

兩目俱存不惟相助以爲明相代以備患亦能彼此互用
以察物之遠近蓋各以其心目精氣中之受外物之象
一點爲心

其過心之兩直線至物體則相遇爲兩腰兩睛心自相
距爲底成三角形因以其比例之大小別物距目之遠
近是謂目差緣此可推天上之視差以小喻大其理一
也若物大遠于人口則底線極小兩腰極長是過睛心
之兩徑線與平行無異正如地球比恒星天之高特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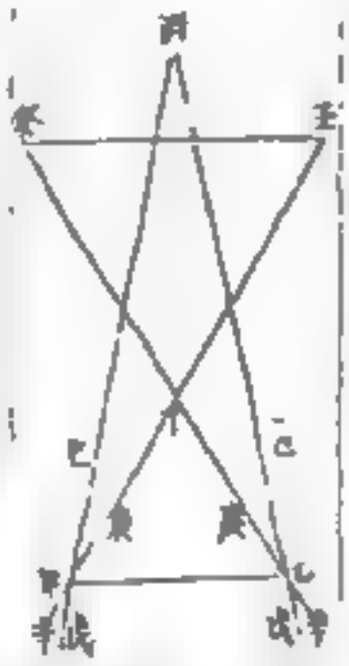

可比於甲丙線可比者不甚
則兩徑線漸相就如已
而相遇于丙若物更相近爲
丙及甲乙丁兩三角形
等邊又同一直線則丁角

視差之公理。如本圖設丁物之前有橫堵爲壬癸。令甲目獨視丁物。則所見若在壬。令乙目獨視丁。則所見反在癸。而丁前丁後兩交角形必相似。即丁物亦不遠于壬癸。不法于癸。蓋視之目。分兩線爲丈角。即能分本物之遠近也。若不能分兩線。即不能分遠近

地半徑差

日視星欲辨六曜月五星也在恒星之內。勢不能也。則當借地體之大。補目力之不及。法用地半徑爲底。以推測量所指之界。即可得七政遠近上下。各居本天之實處。如圖

甲乙兩目相距爲底。即二寸耳。今以兩地相距數千里或數里。當之。以爲底。如甲爲順天府。乙爲廣州府。丁爲太陰。兩人同測之。一在甲。一在乙。因此大底之遠近。比于各距太陰之兩腰。得大小之比例。則甲丁及乙丁兩直線。必對彼此相就。以趨于丁星。或太陽之北周。或壬癸爲太陽之全體。壬測者一從甲。見太陰丁。若在壬。以本體合于一星之體。或太陰之南周。癸測者一從乙測太陰反在癸。轉就北。以合於他星。或太陽之南周。其南周癸當其北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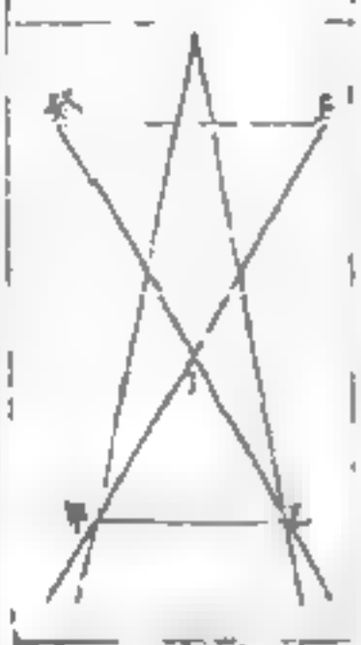

此線左爲巳從甲地心測月。見之當在庚。自地面乙測之。乃在辛。則先推丁乙辛角。或所當之丁辛弧。乙距甲。與乙距丁。纔以兩角或兩弧相減。得視差之弧庚辛。

問一。星距天頂。測其宗動天上所指度分。在地心測之。則距近。在地面測之。則距遠。若論角。則地面之乙角大于地心之甲角。何以證之。其故何也。曰。因其一遠一近。如圖。太陰在本天。其距頂之弧爲巳戊。巳戊之距地心

甲與其距地面乙遠近之差則目所能識也所能分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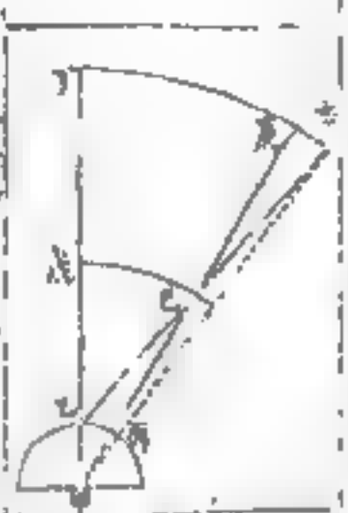

因地之半徑與月本天之半徑有比例故則目之在甲與在乙所受巳戊弧之象實不能無大小不等

目空物象皆以角形見交食第一卷相近者必大遠者必小也角既有大有小所相當之弧不得不有大小則辛之距天頂視庚之距天頂不得不遠矣又論辛庚視差實爲辛甲庚角所定何用辛巳庚或甲巳乙角乎曰甲乙線與甲庚線無比例小大絕遠故而甲乙與甲巳則有比例即甲巳與甲巳同爲微末不以入算則用辛巳庚角代辛甲庚角無以異矣若論角則丁乙辛角與丁辛張相當則甲乙與乙巳無大小之比例又丁乙巳角與乙甲巳及甲巳乙兩角并等見幾何第一卷十六題則兩角并亦與丁辛張相當矣今丁庚弧既與丁甲庚角相當則餘弧庚辛必與餘角甲巳乙或辛巳庚相當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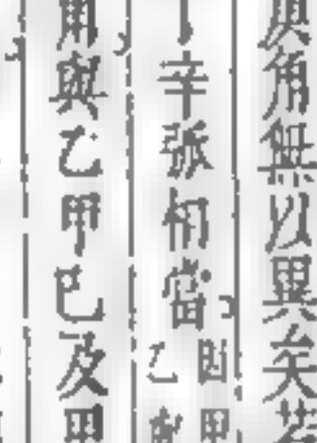

視差以天頂爲限第二　六章

人曰在地面或在地心仰視天所得日月道相參肓者止有一不同者無數過兩目之垂線止一至頂之線此外分雜處處各異

三視差

視會與實會無異者惟有正當天頂之一點過此以地半徑以月距地之遠測太陽及太陰實有三等視差其法以地半徑爲一邊以太陽太陰各距地之遠爲一邊以二曜高度爲一邊成三角形用以得高庳差一也又徑以月距地之遠測太陽及太陰各距地之遠爲一邊以黃道九十度限偏左偏右而緩緊經度得東西差三也因東西視差故太陽與太陰會有先後遲速之變二曜之會在黃平象限度東偏南而變緯度得南北差二也以黃道九十度限偏左即未得實會而先得視會若在黃平象限西則先得實會而後得視會所謂中前宜減中後宜加者也因南北視差故太陰實距南度至之北測太陰得南北視差即以加于太陰實距南度以減于實距北度又東西南北兩視差皆以黃平象限爲主蓋正當九十度限絕無東西差而及得最大有北

若距九十度漸遠南北差漸小東西差漸大至最遠乃全與高庳差爲一也三差恒合爲句股形高庳其弦恒九其股東西其句至極南則弦與股合也

論日月視高差

太陽出地平上漸升至天頂猶得九十度在夏至則離赤道北二十三度半此日在午正之高也度半得七十三度半爲丁辛如北極出地四十度即赤道離地平五十度加丁辛二十三度半得一千餘个其差更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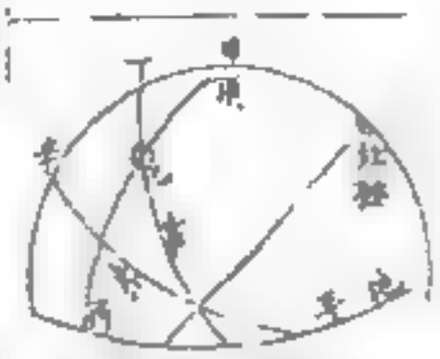

今太陽未至子午圈別作一高弧從甲過

太陽乘至地平上爲甲乙丙弧其乙丙既太陽未及午正之高度得七十二度半此日在午正之高也

正之圜即其高不至七十三度也兩曜去天頂有高庳與恒星有遠近時時處處不同故其視差大小亦各不同惟曜在天頂則無差若下幾度則少差愈庳愈差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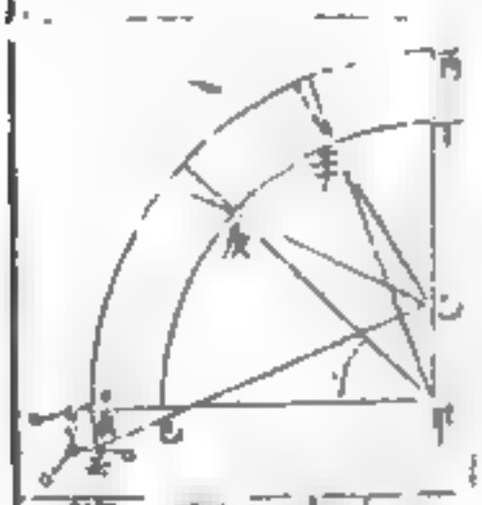

至於地平則得其極大差矣今先論太陰如圜甲爲地心乙爲地面丙爲天頂丁巳爲太陰本天丙戊爲恒星天若人在地心甲觀太陰正在地平巳直至戊在參宿第一星下是壬戊不同度至一度〇六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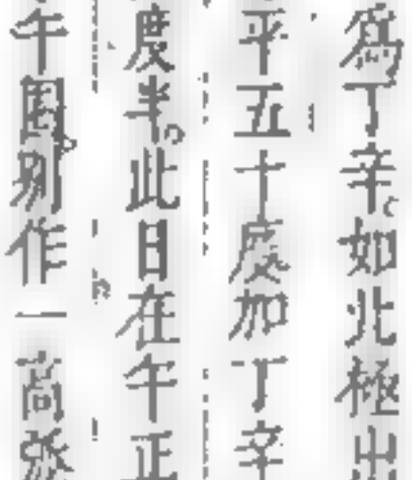

如在丁直視至丙人在甲與在乙悉無交角無差分矣太陰距地心最近者爲乙地面至其本體得爲地半徑後言一个者皆一地半徑省文也

爲地球丙丁爲日月本天皆如前於最上之天或指宗或指恒星其理同也得戊庚爲太陰視差得巳庚爲太陽視差相減得戊巳爲兩曜之高庳視差

求太陽高庳差

凡地半徑與星距地心之遠此兩直線若能爲大小之比例者即人在地面所測與星所在之實度分不一是爲視差若星距地甚遠其距遠之線極大地半徑極小兩線絕不能爲比例即人所測與地心所出兩直線所指之度不能分即不能爲視差故求星之距地遠近恒以

視差爲證以視差之多寡不等推其距地遠近亦不等
如測恒星無視差可證其距地最遠測塡星微有之儘
得數秒而測太陰所得過一度因知七政之最遠者爲
塡星最近者爲太陰而太陽得視差三分當在其中矣
太陽太陰之距地遠近如前以月食求之其法更步
今以其遠近及地半徑反推其視差定爲高庳差表如
圖甲乙爲地半徑甲戊爲太陽距地心之遠任在本天
最高或最庳或高庳之間皆有小異今設在高庳之間
者如日初出在丙則甲乙丙三角形內乙甲丙爲直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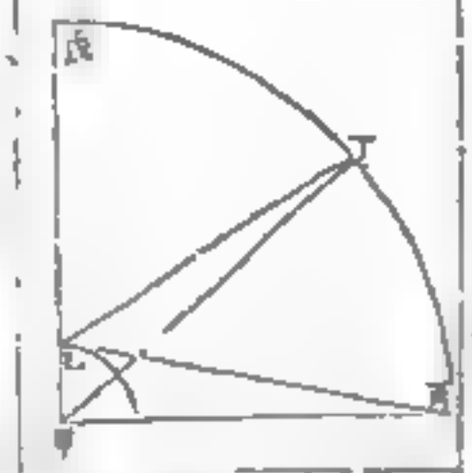

甲角直線爲甲乙者一千一百四十二个此中數也推得甲丙乙角三分爲太陽之最大高庳差若太陽在丁其丙角推得高弧三十度則以餘弧之乙甲丁弧六十度則甲丁乙爲一分三十分三十六秒爲甲丁乙角若丙丁高庳差既大即其在本輪之最高最庳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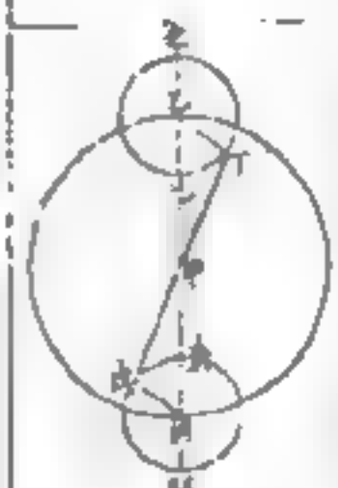

乙丁及丙戊直線得甲乙丁及甲丙戊兩三角形今先求次輪在本輪最高遠近之間各庳度生何視差借太陰層指所定以地半徑量諸輪之半徑得甲巳爲五个一

求太陰高庳差

太陰之距地既近視差既大即無差

十一分甲壬爲六十个一十八分而已辛止得二个五十一分則甲乙丁三角形內得乙丁爲一个二十五分。（此半徑爲六十分）甲乙爲六个三十六分。丁乙甲角六十度推得甲丁線六个〇七分。以并壬甲總得六十六个二十五分。大於壬巳線五十五徑分有奇。是名剩分。今更設比例分論之。如壬巳爲六十比分。即巳辛得二比分三十七秒。而剩徑分五十五當化爲四十六比秒。又巳辛當六十比分。依法推得一十八分正。（六十與一十八若二分三十七秒與四十六秒）爲次輪上六十度巳丁所求高差。應減于最近

巳高差也。次論甲丙戊三角形。其兩線甲丙戊角及剩分同前。但壬庚線得五十五个〇八分。亦以當六十比分。即庚癸得三比分〇七秒。而剩徑爲五十五比秒。又庚癸當六十比分。推得一十八分。（六十與一十八若三分〇七秒與五十八秒）是爲次輪上六十度庚戊所求高差。應加于最近庚高差也。蓋依前所定四限。丁六十度在一辛二巳近之間。高於巳。得視差少於巳。故剩分推視差。以減于巳得太陰在巳正高庫差戊六十度在三庚四癸遠近之間。庫于庚得視差多於庚。故剩分所推視差。以加于

差準此

太陰在朔高庫視差

本書二卷論太陰交會情恒居次輪之最近所謂第二第三限。在前圖爲巳爲庚也。因太陰食日加時。恒不在本輪之最高最庫。而月行次輪。恒倍於本輪周。故朔望時。太陰恒在次輪之最近。最近所行之周。名本輪之內圜。是大於次輪。小於本輪。以巳庚相距之線爲徑。今欲求內圜之上下左右各度。得何高庫視差。如圜巳丙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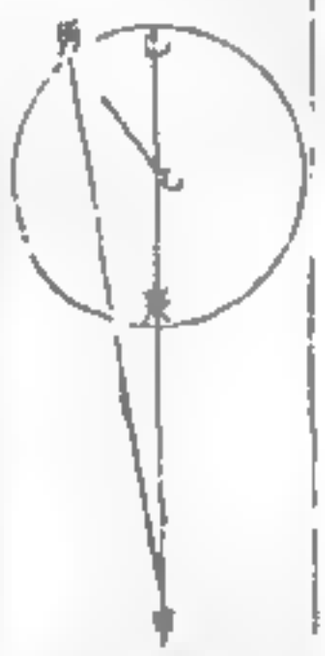

內圜。巳爲高最遠。庚爲庫最近。乙距地心甲。爲地半徑六十个一十八分。同類之徑分也。以甲乙丙三角形。推太陰在丙距二限巳六十度。得甲丙線六十三个〇四分。因得甲巳六十五个三十〇分。剩得二个二十八分。與剩徑二个二十八分。爲剩分。以推太陰在丙之視差。加于在巳

之視差得太陰之真視差。

假如太陰距天頂四十二度。在本輪七十二度。在次輪六十。度總論其變視差。以距頂倍之度查本表。得太陰在遠近之第二限有高庫差三十五分三十一秒。以較第一限贏一分二十九秒。今距第二限六十。度。依前法推得一十八分。而六十分與一分二十九秒。若一十八分與二十七秒。則于二限高庫差。減二十七秒。餘三十五分。四秒。是二二限間次輪行六十度之高庫差也。又第三限較第四限之視差。不及者二分十九秒。若一十八分與四十二秒。以四十二秒。加于第三限之四十二分一十九秒。爲四十三分。一秒。是三四限間六十度之高庫視差。今太陰行本輪七十二度。又在二三限之間。法以丁戊上兩視差相減。餘七分五十七秒。于時太陰自行得二十比例分。則六十與二十。與七分五十七秒。若二十與二分三十九秒。以二分三十九秒。加于前推一二限間次輪六十度之視差三十五分。四秒。得太陰距天頂四十二度之視差三十七分四十三秒。凡以距天頂餘度求四限間之視差。法皆準此。

其在三三限。日食所用。有立成視差表。依諸高度及距地遠近簡之。

測日月求高庫視差

借月食推太陽太陰距地心遠近。而求視差。以三角形推算爲常法。欲從天行求之。則測日月高度。以比其實緯度兩度之較。爲高庫差也。隆慶六年壬申。有客星見王

交食曆指五卷

良比。西史第谷。以視差求其距地之遠。立數法試之。其一。候其至子午圈。同恒星在極高度。測其相距遠。俟行半周。在極庫度。復測之。得遠近之差。以推定其高庫差。其一。用北極出地度考之。從極上極下。測一恒星。得其高庫差度半之。以加于下測之度。減于上測之度。若未得北極出地之高度。即有視差。其一。南北相距兩地。同測一星。以較于北極。或于恒星。彼此得度有差。則有視差。其一。測星之高度。依法以加以減。不正得其赤道上之本緯度。則視差所移易也。今測日月。其距極甚遠。

又有出有入非如北極恒星常見不隱二曜亦不能同時並測即諸法不可盡用衛述此者明測矣之理且以需他用耳

假如萬曆十一年秋八月太陰黃經度從冬至起得一十五度四十〇分黃道緯距北二度四十二分第各測其于午高得上周一十三度三十八分其半徑一十五分蒙氣八分皆以減于高度餘實高度一十三度一十五分因太陰在赤道南以減本地赤道高度得太陰赤道緯度二十〇度五十〇分第以前黃道經緯推本方

之實赤道緯僅一十九度五十七分則以相減得五十四分爲太陰黃經度從冬至起得七度五十〇分黃緯五度有奇推其赤道實緯度一十八度〇五分測其上周高一十五度二十〇分下周一十四度四十六分得徑三十四分太陰心高一十五度〇三分內減蒙氣六分餘與赤道高相減得一十九度〇八分爲太陰赤道距度較實推離一度〇三分是爲本方之高庳視差也從兩視徑觀之可見徑大者近下最庳小者近于最高故所測高度略同所推視差大相遠矣又萬曆十四年九月測太陰高四十五度其視徑三十四分于時離熒火宮十一度一十〇分而本度距地平正當黃道九十度限不必用赤道緯度以求視差祇以黃道實緯度四度四十五分減視緯度距南五度三十〇分得四十五分爲太陰高四十五度之高庳視差也

視高差無定方。惟日躔月離所在。從天頂下垂線過曜。至地平爲直角。其過曜處分視實之高庳而已。至黃道經緯度。亦依視高而有變易。則因日月視度從黃道偏南北。或偏東西。或正或斜。隨所在得其橫直。視差爲南北東西視差。合三視差得午申弧與黃道平行。過太陰實度。其一過視度。東西差。即黃道之弧。爲過太陰視度。午申弧與黃道平行。過太陰實度。午亥爲太陰南北視差。又午亥與午未爲過黃道極大圈之弧。則亥午在其中。爲太陰東西視差。合三視差得午未辛。或亥辛午。三角形。今依本圖。設日食在黃平象限西。太陰以實行在壬。正對太陽在巳。人在乙。尚未見食。必太陰過東至丙。乙丙乃相直。則見食。是爲視食。是實會在先。視會在後也。若食在黃平象限東。即反是。如次圖。更易見。設乙甲丁爲地平。戊爲天頂。甲辛爲黃道。丙爲其極。太陽或太陰在巳。爲實度。但人不在地心。在地面。如庚。視太陰在壬。則巳壬爲高差。從丙至巳。至壬。作丙巳。丙壬爲南北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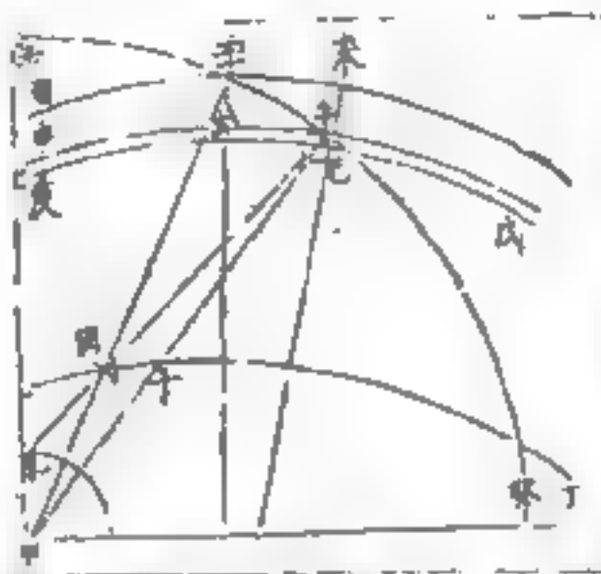

動大。指其實度爲準。若從地心。地西山直線。過太陰爲甲丙。至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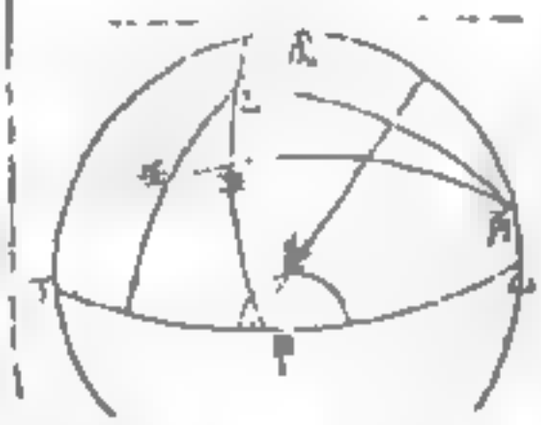

爲地平。戊爲天頂。甲辛爲黃道。丙爲其極。太陽或太陰在巳。爲實度。但人不在地心。在地面。如庚。視太陰在壬。則巳壬爲高差。從丙至巳。至壬。作丙巳。丙壬爲南北差。

巳爲東西差。辛壬爲南北差。

高弧正交黃道。南北東西差。可得其幾何。蓋以高弧與黃道相交之角。分南北東西差。而兩弧相交以直角。則高弧正爲距度弧。不偏東西。即絕

無東西差而高庫差徑爲南北差若黃道自爲高弧而
太陰在交處無距度則高差徑爲東西差而絕無南北
差若太陰有距度則黃道不同於高弧太陰不免有東

西差亦並有南北差如圖甲戊爲黃道甲乙爲高弧與地平爲直角甲爲天頂太陰在丁則其高差丁戊即爲東西差若太陰距南或北作大圈過黃道之兩極爲乙丙其距度爲丁乙丁丙得甲乙甲丙弧與甲丁弧必不等又不交于乙丙弧之極故甲乙丁甲丙丁不能爲直角

南北差愈多太陰漸遠于天頂兩角漸大殆如直角而南北差漸少

高弧斜交黃道南北東西差

而並得南北東西差且太陰愈近天頂乙丙兩角愈銳太陰有距度求視差甚難其理甚繁其在交無距度者稍易稍簡故先之設黃道爲甲乙丙其斜交之高弧爲丁乙戊太陰無距度在乙其視高差爲乙戊得南北差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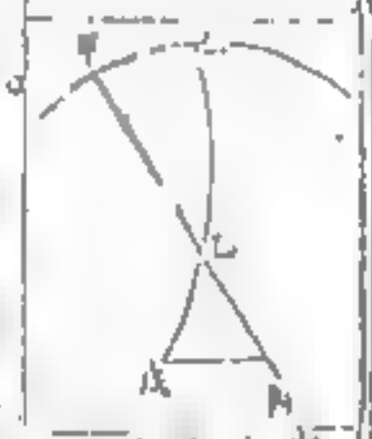

甲爲高弧交黃道極之弧也有乙戊視高差法以曲線三角形之理推乙丙丙戊兩視差之弧但此三角形小其三邊皆爲大圜之弧可用直線法推之再設太陰不正在交有距度或南或北如圜丁乙爲過地平兩極之高弧甲乙丙爲黃道太陰距南在戊距北在巳其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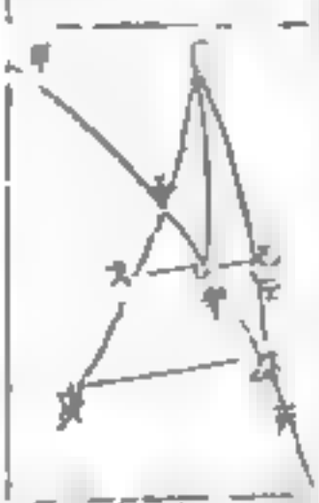

經度在乙從天頂得丁戊爲太陰距南高弧因實度在巳爲太陰距北高弧因實度在庚在壬得戊庚及巳壬爲太陰兩距度

假如以北極高得乙丁過頂弧又有乙戊爲太陰距度弧有甲乙丁爲高弧交黃道之角加甲乙戊直角得丁乙戊角可推丁戊弧及丁戊乙角若太陰距北有丁乙巳爲高弧交黃道角之餘角亦可推丁巳弧及丁巳乙角又查丁戊丁巳視高差表得戊庚及巳壬而太陰距南乙子戊三角形內有乙戊角有乙子戊直角有丙乙戊角其相

黃道之角有戊乙距度弧可推求乙及子戊弧則子癸庚三角形內有子庚弧有庚子癸角有子癸庚爲直角可推庚癸減距度半弧乙戊實點度得南北差亦可推子癸黃道弧減子乙得乙癸東西差其太陰距此則乙癸弧又壬辛癸爲直角可推辛癸及壬辛于乙巳距度餘爲南北差乙癸減辛癸餘乙辛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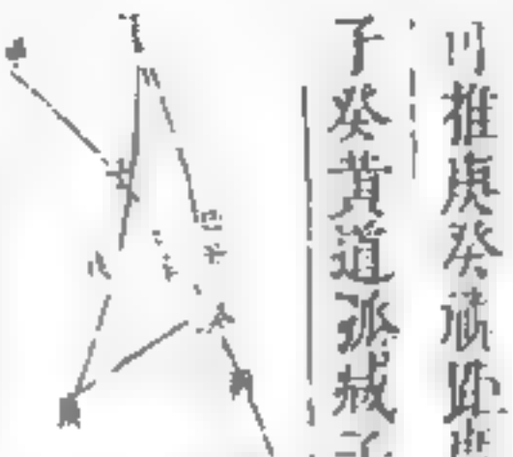

癸巳三角形內有距度乙巳有乙巳癸角有乙直角可推乙癸及巳癸弧及乙癸巳角求壬癸巳角之正視高差得壬

東西差。

如上說細論視差于理爲盡若恒時推步別有捷法力省大半蓋丁乙巳角可當丁戊乙角甲乙丁角可當乙癸巳角。丁乙弧亦可當丁戊及丁巳弧故也若本地距黃道遠依此算即不得有差惟真道在天頂太陰之大距五度又在本天最卑則差至六分不得用此若太陽將食即太陰居食限之內距度不過一度半依省法算所差者不過一分四十五秒欲并無差仍用原法。

太陰無距度以視高差求南北東西差

依圖乙壬戊爲子午圈乙甲丙爲地平壬爲天頂丁甲戊爲黃道壬巳爲高弧太陰在辛則辛巳爲視高差自黃極癸出癸辛兩大圈弧限辛庚爲東西差庚巳爲南北差此三角形內可推庚辛弧及庚辛巳角庚辛巳則視高差有巳庚辛爲直角可推乙癸及巳癸弧有乙直角可推乙癸及巳癸弧及乙癸巳角求壬癸巳角之正視高差得壬癸之正弦與南北差庚巳之正弦

若全數與庚辛巳角之正弦。

假如高弧交黃道之角庚辛巳得六十四度三十五分一十五秒其正弦九〇三二四視高差弦辛巳得五十八分三十六秒正弦一七〇四算得正弦一五三九查其弧得五十二分五十四秒爲太陰南北差庚巳此用正弦法也或用加減算求南北差則以辛巳高差減庚辛巳角餘六十三度三十六分三十九秒得餘弦四四四六又相加得六十五度三十三分五十一秒其餘弦四一三六八兩餘弦相減除三〇七八半之得一五三九爲南北差之正弦也或用線求

東西差則全數與庚巳南北差之割線若辛巳高差之餘弦與庚辛東西差之餘弦或用角求東西差則庚辛巳曲線三角形甚小可用直線三角形法其高差之正弦與東西差之正弦若全數與高弧交黃道角之餘弦

假如用線推南北差五十二分五十四秒得割線一。〇〇一一八五視高差五十八分三十六秒其餘弦九九八五四七推得九九七三一爲餘弦得二十五分一十秒爲庚辛東西差再以角求東西差則庚辛巳角之餘弦四二九一三高差之正弦一七〇四算得

七三一爲正弦亦查得二十五分〇八秒爲東西差或用加減算則高弧交黃道角之餘二十五度二十四分四十五秒減高差餘二十四度二十六分〇九秒其餘弦九二〇四二加高差得二十六度二十三分二十一秒其餘弦八九五八〇兩餘弦相減餘二四六二半之得正弦七三一查得二十五分〇八秒爲庚辛東西差

太陰有距度以高差求南北東西差

前題算有距視差法簡矣又有簡於此者但依太陰時距南時距北分兩圖解之如圖甲巳丙爲子午圈甲乙丙爲地平乙丁爲黃道天頂在巳太陰在子則巳癸爲高弧子癸爲高差又子當北極北極圈爲戊庚負黃道極戊自戊出大圈之弧戊壬過丑指太陰實經度而丑子爲實距度又出一大圈弧戊癸至太陰視度癸從癸作垂線至壬得壬子癸三角形而子壬爲南北差壬癸爲東西差五壬寅癸而寅小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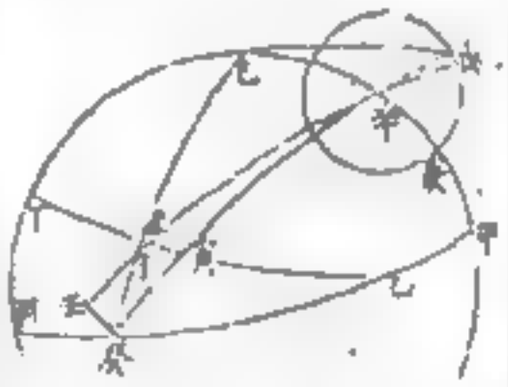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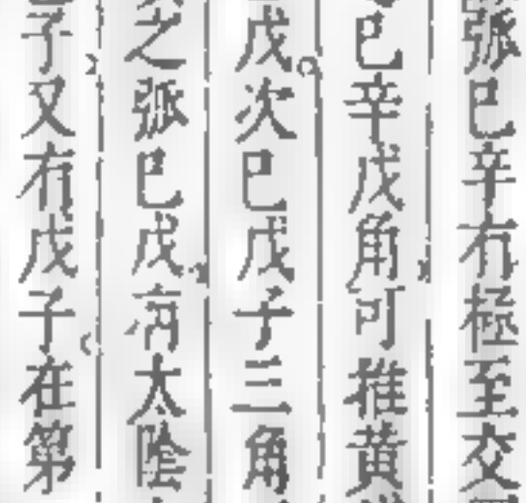

北極出地之餘弧巳戊次巳戊子三角形交于子午圈之巳辛有極至交圈距天頂之線巳戊角可推黃橫有黃極距天頂之弧巳辛有極至交圈地高之餘弧巳子又有戊子在第一圖爲奚限戊丑加太陰實距度丑子之總弧在第二圖爲太陰實距度丑子之餘弧可推巳子戊角次子癸壬三角形有高差弧子癸有壬子弧是爲太陰南北視差又本三角形以子癸高

差。子壬南北差。推壬癸東西差

假如弟谷測太陰在玄枵宮初度五十六分。距南四度三十八分。得太陰高弧九度二十〇分。得太陰高差五十四分二十〇秒。其本方北極出地五十五度五十四分三十〇秒。即升度為三百一十二度四十三分。去減象首初之升度餘為極至圈交于子午圈之巳辛戊角。而巳辛及辛戊兩弧皆不及九十度。則巳辛戊為銳角。法全數與第一弧之正弦。若第二弧之正弦與他數。名先得之數。又全數與先得之數。若兩弧所包角之正矢與他數。名後得之數。而後得之數。恒加于兩弧較差之上。得第三弧之正矢。如前圖。巳子弧。第一次弧。為太陰距天頂弧八十〇度四十〇分。餘割線一〇一三四二。戊子弧。第一次弧。為太陰距南加象限。共九十四度三十八分。餘割線一〇〇三二八。算得一〇一六七四。為先得之數。其兩弧較差一十三度五十八分。得正矢二九五六。減巳戊弧之正矢七六三一。得四六七四。為後得之數。依法算得四七五四。為巳子戊角之正矢。查得一十七度四十四分一十五秒。以求子壬弧。則全數與子癸高差餘弧之切線。若壬子癸角之餘弦。壬子癸。與巳子戊角等。與子壬弧之切線。而子癸弧之切線。一五九。四壬子癸角之餘弦。九五二四八。算得壬子弧之切線一五一八。查得五十二分一十〇秒。為太陰南北差之子壬弧。以求東西差。則全數與子癸弧之餘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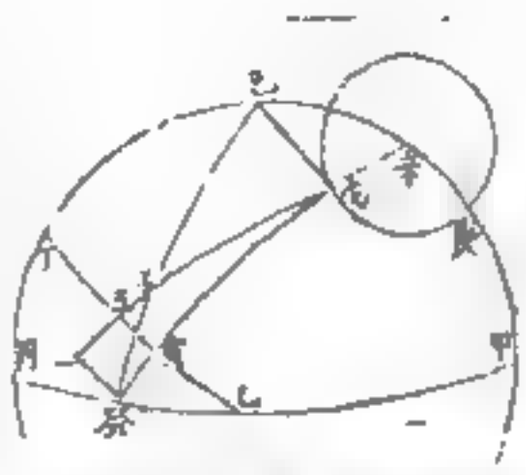

為二二三七三。又巳辛戊角。兩弧所包角。四十二度四十三分。得正矢二六五二八。求後得之數。為五九三五。以加兩弧較差之正矢。一六九六。得七六三一。為巳戊弧第

五一。與壬癸弧之正割線。算得九九九九〇二。爲壬癸弧之正切線。查得一十五分一十〇秒。爲太陰東西視差。壬癸爲戊寅丑。

又次法。甲。地平。申丙黃道。戊癸高弧。丁黃道極。皆同前。此圖加戊辛。爲太陰實經度出地平高之餘弧。而戊辛巳三角形內。又有太陰實高度之餘弧戊巳。與太陽高度之餘弧戊巳。及兩高弧間之角。爲高弧交太陰緯弧之角。其餘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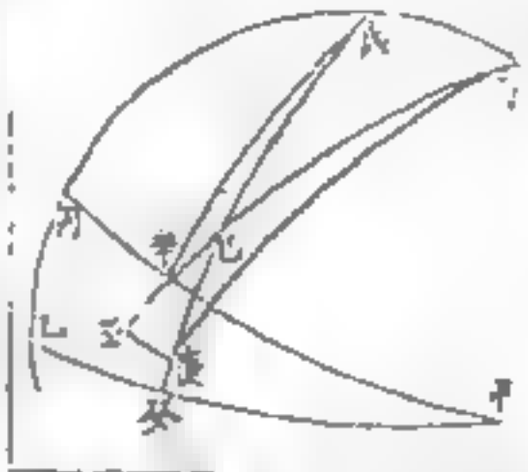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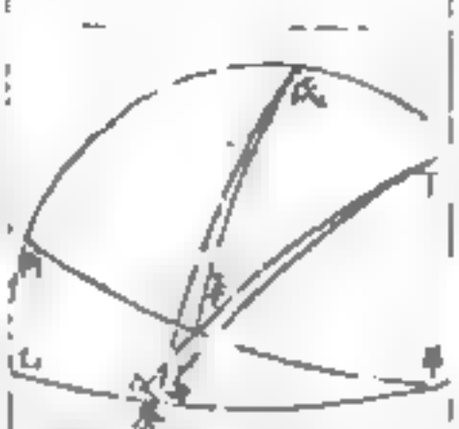

爲戊巳庚角。

前或交角後圓。

假如依前算戊巳八十〇度四十〇分。得餘割線一〇三四二。太陰距角辛巳四度三十八分。餘割線一二三七九四七。算得一二五四五六〇。爲先得之數。以本兩弧之較差七十六度〇二分。得正矢七五八六二四五以相減。得二八一。爲後得之數。又算得四七六〇。爲戊巳辛角之正矢。查得一十七度四十五分。

日食掩地面幾何

大陰有全食或周還無光。而蒙暉星見者。有全食而周顯金環者。又有食不全而此地見食之分寡者。今欲求見全食之地幾何。或見金環幾何。違自見全食之地。至盡不見食之地幾何。更求相距幾何地。即見食漸差一分。此四者大槩依視差推筭。種種具有法焉。

全食不見光之地面

依第谷測定蒙氣之高。距地面上約有九里。欲求全食時。

得人所共見里數若干。即以蒙氣高與太陰視徑。及太陽光氣內曲之角。定之。蓋交會時。太陰當日日之中。掩太陽光。共視徑必大於太陽視徑。而人目所周之地平。自無光矣。但与光從最遠明處射地而來。一遇次通明之蒙氣。即曲而斜照。見本層指第一卷 蓋依氣之高低。漸漸聚合。庶徹不至。如氣太高。則光不至地。而聚合可無滿

界。今設氣高九里。以絕日光。必月景近地。占千餘里。必太陰視徑大于太陽視徑四分有餘。乃可論食在天

頂也若食在下度則戶徑可小景或反大圖中蒙氣高

角之割線算得爲甲丁求甲乙丙以定甲丙不受光氣分爲甲乙丙角又全數與本角之切線若丙乙線與甲丙線得里數爲五百一十九即太陰在頂滿景之半徑也而全徑則一千〇三十八里蓋食距地平高三十度則戶徑可小景或反大圖中蒙氣高之詔界乙丁乙丙皆地半徑約一萬五千里則乙丁與全數若甲乙與甲乙丙一〇〇〇六〇查本表得一度五十九分爲甲乙丙角又全數與本角之切線若丙乙線與甲丙線得里數爲五百一十九即太陰在頂滿景之半徑也而全徑則一千〇三十八里蓋食距地平高三十度則戶徑可小景或反大千太陽視徑正一分必滿景徑得千餘里徑差別求之

里視徑加大甲數亦多然蒙氣差表末譌故止以地半

交食層指五卷

法日月兩半徑相減以差數加太陽視差即于表中本高度前後查太陰高下視差與得數等即以高度差前後各得滿景半徑若視差與得數不等即以中比例法求相應之高弧加于高度差如太陽行最高得視半徑一十五分太陰行最庳得視半徑一十七分二十〇秒差數爲二分二十〇秒試以食在天頂（東廣西等下夏至時景）二度即更下去頂愈遠也故天頂正下爲滿景之心前下二度一十一分景缺即初見光其界限約五百四十六里後下高弧等得里數亦等共得一千〇九十二即同食甚時同見食掩地面之廣也欲論先後時刻自初見滿景至復見生光則日月並隨宗動天行之度化爲里數所得見滿景必不止數千里矣若太陽行最高太陰在高庳之正中其差數加太陽

交食層指五卷

視差共一分二十〇秒算食甚時得滿景二度二十八分爲里數六百一十七又太陽及太陰皆在最庳得總差數一分五十三秒算食甚時得八百四十二里爲滿景至千兩徑相等或太陰不甚大于太陽即無滿景因蒙氣曲光內射故也

試食甚在丁度距地平七十〇度太陰在最庳得視差二十一分四十六秒更下二度得視差二十三分四十九秒差數爲二分〇三秒至兩半徑差數餘一十七秒加太陽在最高從七十至下二度強所變視差度〇七秒總

得二十四秒。即以比例等應高弧二十四分總得二度二十四分。化爲里得六百。即地平上自中往後見滿景之地也。若往前設地平高七十二。太陰視差一十九分。四十〇秒。較于太陰高七十度之視差。差二分〇六秒。至兩半徑差餘一十四秒。加太陽變視差七秒（上下加減人既故）總得二十一秒。因以比例等得二十分。加于七十二度。化爲里得五百八十三。餘。往前之滿景。前後相加總得一千一百八十三里。乃食甚同見滿景之地也。依本法推算。食甚距天頂愈遠。得滿景愈大。而自其中心。遠四分度之一。而可見金環者。約有六十二里。及食虧滿景之心。論前後兩半徑。必隨高下度不等。如食甚距地平高四十〇度。在前得三度三十三分。爲八百四十六里。景之前應後虧。後應高虧少。查表求前。在後得三度三十八分。爲九百〇八里。總七度〇一分。爲二千七百五十四里。若食甚距天頂愈遠。得金環愈大。假如距四十度（高弧五十度）依前一十五秒。應得二十分。全徑則四十餘分。以三十五里爲此時所同見。至先後可見之地者。又不止此。若食甚距天頂愈遠。得金環愈大。假如距四十度。高弧五十度。應得全徑一度二十度。高弧應得一度半。一十〇度。應得四度。化爲里。約一千里。何也。因視差近地平漸少。得度多故也。若論蒙氣愈加。得金環愈大。而此第各差北方。設月朔半徑大于望半徑。亦此意也。

總見食之地面

太滿景及金環俱以日月視徑爲主。如太陰大于太陽。則太陽在最高其視徑較太陰在最高之視徑畧小。較在中或最庳。仍小無比。故全食之食甚不顯餘光。而周無金環明矣。其在中距。與太陰在最高之視徑等。雖因蒙氣可顯全環。然以大小之故。不能畢露。且蒙氣所生。大小隨時隨處不一。則亦無從可定耳。自中距以下。太陽視徑漸大。較太陰在最高至最庳。即大三十〇秒矣。設食甚在大頂。因周大一十五秒。得四圍去中心。遠四分度之一。而見金環者。約有六十二里。乃全徑則一百二十五里。爲此時所同見。至先後可見之地者。又不止此。若食甚距天頂愈遠。得金環愈大。假如距四十度。高弧五十度。依前一十五秒。應得二十分。全徑則四十餘分。以三十五里爲此時所同見。至先後可見之地者。又不止此。若食甚距天頂愈遠。得金環愈大。假如距四十度。高弧五十度。應得全徑一度二十度。高弧應得一度半。一十〇度。應得四度。化爲里。約一千里。何也。因視差近地平漸少。得度多故也。若論蒙氣愈加。得金環愈大。而此第各差北方。設月朔半徑大于望半徑。亦此意也。

總見食之地面

太滿景及金環俱以日月視徑爲主。如太陰大于太陽。則

生滿景太陽及大即虧金環此一定之理也今欲得滿與缺之景幾何或從見滿景地面（食既是）至沒不見景地面（復圓是）即以兩雖最高最庫之行求之蓋日月皆在最高見食地面少皆在最庫見食地面而反多（因正在高庫遠其食景大小亦漸發生）一在高一在庫則見食多寡均矣論天頂所得高度即自景中心至不見食之界也（總數不正合高度用中比例推之）假如日月皆在最高加其半徑總得三十一分一

十五秒查表太陰距地最遠之方所對六十高度得三十一分〇六秒兩半徑總數差九秒太陽視差〇一分二十七秒三數併加共得三十一分四十二秒在高度五十九及五十八間（自頂推下故）以中比例推得四十六分乃自天頂至周界得三十一度四十六分爲總見食地面之半徑而全徑則六十三度三十二分化爲里共得一萬五千八百八十三使日月皆在最庫兩半徑數并得三十二分五十〇秒查表本方內得相對高度五十九分二十秒

十二度五十〇分共六十五度四十分爲里一萬六千四百一十七若太陽在最高太陰在最庫總得六十四度一十八分即一萬六千零七十五里使太陰在最高太陽在最庫算得六十四度五十二分爲里一萬六千二百一十七

若論全食在下度食愈低其景愈大但地面不全受景低其景愈大視日月兩輪大小約等以中心與目正對皆居一直線上雖相距實遠目視之若同爲一輪同在

一度今欲見其兩心相繼不正在一線則自此地至彼地（勢若橫行然蓋高度全食前後左右皆于日月爲橫行）愈高愈橫得景亦少若全食在下度或前或後（以高弧及

一至夜圓爲止若全食在下度目少進卽見食漸高至兩
曜以邊居直線上亦能畫見其復圓便目退行少許見
食漸低兩曜先至地平不及以邊居線上因而體蹟卽
對而所餘食分爲目所不見矣縱使更退亦不得見復
圓故地面所受之景乃地景自己非日食之景耳推下
度全食之景法目月兩半徑并與食甚高度太陰之視
差順表相減餘數加太陽視差總數復查表得數等其
旁所過高度卽爲前行見食之界若不等以中比例求
相應之高度與表兩半徑并加太陰視差更加太陽自

交食層指五卷

食甚高度至本總數相應高度所變視差而來所得總
數必應高度卽後行見食之界如日月皆在最高兩半
徑并得三十〇分一十五秒設食甚高八十〇度太陰
視差在此爲一十〇分二十九秒兩分數相減餘一十
九分四十六秒約應高度七十一得太陽視差五十六
秒又加總得二十一度後行三十六度共得四十二
度五十五分卽前行至日月過頂二十〇度〇五分而
見食地面共爲三十〇度〇五分若後行兩分數宜加
得四十〇分四十四秒約應高弧四十七度太陽視差

自八十至此綴一分二十九秒以加總得四十二分一
十三秒應四十五度一十六分卽日月高相離之界共
爲三十四度四十四分乃後行見食地面之徑也設食
甚高爲六十〇度依本法算得前行見界距三十〇度
〇九分過天頂較前徑畧長後行則景長無比必行六
十度始見下地平其末見復圓者八十餘秒而前後地
面見景爲力十餘度設食甚高四十度必前行三十四
度一十四分後行四十度乃下地平尚見食五分八十
餘秒總見景者七十四度設高二十度往前得四十三
度二十分後行二十度止得見復光約一分總度六
十三度有餘愈下愈見少卽此可知同見食之廣不全
依高低度因地面不全受景故也
若日月皆在最廣得半徑并最大數爲三十二分五十
〇秒設高八十度必前行三十一度後行三十六度共
六十七度所同見食較前畧廣設高六十〇度卽前行
三十一度後行六十度未可見復圓蓋所少爲一分二
十秒耳大畧依餘日月半徑及餘高度求同見食之地
面皆倣此算而以度數更求里數論先後見食則以總

食之時及時氣兩視差細求之可也。

凡食進退一分應地面幾何

太陽任在本輪高庳。距天頂遠近。及在四方偏正。俱分一十平分而凡食地面則依高弧取前後以定其徑差徑之六小。依高度前後不能爲同。即前所云較食在下度。與食在高度自得景更大。乃論滿景之公論也。今又設爲全食如前。有即太陽從下生光漸至上復圓。若復行即從上生光。至下復圓。總退退間正在一十分內。欲算法于度數之分。所應任取之徑分。加太陽視差。及日月各半徑不等之差。即得食甚求所應之度。

各半徑不等之分秒。總數查表。其旁所對高度。即本徑分之景。化爲里。得見本食之地面矣。假如日月皆在最高。食甚在天頂。設生光爲一徑分。

即十徑分與三十一分。太陽全徑度數之分。若一徑分。只三度數之分。以本三分人表。查太陽視差九秒。更有日月兩半徑不等之一十五秒。總得三分二十四秒。應三度一十五度之界。其八百零四里。若生光得太陽視差一十五度數之分。加太陽視差四十五秒。共得一十六分。應

十五度二十四分。距頂之界。試以復圓即三十。○分查太陽視差一分二十七秒。加半徑不等之秒。總得三十一分四十二秒。應三十一度四十六分。乃與前求總青之數正合。若食若在下度。如高六十。○度。求一徑分相應之高弧。即以三度數之分。加本六十高度。太陰視差得三十三分。○六秒。約到五十七高度。因至此太陽變視差八秒。宜加。且更加兩半徑不等之秒。總得三十三分二十九秒。應五十六度二十。○分。即自食甚至一徑分。多得三分生光。得三度五十分。較前算自頂退一徑分。多得三

十七分。爲一百五十餘里。若求五徑分應幾何。即于六十度太陰視差加一十五分。得四十五分。○六秒。對四十五度查太陽變視差四十四秒。加兩半徑不等之秒。總得四十六分。○五秒。應四十。○度四十五分。自食甚至半徑生光。得一十九度一十五分。較前多三度五十一分。若日月在本圈別度。得視徑大小。較最高不同。必先求徑分所應度數之分幾何。然後依本法算。而進食之分。與生光之分亦同一理也。

日食掩地面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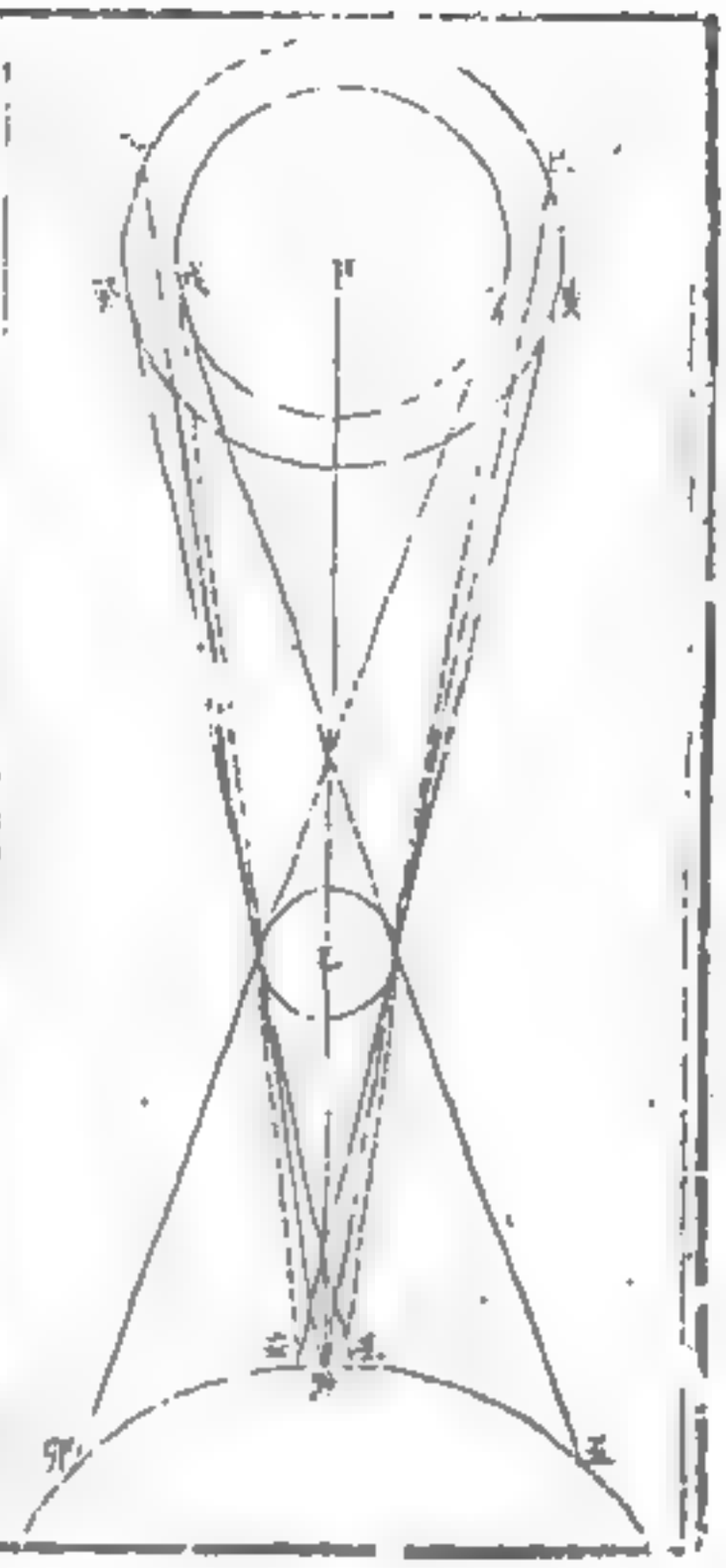

甲爲太陽乙爲太陰丙爲日三者于食甚時皆居一直線上以心相止對也設太陽視徑小于太陰視徑爲丁戊即地面得滿景爲壬癸自中心丙至壬至辛方可

見丁戊日輪之邊耳設太陽視徑大于太陰視徑爲庚癸而目在中心丙以丙巳爲子直線見太陽庚癸過巳周得全環倘退至壬或延至毛即不見之矣論滿景

爲丑卯白帶心丙進前至卯即以卯丁直線見日輪復圓退後至丑帶以丑戊直線亦見復圓徑之大小在高度低度其理一也

西洋新法曆書

西洋新法曆書　法原部　交食六

明太子太保禮部尚書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啓　督修

修譯法蘭西國人　湯若望　譔
羅雅谷　訂

明工部虞衡清吏司郎中楊惟一　梓

子070 568

分三差

前論交食法有東西南北高庳三差皆生於地徑蓋以地爲大圜之心爲此界以宗動天爲彼界日月在兩界之間因地徑之小於日天千月生彼界之視三差也今言外三差者有三差之外復有三差不生于日月地之三徑而生于氣氣有輕重則受　因地因時而三光之視度爲之變易三者一曰清蒙高差是近于地平爲地面所出清蒙之氣變易高下也二曰清蒙徑差亦因地

上清蒙之氣而人目所見太陽本徑之大小爲所變易也書曰日本氣徑差本氣者兩行之一即內經素問所謂地一日本氣徑差本氣者兩行之一即內經素問所謂大氣地面以上六月天以下充塞太空者是也此比于地上清蒙更爲精微無形質而亦能變易太陽之光照使目所見之視度隨地隨時小大不一也外三差之義振古不聞西史第谷於萬曆年間殫精推測鉤深索隱屢遠所射光之折線角愈減其純而視高之去實高也愈多蓋近地則濕氣愈厚故受蒙爲甚而又實非雲霧等有質之物且在地濁之上層言人高言屋也近濁者則不見視此爲異則清之清蒙也因此凡測候兩星若距度線與地平平行者其

高蒙測驗日月及經緯諸星積累所得其光入人目往往不依直線而至求太陰太陽有地徑視差無怪其然也恒星無地徑差人測之在地面與在地心不異宜所見者必依直線若之何不然其相距近於天頂絕不同其各體之大小亦不同又太陽太陰固有地徑差其視徑偏下視高度宜少而所得者忽復多定望時二曜正居天地徑之兩端以理論見之

不得見二或並見則半證而已今有時全見之何也書以此鈍角驗諸星射日之折線於理爲允則近地面之氣可比於水天體至清可比水晶光在有氣無氣之交必成折角而能令諸曜之象升卑爲高也若星距頂愈遠所射光之折線角愈減其鈍而視高之去實高也愈多蓋近地則濕氣愈厚故受蒙爲甚而又實非雲霧等有質之物且在地濁之上層言人高言屋也近濁者則不見視此爲異則清之清蒙也因此凡測候兩星若距度線與地平平行者其

在高之距與在庫之距必小有異若不與地平平行而兩高弧各異者不論或正與地平爲直角或斜與地平爲斜角其在高之距與在庫之距亦小有異總之星愈近于地兩距之實度愈少是則愈多矣第谷之本地北極高五十五度有奇測定太陽太陰之蒙氣差大約相等自地平以上至四十餘度高差漸少更高則無有而近地之最大差得三十四分故太陽極近地平時地徑視差之偏庫三分蒙氣差之視高三十四分相減得太陽高弧之視差三十一分則目視太陽將入以下周至地平見謂在上交食屑指六卷

而其實體已全入于地太陰以最大之地徑視差六十三分蒙氣差之視高三十三分相減餘三十〇分目視之見謂全沒而其實體猶全在地平上也多祿苾以渾天儀測太陽行春秋分積年所得皆以本日兩交于赤道遂爲千古不決之疑不知者意其差在儀器儀器果差安得百無一合又安得悉在地平之上竟無差而在下者乎至近世而後知爲清蒙之差也第谷用器甚多甚精諸器畢合不可謂有器差而其所得亦彼如是所以然者太陽臨春分論實度尚在赤道南蔀測之爲蒙氣所升視之已在赤道上太陽近午出蒙氣之外復測之始以實行交于赤道爲真春分秋分反是先以近午之實行在赤道上爲真秋分迨昏測之甘已入過赤道而北矣測度乃復在赤道上自朝至中不能有兩春分自中至夕不能有兩秋分則朝夕所見皆視度非實度也則皆清蒙之高差也

問清蒙之氣能變易太陽太陰之實度是已其言隨地隨時又各不同者何謂也曰第谷測定清蒙諸差太陽與太陰大約相等而與諸星則不等其五星所得之差又之所爲也氣厚濁時之所爲也距地遠近地之所爲也凡考七曜之蒙差皆俓其高弧至于無蒙之處得其實度而以較于有蒙之處得其視差差何如第谷所居北極高五十五度冬至日夏至夜皆甚短其測候太陽之蒙差必于夏月太陽出蒙氣之上方可得之測恒星之蒙差又于冬月若夏測日則盡日盡夜皆在蒙氣中無法可得而氣之厚薄冬與夏恐有分矣故所定氣差隨之異也若論地徑則山阜之上蒙氣爲

少平地乃多澤國尤多海濱更多蓋此氣周生于大地之面界規之界即地心悉等而地面有高庳其距氣界各各不等此爲淺深厚薄之緣正如海底有坳突之勢因有淺深若海水之面恒平而已然論其恒勢淺氣所生之視差少深氣爲多論其變淺氣或忽然增加少易入帶中已多分及太陰半没而太陽已高二度出地平之上若以恒理論之則太陽心方出地平景心宜同時

而入太陰之西周實入于地又當在景心入地之前今太陽心出矣而景心尚高二度非蒙氣所爲安得此乎然此視高差可謂甚大則以本地近于大山之下大河之濱其蒙氣爲厚週夜清氣上滿凌晨更甚故也若他地他時未必盡同此數故治曆者當先定本地之諸躔掌差參以時令乃能立表推步其法須累測交食之多寡早晏斟酌定之勿謂精于本法便可隨地隨時無論食時氣候忽更此則難可豫料然所失無幾矣此高差惟月食累遇之若日食則二

曜之蒙氣差太畧相等高弧既同鮮有變易徑可勿論也

清蒙徑差

太陽全食諸曜是見恒事耳中史及西史皆數記之若太陰全在日與人目之間而不能盡掩日體周周皆有餘光曆家謂之金環或有闕如鉤或云依日月同徑本法則不應有此何者凡此一視徑視徑或大或等于彼一視徑則以此體寘之人目與彼體之間無不全受掩蔽者今止論太陽在其最庳全視徑爲大得三十一分太陰在其最高全視徑爲小得三十〇分三十〇秒其較三十〇秒爲全徑六十分之一耳仰定朔果在此時日月以兩心正會何因四周能見太陽之邊乎或有時見詳下文此說是也然而古今所記實見蟬測乃復多有之如隆慶元年丁卯三月朔日太陽近于最高得全徑三十分太陰在高庳之正中得全徑三十二分三十四秒則全掩太陽之外尚餘二分三十四秒乃西土實候至食甚時二庳以心正會見有金環又萬曆二十六年戊戌二月朔日太陰在最庳掩太陽復如是論地則此測在西國之

內地。前測在海濱論北極則此測高五十度前測正高四十二度。論臨食時。此測有雲。前測無雲也。雲氣雖不能變易光綫。而第各專精候驗。多在北海之濱。北極高損益分秒

五十六度。冒年客測。終不見太陰盡掩太陽。蓋海星見是則日光恒靡。月魄恒縮。又將疑掩之不盡爲恒事矣

迨萬曆二十八年庚子六月朔。于內地北極高五十度測得日食五分有半。依本地原推。正應四分。較多一分有半。則又日光縮。月魄靡也。又萬曆二十九年辛丑。于一月朔日全食。第各門人丁本地北極高六十餘度。測

得食甚時。見金環四周皆廣一分有半。太陽徑十二分。萬曆三十六年戊申七月朔日食。西土內地北極高五十一度測食甚時。得二分正。同時向北京四度。論高視差。宜減一分。猶宜見食一分。而第各門人。咸測乃不見食。此兩測者。皆日先居魄。且蝕甚少也。而皆無雲。綜其大概。極出地逾扉居地高平。去水澤遠。食時多雲氣。則月光微。測數少。地異高。近海。或大澤。食時無雲氣。則月光盛。測數多。推數極出地逾扉。居地高平。去水澤遠。食時無雲氣。則月光微。測數少。月魄魄。推數少于測數。蔽轉推求。仰滿蒙之氣。隨地隨時。有無厚薄不等。能淺深受光于日。而變易其照耀之

實爲丁。爲戊。其光下照所限月景之界。宜爲丁戊甲兩線。此限外之氣。皆得最光也。然因乙太陰隔太陽原光于巳。目所能正見者。并丁戊乃是庚辛而作巳辛直線。則目宜全不見日周之微光矣。第太陽正照之最

光下及于月景四周之外而外氣之近地者爲次微之
體則太陽之光借此體以侵入于月景本界之內別作
一界線曲而向內即人目所正見爲癸而癸既切其較
遠景之處加有光焉線光愈止照愈明切景之光甚微
焉故景之四周從癸至壬目所見皆成日光是爲癸壬
弧線若正照然依比距遠之心愈加明
金璟癸壬所在實于空中非太陽之光果外溢至辛也
從下視之若在月之四周與太陽同天而太陽之原光
若丁戊以外更餘辛庚一環矣但癸壬之廣狹依氣厚
薄隨地隨時一一不同耳曾有人試以銅薄規爲小圈

形依直角線置長竿之末退後一丈又置一規正對前
規與爲平行後規之心開稍孔以目切孔正視前規之
心其前規之全徑較兩規相距之遠得一千分之十以
掩天上之弧得三十四分二十〇秒與本時太陰光滿
近最庳之全徑等則目視兩規與目視二曜大小遠近
之比例亦等次從後規視前規理宜全掩太陰之體乃
所見者四圍皆顯大光更移後規向前二尺有奇以遠
近之比例論則前規可掩弧度四十一分然而尚有微
光也可見日月近地平固因蒙氣有視度之而庳差即

去地平遠猶有視徑之大小差矣

本氣徑差

金璟又有二種一爲虛璟人目所見其內規如上圖
光向外漸微至外規如上圖則似大光此爲地上清蒙
之氣所生上文所說是也一爲實璟若內若外恐是最
光此所見者必爲太陽原光矣所以然者太陰在最高
太陽在最庳則太陰之視徑畧小于太陽之視徑上文
所云六十分之一者是也但實璟既爲原光在太陽之
周非復向之虛璟從蒙氣中隱映而得者則人居月景
之中何自得見之即在景之偏際亦宜見左右何自
得全見之日此亦因太陽出光折照至于人目雖正在
景中猶得見之折照之錄即非地上清蒙之氣而在空
中之本氣前交食第一卷各論月體當食顯赤色是氣景
所生此論地面當食而見光光色是空中本氣所射其理
一也設甲乙丙太陰共質邊乙丙太陰在癸其實過丁戊
人居地面在巳辛之間不能以直線見太陽所以得見
省太陽全輪既受掩于月體爲壬庚所餘庚乙實璟皆
爲原光而以庚壬內規之光正照丁戊月邊過丁戊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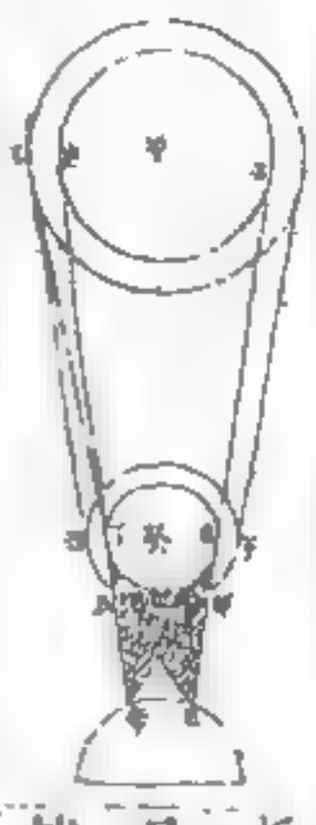

表第五

巳辛以內皆爲月景行界丁辛及戊巳成三角形
戊丁爲底圓
未盡景未
折而內向至于地面
巳辛其所孫內折者欲
就于甲癸垂線也（此本篇一
又太陽乙丙外規之光並照太陰近處爲
子丑過于丑又折入景中而相遇于寅（乙抵丑前折
者欲就于寅
之也）得寅巳辛角形形以內爲折入景中之重光人目在重光之中從卯辰兩交得見光環意疑在丁丑
遠月軌其實則太陽之原光庚

交食層指六卷

問本篇首卷言凡象射次澈之體則成折線故本章言日光過地面則折入于景爲蒙氣故也空中本氣則甚澈之體何能受光而折入于人目乎曰空中本氣爲甚澈之體此恒理也然亦有時面變如彗孛撓捨乃及客星等皆在列宿天中非理所宜有難究其所生之緣而實則恒有之今言日食有全環者大抵皆虛環也其實環甚爲希有萬一有之不得不究所從來故作此論蓋虛環既蒙氣所爲無可疑者則實環之緣不得不在蒙氣之上既在其上不得不歸之空中本氣蓋是別無可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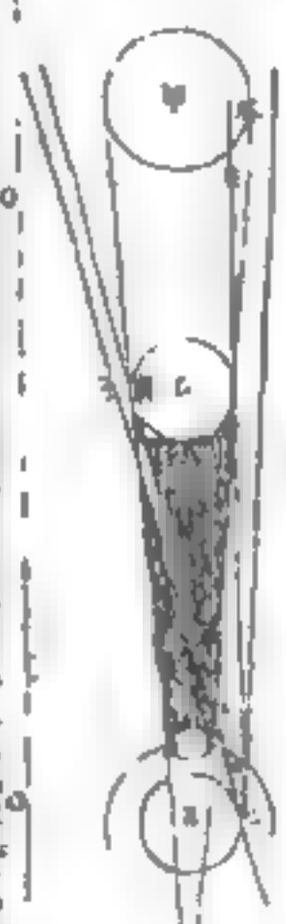

交食層指六卷

若見乎彼所見滿景四周之光既不爲蒙氣所生必爲空氣所生矣假如甲爲太陽乙爲太陰丙爲地丁戊爲蒙氣界若全食則所生全環在丁戊之四周也今不全食之地在己其交景之頂爲子亦見光此光非全環因不見日周故其
得有本地而之蒙氣受照爲光且四周

陽辛則太陽之辛癸原光。並照已目及蒙氣之界面丁上、丁壬之中、絕無月景。而丁壬等高之景。全在已子庚直線之下。安所得生光之原乎。可見日四周之光必生于蒙氣以上。必為望氣所生。或近于月輪在庚子兩線之中或在月輪之下不遠矣

日食晝晦星見

凡前史記日食晝晦。必因之知晨昏分中日已出入矣。明昧之交。正似太陽未全食之光也。而大星已見也。又或不全食而見者有之。

交食曆指六卷

故曆家下推將來雖得全食。其見星與否未可豫定。蓋見星不見星之緣。不盡在于食分多因蒙氣與陰晴耳。若食時遇氣甚清。人目先見最光而習之。忽爾失光。雖日不全食。亦似向晦。星乃可見。如從大光中昏焉入室。見為甚闇也。若食時遇氣甚厚。或多雲霧。則日先習是異。又釀厚之氣。受返照之光。光次光。後見失光。不以為未及甚晦。正如浮雲在天。雖太亦不能甚失。日雖全食。有餘明。星不可見矣。自此之外。更有太陽正照斜照之分。正照者。太陽正照地面。如太陽當晨昏時。斜照于地上氣。能返照地面。若此時以日食絕其正照于氣中。則地無返照之光。又本無正照之光。安得不為甚晦乎。故午前日食初虧至食甚時。加暗。生光至復圓時稍明。午後反是。蓋太陽愈高。愈能正照。广地面。而以中。而地得其返照之光。太陽愈高。愈正照。广地面。而以有食絕其正光。惟四外反有從旁斜入之次光耳。又或太陰近最高其視徑不甚大于日之視徑。則太陽四周光罹散溢。曜則全食地面之次光。乃大于少食者。亦多有之。又使日食切近地平。太陰微高于日。則地面所見

交食曆第三卷求定望改實時爲視時所以然者爲有升度差也今日食以地心之實會改爲地面之視會所以然者爲有地半徑差也以地半徑差論實會視會不同上章已詳之矣此求視會則依視差推算法先求日月高弧與黃道之交角因以得高差又求高弧與黃道之交角因以得南北東西差法如次圖設庚癸爲高弧壬庚爲太陽距赤道之餘弧壬癸爲太陽距子午圈之餘弧因得乙壬爲太陽距天頂之餘弧因得乙庚爲高弧之餘弧丙弧爲乙壬庚角之相當角得其餘弧庚巳太陽出地平上之弧也次推高弧與黃道之交角先求日月高弧之餘弧庚丁弧次以庚巳高弧以庚丁弧次以庚巳丁直角推得庚丁巳交角因以對角求南北東西差法如次圖設庚癸爲高弧辛爲黃道極則辛癸大圈之弧以直角交黃道于壬爲庚壬癸三角形先已得壬庚癸角而庚癸壬爲餘角則全數與高差若壬庚癸角與壬癸南北差又全數與高差若壬癸角與壬癸東西差或庚癸爲太陽高度不必復求太陰高度必求得太陽高度者以太陽高度甚大所取太陰高度先加于太陽高度也欲求高度幾何則用定會朔望之實時推其距子午圈若干詳見下文用法中得二

赤道之極在丙太陽距赤道北依丁戊線行與行壬戊弧其理一也至戊爲正午至丁如復至壬午前與午後同所以然者戊丁直線不可得度分數必用戊壬弧量度

為準。戊壬與此丁皆距等小圈兩弧皆小圈之弧即半
試想戊壬圈。與戊丁線上與戊兩圈縱橫為面。
則得其理。如彼面之丁爲巳時至戊爲午行至此面之丁爲
未與壬爲巳至戊爲午。復轉至壬爲未。其理一也。次作
丁庚直線。與地平卯酉線平行。則得巳庚弧爲太陽在
巳時或在未時出地平上之高弧也。別有表以日食之
實時及太陽距赤道緯度查其出地平度而推兩曜高
差又有高弧交黃道角表。以此三角形前圖之推算法
用太陽高度于太陽距黃道九十度限表中查角即此角
詳本表。又有南北東西差表。以太陰高差及高弧交黃
交食層指六卷

道角。依直線三角形推算。因三差線小。雖在天實爲大
求之與三角形圓之弧亦可以直線句股法
線法所求不異。

黃道九十度爲東西差之中限

地半徑三差恒垂向下。但高庫差線以天頂爲宗。下至地
平爲直角。南北差者。變太陰距黃道之度。以黃道橫爲
宗。下至黃道爲直角。東西差則黃道上弧也。故論天頂
則高庫差爲斜下。而東西差獨中限之
則午前午後之視差皆不分左右。漸次高庫。以正午
爲中限。乎巳前北差東西差皆以視度與實度。相較得
之。而日月之實度皆依黃道。視度因焉。安得不并在黃
道從黃道論其初末。以求中限乎。推太陰之食分。以其
實距黃道度爲主。推太陽之食分則以太陰之實距度

先改爲視距度所改者亦黃道之照度也論實望實合欲求其實時以黃道經度爲主今求視合其所差度必不離黃道經度而因度差多寡求其相當之時差以得正視合理甚明矣若子午圈者赤道之中限也凌限爲東西差有無多寡之限猶冬夏至爲晝夜永短之限午正爲日軌高庳之限也惟歲惟時自宗赤極不借黃道之度中爲限東西視差自宗赤極何乃借赤道之午中爲限耶昔之治曆者未能悉究三差之所從生徒見午前食恒失于後天午後食恒失于先天故後者欲移而前前者欲移而後又見所移者漸向日中漸以加少遂疑極高至午中則無差不知黃道兩象限之自有其高也亦自有其中也必如彼說以午正爲東西差之中限設太陽實食午正遂以爲無時差遂以爲定朔爲食甚此時之度限尚在西愈西則愈有西向之差法曰中以東則宜減安得不見食于午前乎儻此時之度限尚在東愈東則愈有東向之差法曰中以西則宜加安得不見食于午後乎如萬曆二十四年丙申八月朔日食依大統法推得初虧己正三刻食甚與定朔無異皆在午正初刻至期測得初虧巳正一刻後天二刻此所謂中東宜減見食于前者也今試依新法減時則推定朔在午正初刻內四分四十九秒于時日月離度在鶉尾宮二十九度八分四十七秒黃道中限在本宮一十三度〇一分距正午西一十八度五十九分距太陽經度一十六度〇八分太陽定朔之高尚有五十〇度查得太陰高差三十八分先求高弧與高弧之切線得視差小限弧之切線與本角若全數與高庳差得一十三分〇四秒爲此時之東西差因此求時差得太陰行一十三分應爲時二十四分二十六秒于法宜減故得食甚在午初二刻一十〇分三十七沙在定朔之前也更求初虧約用前四刻依法復求視差其時黃道度限在鶉尾宮初度二十〇分即午後一十四度四十〇分即太陽二十八度四十六分太陰高四十八度得太陰高弧之切線與本角若全數與高庳差得四刻行差四十〇分東西差二十四分求其視行度得四刻行二十一分又以開方法算得太陰自初虧至食甚行三十

一分。今視行二十一分。得四刻。則三十一分。應得五刻。
一十三分五十四秒。以減食甚時。得初虧在巳正一刻
內一十一分四十三秒。與實測時刻密合。
凡九十度。限去子午圈不遠。新舊兩曆所推之定朔不
遠。則兩所得之時差亦不遠。若相距遠。而度限在東。則
食在午前。或在午後。新曆所得時刻。皆多于舊曆。度限
在西。食在午前。午後。新曆所得時刻。皆少于舊曆。如萬
曆三十八年庚戌十一月朔。大統曆。推食甚在申初一
刻內。所以然者。新曆以黃道九十度限爲中所得時差
反減之。宜減者反加之。所失更多。如崇禎四年辛未十
月朔日食。大統推初虧未初二刻。較新曆遲三刻有奇。
食甚未正初刻。新曆推未初一刻。較實測果在未

此者就用西法算兩曜高三十五度四十八分及其距
午正之度能生東西差一十一分一十三秒應得差二
十二分定論在未初二刻〇五分相加亦不得不爲未
正可見中吧與同實爲加時離合之根也
算視會必求黃道九十度限
交食以黃道出地之最高度爲中限固矣但限內所應加
減者則有時差日食在九十度西時差宜加在東宜減此實食視食之所
繇以先後詳見上篇故算視會者必先求九十度限所向何
方乃可然求之之方不一或依常法定其實度分或依

簡法止推兩曜當食之時居九十度東西何方而不必
問其宮度先以常法論設甲乙丁斜三角形甲爲天頂
乙爲黃道交子午圈日月俱在丁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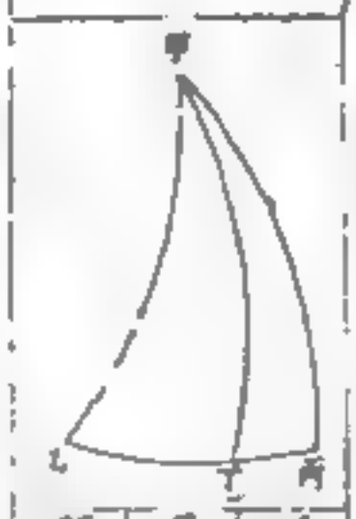

丙三角形內因九十度線指九
十度限表所繇起乃常法也第以此求之必先算日月
高弧及高弧交黃道角等未免太煩乃簡法則惟算黃
道何度分宮九十度即此斜角三角形內徑求甲丁弧
爲日月高弧之餘弧又求甲丁角即高弧交黃道之
角則視差小三角形內見前五卷三題以高弧得高差以本角
得交角及餘角而推所對之弧爲南北東西差固已捷
若指掌矣再欲察日食在九十度限東若西亦得兩法

在九十度限東西何方如依甲乙丁斜三角形以升度
求乙丁弧必得何度在乙乃爲正九十度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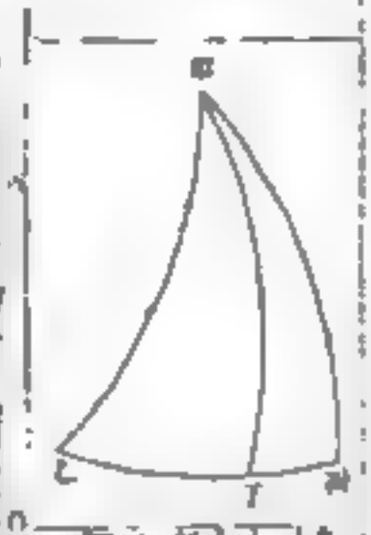

鶉首初度在午乙丁黃道交子午圈日月俱在丁以
則以食時按極由地度求之蓋北極
高過二十三度三十一分凡自星紀
初度至鶉首初度黃道度在午者必九十度偏東自鶉
首至星紀黃道度在午者反爲九十度偏西而距午最
遠者則在大火宮或玄枵宮隨極高低不一亦隨宮度
各處不一也試以極高二十四度則九十度限距午最

遠特一十五度耳極高四十度則九十度限能距午二十四度餘宮度在九十度限亦距午漸近因而推日食與九十度相近則太陰之偏東西不多所得時差于本食之實驗不甚相遠可免復求東西差倘所食過半在九十度之或東或西較較不爽也又一法以黃道交高弧角求之更準。本角向子午圈者在午前為銳角午後為鈍角則食必在九十度之東若本角午前為鈍角午後為銳角則食必在九十度之西如此可免再求

求視實彼算視差之故第三

日食與九十度相近則太陰之偏東西不多所得時差于本食之實驗不甚相遠可免復求東西差倘所食過半在九十度之或東或西較較不爽也又一法以黃道交高弧角求之更準。本角向子午圈者在午前為銳角午後為鈍角則食必在九十度之東若本角午前為鈍角午後為銳角則食必在九十度之西如此可免再求

九十度之限則太陰偏左偏右（左右即西東）者必多而能校其實行以為視行使不再三考求何從而知故必先算太陰之視差化之為時差次求其視行與太陽實相距若干則用以推東西差可得食甚至若初虧復圓總不外太陰之視行而得之此推步日食者所以復算視差求太陰視行

定太陰東西差須得其與太陽相會之實度應先（如在九十度東應後。在九十度西）乃使太陰實行即從自行可得則或二十八分一小時。或三十分。或三十三分有奇（因設高最等以三率法推其度差則相應幾何時刻因與定朔加減之。其所得時亦可干真視會不遠。但先後會之度差必以太陰實行為主然因視差故每移其本實行故以實行求時差多謬而以視行求之乃準矣法曰日食在九十度東則較前一小時食在九十度西則較定朔後一小時復求東西差以兩差不等之分秒或加

或減於太陰一小時因以實行得其視行若次得之東西差其兩差不等之數爲加減若次得之差數小于先得數則兩差不等之數爲減若次陰一小時視行也或不用一小時先于定朔算求西差而以實行化爲時差或加或減于本時得視會又以視會與定朔相去不拘若干。惟于此時再求東西差兩差不等之數依前法加減之必得太陰視行時差因以復算與時差者爲太陰視行反覆推求。再三加減。朏朓視會相

等與時差

考其時差

○秒。此時順天府得東西差三分五十○秒太陰一小時實行爲三十三分二十○秒以此算得六分五十四秒爲時差因在九十度東故減得末初○一分四十

六秒即相近視會時也次升度先在正午。月將分起爲二百二十六度二十五分四十○秒因時差宜減一度四十三分則以餘六度查本表得噩度在正午者爲大火宮一十七度一十二分算得九十度在午西離二十三度三十五分此日月距午。更遠七度四十四分三十八秒又以太陽高三十六度一十四分算得高弧交黃道角八十四度一十七分則以餘角復得東西差四分五十○秒兩差不等之數爲○一分。因後得之差大故先得差內減一分實得○二分五十○秒應太陽之視行此前時差○六分五十四秒。今以三率法依

秒爲真時差因減故算得視會在午正三刻一十四分二十一秒爲一刻

考其時差

真時差者爲太陰視行反覆推求。再三加減。朏朓視會相

合者也。欲更考其實須算太陰距太陽幾何。若所得分數與太陰所當視會之東西差等則所得視會亦準若微有不等則以不等之分數化爲時依兩曜實相即之分數求之視差或大或小依法加減于前視會如距度大。可食在九十度東則時差爲減。如距度小。則九十度查本表。得噩度在正午者爲大分秒內可得其準也。因此再求東西差而以本視會時及高弧交黃道角復算視差如前假如。得真時差九分

一十九秒何以知其然也因減時九十度算在前即壽星宮二十三度〇六分距天頂五十三度四十〇分距午二十三度三十一分較太陽復西去〇八度二十一分算得高弧三十六度三十四分交角八十三度四十五分推東西差〇五分一十三秒故以三率法用太陰實行三十三分二十〇秒一小時以真時差得五分一十〇秒為太陰實距太陽分數見其與幾得之東西差相等者未等則求所差分數如前東西差三分五十〇秒得九分一十九秒為時差此不

等之三秒亦得七秒依前法視會內應減實得午正三刻一十四分一十四秒乃真視會也

求初虧復圓俱依視差算

先算月食推初虧復圓。先以開方求其自初虧至食甚所行之度分若干又自食甚至復圓所行之度分亦若干故所推食甚前後時刻大約相等算日食則不然蓋太陰在食甚前後所行度數相等而所應之時刻鮮有不參差者蓋視差能變實行為視行有前得之時被後什為多亦有後得之時較前得為多此中種種不一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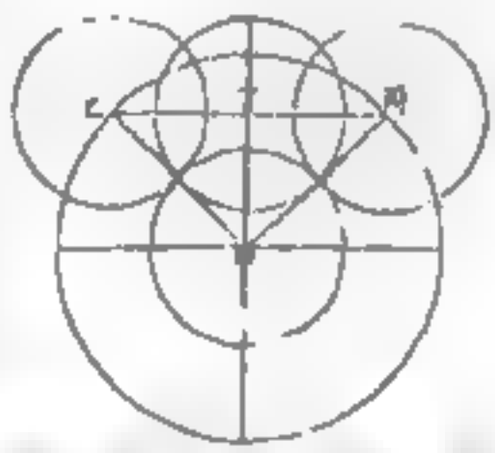

甲為太陽乙丙丁皆為太陰。甲乙或甲丙為兩曜視半徑。甲丁為太陰食甚視距度則甲乙線之方數減甲丁線之方數。其餘數開方得乙丁線為太陰自初虧至食甚所行之度與丁以至復圓數畧相等但太陰行過乙丙線時。除食甚在九十度前後末皆相等故求之法必于前時以東西差求其視行則得初虧距食甚之時又于後時復以東西差求其視行乃得復圓與食甚相距之時然初虧與食甚或

皆在九十度東則因初時之東西差大于後時之東西差其兩差不等之數減于太陰實行而得其視行或初虧與食甚皆在九十度西而初時之東西差小于後時之東西差大其兩差不等之數用加如初時之東西差大于後時之東西差小後時之東西差大其兩差不等之數用減與前法相反此較初虧與食甚若載食甚與復圓皆為一理第其兩相比量俱以先東西差與次東西為主故求初虧則食甚為後時而求復圓

則食甚又為前時也。或前後兩時。不同在九十度之二邊。如初虧在東。食甚在西。則求東西差。必不止食甚而後之兩次。四九十度而中分之。則一視行。求其時之多少之分數。及以月掩日月向東之方位乎。曰。此皆繇于太陰視距度之故。第四節所求者。太陰視距度也。故推步者。必先求視距度。則得月掩日之光在何方。

日食分數

凡推月食。以太陰實距度。較其半徑。及地景半徑。即得月食之分。今算日食法雖同。然因視度為主。則必以太陰視距度。與日月兩輪之半徑相較。乃得日食分矣。依法于視徑本表。查日月半徑。并之減視距度。為太陰掩日之分。天度數之分 次以三率法。求食之分。日徑分十分之分 因先于

十度東。自初虧至食甚時所行。即周九十度。前一小時。以東西差。得太陰視行二十一分。故其行一十七分。必須時三刻〇四分。乃自初食。至正午。此正午與九十度同故。陰所行之時。并午前後時。總得五刻〇四分。為太陰自初虧至食甚。過乙丁線所行時也。

算日食復求太陰視距度之故第四節

前以實會而不得其視會。則所求者在東西差。乃今視會。真矣。然何以知其所食大小之分數。及以月掩日月向之方位乎。曰。此皆繇于太陰視距度也。故推步者。必先於食甚求視距度。則得月掩日之光在何方。

凡推月食以太陰實距度。較其半徑。及地景半徑。即得月食之分。今算日食法雖同。然因視度為主。則必以太陰

視距度。與日月兩輪之半徑相較。乃得日食分矣。依法于視徑本表。查日月半徑。并之減視距度。為太陰掩日之分。天度數之分 次以三率法。求食之分。日徑分十分之分 因先于食甚。求太陰實距度。則太陰視會及實會間之本行。或加或減。于其交周度。依時差加減。得視會時太陰交周度。用算或查表。即得距度。

假如時差為三十五分二十一秒。宜加。此間太陰過太陽行一十七分五十六秒。太陽本行。〇一分二十七秒。相加。共得一十九分二十三秒。為太陰本行。今設交周實

度爲五宮二十九度因府差應加則交周多得一十九分二十三秒終得太陰食甚時實距廿〇一分四十一秒次以南北視差本實距度改爲視距庶故先于三差小三角形內考時差并求南北差乃所得爲正視會若太陰距黃道北人居夏至北則實距度恒減視差爲視距度若太陰距黃道南則視差反加于實距度爲視距度。

假如萬曆二十四年丙申歲八月朔日食曆官報應食九分八十六秒實測得八分強弱之間依新法算當食甚

時太陽高五十〇度〇五分得太陰高差三十八分。以九十度距太陽西一十六度〇八分算得高弧交黃道角六十八度四十八分爲南北差線。其對所爲南北差得三十五分因當時太陰近交中在黃道北二十八分五十〇秒與南北差相減得〇六分一十〇秒乃太陰所行徑度得二十五分五十五秒以此求食分數。

五秒減視距度得二十五分五十五秒以此求食分數。得〇八分二十九秒乃與所測適合也。

日食圖說

新法以圖類本所向之方故上下書南北左右書東西則以太陰距度爲主但食時先後太陰距度常有變易或初虧距度多而復圓距度少或初虧距度少而復圓距度多此其故蓋因食在交前後之不一也若前後離交相等則是距度同而所向南北未免有不同矣故日食前復求太陰視距度以交周所應食甚視距度減其白初虧至食甚所行徑度則得太陰初虧視距度又以加于自食甚至復圓所行徑度則得其復圓視距度也復求交周所應太陰食甚視距度惟查距

度表內上下左右則得交周度及其在交前後分數。

假如前萬曆二十四年食甚得視距度〇六分一十〇秒即交中後查本表右得〇一度一十二分其本表上則件六宮乃所應視距度交周也又當時自初虧至食甚太陰所行徑度三十一分〇七秒與交周相減得六宮〇一度四十三分〇五秒即初虧及復圓交周也依此交周復查表得初虧視距度〇三分三十三秒而復圓得八分五十三秒因此查本食圖如乙丁及丙戊兩直線以直角在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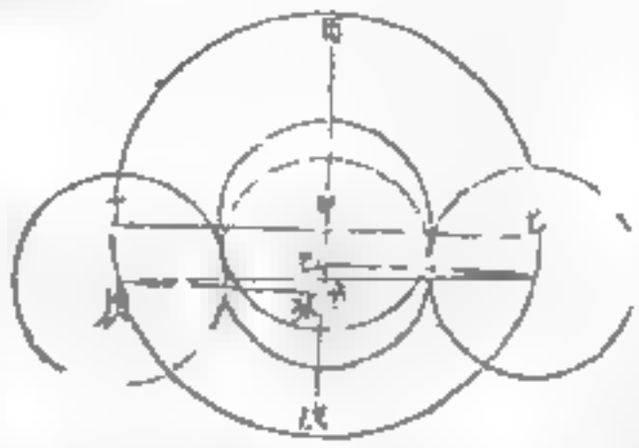

相交指南北。丙方。乙丁爲黃道。甲心爲太陽。居其中依前食論其太陽半徑得一十五分一十五秒。較太陰半徑畧小。甲乙線則并兩輪半徑爲三十二分〇五秒。因太陰食甚在午甲辛乃當時視距度。〇六分一十〇秒。初虧在壬。即乙壬與甲巳相等。只三分三十三秒。復與甲癸相等。其八分五十三秒。而壬辛

圖在東。作丁庚與甲庚皆。視距南也。

西洋新法曆書　法原部　交食七
明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徐光啓
督修
修撰臣瑚瑪會上　湯若望　譯
　　賈良琦　徐　煥
　　門人陳應登　劉有泰　受法
　　鄒明著　殷鼎　訂

測食分

若食而不測食將何以攷其法非強天師自欺故必設測隨算了了於目了了於手則視差視徑時分俱準而法乃得矣

測太陰食分

常法全賴目力。因分太陽徑爲一十分。太陰徑亦如之。食甚時則以所見不食之徑約略不能見之餘分。設并見半者。依此以測猶可。此外則多失光之體。厥幾所食有半者。依此以測猶可。此外則多失光之體。厥幾所食有半者。依此以測猶可。此外則多

交食曆指七卷

有謬焉何也。太陰未食以前。欲用器測全徑。食甚時又測光所存之餘徑。此際甚難。其光微又無定中線故且不正合于法。今補此闕。用太陰地景兩徑之比例。及太陰見缺之邊如圓地景心在丙得乙戊辛弧爲邊。太陰心在甲。以其乙丁辛邊弧入景中爲所缺自乙丙及甲丙。而甲丙及乙辛。以直角相交于已。使太陰入景之邊乙丁。爲六十度。因半之于丁。得乙丁。對乙甲已角爲三十度。必餘角甲乙已爲六十度。甲已乙直角被甲乙切線二萬。乙已止一萬。則以甲乙與乙丙之比例。二是與乙丙得六萬爲丙乙角之割線。查八十度二十四分。本角之切線。五九一二三六爲丙已。而甲已爲甲乙已角之切線一七三二〇五兩切線爲甲丁及丙戊所減。甲丁與甲乙。丙戊與丙乙。自相等。餘丁已二六七九五戊已八七六四。并之。得三五五五九爲甲乙二萬分比例之分。因以推大塗之食分。蓋設太陰半徑得一十六分。與之相乘。用二萬除。得食二分五十一秒。度數之分即徑分止有五十三

秒以此測雖微有差所推徑分終近矣

測太陽食分

審望中對太陽開小圓孔以受其光因孔小。出光之體大。則所正照之光必爲角形。其底在太陽。其角在孔之中。大光一入內又復展開爲角形。以致底所對之牆轉其原形。以上爲下。以左爲右。使牆與光直角相遇。則底爲圓形。不則爲圓長形。使孔不圓且小。則光底在牆。或彷彿佛孔形而所像太陽之形。大都不真。何也。太陽孔牆三者皆有遠近大小之比例。蓋孔距牆得其本徑數與太

陽所距本徑數等則光底在牆必像太陽圓形及孔之多邊形各等為雜形若兩徑數不等而太陽距牆得徑數多則光底失去原形轉隨孔形得徑數少則光底必因之愈狹故測食者恒設孔小而圓乃可遠近無差因以牆上所缺之形徵太陽所食之分法以規器于紙上畫大小不等數圓圈各以徑分之其徑以十或更密平分之臨測室中以圓受光不拘遠近任用大小圈全以照合于光為準既合便轉紙使其圈徑橫過餘光形中平分兩角則光缺之界即所食分數方光與圈合時

遂以筆于光景間微識三四小點求心因之作圈略得太陰掩太陽大小之比例如圖甲乙丙丁為太陽食外之餘光正與甲乙丙圈界相合其心在戊其徑與丁以直角交景而平分甲及兩兩光角則得太陽食七分有奇更取三點為甲丁丙以巳為心與甲丁以巳丁較戊乙亦得日月兩徑大小之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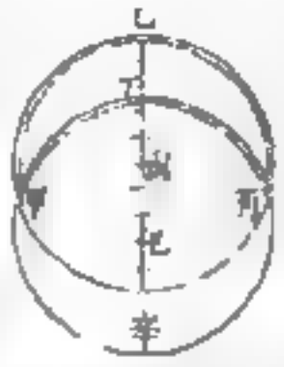

日食射光之容

則日食以最微之孔對照之西土用綠色玻璃備見日周大陽大不可比其光一入復實為戊巳辛形與內圈平行以其中心甲與太陽正對故以遠近之比例可推本

孔之圓不平行而每點射形之公景復與之平行且內抱中心所射之形亦與之平行如圓乙丙丁界內為光即太陽總形也其內圈壬庚癸為孔之廣因圓故其受光至平面亦圓第

形甲戊半徑與太陽視半徑大小之比例然庚內圈之點射太陽形為丙巳辛較于中圈更以戊丙徑線出外戊丙與甲庚孔之半徑而壬癸及餘點皆射圓形則外得乙丙丁總圈其甲丙與太陽半徑無大小之比例以逼近可推測太陽設圓孔原形無從可考（除上弦下弦左為右）而貧之時其自發形露角射于室內又與孔之圓形不合因而損其角似圓矣如圖太陽食之餘光實為甲乙丙丁乃從甲孔之心射入以丙丁乙弧不異于孔形而丁甲乙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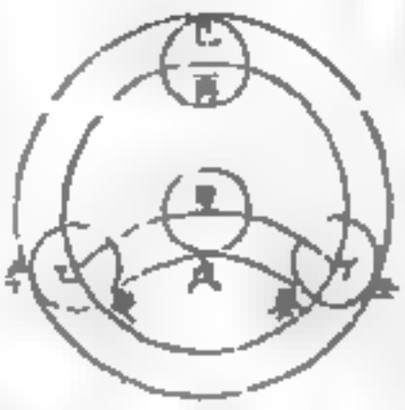

形則異矣故本界四周以孔半徑展（甲戊丙巳辛）圖丁（甲戊丙巳辛）外得戊辛巳壬為總景與前圖所解同則以辛巳壬弧元合于孔形而壬戊辛亦必彷之其弧皆變為圓角耳

室中測食日月兩徑有定差

依本食圖丁甲乙弧為太陰推太陽之漸其心在癸從癸心出直線至丁至甲至乙又乙丙丁中原形便之過庚為圓而從其甲心引直線至壬至辛至巳因甲乙丙丁為日食餘光之真形可合于孔原則癸甲與甲丙及餘點皆射圓形則外得乙丙丁總圓其甲丙與太陽半徑無大小之比例以逼近可推測太陽設圓孔原形無從可考（除上弦下弦左為右）而貧之時其自發形露角射于室內又與孔之圓形不合因而損其角似圓矣如圖太陽食之餘光實為甲乙丙丁乃從甲孔之心射入以丙丁乙弧不異于孔形而丁甲乙角

與甲乙癸丁戊丙太陰半徑得真大小之比例亦與原視半徑全卷今審室之中辛巳壬戊光形實以甲戊孔之半徑周展其界則太陽亦展半徑自甲致之于壬辛于巳而甲辛與甲癸太陽半徑之比例必過甲乙與本甲癸之比例太陰半徑亦然移癸甲為癸戊其癸丁癸乙皆曲而小故甲乙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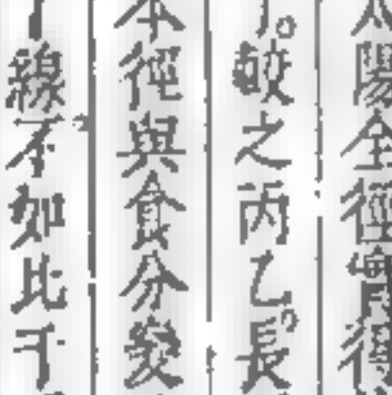

癸戊之比例又大于甲乙與癸甲之比例而甲辛愈大因甲乙于癸丁癸乙故可徵兩徑在光形室之中比于兩徑實在食時必依孔之廣狹變其大小未嘗正合焉

室內測食食之分有定差

依前圖總光界辛巳壬孤以加壬丁辛弧作全圓則甲乙元為食分與丙乙太陽全徑實得比例今總光形之徑已丁較之丙乙長（孔之半徑即已丙及乙丁）故本徑與食分變比例因而甲乙比于已丁線不如比于丙乙

線得大小之理若丁戊
自與甲乙相等可徵其大小之比例在光形有失矣
或問測食與筭食分數不合而每所測分數恒不及必
因食形假耳今欲改爲真形從何法得曰以太陰半徑
加孔半徑于太陽餘光之內反減之各依本心光形內
作弧得甲庚丙癸原正形即從甲太陽形心及丁太陰
形心推定也

定食分及兩徑比例必係真光形

推算食分以定多寡法以兩腰視徑較于距度求之今欲

度數共作四象限。（用以取食方向見下文。）牛有乙戊丙小圈。以甲爲軸能轉動此乃受光形之圈設以丁戊增太陽全徑以甲心及孔之中心與太陽中心正對本圈

上安量尺即戊丁。中空以兩旁與圈徑平行其尖銳直至大圈以能指度爲用量尺上仍有方尺爲乙丙中開一小隙道以合于下。前後可任進退將用渾器對太陽時便轉中圈令其徑平分餘光之角隨以方尺就之其交徑之點必用流以識之有光無光之邊交徑點亦然即以此定乙甲或乙丙兩腰視徑較于距度求之今欲形不須別點如二圓設乙丙丁戊爲太陽食形得心在甲。丙戊爲徑以方尺乙丙切光之鈍角乙丁交徑于巳景

邊交于戊今依孔半徑得巳庚作壬庚辛直線與方尺平行而更作辛癸壬子即日食之真形何也使壬丁辛乙各于方尺爲垂線必自爲比例行線因而庚巳亦于方尺爲垂線（因作法若庚巳壬丁辛乙三線皆等）須定度。（用窺管前開小孔後置白牌彼此以乎行相距可先多圈多量之頻受既筆而庚巳爲孔之半徑則餘兩線亦各半徑可知壬辛兩點當孔中心爲真形之銳角則日月兩邊實于此點相交而壬癸辛爲太陽壬子辛即太陰兩弧中必食之分外則爲所存光之真形也。

或問真原形既定何以依之推兩徑之比例及太陽食之

分數日孔與形相距之度與甲癸真形之半徑若全數
與原視半徑之切線查表得太陽視半徑試以全形為
一百分孔徑一十分相距萬分一百減一十餘癸丑為

九十度半之得甲癸四十五以簡弁於得一
千五分二十八秒度數論太陰半徑此
以庚辛中比例線求之蓋先以庚癸太
陽徑分求庚辛見幾何三卷三十五題次以庚子
與庚辛若庚辛復與庚寅得全子寅論食分則癸丑與
一十平分若子丑與食之分或若癸子與未食之分于

十分相減餘則為所食之真分。

測日食細法

用方尺量食之形或景淡而景符無處可用欲以所測推
太陰視徑求免徵差今更用一器愈準愈易前所云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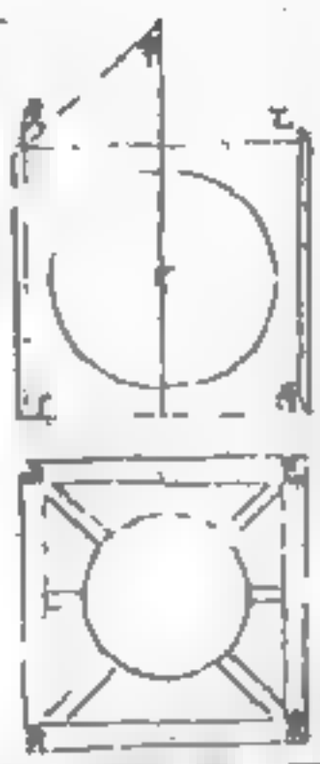

光形之表中有軸能令小輪轉動輪上定量尺隨以
同轉則因以載方尺可外指度數矣此則兩尺俱不用本小輪改為方形如圖甲為表中之軸亦為太陽景

心先依太陽在本圖某心宿度取視徑作圈乙丙丁戊則
以辛為表銳用銳以指外圈之度左右大方開兩小
防道能容小方形為已庚癸壬此中亦有小圈即掩大
陽之太陰也周圈先去孔半徑形似得圈大小不等指以
用作臨期要換亦可其四圈小方開空止存六小條與方相連以
支圈將測用大方置衡上長方尺為丁前所言窺管亦可與孔以
定度相距小方貫入其前令中圈以邊合于景食甚時。

見本圈上方餘光先至而左右尚未及必圈小宜換大
若左右先與光齊而上方未及則圈大宜換小總以正
合為準萬曆二十九年辛丑冬至後兩日第谷門人在
西土測日食用本器大方中圈設一百一十分小方圈
七十五分兩數總而半之得九十二分三十秒即初虧
時太陰與太陽以中心相距之分任取無度故至食甚
時所見食之分得八分此中必減去餘分乃兩心相距之
分第先定太陰視徑因小方圈正食于景而設徑有七
十五分二十八秒加孔徑一十六分三十秒總得
九十二分以此求度數之分得太陰在最高本徑三十
分三十秒若求食之分因當時形中得食八分在平一
二分之

十分以比例法算得七十四分。任取分之分　與兩心初虧相距之分相減餘一十八分三十秒化爲度數之分得六分○八秒光形一百一十分減孔全徑一十六分三十秒餘分法數太陽在最捭徑三十一分爲實數得六分八秒　加圖甲丙太陰半徑減甲乙兩心之距餘乙丙爲九分○七秒

甲　乙　丙　丁

掩口之分故以三十一分爲法以三十四分三十七秒股數之分即月體九分三十二秒即太陽實食之分較于形中所見食多一分三十二秒爲實算得一十二分一十五分得丙丁三十秒　加乙丁太陽半徑一十五分得丙丁爲二十四分三十七秒　即兩心相距與原形恒有比例因彼所張此反相各半徑與原半徑不合而兩并與原并數則有合焉故以此總兩半徑之分與彼總兩半徑之分相應度數之分若兩心相距則猶是若兩心相或日或月形中所見食分較于真半徑比較得差數因以復推食分加于測食分即得所食之實分矣

或問測食常法因難分食與未食之徑不待言矣今室中測食雖能明分之而所見食分非真食分所測徑非真徑則古測又奚足用曰因分得月月兩徑大小之比例及明暗之界即推真食分及真徑之根蓋古之定日月兩徑多依此測不能無差今從而改之此外尚有測其徑之多法見月能章

以真視徑比例推食之實分

測食者于室中任用器之長短孔之大小不必拘遠近之

比例而推以光列視徑表定食分爲止法以所測之光形作圓以光景之界弧求心幾何三卷題即太陰心亦作圓必量兩圓徑用比例求預分之線得各分數若干絕而定數百平分之線得各分數等何爲分數等也日食半之即于兩曜視半徑并分數等何爲分數等也日食形內光與界各失其本然止以邊論則猶是若兩心相距則非矣直兩心相距與原形恒有比例因彼所張此反相各半徑與原半徑不合而兩并與原并數則有合焉故以此總兩半徑之分與彼總兩半徑比較得差數因以復推食分加于測食分即得所食之實分矣

假如萬曆十八年庚寅七月朔第各門人在西土測日食見食六分正准食五分有奇依十二得公約求能見徑十分光景各半徑并得四十七分太陽近最高得半徑一十五分二十五秒兩半徑并爲三十分二十七秒即與前四十七分等故一爲法二爲實求二十三分太陰或景任取之分相應度數之分若陰距最高四十分度得半徑一十五分二十五秒太陰視半徑差三十一算得一十四分五十四秒比太陽半徑則以負半徑爲法實減其差

(加也)推得六分一十三秒。孔小故受景正而測之。比推算之分略近。為眞食之分。

又一法用遠鏡或于斋室。或在室外。但在外者。必以紙設心。設其半徑已乙為五十分。甲戊四十八分。兩半徑并。得九十八分。(倘比例為法數。兩半徑又以小為大。可用以細測。以小為大非前所云光形具散之分。)推得一十六分三十九秒為已乙度數則以太陰五十分推得一十六分三十八秒度數為質數。(見遠鏡後玻璃得缺形光以斜之分。)以十分為法數。兩半徑并作三十一分三十八秒。為甲戊度數之分。必較于已壬眞視半徑得差三十八秒為乙壬。今論徑分。以十分之分。以太陽引數三宮二十九度取平半徑一十五分二十六秒。半徑俱快用六分一十八秒。太陰得一十七分一十七秒。并得一十五分二十一秒。太陰得一十七分一十七秒。并作三十一分三十八秒。為甲戊度數之分。推得一十六分三十九秒為已乙

古多祿某以交食占驗。欽定何州郡則以本食方位求法。近世以本方位立法。因推太陰距太陽視經緯而以所測定其視行也。

測日食方位

太陽本食。或正一向南北東西。則月力所及。一見能決。惟不盡出於正。面偏有所距。則因以分別所偏若干。定分數多寡。此必實見之測。乃可得耳。前論食分。設兩輪盤。并在一平面上。與太陽正對。亦與外耳進光者平行。其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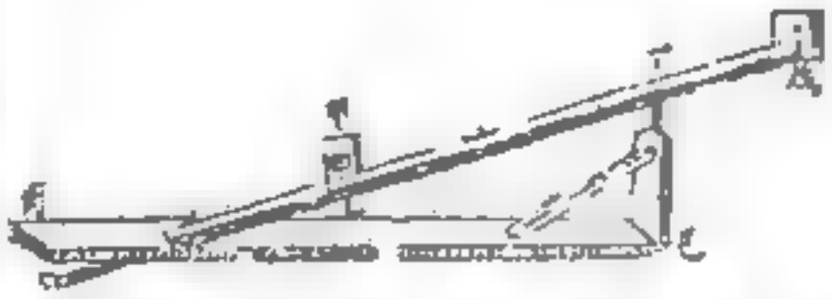

大盤不動。分以過圜徑。從徑左右邊。分全度數用以測食方向。上小盤。則能運轉。設量尺。與下輪邊。以對度數為主。將測全器有本矩架。為兩丁已。離三寸。全形見月卷。以丁已柱正立。取地平。杜塌作運軸。使衡能上下轉。以入架腰。定丙乙太陽出地平高度。而全架測又周轉。如轆轤軸也。用法。自食時。表衡對太陽。以甲乙方之面。正受其景。則上下輪環轉。而方尺與餘光兩角。或積或平行。其量尺所指輪邊度分。即太陽本食所偏向高弧度分也。又本衡末。于架腰日指太陽高度。則得時分。因得太陽及高弧距正東西。以加或減于日食之角。偏去高弧度分。終得食景偏去正東西度分。設衡下無架。可分太陽高度。則以別法求時

刻。而于衡之末。以直角加橫平方。其甲乙直線。及渾衡亦合于高弧圜之面。若不用量方兩尺。依前第二法。用兩方形有圜者。以上方進入下方之中圜。直至形前捲景周圜與此齊。而左右小條。當方尺與餘光之角。或相積或平行。其外貌亦指本景所向之方。與前同。如太陽初虧測方向。得偏高弧距三十度。太陽出東地平高四十一度三十四分。躡降其官初度。因得巳時高弧距正東西十八度。四分。或查表或以三角形算。以減食方向距高弧度餘一十八度。四分。即初虧向西北度。若太陽復圓。

其方向高度時分皆如前則一十八度○四分爲復圓
向東南焉又設方向距高弧過象限三十度（用上法）高度
時刻俱同前則與高弧距正東相加得七十八度○四
分即初虧向東南復圓向西北度（初虧向東南復圓必不在西北此最簡
後兩食論也）

或問所測方向距高弧線之度何以知其宜加與減于本
高弧距正東之度曰以得其自距正東之度曰以設有大
圜經過日月兩曜中心左右至地平此即太陽失光及
未失光之面所向度分今本圜以直角交高弧則向位

距正東或正西之度與高弧距子午圜之度等（地平圜上異）
本圜合于高弧通爲一圜則高弧至地平所指焉亦爲
太陽心之圜恒指向位又恒隨高弧故高弧與子午
圜全合焉一必過心圜以直角交高弧則以下輪盤外圜因如
兩距度宜加減與否（兩距度者過心圜距圜與高弧距子午圜者）蓋于前過日
月兩心之線測得在右上象限或左下象限宜加餘象
限宜減午後則反是（不拘初復圜或見日食餘光之上角在
高弧及子午圜線中則過心線之距加于高弧于午兩
線之距在午前後共法設甲乙丙丁爲下輪盤之外
圜分四象限各象限分九十度甲爲天頂甲丙線當高

弧甲已甲戊皆子午線中小圜即太陰掩太陽者或食
甚或初虧復圜時在其東西南北及中
央皆一類（天上向位在西圜中設此說庚爲
太陽過兩心之線爲庚乙因以直角交
甲丙線其至地平必兩相距正九十度
故丙距已（午）乙距正東之度皆等又設辛爲太陽則
過兩心線與甲丙同爲一線故甲丙所至地平處亦爲
太陽辛食所向之度也又設壬爲太陽則以壬癸過兩
心線者得壬癸乙角加于丙甲已角減于丙甲戊角（四
太

陽壬之上角在丙甲已內即
午前在丙甲戊外即午後故得總或餘角以定日食向
益過兩心之圜恒指向位又恒隨高弧故高弧與子午
圜全合爲一必過心圜以直角交高弧則以下輪盤外圜因如
食復兩時或正西（食初時）若斜交則因角大小不等食形所向
度距東西遠近亦不等其高弧不正與子午圜合而相
距在其左右則過兩心圜雖以直角交猶隨高弧距正
東西左右若斜交則本圜更距東西不等蓋以此兩故
共其距度自至與高弧食則准高弧定距度也

以長圜形求日食方位

前論密室測日食分。法以平面之方受景。益孔小而方又正對太陽。其景必圓。今以斜對之平面。亦在密室中受景。孔仍如前小。則所得形必長圓。

（此地平距黃道內者。其太陽宜斜）令受日景必自為長圓形。次于本形兩端各識數點。又于之大徑當前弧線。求丁戊兩光缺角。亦各識一點。以便用規器取食偏距高弧度。設乙丙為長圓形

分徑于甲。以甲為心。丙為界作圈。次與甲丙作垂線。過丁戊兩角至己至壬。此己壬弧半之千弦。作甲辛直線。則得丙甲辛角。即日食偏距甲丙高弧之角。設丙辛乙半圈分一百八十度。以規取丙辛弧。定度分若干。試依先測之橫徑（若太陽高度求以甲為心作中小圈。從兩光缺各截數為丁戊）因此依前圖算。設乙丙為大圈之徑。則以本比例得小圈作長圓形。引丁己及戊壬垂線。如法缺角引直線與長徑平行。至本圈之邊。得庚癸。其中心至兩六圈甲辛直線者。交于小圈之弧。為兩平分半之終。得辛甲丙角。為二十二度三十分。宜加減于高弧距于午圈。以求其自距于午圈與前法同。

測日食方位

如圖為一面圈。約寬二三寸許。周分三百六十度。其圈內

似開空止留四線如十字交羅中心交羅處安量尺方尺其尺往較兩徑略長皆能旋動與前測食分器同將測時從初度取上下正對太陰以垂線取準地平轉其方尺令對兩餘光界則量尺抵邊所指度分即本食向方距高弧度也蓋窓室月景不顯必室外測乃可若用地平經緯儀上置前圈以象限載之轉中線對高弧沿準與地平合可免算高弧距正午處

又簡法以界尺對兩角令其或取恒星或五星同居一直線上加太陰高差（以高處于本表取得其向恒星若干免以高）

弧復求別距度何也因切兩角之線其過景邊交月邊處必俱以直角交過月景兩心之線故得角與星居一直線則從此相距九十度遠落必為本食所向之方矣

太陽初能向東復圓能向西否太陰初虧能向西復圓能向東否

從來論日食者俱以初虧向正西或西南或西北復圓即向正東或東南或東北月食初虧向東復圓即向正西或西南或西北復圓即向東此定法也今細考之殊多不然蓋初虧復圓兩東兩西此定法也今細考之殊多不然蓋初虧復圓可有之事必兩合而日月體不全食或有之先以月食論如圖以甲為心即地景之中心以其半徑為界作甲乙丙丁戊半圓從上至下引乙丙直線可當高弧橫作丁戊當黃道斜入西地平下得乙甲丁為其兩方尺令對兩餘光界則量尺抵邊所指度分即本食向方距高弧度也蓋窓室月景不顯必室外測乃可若用地平經緯儀上置前圈以象限載之轉中線對高弧沿準與地平合可免算高弧距正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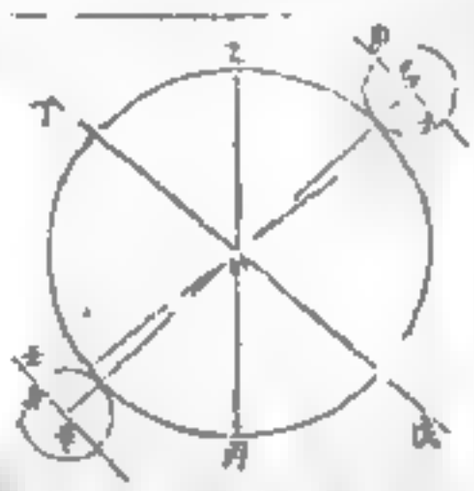

又簡法以界尺對兩角令其或取恒星或五星同居一直線上加太陰高差（以高處于本表取得）其向恒星若干免以高弧距正午處

陽燄漸大必辛壬白道距黃道漸小必巳庚白道距黃道漸近辛為食既漸大必辛壬白道距黃道漸小必巳庚白道距黃道漸遠此太陰未及辛先與

甲近彼太陰過巳後漸與甲近兩者未免微有食（距度此甲巳辛兩半徑并較少故）其所食大則從甲心出直線至白道以直角所交之點下為癸上為子是也試以甲癸或甲子為半徑并兩半徑共六十分則五度最大之距度五十八分（甲癸與兩心之距月景心）得五十七分四十七秒餘二分一十三秒變為食分即日十四秒故依圖一食之初虧在巳他食之復圓在辛而復圓

同東初虧向西者此耳可遂守為一定不易之成說哉

若東地半黃道斜升其上升與前同說矣子為黃道乙甲

子爲黃道交高弧之角則丁戊線以直角交黃道者上有丁爲陰曆漸小而壬丁白道與黃道漸近下有戊爲陽曆漸大而戊庚白道距黃道漸遠必辛一會之初虧向西內他食之復圓向東萬曆四十一年癸卯十月十六夜大統曆官報月食四分四十八秒初虧子正三刻復圓丑正三刻西土第谷門人測三分強總時得八刻弱與大統略合但先後兩處不能不異蓋此中太陰初虧略過子午圈彼西出東地平上

高未及二十度因行陽曆而距正東北其初虧向正西復圓偏西南

論日食共方向之變不但以黃道斜升故即視差亦有之蓋降婁東出必黃道交地平角漸大至鶉首而則全不見故太陰在地平上不論何宮度其距宗動往北甚多以本行主南反必氣差乘少而太陽本食距赤道北午後其初虧可向東距赤道北午前復圓可向西又壽星出則至降婁爲半周本角漸小太陰去軌較其本行回北已多必氣差更大而太陽距赤道北午前初虧可向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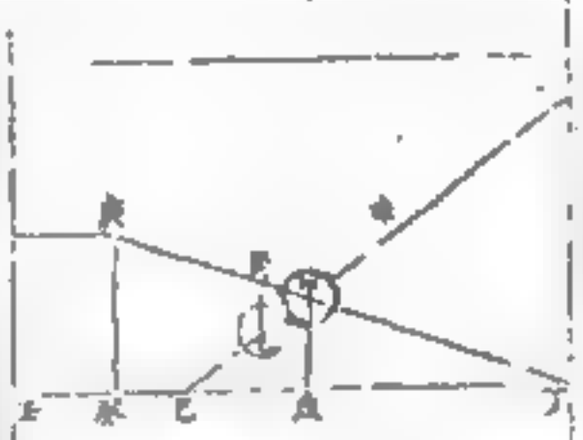

角以定甲乙過兩心之線于地平何度即本食之向位蓋甲乙兩心之距黃道二十分得甲乙丙直角三角形甲乙兩心之距當三十一分日月各半徑并求甲高一十〇度太陰在乙初虧距黃道三十分得甲乙丙十一度四十八分視距度分雖不全食約有三分之一如圖于壬爲地平丁庚爲黃道兩圈斜交于下則戊爲正東千爲正午庚癸過九十度限之弧高有三十度太陽在甲

十度一十六分即所創東南過子午圈東之度若設
恆曆太陽復圓皆同度則太陰在辛而已辛距丑又北過
子午圈向西北亦距北之西五十餘度
氣差變向之故則如萬曆二十七年己亥七月朔第谷
測太陽東北出地平日躔獅火初度故其本體之頂有缺則必
西南爲所食向方又太陰雖行中交黃道交地平角
甚大本行已近北必得氣差少則復圓尚居太陽西而
本食方位已不可轉而東矣又萬曆十六年戊子正月
朔太陽躔娵訾七度有食初虧在午後六刻第谷測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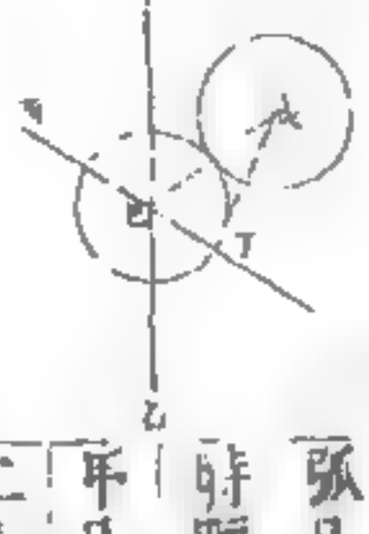

甲乙丙交黃道角五十四度二十五分
太陰距度一十三年乙未八月朔第谷測得食二分半或得食三分
八分四十四秒餘二十四分五十八秒爲已戊線太陰距北
秒爲丁戊線其已戊同前推得丁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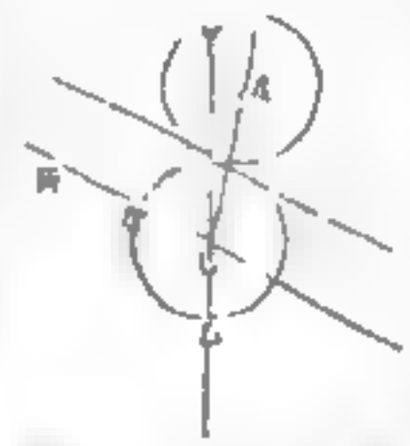

甲乙丙交角有四十四度四十四分
太陰距度一度〇五分減氣差三十
八分四十四秒餘二十六分一十六
秒爲丁戊線其已戊同前推得丁已
丙高弧向西北度論復圓則
太陽在乙丁爲黃道太陰在戊適滿心之
矣假使北極更低必得黃道愈高太陰往北減氣差愈
多因知復圓距東之遠萬曆二十三年乙未八月朔第
谷門人在東西兩處測驗或得食二分半或得食三分
蓋在西者測太陽初虧復過正午故高弧與子午圈略
同而向位距本圈偏東尚有九度在東者測太陽後一

刻有奇得其初虧正向大頂則地平北午圈之東是
共向位也從是知初虧向西即復圓向東非定論也且
初虧不盡向西復圓不盡向東又已彰明較著有如是
也成法俟人可勝浩歎
以方位算太陰視經緯
萬曆二十六年戊戌二月朔酉土巳正二十七分初虧後。
測食約有一分十五分十二分一秒太陽徑線三十〇分三十
五秒太陰三十二分四十四秒各依本引數所定其本
食所向過兩心線交高弧者測得九十度正為直角如

圖甲乙丙為子午圈丁為赤極高依本地四十七度〇
二分丙為天頂太陽在巳以丙巳為高弧
丁巳定距度弧太陰在壬因日月各半徑
并得三十一分四十〇秒減二分三十三
秒即成食甚度數餘二十九分〇七秒為巳
化為度數分餘二十八分為庚壬角測九十度內推壬
辛即太陰距日辛黃道視緯度辛巳即太陰距太陽視
經度先求九十度限距天頂即以巳庚丙直角三角形因得庚丙邊十
五度〇四分
次求庚巳邊太陽在巳即頂
九十度限在庚即本宮二十三度三
四分庚巳相減餘五度四
十八分為庚巳也
五空位以庚巳正弦除之餘庚
為八十六度〇七分對甲巳丙角此
為九十二度五十三分得升度三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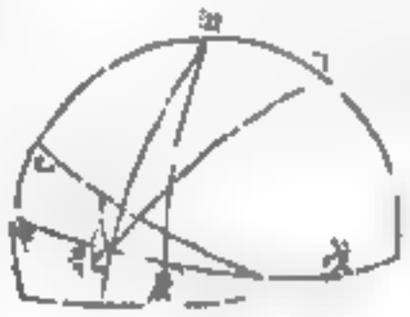

今測時
是所最第測壬巳丙角止為九十度餘壬巳辛角止
庶弱十三分因求太陰視經緯度則于壬巳辛小三角
形內以圓半可當直
角因算已角線三角形
五十三分壬巳邊日月兩心之距及先所得辛角為
十七秒已辛視經度距太陽前二十九分〇二秒即此
可見測食方位之用有如此

測交食變形之時

交食形者乃日月食起復之間九為景所損而變遷其態
以相示者且但受損之光初少漸多多而復少今欲逐
時逐刻以審求之其形無數且可不必大都初虧食甚
復圓為太陽太陰所共而食既生光則太陰所獨此五
限測法須先求時對食分及食所向方位與黃道度
分乃可一一得矣

測太陰食之時

常法測恒星高度著未見星先測太陰自高度乃以升度
交食歷指七卷

求時 凡高弧用法 第谷用自鳴鐘或刻漏粹渾天紀限等儀
候測太陰餘光邊距恒星若干或太陰恒星至正午但
以刻漏識之若太陰正在黃道九十度限則從恒星之
近者起算為易得其本心及地景心升度可知恒星距
太陽度而以取準時刻有用界尺測太陰兩角或對地
平圓平行或對恒星居一直線上或尺線過兩角之中
對月景兩心皆以求太陰視處定其經緯以推準刻萬
曆三十一年癸卯四月食第谷門人測之預備
刻漏取其能細指時毛分秒者試以數日令遲速胎與

天仓于太阴未食之前测大角星在正午。考验得亥初
三刻八分三十秒亥初一刻漏指亥初一十二分三十秒亥正
一十〇分(酉亥正三刻四分)木星居正午高二十四度二十二
分(酉亥初五刻)亥正一十八分(亥正三刻一十四分)初虧。向位在东南
距高弧自径线下起算。四十五度三十分。亥正二十三
分(子初〇刻四分)向位距四十二度。前此太阴未食。约四刻时
与心宿大星同高弧。此已离天。距西。盖因视差故。亥正
二十九分牛(子初一刻一十〇分)向位距三十九度三十分。依土星
对月景两心得一直线。通亥正四十二分。(子初一刻九分)周星

天市垣者至正午。向位三十三度三十分。食四分一十〇秒
先所过上星今反距北。其下矣。亥正五十一分。(子初一刻二分)向
位距二十八度稍遥。得食五分。子初二刻(〇七分)
上星在正午高二十一度四十七分。子初三刻(〇四分)
分。缺太阴圈之半周了。初一十九分。(子正〇一分)太阴心至
正午。其余光边。高一十九度〇七分。子初二十四分。(子正
一十分)向位卯一十五度。子初四十三分。(子正一刻八分)余光
两角且垂下。距地平等。食六分三十秒。子正二分。(子正
一刻四分)两角与木星皆居一直线。其一角终酉西。四知食

甚已过。子正二十三分。(丑初〇刻五分)向位偏西。距高弧下。一
十八度三十分。子正四十七分(丑初二刻)向位距三十度。丑
初三分。(丑初三刻)距西二十二度。丑初一十四分。(丑初三刻一十一分)木星居正午高二十四度二十二
分。(丑初四刻)亥正一十八分。(亥正三刻一十四分)初虧。向位在东南
距高弧自径线下起算。四十五度三十分。亥正二十三
分。(子初〇刻四分)向位距四十二度。前此太阴未食。约四刻时
与心宿大星同高弧。此已离天。距西。盖因视差故。亥正
二十〇分。因是知其过子午高得躔析水宫初度四十
五分三十秒。距北二度一十〇分三十秒。
时宪历四十四年丙辰八月。去顺天西一百〇度四十五分。

西遥为京都亲测月食。以星高度。及自鸣钟。推得时刻。初虧。
河鼓中星过西高二十一度。得二十三时四十四分三
十秒。时为小时。从午正起算。即丑初〇刻九分。经后同。甚。左肩在东。高一十
三刻半五分作一刻。后倣此。
一度。得一十三时四十一分一十二秒。当时钟有一时
分。缺太阴圈之半周了。初一十九分。(子正〇一分)太阴心至
正午。其余光边。高一十九度〇七分。子初二十四分。(子正
一十分)向位卯一十五度。子初四十三分。(子正一刻八分)余光
两角且垂下。距地平等。食六分三十秒。子正二分。(子正
一刻四分)两角与木星皆居一直线。其一角终酉西。四知食

甚已过。子正二十三分。(丑初〇刻五分)向位偏西。距高弧下。一
十八度三十分。子正四十七分(丑初二刻)向位距三十度。丑
初三分。(丑初三刻)距西二十二度。丑初一十四分。(丑初三刻一十一分)木星居正午高二十四度二十二
分。(丑初四刻)亥正一十八分。(亥正三刻一十四分)初虧。向位在东南
距高弧自径线下起算。四十五度三十分。亥正二十三
分。(子初〇刻四分)向位距四十二度。前此太阴未食。约四刻时
与心宿大星同高弧。此已离天。距西。盖因视差故。亥正
二十〇分。因是知其过子午高得躔析水宫初度四十
五分三十秒。距北二度一十〇分三十秒。
时宪历四十四年丙辰八月。去顺天西一百〇度四十五分。

鐘指二時三十七分。即一十五時一十二分。生光緻次
商一十一度。得一十五時三十一分四十五秒。右扇高
三十一度。推得一十九時三十三分四十五秒。仰得三
時三十五分。復圖測大津第四星西高一十九度。得一
十七時〇四分一十二秒。乃鐘有四時二十二分。即一
十六時五十六分又同都一人另旌一地。測有四十六
次所得時刻。初虧復圓與前測同。惟食既少得五分。生
光少二分耳。今以新法推算。復圓全與此合。其餘限雖
微有參差。然亦不遠。三四分矣。

測太陽食之時

太陽出東地平。左旋漸高。至午正則最高。過午復漸低。至
西則沒。此太陽自行一晝之序刻也。故得其高度。即可
求時。其初虧食甚復圓等限。惟以此為常測法。第非客
室中不可。故又仍用前器。架上之衡。及矩架。俱如前。而
方架之式之用。見下。雖二卷各細分度數。下方為地平
從正東正西主于午圈諸弧之切線。衡為太陽距天頂
之割線。矩架之股。又為太陽距頂之切線。此三度所以
全本器之用也。測時。將方架置几上。以台線對南北一
手持矩架。隨太陽行。並動其簡。使之上下。以受光。一手
對輪盤上之尺。橛一對。具即于衡矩。架下方架。各議以
號。號號互同。如一號。而以號所對各器之度加輪盤上測之
號。號號互同。如一等數。而以號所對各器之度加輪盤上測之
具因推太陽食時。所向位食分諸用。萬曆庚子歲六月
朔刻白晡距順天府北九十九度一十五分。用本器在
客室中測本食共測一十五次作號一二等如左

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交角距西	六五度二八	五四分半	三一距四東	一二度四二	二三度二七	四五度九四	五六度四三	六一度四四	人九分五〇	四五弱				
食分 初虧	二分													
食分 復圓	三分	四分	五分	五分弱	四分五五秒	三分弱								

其下方架東西邊所分。各當二千分。自後至中左右。各
當一千二百分。先安置與子午圈對。以太陽距正午左
先一日或測後。或對得架偏。少者度或加或減于准測之度得地平正弧。然後測得地平弧
以推時刻。今依一十五號。列所測分。及相應之地平弧

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測分	七一	八六	三〇	〇八	八七	〇六	六六	大五	四四	七三					
分	五七	三	七七	〇七	二四	七三									
度	一一	三五	三四	八五	八七	四四									
分	二三	三四	四五	五五	六六	大六									
度	〇〇	二六	一八	三五	八〇	二二									
分	三二	一三	〇〇	〇五	二三	〇二									
分	五一	五九	八九	七六	四〇	二二									

如左。首一及二號所對測分。下方架北。自中起數至東。徐轉東北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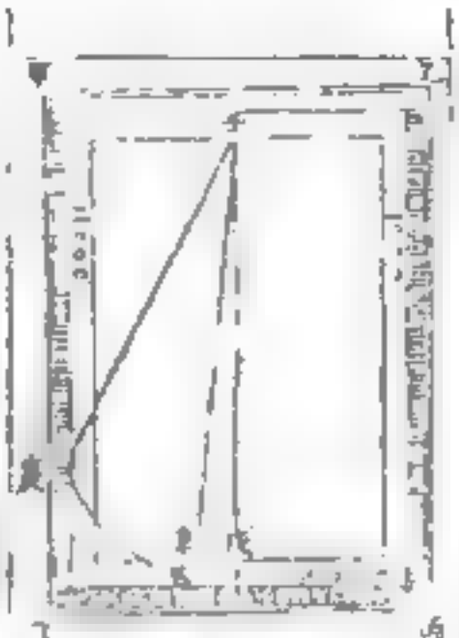

性南其度分則架上平分所推即日正午漸去西太陽所對地平弧相以測分推度分法二亦與測分若全數與地平弧之切線假如甲乙丙丁為下方甲丁乙丙每邊分二千戊丁戊各一千二百分戊壬正對子午圈十六度亦二千當測得戊巳即七五一平分求戊辛弧則壬戊與戊巳線若工辛全數與戊辛弧之切線等得三七五五查表得二十八度三十五分若景過丁角在甲丁邊上過庚則甲庚為戌庚指七卷

庚為戌庚弧之餘切線故壬甲與甲庚線若全數與戌庚之餘切線戌丁等刻白爾轉矩架時下架偶隨之動使地平弧路有差故以矩架求高弧以高弧改正地

號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平弧因推時刻如左	矩架之立柱當句三數宜作五〇四〇今則少異缺
弦 六六七七八九〇一二三四五六		
股 四六六七八一二四五七八〇三六七		
句 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		

頂或以股或以弦皆同法而句與弦與股若全數與太陽距頂之切線次以高度山距頂之餘求地平弧則全數與極出地高之割線若太陽高度之割線與先得之數為得用之數次以太陽兩高差度之餘弦與太陽距赤道度之正弦相減餘次得數則兩數次得與為實全數又為法實得地平餘弧之矢依測本食之地極高四十七度〇二分其割線一四六七一九太陽距頂之餘六十四度〇四分割線二二八六六六三算得三三五九一為減太陽當時距度之正弦三七八九

日度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距	五七七八九二三四五六七八
京分	六七八 五二五一五 〇三〇二四二 三二〇六七二三
地度	二二二三四四五五五六六 〇一二六一四五八〇二
平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弧分	八一八二〇〇三四二四一五 一八二〇八六五一九
秒	四一二五五四一二三〇二〇 四六〇二六六六八二〇
分	十八四〇二八九三三六
片	二二一〇一一一一一一一 二二五〇一二四四五〇一二二四

二餘五七七二十即次得數實得一九三六四八爲矢
映赤自仜以所得查八線表得六十八度二十八分即
從正西起逆平弧餘二十度三十二分即對大陽過正
午地平之弧以此時則乙丙丁斜角三角形內得乙
丁爲極高之餘得乙丙即爲太陽距赤道之餘得乙丁丙
角爲對地平二十度至半周餘弧之
角求丁乙丙即對赤道弧之角以定
應之時欲依直角三角形必丙
甲得甲直角則先求甲乙線甲乙丙三角形內因得用
乙丙兩線以甲直角推甲乙丙角此八十四度一
乙丙角減甲乙丁角餘丁乙甲角爲所求此餘九
六秒化爲時得三十七
五十七秒過正午
不及受太陽全景故以高弧推時較地平所推差四分
宜半之倍此得數彼即得二時五十七分三十〇利爲正

西洋新法曆書

西洋新法曆書　法數部
明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協理詹事府事加俸一級徐光啓
督修

交食表　一

修撰湯若望譔
羅雅谷訂
視懋元　劉有慶
閔鄂明靖　朱光顯
安可成　賈良璜
明工部虞衡清吏司郎中楊惟一　梓

交食諸表目錄
一卷
曆元後二百恒年五行表
曆元前總甲子表
六十零年散用五行表
十二月表
加減度表
四行時表
加減時表
交食諸表
十二宮距宿鈐
二卷
太陰距度表
視差徑表
太陰實行表
食分表
月食時分表
三卷
黃道九十度限表 自三十度至四十度
四卷
黃道九十度限表 自三十度至四十度
五卷
太陽太陰距度表
南北高弧表 自二十二度至三十度
六卷
南北高弧表 自三十二度至四十度
七卷
天頂黃道兩圈交角表
交食諸表
八卷
太陽太陰視差表
時氣差表
日食月行表
九卷
時氣簡法表
黃道九十度限表 自十八度至二十八度

交食有本表有借用表大都算交會交食分數及視徑視差
食既復圓諸用者爲本表莊原爲會食設數列表則止以
算食鮮及他用也若算日躔月離及渾天儀等項諸表亦
可用以算交食此爲借用之表也今所論列表獨交食所
用餘通用者各見本曆指無不詳明其法

曆元後二百恒年五行表 算法

二百恒年五行表者太陽及太陰當此時或爲自相較所行
或與定處較所行宮度分也何謂自相較乃首朔爲每年
曆元後第一平朔而餘行皆以隨合之爲準（曆元爲交食表第一子時）

交食表一卷

首朔即本時之後第一朔何謂與定處較乃日月引數彼爲太陽當時
從最庳自行此爲太陰當時從最高亦自行及太陽經度
乃其從冬至平行而交周度即太陰當時所過羅睺宮度
也欲算首朔則恒于原根或加太陰年或減通閏法（見交食曆
前卷）所得即本時平歲無可減故與已已之根四
明實除數爲通閏因其大統略異）

假如崇禎元年戊辰首朔爲一十四日加太陰年即十二
朔實得日數三百六十九于太陽平歲相減只餘四日若
復加太陰年日數少太陽平歲無可減故與已已之根四
日等數加一十三朔實而總數乃能減之至壬申年爲閏
則總數三百六十六日皆全減去是以其根無月止得十

六時等數也用減法則戊辰年通閏可減而次已已年不
可復減因根數少故必先加一朔實而後減也至壬申年
因閏一日故前數宜減一十二日而無餘日也

算太陽太陰引數及交周與太陽經度表法皆相同或以加
則用其十二朔實之行（見交食曆指二卷）或以減則全周三百六
十度減太陽十二朔實之自行餘數一十〇度四十
年之根所減得次年之根但首朔有加朔實之處此必用
全周減十三朔實自行之餘數（爲一十一宮一十一度四十
前根根減乃得次年之根耳假如戊辰年有根爲九度二
十一分二十二秒因首朔加太陰年十二朔實此依加法

亦加是年閏太陽及太陰之自行交周及太陽之平行其
太陽自行總數爲一十一宮二十八度三十七分三十〇
秒即已次年之根也又本年首朔因加十三月此亦加
十二月間太陽自行得一十六度五十九分五十九秒爲
庚午之根至壬申宜閏雖首朔多減一日此不須論也依
減法戊辰年論太陽引數減一十〇度等數而次年減一
十一宮等數是因本已已年首朔根借一朔實故餘皆做

此

用法

表首行者首朔者天正冬至後第一子正後之首平朔也以

求日月平會次太陽太陰引數若平朔日所當日尺之自行度也以求均度回推定朔次交周度者以求距冬次太陽經度考以求視時此四行皆平行皆與首平朔日時相當列表每年最上者紀年向下五行所列時日官度分秒皆從本年天正冬至後第一子正起算最下者宿者紀日皆用數為本年天正冬至後第一日所得宿及于支也推交食上得年中得首平朔及同時四種平行下得宿滿二十八去之餘為所用又得日滿六十去之餘為所用

紀首朔	年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	甲戌	乙亥
	日	一	四〇	二二	一一	〇二	〇一	九〇	八〇
	時	一	六一	〇二	〇七	一六	二一	三一	二二
	分	二二	五一	八四	六三	二五	八五	八一	四六
	秒	四六	四二	五〇	四三	一一	二〇	二四	〇四
太陽引數	宮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一	一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九〇	八二	六〇	六二	五一	一一	三〇	三〇
	分	二三	七三	九五	一六	三二	五一	四五	一四
	秒	二二	三〇	五〇	七一	五一	四四	四五	二五
太陰引數	宮	一〇	一一	〇〇	〇九	〇七	一〇	六〇	四〇
	度	七〇	一一	二〇	二〇	二一	二一	八一	八二
	分	四三	五二	九五	七三	五三	二一	二〇	〇〇
	秒	三四	五三	六三	七二	八三	九二	四八	〇四
交周度	宮	五〇	七〇	七〇	七〇	八〇	九〇	〇一	一一
	度	九一	一二	〇一	二一	八一	〇二	七二	五〇
	分	五一	三二	三三	六三	四九	二三	五二	七二
	秒	六四	三五	六三	五三	四二	一二	五二	九五
太陽經度	宮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〇五	一〇	二〇	三〇	四〇	五〇	六〇	七〇
	分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秒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宿紀日		一〇	八二	七二	五二	四二	三二	二二	一二
		七四	二四	七三	一三	大二	一二	六二	一二

紀首朔	年	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日	二一	七〇	二六	〇五	一四	〇四	〇二	一九
	時	七一	二〇	〇〇	八一	七一	〇五	五一	〇〇
	分	一四	九三	七三	一七	四九	一五	一七	〇〇
	秒	一二	五三	〇一	四九	二七	一三	四五	六四
太陽引數	宮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〇二	〇〇	〇〇	〇一	八二	九〇	一九	二九
	分	一二	三三	四一	七二	三一	〇〇	〇一	二一
	秒	三三	四四	六三	一二	三一	四五	五八	九五
太陰引數	宮	〇〇	〇〇	〇三	〇一	一〇	〇一	〇七	〇八
	度	二〇	四〇	九一	二四	二四	九二	〇九	一九
	分	四〇	四〇	六一	一九	二一	四四	五一	四四
	秒	五〇	五一	五〇	五二	四一	五五	五三	五五
交周度	宮	〇三	〇四	〇五	〇五	〇六	〇七	〇七	〇八
	度	八〇	〇六	三〇	五一	〇一	一一	〇一	一一
	分	六三	九三	二三	二二	五二	八二	一二	一二
	秒	二三	五三	三三	二三	八一	〇二	〇二	五五
太陽經度	宮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〇八	一八	二九	三九	四九	五九	六九	七九
	分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秒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宿紀日		二一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一一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紀首朔	年	壬寅	癸卯	甲辰	乙巳	丙午	丁未	戊申	己酉	庚戌	辛亥	壬子	癸丑
	日	〇一	二〇	二二	一一	〇二	〇一	九〇	八〇	七〇	六〇	五一	四〇
	時	一一	二〇	五〇	〇二	一一	三一	五〇	〇〇	二一	一一	七一	八〇
	分	二〇	七二	九三	六〇	七一	九二	六五	七〇	九一	〇〇	二〇	四九
	秒	三三	五五	一四	三六	五一	八一	七三	九五	一三	二四	四九	六一
太陽引數	宮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三二	四〇	五一	七二	七〇	八一	〇〇	〇〇	一一	二一	三一	四一
	分	一〇	八三	二二	〇〇	四四	八二	五〇	九四	三三	五五	七六	九六
	秒	八二	九五	一五	二二	四一	六〇	七三	九二	一二	三二	五二	七二
太陰引數	宮	五〇	六〇	七〇	八〇	〇〇	一一	一〇	〇〇	二〇	四〇	五〇	六〇
	度	九〇	三〇	四二	八一	八〇	八二	三二	三一	三一	三〇	四〇	四〇
	分	八二	一五	三〇	六二	八三	〇五	三一	五二	七三	九四	一五	三六
	秒	九四	八四	七四	六四	五四	四四	三四	二四	一四	〇五	五五	四五
交周度	宮	一〇	二〇	二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一	〇一	〇一	〇一
	度	〇二	一一	三〇	五二	七一	八〇	〇〇	二二	四一	六一	八一	一〇
	分	三三	〇五	八四	五〇	二〇	九五	六一	三一	一一	〇一	二一	四一
	秒	八五	七五	〇一	九〇	二二	五三	四三	七四	〇〇	二〇	四〇	五〇
太陽經度	宮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九二	〇一	一二	三〇	三一	四二	六〇	六一	七二	八二	九二	一〇二
	分	二一	九四	二三	九〇	二五	五三	二一	五九	八二	一〇二	一二二	一四二
	秒	五四	九二	七三	一二	九二	七三	一二	九二	七三	一二	九二	七三
宿紀日		二二	一一	〇一	九〇	七〇	六〇	九〇	四〇	一〇	二〇	四〇	五〇
		四三	九二	四二	九一	三一	八〇	三〇	八五	二五	七五	一六	六六

紀年	庚子	辛丑	壬寅	癸卯	甲辰	乙巳	丙午	丁未	戊申	己酉	庚戌	辛亥	壬子	癸丑	甲寅	乙卯	丙辰	丁巳	戊午	己未	庚申	辛酉
首朔日時分秒	二一	〇一	九二	八一	七〇	五二	五一	四二	三一	二〇	一〇	〇二	八〇	七二	六一	六〇	四二	三一	二〇	一〇	〇二	八〇
	九一	四〇	一〇	〇一	九一	六一	五二	四〇	二一	一〇	〇一	八〇	六〇	五二	四〇	二一	一〇	〇一	八〇	六〇	五二	四〇
	八〇	五〇	二〇	〇一	八〇	六〇	五一	三〇	二〇	〇一	九〇	七〇	五一	四〇	二〇	〇一	八〇	六〇	五一	三〇	二〇	〇一
	七五	五二	三〇	一一	〇〇	八二	七五	六一	四〇	二一	〇〇	九二	七五	六一	四〇	二一	〇〇	九二	七五	六一	四〇	二一
太陽引度分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九〇	九一	一〇	二一	二二	四〇	五		六二	七〇	八一	九二	〇一	一二	三〇	三一	五二		六二	七〇	八一	九二
	三〇	七四	四二	八〇	二五	九二	三		一五	五三	九一	六五	〇四	四二	一〇	五四	三一		一五	五三	九一	六五
	〇二	二一	三四	五三	七二	八五	〇五		一二	三一	五〇	六三	八二	〇二	一五	三四	四一		一二	三一	五〇	六三
太陰引度分秒	九〇	一一	〇〇	一〇	三〇	四〇	六〇		六〇	八〇	〇一	一一	〇〇	二〇	三〇	四〇	五〇		五二	五一	六〇	〇〇
	一二	一一	六〇	六二	六一	〇一	〇〇		五二	五一	六〇	〇〇	〇二	〇一	四〇	五二	九一		二二	四三	六四	九〇
	五二	七三	〇〇	二一	四二	十四	九五		二二	四三	六四	九〇	一二	三三	五五	七〇	〇三		五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二一	一一	〇一	九〇	八〇	七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一〇	〇〇	九五	八五	七五		六〇	五〇	四〇	三〇
交周度分秒	六〇	五〇	四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二〇		一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一〇	〇一	九〇	九〇	七〇	八〇	八〇	七〇	六〇
	〇〇	二二	四一	六〇	八二	九一	一一		二〇	四二	六一	七〇	九二	一二	三一	四〇	六二	七一	九〇	一〇	二一	四〇
	九五	七五	四一	一一	八〇	五二	二二		九三	六三	四三	一五	八四	五四	二〇	九五	六一	四二	一〇	八〇	五一	二〇
	一五	四〇	三〇	六一	八二	八二	一四		〇四	二五	八〇	五〇	八一	一三	〇三	三四	二四	〇五	三四	〇五	三四	〇五
太陽經度分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五一	六二	七〇	八一	九二	〇一	一二		三〇	四二	六〇	七一	七二	九〇	〇二	一〇	三〇	四一	七九	〇四	七一	〇〇
	一三	五一	一五	四三	八一	四五	七三		四一	七九	〇四	七一	〇〇	三四	〇二	三〇	〇〇	四一	七三	〇四	七一	〇〇
	三五	一〇	五四	三五	一〇	五四	三五		七三	五四	三五	七三	五四	三五	七三	五四	三五	七三	五四	三五	七三	五四
宿紀日	三	二一	〇一	九〇	八〇	七〇	五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八二	七二	六二	五二	三二	二二		四〇	三〇	二〇	八二
	五三	〇三	四二	九一	四一	九〇	三〇		八四	三五	八四	二四	七三	二三	七二	一二	六一		八五	三五	八四	二四

紀年	己丑	庚寅	辛卯	壬辰	癸巳	甲午	乙未	丙申	丁酉	戊戌	己亥	庚子	辛丑	壬寅	癸卯	甲辰	乙巳	丙午	丁未	戊申	己酉	庚戌
首朔日時分秒	八一	〇〇	〇一	一二	一〇	二一	三二	四〇	五一	六二	七〇	八一	九二	一〇	一一	二〇	三一	四二	五〇	六一	七二	八〇
	二〇	五〇	〇二	一一	四一	五〇	〇二	一一	四二	五〇	〇二	一一	四二	五〇	〇二	一一	四二	五〇	〇二	一一	四二	五〇
	三五	一二	二三	四四	一一	二二	四三	五〇	二二	四三	五〇	二二	四三	五〇	二二	四三	五〇	二二	四三	五〇	二二	四三
	八五	七一	九三	一〇	〇二	二四	四〇	五二	七〇	八二	〇〇	二二	四〇	五二	七〇	八二	〇〇	二二	四〇	五二	七〇	八二
太陽引度分秒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一一	三二	四〇	五一	六二	七〇	八一		九二	一〇	一一	二〇	三一	四二	五〇	六一	七二	八〇	九一		二二	三〇
	九五	七三	〇二	四一	〇二	六二	〇一		二二	四三	六四	八〇	一二	三三	五五	七〇	〇三	二四	四五		〇四	二五
	四二	五〇	七九	九四	〇二	二一	四〇		五二	七一	九〇	一二	三一	五〇	七二	九一	一二	三一	五〇		七二	九一
太陰引度分秒	〇〇	二〇	四〇	五〇	六〇	八〇			一〇	三〇	五〇	七〇	九〇	一一	三〇	五〇	七〇	九〇			二〇	四〇
	三〇	七二	七一	七〇	二〇	二二	二一		四一	六二	八三	一〇	二二	四三	六四	八〇	一二	三三			五四	七〇
	七〇	〇三	二四	四五	七一	九二	四		七二	一〇	三一	五二	八〇	一二	三三	五四	八〇	一二			五四	八〇
	八	七二	六二	五二	四二	二二	二		一二	四二	七二	一〇	四二	七二	一〇	四二	七二	一〇			四二	七二
交周度分秒	四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一〇	一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三一	五〇	六二	八一	〇〇	二〇	四二		七一	九〇	〇二	二一	四〇	六二	八一	〇〇	二〇	四二			七一	九〇
	五四	二〇	九五	七五	四一	一一	八〇		三二	五一	七〇	九二	一一	三〇	五一	七〇	九二	一一			三二	五一
	七四	六四	九五	二一	一一	四二	七三		〇四	二五	四六	七〇	九一	一二	三三	五四	七五	九一			〇四	二五
太陽經度分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八一	〇〇	一一	二三	四一	四三	六四		八〇	一一	三二	四三	六四	八〇	一一	三二	四三	六四			八〇	一一
	〇四	六一	〇〇	三四	九一	三〇	六四		八〇	一一	三二	五三	七四	九〇	二一	四二	六三	八四			〇一	二二
	九〇	三五	一〇	九〇	三五	一〇	九〇		三五	一〇	五四	三五	一〇	五四	三五	一〇	五四	三五			一〇	五四
宿紀日	五〇	三〇	二〇	一〇	八二	六二	五二		四二	三二	二二	一二	〇二	九一	八一	七一	五一	四一			三一	二一
	九五	三五	八四	三四	八三	二三	七二		二二	七一	一一	六〇	一〇	六五	一五	五四	一四	四四			二四	一四

紀	年	癸亥	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
首朔	日	七〇	六一	五一	四〇	三二	二一	一〇	九一	九〇	八二	七二
	時	一一	九〇	八一	八〇	五二	三一	二〇	五一	〇〇	六一	四〇
	分	二四	五一	五〇	二五	五二	三一	五三	二〇	五三	一二	六二
	秒	六三	二四	五五	三三	四一	三〇	二三	一一	四九	二四	一四
太陽引數	官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〇	九一	八〇	八二	六一	五〇	三二	二〇	四	二六	一〇
	分	五二	八〇	九一	二八	一六	〇五	四七	三四	二九	一五	〇三
	秒	二四	一九	二七	四五	〇三	一四	二七	四四	一九	〇四	一二
太陰引數	官	〇一	九〇	八〇	七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一一	〇一
	度	二一	一二	〇二	九二	八二	七二	六二	五二	四二	三二	二二
	分	五五	四六	三七	二八	一九	〇九	〇〇	一一	二二	三三	四四
	秒	九二	八三	七四	六五	五六	四七	三八	二九	一〇	〇一	〇二
交周度	官	四〇	六〇	六〇	七〇	八〇	八〇	九〇	九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度	一三	〇〇	六一	五二	三三	二四	〇五	九五	八六	七六	五七
	分	八四	一三	七三	五二	四二	二一	〇一	八〇	六〇	四〇	二〇
	秒	五三	四二	二二	〇二	八一	六一	四一	二一	〇一	八〇	六〇
太陽經度	官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七〇	六一	五一	四一	三一	二一	一一	〇一	〇〇	九〇	八〇
	分	一二	〇二	八二	七二	五二	四二	二二	一二	〇二	八一	七一
	秒	四三	二三	一三	〇三	八二	六二	五二	三二	二二	〇二	八一
宿次	日	六〇	四〇	三〇	一〇	九〇	七〇	五〇	三〇	一〇	九〇	七〇
紀	日	四〇	二〇	〇〇	八〇	六〇	四〇	二〇	〇〇	八〇	六〇	四〇

紀	年	甲戌	乙亥	丙子	丁丑	戊寅	己卯	庚辰	辛巳	壬午	癸未	甲申
首朔	日	五〇	三一	二一	〇一	九二	八二	六二	五二	四二	三二	一二
	時	五一	三〇	一一	〇〇	八一	六一	五〇	三〇	二〇	〇〇	九〇
	分	三三	五四	六五	〇五	二六	四七	五八	七八	八九	一〇	三一
	秒	六四	八〇	〇三	二五	四六	六八	八〇	〇二	二四	四五	六七
太陽引數	官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九〇	七一	六一	四一	三一	二一	〇一	九〇	八〇	六〇	五〇
	分	六一	四二	二二	〇二	八二	六二	四二	二二	〇二	八一	六一
	秒	三二	一三	〇三	八二	六二	四二	二二	〇二	八一	六一	四一
太陰引數	官	〇一	一一	二一	三一	四一	五一	六一	七一	八一	九一	一〇
	度	一二	二二	三二	四二	五二	六二	七二	八二	九二	一〇二	一一二
	分	四三	五三	六三	七三	八三	九三	一〇三	一一三	一二三	一三三	一四三
	秒	七四	八四	九四	一〇四	一一四	一二四	一三四	一四四	一五四	一六四	一七四
交周度	官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度	四五	三五	二五	一五	〇五	九四	八四	七四	六四	五四	四四
	分	一一	〇一	八〇	六〇	四〇	二〇	〇〇	八〇	六〇	四〇	二〇
	秒	五二	三二	一二	〇二	八一	六一	四一	二一	〇一	八〇	六〇
太陽經度	官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九〇	八〇	七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一〇	〇〇	九〇
	分	一二	〇二	八一	七一	五一	四一	二一	一一	〇一	八〇	七〇
	秒	四三	二三	一三	〇三	八二	六二	五二	三二	二二	〇二	八一
宿次	日	六〇	四〇	三〇	一〇	九〇	七〇	五〇	三〇	一〇	九〇	七〇
紀	日	四〇	二〇	〇〇	八〇	六〇	四〇	二〇	〇〇	八〇	六〇	四〇

紀年	甲辰	乙巳	丙午	丁未	戊申	己酉	庚戌	辛亥	壬子	癸丑	甲寅	乙卯
首朔日時分秒	四〇	二一	〇二	一〇	二一	三二	〇二	八二	九〇	〇〇	三〇	九〇
	一一	九〇	一九	〇八	三〇	〇〇	三〇	九〇	〇九	〇〇	一九	七〇
	五〇	三七	〇八	七〇	九三	二八	〇八	三七	二九	〇八	四〇	一八
	九一	〇三	八一	六一	七五	三五	〇〇	八三	五七	一六	五一	二六
太陽引數宮度分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七二	六〇	四五	三〇	二一	〇二	九二	八〇	六三	五〇	三一	二〇
	二五	一二	〇〇	八四	七〇	五三	四一	二四	〇〇	八四	七〇	五三
	二二	一四	〇五	九二	八〇	六四	五二	三五	二〇	〇一	八〇	六四
太陰引數宮度分秒	〇二	〇〇	一一	一〇	〇〇	〇〇	一〇	〇〇	〇八	〇〇	一〇	〇〇
	一二	一一	二〇	二九	三七	四六	五四	六三	七一	八〇	八八	九七
	五三	〇一	六四	二二	七五	三三	〇一	五四	一二	六五	二三	七六
	五四	〇二	七五	二三	八六	三四	〇二	六五	一三	七六	二四	八七
交周度宮度分秒	〇〇	〇一	〇一	〇二	〇二	〇三	〇三	〇四	〇四	〇五	〇五	〇六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太陽經度宮度分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〇五	〇二	〇〇	九七	九五	九二	九〇	八七	八五	八二	八〇	七七
	〇四	〇一	九八	九五	九二	八九	八六	八三	八〇	七七	七四	七一
宿紀日	八〇	七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一〇	〇〇	九〇	八〇	七〇
	〇一	五〇	〇六	五五	九四	四四	四九	三三	〇一	五〇	〇六	五五

紀年	丙辰	丁巳	戊午	己未	庚申	辛酉	壬戌	癸亥	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首朔日時分秒	一〇	〇〇	〇一	一二	二〇	二一	三二	四二	五〇	六〇	六一	七一
	〇一	〇二	一三	二四	三五	四六	五七	六八	七九	八〇	九一	〇二
	一五	二〇	二五	三〇	三五	四〇	四五	五〇	五五	六〇	六五	七〇
	二〇	二五	三〇	三五	四〇	四五	五〇	五五	六〇	六五	七〇	七五
太陽引數宮度分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陰引數宮度分秒	〇〇	〇一	〇一	〇二	〇二	〇三	〇三	〇四	〇四	〇五	〇五	〇六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〇五	〇〇	九六	九二	八八	八四	八〇	七六	七二	六八	六四	六〇
	〇四	〇〇	九六	九二	八八	八四	八〇	七六	七二	六八	六四	六〇
交周度宮度分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太陽經度宮度分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〇五	〇二	〇〇	九七	九五	九二	九〇	八七	八五	八二	八〇	七七
	〇四	〇一	九八	九五	九二	八九	八六	八三	八〇	七七	七四	七一
宿紀日	八〇	七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一〇	〇〇	九〇	八〇	七〇
	〇一	五〇	〇六	五五	九四	四四	四九	三三	〇一	五〇	〇六	五五

紀首朔	太陽引數	太陰引數	交周度	太陽經度	太陰經度	宿紀
日時分秒	宮度分秒	宮度分秒	宮度分秒	宮度分秒	宮度分秒	日
丙子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
丁丑 一四 一 四	〇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三
戊寅 二八 二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四
己卯 三一 四 二	〇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五
庚辰 五五 五 五	〇 〇 〇 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七
辛巳 七九 七 九	〇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九
壬午 九二 八 二	〇 〇 〇 〇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〇
癸未 一〇 一〇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二
甲申 一二 一二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三
乙酉 一四 一四 一	〇 〇 〇 〇	七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五
丙戌 一六 一六 四	〇 〇 〇 〇	六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七
丁亥 一八 一八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九
戊子 二一 二一 三	〇 〇 〇 〇	四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二
己丑 二三 二三 七	〇 〇 〇 〇	三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四
庚寅 二五 二五 二	〇 〇 〇 〇	二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六
辛卯 二七 二七 六	〇 〇 〇 〇	一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八
壬辰 二九 二九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〇
癸巳 三一 三一 五	〇 〇 〇 〇	九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二
甲午 三三 三三 〇	〇 〇 〇 〇	八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四
乙未 三五 三五 四	〇 〇 〇 〇	七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六
丙申 三七 三七 九	〇 〇 〇 〇	六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八
丁酉 三九 三九 二	〇 〇 〇 〇	五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〇
戊戌 四二 四二 七	〇 〇 〇 〇	四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一
己亥 四四 四四 一	〇 〇 〇 〇	三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三
庚子 四六 四六 五	〇 〇 〇 〇	二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五
辛丑 四八 四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七
壬寅 五〇 五〇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九
癸卯 五二 五二 八	〇 〇 〇 〇	九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一
甲辰 五四 五四 三	〇 〇 〇 〇	八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三
乙巳 五六 五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七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五
丙午 五八 五八 二	〇 〇 〇 〇	六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七
丁未 六〇 六〇 六	〇 〇 〇 〇	五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九
戊申 六二 六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一
己酉 六四 六四 五	〇 〇 〇 〇	三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三
庚戌 六六 六六 〇	〇 〇 〇 〇	二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五
辛亥 六八 六八 四	〇 〇 〇 〇	一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七
壬子 七〇 七〇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九
癸丑 七二 七二 三	〇 〇 〇 〇	九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七一
甲寅 七四 七四 七	〇 〇 〇 〇	八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七三
乙卯 七六 七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七五
丙辰 七八 七八 六	〇 〇 〇 〇	六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七七
丁巳 八〇 八〇 一	〇 〇 〇 〇	五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七九
戊午 八二 八二 五	〇 〇 〇 〇	四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一
己未 八四 八四 〇	〇 〇 〇 〇	三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三
庚申 八六 八六 四	〇 〇 〇 〇	二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五
辛酉 八八 八八 八	〇 〇 〇 〇	一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七
壬戌 九〇 九〇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九
癸亥 九二 九二 七	〇 〇 〇 〇	九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九一
甲子 九四 九四 一	〇 〇 〇 〇	八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九三
乙丑 九六 九六 六	〇 〇 〇 〇	七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九五
丙寅 九八 九八 〇	〇 〇 〇 〇	六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九七
丁卯 一〇〇 一〇〇 五	〇 〇 〇 〇	五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九九
戊辰 一〇二 一〇二 二	〇 〇 〇 〇	四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〇一
己巳 一〇四 一〇四 七	〇 〇 〇 〇	三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〇三
庚午 一〇六 一〇六 四	〇 〇 〇 〇	二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〇五
辛未 一〇八 一〇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〇七
壬申 一一〇 一一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〇九
癸酉 一一二 一一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一一
甲戌 一一四 一一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一三
乙亥 一一六 一一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一五
丙子 一一八 一一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一七
丁丑 一二〇 一二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一九
戊寅 一二二 一二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二一
己卯 一二四 一二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二三
庚辰 一二六 一二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二五
辛巳 一二八 一二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二七
壬午 一三〇 一三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二九
癸未 一三二 一三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三一
甲申 一三四 一三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三三
乙酉 一三六 一三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三五
丙戌 一三八 一三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三七
丁亥 一四〇 一四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三九
戊子 一四二 一四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四一
己丑 一四四 一四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四三
庚寅 一四六 一四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四五
辛卯 一四八 一四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四七
壬辰 一五〇 一五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四九
癸巳 一五二 一五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五一
甲午 一五四 一五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五三
乙未 一五六 一五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五五
丙申 一五八 一五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五七
丁酉 一六〇 一六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五九
戊戌 一六二 一六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六一
己亥 一六四 一六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六三
庚子 一六六 一六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六五
辛丑 一六八 一六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六七
壬寅 一七〇 一七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六九
癸卯 一七二 一七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七一
甲辰 一七四 一七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七三
乙巳 一七六 一七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七五
丙午 一七八 一七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七七
丁未 一八〇 一八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七九
戊申 一八二 一八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八一
己酉 一八四 一八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八三
庚戌 一八六 一八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八五
辛亥 一八八 一八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八七
壬子 一九〇 一九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八九
癸丑 一九二 一九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九一
甲寅 一九四 一九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九三
乙卯 一九六 一九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九五
丙辰 一九八 一九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九七
丁巳 二〇〇 二〇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九九
戊午 二〇二 二〇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〇一
己未 二〇四 二〇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〇三
庚申 二〇六 二〇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〇五
辛酉 二〇八 二〇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〇七
壬戌 二一〇 二一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〇九
癸亥 二一二 二一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一一
甲子 二一四 二一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一三
乙丑 二一六 二一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一五
丙寅 二一八 二一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一七
丁卯 二二〇 二二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一九
戊辰 二二二 二二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二一
己巳 二二四 二二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二三
庚午 二二六 二二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二五
辛未 二二八 二二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二七
壬申 二三〇 二三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二九
癸酉 二三二 二三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三一
甲戌 二三四 二三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三三
乙亥 二三六 二三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三五
丙子 二三八 二三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三七
丁丑 二四〇 二四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三九
戊寅 二四二 二四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四一
己卯 二四四 二四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四三
庚辰 二四六 二四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四五
辛巳 二四八 二四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四七
壬午 二五〇 二五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四九
癸未 二五二 二五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五一
甲申 二五四 二五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五三
乙酉 二五六 二五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五五
丙戌 二五八 二五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五七
丁亥 二六〇 二六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五九
戊子 二六二 二六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六一
己丑 二六四 二六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六三
庚寅 二六六 二六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六五
辛卯 二六八 二六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六七
壬辰 二七〇 二七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六九
癸巳 二七二 二七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七一
甲午 二七四 二七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七三
乙未 二七六 二七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七五
丙申 二七八 二七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七七
丁酉 二八〇 二八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七九
戊戌 二八二 二八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八一
己亥 二八四 二八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八三
庚子 二八六 二八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八五
辛丑 二八八 二八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八七
壬寅 二九〇 二九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八九
癸卯 二九二 二九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九一
甲辰 二九四 二九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九三
乙巳 二九六 二九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九五
丙午 二九八 二九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九七
丁未 三〇〇 三〇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九九
戊申 三〇二 三〇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〇一
己酉 三〇四 三〇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〇三
庚戌 三〇六 三〇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〇五
辛亥 三〇八 三〇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〇七
壬子 三一〇 三一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〇九
癸丑 三一二 三一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一一
甲寅 三一四 三一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一三
乙卯 三一六 三一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一五
丙辰 三一八 三一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一七
丁巳 三二〇 三二〇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一九
戊午 三二二 三二二 一	〇 〇 〇 〇	四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二一
己未 三二四 三二四 四	〇 〇 〇 〇	三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二三
庚申 三二六 三二六 七	〇 〇 〇 〇	二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二五
辛酉 三二八 三二八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二七
壬戌 三三〇 三三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二九
癸亥 三三二 三三二 六	〇 〇 〇 〇	九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三一
甲子 三三四 三三四 九	〇 〇 〇 〇	八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三三
乙丑 三三六 三三六 二	〇 〇 〇 〇	七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三五
丙寅 三三八 三三八 五	〇 〇 〇 〇	六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三七
丁卯 三

紀年	首朔日時分秒	太陽引數度分秒	太陰引數度分秒	交周度分秒	太陽經度分秒	宿紀日
己亥	二六一六〇九一一二四〇二二一三〇二〇二九〇八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庚子	二五四七五二	〇二一〇二一四二五〇五一七二八〇八一	一〇二〇三一七〇八二八一二一二〇三二	〇一〇一九〇九〇九〇七〇七〇七〇	八二九〇〇二〇三一三二五〇六一六三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辛丑	一四〇九一一三〇四〇九一一二三一四〇九一	一二八五二四〇二三〇七四五二九〇三五	〇〇三二五三八五〇一二二五四七五九〇	一四四〇一九〇八〇七〇六〇五〇	〇二七五〇四七一〇〇三四〇二三〇六三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壬寅	八三五〇七一四四五五七〇四三五四七五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癸卯	五二四四六〇五七四九〇八二〇五二一	〇二一〇二一四二五〇五一七二八〇八一	一二八五二四〇二三〇七四五二九〇三五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四五八三六一〇〇四四一二五〇二四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甲辰	二九〇〇二二〇二一四〇六一六二	三一四四六三七〇九五一五二二四一六〇	九二三二三一七〇八二八一二一二〇三二	七四四〇一八一五一二二四二六二四三	八〇七〇〇二九一二三五四四四七五〇一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乙巳	八〇一一三〇四〇九一一二三一四〇九一	〇〇三二五三八五〇一二二五四七五九〇	三一二一一一〇一九〇八〇七〇六〇五〇	〇〇一一〇一九〇九〇九〇七〇七〇七〇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丙午	八三五〇七一四四五五七〇四三五四七五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丁未	五二四四六〇五七四九〇八二〇五二一	〇二一〇二一四二五〇五一七二八〇八一	一二八五二四〇二三〇七四五二九〇三五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四五八三六一〇〇四四一二五〇二四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戊申	二九〇〇二二〇二一四〇六一六二	三一四四六三七〇九五一五二二四一六〇	九二三二三一七〇八二八一二一二〇三二	七四四〇一八一五一二二四二六二四三	八〇七〇〇二九一二三五四四四七五〇一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己酉	八〇一一三〇四〇九一一二三一四〇九一	〇〇三二五三八五〇一二二五四七五九〇	三一二一一一〇一九〇八〇七〇六〇五〇	〇〇一一〇一九〇九〇九〇七〇七〇七〇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庚戌	八三五〇七一四四五五七〇四三五四七五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辛亥	五二四四六〇五七四九〇八二〇五二一	〇二一〇二一四二五〇五一七二八〇八一	一二八五二四〇二三〇七四五二九〇三五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四五八三六一〇〇四四一二五〇二四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壬子	二九〇〇二二〇二一四〇六一六二	三一四四六三七〇九五一五二二四一六〇	九二三二三一七〇八二八一二一二〇三二	七四四〇一八一五一二二四二六二四三	八〇七〇〇二九一二三五四四四七五〇一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癸丑	八〇一一三〇四〇九一一二三一四〇九一	〇〇三二五三八五〇一二二五四七五九〇	三一二一一一〇一九〇八〇七〇六〇五〇	〇〇一一〇一九〇九〇九〇七〇七〇七〇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甲寅	八三五〇七一四四五五七〇四三五四七五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乙卯	五二四四六〇五七四九〇八二〇五二一	〇二一〇二一四二五〇五一七二八〇八一	一二八五二四〇二三〇七四五二九〇三五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四五八三六一〇〇四四一二五〇二四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丙辰	二九〇〇二二〇二一四〇六一六二	三一四四六三七〇九五一五二二四一六〇	九二三二三一七〇八二八一二一二〇三二	七四四〇一八一五一二二四二六二四三	八〇七〇〇二九一二三五四四四七五〇一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丁巳	八〇一一三〇四〇九一一二三一四〇九一	〇〇三二五三八五〇一二二五四七五九〇	三一二一一一〇一九〇八〇七〇六〇五〇	〇〇一一〇一九〇九〇九〇七〇七〇七〇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戊午	八三五〇七一四四五五七〇四三五四七五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己未	五二四四六〇五七四九〇八二〇五二一	〇二一〇二一四二五〇五一七二八〇八一	一二八五二四〇二三〇七四五二九〇三五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四五八三六一〇〇四四一二五〇二四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庚申	二九〇〇二二〇二一四〇六一六二	三一四四六三七〇九五一五二二四一六〇	九二三二三一七〇八二八一二一二〇三二	七四四〇一八一五一二二四二六二四三	八〇七〇〇二九一二三五四四四七五〇一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辛酉	八〇一一三〇四〇九一一二三一四〇九一	〇〇三二五三八五〇一二二五四七五九〇	三一二一一一〇一九〇八〇七〇六〇五〇	〇〇一一〇一九〇九〇九〇七〇七〇七〇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壬戌	八三五〇七一四四五五七〇四三五四七五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癸亥	五二四四六〇五七四九〇八二〇五二一	〇二一〇二一四二五〇五一七二八〇八一	一二八五二四〇二三〇七四五二九〇三五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四五八三六一〇〇四四一二五〇二四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紀年	首朔日時分秒	太陽引數度分秒	太陰引數度分秒	交周度分秒	太陽經度分秒	宿紀日
乙卯	一〇二一四二五〇五一六二七〇九一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丙辰	二二二三〇六〇一二二一四一六〇八〇	四二四〇五一七二八〇八一〇〇一二三	一一四五八三六一〇〇四四一二五〇二四	〇一〇一九〇九〇九〇七〇七〇七〇	四一六〇八二九一一三〇四二六一八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丁巳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三五五〇七一〇四二五四〇七二九三二〇	六三五三四三三三二三一三〇三	〇一一〇五二五一五〇〇〇二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戊午	六一八二九〇〇二一〇二一〇二	九二八二七二六二五二四二三二二二一二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九〇九〇八〇七〇七〇六〇五〇四〇	六二八一〇一二〇四二五一七〇九二〇二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己未	一〇六一八一九〇一〇三〇八一一一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庚申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三五五〇七一〇四二五四〇七二九三二〇	六三五三四三三三二三一三〇三	〇一一〇五二五一五〇〇〇二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辛酉	六一八二九〇〇二一〇二一〇二	九二八二七二六二五二四二三二二二一二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九〇九〇八〇七〇七〇六〇五〇四〇	六二八一〇一二〇四二五一七〇九二〇二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壬戌	一〇六一八一九〇一〇三〇八一一一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癸亥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三五五〇七一〇四二五四〇七二九三二〇	六三五三四三三三二三一三〇三	〇一一〇五二五一五〇〇〇二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甲子	六一八二九〇〇二一〇二一〇二	九二八二七二六二五二四二三二二二一二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九〇九〇八〇七〇七〇六〇五〇四〇	六二八一〇一二〇四二五一七〇九二〇二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乙丑	一〇六一八一九〇一〇三〇八一一一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丙寅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三五五〇七一〇四二五四〇七二九三二〇	六三五三四三三三二三一三〇三	〇一一〇五二五一五〇〇〇二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丁卯	六一八二九〇〇二一〇二一〇二	九二八二七二六二五二四二三二二二一二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九〇九〇八〇七〇七〇六〇五〇四〇	六二八一〇一二〇四二五一七〇九二〇二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戊辰	一〇六一八一九〇一〇三〇八一一一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己巳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三五五〇七一〇四二五四〇七二九三二〇	六三五三四三三三二三一三〇三	〇一一〇五二五一五〇〇〇二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庚午	六一八二九〇〇二一〇二一〇二	九二八二七二六二五二四二三二二二一二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九〇九〇八〇七〇七〇六〇五〇四〇	六二八一〇一二〇四二五一七〇九二〇二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辛未	一〇六一八一九〇一〇三〇八一一一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壬申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三五五〇七一〇四二五四〇七二九三二〇	六三五三四三三三二三一三〇三	〇一一〇五二五一五〇〇〇二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癸酉	六一八二九〇〇二一〇二一〇二	九二八二七二六二五二四二三二二二一二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九〇九〇八〇七〇七〇六〇五〇四〇	六二八一〇一二〇四二五一七〇九二〇二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甲戌	一〇六一八一九〇一〇三〇八一一一	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乙亥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三五五〇七一〇四二五四〇七二九三二〇	六三五三四三三三二三一三〇三	〇一一〇五二五一五〇〇〇二	四一五二六〇七一八二〇一〇三〇九〇〇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紀	年	首朔				太陽引數				太陰引數				交周度				太陽經度				宿紀日
辰	庚	三	二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九	四	五	〇	八	一	三	二	九	〇	〇	〇	四
巳	辛	三	一	〇	三	〇	〇	〇	〇	七	五	四	〇	六	四	二	一	八	〇	〇	〇	三
午	壬	一	〇	三	一	〇	〇	〇	〇	五	四	二	〇	四	六	一	〇	七	〇	〇	〇	二
未	癸	一	二	一	一	〇	〇	〇	〇	三	四	〇	〇	二	七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一
申	甲	九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一	三	八	〇	〇	八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酉	乙	八	二	七	一	〇	〇	〇	〇	九	二	六	〇	九	八	九	〇	四	〇	〇	〇	九
戌	丙	七	一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七	二	四	〇	七	九	七	〇	三	〇	〇	〇	八

紀	年	首朔				太陽引數				太陰引數				交周度				太陽經度				宿紀日
卯	己	四	〇	五	一	〇	〇	〇	〇	八	一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一	〇	〇	〇	〇
寅	戊	五	一	三	一	〇	〇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一
丑	丁	七	二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三	〇	〇	〇	二
子	丙	八	〇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三
亥	乙	八	一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三	〇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四
戌	甲	〇	〇	一	一	〇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五
酉	癸	一	一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〇	〇	〇	一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六
申	壬	二	二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七
未	辛	三	〇	五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九	〇	〇	〇	八

交食表一卷

曆元前總甲子表　算法

前表紀首朔即曆元後第一經朔此則不然乃用以冬至
相近者爲首朔不拘在先與後也試以太陽經度對六
十六甲子首朔得在冬至及曆元之中蓋太陽經行只
〇一分〇五秒化爲晛得其過冬至正二十六分爲首朔
減二十六分餘三時一十八分爲冬至在本戊午日之
晛與首朔先後差二十六分矣算表先求六十年五行
之總數益首朔以通閏爲第一年之根恒以加通閏得
次年及後年之諸根滿朔實減之每四年閏一日餘四

行用太陰年閒本行爲首根而復加之恒如此得諸年
之根遇首朔減一朔實之處此加一朔實閒之行而不
論閏凡六十年總行已有定法（表中者之以甲子相隨之數相減餘數即六十年之行數）
表中者之以甲子相隨之數相減餘數即六十年之行數
凱爲恒法　前上推首朔恒用加推餘行恒用減滿一
朔實彼此共去之（俱交食層）

用法

總甲子者第一甲子爲唐堯元八十一年第六十六甲子則天
啓四年也凡欲上推往古則用此表先查所求年在第幾
甲子次查本年爲本紀中第幾零年餘法與曆元後二百

交食表一卷

總紀	首朔	大陽引數	太陰引數	交周度	太陽經度	宿紀
甲子	日	官	官	官	官	日
〇	時	度	度	度	度	〇
〇	分	分	分	分	分	〇
〇	秒	秒	秒	秒	秒	〇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一	〇	二	三	七	七	一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一
二	一	〇	一	一	一	二
二	一	〇	一	一	一	二
二	一	〇	一	一	一	二
二	一	〇	一	一	一	二
三	二	〇	二	二	二	三
三	二	〇	二	二	二	三
三	二	〇	二	二	二	三
三	二	〇	二	二	二	三
四	三	〇	三	三	三	四
四	三	〇	三	三	三	四
四	三	〇	三	三	三	四
四	三	〇	三	三	三	四
五	四	〇	四	四	四	五
五	四	〇	四	四	四	五
五	四	〇	四	四	四	五
五	四	〇	四	四	四	五
六	五	〇	五	五	五	六
六	五	〇	五	五	五	六
六	五	〇	五	五	五	六
六	五	〇	五	五	五	六
七	六	〇	六	六	六	七
七	六	〇	六	六	六	七
七	六	〇	六	六	六	七
七	六	〇	六	六	六	七

紀元前	首朔 日	時	分	秒	太陽引數 宮	度	分	秒	太陰引數 宮	度	分	秒	交周度 宮	度	分	秒	太陽經度 宮	度	分	秒	宿紀 日
甲子	四一	五〇	四五	四四	〇〇	二二	〇〇	〇〇	九〇	二〇	〇〇	〇〇	一〇	五〇	〇〇	〇〇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	五〇	二一	五一	二四	一〇	一一	五一	八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二	〇一	一二	〇一	〇四	二〇	〇一	〇二	一一	二〇	〇一	〇二	一一	二〇	〇一	〇二	一一	二〇	〇一	〇二	一一	二〇
三	〇二	〇三	〇五	〇八	三〇	〇二	〇三	一一	三〇	〇二	〇三	一一	三〇	〇二	〇三	一一	三〇	〇二	〇三	一一	三〇
四	〇三	〇四	〇九	一二	四〇	〇三	〇四	一一	四〇	〇三	〇四	一一	四〇	〇三	〇四	一一	四〇	〇三	〇四	一一	四〇
五	〇四	〇五	一〇	一六	五〇	〇四	〇五	一一	五〇	〇四	〇五	一一	五〇	〇四	〇五	一一	五〇	〇四	〇五	一一	五〇
六	〇五	〇六	一一	二〇	六〇	〇五	〇六	一一	六〇	〇五	〇六	一一	六〇	〇五	〇六	一一	六〇	〇五	〇六	一一	六〇
七	〇六	〇七	一二	二三	七〇	〇六	〇七	一一	七〇	〇六	〇七	一一	七〇	〇六	〇七	一一	七〇	〇六	〇七	一一	七〇
八	〇七	〇八	一三	二七	八〇	〇七	〇八	一一	八〇	〇七	〇八	一一	八〇	〇七	〇八	一一	八〇	〇七	〇八	一一	八〇
九	〇八	〇九	一四	三一	九〇	〇八	〇九	一一	九〇	〇八	〇九	一一	九〇	〇八	〇九	一一	九〇	〇八	〇九	一一	九〇
十	〇九	一〇	一五	三五	一〇〇	〇九	一〇	一一	一〇〇	〇九	一〇	一一	一〇〇	〇九	一〇	一一	一〇〇	〇九	一〇	一一	一〇〇
十一	一〇	一一	一六	三九	一一〇	一〇	一一	一一	一一〇	一〇	一一	一一	一一〇	一〇	一一	一一	一一〇	一〇	一一	一一	一一〇
十二	一一	一二	一七	四二	一二〇	一一	一二	一一	一二〇	一一	一二	一一	一二〇	一一	一二	一一	一二〇	一一	一二	一一	一二〇
十三	一二	一三	一八	四六	一三〇	一二	一三	一一	一三〇	一二	一三	一一	一三〇	一二	一三	一一	一三〇	一二	一三	一一	一三〇
十四	一三	一四	一九	四九	一四〇	一三	一四	一一	一四〇	一三	一四	一一	一四〇	一三	一四	一一	一四〇	一三	一四	一一	一四〇
十五	一四	一五	二〇	五三	一五〇	一四	一五	一一	一五〇	一四	一五	一一	一五〇	一四	一五	一一	一五〇	一四	一五	一一	一五〇
十六	一五	一六	二一	五六	一六〇	一五	一六	一一	一六〇	一五	一六	一一	一六〇	一五	一六	一一	一六〇	一五	一六	一一	一六〇
十七	一六	一七	二二	五九	一七〇	一六	一七	一一	一七〇	一六	一七	一一	一七〇	一六	一七	一一	一七〇	一六	一七	一一	一七〇
十八	一七	一八	二三	六二	一八〇	一七	一八	一一	一八〇	一七	一八	一一	一八〇	一七	一八	一一	一八〇	一七	一八	一一	一八〇
十九	一八	一九	二四	六五	一九〇	一八	一九	一一	一九〇	一八	一九	一一	一九〇	一八	一九	一一	一九〇	一八	一九	一一	一九〇
二十	一九	二〇	二五	六八	二〇〇	一九	二〇	一一	二〇〇	一九	二〇	一一	二〇〇	一九	二〇	一一	二〇〇	一九	二〇	一一	二〇〇
二十一	二〇	二一	二六	七一	二一〇	二〇	二一	一一	二一〇	二〇	二一	一一	二一〇	二〇	二一	一一	二一〇	二〇	二一	一一	二一〇
二十二	二一	二二	二七	七四	二二〇	二一	二二	一一	二二〇	二一	二二	一一	二二〇	二一	二二	一一	二二〇	二一	二二	一一	二二〇
二十三	二二	二三	二八	七七	二三〇	二二	二三	一一	二三〇	二二	二三	一一	二三〇	二二	二三	一一	二三〇	二二	二三	一一	二三〇
二十四	二三	二四	二九	八〇	二四〇	二三	二四	一一	二四〇	二三	二四	一一	二四〇	二三	二四	一一	二四〇	二三	二四	一一	二四〇
二十五	二四	二五	三〇	八三	二五〇	二四	二五	一一	二五〇	二四	二五	一一	二五〇	二四	二五	一一	二五〇	二四	二五	一一	二五〇
二十六	二五	二六	三一	八六	二六〇	二五	二六	一一	二六〇	二五	二六	一一	二六〇	二五	二六	一一	二六〇	二五	二六	一一	二六〇
二十七	二六	二七	三二	八九	二七〇	二六	二七	一一	二七〇	二六	二七	一一	二七〇	二六	二七	一一	二七〇	二六	二七	一一	二七〇
二十八	二七	二八	三三	九二	二八〇	二七	二八	一一	二八〇	二七	二八	一一	二八〇	二七	二八	一一	二八〇	二七	二八	一一	二八〇
二十九	二八	二九	三四	九五	二九〇	二八	二九	一一	二九〇	二八	二九	一一	二九〇	二八	二九	一一	二九〇	二八	二九	一一	二九〇
三十	二九	三〇	三五	九八	三〇〇	二九	三〇	一一	三〇〇	二九	三〇	一一	三〇〇	二九	三〇	一一	三〇〇	二九	三〇	一一	三〇〇

紀元前	首朔 日	時	分	秒	太陽引數 宮	度	分	秒	太陰引數 宮	度	分	秒	交周度 宮	度	分	秒	太陽經度 宮	度	分	秒	宿紀 日
甲子	一二	一三	〇三	九二	八二	七二	六二	五二	四二	三二	二二	一二	〇二	九二	八二	七二	六二	五二	四二	三二	二二
一	二二	七二	〇〇	四〇	七〇	〇一	四一	七一	〇二	四二	七二	〇三	四三	七三	〇四	四四	七四	〇五	四五	七五	〇六
二	二一	二〇	〇二	三〇	一一	八一	一〇	八〇	一一	八一	一〇	八〇	一一	八一	一〇	八〇	一一	八一	一〇	八〇	一一
三	二〇	七五	〇一	九三	二五	五〇	八一	一二	五四	八五	一二	五五	八六	一二	五六	八七	一二	五七	八八	一二	五八
四	一九	一三	〇〇	一四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五	一八	八二	〇〇	五〇	八〇	二一	五一	九二	二二	六二	九三	二三	六四	九四	二四	六五	九五	二五	六六	九六	二六
六	一七	二一	〇〇	五七	一一	五一	八二	一三	五四	八四	一三	五五	八五	一三	五六	八六	一三	五七	八七	一三	五八
七	一六	二九	〇〇	六四	一二	八二	一三	一四	八四	一三	一四	八五	一三	一四	八六	一三	一四	八七	一三	一四	八八
八	一五	三七	〇〇	七一	一三	一〇	一四	一五	一二	一四	一五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四	一四	一五	一五	一四	一五	一六
九	一四	四四	〇〇	七八	一四	一三	一五	一六	一五	一五	一六	一五	一五	一六	一五	一五	一六	一六	一五	一六	一七
十	一三	五二	〇〇	八五	一五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七	一六	一七	一七	一六	一七	一七	一六	一七	一七	一六	一七	一八
十一	一二	五九	〇〇	九二	一六	一八	一七	一八	一九	一七	一八	一九	一七	一八	一九	一七	一八	一九	一七	一八	一九
十二	一一	六七	〇〇	九九	一七	二〇	一八	一九	二一	一八	一九	二一	一八	一九	二一	一八	一九	二一	一八	一九	二一
十三	一〇	七四	〇〇	一〇六	一八	二二	一九	二〇	二三	一九	二〇	二三	一九	二〇	二三	一九	二〇	二三	一九	二〇	二三
十四	九	八二	〇〇	一一三	一九	二四	二〇	二一	二五	二〇	二一	二五	二〇	二一	二五	二〇	二一	二五	二〇	二一	二五
十五	八	八九	〇〇	一一九	二〇	二六	二一	二二	二七	二一	二二	二七	二一	二二	二七	二一	二二	二七	二一	二二	二七	二七
十六	七	九七	〇〇	一二六	二一	二八	二二	二三	二九	二二	二三	二九	二二	二三	二九	二二	二三	二九	二二	二三	二九	二九
十七	六	一〇四	〇〇	一三三	二二	三〇	二三	二四	三一	二三	二四	三一	二三	二四	三一	二三	二四	三一	二三	二四	三一	三一
十八	五	一一一	〇〇	一四〇	二三	三二	二四	二五	三三	二四	二五	三三	二四	二五	三三	二四	二五	三三	二四	二五	三三	三三
十九	四	一一八	〇〇	一五七	二四	三四	二五	二六	三五	二五	二六	三五	二五	二六	三五	二五	二六	三五	二五	二六	三五	三五
二十	三	一二五	〇〇	一七四	二五	三六	二六	二七	三七	二六	二七	三七	二六	二七	三七	二六	二七	三七	二六	二七	三七	三七
二十一	二	一三二	〇〇	一八一	二六	三八	二七	二八	三九	二七	二八	三九	二七	二八	三九	二七	二八	三九	二七	二八	三九	三九
二十二	一	一四〇	〇〇	一九八	二七	四〇	二八	二九	四一	二八	二九	四一	二八	二九	四一	二八	二九	四一	二八	二九	四一	四一
二十三	〇	一四七	〇〇	二〇五	二八	四二	二九	三〇	四三	二九	三〇	四三	二九	三〇	四三	二九	三〇	四三	二九	三〇	四三	四三
二十四	一九	一五五	〇〇	二一二	二九	四四	三〇	三一	四五	三〇	三一	四五	三〇	三一	四五	三〇	三一	四五	三〇	三一	四五	四五
二十五	一八	一六二	〇〇	二一九	三〇	四六	三一	三二	四七	三一	三二	四七	三一	三二	四七	三一	三二	四七	三一	三二	四七	四七
二十六	一七	一七〇	〇〇	二二七	三一	四八	三二	三三	四九	三二	三三	四九	三二	三三	四九	三二	三三	四九	三二	三三	四九	四九
二十七	一六	一七七	〇〇	二三四	三二	四九	三三	三四	五〇	三三	三四	五〇	三三	三四	五〇	三三	三四	五〇	三三	三四	五〇	五〇
二十八	一五	一八五	〇〇	二四一	三三	五〇	三四	三五	五一	三四	三五	五一	三四	三五	五一	三四	三五	五一	三四	三五	五一	五一
二十九	一四	一九二	〇〇	二四八	三四	五一	三五	三六	五二	三五	三六	五二	三五	三六	五二	三五	三六	五二	三五	三六	五二	五二
三十	一三	一九九	〇〇	二五五	三五	五二	三六	三七	五三	三六	三七	五三	三六	三七	五三	三六	三七	五三	三六	三七	五三	五三

紀元	總甲子	日	時	分	秒
首朔	日	六	二	〇	〇
	時	七	一	〇	〇
	分	六	一	九	〇
	秒	五	三	一	四
太陽引數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五	二	一	一
	分	〇	五	八	一
	秒	〇	四	三	一
太陰引數	宮	〇	〇	〇	一
	度	九	〇	五	二
	分	五	一	四	一
	秒	四	五	四	四
交周度	宮	〇	〇	一	八
	度	七	三	一	〇
	分	〇	七	三	一
	秒	六	四	二	一
太陽經度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五	二	一	一
	分	〇	五	八	一
	秒	〇	四	三	一
宿紀		一	〇	〇	〇
	日	五	五	〇	四

紀元	總甲子	日	時	分	秒
首朔	日	一	〇	〇	〇
	時	八	〇	〇	〇
	分	六	〇	〇	〇
	秒	四	〇	〇	〇
太陽引數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〇	〇	〇	〇
	分	〇	〇	〇	〇
	秒	〇	〇	〇	〇
太陰引數	宮	一	一	一	一
	度	一	一	一	一
	分	一	一	一	一
	秒	一	一	一	一
交周度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〇	〇	〇	〇
	分	〇	〇	〇	〇
	秒	〇	〇	〇	〇
太陽經度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〇	〇	〇	〇
	分	〇	〇	〇	〇
	秒	〇	〇	〇	〇
宿紀		一	〇	〇	〇
	日	一	〇	〇	〇

紀元	總甲子	日	時	分	秒
首朔	日	〇	〇	〇	〇
	時	〇	〇	〇	〇
	分	〇	〇	〇	〇
	秒	〇	〇	〇	〇
太陽引數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〇	〇	〇	〇
	分	〇	〇	〇	〇
	秒	〇	〇	〇	〇
太陰引數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〇	〇	〇	〇
	分	〇	〇	〇	〇
	秒	〇	〇	〇	〇
交周度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〇	〇	〇	〇
	分	〇	〇	〇	〇
	秒	〇	〇	〇	〇
太陽經度	宮	〇	〇	〇	〇
	度	〇	〇	〇	〇
	分	〇	〇	〇	〇
	秒	〇	〇	〇	〇
宿紀		〇	〇	〇	〇
	日	〇	〇	〇	〇

六十零年散用五行表　算法

朔實被通閏餘數二十八日二十一時二十二分四十一秒爲太陰一太陽平歲所欠以滿十三朔實減太陽平歲即餘與一同故本數能定次年之首朔即表中起首之數也第太陽平歲必餘有數時漸滿一日爲閏日乃朔實內所先減之得一十七日等時爲首數以後凡隔四年多減一日若餘數少于通閏無可減必借加一朔實然後可減矣太陽引數等行但以加十二朔實之行爲表其首數必應合與日數即十三朔實先除全周之行也日數凡加朔實而減者亦加當時之行以更加十二朔實之行滿周恒除之故用閏日也

用法與曆元後二百恒年表同

交食表一卷　二十三

紀零年數	首朔日時分秒	太陽引數	太陰引數	交周度	太陽經度宿紀日
〇	一八二一〇	〇〇〇〇〇	一二二九〇	一一三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
一	二〇六〇一	〇八一七二	一〇八三二	一五七〇三	一一六二〇
二	二一三〇二	一六三四五	二〇八三四	二〇五一〇	二二三四〇
三	二二四一三	二四五二七	二二九四六	二五三二〇	三三六五〇
四	二四四五四	三二七五〇	二五一〇八	三〇一三〇	四四一〇〇
五	二五五一五	三一〇三二	二七三一〇	三四九四〇	五四三四〇
六	二六六二六	三九二六四	三〇四二一	三九七五〇	六四六五〇
七	二七七三七	四七五〇七	三二六三三	四四六〇〇	七五〇〇〇
八	二八八四八	五五七三九	三五三四五	四九四一〇	八五三五〇
九	二九九五九	六三九七一	三七五五七	五四二二〇	九五六五〇
一〇	三〇一〇一〇	七二一〇三	四〇二七〇	五八九三〇	一〇六九六〇
一一	三一二一二	八〇三一五	四二五八二	六三七四〇	一一七二〇〇
一二	三二三二三	八八五二七	四五二〇四	六八四五〇	一二七五四〇
一三	三三四三五	九六七三九	四七四九七	七三二六〇	一三八八八〇
一四	三四五四七	一〇四九四一	五〇〇一〇	七七九七〇	一四九二二〇
一五	三五六五九	一一三一六三	五二三二二	八二七八〇	一五九五六〇
一六	三六七一一	一二一三五五	五五〇三五	八七五九〇	一六一〇〇〇
一七	三七八二三	一三〇五七七	五七五四七	九二三〇〇	一七一〇四二〇
一八	三八九三五	一三八八〇〇	六〇三五九	九七一一〇	一八一一八四〇
一九	四〇〇四七	一四七〇二二	六二六七一	一〇二九二〇	一九一二三五〇
二〇	四一一五九	一五五二四五	六五四八三	一〇八七三〇	二〇一三〇七〇
二一	四二三一一	一六三四六七	六八二九五	一一三五四〇	二一一四三八〇
二二	四三四二三	一七二六八九	七〇五一七	一一九三五〇	二二一五六九〇
二三	四四五三五	一八一八一一	七三三三九	一二四二六〇	二三一七〇〇〇
二四	四五六四七	一九〇九三三	七六一五一	一二九一七〇	二四一八三一〇
二五	四六七五九	一九九九五五	七八九六三	一三四〇八〇	二五一九六二〇
二六	四七九一一	二〇八九七七	八一七八五	一三九〇〇〇	二六二〇九三〇
二七	四八〇二三	二一七九九九	八四五九七	一四三九一〇	二七二二二四〇
二八	四九一二五	二二七〇二一	八七三一〇	一四八八二〇	二八二三五五〇
二九	五〇二二七	二三六〇四三	九〇一二二	一五三八三〇	二九二五〇七〇
三〇	五一三二九	二四五〇六五	九二九三四	一五八八四〇	三〇二六二八〇
三一	五二四三一	二五四〇八七	九五七四六	一六三八五〇	三一二七五九〇
三二	五三五三四	二六三一〇九	九八五五八	一六八八六〇	三二二九〇〇〇
三三	五四六三六	二七二一三一	一〇一三五一	一七三八七〇	三三三〇二一〇
三四	五五七三八	二八一一五三	一〇四一二三	一七八八八〇	三四三一四二〇
三五	五六八四〇	二九〇一七五	一〇六九一五	一八三八九〇	三五三二六三〇
三六	五七九四二	二九九一九七	一〇九六八七	一八八九〇〇	三六三三八四〇
三七	六〇〇四四	三〇八二一九	一一二四五九	一九三九一〇	三七三五〇五〇
三八	六一一四六	三一七二四一	一一五二二一	一九八九二〇	三八三六二五〇
三九	六二二四八	三二六二六三	一一七九九三	二〇三九三〇	三九三七四六〇
四〇	六三三五〇	三三五二八五	一二〇七五五	二〇八九四〇	四〇三八六七〇
四一	六四四五二	三四四三〇七	一二三五二七	二一三九五〇	四一四〇〇八〇
四二	六五五五四	三五三三二九	一二六三〇〇	二一八九六〇	四二四一三九〇
四三	六六六五六	三六二三五一	一二九〇七二	二二三九七〇	四三四二六一〇
四四	六七七五八	三七一三七三	一三一八四四	二二八九八〇	四四四三八二〇
四五	七〇〇六〇	三八〇三九五	一三四六一六	二三三九九〇	四五四五一四〇
四六	七一一六二	三八九四一七	一三七三八八	二三八〇〇〇	四六四六四五〇
四七	七二二六四	三九八四三九	一四〇一六〇	二四三〇一〇	四七四七七六〇
四八	七三三六六	四〇七四六一	一四二九三二	二四八〇二〇	四八四八九七〇
四九	七四四六八	四一六四八三	一四五七〇四	二五三〇三〇	四九五〇二八〇
五〇	七五五七〇	四二五五〇五	一四八四七六	二五八〇四〇	五〇五一五九〇
五一	七六六七二	四三四五二七	一五一二四八	二六三〇五〇	五一五三〇〇〇
五二	七七七七四	四四三五四九	一五三九二〇	二六八〇六〇	五二五四〇一〇
五三	八〇〇七六	四五二五六一	一五六六〇二	二七三〇七〇	五三五五〇二〇
五四	八一一七八	四六一五七三	一五九二九四	二七八〇八〇	五四五六〇三〇
五五	八二二八〇	四七〇五八五	一六一九七六	二八三〇九〇	五五五七〇四〇
五六	八三三八二	四七九五九七	一六四六五八	二八八〇一〇〇	五六五八〇五〇
五七	八四四八四	四八八六〇九	一六七三三〇	二九三〇一一〇	五七五九〇六〇
五八	八五五八六	四九七六二一	一七〇〇〇二	二九八〇一二〇	五八六〇〇七〇
五九	八六六八八	五〇六六三三	一七二六七四	三〇三〇一三〇	五九六一一八〇
六〇	八七七九〇	五一五六四五	一七五三四六	三〇八〇一四〇	六〇六二二九〇
六一	九〇〇九二	五二四六五七	一七八〇一八	三一三〇一五〇	六一六四〇〇〇
六二	九一一九四	五三三六七〇	一八〇六八九	三一八〇一六〇	六二六五〇一〇
六三	九二二九六	五四二六八二	一八三三五一	三二三〇一七〇	六三六六〇二〇
六四	九三三九八	五五一六九四	一八六〇二二	三二八〇一八〇	六四六七〇三〇
六五	九四四一〇〇	五六〇七〇六	一八八七〇四	三三三〇一九〇	六五六八〇四〇
六六	九五五一〇二	五六九七二八	一九一三五五	三三八〇二〇〇	六六六九〇五〇
六七	九六六一〇四	五七八七四九	一九四〇二七	三四三〇二一〇	六七七〇〇六〇
六八	九七七一〇六	五八七七六一	一九六六九八	三四八〇二二〇	六八七一一七〇
六九	九八八一〇八	五九六七七三	一九九三七〇	三五三〇二三〇	六九七二二八〇
七〇	九九九一一〇	六〇五七八五	二〇二〇四一	三五八〇二四〇	七〇七三三九〇
七一	一〇〇一一二	六一四七九七	二〇四七一二	三六三〇二五〇	七一七五〇〇〇
七二	一〇一一一四	六二三八〇九	二〇七三八三	三六八〇二六〇	七二七六〇一〇
七三	一〇二一一六	六三二八二一	二一〇〇五四	三七三〇二七〇	七三七七〇二〇
七四	一〇三一一八	六四一八三三	二一二七二五	三七八〇二八〇	七四七八〇三〇
七五	一〇四一二〇	六五〇八四五	二一五三九六	三八三〇二九〇	七五七九〇四〇
七六	一〇五一二二	六五九八五七	二一八〇七七	三八八〇三〇〇	七六八〇〇五〇
七七	一〇六一二四	六六八八七九	二二〇七四八	三九三〇三一〇	七七八一一六〇
七八	一〇七一二六	六七七八九一	二二三四一九	三九八〇三二〇	七八八二二七〇
七九	一一〇一二八	六八六九〇三	二二六〇九〇	四〇三〇三三〇	七九八三三八〇
八〇	一一一一三〇	六九五九一五	二二八八六一	四〇八〇三四〇	八〇八四四九〇
八一	一一二一三二	七〇四九二七	二三一五三二	四一三〇三五〇	八一八五六〇〇
八二	一一三一三四	七一三九三九	二三四二〇三	四一八〇三六〇	八二八六七一〇
八三	一一四一三六	七二二九五一	二三六八七四	四二三〇三七〇	八三八七八二〇
八四	一一五一三八	七三一九六三	二三九五四五	四二八〇三八〇	八四八八九三〇
八五	一一六一四〇	七四〇九七五	二四二二一六	四三三〇三九〇	八五九〇〇四〇
八六	一一七一四二	七四九九八七	二四四八八七	四三八〇四〇〇	八六九一一五〇
八七	一一八一四四	七五八九九九	二四七五五八	四四三〇四一〇	八七九二二六〇
八八	一一九一四六	七六七九一一	二五〇二二九	四四八〇四二〇	八八九三三七〇
八九	一二〇一四八	七七六九二三	二五二九〇〇	四五三〇四三〇	八九九四四八〇
九〇	一二一一五〇	八〇五九三五	二五五五七一	四五八〇四四〇	九〇九五五九〇
九一	一二二一五二	八一四九四七	二五八二四二	四六三〇四五〇	九一九七〇〇〇
九二	一二三一五四	八二三九五九	二六〇九一三	四六八〇四六〇	九二九八〇一〇
九三	一二四一五六	八三二九七一	二六三五八四	四七三〇四七〇	九三九九〇二〇
九四	一二五一五八	八四一九八三	二六六二五五	四七八〇四八〇	九四一〇〇三〇
九五	一二六二〇〇	八五〇九九五	二六八九二六	四八三〇四九〇	九五一〇一四〇
九六	一二七二〇二	八五九九九七	二七一五九七	四八八〇五〇〇	九六一〇二五〇
九七	一二八二〇四	八六八九九九	二七四二六八	四九三〇五一〇	九七一〇三六〇
九八	一二九二〇六	八七八〇〇一	二七六九三九	四九八〇五二〇	九八一〇四七〇
九九	一三〇二〇八	八八七〇〇三	二七九六一〇	五〇三〇五三〇	九九一〇五八〇
一〇〇	一三一二一〇	八九六〇〇五	二八二二八一	五〇八〇五四〇	一〇〇一〇六九〇

紀元	年數	日時分秒	太陽引數	太陰引數	交周度	太陽經度	宿紀日
元	一	七一 一四 五〇	○○	○○	○○	○○	○○
二	二	一九 〇〇 二〇	〇二	一〇	〇一	〇一	〇一
三	三	二六 二三 三五	〇四	二〇	〇二	〇二	〇二
四	四	三四 〇七 四〇	〇六	三〇	〇三	〇三	〇三
五	五	四一 五〇 四五	〇八	四〇	〇四	〇四	〇四
六	六	五〇 二四 五〇	一〇	五〇	〇五	〇五	〇五
七	七	五八 五七 五五	一二	六〇	〇六	〇六	〇六
八	八	六七 三一 六〇	一四	七〇	〇七	〇七	〇七
九	九	七五 〇五 六五	一六	八〇	〇八	〇八	〇八
一〇	一〇	八四 〇八 七〇	一八	九〇	〇九	〇九	〇九
一一	一一	九二 一二 七五	二〇	一〇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二	一二	一〇一 一六 八〇	二二	一一〇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三	一三	一〇九 二〇 八五	二四	一二〇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四	一四	一一八 二四 九〇	二六	一三〇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五	一五	一二六 二八 九五	二八	一四〇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六	一六	一三五 三二 一〇〇	三〇	一五〇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七	一七	一四三 三五 一〇五	三二	一六〇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八	一八	一五二 三九 一一〇	三四	一七〇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九	一九	一六〇 四三 一一五	三六	一八〇	一八	一八	一八
二〇	二〇	一七〇 四六 一二〇	三八	一九〇	一九	一九	一九
二一	二一	一七九 五〇 一二五	四〇	二〇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二	二二	一八八 五四 一三〇	四二	二一〇	二一	二一	二一
二三	二三	一九七 五七 一三五	四四	二二〇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四	二四	二〇五 六〇 一四〇	四六	二三〇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五	二五	二一四 六四 一四五	四八	二四〇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六	二六	二二二 六七 一五〇	五〇	二五〇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七	二七	二三一 七一 一五五	五二	二六〇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八	二八	二四〇 七四 一六〇	五四	二七〇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九	二九	二四九 七八 一六五	五六	二八〇	二八	二八	二八
三〇	三〇	二五八 八一 一七〇	五八	二九〇	二九	二九	二九
三一	三一	二六七 八五 一七五	六〇	三〇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二	三二	二七六 八八 一八〇	六二	三一〇	三一	三一	三一
三三	三三	二八五 九二 一八五	六四	三二〇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四	三四	二九三 九五 一九〇	六六	三三〇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五	三五	三〇二 九九 一九五	六八	三四〇	三四	三四	三四
三六	三六	三一一 一〇二 二〇〇	七〇	三五〇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七	三七	三二〇 一〇六 二〇五	七二	三六〇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八	三八	三二九 一一〇 二一〇	七四	三七〇	三七	三七	三七
三九	三九	三三八 一一四 二一五	七六	三八〇	三八	三八	三八
四〇	四〇	三四七 一一八 二二〇	七八	三九〇	三九	三九	三九
四一	四一	三五五 一二二 二二五	八〇	四〇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二	四二	三六四 一二六 二三〇	八二	四一〇	四一	四一	四一
四三	四三	三七三 一三〇 二三五	八四	四二〇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四	四四	三八二 一三四 二四〇	八六	四三〇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五	四五	三九〇 一三八 二四五	八八	四四〇	四四	四四	四四
四六	四六	三九九 一四二 二五〇	九〇	四五〇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七	四七	四〇八 一四六 二五五	九二	四六〇	四六	四六	四六
四八	四八	四一七 一四九 二六〇	九四	四七〇	四七	四七	四七
四九	四九	四二五 一五三 二六五	九六	四八〇	四八	四八	四八
五〇	五〇	四三四 一五七 二七〇	九八	四九〇	四九	四九	四九
五一	五一	四四三 一六〇 二七五	一〇〇	五〇〇	五〇	五〇	五〇
五二	五二	四五二 一六四 二八〇	一〇二	五一〇	五一	五一	五一
五三	五三	四六一 一六八 二八五	一〇四	五二〇	五二	五二	五二
五四	五四	四七〇 一七一 二九〇	一〇六	五三〇	五三	五三	五三
五五	五五	四七九 一七五 二九五	一〇八	五四〇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六	五六	四八八 一七八 三〇〇	一一〇	五五〇	五五	五五	五五
五七	五七	四九七 一八二 三〇五	一一二	五六〇	五六	五六	五六
五八	五八	五〇六 一八六 三一〇	一一四	五七〇	五七	五七	五七
五九	五九	五一四 一九〇 三一五	一一六	五八〇	五八	五八	五八
六〇	六〇	五二三 一九四 三二〇	一一八	五九〇	五九	五九	五九
六一	六一	五三二 一九八 三二五	一二〇	六〇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二	六二	五四一 二〇二 三三〇	一二二	六一〇	六一	六一	六一
六三	六三	五五〇 二〇六 三三五	一二四	六二〇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四	六四	五五九 二一〇 三四〇	一二六	六三〇	六三	六三	六三
六五	六五	五六八 二一四 三四五	一二八	六四〇	六四	六四	六四
六六	六六	五七七 二一八 三五〇	一三〇	六五〇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七	六七	五八五 二二二 三五五	一三二	六六〇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八	六八	五九四 二二六 三六〇	一三四	六七〇	六七	六七	六七
六九	六九	六〇三 二三〇 三六五	一三六	六八〇	六八	六八	六八
七〇	七〇	六一二 二三四 三七〇	一三八	六九〇	六九	六九	六九
七一	七一	六二一 二三八 三七五	一四〇	七〇〇	七〇	七〇	七〇
七二	七二	六三〇 二四二 三八〇	一四二	七一〇	七一	七一	七一
七三	七三	六三九 二四六 三八五	一四四	七二〇	七二	七二	七二
七四	七四	六四八 二五〇 三九〇	一四六	七三〇	七三	七三	七三
七五	七五	六五七 二五四 三九五	一四八	七四〇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六	七六	六六五 二五八 四〇〇	一五〇	七五〇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七	七七	六七四 二六二 四〇五	一五二	七六〇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八	七八	六八三 二六六 四一〇	一五四	七七〇	七七	七七	七七
七九	七九	六九二 二七〇 四一五	一五六	七八〇	七八	七八	七八
八〇	八〇	七〇一 二七四 四二〇	一五八	七九〇	七九	七九	七九
八一	八一	七一〇 二七八 四二五	一六〇	八〇〇	八〇	八〇	八〇
八二	八二	七一九 二八二 四三〇	一六二	八一〇	八一	八一	八一
八三	八三	七二八 二八六 四三五	一六四	八二〇	八二	八二	八二
八四	八四	七三七 二九〇 四四〇	一六六	八三〇	八三	八三	八三
八五	八五	七四六 二九四 四四五	一六八	八四〇	八四	八四	八四
八六	八六	七五五 二九八 四五〇	一七〇	八五〇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七	八七	七六四 三〇二 四五五	一七二	八六〇	八六	八六	八六
八八	八八	七七三 三〇六 四六〇	一七四	八七〇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九	八九	七八二 三一〇 四六五	一七六	八八〇	八八	八八	八八
九〇	九〇	七九一 三一四 四七〇	一七八	八九〇	八九	八九	八九
九一	九一	八〇〇 三一八 四七五	一八〇	九〇〇	九〇	九〇	九〇
九二	九二	八〇九 三二二 四八〇	一八二	九一〇	九一	九一	九一
九三	九三	八一八 三二六 四八五	一八四	九二〇	九二	九二	九二
九四	九四	八二七 三三〇 四九〇	一八六	九三〇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五	九五	八三六 三三四 四九五	一八八	九四〇	九四	九四	九四
九六	九六	八四五 三三八 五〇〇	一九〇	九五〇	九五	九五	九五
九七	九七	八五四 三四二 五〇五	一九二	九六〇	九六	九六	九六
九八	九八	八六三 三四六 五一〇	一九四	九七〇	九七	九七	九七
九九	九九	八七二 三五〇 五一五	一九六	九八〇	九八	九八	九八
一〇〇	一〇〇	八八一 三五四 五二〇	一九八	九九〇	九九	九九	九九

十三月表用法

十三月表不論首朔以朔實爲主每以一朔實加首朔即得次朔如是遞加可求本年諸平朔也凡五表第一上紀日時分秒右首行紀月數次各行爲朔實每加一朔實則加一凡如三月則朔實八十八日有奇也後四表上紀官度分秒右首行紀凡次各行皆本行之宮度分與所求各月相當之數下紀望策以加首朔則得首平望次依本月數先加朔實次加一望策得本年諸平望餘四表下皆列本望策加法同

月數	朔實				望策			
	十三月表				十三月表			
	日	時	分	秒	日	時	分	秒
一	二九	一二	四四	三〇	一四	一八	三三	〇〇
二	五九	一〇	二九	〇〇	二九	一七	〇七	〇〇
三	八八	〇八	一四	三〇	四四	一五	四一	〇〇
四	一一八	〇七	五八	〇〇	五九	一四	一四	〇〇
五	一四七	一五	四三	三〇	七四	一二	五八	〇〇
六	一七七	一四	〇七	〇〇	八八	一一	二二	〇〇
七	二〇六	一二	五二	三〇	一〇三	一〇	四六	〇〇
八	二三五	一一	二六	〇〇	一一八	一〇	〇〇	〇〇
九	二六五	一〇	五一	三〇	一三二	〇九	一三	〇〇
十	二九四	一〇	二五	〇〇	一四七	〇八	二七	〇〇
十一	三二四	〇九	五〇	三〇	一六二	〇七	四一	〇〇
十二	三五三	〇八	二四	〇〇	一七七	〇六	五五	〇〇
十三	三八三	〇七	四九	三〇	一九二	〇五	七〇	〇〇
閏	二九五	一二	四四	三〇	一四七	一八	三三	〇〇

太陽引數				
十三月表				
宮	度	分	秒	
〇	一二	三四	五六	七八
一	二九	二八	二七	二六
二	二九	二二	四九	四四
三	二八	一六	七二	七一
四	二七	一〇	九五	九九
五	二六	〇四	二八	二六
六	二五	〇八	四一	四四
七	二四	一二	六四	六一
八	二三	一六	八七	八九
九	二二	二〇	一〇九	一一六
十	二一	二四	一三二	一四四
十一	二〇	二八	一五四	一七一
十二	一九	三二	一七七	一九九
閏	一二	三四	四〇	四五

太陰引數表　十三月

月數	宮	度	分	秒
一	〇	五二	四九	〇〇
二	一	一二	三八	〇〇
三	二	七一	二七	〇〇
四	三	一一	六一	〇〇
五	四	九〇	〇五	〇〇
六	五	四〇	五四	〇〇
七	六	〇〇	四三	〇〇
八	六	六二	三四	一〇
九	七	二二	二〇	一〇
十	八	八一	〇一	一〇
十一	九	三一	九五	一〇
十二	一〇	〇一	八四	一〇
望策	六〇	二一	四五	〇三

交周表　十三月

月數	宮	度	分	秒
一	一	〇	〇四	四一
二	一	一	〇二	八二
三	二	二	〇〇	二四
四	二	四二	〇四	六五
五	三	六七	一二	九〇
六	四	八九	一四	三一
七	五	一一	二〇	五二
八	五	三四	二〇	七三
九	六	五六	二四	九四
十	七	八〇	二八	一一
十一	八	一〇	三二	三二
望策	六〇	一一	二〇	七〇

太陽經度表　十三月

月數	宮	度	分	秒
一	〇	九二	六〇	四二
二	一	八二	二一	九四
三	二	七二	九一	三一
四	三	六二	五二	七三
五	四	五二	二三	二〇
六	五	四二	八三	四二
七	六	三二	四四	六三
八	七	二二	〇五	九四
九	八	一二	五五	一五
十	九	〇二	一〇	三五
十一	九	一一	六〇	五六
十二	一〇	〇一	二一	八六
望策	六〇	〇〇	三三	一七

加減度表　算法

加減度表有太陽均度從最庳起為初宮初度有太陰均度從其本輪最高而起最高或最庳左右之數雖皆同

（盈初與縮末上下相對之數反異縮初與盈末與縮末故表中以兩曜本輪之初度對末度從初宮起順數從六宮起逆數則表中于上下所應數無不合矣欲算表先求自行為引數則太陽以本圈半徑及兩心之差與地中心太陰以兩輪小輪及本輪之半徑皆依三角形可得第本表及次四行時表皆為借用之表必查本層指乃得其詳法而算之

交食表一卷

用法

加減度表以太陽太陰之引數查均度以均度或相加或相減于平行得二曜實經度其首行所書太陽太陰各加減者順加逆則減順減逆則加故各項下俱有加減而上則總以順逆各貫下也次行是其各度分秒下各一橫行上為順數下為逆數所記宮度者乃太陽太陰公用之引數須照各宮順逆字號順逆查也各直行所當太陽太陰之加或減者均度也兩引數相較有

分秒。兩均度相減。則有較分。以其較分。依中比例法可得細引數之細均度也。

順逆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較分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較分
〇	度 分 秒	度 分 秒	分 秒	度 分 秒	度 分 秒	分 秒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三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順逆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較分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較分
〇	度 分 秒	度 分 秒	分 秒	度 分 秒	度 分 秒	分 秒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三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順逆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較分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較分
〇	度 分 秒	度 分 秒	分 秒	度 分 秒	度 分 秒	分 秒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十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三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七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二十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三十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一 〇 〇	十一 〇 〇	〇 〇

五	四	三	二	一	〇	度	太陽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九二	度
二五	二五	一五	〇五	九四	八四	分	分
一二	二八	三三	六三	七三	六三	宮宮	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〇	一〇		分
二五	五五	七五	九五	一〇	三〇		秒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九二	度
七二	四二	二二	〇二	七一	四一		分
四一	五五	一三	二〇	九二	一五	宮宮	秒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分
五一	九一	四二	九二	三三	八三	宮宮	秒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八三	度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三〇	三〇		分
九一	三三	五四	五五	三〇	九〇	宮宮	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分
四一	二一	〇二	八〇	六〇	四〇		秒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八三	度
七五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五		分
九五	四一	二二	七二	六二	〇二	宮宮	秒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分
二一	五一	八〇	五〇	一〇	六〇	宮宮	秒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〇	三	九二	八二	七二	六二	五二	四二	三二	二二	度	太陽
一〇	一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度	太
三〇	一〇	九五	七五	五五	三五	一五	九四	七四	四四	分	陽
三三	〇四	五四	八四	九四	八四	七四	五四	三四	四四	秒	減加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分
五五	五五	七五	九五	一〇	一〇	二〇	二〇	三〇	三〇		秒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度	太
五二	一二	六一	二一	七〇	三〇	八五	三五	九四	五四	分	陰
七四	〇二	〇五	八一	四四	八〇	九二	七四	二四	三四	秒	減加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分
五二	七二	〇三	二三	四三	六三	九三	二四	四四	四四		秒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度	太
八四	七四	六四	五四	四四	三四	二四	一四	〇四	九三	分	陽
六三	三三	八二	一二	二一	一〇	七一	四一	一一	四一	秒	減加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分
三〇	五〇	七〇	九一	一一	四一	六一	七一	九一	一二		秒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度	太
四一	二一	九〇	六〇	三〇	〇〇	七五	四五	一五	一五	分	陰
一五	八〇	一二	〇三	五三	六三	二三	四二	二二	一二	秒	減加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分
八三	三四	七四	一五	五五	九五	四〇	六〇	三一	〇二		秒
〇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四	三	二	一	〇	九	八	七	六	度	太陽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度	太
九五	九五	八五	七五	七五	六五	五五	五五	四五	分	陽
四三	二〇	七二	〇五	一一	二六	四〇	〇二	二一	秒	減加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分
二三	五三	七三	九三	一四	四四	六四	八四	一五		秒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九二	度
四四	二四	一四	九三	七三	五三	三三	一三	九二		分
五三	九五	七一	〇三	九三	四四	四四	九三	九一		秒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分
〇三	六三	二四	七四	一五	五五	〇〇	五〇	〇一		秒
一〇	一〇	一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三〇	三〇	度	太
八五	九五	九五	〇〇	〇〇	〇〇	一〇	一〇	二〇	分	陽
八二	二〇	四三	四〇	二三	八五	二二	三四	一〇	秒	減加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分
四三	二三	〇五	八二	六二	四二	二二	九一	七一		秒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度
一五	二五	三五	四五	五五	六五	六五	七五	七五		分
三三	七三	六三	〇三	八一	一〇	八三	〇一	七三		秒
一〇	一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分
〇一	四〇	九五	四五	八四	三四	七三	二三	七二		秒
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距朔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交終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交終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交終	太陽加減	太陰加減	交終
度	七四	七四	度	六五	六五	度	五六	五六	度	四七	四七	度
分	四	三	分	三	二	分	二	一	分	一	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四	五	分	五	五	分	六	六	分	七	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〇	〇	度	〇	〇	度	〇	〇	度	〇	〇	度
分	五	五	分	四	四	分	三	三	分	二	二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三	四	分	四	五	分	六	六	分	七	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二	二	分	一	一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	一	分	二	二	分	三	三	分	四	四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五	五	分	六	六	分	七	七	分	八	八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八	八	分	九	九	分	一〇	一〇	分	一一	一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二	一二	分	一三	一三	分	一四	一四	分	一五	一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六	一六	分	一七	一七	分	一八	一八	分	一九	一九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二〇	二〇	分	二一	二一	分	二二	二二	分	二三	二三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二四	二四	分	二五	二五	分	二六	二六	分	二七	二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二八	二八	分	二九	二九	分	三〇	三〇	分	三一	三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三二	三二	分	三三	三三	分	三四	三四	分	三五	三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三六	三六	分	三七	三七	分	三八	三八	分	三九	三九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四〇	四〇	分	四一	四一	分	四二	四二	分	四三	四三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四四	四四	分	四五	四五	分	四六	四六	分	四七	四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四八	四八	分	四九	四九	分	五〇	五〇	分	五一	五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五二	五二	分	五三	五三	分	五四	五四	分	五五	五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五六	五六	分	五七	五七	分	五八	五八	分	五九	五九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六〇	六〇	分	六一	六一	分	六二	六二	分	六三	六三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六四	六四	分	六五	六五	分	六六	六六	分	六七	六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六八	六八	分	六九	六九	分	七〇	七〇	分	七一	七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七二	七二	分	七三	七三	分	七四	七四	分	七五	七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七六	七六	分	七七	七七	分	七八	七八	分	七九	七九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八〇	八〇	分	八一	八一	分	八二	八二	分	八三	八三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八四	八四	分	八五	八五	分	八六	八六	分	八七	八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八八	八八	分	八九	八九	分	九〇	九〇	分	九一	九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九二	九二	分	九三	九三	分	九四	九四	分	九五	九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九六	九六	分	九七	九七	分	九八	九八	分	九九	九九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〇〇	一〇〇	分	一〇一	一〇一	分	一〇二	一〇二	分	一〇三	一〇三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〇四	一〇四	分	一〇五	一〇五	分	一〇六	一〇六	分	一〇七	一〇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〇八	一〇八	分	一〇九	一〇九	分	一一〇	一一〇	分	一一一	一一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一二	一一二	分	一一三	一一三	分	一一四	一一四	分	一一五	一一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一六	一一六	分	一一七	一一七	分	一一八	一一八	分	一一九	一一九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二〇	一二〇	分	一二一	一二一	分	一二二	一二二	分	一二三	一二三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二四	一二四	分	一二五	一二五	分	一二六	一二六	分	一二七	一二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二八	一二八	分	一二九	一二九	分	一三〇	一三〇	分	一三一	一三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三二	一三二	分	一三三	一三三	分	一三四	一三四	分	一三五	一三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三六	一三六	分	一三七	一三七	分	一三八	一三八	分	一三九	一三九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四〇	一四〇	分	一四一	一四一	分	一四二	一四二	分	一四三	一四三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四四	一四四	分	一四五	一四五	分	一四六	一四六	分	一四七	一四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四八	一四八	分	一四九	一四九	分	一五〇	一五〇	分	一五一	一五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五二	一五二	分	一五三	一五三	分	一五四	一五四	分	一五五	一五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五六	一五六	分	一五七	一五七	分	一五八	一五八	分	一五九	一五九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六〇	一六〇	分	一六一	一六一	分	一六二	一六二	分	一六三	一六三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六四	一六四	分	一六五	一六五	分	一六六	一六六	分	一六七	一六七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六八	一六八	分	一六九	一六九	分	一七〇	一七〇	分	一七一	一七一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分	一七二	一七二	分	一七三	一七三	分	一七四	一七四	分	一七五	一七五	分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四	四	秒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〇	〇	分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〇	〇	秒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〇	四〇	度

四行時表用法

平朔望或在定朔望之前或在其後若在前則以所差不及時刻加于平而得定若在後則以所差過時刻減于平而得定也四行表者皆所用以加減前後時刻也上書時目一至六十亦可當分亦可當秒其法先查時次查分查秒依表得數總計之爲所求若無時止有分秒其法同也

四行第一數爲月距日度分秒第二爲太陰引數第三爲交周度第四數爲太陽平行亦爲其自行一日之間二行所差甚少故也表右行度數亦當分亦當秒以時查得度以分得分以秒得秒惟太陽行運數時間無過分秒故不列度數

四時行表	時	分	秒	一	二	三	四	五
月距日	度	分	秒	〇	〇	〇	〇	〇
	分	秒	微	〇	〇	〇	〇	〇
	秒	微	纖	〇	〇	〇	〇	〇
	微	纖	忽	〇	〇	〇	〇	〇
太陰引數	度	分	秒	〇	〇	〇	〇	〇
	分	秒	微	〇	〇	〇	〇	〇
	秒	微	纖	〇	〇	〇	〇	〇
交周度	度	分	秒	〇	〇	〇	〇	〇
	分	秒	微	〇	〇	〇	〇	〇
	秒	微	纖	〇	〇	〇	〇	〇
太陽平行	分	秒	微	〇	〇	〇	〇	〇
	秒	微	纖	〇	〇	〇	〇	〇
	微	纖	忽	〇	〇	〇	〇	〇

四時行表	時	分	秒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月距日	度	分	秒	七〇	六〇	六〇	五〇	五〇	四〇	四〇	三〇	三〇
	分	秒	微	六〇	六三	五〇	五三	四〇	四三	三〇	三三	二〇
	秒	微	纖	〇四	一一	三四	四一	六四	七一	八四	〇二	一五
	微	纖	忽	四三	七五	一二	四四	七〇	〇三	四五	七一	〇四
太陰引數	度	分	秒	七〇	七〇	六〇	五〇	五〇	四〇	四〇	三〇	三〇
	分	秒	微	七三	四〇	一三	九五	六二	三五	一二	八四	五一
	秒	微	纖	六一	七三	七五	七一	七三	八五	八一	八三	八五
交周度	度	分	秒	七〇	七〇	六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四〇	三〇	三〇
	分	秒	微	三四	九〇	六三	三〇	〇三	七五	四二	一五	八一
	秒	微	纖	三〇	八五	四五	九四	五四	一四	六三	二三	七二
太陽平行	分	秒	微	四三	二三	九二	七二	四二	二二	九一	七一	四一
	秒	微	纖	九二	二〇	四三	六〇	八三	〇一	二四	四一	七四
	微	纖	忽	一五	一〇	〇一	九一	八二	七三	六四	六五	五〇

四時行表	時	分	秒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月距日	度	分	秒	〇一	〇一	一一	一一	二一	二一	三一	三一	四一	四一	五一
	分	秒	微	四九	〇四	〇一	四〇	一四	二四	三一	四二	五一	六一	六一
	秒	微	纖	二三	〇九	二〇	八五	六二	五五	四二	二八	一五	〇二	五四
	微	纖	忽	一五	八二	〇八	四五	〇四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陰引數	度	分	秒	〇一	〇一	一一	二一	二一	三一	三一	四一	四一	五一	五一
	分	秒	微	三五	二三	一三	〇一	三〇	七三	九〇	二四	五一	七五	〇二
	秒	微	纖	五一	二二	五五	〇五	四五	四一	三五	五五	二三	〇四	〇〇
交周度	度	分	秒	〇一	〇一	一一	一一	二一	二一	三一	三一	四一	四一	五一
	分	秒	微	四九	〇四	〇一	四〇	一四	二四	三一	四二	五一	六一	六一
	秒	微	纖	二三	〇九	二〇	八五	六二	五五	四二	二八	一五	〇二	五四
	微	纖	忽	一五	八二	〇八	四五	〇四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陽平行	分	秒	微	〇一	〇一	一一	二一	二一	三一	三一	四一	四一	五一	五一
	秒	微	纖	三五	二三	一三	〇一	三〇	七三	九〇	二四	五一	七五	〇二
	微	纖	忽	五一	二二	五五	〇五	四五	四一	三五	五五	二三	〇四	〇〇

四行表府	時	分	秒	四三	四四	四五	四六	四七
月距日	度	分	秒	一二	二二	二二	三二	三二
	分	秒	微	〇五	〇二	一五	一二	二五
	秒	微	纖	〇三	九五	七二	六五	五二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陰引數	度	分	秒	二二	三二	四二	五二	五二
	分	秒	微	四二	七五	〇三	三〇	五三
	秒	微	纖	三二	三七	四二	五三	〇〇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交周度	度	分	秒	三二	四二	四二	五二	五二
	分	秒	微	二四	五一	八四	一三	一二
	秒	微	纖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陽平行	分	秒	微	〇三	〇四	〇五	〇六	〇六
	秒	微	纖	四六	五一	五八	六五	七三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四行表府	時	分	秒	三四	三五	三六	三七	三八	三九	四〇	四一	四二
月距日	度	分	秒	七一	七一	八一	八一	九一	九一	〇二	〇二	一二
	分	秒	微	六一	六四	七一	七四	八一	八四	九一	九四	〇二
	秒	微	纖	三一	四一	〇一	九三	七〇	六三	四〇	三三	二〇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陰引數	度	分	秒	八一	八一	九一	九一	〇二	〇二	二二	二二	三二
	分	秒	微	〇一	四一	〇四	四一	〇四	八〇	一四	四一	一五
	秒	微	纖	一三	三〇	六三	一三	九二	四一	一四	五一	八一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交周度	度	分	秒	八一	八一	九一	九一	〇二	〇二	二二	二二	三二
	分	秒	微	四四	五一	八一	二四	五一	三七	〇二	三〇	六三
	秒	微	纖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陽平行	分	秒	微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秒	微	纖	四二	六二	八二	一三	三四	六三	八三	一四	三四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四行表府	時	分	秒	四五	四六	四七	四八	四九	五〇	五一	五二	五三
月距日	度	分	秒	四二	四二	五二	五二	六二	六二	七二	七二	八二
	分	秒	微	三五	四五	三五	四五	四二	五五	五二	六五	六二
	秒	微	纖	五五	〇二	三二	五五	〇一	二二	四一	〇四	二四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陰引數	度	分	秒	六二	六二	七二	七二	八二	八二	九二	九二	〇三
	分	秒	微	八〇	一四	三一	六四	八一	五五	二一	四六	九二
	秒	微	纖	一四	四一	六四	九一	一五	四二	六四	九二	一五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交周度	度	分	秒	六二	六二	七二	七二	八二	八二	九二	九二	〇三
	分	秒	微	〇〇	四三	〇四	七〇	四四	一五	六四	九一	二五
	秒	微	纖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太陽平行	分	秒	微	一〇	一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秒	微	纖	八五	一〇	三〇	六〇	八〇	一八	三一	六一	八一
	微	纖	忽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〇〇

算加減時表。必較太陽所躔宮度。與赤道升度。可以用升度求兩度惟在二分二至則相同。此外漸有差數。自二分右行黃道度多升度少。自二至亦右行。升度反多。躔度爲少。其互差之數。在分至折中略得二度二十九分。法以兩道升度之差。化爲時分。所得最差遠之處。止九分。假如降婁　十度。對赤道升度。有九度一十一分〇二秒。差四十八分五十八秒。化爲時。得三分一十六秒。因在春分後夏至前。躔度大過升度。故用加。若在夏後。躔度不及

升度時分。則用減。如鶉首三十度。對升度一百二十二度一十一分五十三秒。所過躔度。得二度等。零數化時。爲八分四十七秒。表中號爲減。以平時求定時。必依表上下所書加減之號。若以定時反求平時。則易加爲減。易減爲加。如測太陽在降婁官十度爲正午時。乃躔升兩度。差五時三分一十六秒。應減。得太陽在本官度之平時。

用法

求靚時。太陽之實度本表在分秒。得太陽所躔宮

上所數用所求分秒。依號加于實時。得視時。若太陽所躔宮在下。逆數用所求分秒。依號減于實時。得視時。左右書太陽所躔實度。檢入表至太陽所躔宮下相值者。

加減時表上半

加度	降婁分	實星秒	大梁分	大火秒	實沈分	析木秒	減度
〇	〇〇	〇〇	八〇	二五	八〇	四七	〇三
一	〇〇	二〇	八〇	三六	八〇	三七	九二
二	〇〇	四〇	八〇	四五	八〇	二六	八二
三	〇〇	五九	八〇	五五	八〇	一五	七二
四	〇〇	七八	九〇	六四	八〇	〇五	六二
五	〇〇	九七	九〇	七三	七〇	〇六	五二
六	〇〇	一一六	九〇	八二	七〇	二七	四二
七	〇〇	一三五	九〇	九一	七〇	三八	三二
八	〇〇	一五四	九〇	一〇一	七〇	五〇	二二
九	〇〇	一七三	九〇	一一〇	六〇	六一	一二
一〇	〇一	一九二	九〇	一二〇	六〇	七二	〇二
一一	〇一	二一一	九〇	一三〇	六〇	八三	九一
一二	〇一	二三〇	九〇	一四〇	六〇	九四	八一
一三	〇一	二四九	九〇	一五〇	五〇	一〇五	七一
一四	〇一	二六八	九〇	一六〇	五〇	一一六	六一
一五	〇一	二八七	九〇	一七〇	五〇	一二七	五一
加度	鶉尾分	娵訾秒	鶉火分	玄枵秒	鶉首分	星紀秒	減度

加度	降婁分	壽星秒	大梁分	大火秒	實沈分	析木秒	減度
一	六〇	五〇	九〇	五五	四〇	一五	四
二	七〇	二三	九〇	五五	四〇	二一	三
三	八〇	五一	九〇	五五	三〇	三五	二
四	九〇	二四	九〇	五四	三〇	三一	一
五	五〇	六一	九〇	五四	三〇	二五	〇
六	五〇	一四	九〇	四四	二〇	二一	九
七	六〇	五五	九〇	四四	二〇	一五	八
八	六〇	〇一	九〇	四三	二〇	一〇	七
九	七〇	四二	九〇	四三	二〇	〇四	六
一〇	七〇	七三	九〇	四二	一〇	〇〇	五
一一	七〇	〇五	九〇	四一	一〇	〇〇	四
一二	八〇	二〇	九〇	六〇	〇〇	〇〇	三
一三	八〇	四一	八〇	七五	〇〇	〇〇	二
一四	八〇	五二	八〇	七四	〇〇	〇〇	一
一五	九〇	七三	八〇	七四	〇〇	〇〇	〇

加度	分	秒	分	秒	分	秒	減度
	鶉尾	娵訾	鶉火	玄枵	鶉首	星紀	

十二宮距宿鈐

此由恒星層指定各宿距星躔度皆干崇禎元年應合故去數年相遠求食在何宿何度以得其在分秒之內必先或加或減是中積年恒星之本行則可得也（每年五十一秒。）

以後推算宜加以前反減

用法

以太陰當食時所躔之度減前少宿度者餘度爲日月食在本宿前經度如太陰在大火宮二十四度三十三分二十四秒因氏宿距星躔本宮九度五十四分此乃前

少數爲太陰躔度所減餘二十四度三十九分二十四秒即氏宿太陰食時所躔之度再設太陰食時在大火正二度則前少數爲壽星宮二十九度一十四分亢宿距星所居故大火二度借前一宮而減二十九度一十四分餘二度四十六分乃本亢宿太陰食時所躔之度也

十二宮距宿鈐依黃道

宮次宿距星在其度　分　宮次宿距星在其度　分

星紀斗　〇五〇三　鶉首井　〇〇〇八

玄枵女　〇六三五　鶉火鬼　〇〇三二

虛　一八一四　星　二二〇九

危　二八一三　鶉尾張　〇〇三二

娵訾室　一八二〇　翼　一八三六

降婁壁　〇四〇一　壽星軫　〇五三六

宮次宿距星在其度　分　宮次宿距星在其度　分

大梁胃　一一四六　大火氐　〇九五四

昴　二四四七　房　二七四八

實沈畢　〇三一六　析木心　〇二三四

參　一七一四　尾　一〇〇七

觜　一八三五　箕　二五四三

十二宮距宿鈐依黃道

宮次宿距星在其度　分　宮次宿距星在其度　分

星紀斗　〇五三九　鶉首井　〇〇〇八

玄枵牛　〇〇〇三　鶉火鬼　〇〇三二

女　〇六五三　柳　〇五〇九

虛　一八〇〇　星　二二〇九

危　二六四一　張　一七二一

娵訾室　一一三四　鶉尾翼　〇〇三二

壁　二八三四　壽星軫　〇五三六

宮次宿距星在其度　分　宮次宿距星在其度　分

大梁胃　〇五三六　大火氐　〇七二九

昴　二一二一　房　二四一〇

實沈畢　〇一四五　心　二九三八

參　一八一九　析木尾　〇五四七

觜　一八四三　箕　二五〇五

升度衰用法

日月皆依黃道行故止以當食所躔度經求相應宿黃經幾依前表用法則可若欲以日月黃道度求相應宿赤經度必先定黃赤二道相望同升之度分令日月與星皆同行本宮下方內所對度分乃爲日月當食時赤經度分即以之查前表距宿赤道度焉推算表法具在測量全義中

黃道度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〇一二
壽星分	五五四四三三二二一一〇〇
降婁度	〇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〇一
大梁度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三三三
大火分	五四四三三二二一一〇〇九
實沈度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三三三
析木分	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
一三六九	三六九二五八一四七〇三六
三〇六九	〇〇〇一一一一一一二二二
三四五六	四五六七八九〇一二三四五
七八九〇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一二三四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五六七八	三四五六七八九〇一二三四
九〇一二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三四五六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七八九〇	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
一二三四	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
五六七八	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
九〇一二	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
三四五六	七七七七七七七七七七七七
七八九〇	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
一二三四	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
五六七八	一〇一〇一〇一〇一〇一〇一〇